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

丁帆 主编

天津闲人



林希 著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津闲人/林希著 .－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 1
(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丁帆主编)
ISBN 7－200－03311－1

Ⅰ．天… Ⅱ．林… Ⅲ．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新时期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新时期 Ⅳ．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9256 号

天津闲人
TIAN JIN XIAN REN
林 希 著
* *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 京 出 版 社 总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房山区印刷厂印刷
* *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5 印张 338 000 字
1998 年 2 月第 1 版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0 册
* * *
ISBN 7－200－03311－1
I·496 定价：18.00 元

总　序

丁　帆

整个二十世纪，因着小说地位在文学史上的不断提高，文学批评家和文学史家们将小说和小说家的分类已经精确到了职业、行当和年龄档次。但是，在幅员辽阔、地大物博的国土上，在五千年文明史根深蒂固的文化熏染下，在二十世纪社会动荡的民族心理文化嬗蜕中，本世纪的中国地域文化小说所呈现出来的异彩，尚未引起人们，尤其是新时期以来的文学批评家和文学史家们的足够重视。

这里须得强调的是：所谓地域文化小说，并不是简单地以地理性的区划来归纳小说和小说家，也不是单纯以小说的文化类别和特征来区别不同的作家和作品，而是通过这个“杂交学科”派生出一种新的小说内涵特征。简言之，“中国地域文化小说”既要具备地域、群种、小说三个要素，同时，更不能忽略由这三个要素而组合成的小说背后的斑斓而深厚的各种各样的政治的、社会的、民族的、历史的、心理的等等文化内涵。

首先，“地域”(Region)在这里不完全是一个地理学意义上的人类文化空间意义的组合，它带有鲜明的历史的时间意义。也就是说，它不仅仅是一个地理疆域里特定文化时期的文学表现，同时，它在表现每个时间段的文学时，都包容和涵盖着这一人文空间中更有历时性特征的文化积淀内容。所以说，地域文化

小说不仅是小说中“现实文化地理”的表现者，同时亦是“历史文化地理”的内在描摹者。据说美国“新文化地理学派”认为文学家都是天然的文化地理学家，其热门的“解读景观”(the reading of landscape)就是从历史和地理两个维度来解析文学的模式。

其实，注重小说的地域色彩，这在每一个小说家、每一个批评家、每一个文学史家来说，都是在有意识和无意识之间形成的一种稳态的审美价值判断标准。从西班牙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到法兰西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从英国的哈代到美国的福克纳和海明威，再到拉美的博尔赫斯、马尔克斯，几乎每一位成功的大作家都是地域小说的创作者；更无须说二十世纪的中国小说了，从鲁迅、沈从文、茅盾、巴金、老舍……的各领风骚到新时期“湘军”、“陕军”、“晋军”、“鲁军”……的异峰突起，几乎是地域特征取决了小说的美学特征。就此而言，越是地域的就越能走向世界，似乎已是小说家和批评家们共认的小说美学准则。美国小说家兼理论家赫姆林·加兰曾精辟地指出:“显然，艺术的地方色彩是文学的生命力的源泉，是文学一向独具的特点。地方色彩可以比作一个人无穷地、不断地涌现出来的魅力。我们首先对差别发生兴趣；雷同从来不能吸引我们，不能像差别那样有刺激性，那样令人鼓舞。如果文学只是或主要是雷同，文学就要毁灭了。”“今天在每种重大的、正在发展着的文学中，地方色彩都是很浓郁的。”“应当为地方色彩而地方色彩，地方色彩一定要出现在作品中，而且必然出现，因为作家通常是不自觉地把它捎带出来的；他只知道一点:这种色彩对他是非常重要和有趣的。”(赫姆林·加兰:《破碎的偶像》）勃兰克斯曾经给浪漫主义文学下过一个非常精彩的定义:“最初，浪漫主义本质上只不过是文学中地方色彩的勇猛的

辩护士。”“他们所谓的‘地方色彩’就是他乡异国、远古时代、生疏风土的一切特征。”（勃兰兑斯：《十九世纪文学主潮》第五分册）在中国，“五四”时期由周作人所提出的一系列文学的“风土”和“土之力”、“忠于地”的主张，也正是强调小说的地域特征，他认为：“风土与住民有密切的关系，大家都是知道的：所以各国文学各有特色，就是一国之中也可以因了地域显出一种不同的风格，譬如法国的南方有洛凡斯的文人作品，与北法兰西便有不同。在中国这样广大的国土当然更是如此。”（周作人：《地方与文艺》）茅盾可谓是中国地域文化小说的理论建设者和实践者，在他主政《小说月报》时，就在《民国日报》副刊“文学小辞典”栏目中加上了“地方色”词条：“地方色就是地方的特色。一处的习惯风俗不相同，就一处有一处底特色，一处有一处底性格，即个性。”（《民国日报》1921 年 5 月 31 日副刊《觉悟》）1928 年茅盾为此作了详尽的诠释：“我们决不可误会‘地方色彩’即是某地的风景之谓。风景只可算是造成地方色彩的表面而不重要的一部分。地方色彩是一地方的自然背景与社会背景之‘错综相’，不但有特殊的色，并且有特殊的味。”（茅盾：《小说研究 ABC》）由此可见，早期的中国作家们很是在乎小说地域审美特征的。至于后来茅盾在 1936 年给中国乡土小说定性时，不仅仅是强调了小说“异域情调”的审美餍足，而且更强调了小说作家主体的“世界观与人生观”对小说审美的介入。

综上所述，我们不难看出，地域特征对于小说审美特征的奠定是如此至关重要。但是，就小说的创作实践来说，由于各个作家对地域特征的重视程度不一，也就是说有的作家在创作小说时进入的是“有意后注意”的心理层次，有的作家进入的却是“无意后注意”的心理层面，这就造成了小说地域特征的

显在和隐在、鲜明与黯淡的审美区分和落差。我以为，地域文化小说之所以强调其地域性，起码是有以下几点构成了它的审美因素。

首先，地域人种(Local Race）是决定地域文化小说构成的重要因素。“从地域学角度研究文艺的情况和变化，既可分析其静态，也可考察其动态。这样，文艺活动的社会现象就仿佛是名副其实的一个场，……作品后面的人不是一个而是一群，地域概括了这个群的活动场。那么兼论时空的地域学研究才更有意义。”（金克木：《文艺的地域学研究设想》）而“地域人种”就是“群种”的“活动场”。

所谓“地域人种”，就是一个居群集团。相对而言，他们因为地理障碍或是社会禁令而与其他居群集团所形成的民族心理、民族文化人种的内在特征的反差，以及构成这一居群集团特有的遗传基因和相貌体征（人种的外在特征），制约着这一居群集团人种的生物学和社会文化学意义上的存在。作为小说，不仅是要完成其外在特征的描摹，就如早期现实主义作家注重地域性的人种相貌、服饰、风俗习惯描写那样，直观的外在描写于地域文化小说的审美特征有着一种初始性的血缘关系；而且，地域文化小说还须更注重内在特征的底蕴发掘，尤其是在风俗人情的描摹中透露出这一居群人种别于他族他地的文化特征。关于这一点，下文将作详尽论述。

其次，地域自然(Local Nature)也是制约地域文化小说的重要审美因素。

所谓“地域自然”，就是自然环境为地域人种的性格特征、文化心理、风俗习惯……的形成所起着的重要作用。这种“后天性”的影响，亦成为地域文化小说所关注的最重要的内容之一。《汉书·地理志》中对自然环境影响人种作出了精辟分析：

“凡民函五常之性，而其刚柔缓急，音声不同，系水土之风气，……好恶取舍，动静之常，随君上之情欲。”而按地域的自然环境条件来区别人种性格还是有一定的道理的。由此可见，自然环境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地域人种的文化心理和行为准则，所谓“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就是这个道理。而地域文化小说对自然景观、气候、风物、建筑、环境的描写情有独钟，它在很大程度上丰富了地域文化小说的美学表现力。

再者，地域文化(Local Culture)则是地域文化小说的根本。如果前两者只是地域文化小说形成的外部条件，而“地域文化”则是地域文化小说不可或缺的内在因素。我们这里所说的“文化”不是指那种狭义的文化，而是泛指包括政治、经济、社会、历史、民族、心理、风俗等各个层面的一切制约人的行为活动的、内在的人文现象和景观。无须列举西方自中世纪以来的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地域文化小说创作所自然而然流淌出来的人性和人道主义的人文哲学汁液，就本世纪以来的中国地域文化小说所折射出的人文光芒，已然是一道绚丽多彩的文化风景线。鲁迅的地域文化小说以其璀璨的人性内涵与愤懑的人文情绪，铸造了“五四”小说的民族文化之魂，那种对民族根性振聋发聩的灵魂叩问，可说是唤醒了几代中国知识分子的良知；同时，亦以其强大的哲学文化批判的思想穿透力，奠定了二十世纪小说以文化为本、以文化为主体构架的文本模式，尤其是地域文化的文本模式。当然，在整个二十世纪的中国地域文化小说创作的历史长河中，作为地域小说中的文化消长，是随时代的创作风尚而变化的。但是，无论怎么变化，作为地域小说的母题，其文化内涵是抹煞不掉的，它已经成为一种小说创作的固态心理。

从地域人种（由大到小的地理意义上的居群集团分类）、地

域自然（由区域划分的自然环境景观）到地域文化（由表层的政治、经济、历史、风俗等社会结构而形成的特有的民族、地域的文化心理），由此而形成的中国地域文化小说的美学特征，在整个二十世纪波澜壮阔的文学长河中，呈现出了最为壮观的小说创作景象，它无疑成为本世纪异彩纷呈的艺术景观中最为灿烂夺目的一束奇葩。

二十世纪从鲁迅开始的地域小说跋涉，一开始就显现出了它强烈的地域色彩。鲁迅笔下浙东人种、环境、文化的风俗画描写几乎为“五四”文化小说奠定了它不可磨灭的地域文化胎记。阿 Q、孔乙己、闰土、祥林嫂们的面影既是充满了浙东人个性的“这一个”艺术典型；同时也力透纸背地刻画出整个中国人的民族文化心理的共性特征。鲁迅从外部和内在的两个端点展开了地域文化小说创作的作家悲剧心路历程。

沿着这条地域文化小说的轨迹，一大批“五四”以后的小说家们着眼于对悲剧性的文化内涵揭示，以期来完成“五四”人性和人道主义的文学母题。鲁迅说“已被故乡所放逐”的蹇先艾和许钦文都是用“异域情调来开拓读者的心胸”的乡土小说作家，一个是从老远的贵州走近文化圈的作家，他的《水葬》、《在贵州道上》可谓地域文化小说的佼佼者，可惜他的作品甚少；一个是浙东乡土地域的描摹者，他的《疯妇》、《鼻涕阿二》与鲁迅的《祝福》、《阿 Q 正传》有着异曲同工之妙。他们的风格之所以受到鲁迅的称道，正是在他们的地域风景、风情、风俗的描写背后，透露出了“五四”文学悲剧文化的人性色彩。另外一位备受鲁迅青睐的作家是台静农，他的小说之所以被鲁迅称为“优秀之作”，首先是它的地域性的描写，然后是那“孤独”的人性文化内涵的力度：“能将乡间的死生，泥土的气息，移在纸上的，也没有更多，更勤于这位作者了。”(鲁迅：《中国

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台静农的《天二哥》、《吴老爹》、《蚯蚓们》、《负伤者》、《烛焰》虽多为短制，但其在风俗人情的背后所释放出的深刻哲学文化内涵是一般“五四”作家们难以比拟的。彭家煌可谓较早的“湘军”翘楚作家，他的短小说云诡波谲，漫溢着浓烈的地域色彩，在轻松谐趣的风俗描写中，透露出具有沉郁讽刺文化内涵的主题来。他的《怂恿》、《活鬼》、《喜期》、《喜讯》等地域小说已经在技巧上相当圆熟：“浓厚的‘地方色彩’，活泼的带着土音的对话，紧张的‘动作’，多样的‘人物’，错综的故事的发展，——都使得这一篇成为那时期最好的农民小说之一。”（茅盾：《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一集序》）乃至有人认为：“彭君那有特出手腕的创制，较之欧洲各小国有名的风土作家并无逊色。”（黎锦明：《纪念彭家煌君》）

当然，像王鲁彦、王统照这样的地域文化小说家，他们的作品之所以在文学史上葆有一定的地位，关键就在于他们在描写中国农村溃败景象时，平添了风俗画的地域人种、自然的描摹。像王统照的长篇小说《山雨》最受人宠爱的却是“地方色彩”的描写，茅盾说它“到处可见北方农村的凸体的图画”。

这里，我们须得涉及文学史上的一个最为敏感的问题，即如茅盾这样的作家，他的创作实践，《子夜》及“《蚀》三部曲”，《野蔷薇》、“农村三部曲”以及《林家铺子》、《当铺前》、《小巫》、《泥泞》、《水藻行》等小说，究竟哪些是优秀作品？孰高孰低，孰优孰劣？我想，用茅盾早期的美学观（也是晚期不断流露出的隐形审美心理）来衡量，是不难看出的，“《蚀》三部曲”和《野蔷薇》在心理描写上是最惊世骇俗的，它们在文化思想内涵和悲剧风格上是卓有建树的，但其地域文化色彩并不浓郁。而《子夜》和“农村三部曲”等虽有主题先行之嫌，但是它们所呈现出的地域文化色彩（包括《子夜》所描写的五光

十色的都市文化风景线）足以抵消小说文化主题显在直露的审美缺陷。尤其像“农村三部曲”、《小巫》和《水藻行》描写浙江农村的风俗画面，更是令人叹为观止。我们从中可以看出，题材不是决定小说审美内涵的重要因素，而地域文化风俗色彩却是左右小说审美力度的重要因素。

如果说“文学研究会”的大部分小说作家在致力于“为人生”的写作过程中，更注意地域文化小说的社会结构和悲剧审美的描摹和阐扬，那么，像废名、沈从文这样以“田园牧歌”的“曲笔”来抒写中国宗法农业社会中人的“生命流注”（沈从文语）的作家，则更注重地域文化色彩的描写。这成为“京派”小说的一种艺术风格徽标。他们的作品在一片温馨祥和、冲淡恬美的氤氲氛围中充分体现出“田园诗风”的绵长韵味：竹林茅舍、菜畦山林、鸟语花香、小桥流水、白云苍狗、月华塔影、边城古镇”……，不但构成了地方风俗画的长长风景线，而且深深地影响着几代中国小说家。淡化情节、淡化人物，把小说当作散文和诗来抒写的作家，恐怕要数废名（冯文炳）和沈从文了。然而，在浓郁的地域风俗色彩的描摹背后，这些作家作品是否失落了文化的根本呢？回答应该是否定的。同样，沈从文们的作品也是以“五四”人性和人道主义的眼光来扫描人的生命受到政治和文化压迫而变形的痛苦过程的，只不过他们所用的是“曲笔”而已。这一点绿漪女士（苏雪林）则看得很清楚，她认为沈从文的小说是很有“野兽气息”的：“他很想将这份蛮野气质当作火炬，引燃整个民族青春之焰。”“沈氏虽号为‘文体作家’，他的作品不是毫无理想的。不过他这理想好像还没有成为系统，又没有明目张胆替自己鼓吹，所以有许多读者不大觉得，我现在不妨冒昧地替他拈了出来。这理想是什么？我看就是想借文字的力量，把野蛮人的血液注射到老态龙钟、颓废腐败的

中华民族身体里去，使他兴奋起来，年青起来，好在二十世纪舞台上与别个民族争生存权利。”（苏雪林：《沈从文论》）可见，沈从文的小说在“反文化”、“反文明”的写作过程中，不是消解地域文化小说的文化内涵和意义，而是从人和自然的和谐统一中，找到了反抗封建专制和反抗在城市文明的物质压迫下人性泯灭的通道。作为“京派小说”的中坚人物，沈从文们在地域风俗画的描写上走入了“田园诗风”的极境；而在地域文化内涵的发掘中，他们更具有人性的深度。他们“只想造希腊小庙，选山地作基础，用坚硬石头堆砌它。精致、结实、匀称……这种庙供奉的是‘人性’”，“为人类‘爱’字作一度恰如其分的说明。”（沈从文：《〈从文小说习作选〉代序》）

就“社会剖析派”的小说创作来说，其地域文化色彩较为浓郁的，可能要算吴组缃、沙汀、艾芜这样的短篇小说高手了。吴组缃的《箓竹山房》以其“秋坟鬼唱鲍家诗”的“鬼气殊多”的特有情境，显示了地域文化小说的神秘主义魅力，而《一千八百担》和《樊家铺》这样为人熟知的作品则更能体现出它们的地域文化色彩。沙汀的《在其香居茶馆里》之所以成为教科书式的小说范本，其中最重要的因素就在于它的地方色彩与乡村政治文化内涵的完满融合。艾芜小说之所以成为一种美的范式，除了“想借自然的花朵来装饰灰色和阴暗的人生”（周立波：《读〈南行记〉》）的文化内涵阐释外，更重要的还是想借“描画山光水色的调色板”（周立波语）来表现旖旎多姿的边陲自然景观，以及那带着浓郁异国情调的风俗画卷。

在“东北作家群”中，无论是萧红、萧军还是端木蕻良，那北国的地域文化色彩都十分浓烈醇厚。读《呼兰河传》使你坠入那带有童话般的地域风情中，而《科尔沁旗草原》的一曲牧歌将你引领进边塞草原的诗韵之中。

在二十世纪中国文学的历史长河中，三十年代对“巴蜀文学”中李劼人的长篇小说《死水微澜》的忽视，是我们不能容忍的。这部可作为中国地域文化小说典范的作品，无论从地方色彩，还是文化底蕴来说，都堪称一流。他后来创作的长篇巨制《大波》仍然保持着地域文化小说的特有风格。可惜的是五六十年代由于某种文学倾向的偏颇，使其“明珠暗投”了。

即使是在四、五、六、七十年代，小说逐渐走上了单一的为政治服务的轨道，其地域色彩的描写也还存在，在一定程度上，它成为烘托政治文化内涵的审美饰品。从赵树理的小说来说，如果没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和人物性格支撑，或许他的小说仅能成为政治“传声筒”，他的“山药蛋派”也就灰飞烟灭了。而孙犁所苦苦追寻的亦正是那地方色彩给作品平添的诗情画意，否则，“荷花淀派”所赖以生存的美学基础就被抽空了，刘绍棠们的风俗画卷也就会悄然褪色。即使像柳青、浩然他们创作的长篇巨制，如果没有地方色彩构成小说的某些内在审美机制，那末，《创业史》和《金光大道》还能有多少人物特征和文化内涵可以供后人借鉴和发掘呢？又如像《红旗谱》那样的作品之所以能在“十七年文学”中成为值得一书的优秀之作，其审美的引力仍然是它的地域色彩在起主要审美作用，当然，它在人物塑造和文化内涵的揭示中，也多多少少与同时代的作品有所区别，“距离”使它产生了美感和魅力，同时也使它的生命力更有恒久性。

新时期以来，因着地域色彩被小说家和批评家们所高度重视，中国地域文化小说便有了长足的发展。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中国地域文化小说作为新时期小说创作的一种主流倾向，它标志着中国小说的成熟与飞跃。人们用充满着地域文化色彩的小说来割裂小说一元化的行为模式，以形成小说的多元格局。从

汪曾祺重温四十年前那一个温馨的梦境，续上“京派小说”的香火；从刘绍棠标举“乡土小说”的大旗，在京东大运河畔寻觅一方土地的神韵；从贾平凹、路遥、陈忠实等为代表的“陕军”的恋土情结中；从古华、莫应丰、孙健忠、彭见明等为代表的“湘军”异域风情描写中；从赵本夫、苏童、叶兆言、范小青、储福金、张国擎、李杭育、金学种等充满着“吴越文化特征”的创作中；从扎西达娃、残雪等充满着迷狂色彩的地域描写，到“后现代”们的都市风景线的文化探索中；从“寻根文学”中韩少功、阿城等充满着“异乡异国”的风土人情描写，到“最后的浪漫理想主义”者张承志、张炜的充满着宗教色彩的地域风俗描写中；从“新写实”方方、池莉、刘恒、刘震云的对原生状态的地域文化风俗描写，到“现实主义冲击波”里的刘醒龙、王祥夫、何申等的充满着具像写实的新风俗画的描写中；从军旅作家莫言、周大新、阎连科等到沿海边地作家尤凤伟、阿成、迟子建、张欣、邵振国等作品中的丰厚地域色彩描写成分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中国地域文化小说空前繁荣的景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由于小说地域文化色彩的审美特征所形成的“异域情调”的审美餍足，使得影视文学在走向西方、走向世界的道路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张艺谋们所追求的电影视觉效果基本上是源于中国地域文化色彩的美学效应，从“黄土地”走出的中国文化之所以受到西方人的青睐，其重要的因素就在于地域反差中所形成的人种、社会、文化、风俗、宗教的审美落差。倘使没有这个审美的落差，一切“异域情调”都被淡化消解了，也就谈不上什么美的惊异了。如果没有莫言的《红高粱》的小说母本，也就没有电影《红高粱》那种视觉冲击效果；如果没有刘恒小说《伏羲伏羲》那充满着地域文化特征的内涵作底蕴，也就不可能有《菊豆》式的风俗风情

画面的强烈效果；如果没有苏童《妻妾成群》的地域风土人情描写，张艺谋何能在《大红灯笼高高挂》里找到一个新的电影美学的支点？虽然他将小说中江南场景移向了山西的乔家大院，但仍抹不去小说中那浓郁的地域特征、历史风貌和风俗色彩。可以说，电影美学家们的成功往往是在攫取了小说家们在小说中最富表现力的一尾锦羽——也是作家美学表现中的最精华部分——地域色彩、文化底蕴、风俗画面、宗教人情——为中国电影走向世界铺上了锦云如织的“红地毯”。

纵观中国二十世纪地域文化小说，我们似乎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就小说而言，任何失却了地域文化色彩的小说，在一定程度上都相应地减弱了其自身的审美力量。地域文化色彩，不仅仅是一种形式技巧和主题内涵意义上的运用，它作为一种文体，一种文本内容，几乎就是小说内在特征的外显形式，是每一个民族文化和文学表现力与张力的有效度量。就此而言，地域、文化、小说所构成的链式内在逻辑联系是甚为重要的。

地域，从广义上来说，它是中华民族（种族）与幅员辽阔的中国（地理）——人与自然所构成的疆域居群关系。而从狭义上来说，它是在这辽阔的疆域居群内更小的种族群落单位与地理疆域单位的人与自然的亲和关系，也就是中国各民族及其栖居地之间的风土人情、风俗习惯等审美反差所形成的地域性特点。作为文学，尤其是小说描写的聚焦，它是否能够成为作家主体的一种自觉，可能是衡量地域文化小说的首要条件。倘使它不能进作家的自觉意识层面，而只是在作家主体的无意识层面展开，也还是能够进地域文化小说的风景线之中的。我以为，最好的地域文化小说可能是那种从无意识走向有意识，再进入信马由缰的无意识层面的小说家的超越境界。正如从“见山是山，见水是水”到“见山不是山，见水不是水”，再到“见

山还是山，见水还是水”的审美超越过程一样，进入最高境界的地域文化小说的审美表现应成为一种高度和谐的自然流露。

文化，它应是地域文化小说丰富内涵的矿藏，它应充分显示出人与文化的亲和关系。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一部地域文化小说,如果在地方色彩的表现过程中不能揭示丰富的文化内涵，它便失去了作品的文学意义，至多不过是一种“风物志”、“地方志”似的介绍。因此，作为地域文化小说，它所不可或缺的正是对斑斓色彩的多种文化内涵的揭示，无论你是主观还是客观，这种包括政治、经济、社会、民族、心理等各个层面的广义文化内涵的描写，一定要成为地域文化小说形中之“神”，诗中之“韵”，物中之“魂”，否则，地域文化即失去了文学之根本。

地域文化小说，它应是包容多种艺术形式的地域文化特征的小说。就二十世纪地域文化小说来说，首先，它是以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和技巧为主体内容的，这不仅是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和技巧从形式上来说更适合于跨时空、地域、民族、居群的阅读和审美接受；同时，它亦更适合于接纳现实主义那种博大精深的文化批判内涵。其次，作为现代主义创作方法和技巧的实验基地，有些地域文化小说对现代主义创作方法和技巧的借鉴，大大丰富了地域文化小说的表现力。诸如残雪的《黄泥街》以及马原、洪峰、扎西达娃的一些作品，对推进地域文化小说的艺术发展有着历史性的进步意义；正是因为前两种艺术形式的冲撞，在八九十年代，才可能产生出第三种小说艺术形式和方法技巧。那么，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创作方法和技巧的融合，促使地域文化小说胎生了另一种“杂交”作品：八十年代受拉美小说巨匠马尔克斯“魔幻现实主义”的影响，韩少功以《爸爸爸》完成了地域文化小说从“现实”和“现代”两个

躯壳中蜕变的过程，以另一种新的形式技巧来完成一个文化批判的母题。而《马桥词典》亦以独特的地域文化特色，也可以说是将地域特征进行艺术的显微和放大，完成了艺术形式上的另一次蜕变，即使它的蜕变过程有着明显的模仿痕迹，但也有着形式拓展的历史进步意义。

仍然是那位著名的美国小说家和批评家赫姆林·加兰，在上个世纪末就预言了美国文学的二十世纪未来:“日益尖锐起来的城市生活和乡村生活的对比，不久就要在乡土（地域）小说反映出来了——这部小说将在地方色彩的基础上，反映出那些悲剧和喜剧，我们的整个国家是它的背景，在国内这些不健全的、但是引起文学极大兴趣的城市，如雨后春笋般地成长起来。”加兰所描述的一百年前美国社会景象，在某种程度上与中国现今的社会文化景观十分相似。那种凝固的文化形态被骚动的反文化因子所破坏，由此在地域文化中所形成的亘古不变的稳态文化结构——人种、居群、风俗、宗教等人文因素——面临着崩溃、裂变的过程；都市的风景线所构成的新的地域文化风景线，成为地域文化小说所面临的新课题。怎样去描摹和抒写新世纪的地域文化小说的新景观，这是中国作家和批评家应为下一个世纪承担的历史重负之一。

我们不敢懈怠，我们也不能懈怠。

这套 20 世纪地域文化小说丛书原计划分三个时间段来编选出版。第一段是二、三、四十年代的一批作家的作品，如沈从文、老舍、彭家煌、艾芜、沙汀、王鲁彦、赵树理、孙犁、钟理和、师陀等人；第二段是五、六、七十年代的一批作家，如刘绍棠、汪曾祺、邓友梅、陆文夫、周立波、林斤澜、浩然、欧阳山等人；第三段是八、九十年代的一批作家。须得说明的是，新时期以降，中国地域文化小说的创作达到高峰期，富于地域

文化特征的作品可谓汗牛充栋，众多出版社群起蜂拥地反复出版了一些热门作家的专集、文集乃至全集，针对这一情况，如果再选他们的作品结集，似有凑热闹之嫌。所以经多方商讨，决定在一些正当创作势头上的作家中遴选，好在在这一广阔的领域内，我们尚有很大的提炼、选择空间。目下已出的 8 本书只能算是一种探索和研究，作为一套带有学术价值的丛书，只出此 8 种便有深深的遗珠之憾，这种遗憾只有待这批作品面世后视读者的反应得以弥补。

这套丛书之所以能够顺利出版，主要有赖于北京出版社的鼎力支持，倘使没有他们的具体策划安排，丛书是不可能得以付梓的。在此我代表众位作者及参与编选工作的全体同仁表示诚挚的感谢和深深的敬意。

1997 年 4 月 15 至 5 月 20 日

于金陵紫金山下

"津味"林希

王世城

一

还在多年前，就知道有个林希，是个"胡风分子"，诗写得不错，诗集还获过全国奖。没料想，才几年过去，竟发现大江南北各家大刊的小说栏目下，常常赫然有着"林希"二字。呵，这下中国当代诗坛算是又少了一员宿将，只不知小说界会不会因此冒出匹黑马?

抱着试试看的心态，见有林希的小说便抢来读，从九十年代初的《相士无非子》、《高买》一直读到最近的《一杠一花》，还真是不读不知道，一读吓一跳。比起诗来，林希的小说别有一番风味，不知不觉便能把读者迷得废寝忘食，让你手不释卷，欲罢不能。难怪有这么个说法：写小说的转行写诗，十之八九失败；而写诗的转写小说，几乎个个精彩。这种例子本已不少，林希算是为这种说法又添加了一个有力的佐证。

这样说林希，好像他真是斜刺里一个冷不防杀入小说界的，这其实是冤枉了他。他的小说创作很早就开始了，在1996年就曾有两个不错的作品（《寒士》和《茶贤》，分别登在《钟山》和《中国作家》上），不过那时所谓"八五"文学"爆炸"的余

波未断，林希便很不幸地被淹没在一片喧嚣中。此后他似乎停笔不写小说了或写得很少，直到文坛不太景气的九十年代来临，才又以一篇《相士无非子》卷土重来。今非昔比，九十年代文坛浮嚣之气虽仍在,但较之八十年代中后期则已有不少收敛;众批评家虽然卖力地忙着标“新”立“后”,到处拉起旗杆招兵买马,作家和读者却已似不再那么热心地买账了。在这个所谓“个人化写作”的时代，真正的作家面临着孤军作战的压力，然而，好的作家、有实力的作家向来便不惮独行，他正好借此展示自己的存在独特性；只有那些本质虚弱的作家才会到处寻找旗帜归依，到处拉帮结派，虚张声势。拥有深厚功力而又不尚喧嚣的林希在此时一个回马枪杀入小说界，正是选中了时机，天时地利人和，一样不缺。难怪他一发便不可收拾，每年都以可观的产量和质量稳步上升，不温不躁，后势似乎无穷无尽。

二

正如福克纳能从家乡邮票那么大一块地方挖掘出一个精彩纷呈的人间王国一样，不少聪明的小说家，都善于挖出一口属于自己的井，以期从井中源源不断汲出清清亮亮的好水来，他们深深懂得根据地的重要，不会傻得整天去打游击，捡野食。这不，马尔克斯有他充满“神奇现实”的魔幻大陆，普鲁斯特有他追忆不尽的“似水年华”，乔伊斯有他似实似虚的“都柏灵”，博尔赫斯则从他庞大的图书馆中找到了无穷无尽的典故、玄想……

林希很懂得这个道理，所以他一上阵便抖出自己的看家领地：天津市井。守着这一亩三分地，只要耕作不辍，虽不能像诸前辈那样“土中生黄金”，但年年丰收，饿死人的事至少是不

必担心了。

要想理解一个城市，市井是跨不过去、乃至最重要的一环。城市市井俨如农村中的民间，是一个藏污纳垢而又云水翻腾、活力无限的文化空间，它那看不见的隐性文化结构既造就又制约着城市的显性文化结构，它是后者的源头。显性的城市文化结构，多少带点矫饰、做作；而市井社会则不然，它无拘无束，放荡不羁，充满生命的野性和力量，最大限度地展现了城市中更为原始亦更为普遍、更为深刻的真实，它最能体现一个城市的“味”。林希既写天津，又写其市井，这样一来，便免不了被称作“津味”作家了。

“津味”作家，林希不是第一代。远在晚清民国时期，就有不少老报人热衷于状写天津的市井风情。在他们笔下，天津卫下九流——从青皮混混到烟花女子，他们坑蒙拐骗、吃喝嫖赌的行为被写得栩栩如生，淋漓尽致。报人的职业特点为他们描摹世相、揭露内幕、暴露隐私等等提供了莫大的方便，从他们的小说中，的确可以看到天津市井的生活实录和众生活动。然而，在林希看来，通过这种新闻实录或猎奇方式展现出的天津市井，还很难称得上具有真正的“津味”：“他们越是写得逼真，他们就离开文学越远，直到最后，他们写了不计其数，结果也没有写出什么气候来。”不仅如此，他们还扭曲、断送了“津味”，“给后人写绝了道儿”，以至“人们一提起天津味，立即就联想到打架骂街，要么就是吸鸦片，玩妓女，稍微斯文一点的，写到租界地的遗老遗少，也不外就是讨小老婆，霸占民女罢了。”（林希《“味儿”是一种现实》，见《文学自由谈》1994 年 4 期）

这样，等到林希进入天津市井时，他就不得不面对着一个挑战：重建“津味”，还“津味”小说的应有品味。

这当然是一个艰巨的挑战。

三

无疑，报人“津味”小说在展现地域特色（方言、风景、风俗）以及地域生活形态的摄录上，的确达到了“逼真”的程度。然而，由于缺少内在的文化精神和审美视角，他们的作品最终只能落入新闻照像式的平面复制上，越“逼真”便越像新闻作品，越不像小说。

报人“津味”小说步入歧途的地方，正是林希欲重建“津味”小说的起步处。任务是艰巨的：一方面，作为“津味”小说，自然得有地域特色，也就是说，在方言运用、风景描摹、风俗再现等等环节上，他仍得力求做得和那些老前辈一样出色；另一方面，他还得时时提醒自己，摆脱报人津味小说传统的干扰，以全新的视角去观照“津味”现实。由此，他确立了自己的写作指导信念：“天津味，和北京味一样，不是一种皮毛，而是一种文化，是一种艺术现象，是一种具有人类学意义的文学成就”，因而，写作津味小说，不应满足于展现现实，而应力求重建现实。至于如何重建，他自成竹在胸：“在民族优秀文化的基点上，开掘地域文化深层的文化内蕴，也就是探寻作品主人公的文化背景，在民族文化的高起点上，审视作品主人公的生存状态和生存模式，实际上也就是重建一个具有作家艺术个性的生活真实。”（《“味儿”是一种现实》）。

论野心，林希是够大了。重建云云，说起来容易，但一个不小心，便又会流于高调，或走回老路。对天津市井有大量的生活积累和非比寻常的熟悉，这固是他的一大优势，然而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却也未尝不可视为一个危险的诱惑：谁知他在

进入市井社会时，会不会为种种市井众生相耳迷目眩，留连忘返呢？倘是那样，他又不知不觉回到了“展现”的路子，而将“重建”当成了幌子，满足于装点门面了。

幸好，林希不是那种挂羊头卖狗肉或什么肉也不卖的作家。

四

显然，任何地方“味儿”的小说，其地域色彩是首要前提，它包括语言、风俗等等。要展现这些，在乡土地域小说中较易办到，因为中国乡村的静态文化和分割状态使其特色一目了然，而又变化缓慢，易于把握；然而，都市就不一样了。都市是个一日三变的快节奏文化地带，在一个开放时代，受一体化的现代化潮流影响，它越来越难保持住自己独特的文化结构和文化传统。尽管都市亦有自己的民间地带——市井，一个城市的外貌即使越来越雷同于另外的九百九十九个城市，在它的市民社会里，仍然会暗暗流淌着自己的遗传血统，但这种遗传血统在一波一波外来时尚文化的冲击下，毕竟已经越来越不那么明晰，而日渐衰弱了，以至于常常需要跨越当下，回溯从前，到那个异常旺盛异常活跃的历史时期去寻找。

林希亦然。他笔下的天津市井基本定位于晚清民国时期，那时大概是天津历史上最繁华的时代，亦是天津文化基本格局的形成期和旺盛期，因而其地域特色尤为丰富，一系列天津独有的文化现象，也只有在那个特定历史条件下，才能存在、活跃。那时的天津卫，是所谓的“九河下梢”，“上有三沽”“下有三洼”，自打鸦片战争失败开埠通商以来，便租界林立，商贾云集，百业兴旺。外寇入侵也罢，军阀混战也罢，凭借南来北往和皇城脚下的优越位置，天津卫畸形地膨胀繁荣起来。于是，乱世

出英豪，大至袁世凯、徐世昌，小至“青皮”、“混混”，便成为天津卫的文化标签之一。至于“闲人”、“高买”之类，更是天津市井的独特风景。然而，尽管林希也写青皮阿混，也写打架闹事，但与老报人的炫奇笔法迥异，在林希眼里，凡此种种“天津气派”，都是某种积淀深厚的文化体现；他感兴趣的不是现象，而是“市井与人生的参照上”（《闲话〈天津闲人〉》，见《中篇小说选刊》1992 年 6 期），因而，市井世相之于林希，既有地域文化参证的价值，更有生命文化体验的因素，文化与人融为一体，文化即人。就以玩蛐蛐而论吧，大江南北的公子哥们都玩，北京人、苏州人可能会玩得温良恭俭，但唯有天津爷们几乎玩进了人一命（《蛐蛐四爷》）。这就是地域文化对人的生存心态的塑造作用了。不仅于此，林希还在天津蛐蛐爷们的“玩命”当中，悟出了深深的生命悲剧：越是状写“虫王”的“英雄寂寞”“怀才不遇”，乃至忧愤“自杀”。林希便越是感到“那些好斗、求胜、称王的英雄豪杰，却原是世间最可怜、最可悲、也是最不幸的俗子凡夫”，“虫性便是人性”，至此，写虫变成了写文化，写人，小说亦从地域风情的展示，跨进了更深文化层次（《“虫性便是人性”》，见《中篇小说选刊》1993 年 6 期）。

林希喜讲旧时天津的市井传奇故事，一个个姿态各异、各具特色的人物在他笔下栩栩如生，然而，讲一个好故事并非是他的唯一目的，正如塑造一个成功的形象不是他的最终目的一样。对林希来说，天津市井传奇之所以不同于北京、南京的市井传奇，换言之，天津故事之所以值得一讲，别人之所以愿看，便在于它骨子里有一股无法取代的“津味”。因而，尽管小偷全中国、全世界都有，但唯有在天津他才是“高买”，虽为下里巴人，却也至情至性，敢作敢为，甚至也讲仁义道德，而犹为可

贵的是，像陈三这种“高买老大”，能在乱世中保持自己大节不亏的可敬人格；“相士”这种中国民间独有的文化现象亦然，上至京城皇都下至远乡僻壤，哪里找不到相士的身影？但唯有在二十世纪初政治地位微妙、一丝风吹草动都可能是一场军阀大战预兆的天津，相士才能够成为政治舞台上非同小可的角色。试看那个号为无非子的相士，静坐相室之内，天下形势却了如指掌，更令人拍案叫绝的是，凭着三寸不烂之舌，他竟能将整个天下玩弄于股掌之上！这与其说是相士文化（它与传统的权术文化有共通处）在天津找到了一个大显身手的舞台，勿如说是天津这块风水宝地为它塑造出了一种全新的独特风采，它与天津历史共命运，与“津味”融为一体。

从文化观照出发，林希的小说必然要走向更大层面的国民劣根性文化批判，这既是地域文化小说的必然前景，亦是它自我超越之必需。把所谓的“味”理解成某种地域的专有精神，是一种常见的误解。其实，“京味”、“津味”、“海派”……各种“味”，贯穿其中的无非一个“味”：中国味。因此，在地域文化的相对独特性之下，隐藏着看不见的共性，那就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内在制约。写地域文化，无论怎么精彩，都无法离开这种制约。所以，林希写“天津闲人”、“天津胖子”，写天津旧时大家族的腐败和衰落，写奴婢、陪房、“小的儿”，便必然处处于地域特色的展示中，走向某种更为深刻、普遍的大文化观照、把握和批判。这并非削弱了地域文化的独特性，恰恰相反，它深化、扩展了地域文化的精神，将它提升到更高层次。诸如“天津闲人”，虽然是“大江南北，长城内外，东洋西洋，世界各地，只在天津卫才能见到”，然而“闲人文化”亦即“帮闲文化”，却向来是中国传统文化劣根性的一大体现。“闲人”无职无业，专爱惹闲事、管闲事，欺软怕硬，见缝插针，见财伸手，“他们以

‘闲’为业，却又因‘闲’而忙得不可开交”，(《闲话〈天津闲人〉》)，唯恐天下不乱，以便自己从中渔利。混出个名堂的，便俨然以名士自居；等而下之的，则迹近无赖、混混。他们有自己的一套处世哲学，像侯伯泰那样“把世事看得透彻”：“什么是你对？又什么是我错？”“人生在世，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不存害人之心，只求作个和事佬，天下太平，人方和好”，(《天津闲人》)，这种无原则、无立场的实用主义“帮闲文化”，恰是中国文化的惰性体现，然而却又渗透了老庄孔孟文化的许多精髓，而天津因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和背景，偏偏又为它的繁盛提供了土壤，它自然是社会生活糜烂所孵出的一种毒菌。因而，透视这种“反文化”，既是对“津味”文化传统的一个批判，亦为对传统文化劣根性的批判提供了一个绝好机会。正如林希所说：“津味小说不是只写给天津人看的，天津人特定的生活形态、生存状态，观照着历史、时代和人生”，以地域文化去把握大文化，虽为“坐井观天”(《闲活〈天津闲人〉》)，却自有窥斑知豹之妙。

五

林希善讲故事，可算当今小说界不多见的故事篓子。他不玩什么叙事花样，靠的是扎扎实实的故事推进功力，和大量的历史积累、生活阅历，有时显得传统、朴实，诸如“袁世凯怎样起家的，这里且按下不表”(《高买》)的叙述，大有评话、章回小说之风。他能够不慌不忙，将一个个故事有条不紊，娓娓叙来，以求达到这样的效果：“在读者读你的小说的时候，能让他一口气从头读到尾，明明炉子上的水壶开了，也装作没有看见，不到一个段落绝不肯放下杂志”(《陪房》)，他靠的是故事

本身的内在魅力。像《一杠一花》，故事的开头平平淡淡，类乎评书谈天说地，可你一旦读下去，准保会被陈老六和宋四妹编造的那出戏迷住，不知道这出戏的最后结果，谁会甘心呢？尤其是《天津闲人》，一具河边的无名尸体，怎么就能把那么多不相关的人卷进去、让台前幕后的人物一个个大显身手呢？手头没有几下硬功夫，还真难把故事编圆；故事一编圆了，也就不由你不一口气读下去。

因而，林希的小说读起来非常轻松，但倘以为林希小说目的不过是为读者提供些娱乐，那就错了。他的小说里固然具有一切通俗演义的要素：传奇式的人物，曲折起伏的情节，惊心动魄的气氛，三教九流的市井环境，其中还不乏底层的侠义英雄（诸如陈三），然而与老天津报人借用传统形式以制造噱头不同，林希并不想一味取悦读者，他可谓吃透了传统形式亦史亦议、亦庄亦谐、寓历史讽谕于讲史叙事中的文体精髓，从而坚决避免了庸俗化和平面化，使自己的故事既具备了纵向的历史兴衰感，又不乏横向的写下现实文化参照，这亦是林希“新津味”小说的一个突出特征。

林希的某些历史讽谕和现实参证，常常令人忍俊不禁，拍案叫绝。《蛐蛐四爷》写得那么扣人心弦，跌宕起伏，可林希还不忘刺进几句：“男子汉而玩蛐蛐，实在是绝对的圣贤”，想想也是，国难当头，中国的男人或许没能耐上战场与洋鬼子拼杀，可是在家门内制造些内战战场乃至制造些两只虫子拼斗战场的功夫，却不愧天下第一。评论所谓“社会贤达”布翰林则是：“他永远代表民众参加选举，他一举手就是法律生效，他一吃肉就是民心顺畅”（《相士无非子》），真是入木三分。更绝妙的是，林希常将笔触滑向现实：写到侯先生代表大阪公司出去大吃大喝时，笔锋突然一转：“所以，对于公款吃喝，那是应该首先认

识到它的社会效益，千万不可小家子气，是一个人喝了一瓶子酒事大，还是谈成一笔生意事大？”(《陪房》)，出人意料，而又辛辣至极。凡此种种，使林希的“津味”历史常常成为克罗齐所说的“当代史”，它让你无法一笑了之。小说的内在锋芒常使本在叙事中缺席的当下现实突然曝光，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

六

说了那么多，不熟悉林希的人一定由此得出结论：噢，原来这林希是个写天津市井的高手。这话没错，但只说对了一半，另一半如果不说，对林希未免太不公平。其实，除了市井之外，林希还有个纵横驰骋的孤域：旧时天津封建大家族。据林希自述，他之所以写家族历史小说，起因于看不惯当代那么多作家的“瞎掰”，把历史风俗和历史人物写得面目全非。抱着这种“不平则鸣”心态，他果然出手不凡，状写大家族的内幕和崩溃，写人，写情，居然活灵活现，俨然那段历史复活了一般。自然啦，那也是十足的林希“津味”，只不过要再说下去活就多了，还是就此打住吧。

1997 年 5 月 2 日

目　录

总　序……………………………………丁帆（1）

“津味”林希…………………………王世城（1）

相士无非子………………………………（1）

高买………………………………………（79）

蛐蛐四爷…………………………………（155）

婢女春红…………………………………（233）

一杠一花…………………………………（295）

天津闲人…………………………………（359）

后记………………………………林　希（427）

相士无非子

一

相士无非子，不知其姓氏，更无论籍贯履历，他自称无非子多年，众人也称他无非子多年，久而久之，连他自己都将原来的姓名几乎忘记了。

未描述无非子之前，先要说说相士是一桩怎样的行当，在相士这宗行当里，还要说说无非子是位怎样的人物。

所谓相士者辈，就是相面的师傅，吃开口饭的，靠嘴皮子混事由，干的是要人的营生。但相士中分上九流下九流，顶不济的，在街头巷尾摆上一张八仙桌，八仙桌上铺一方蓝粗布，蓝粗布向外垂下来的一角，写上相士的名分，譬如什么李铁嘴，杨半仙之类。在铺在桌面上的蓝布中央，

画着一幅易经六十四卦图，桌子角上摆着一十六只大圆棋子，一卷翻得飞了边的《易经》，半卷成卷儿，放在棋子旁边，《易经》旁边是一把折扇，一把宜兴小茶壶。这位相士端坐在小方凳儿上，背靠墙壁，面向市街，但不许东瞧西望，只微合双目似在读《易经》，又似在打瞌睡。相士背后，墙壁上一张白布，四尺见方写着一个"诚"字。如是，恭候各位倒霉蛋们光临卦摊。

这类人自称是相面的，其实是臭要饭的。相面也罢，算命也罢，俗称是卜，这"卜"字中间一竖，据说是乞丐探路的竹竿儿，旁边的那个"点儿"，便必是乞丐讨饭的饭瓢无疑。天公有灵，这可不是挖苦诸位神仙们，事情本来就是如此，讨饭的乞丐拄着长竿儿，端着饭瓢挨门挨户乞讨，每到一户人家门外，他必要唱吉祥歌儿，什么大富大贵呀，什么指日高升呀，什么紫气东来呀，什么人畜两旺呀，吉祥话儿听得心眼儿里麻酥酥，一高兴，这才会施舍些残羹剩饭，外搭几个小钱。

也有靠说吉祥话换不来施舍的。你可以想想呀，那些大门大户有钱有势的人家，每日门外讨饭的还不得几十几百？人人都在门外唱吉祥歌，自然也就听厌了，不新鲜了，心里也不激动了。你在门外高唱五子登科，本来是吉祥话里最动听的美好语言，正巧他家女人刚给他生下第五个女儿，你说他恼火不恼火？一块西瓜皮甩出来，不砸破你头才怪。

于是就有精明人儿出来，虽也是讨饭来的，可他站在门外不唱吉祥歌儿。他先怔怔地站上半个时辰，一双眼睛直盯着你家屋檐，盯得主家心里有点犯疑，心想我家房檐儿上有嘛稀罕物什这样惹人注目？正犹豫间，那门外的乞丐突然"啊呀"一声，然后便是深深地一声叹息。不必多费言语，这时主人一定会乖乖地跑出来询问："这位先生，你何以望着我家房檐叹息呀？"

“一言难尽。”那乞丐故作高深地摇一摇头，然后又似是自言自语地说下去，“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

主人一听立时吓得大汗珠子滚了下来，忙上前打躬作揖地施礼哀求：“无论如何，先生也得指出一条逢凶化吉的道路来呀。”

“既如此，主家将尊造呈来，我替你卜测一下吧。”于是主家说出了自己姓什名谁，家住哪里，何乡人士，生于哪年哪月哪日哪时，小时候哪年出的疹子，大了又是什么时候定的亲，妻子又是什么属相，生了个儿子又是什么脾气，如今家里有哪儿桩事不甚遂心，就连家里的骡子马只吃料不下驹儿的事也得如实交待清楚……

“好了。”不等主家说完，卜者已经推算出结果来了，如此这般一番交待，尽管放心，你家不会有什么大灾大难，眼前虽有一罡，但吉人自有天相，最终仍是福禄双全。

赏。

你瞧，这不又算讨着饭了吗？树林子大什么鸟儿全有，有人爱听吉祥话，无论你怎样恭维他，他都自认为当之无愧，你说他是玉皇大帝转世，说不定他心里还觉着委屈，明明他昨日梦见玉皇大帝给他端洗脚水呢。不过不管怎么说吧，反正这号爷听见吉祥话才给赏钱。还有的人爱听吓唬，你得先冲着他啊呀一声，再告诉他大难临头了，把他吓得腿肚子转了筋，然后再用三言两语替他冲了灾，无论要多少钱他都乖乖地给你。自然，还有人爱听骂，你越骂他，他越是全身通泰，骂得越狠，他越是血脉通畅四肢灵活脊椎酥软。自然这也要会骂，骂得太狠了，他真翻了脸，吃不了你也得兜着走。

除了街头巷尾摆野摊，除了走街串巷乞讨之外，还有一帮子打野食的。这等相面的不设摊，没个准窝儿，也不挂幌子，只

是哪里人多往哪里钻，穿一件半新长衫，打扮得似个落魄文人，手里握着一把旧折扇，扇面上要有名人的题签，自然，全是假的。看穿戴，看派头，谁也猜不出他是干什么的，一不像生意人，二不像公职人员，反正就是闲人一个，只在街上穷遛。遛过来遛过去，逢到人多时，猛然间一伸手，他抓住一个迎面走过来的什么人物，这人自然全身的晦气满脸的愁容，活像是才遇见了什么倒霉事。不等这个人琢磨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来，相面的闲人先开了口："我看你山根之上阴云密布，五日之内必有大灾；又看你西岳东岳斜纹深陷，或父或母必是重病缠身。总算你出身积善人家，天成全你今日遇上了我半仙之灵，快将你生辰八字呈上来，让洒家替你批上一卦，为你指出明路一条。"

也许这个人真有点什么过不去的关节，当即他就昂起脸来让相师一番端详，再说出生辰八字由他细细地批上一番；也许他本来就正在劫难之中，或是被债主逼得东躲西藏，或是为老爹老娘四处求医，急匆匆本来没时间和他纠缠，为求得脱身之计，便只得逢场作戏说一些捧场圆场的话，只夸他真是慧眼独具，一句话正说中灾祸吉凶。

偏又是闹市里全是些爱看热闹的闲人，不多时里三层外三层早有众多闲人将这二人围在了当中，那相士在人圈中一番卖弄，不知哪个倒霉蛋正想找个人间卜一桩什么别扭事，于是不须多时必会有人拨开众人挤身进来，对着相士一作揖，"先生，请您给我相相。"

这叫直钩钓鱼。

说来说去，这些全算是下三烂，没有名分，不受人敬重，干不成大事业，混不上吃喝，连双新鞋都买不起。这些人白天串大街，夜里睡小店儿，啃着窝窝头，喝着白菜汤，一件作行头的粗布长衫白天穿上逛街，夜里脱下来洗了晾在竹竿儿上，赶

上阴雨天，一夜衣服不干，第二天早晨湿漉漉地也得披上，用自己的身子将衣服烘干，所以前半天这等人的肩膀上全往上飘水汽儿。

混出来名分，有了身价，就有资格设相室了。相室大多以相士的姓名为名号，什么万百千相室，赵钱孙相室，名字中透着古怪。更有许多相室有声望，敢于自称是什么士什么人什么事，于是便有了卧龙子相室，柳庄子相室，一弘仙师相室，五岳道人相室，一个比一个邪乎，全都是真人传世，前知三百年，后知三百年，指点迷津，众生普渡。

天津卫，相室云集在两处地方，一处在南市三不管地界，这些相室里的相士大多是江湖出身，譬如原来摆野摊相面算卦，遇见几个人物，救了几场劫难，解了几桩困厄，发了横财，于是便租间临街的门脸小房，自己立了相室。这类相士出身微贱，生来也不贪图有什么大发旺，偶尔闯进来个被追缉的强盗流寇，走投无路之间引导他找了个躲难之处，时过境迁，这强盗流寇又化险为夷，且重操旧业，生意干得发旺了，说不定想起昔日帮助自己逃过了官家缉拿的相士，百儿八十地送上份厚礼，算是对相士的报答。但是发这类飞来风小财的机会不太多，他们每日便只给来南市闲逛的八方闲杂人等看相算命，这些人没有大富大贵，自然也没有大难大灾，父母久病不愈，生意不甚兴旺，丈夫久出不归，前日夜里做了个噩梦，昨天早晨猫头鹰落在了房檐上，等等等等，全都是三言两语好胡弄的活儿。每日能看上十个人，每人收上四角钱，便可以挣上吃喝，养活一家老小。

能够在天祥商场设下一间相室的，也就有权自称是相士了。这些相士大多过了不惑之年，更有白发苍苍的长者，而且要各有专长。有人以易经论世，偶尔遇上个古怪老学究，推门进来不和你论世，只和你说《易》，来龙去脉正本清源你得和对方谈

得头头是道，就研究《易经》而论，你得够得上当教授的份儿，否则你何以有资格引申《易经》而论世呢？倘若你自称以星宿论世，候着吧，说不定哪天闯来位西装革履的洋场人物，屁股没沾板凳先和你盘起天文学问，什么天干地支，星宿转移，天王地虎，金木水火土，你要对答如流。不过只管放心，这位西装革履的洋场人物只是个假秀才，他于天文学也只是一知半解而已，真正天文学教授不来这儿和相士找别扭，人家早任职于紫金山天文台夜夜观察星云变幻去了。不过这倒说明了一个道理，没两下子的，谁也不敢来天祥商场的相室。

天祥商场，天津人俗称天祥，是紧靠着劝业场的一处商场。劝业场里卖穿穿戴戴布匹绸缎日用百货金银首饰，天祥商场卖什么呢？凡是劝业场里不卖的东西，这里全卖。这里有书铺，珍本秘本古书旧书，从宋版毛诗到王云五编的小文库，一应俱全，而且这些书铺还各有一间秘室，专卖春宫、卖淫书，无论什么白话聊斋，金瓶梅画本，让人看了之后三天之内眼珠儿不会打滚儿。到了成立民国社会维新之后，这里又进了新鲜货色，照片，单人的、双人的、单张的、成套的，生意极是兴隆。除了书铺之外，二楼里还有一间连着一间的古玩店，从周口店出土的猿人牙齿到古玩玉器古董花瓶，假货真货一齐混着卖，而且越是假货卖得越贵，一只土窑烧的黑陶罐子，重新刷上一层釉儿，愣一千元银洋当西周文物卖了，而真正价值连城的甲骨残片，却一角钱一包被人买走配药治病。天祥商场的生意，就是在乱乎劲里发财。

天祥商场有画像的，有玩台球的，有茶室，有裱画的，有做风筝捏泥人的，四楼有落子馆，五楼有杂耍圈子，从一楼到顶楼，满楼里跑暗娼野妓。楼道里每一级楼梯上都站着一个娇女子，旁边有一个老鸨娘搀扶，拦住上楼下楼的游人嘻嘻地说

着:“我家姑娘今日才十八岁，头一天出来混事由。”天祥商场共五层楼，每层楼六十级楼梯，所以每天来天祥商场混事由的，必有三百名十八岁的黄花女子。这天祥商场才真是一个花花世界呀!

同是天祥商场里的相室，又各有贫富之分。最寒酸的，只一间十几平米相室，开门见山，推开门，就正看见相士面朝外坐在桌子后面等你，自己拉只板凳坐下，想问什么事只管道来。有些相室生意好人缘好，相室里常常挤满了人，最多时能有七八位，进去之后要等些时间才能坐下，先要站在屋角里听相士给那位爷细说命相。这时必是相士说一句，那人答应一句，点一下头，连连赞叹相士真是神仙转世，新来的人越听越惊奇，未曾坐下先对相士信服得五体投地。这叫玩腥儿，挤在屋里的全是这位相士的亲戚朋友，是“捧活的”，等的只是你一个“大傻冒儿”。这类相室极便宜，问一卦二元钱，能买四十斤白面，能买一双布鞋，梅兰芳在中国大戏院唱《贵妃醉酒》，三楼末排票价二元，视力好的倒是也能看见台上似有小人儿在走动，唱词儿一句也听不见。

稍微阔绰一些的相室分里间外间，推开山门先进一间厅室，有童人献上一杯茶，须等些时候有人从内室出来，才轮到下一位进去。平日里这厅室里少说也坐着有三两个人，新来问卦的人先要彼此扯一阵子闲篇。有分教，关节就做在这里，从相室里出来那个人，其实不是客人，他刚刚是在相室里看《三侠五义》哩。让你在外间厅室坐会儿，几个坐在那里的闲人和你东拉西扯，三言两语就将你要求问的事套出来了，这时一个人走进相室，把你的种种情形告知相士。待到你走进相室，相士一看迎头便是一句:“尊家的二千金玉体欠安呀!”唉呀呀，我可遇见活神仙了!我正是为二丫头有病来求问神仙的。倒霉去吧，

你早被人家要了，还蒙在鼓里呢。

这类相室，每卦四元，只是这四元钱花得畅快，眼睁睁人家说得灵验嘛。

相室一处比一处排场，相士一位比一位高明，谱儿最大的，山门上申明每卦四十元，八十元，门前自然冷落，但三天两日能来一个问卦的，收入也不比小本营生少。

无非子相室，四间大厅，第一天来只能在茶室稍坐，用一杯茶，请茶房传个话，求无非子约个时间，好来求问一件事情。第二天再去，进书房，由无非子的书僮接待，书僮者，徒弟也，不外是推托无非子近来太忙，已是一律不见客家了，来人要再三恳求，徒弟见你确有诚意，才答应待相士闲暇时向他透个底儿，也许能抽出半天时间来见一面。第三天再去，要带上四百元现钞，无论相士有没有时间，谢礼我已经送到了，问事之后自然还要重谢。一而再，再而三，看来此事非相士无非子出面卜测已是别无他路，这才约定时间，听无非子一番论说，然后，当面谢过大洋二千元。

我的天爷，大洋二千元能在英租界买一幢小洋楼，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非得听无非子论一番命相、卜测一番凶吉。有！譬如袁世凯登极、张勋复辟、黎元洪作大总统、孙传芳任五省联军司令、张作霖进关……

无非子脑袋瓜子别在裤腰带上，专门吃军阀政客的“饭儿”，你想想，没有这么大的金刚钻，他敢揽这份瓷器活吗?

二

无非子，不知多少年纪，二十年前他在天津设相室论世，一举成名，看容貌就似四十郎当岁的神态，老成持重，阅世广，城

府深，胸有成竹。后来天津建起天祥商场，他来天祥设相室独撑门面，看容貌还是四十岁左右年纪，一桩一桩料事如神，名声大震，一时之间哄动京津两地。他的相室由一间至二间、三间至四间，谢礼由八元、十元、二十元、百元，直到千元，再看，他还是四十岁的模样。一转眼二十年光阴过去，如今是公元一千九百二十七年，民国十六年，无非子看上去，还是不满五十岁。你瞧瞧，命里注定，无非子是个神仙坯子。

无非子，中等个儿，不高不矮，精瘦。有人说无非子无论吃什么也不长膘，有人说从来没见无非子吃过饭，每日从早到晚除了嚼槟榔就是喝茶，瘦得脑袋瓜比脖子细，屁股蛋儿比腰细，穿件长衫似一根竹竿挑着一只布口袋，上楼下楼风儿将长衫吹得呼达达响。无非子相貌极丑，眼眉细，眼窝深陷，一对小眼睛，这双小眼睛瞪圆了比黄豆粒稍大些。有分教：这叫鸽子眼，千里之途能看见自家屋顶。鼻梁高，圆鼻头，鼻孔极大，呼呼地风出风进似两只小风箱，嘴唇薄，长包牙，上牙下牙不对槽，说话不拢气，有人说他故意拔掉了两颗门牙，反正这样才更有气派。听力欠佳，是个半聋子，对方说的话听不清，他也不必去听，一是看二是算，心里明亮就行。

无非子动作迟缓，穿衣服，徒弟服侍着先伸进一只胳膊，第二只袖子抻过来，要等天祥商场窗外蓝牌电车开出一站地，才能将第二只胳膊伸进去。一身的毛病，爱擤鼻子，爱擦眼角，爱打哈欠，爱困，爱打瞌睡，而且最大的特点是睁眼时不说话，说话时不睁眼，可能是因为面部皮肤太紧，眼、口不能同时运行。

就这份容貌，就这份神态，就这份德性，二十年来中国社会的风起云涌盛衰成败兴亡胜负，全被他说中了，信不信由你，不如此他也不敢自称是无非子。

中国的军阀政客，人人都养着一位方术之士。行伍的，什

么时候出兵？什么时候打仗？走哪条路？渡哪条河？翻哪座山？什么时辰发兵？什么时辰攻城？一切一切全听术士指点。连调兵遣将也要由术士说了算，攻黄土岗，要先派水命人，倘水命将军上去全军覆没，再派火命人，最后占领再派木命人守城，非如此不能获全胜。从政的，收买哪方势力？依靠哪个派系？联合谁？反对谁？出卖谁？一切也由术士说了算，直到后来能不能当大臣，能不能登极，也要由术士卜测，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既然各家养着各家的术士，那，何以又冒出来一个无非子呢？原因很简单，谁家养的术士也不如无非子高明，节骨眼上，还得听无非子的。

…………

中华民国四年，公元一千九百一十五年，春寒乍暖时候，一日傍晚，呼啦啦一班人等大步流星闯进了无非子相室。无非子的弟子十五岁的小神仙鬼谷生闻声迎出去，前厅茶室里早坐满了十几个威武的军人，这等人一个个穿黑军衣，佩丝绶带，满面红光，全都是春风得意的神采。弟子鬼谷生吩咐佣人“看茶”，早有四个穿青布长衫的茶房迈着小碎步风儿一般地飘进来，恭恭敬敬，每位爷面前献上一只盖碗。茶房师傅退下，弟子垂手恭立在一旁，只等客人说话。

“你师傅呢？”说话的这位爷大约三十岁年纪，一双精明透顶的黑眼珠儿滴溜溜转。其余十几个人谁也不说话，都坐在椅子上发呆，有的观天有的望地，有的手指头闲得敲桌子面。经过无非子一番调教的弟子暗中早看出了三分门道，说话的这个人今日要来见无非子，其他十几个人全是保镖的，可见此人有来头。

“尊家来得不巧，我师傅已于半月之前出门，云游苏杭二州去了。”鬼谷生童音未变、沙哑着小公鸡嗓儿回答说。

“什么时候回来？”为首的军人挑着眉毛向鬼谷生问着。

“少则十天半月，多则三年两载。”鬼谷生不动声色地回答。

“啪”地一声，那为首的军人狠狠地拍了一下屁股，转身就往外走，跟来的众人随之便呼啦啦一齐起身往外跑，有机灵的早先窜出一步伸手拉开房门。那为首的军人走到门前，厉声地对他的随从说：“通知电报房，传大总统的命令，着浙江督军立时护送大相士无非子回津，不得有误。”

“是！”震天动地一声答应，这一干人等兜着旋风走得没了影儿。

小神仙鬼谷生将众人送到山门外，不施礼不作揖，只微合双目算是道别。待脚步声消失后他才转身走回相室，将山门从里面锁好，垂下窗帘，穿过里间茶室、相室，这才走进师父无非子的秘室。这秘室因只许无非子和小神仙二人进入，所以人们只称这里是仙洞。

仙洞里无非子正在打坐，似是坐禅，其实心里不静，眼皮儿耷拉着，但眼球儿滚动，一双手掌掌心向上搭在膝头，手指在不停地掐算，再加上微微有些瘪的嘴巴不停地嗫嚅，一看便是用心思虑的样子。

“来了？”待小神仙走进仙洞，垂手恭立靠墙边站好，无非子这才启齿询问。

“来了。”小神仙点头回答。

“是他？”无非子又问了一句。

“没错儿。”小神仙把握十足的语调回答得镇定自信，如此他还怕师父不信，便又详细地禀告说，“走进山门九个，门外站着两个，隔着窗子往外瞟，楼下马路上还有两个望风，明明是十三个人，必定是十三太保没错。为首的军人打扮，穿军衣，不带肩章，明明是没有官衔，保准是袁大总统贴身的马弁随从。临

走时放言传大总统的命令，除了袁世凯家里的人，谁敢如此张狂，且又是满口地道的河南话，不是袁乃宽，还会是谁!”

“他果然来了。”无非子的嘴角微微地动了一下，很可能是在笑。他极是得意地摇摇头，又合上了眼睛。

“师父圣明。”小神仙半躬着身子在一旁奉承，“袁大总统要称帝登极，什么六君子十三太保早拉开了阵势，现如今他只差着仙人指点，果然他派来了袁乃宽。”

袁乃宽是十三太保的头头，自称是袁大总统的内侄，其实他和袁世凯家压根儿不沾边。早以先，袁乃宽是河南的一名小无赖，袁世凯奉旨小站操练新军，袁乃宽“卖兵”投奔到了袁世凯的麾下。天生这小子机灵会来事儿，没多久他就以一番讨人喜爱的表演引起了袁世凯的注意，袁世凯检阅新军，他站得最直、胸脯挺得最高、精神头最足。见了袁世凯，别的傻丘八只知立正敬礼，唯有这个袁乃宽一面敬礼一面泪珠儿吧嗒吧嗒往下掉，活赛是走散了的孤儿又见着亲爹一般。这么着，袁世凯便将他选到身边作了马弁。做了袁世凯的贴身马弁，袁乃宽更似鱼儿得水一般，什么时候大声说话，什么时候小声说话，什么时候该和袁世凯靠得近，什么时候该和袁世凯离得远，连什么时候喘气，什么时候眨眼，他都侍奉得没一点挑剔。有一天正赶上袁世凯刚讨了个九姨太心里高兴，他瞅着袁乃宽更觉可爱。“乃宽呀，你如何也是河南人呢？”这一问不要紧，竟使得袁乃宽哇哇地哭出声音。噙着泪水，袁乃宽咕咚一下跪在地上，咚咚咚就是叩了三个头。“伯，俺知道河南袁姓都是一家，可俺出身贫寒，不敢攀亲，怕沾了总督大人的名分。伯，侄儿知道您老暗中处处关照着小辈。乃宽是个孤儿，即使您老不肯认下我，俺这条不值钱的命也早交给您老了。”

袁乃宽一番哭诉，感动了袁世凯，当即将袁乃宽认作堂侄，

从此，终日盼着发迹的无赖袁乃宽便算是找到了一个真爹。

袁世凯在民国大总统的宝座上还嫌玩得不过瘾，于是一手操纵便挑起了一场有关国体政体的大讨论。参加这一场大讨论的有前朝遗老，有国学大师，有新派洋务，有翰林学士，更为甚者还有洋博士古德诺撰写长文，断言唯君主政体才于中华国情最为适宜。紧锣密鼓一番喧嚣鼓噪，你想这大相士无非子能看不出门道来吗?

无非子断定：不出一月，袁世凯必来问命，而出面来相室的，又必是这位贤侄袁乃宽。

暗自笑了笑，无非子庆幸自己这几个月没有枉费力气作功课。

算命相面，本来也是一宗大学问，身为相士除每日支撑门面之外，还要作功课。所谓的作功课，自然不会是学生们那样演算数学，或是造句作文默诵诗文，相士们自有自己的功课好作。以易论世的要钻研《易经》，要推算六十四卦，以星宿论世的要观察天象温习星宿学，还有的要研究《奇门遁甲》、《十篮正宗》、《三元点禄》、《麻衣相》等基础理论著作。除此之外，各家有各家的秘传，简的三几千字，繁的万八千字，要一字不差地背诵得滚瓜烂熟，实在也是一宗功夫。

无非子非等闲辈，他讥讽以《易经》论世的宗派为“一经论世”，以一部《易经》何以能包容天下万千世界呢？所以，无非子兼容并蓄，他不仅以易论世，以相论世，他更以史论世，最为难得他以世论世。来相室问命的，只知一个小我，功名利禄，患得患失，总是纠缠不清。相士所以能批得准确，测得灵验，令问命的人心服口服，秘密在相士以大我解小我。世上本无路，万物皆在道中，从大道理窥测人生出路，万变不离其宗，必是料事如神。而无非子的高明，就在于他以无我解大我，以大我解

小我，如此，他就是活神仙了。

以史论世，以世论世，以无我解大我，以大我解小我，无非子作什么功课呢？他读书，他看报。读书，什么书都读，诸子百家，二十四史，野史笔记，小说诗词，演义唱本，凡是能搜集到手的书他全读；读报，他什么报都读，申报，庸报，顺天时报，天主教的福音报，以致于连造谣生事的野鸡小报他都读。这一读万卷书，读千种报，他自然比那些呆子相士们圣明了，那些人只知金木水火土，只知什么阴阳五行，只知些天一地二的死知识，而无非子却知道当今政客各依仗着谁家的势力，谁靠着谁，谁吃着谁，德国人如何占着山东，日本人如何惦着东北，谁和谁明争暗斗，谁和谁唱红白脸的双簧戏，谁说媒谁拉皮条谁是拆白党，就连谁家的姨太太勾着谁家的马弁，谁家的公子玩着谁家的小相公，他都知道。凭着这万卷书万般消息，这天下大事岂不是尽在他无非子一人的帷幄之中了吗？

“袁乃宽这个帝寿，居然要代替他千老天问丙叩经，由我出山一番急打慢千轻敲响卖，准能牵得他涡涡旋。”师父面前，鬼谷生说起了黑话。“帝寿”者，蠢才也，老天是爹爹，问丙是相面，叩经是算命，这套江湖黑话译成口语，就是说袁乃宽这个蠢才，居然代替他干老子来相面算卦，由我出去和他一阵盘问敲打三言两语准能说得他晕头转地，临走时连门都找不着了。

无非子没有挖苦袁乃宽，他深知这桩事非同小可，和袁世凯这类人打交道，全是脑袋瓜子别裤带上的冒险游戏，一番信口雌黄，最后败家丧命的大有人在。政客兵痞军阀尽管不敢轻易杀相士，但老羞成怒，你算定他该攻南门，结果正好敌方在南门设下埋伏，十几年带起来的亲兵全军覆没，他不宰你个狗日的才怪。何况这袁世凯又是当今中华民国大总统，还一心想着当皇帝，算定他生来没有帝王的命相吧，莫说是袁世凯，连

他儿子都饶不了你；算定他富贵至极，金命龙身吧，自古来没有不完蛋的朝廷，不必无非子推算，尽人皆知。这年月谁做皇帝谁就是往火坑里跳，要想活得长，只吃五谷杂粮；若想死得快，便穿蟒袍玉带。

不相信，你可以亲身试验。

第三天早晨，天津专门传播社会新闻的小报《庸言》报，登出了一则消息：大相士无非子云游苏杭二州，已于昨晚返津，云游途中大相士无非子曾莅临碧云寺拜见智圆大法师切磋经卷，大相士无非子回津后将闭门谢客云云。

第一份报纸才刚送出去，早晨九点，一辆黑色小汽车停在了天祥商场的后门，这汽车好气派，两侧车窗垂挂着暗色的纱帘。车子停在马路旁边，不见有人从车里走出来，稍候片刻，只见一个瘦瘦的人儿悄无声息地拉开车门钻进车里，“嘀嘀”一声喇叭声响，汽车开走，无非子被迎进了大总统袁世凯在天津的私邸。

袁世凯贵极人臣，平日外出要有秘书马弁武官随从，汽车两旁还要有四十名卫士一路跑走护送，凡是汽车经过的街道，早早地就静街戒严，连临街商店的门窗都要关上。如此这般，一是怕老百姓吓着袁世凯，二也是怕袁世凯吓着老百姓，两厢隔开，彼此都省事。

坐在总统府里，袁世凯更是个人物，身着大总统甲种制服，身上挂满了肩章领章袖章绶带，腰上结着腰带，腰带上挎着腰刀，坐时似钟，立起似松，走路带风，摔倒了砸个坑。

临到如今，袁世凯要请相士来算命相面，便无论什么威风也用不上了。相士代表神仙，神仙只知有上界下界神人凡夫，至于下界还分什么总统府议会厅衙门口公共厕所，那就不是神仙的事了。相面，只看面貌，有时相痣，你说屁股上有颗红痣，明

明是坐龙椅的造化，相士不相信，你还得扒下裤子撅腚让人家瞅瞅，不过这也不为丢丑，提起裤子来，人五照样是人五，人六依然是人六。

袁世凯在天津的私邸有好几处，今日接见无非子的地方是五姨太杨氏的大公馆。无非子心中有数，车子才绕了几个弯儿，他就料定如今是去五姨太的大公馆。无非子有心，早在两年之前他就准备要为袁世凯算这一卦，两年的时间他研究袁世凯的命相经历，向一切与袁世凯有交往的人打听袁世凯的日常起居和脾气秉性，所以到了今天，他早成了一个研究袁世凯的专家了。

到底，袁世凯是个非凡的大人物，无非子走进书房，他端坐在书房正中的太师椅上睬也不睬，就似他压根儿没见着有人进来一样。袁世凯身旁站着袁乃宽，在袁世凯面前，他变得乖多了，再不见前日去相室时的那份张狂相。待无非子落座，仆人献上茶盅之后，袁乃宽才将一份写着袁世凯生辰八字的红纸双手送到了无非子面前。

袁世凯威严地坐着，故意抬起面庞，好让无非子瞻仰一下自己的尊容，相面相面，要端详面貌才能说出命相。

谁料无非子从一屁股坐在太师椅上就一直不肯撩眼皮儿，他闭着一双眼睛，活脱是正在打瞌睡。袁世凯等了好久好久，已是等得不耐烦了，便斜视一眼袁乃宽。袁乃宽立即蹑脚轻轻走过去，又轻轻地靠近无非子耳际这才悄声地说："请大相士为上面这位老爷子相相面。"

无非子耳音欠佳，犯起耳聋病来，你就是钻进他耳朵里放鞭炮他也听不见，偏偏此时此刻他内热攻心，无论袁乃宽说什么，他都毫无反应。最后急得袁乃宽不得不在他肩上推了一下，好不容易将无非子推得撩起了眼皮儿，趁着他这阵明白，袁乃

宽忙指着书案上的红纸对无非子说，这是生辰八字。

无非子看都没有看一眼那张红纸，便又合上了眼皮儿，过了好长好长时间，袁乃宽只见他嘴唇似在轻轻嚅动，便忙将耳朵贴到无非子的嘴旁，听了半天，这才传出话来说:“相士要正夫人的生辰八字。”

旨意传下来，袁乃宽慌了手脚，给大总统算命，何以索要正夫人的生辰八字? 不过神仙的旨意是不能违抗的，幸亏五姨太杨氏有心计，不多时她便将正夫人于氏的生辰八字也写在一张红纸上呈了上来。

“人家相士要得对。”五姨太杨氏退出书房时悄声对袁乃宽说，“既是算大总统能不能称帝，先要算正夫人能不能做娘娘。不是老话上说吗，刘邦本不是帝王之相，只因为吕后是娘娘的造化，这才立下了汉朝江山。”

正夫人于氏的生辰八字也写在一张红色长方形硬纸上，五姨太杨氏将它放在雕花檀香木托盘上交给婆子,婆子交给仆佣，仆佣双手呈给袁乃宽，袁乃宽恭恭敬敬地放在无非子面前。

这次无非子说话了，他将袁世凯的生辰和正夫人于氏的生辰用一方蓝布方巾裹好，站起身来将布包挟在腋下，不施礼不拱手，只冷冷地说了一句:“无非子告辞了。”

不容分说，无非子迈步就往门外走，倒是袁乃宽跑上一步将无非子迎面拦住。袁乃宽不习惯地向无非子笑笑，乖声乖调地对无非子说:“好不容易把相士请来，怎么能一句话不说就走呢? ”

无非子挥手示意袁乃宽让路，嘴巴蠕动着瓮声瓮气地说:“快去找你家大公子，无非子在相室恭候。”

说罢，无非子扬长去了。

袁世凯摇摇头，对于一个小小相士无非子的傲慢无礼极是

不悦。袁乃宽半张着嘴巴光眨巴眼，琢磨不透无非子卖的是什么关子。倒是五姨太杨氏一拍巴掌闯了进来，她挑着娇滴滴的嗓音说道:“着呀，这才真是求上了真神仙。只看大总统一人的帝王之相，相士自然不好说话，常言说：得天下易坐江山难，人家相士自然要看看儿孙辈有没有承继龙位的命相。”

袁世凯点了点头，他抬手捋捋胡须说道:“当年李鸿章李大人得意,时，有人见朝廷不行了，便劝李大人称帝取而代之，李大人只笑了笑回答说，你看我几个儿子中有能承继王位的德性吗？无非子说得对，快去将克定找来，让他去相室拜见相士。”

“是!”袁乃宽乖乖地答应了一下，忙下去吩咐找袁世凯的大儿子袁克定。袁世凯家有权有势有财，无论什么天上飞的地上跑的稀罕物什都能找得到，唯独大公子袁克定的影儿不好找。袁世凯虽然还没有当上皇帝，但袁克定早有了大太子的绰号，这位大太子成年累月泡在舞厅饭店花街柳巷里，而且他从不单独行动，无论到哪里都是成帮结伙，大太子不起身，这些帮闲就不许移动半步。举个例子说吧，有一晚大太子多喝了两盅酒，醉醺醺领着一伙人来到维格多利舞厅，音乐响起，大太子酒劲儿上来依在沙发椅上睡着了，一觉醒来已是第二天早上十点，那维格多利舞厅里还灯红酒绿地唱呀跳得正欢呢。再细看那些跳舞的恶少和伴舞的舞女，一个个早累得拉不动胯骨了。

袁克定在一处销魂的所在玩得正欢，听说大相士无非子要给他相面，当即推开前后左右围得水泄不通的漂亮姐儿们，脱掉西装，换上袍子马褂，颠儿颠儿地跑进无非子相室，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开门见山，直冲着无非子问道;“神仙有话只管说，我若是没那份贵相，我也就不撺掇老爷子那么着了。”

比起想当皇帝的心，袁克定比他爹更急切，他老爹袁世凯好歹已经荣任上了民国大总统，虽说还没有立自家的国号，但

已为万民作主，明明和皇帝老子一样了。但大太子袁克定还什么也不是，倘不趁着老爷子这股劲头子撺掇得他建了袁家王朝，待到老爷子归天之后，他就连这大太子的空名份也没了。

难得无非子让袁克定乖乖地在相室里坐了好几天，每日上午两个小时，下午两个小时，无非子一字一句一板一眼地给他相面。

“舜目重瞳，方获禅尧之位；重耳骈肋，才兴霸晋之基。额方阔，初主荣华；天庭高，富贵可期。论相以头为主，以眼为权，头看天中天庭司空中正，八十八、十六、二十、五十七，眉看彩霞，眼看少阳中阳太阳，三十九、三十七，四十一。请问尊家贵姓？”

“姓袁。”

论了半天相，连对方姓什么都不知道，明明卖的是生意口，要把人。没办法，谁让如今有求于他呢，若在平日，早一脚把他踹跑了。

“祖籍？”无非子又问。

“河南项城。”袁克定耐着性子回答。

“当今民国大总统袁世凯项城大人是你什么人？”无非子万般惊奇地问。

“是我爸爸！”

“唉呀！”无非子一骨碌从太师椅上跳起来，呼啦啦将书案上的东西收拢起来，扬着声音喊着：“来人，送客。”

“咦，我说神仙，话才开了个头，你如何就往外撵我呢？”袁克定才刚听到几句大富大贵的吉祥话，自然舍不得就此走开。

“无非子只卜测众生吉凶，从不问天下兴亡。前几日接我去一家大户，我还当是老贤人要求问全家平安，谁料竟碰在军国要人面前。袁公子恕罪，区区无非子不敢妄言国事。”

“唉呀!”袁克定一挥手打断无非子的话,“这又不是让你当参议员,谁是谁非全与你无关。你只管看看我们老爷子的老运怎么样,再看看我这辈子能不能有大发旺。”

无非子似是被说服了,他缓缓地又坐在太师椅上,呷了一口茶,这才又平和地说道:“既然如此,无非子就只论个人福禄,不问江山盛衰了。”

“这就行,这就行!”

这一卦,无非子整整算了二十一天,他先算定袁克定龙凤之姿,天日之表,来日必能济世安民,天生一副皇帝坯子。他又批了于夫人的生辰八字,袁世凯生于咸丰九年己未,属羊,于夫人生于同治元年壬戌。袁世凯生于农历八月,八月羊,草正肥,天赐机遇,一辈子发旺,难得又有位属狗的贤内助,如此已是未羊戌狗永兴旺了。且于夫人的父母又全是龙凤之命,只因为八字中一道“坎”未能得势于天下,因此两位贵命留下一只凤雏,于夫人当有至极之尊。至于袁世凯本人,那就更没的说了。

无非子算定,袁世凯只有称帝一条路可走,而且要登极必得在今年举行庆典,因为今年是卯年,大吉,而且国号要定为“洪宪”,此中的讲究全写在秘折中,只能让袁世凯一个人看。为永固基业,要铸鼎,要制龙衣,钟鼎的讲究、龙衣的忌讳,无非子一一作了交待。至关重要,袁世凯命中注定有一百单八名妖魔兴风作浪,因之龙座背后的屏风要雕出一百单八只葫芦,每只葫芦用来收一个妖魔。御用的瓷器要在河南烧制,要用河南的土河南的水河南的火,清一色藕荷淡红,要以葫芦形态描花贴金。时时刻刻牢记,镇不住一百零八个妖魔,袁世凯就坐不牢江山。

最后,无非子大笔一挥,秘奏袁世凯大总统,一方红纸,两

个大字：

九九。

袁世凯迷信，除了实话之外，他什么全信。年轻时有人给他批八字，说他“贵不可言”，他就坚信自己这辈子准有出人头地的一天。在项城老家，有人给他家祖坟看风水，说他家坟地一侧是龙，一侧是凤，龙凤相配，主一代帝王，从此他就认定自己迟早得做皇帝。袁世凯每日午睡后要用一杯茶，专有一个童子每日按时给他送茶，泡茶的盖碗是他最喜爱的一件宋瓷国宝，他自己将这只盖碗看得比九个姨太太加在一起还金贵。活该这一日送茶的童子不走运，自鸣钟打过点，送茶的时刻到了，他端着茶盘就往袁世凯卧室走去。和往日一样，他用胳膊肘将房门轻轻推开，不知怎么的，脚下只觉打了个哧溜，未来得及站稳身子，咕咚一下童子被门坎儿绊倒了。哗啦啦一声清脆的声响，那件宋瓷茶盅被摔得粉碎。

“什么人？”袁世凯午睡醒来，呓呓怔怔还当是闯进了什么刺客，一声吆喝，将跌倒在门里的送茶童子吓得全身发抖。

命丢了！送茶的童子知道闯了大祸，袁世凯倘发火恼怒了，非得将他脑袋揪下来不可。到底这童子是大总统私邸当差多年练出来的精明，他顺势伏在地上，全身抖得似筛糠，一双手抱着脑袋，闭紧一双眼睛，只大声地呐喊着：“龙！”“龙！”

袁世凯闻声走过来，看见伏在地上喊龙的童子，又看看摔得粉粉碎的宋瓷茶盅国宝，莫名其妙地问道：“什么龙？”

“我，我……”那送茶的童子依然伏在地上闭着眼睛回答，“一条青龙盘在屋梁上。”

袁世凯回身望去，果然自己卧室的屋梁上画着白云游龙的花饰，莫非这画上的龙真的显灵了吗？

“那是画的龙！”袁世凯半信半疑地说。

“是真龙，身子盘在屋梁上，一对长须子摇动着，龙尾还摆动呢……”

“哈哈哈！”袁世凯笑了。

那件宋瓷茶盅国宝摔碎了不但没有问罪，那摔碎茶盅的童子还得了四枚金锞子的赏赐，奖赏他一双童子真眼看见了龙形……

所以，如今袁世凯看见无非子呈上来的“九九”密折，认定这皇帝的宝座坐牢了。袁世凯忌百，盈则亏满则溢，“百”不是个吉庆字，“百年”者，翘辫子也，唯九九是大吉大顺。一切照无非子的推算去做，一步一步，袁世凯终于踩着无非子的家伙点儿走起了台步。

轮到袁世凯身穿龙袍，天坛祭过天，登极称过帝，封了文武大臣的爵位，立了正宫东宫西宫妃子贵人，立了皇太子，接受了百官的朝贺，你想想，他能薄待了相士无非子吗?

用这笔钱，无非子在英租界买了一幢小洋楼，又从皇后舞厅买出来一个时髦走红的姐儿宋四妹，将余下的钱存入英租界汇丰银号，吃喝玩乐，他才真过上皇帝老子的日月了呢。

后来呢？后来袁世凯完蛋了，袁世凯倒台那天，《庸言》报头版头条登载的文字是：

“无非子料事如神……”

人家相士无非子早就断定了，有密折为凭：九九。

九九者，八十一天也，袁世凯只能当八十一天皇帝。

三

无非子天生是作相士的坯子，用维新词汇，算得上是一位天才。

无非子祖辈的功德，已是无从查考，据他自己记忆，在他五岁时就去世的老爹是个忍气吞声的窝囊人。无非子少时家境贫寒，父亲去世后，寡母靠给绿营缝军衣度日。无非子记得那时的军衣不似今日各位北洋英豪统领下的兵士们穿的制服，那时的军衣就是黑布对襟的大长袄、前襟是一排布纽扣，背后有一个斗大的“勇”字。每天要缝七八件军衣才能挣上吃喝，无非子记得他母亲就是白天黑夜不停地缝。一天早晨，无非子睁开眼睛，只见屋里黑蒙蒙，油灯儿早灭了，可母亲仍盘腿坐在坑角里，一手拿着一件军衣，一手捏着针线，人依墙坐着，眼睛微微地合着。无非子孝顺妈妈，见母亲彻夜不眠，便心疼地想给妈妈披上一件衣服，谁料他凑过身子仔细一看，原来妈妈早不知什么时候断了呼吸。

从八岁开始，无非子到一家茶楼做小伙计，给客人端茶送水。

转眼间，无非子到了十四岁，一天早上，茶楼里来了位客人，小无非子恭恭敬敬地迎上去，引客人坐在一处清静的角落里，送茶送水寸步不离。客人才呷了一口茶，小无非子便将热腾腾的手巾送上来，客人才擦了脸，他又将杯中的茶水续上。客人说：“你忙去吧。”他却执意不肯离开寸步，只是围着这位客人团团转。

这客人一盅茶一盅茶足坐了半个多时辰，无非子又送上来蜜果、瓜子，给客人享用。眼看着临近中午了，茶楼下传来盲人算命先生敲打手锣的当当声，小无非子闻声匆匆跑下茶楼，不由分说，拉过盲人算命先生的马竿，直引他走上了茶楼。一句话也没说，小无非子将这位算命瞎子让到只呆在茶楼角落里用茶的客人对面，给算命瞎子送上一盅茶，便远远地离开了。这时茶楼里陆陆续续来了许多客人，小无非子将这些客人全引到

远处的座位上，那角落里只有那位早来的茶客和算命瞎子。

没过多久时间，小无非子又走了过来，他搀扶着算命瞎子站起身来，送他下楼，送他走出茶楼，这才又返身上楼回到茶楼里。

“店家掌柜。”那角落里的茶客此时已用过茶，正准备起身下楼，他扬手将茶楼掌柜招唤过去，向掌柜问道：“这少年是你什么人？”

“是俺茶楼里小力笨。”掌柜恭恭敬敬地回答。

“你放这少年跟我走吧。”那茶客说着就从怀里掏出一只金元宝放在了桌上。

“那俺就缺了个帮手。”不过掌柜看见桌上那只光灿灿的金元宝，便对缺个帮手不那么计较了，“若是喜爱，你只管领去，这后生倒是机灵，只是命苦些。”说着，掌柜忙将金元宝抓过来揣进怀里，唯恐这位不知来历的阔佬再变了主意。

那茶客将小无非子领走，穿街过巷，竟走进了威严堂皇的府衙门，走进门来众差役、师爷忙向这位茶客施礼，原来这茶客就是新来的道台老爷。

“小力笨过来，我且问你。”道台大人换上官服，将小无非子唤过去，无非子忙叩头拜见，然后笔直地跪在了道台大人面前。

“小民冒犯大人，罪该万死。”小无非子诚惶诚恐地乞求大人宽恕。

“小力笨，你今日何以在茶楼对我百般侍奉，莫非你对所有的茶客都这般精心吗？”

“回禀大人的示问，小力笨若是对人人都这样周到，那岂不要活活累死？”

“你何以对我格外尽心呢？”道台大人又问。

“因为您老是道台大人呀!”小无非子不加思考地回答。

“我才到任三天，且又是微服私访……”道台大人以一种极是喜爱的目光望着小无非子，想问清楚他究竟怎样看出了破绽?

“早上，茶楼刚刚开门，您就匆匆走上楼来用茶，此时此际，无论是商贾或是士人，全不是用茶的时候，所以您走上楼台，我就格外当心。凭我素日的体验，茶楼清闲的时候，茶客想找个临街的地方闲坐，一是用茶，二是凭窗瞭望，也是消磨时光；可您上楼来目光一番巡视，却偏往那僻静处注意，我自然就引您老找了个最僻静的所在。”

“倘若我是性情孤僻的隐士呢？”

“那我只要将茶送过去，也就可以走开了。”小无非子颇是得意地回答着，“可是我见您身子才在椅子上坐稳之后，不由自主地双脚竟悬了起来，悬空后踏了一下，没有踏到垫脚的木垫，这才双脚落在地面上。您想，除了坐堂的大老爷，谁有坐空身子抬脚寻踏垫儿的习惯？”

“哈哈。”道台大人开心地笑了，“果然是一个伶俐的少年。”

“光见您悬起双脚寻踏垫，我还不致如此精心侍奉，倘您是个退隐的官员，不也是悬脚寻踏垫吗？”

“说得有理。你又是怎样看出我正在位上的呢？”道台大人更深一步究问。

“我将茶盅呈上之后，您只轻轻地咂了一口，然后举起茶盅从肩上向后递过来，这就非同小可了，我断定侍奉您老用茶的人必时时站在您老人家的宝座后面。倘不在位上，即使有家丁仆佣，咂过茶后也会将茶盅放回案上的。再一想，茶楼里早议论新大人三日前到任了，我料定您必是微服私访的新大人无疑了。”

“啊呀呀，果然是神童也！快、快站起身来回话。”道台大

人高兴地赞叹不已。小无非子叩头谢过恩典之后，便恭恭敬敬地站起身来。

“侍奉您老人家用茶的时候，我就暗自琢磨，道台大人微服私访，来这茶楼里访谁呢？倘要询知民间疾苦，该要等到下晌茶楼满堂的时候，那时茶客多，七嘴八舌，从中自能得知一些民情。可此时此际满茶楼只一个人，道台大人想访什么呢？”小无非子自己询问自己，然后又斩钉截铁地自己回答说，“来这里等人。”

“又让你猜中了。”道台大人又点点头，“可是，你如何就知道我等的人就是那个盲人算命先生呢？他可是只敲着手锣在街上走呀。”

“盲人算命先生敲打手锣是为了招徕生意，他必是缓缓地敲慢慢地走耐心地等待有人招呼。可这位算命先生敲打的手锣声竟风儿一般急匆匆愈响愈近，可见他唯恐被人拦住拉走，只是将手锣作为暗语，告诉那等候他的人自己来了。您想，我不下楼将他引上来，岂不是白侍奉您这大半天时光了吗？”

“哈哈哈哈！”道台大人笑了，“赏！”一声命令，按照惯例，小无非子得到两串大钱的奖赏。

从此，小无非子侍奉在道台大人的身边，他开始识字读书，并跟随道台大人阅世。三两年间，凭借他非凡的天资，他也成了个不入流的小秀才了，凡是道台大人读的书他全读，道台大人无论做什么事都瞒不过他。他竟似药铺的伙计一样，站几年柜台，耍几年戥子，无师自通，他也能开几付药方了。

不知道犯了一桩什么案子，皇帝老子发落下来，道台大人被罢了官，被抄了家，抄得寸草不留，不光抄走了金银细软，连屎盆子尿憋子都一股脑抄走了。最后几辆木栅栏车，哭爹唤娘装走了道台大人的老婆孩儿，按理说本应该灭门问斩斩草除根

的，后来因皇帝老子开恩，便将前道台大人的宝眷插上个草标儿卖到旗里作奴才去了。前道台大人自然要杀头弃市的，偏偏行刑那天，不知皇族里哪位杰出的人物居然出水痘能够开了花，戒杀。因为皇族的凤雏龙子们大多闯不过天花这一关，一个个白忙活半天，最后都断送在这可怕的“家病”上，这么着，当朝的老祖宗颁旨，赦免，凡是今日行刑的死囚一律免死，谢主龙恩，前道台大人白捡了一条命。

五年之后，皇帝和老祖宗先后归天了，三岁的小皇帝继位，摄政王们锐意纠正前朝弊政，查到前道台大人头上，虽不给以平反，但总也算处罚过重，胡里胡涂放出来，只是老婆孩儿找不到了，便让他设法自谋生路。到底，小无非子忠心不改，从此他又和老恩人团聚相依为命，两个人同舟共济度苦日子。

前道台大人身无一技之长，作官的时候会吓唬老百姓，会整治老百姓，会打老百姓的屁股；轮到他成了老百姓，他就只能靠糊弄老百姓、要把老百姓糊口谋生了。这位前道台大人凭借着自己当年研习《易经》的独到见解，凭借自己多年来的一点点特殊喜好，再加上当年审案时差役们抄家呈送上来的许多单传密本，以及在位时审理案犯听那些欺世之徒的种种招供，无需求师，挑起一面旗儿，前道台大人作了江湖术士，从此更名为嵩山道人，操起了相面算命的营生。这位嵩山道人因为曾混迹过官场，且又是科举出身，所以他专门给求功名的儒生和求利禄的官员相面算命，而且他既精易课，又善潜虚，所以无论是相人论世，保证字字灵验。

原来的一名小京官奉旨调任福建，走马上任前找到嵩山道人求问指点，嵩山道人一番卜测之后批下来两句话：山上大虫任打，门内大虫休惹。这位新官心领神会，到了福建凡是当地有权势的地头蛇们一概不敢触动，因为门内大虫者，闽也，休

惹，就是得顺着他，天高皇帝远，在当地是他们的天下。山上大虫，草寇也，新官上任三把火，抓几个草头王振振官威，从此便和门内大虫们一起欺上瞒下作威作福好了，保证稳稳当当。

还有一次，一个刚刚捕到的刺客越狱跑掉了，皇帝老子大怒颁下圣旨，着地方官三日内必须缉拿归案，否则要这位地方官以自己的脑袋抵数。这位地方官自然舍不得自己的脑袋，便顺势将嵩山道人一道牙牌抓来，命他三日内必须算出这个要犯逃向何方潜在哪里，卜测不出来，判你这些年欺世诳世，将你和你徒弟两个人的脑袋一同揪下去，折合成本地方官的一颗人头交差抵数。嵩山道人要过逃犯的生辰，真真假假地掐算了半天，最后领着两名差役走了。走出城来翻山越岭，最后来到那个逃犯的家乡，嵩山道人在村里转来转去，只见一位老妇人依在门槛旁一双眼睛紧盯着一处池塘，嵩山道人再顺着老妇人的目光向池塘望去，又只见池塘里一面荷叶在轻轻晃动。当即嵩山道人作了个暗示，两名差役哗哗跳下池塘，呼啦啦从水里揪出一个人来，这人满身的泥泞，头上顶着一片荷叶。不容分说，两名差役上去就绑。咕咚一声，那老妇人跑过来跪在了差役面前，二位大人手下留情，我儿是报杀父之仇呀！

嵩山道人，就这么大的道行。

跟着嵩山道人混世，与其说是小无非子侍奉师父，不如说是嵩山道人感谢小无非子的不忘旧恩。嵩山道人只管卖弄玄虚，小无非子包揽了台前台后的全部角色，而且还得操持生计，否则嵩山道人连饭都吃不上。为感激徒弟的一片真情，嵩山道人把自己全部的学问都传给了他，此中不仅给他讲经史子集，更传习给他易学，给他讲《十簠正宗》，《三元点禄》等等成套的相书。最最看家的东西，嵩山道人当年办案时抄过几处江湖术士的老窝，扒屋掘地，他得到了三册秘传的真本：《英耀篇》、

《札飞篇》、《阿宝篇》。三册秘传真经全是黑话，前道台大人就给犯案的江湖术士戴上枷，一面用刑一面逼他们讲解。果然，杠子下面必能压出真话，江湖上的传家玩艺全让做官的知道了。江湖术士只知糊弄百姓，官员们一旦变成了方术之士，就能连老百姓带皇上一起糊弄，你说说这中华古国能不兴旺吗?

嵩山道人传授真经，必在夜深人静之时，那时嵩山道人和无非子面对面坐着，嵩山道人说一句，无非子默记一句，嵩山道人讲一句，无非子明白一句。因为这三篇真经要字字记在心间，决不能似读书人那样录在纸上用时翻阅。

“急打慢千，轻敲而响卖。隆卖齐施，敲打审千并用。十千九响，十隆十成，敲其天而推其比，审其一而知其三……”

讲的是征服对方的手法，相士给一个人相面，其实对这个人什么也不知道，不要紧，“急打慢千”，用话套话，“我看你满面暗晦之色，这一年之内你必遇到过大事吧? ”对方不由长长地叹息一声，好了，这就算咬钩儿了。

给小百姓们相面算命，多不过是算算父母的寿数，或者是命中有没有子息，再就是吃了官司如何逃脱。最难的是给朝廷算命，算一算本朝的江山还有多少日月，说穿了吧，算一算什么时候亡国，这可就非同小可了。

嵩山道人就被这样一课难题累死了。

德宗归天，溥仪继位，到了宣统年间，国内已是一片大乱了，列强霸占中国飞扬跋扈尚且不说，各地各省已是今日这里起义明日那里倒戈，消息传来或是光复会成立或是革命党发动暴乱，满清朝廷已是岌岌可危。京城住不下去了，江山没什么指望了，王公贵族便各打各的主意，有的到天津租界地来买地皮盖公馆，有的索性将财产转移到蛮夷之邦，准备一旦到了树倒猢狲散的时候逃之夭夭。可是这些人又怕自己看不准，倘一

时乱了方寸，小不忍则乱大谋，早逃走一天，趁乱乎劲就少搂不少的便宜，谁都想做最后一个收底儿的人。于是不约而同，你也来我也来大家一同找到嵩山道人头上，让他给当今的朝廷算一命。

这可真难办了，朝廷的事谁能说得准？明明看着不行了，不知怎么一鼓捣，他又对付几年，百足之虫尚且死而不僵呢，何况堂堂一代江山？可这万世昌盛的保票又谁也不能开，有时候明明瞧着能要把一阵子的，偏偏他又玩不转了，谁也说不准是怎么一当子事。

天逼着小无非子年纪轻轻就要成大事业。嵩山道人应下这一宗生意，自然很是收下了一笔钱财，他立即用这些钱买通许多人去关外各旗寻访他的妻儿。妻子寻不到了，带回来的消息说发配的路上寻了短见，独根苗的儿子找了回来，父子两个重逢时抱头痛哭，为逃避官家追究，那儿子连夜便带上嵩山道人的所有积蓄匆匆逃匿他乡隐名埋姓苟且偷生去了。嵩山道人办完自己残年要了却的唯一一桩心事，正想安下心来正儿八经地算一算大清朝廷什么时候亡国，不料，一天早晨他死在了被窝里。

无非子想跑，但他师徒二人早被人看住了；无非子想推托师父去世，自己又无力道清这课命相，那就得退出成千上万的银子，自己还要落个流浪街头。更何况这课命相推算出来，还有一大笔的收入。刀山要上，火海要闯，无非子放言师父去世前已作了许多交待，还要几步流水，批字就出来了。

转眼间到了宣统三年，公元一千九百一十一年，无非子示出了两句批字。第一句：得之者摄政王，失之者亦摄政王。第二句：得之者孤儿寡母，失之者亦孤儿寡母。

王公贵族们得了这两句批字，便各打各的主意去了，一时

之间瑞士各个银行来自中国的存款激增，各租界地的地皮价码暴涨，大家心领神会，没指望了。

果不其然，未出半年，宣统退位，大清朝亡国了，完了。

何以谓之曰得之者摄政王？吴三桂引清兵入关，率兵入主中原的是多尔衮，多尔衮是摄政王，是他得的天下。失之者摄政王，溥仪当朝年仅三岁，朝政里的事全由载沣摄政，清室退位诏书就是隆裕太后和他最后商量后颁布的，这岂不是失之者摄政王吗?

第二句，得之者孤儿寡母，那是指多尔衮入关至燕，从北京城打跑了李自成，他自己不能称帝，便迎请世祖母子入京，天下就到了孤儿寡母手里。失之者孤儿寡母，溥仪和隆裕太后，不正是孤儿寡母吗?

无非子一炮走红，一亮相便做了大明星。

四

无非子这几年得意，趁着北洋军阀混战天下大乱，他很是发了大财，有人估计他如今的财产总值不低于国务总理大臣。他有了钱除了挥霍之外，也学着有脸面的人物那样存进了外国银号。只是他比所有的人都聪明，别人只在外国银号开账户，他则租保险柜，他将自己赚的钱买了些瓶瓶罐罐名人字画，然后送到外国银号地下室的保险柜里，无非子说莫看这些东西如今只被当做破烂儿摆在地摊上,将来有一天世界上找不着中国了，这些古董字画就是中国，如今一轴宋人山水不过是一双布鞋的价钱，来日就是无价宝，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吧。

发了财还不能抽身不干，你想洗手，世人还舍不得你，所以依然设下大大的相室，每日坐阵天祥商场等大生意。每日来

天祥商场闲逛的人成千上万，谁也不敢进无非子相室的大门，天津人都知道，无非子是活神仙，只推一下山门，就是大洋二百元。

门可罗雀，但门内热闹，无非子相室终日高朋满坐，就是靠这几个朋友，无非子才敢垂直钩钓大鱼。

每日来无非子相室闲坐的有四个人，这四位大人先生均非等闲之辈，有必要在未涉及麻烦事端之前，先作些概略的介绍。

无非子相室的首席贵客是绰号哈哈王爷的德王爷，这位王爷三十岁的饭量，五十岁的精神气，七十岁的年纪，很可能不会说话，一生没使用过几个词汇，只是放声哈哈大笑。有人说道“如今这世道么……”德王爷便仰过身子哈哈大笑，有人讲起东洋武夫西洋兵舰来，德王爷又是哈哈大笑。你说吴佩孚，他哈哈笑，你讲段祺瑞，他也哈哈笑；你说神驹蛟龙，他哈哈笑，你说屎克郎虱子臭虫，他也哈哈笑。反正这位德王爷就是只会笑，久而久之大家便只称他是哈哈王爷了。

第二位贵客是布翰林，这个布字原不在百家姓，据说他祖辈上是旗人，如今依了汉姓，还有人说他原就是汉人，后来投身于旗籍。布翰林是位背景十分复杂的人物，在天津作寓公，他貌似一位隐士，但在关内关外，他还很有些名声，无论是官场、军界、民间都视他为社会贤达，兴参议会时他被选为参议员，兴民意厅时他作过民意代表，他永远代表民众参加选举，他一举手就是法律生效，他一吃肉就是民心顺畅，所以对此公切不可等闲视之。只是这位布翰林终生不使用自己的词汇，无论你上句说什么，他都以一句诗文作答。你说翰林今日何以来迟了，他便答道：“睡觉东窗日已红。”典出于宋人程颢的诗：“闲来无事不从容，睡觉东窗日已红。”你赞扬老翰林一生清高，他便自诩是“看尽人间兴废事，不曾富贵不曾穷。”他爱喝酒，“唯有饮

者留其名。”半夜回家路上一个人害怕，他也有诗：“狗吠深巷中。”源出于陶渊明《归园田居》。

第三位贵客，青皮混混左十八爷。这位左十八爷最是斯文，终日衣冠楚楚，长袍马褂黑纱帽翅礼服呢布底家做便鞋，坐有坐相，站有站相，一举手一投足都有板有眼。见了文墨人，凡是具有小学毕业文化水平以上的，均称先生，而且要拱手施礼，先生要先坐下，他自己才肯坐下，和先生们说话不能带一个脏字，对妈妈姐姐之类女性亲属一律不得稍有辱谩。见了粗人，他比谁都粗，敞着怀，一只脚蹬着凳儿，从妈妈姐姐骂到姥姥舅娘，稍一动怒，脱下大袄狠狠摔在地上，软家伙硬家伙都能陪你耍一阵子。左十八爷有许多优点，其中之一是不惹事，从来不主动寻衅闹事，走在路上被人踩了鞋帮，他自己俯身提起来继续走路，遇上混星子见他乖乖自己提鞋，还要撇着嘴巴问一句：“愿意吗？”他还是不答腔。混星子还是欺辱人，又过来故意在另一只鞋子上踩一脚，左十八爷仍然面无愠色。再一拳打过来：“今日爷欺侮的就是你。”忍让不过三，左十八爷骂一句“小王八羔子”，一拳挥过去，少也要砸断你三根肋条。

无非子相室的第四位常客，《庸言》报主笔，报棍子刘洞门。刘洞门神通广大，消息灵通，天下没有他不知道的事，没有他不能成全的事，也没有他不能拆台的事。这类人，俗称混世魔王、拆白党，集社会贤达与社会渣滓于一身。平白无故登一则新闻：聚合成饭庄夜宴、金融巨子赋诗。不过是造了大通银号董事长一点小小的谣言，说他在段祺瑞下榻的春湖饭庄例行的夜宴上即席赋诗一首，以表示对皖系力量的信赖。好了，第二天大通银号抢提存款的市民挤得水泄不通，只半天时间就提光了全部存款，直急得大通银号董事长开着汽车满天津卫找刘洞门，五千元大洋求他再发个消息说昨夜一首打油诗只不过是恭

维某位小姐的非凡姿韵，与连吃败仗的皖系势力毫不相干。

有了这四位好友，相士无非子稳坐在无非子相室里就没有得不到的消息，没有探不明的幕后活动，也没有办不成的事，没有说不圆的理儿，再加上弟子小神仙鬼谷生穿针引线，还有交际花宋四妹暗中辅佐，无非子还能不是神仙吗?

无非子相室白日悄无声息，只有苍蝇在窗玻璃上懒洋洋地爬，下午四点相士无非子午睡醒来，走出相室和毗邻的几位相士同行寒暄几句，然后便又隐进相室再不见踪影。入夜十时，几位贵客相继光临，泡上酽茶，天南地北海阔天空好一阵穷聊，翰林谈史，混混论世，王爷哈哈笑，刘洞门满嘴食火胡说八道。午夜十二点，翰林累了，乘自家包月车回府休息，余下无非子、混混左十八爷、刘洞门和哈哈王爷，正好东南西北四门，摆好八仙桌，拉开方城之阵，四个人打起麻将牌。麻将桌上，哈哈王爷输的钱越多心里越美哈哈笑得越爽朗，左十八爷无论输赢都将牌在桌上摔得震天响，刘洞门玩的是摸牌，一张牌抓过来，要在手指间摸来摸去，摸得没有半点差错，无非子呢，眼睛盯着自家门前的牌，耳朵听着众人的话，心里琢磨着自己的心事。

“到底是张大帅的兵马厉害呀!”麻将牌桌上的局势稍事平稳之后，刘洞门又想起了不稳定的政局，“阎锡山的兵守着家门口竟吃了败仗。”

“五条!”混混左十八爷重重地将一张牌摔在桌上，随之将门前的牌呼啦啦推倒，“我‘和’了! 缺一条，砍五……”他一张一张地数着牌，为自己的胜利论定等级。

众人无心看他的牌，只稀里哗啦地又洗起了麻将，摆成方阵，一对一对地抓起来。

“张作霖这两年正是红火。”无非子抓着牌讨论起来，“你瞧他的面相明珠出海，龙脑凤睛，很有几年好日月。”

“阎锡山相貌也不凡呀!”刘洞门和无非子争辩着，“我看他比张作霖更有帝王相。”

“阎锡山明珠出海未出海，他盘踞山西，离着日本人的势力太远，这一点他的命相就不如张作霖。所以如今奉军和晋军交上火，奉军旗开得胜，晋军溃不成军。”无非子对兵家的火并争夺了如指掌，一时之间说得来了兴头。“你瞧，张作霖本来派下一个军长去丰镇检阅军队，车过大同，阎锡山的军长以为是发下来夺地盘的兵马，胡里胡涂两家就在柴猪堡交上了火，偏赶上张作霖的军长火力壮,三下五除二就把阎锡山的军长打败了。暗中我给这两家测过，张作霖的军长姓桀（荣），两火攻木，地在柴猪堡，当然要打胜仗。”

“有理，有理。”刘洞门连声称赞。

“阎锡山偏派了个袁军长守柴猪堡，不吉，木以克土，土命人何以守得住这地方呢?”无非子得意地说着，“啪”地一声，他摸到一张东风，狠狠摔在桌上，他赢了。

“不出三日，一定有人来找你相面。”刘洞门双手洗着麻将牌说着。

“张作霖的荣军长巧取柴猪堡，当然勾起了武夫的野心，回关外路过天津，一定要找个地方问问今后的运气。”

“狠狠敲他一杠，打胜仗发了洋财，兵家常说，攻下一关，胜过得一金山，要不他们怎么会打得这么来劲呢。普天下顶顶发财的生意，就是打仗，没本万利。”

“哈哈哈!”哈哈王爷笑了，他门前的钱钞早已输光，此刻正从衣兜往外掏钱呢。

搓过四圈麻将，哈哈王爷净输大洋二百，其余三家分别赢得大洋七十、六十、五十不等，四个人伸着懒腰，打着哈欠，看见屋角里的德国大座钟，已是清晨六时。这时徒弟小神仙鬼谷

生已从天祥后门外的店铺买来鸡蛋煎饼馃子、锅巴菜、小枣糜米饭、炸糕、大麻花，四位爷由佣人侍奉着洗过脸，用过茶，坐到外间茶室开始用早餐。早餐用过，哈哈王爷累了，由佣人搀着有气无力地先走了一步。左十八爷恰好今晨有个约会，杨庄子外要去会会朋友，双手抱拳告辞了。刘洞门自然要去报馆，笑眯眯地走了。

麻将桌旁侍候了整整一夜，佣人们分过“头儿钱”各自回家去了，无非子相室只剩下了无非子和鬼谷生二人。按照每日的习惯，每天早晨是无非子和宋四妹会面的时间，无非子要去英租界为宋四妹买的小洋楼里舒舒服服地睡一觉，下午三点才会再回天祥坐相室。鬼谷生侍候师父穿戴停当，送师父先出内室，茶室，外室，才伸手拉开相室大门，正等师父迈步出去，不料噔噔噔一阵马靴声，兜起一阵黑风闯进来了一个赫赫然不可一世的人物。

“相士不会客。”鬼谷生抢先一步迎上去，想把这个鲁莽的汉子推走，不等鬼谷生伸手，早一左一右走上来两个军人，一人一肩膀便将他远远地抗开了。

这时，无非子和鬼谷生才看见，相室门外早齐刷刷站着四名军人，威武的黑军衣，武装带，亮锃锃大马靴，屁股后面别着盒子炮，盒子炮下垂着红缨坠儿。无非子出于职业习惯，一眼便断定是奉军的打扮。

陪同这个莽汉走进相室来的两个少年军人，自然是随身的马弁了，两人全是二十岁上下的年纪，英俊、骄横，上衣口袋挂着金怀表链，裤口袋露出一点粉红手帕，表示自己既是长官的通信兵，又是长官的宠幸，白净脸洗得干干净净。

气势汹汹站在屋子中央的莽汉，没有穿军衣，一件青色软绸长袍，藕荷色缎子马褂，不像士绅，又不似名士，土不土洋

不洋，脚上穿着昨晚上才在天津卫买的英国绅士包头儿黑皮鞋，看得出来，皮鞋上没有一丝皱纹。再端详这人的长相，更是奇丑无比，他脖子比脑袋粗，腰比肩头粗，腿比腰粗、明明是干庄稼活累出来的一把硬骨头架子。但他发了大财，保准是当土匪时干过大营生，眼睛发直，目光呆滞，黑眼球儿一动不动，鼻孔炸着，呼吸粗声粗气，看得出来是杀人杀得红了眼，必是才从沙场上下来的屠夫。

“哪个是相面的师傅？”莽汉操着关外口音，不等回答，一屁股坐在了太师椅上，两个马弁随即站在左右，个个拉好架势，随时准备还击意外谋杀的刺客。

“问命相面要到下午。”鬼谷生抢着回答。

“我没有那份闲功夫。”莽汉一股不讲理的野蛮腔调，“在这疙瘩换车，就他妈半天时间，抓空儿给我相相面。”

“我家师父从来不接待匆忙的过客。”鬼谷生尽力和莽汉拖时间，他知道这一关是闯不过去了，来人如此气粗，必是个顶顶混账的人物，惹不起便只能百依百顺，只是多给师父一些时间，让他好仔细端详端详来人，到时好百说百应。

“我给他钱！”莽汉一扬手，两千元现钞拍在了桌上，“算灵验了，我还有奖赏，拿下块地盘来，我封他去做县长。”

“既然尊家有所求问，也要先将生辰尊造送上来，容我家师父细细批阅，三月之后才能论命。”

“瞧你说的也太邪乎了，哪有这么大讲究？啥叫生辰八字，俺连自己是哪年生的都不知道，也没个生日，哪天发财哪天就是生日。你师父不是会相面吗？俺在火车上就听说了，无非子，活神仙，前知三百年，后知三百年，做官的带兵的都得求他批一句话，俺就求他给俺相相面，鼻子眼睛是明摆着的，脸门儿上有个黑痣，屁股沟上有个红痣，左胳膊肘上有块胎痣，脸上

有几颗麻子，这不碍相貌的事。我说，我可没这么大闲功夫，惹得我发了火，我可不好哄着呢，快叫你师父出来。”莽汉有些不耐烦了，他大手掌拍着椅子扶手，鞋底儿磕得地面梆梆响。

趁着徒弟鬼谷生和莽汉东拉西扯，无非子将来人作了细细的观察，此人是个军人，而且必是奉军，他坐在椅子上无论多凶，却一点儿也不想解衣服扣，这是奉系军人和其它派系军人最大的差别。段祺瑞的兵，进门先抬手解风纪扣，嫌那劳什子勒喉咙。吴佩孚的兵，未进门先脱外衣，人走进屋里已是光膀子了。只有张作霖的兵，军长也不敢松风纪扣，张作霖住在沈阳，不会查营房，但各地驻军各有大令，大令就是张作霖发下来的大令箭，先斩后奏，大令所到，全军肃立，军长衣冠不整，大令执行官照例扇三个大耳光子，绝无例外。

奉系如今正在扩大势力，几个军长率兵进关正在为张作霖打天下，昨夜麻将牌桌上刘洞门讲的柴猪堡，前不久刚落到一个荣姓军长的手里。越在一旁端详，无非子越断定此人必是奉系的荣军长无疑，他为张作霖意外地打了胜仗，张作霖必招他出关受赏，大同到天津的车昨晚上到站，这个军长必是昨夜才到的天津。下午一点有一趟跑沈阳的车，趁换车的时间他来相一面，想重新安排自己后半生的打算。这丘八连打了几个胜仗想入非非了，问问自己有没有坐收天下的造化。

“尊家既然有所求问，那就请相室内落座吧。”无非子将来人已看出七八成来历，便走上前来向对方说道。

“哟，原来你就是神仙，瘦瘦巴巴的，还真没瞧出来。我姓……”

“无非子只问尊造，不问尊姓大名。”

“吓！好大牛屄！”

莽汉站起身来随无非子向相室走去，抢先一步，两个马弁

从背后蹿了上来。鬼谷生见状伸出胳膊挡住两个马弁，客客气气地说：“留步。”

“不让进？”两个马弁一齐问着。

“相室如同净界，只能我家师父和问客进去。”鬼谷生此时决不让步，身子站在门口至死不肯闪让，两个马弁相互望望，但又不放心只让长官一个人进去。伸长脖子将脑袋探进相室，看看相室内确实没有埋伏，这才留在门外分两厢站好，两个人的手同时握着屁股后面的盒子炮，准备随时听候招呼。

走进相室，无非子只觉腹间似有一团烈火涌了上来，立时全身的血液沸沸扬扬，一股奇异的野性在激激荡荡。糟糕，无非子想起一个小时之前刚刚服下刘洞门送的补药，此时必是开始发作了。他全身烧得火烫火烫，眼前金星闪闪，耳边一片啸鸣，连稀疏的几根头发都立起来了，此时此刻他已完全不能控制自己，他想奋起来推倒一座山，砸碎一块巨石，一生一世，他从来没这样兴奋过，从来没这么壮健过。老祖宗留下的秘方果然灵验，瞅冷子让儿孙们来一股邪兴劲，一个个还真是英雄好汉，可惜去不成宋四妹处。

“神仙，咱俩是马尾巴点鞭炮，要的是个响梆利索快。”走进相室，那莽汉只急匆匆挺身站着，连屁股都不肯坐下，便对无非子说着，“我也没功夫听你细批八字，只求神仙给我个示下。”

“尊家必是求问武运。”无非子恨不能一时将这个不速之客打发走，便开门见山地说道。

“神仙好眼力。”莽汉翘起大拇指赞叹着，“我哩，不是属虎，就是属牛，全是混不讲理的牲口，爹娘死得早，也没有给记着生日。神仙只看看我面相吧，打开天窗说亮话，如今我正在打仗，神仙看看我是当进，还是当退？”说着，莽汉昂起下巴，让

无非子端详尊容。

无非子强忍着血脉里涌动的一团烈火，装模作样看了看莽汉的面相，然后唠唠叨叨地说道：“相人之身，以骨为形，以肉为容，以骨为君，以肉为臣。首相贵峻不贵横，贵圆不贵粗。论尊家的首相，头骨丰起而峻厚，额头方阔且突兀。人之首相贵者莫出于头额之骨，奇者莫出于脑骨……”

“神仙。”莽汉粗声粗气地打断无非子的话说，“你论的这些俺也听不明白，你不就是理论俺是个大梆子头吗？打从小也没长圆过，谁见了都要敲几下梆子，可他娘没少受气。”

无非子不理睬莽汉的打岔，依然头头是道地论说他的相貌：“额广润、发际深、有禄位，子息四、五人。”

“神仙灵验，俺有四个小崽子。”莽汉一拍巴掌更是信服得五体投地。

“山根之上，柴云火星，光熙精舍两相辉映，禄仓满，法令明，十星六水，七二看八一，丈尺对崖足，虎耳走地轮，有一步旺星，只是要护佑众生，莫冲了天罡。”

“俺不杀老百姓。”莽汉插话。

“当进！”无非子一挥手作出了决断。

“进？”莽汉狐疑地询问。

“进！”无非子回答得斩钉截铁。

“进！”莽汉终于重复了一遍无非子的批字，然后转过身子噔噔噔地大步流星走出相室。

一阵旋风，莽汉、两个马弁、四名卫士一时消失了踪影，看看座钟，此时是早晨七点十分。

做梦一般，白捡了二千元大洋，鬼谷生收拾停当，再找师父，无非子早也连个影儿都看不到了……

五

鬼谷生这一上午过得更清闲，一觉醒来已是中午十二点，下楼去万顺成吃了一餐羊肉蒸饺，又去玉清池美美地烫了个热水澡，一分钱没花还白喝了半壶高末茶水。回到天祥商场，楼梯拐角处正遇上蟾宫娱乐场的伙计，他早答应等有好戏带他去后台蹭一场。恰今日是上海芙蓉班的姑娘表演十八美女出浴，鬼谷生在后台一个角落里坐好，真真切切看着台上的美女们入浴出浴，这些美女个个都满身涂着油，灯光下照得又白又亮，在台上千姿百态一番表演，走回后台披上袍子，接过孩子来就喂奶。又一声铃响，扔下孩子甩掉袍子又跑回台上，其情其景看着真让人恶心。没等散场，鬼谷生便从蟾宫走出来，路经二楼小书摊，死皮赖脸要了一本十八式画本，回到相室悄悄细看倒比看赤光条条的美女出浴还过瘾。

时钟敲过三点，师父该回相室了。今日是飞来风，天才亮就白赚了二千元，那武夫抢来的钱没处糟践，是他自己心甘情愿双手送上来的，少不得宋四妹又能添一件裘皮大衣，自己也能得几个赏钱。将相室收拾得窗明几净，看着似神仙修行的地方了，昨夜遍地的瓜子皮、苹果核儿、香烟屁股通通不见了，换上的是线装书，折扇，文房四宝，俨然成了仙境。

嘀嗒嘀嗒，转眼到了四点，仍未听见师父的脚步声，鬼谷生向窗外望望，逛天祥商场的闲人走来走去，就是不见师父的踪影。这就奇了，自从无非子在天祥设相室，十多年来他还从来没“晾”过场，风雨无阻，每日准准下午三时坐相室，莫非今日白得了几个钱和宋四妹女士睡得过了港？再等等,茶凉了，无非子的习惯，进得相室先一杯热茶，送迟了便要给颜色看，他

喜爱鬼谷生，就因为只有他侍候的茶水浓酽可口冷热适中。茶水事小，这小子会揣度人心。

直到下午六点，无非子还没有到相室来，鬼谷生心慌了，他凭窗向楼下的街道瞭望，车来车往，不像是出车祸的样子。天津老城街道狭窄，无论哪个街口轧着什么人，便是半城的交通堵塞，而且天津人爱看热闹，听说什么地方电车撞死了人，连行动不便的老人都得让儿孙们搀着去瞅瞅热闹。此时此刻行人面色平和，街上秩序井然，师父不至于出什么意外。

“鬼谷生!”

约莫到了晚上八点，一声娇声娇气的喊叫从门外传了进来，鬼谷生急匆匆迎出去，似是炮弹打开了大门，一阵旋风闯进来了宋四妹。宋四妹，穿戴得妖艳异常，红绸子斗篷，苹果绿长裙，金光闪闪的高跟皮鞋，雪白的长纱巾，擦着粉描着眉抹着胭脂涂着口红，一连七八年，宋四妹自称二十岁，如今看上去也还是至少不会多于二十岁的年纪。进得门来，脚步没有站稳，宋四妹冲着鬼谷生劈面问道:“你师父哩？”

“他老人家上午没去您那儿？”鬼谷生一种职业本能，推料无非子上午一定没到宋四妹那里去，倘无非子中午从宋四妹住处出来，宋四妹不会此时急匆匆来相室找无非子。

“天呀,他准是让人绑票了!”宋四妹一屁股跌坐在沙发上，哭天抹泪地嚎了起来。

“宋小姐先别闹。”鬼谷生不称宋四妹是师母，而只称她是小姐，其用意在于成全师父的名声。“黑道上的人不和走江湖的找别扭，他敢绑咱的票，咱就敢掏他的窝，给警察署长相一面，告诉他奔什么地方去，准能升官发财，一句话就将他们卖了。”

“可是从早晨就没见着他的面儿呀，这些日你没见他跟什么小妖精来往吗？”宋四妹怕无非子另有新欢，有所怀疑也不为

过分。

“宋小姐玩笑了。”关于师父的私事，弟子鬼谷生不便评论，他只将话题岔开，谈正经事。“必是师父早晨出相室后遇到了什么蜂仔，不一定是刮亮折丙（图财害命），说不定是封千堵井（囚人封口）。我看，小姐先回公馆，您在这儿久留也不方便，我赶紧找左十八爷，有什么消息我跑给您老路报信（向你报告消息）。”

经鬼谷生一番劝说，宋四妹擦着眼泪走了。

无非子失踪了，这倒真是天下奇闻，唱戏的失踪，被人绑了票；政客失踪，改换了门庭；武夫失踪，战死沙场；小姐失踪，跟人跑了；和尚失踪，过小日子去了；可这相士无非子失踪，他干什么去了呢？怪，怪，怪！天津卫竟出这种格色楞子事，算命相面的江湖术士，大睁白眼的找不着了，怪！

鬼谷生三言两语对佣人作了一些交待，穿戴齐整急匆匆跑出相室，便要去找左十八爷。噔噔噔一步三级往楼下跳，楼梯拐角处，黑咕隆冬正好和一个往上跑的人撞个满怀。鬼谷生脚步不及站稳，才要向那人致歉，举目看时，原来是《庸言》报主笔刘洞门。

鬼谷生以为刘洞门又是和每日一样按时来无非子相室闲坐，便迎头告诉他说：“刘主笔，我师父今日从早晨就……”

刘洞门才没功夫听鬼谷生说话，他一把拉住鬼谷生，见楼道里没有人上楼下楼，这才将嘴巴凑到鬼谷生耳际万般神秘地悄声说道：“快告诉你师父，柴猪堡吃败仗丢盔弃甲的袁军长昨夜溜到天津来了，他没脸去见阎锡山……”

“糟了！”鬼谷生狠狠地一拍屁股，无力地依在墙上。一切全明白了，明明是被杀得片甲不留的袁军长，却扮作是常胜将军荣军长的模样才找无非子求问命相，偏偏无非子聪明一世胡

涂一时，何以今日就看错了“流子”，没头没脑一个“进”字批下来，吃败仗的袁军长必是恼羞成怒把人劫走了。

鬼谷生还要再问什么，但刘洞门来不及喘气儿又匆匆跑了，临走时对鬼谷生说：“告诉你师父今夜我有急事……”

刘洞门走下楼梯，身影消失在人海里，鬼谷生来不及思忖，三步并作两步追上去，拨开拥挤的人群，算他走运，总算追上了刘洞门。鬼谷生一面追着刘洞门跑，一面压低声音对刘洞门说：“主笔，今夜里您老在报馆等我，说不定师父有什么事要您帮忙。”

“干吗？”刘洞门身子已经坐上包月的脚皮车，手撩着车帘向下问着。

“现在来不及说，这事麻烦了，等来日向您仔细禀报吧。”说罢，鬼谷生跑走了。

已经到了入夜十时，天津城一片灯火辉煌，前二年由意国电灯房给各家大商号装上了彩色灯光广告，灯光广告亮起来或是猫头鹰眨眼，或是雏燕群飞，老笃眼药一滴一滴地往下滴药水，谦祥益、瑞蚨祥更是哧溜哧溜变颜色变字儿，把满街闲逛的天津人一会儿照成红脸儿，一会儿照成绿脸儿，显得格外可亲。去年春上还是“话匣子”的时代，各家商号为门前热闹专有个伙计在门口摇留声机，摇一阵子放上一张唱片：“百代公司特邀梅兰芳老板演唱《醉酒》。”小锣胡琴响起，门外立时聚拢来许多行人。现如今日本的无线电传了进来，方便多了，只消将无线电高悬在商号门口，一会儿是京韵大鼓，一会儿是对口相声，“学徒小蘑菇侍候诸位一段相声，说得好与不好，请诸位多多原谅。”然后两个人答起话来：“我说儿呀！”逗得满街民众捧腹大笑。

鬼谷生走在路上，无心看热闹，更无心听热闹，他虽是天

津卫的娃，但在天津卫最热闹的时辰，他总要在相室里侍候着。每日上午他可以出来，但天津卫上午没“戏”，一片冷冷清清，何况他正在年少，又知道许多淘气的门道，他多么盼着能洒洒脱脱痛痛快快地玩一个晚上呀。等着吧，等自己有了能耐能立足社会了，那时再挣钱花钱糟踏钱，风光日月在后面呢。

大步流星地跑着，过了四面钟、中原公司，绕过日租界，径直到了南市东口。南市是天津卫最热闹的地方，每天从晚八时到明日凌晨四时，笑声不断喊声不断哭声不断叫声不断。天津卫的人有了钱都是跑到南市来花，天津卫的人没有钱都要跑到南市来挣；天津卫的人不走运时都要来南市碰碰运气，天津卫的人交上好运都要来南市欺侮欺侮人。南市是天津卫人坑人、人玩人、人吃人、人骗人、人“涮”人、人捧人、人骑人、人压人、人踩人、人“捏”人的地方。青皮混混左十八爷就在南市霸着一方势力，这么说吧，在南市只要一看见左十八爷走过来了，连房檐上的猫都得赶紧找个道儿溜下来，左十八爷的毛病：头上只能有青天。

在南市，左十八爷没有准地方，每一家旅馆都有他的房间，每一家饭店都有他的雅座，烟馆里有他的烟室，几处有名声的“窑子”有他包的姐儿。跑过东方旅馆、亚洲饭庄，去过春花堂，找到落马湖，好不容易在一处落子馆里找到了左十八爷，左十八爷正在落子馆里一间茶室里，依坐在大躺椅上，听一个姐儿唱十八怨呢。他身后还立着一个小女孩为他轻轻地捶背，落子馆老板鼠儿一般在门外立着，随时听候左十八爷的吩咐。

“小力笨儿。”左十八爷称鬼谷生为小力笨儿，他嫌鬼谷生这名字绕嘴，“你师父不够意思，在聚合成包了房间，偷偷地住下了，也不知会我一声。”

“十八爷说嘛？”鬼谷生听左十八爷的话里有话，便立时急

着追问，“师父怎么会去聚合成包房间呢？”

“你呀，傻小子，你还蒙在鼓里呢。”左十八爷挥挥手，示意唱落子的姐儿退去，屋里只剩下左十八爷和鬼谷生，他才又说下去。“天津卫的事，还能瞒过我左十八爷？聚合成、皇宫、渤海、维格多利，全有我的眼，客来客往，凡是有名有姓的，都得往我这儿递个信。明白吗？嘛叫草头王？这就叫草头王。哪路的借路踩道？谁家的追风访人？我心里这本账明明白白一清二楚，天津卫混事由，免不了有仨香的俩臭的，仇人寻到门来你连个信儿都没有，倒霉去吧，让人消了号，都找不着土地庙。哈哈哈……”说着，左十八爷放声笑了。

“可是，可是，左十八爷，您老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我师父遭人劫了。”说着，鬼谷生噗簌簌地涌出了泪珠儿。

“哎哟，宝贝儿，别着急，有话慢慢讲，我也觉着这事有点邪门儿，好莫眼儿的，无非子跑聚合成包房间干嘛？这不是浪风抽的吗。听说一个不知从哪儿来的将军在聚合成包了一层楼，住着卫士马弁师爷秘书，又是电话又是电报的闹得地覆天翻，你师父就住在那层楼里，他像是挺着急，直向着聚合成饭庄的伙计递眼神儿，只是伙计靠不上前儿，屋里有人看着他，莫不是那个将军把你师父劫走要他相面批八字吧？不对劲，这事不对劲。”

鬼谷生一五一十，将无非子早晨的种种奇遇对左十八爷述说了一番，然后向左十八爷央求道：“十八爷要救我师父呀，也是我师父今日一时的疏忽，他将吃败仗的袁军长错看作是打胜仗的荣军长了，可是谁又想得到袁军长在丢了地盘之后潜入天津城呢？他必是不敢回太原见阎锡山了，他给阎锡山丢了地盘，阎锡山还不得枪毙他？他来天津打什么主意？可他无论打什么算盘也不能跟我师父过不去呀！”鬼谷生急得团团转，止住泪

水，他哀求左十八爷道:“十八爷不能不管，在天津卫您老是位跺一脚满城乱颤的人物，凭我师父平日和十八爷的交情，十八爷也得想办法。”

“宝贝孩子，我跟你师父无非子是手足兄弟一般的交情，我怎么能不管呢？”左十八爷也焦急地坐直了身子，“可这军界势力惹不得，这个系那个系，有兵马有地盘有插杆儿靠山有洋爸爸，就算我有青帮洪帮，可这是井水河水两不来往呀。倘是别人劫了你师父，不用我出面，一句话，乖乖地八抬大轿，他得把人给咱送回来，还得敲他个三千五千的。军界的事不好办呀，你别看他们在沙场上交火开战，什么直系奉系皖系晋系打得刀光剑影血流成河,可他们一派一派一系一系全都在天津有窝儿，说不定就你包着二楼我包着三楼，买军火时两个合着跟外国洋行买，从中吃亏空分利，买到手后分到各家再刀对刀枪对枪地比划。他们跟咱江湖上的规矩不一样，凡是我左十八爷手下的人不许跟袁十三的人来往，两家人见了面就对打对骂，我跟袁十三倘若见了面也对打对骂，咱江湖上的人不干那种明打架暗分钱的没屁眼子勾当。嗐，闲话说了一大车，可无非子的事怎么办呢？”

“反正，我得跟师父见一面。”鬼谷生想出了一个主意，对左十八爷说。

“那好办，你现在就去聚合成，找到聚合成的总领班，你提我，让他给你换上件伙计的身服，送水送饭的，准能有法儿见着你师父，等你师父划出道道来，咱们大伙再想辙儿。”

六

民国以来，天津卫的市内交通已经日臻发达，比国人荷兰

国人法国人相继在天津铺设了有轨电车道，致使有白牌电车围城转，蓝牌电车去老龙头火车站，黄牌电车由河北直通劝业商场，大体上将市内主要繁华区连通了起来。稍微有些财势的，出门不乘电车，电车要有固定的车站，还得等车，最方便有脚皮车，一个车夫拉一位客人，无论大街小巷都可以直送到门口，方便之极。最最了不起的人物，有小汽车，方头方脑，嘀嘀地响着喇叭，很是威风。在天津卫有私人汽车的不过百多户人家，其中自然有前朝遗老、当今权贵、军阀、洋行董事长、四大须生四大名旦，还有几位前朝的太监。介乎于权贵与平民之间的，有私人包月车，一辆脚皮车一位车夫专侍候一位爷，譬如布翰林、刘洞门、左十八爷，唯有相士无非子没有自己的包月车。为什么？凭无非子的财势，莫说脚皮车，买辆小汽车也不在话下；但他是神仙，神仙不离净界，岂有满街跑神仙的道理？所以他外出要选神不知鬼不觉的时辰，要乘随时雇的脚皮车。

当清晨七时无非子打发走相面的莽汉，走出相室时，心中极是得意洋洋，摸着衣袋里飞来的两千元大洋，盘算着如何讨宋四妹的欢心。但是当他走出天祥商场后门，正要招手招呼脚皮车的时候，冷不防一左一右被两个壮汉夹挤在了当中。他觉察出事情有些蹊跷，才要挣扎，不料那两个壮汉早将他两只胳膊暗中抓住，这时不声不响一辆带篷子脚皮车跑过来，无非子被塞进脚皮车上动弹不得。

无非子知道遭人暗算了，混迹江湖这许多年，难免不觉间伤过什么人，或许同行是冤家，一个更有来历的相士要独霸码头，要暗中将自己除掉，坐在车篷子里，他暗自落下了泪水。但寿数天定，生死有定时，一切听天由命，他心里倒也泰然。一辈子耍把人，自然不会有好下场，他对此也算是早有预料，只是他没想到事情来得这般奇，事情又来得这般快，正在他春风

得意时，呼啦啦就一切都结束了。天也，真是太无情。一番伤心感叹，刚刚吞下肚里的那付补药也泄了劲，转瞬之间已是没有了一星儿的药力，无精打采，只等着作无名鬼了。

车子在一处地方停下，走下车来，又是那两名壮汉夹送，抬头望望，他认出是聚合成饭庄。事情大体上有了眉目，和刚刚闯进相室的莽汉有关，看来不像是谋财害命，一切要仔细才是。心中暗自默念着，无非子又端出神仙风度，轻飘飘地由人夹持着走上了三楼。

“神仙委屈了。”一间大客房里，刚才闯进相室的那个莽汉站起身来迎接他，此时他已换上便服，软绸的便裤、对襟的大袄。抬眼望去，室内衣架上却还挂着将军的典礼服，挂着军刀、兵器，屋角里还堆放着未及打开的几十个大皮箱。最最引无非子注意的，是这条莽汉换上便服之后，两只手缩在了衣袖里。

上当了，这莽汉明明是山西人，刚才却装出一口关外的口音；这莽汉明明是个打了败仗逃跑的孬种，刚才却装作是趾高气扬的得胜将军。聪明一世胡涂一时，自己将吃败仗的袁军长错当作是得胜的荣军长了。

这次无非子看准了，倘若是荣军长，他要挟持自己去春湖饭庄，春湖饭庄是奉系军部在天津的联络处，不光张大帅、张少帅常年来来去去地下榻在春湖饭庄,而且一切奉系军人过津，都只能住春湖饭庄。聚合成饭庄历来不投靠一个主子，只能临时包出三月两月，有时是一座楼，譬如袁世凯赫赫来津；有时是一层楼，譬如黎元洪、杜月笙，还有一些非凡的人物。何以从双手缩在袖里就断定他是阎锡山的人呢？山西人善理财，从小时就一面走路一面算账，而且山西人个个会袖里吞金，十个手指就是一把算盘，所以山西人平时总将一双手吞在袖里，怕泄露了他的经济秘密。

“承蒙袁军长一番错爱，无非子实在当之有愧。”无非子转守为攻，双手抱拳先向莽汉作揖施礼，然后大大方方地坐在沙发上。

那莽汉暗自吸了一口凉气，他为自己被无非子识破身份而大吃一惊。

“俄（我）是没有恶意。”袁军长恢复了一口山西腔调，“俄是想瞅瞅神仙的话到底灵验不灵验？灰驴个毬，那柴猪堡本是俄袁某人一家的天下，狗日的荣胡子不过是个草莽英雄，咋就让他三枪两刀得了地势？不从他荣胡子手里把柴猪堡拿回来俄誓不为人！”说着，袁军长恶汹汹地用力跺着地板。

“所以，这‘进’字没有断错。”无非子说得更加铿锵坚定，“兵书上讲背水而战、破釜沉舟，置于死地而后生。越是败战之时，才越要牢记这个‘进’字，以袁军长的命相，纵看印堂山根，横看仙库仓禄，都断在一个‘进’字上。”

“这俄就要委屈神仙几日了，你既断给俄一个进字，俄又只有一条进路，把神仙放在外边万一走露了风声，俄就进不成了。”袁军长客客气气地对无非子说着，“神仙先陪着俄在这答里住着，有吃有喝，慢待不了你。三月为期，俄招了兵买了马收回柴猪堡，高高地送给神仙一只金板凳。万一俄进不成呢？神仙……”

袁军长还要往下说，无非子一挥手打断他的话音，万般自信地说：“进，必成！”

“托神仙的吉言！”袁军长哈哈地笑了。停住笑声，袁军长好奇地向无非子问道：“神仙是几时识破我是袁军长的？”

“从闯进相室，我就识破你是袁军长。”

“我让卫士马弁换上奉军的操衣，我讲的一口关东话，摆出一副打胜仗的得意神态。”袁军长问得更显疑惑。

“相士阅世，一不看衣冠，二不听口音，三不看作派。袁军长赫赫然不可一世，虽是招子（眼睛）闪烁，却明明是故作安详，且你眉间有一股晦态，如瘴气不散，神暗无光……”

无非子一番话语，听得袁军长消除了怀疑，他抬手按着眉头，想驱散凝聚在眉宇间的倒霉字儿，好久他才深深地叹息一声：“唉，想不到我袁某人还得有这一步背时字儿。重整旗鼓，我得有钱招兵买马，真想拉上帮弟兄去抢他一家银号。回太原向阎锡山伸手要钱，他正想要我的命呢。神仙快算算我该咋着才能转运，谁肯搬出金山银山助我东山再起？我早琢磨过，奔西北方向吧，马步芳不会收留我；索性投降奉军，那才是白送颗人头让人家祭刀。可这天津卫也没我的活路呀，神仙信口说了一个‘进’,这不明摆着让俺拿鸡蛋往石头上碰吗？是死是活，我也就只剩这最后一步了。”说罢，袁军长冷冷地瞅了无非子一眼，暗示他倘若没有进路，对不起，临死他就要拉上无非子“垫背”了。

无非子什么话也不说，又习惯地闭上眼睛依在沙发靠背上。这时一个副官走进来，俯身在袁军长耳边悄声说了几句话，袁军长站起身来整理整理衣服说道：“我要去办军务，神仙暂时先住在这儿吧，他们谁个怠慢了神仙，神仙尽管对我讲，我处置他们。”说罢，袁军长随他的副官去了，不多时楼下街道传上来汽车声，凭窗望去，一辆小汽车驶去，袁军长外出活动去了。

北洋军阀一片混战，杀来杀去，天津虽没有摆过几度战场，但幕前活动、幕后交易却全是以天津为中心。军阀打了胜仗，各路诸侯要云集天津来开分赃会议，分赃不均翻了脸，拉出队伍找地方再去比高低决雌雄。打了败仗，还要潜入天津，活动各派势力，寻找靠山，筹措军款，门路跑通了，又有了财势，起死回生，摔倒了跟头爬起来，轰轰烈烈又一条好汉。再一场赌

博败下阵来，再潜回天津，改换门庭，有奶便是娘，又认下新主子，狗仗人势，依然一条好汉。没混好人缘，又被人玩了，身败名裂再回天津，拜一把弟兄认个老头子，恶吃恶打还是十八个不含糊。又倒了霉，成了臭狗屎，天津还能收着，要胳膊根儿卖死个子，一个对一个，照样吃份子使白钱。再栽跟斗，下三烂，要了饭，还能留在天津，卖身为奴，在个什么爷门下当差，还是谁也不敢惹。又走倒霉字儿，成了王八蛋，照样在天津混，买空卖空拉皮条，吃的还是老爷们儿的饭。又染上坏嗜好，吸上鸦片烟，扎上吗啡，还泡在天津卫，等混混青皮打群架时，争地盘抽黑签，有人买你，一对一跳油锅，临死也冒一股白烟儿。

袁军长吃败仗丢地盘后潜入天津卫，自然有他的想法。北洋军阀全是小站练兵出身，他牵着我我连着你，何况租界地里还住着许多雄心不死的独夫，只要拉上关系就必能跑通门路，许多人都是借天津宝地的风水从孙子变成祖宗的。天津卫这地方，养人。

无非子拧紧眉毛坐在沙发上一声不吭，外间客房里一个穿便服的卫士守着他，一双脚巴丫子架在桌子上，仰天打盹睡懒觉。

“送饭!”一声禀报，一个饭庄伙计提着紫藤编花大提盒走进了客房。聚合成楼下有饭庄，散住的过客行商自然要到餐室用饭，包楼层的大户则要将饭菜送到房间，出入餐室人杂，不方便。

看守无非子的卫士迎上去，从小伙计手里提过提盒，打开盒盖，四菜一汤。饭菜摆好，无非子缓缓从内室走出来，无心地向送饭的伙计看了一眼，然后指着饭菜说:“打窝子的鲤鱼捞偏门，玄机子招街哪有那么肥的猪?不拆哈哈爷的老庙。放不

出那么多的油，饭香，吃的要个趁热。”

“神仙这是叽咕些啥咒语呀!”看守无非子的卫士笑着对无非子说着。无非子坐下，将桌上一张报纸推了一下，然后便提起筷子先将整条的鱼夹到了碗里。

这时送饭的小伙计转身走了，脚步轻得没有一丝声音。

…………

小神仙鬼谷生风风火火跑到《庸言》报社时，已是凌晨四时，刘洞门桌子上铺着等着印的报纸小样，急得手指敲击桌子。

“刘主笔。”鬼谷生的双腿未及迈进屋门，便忙着比比划划地对刘洞门说，“我师父求主笔在报上发条消息，说有人要掘哈哈王爷的祖坟，还有，还有……”鬼谷生说得上气不接下气，听得刘洞门莫明其妙。

“别着急，有话慢慢讲。”刘洞门让鬼谷生坐下，还给他倒一杯水。

“在聚合成饭庄，我见到师父了，姓袁的军长把他囚在客房里，我扮成饭庄伙计送饭时见到他的。”鬼谷生咽一口水又忙着说。

“他干嘛要我发消息，说有人要掘哈哈王爷的祖坟？”刘洞门着急地问。

“反正师父就是这么说的。他说打窝子的鲤鱼走偏门，是说原来驻守柴猪堡的袁军长让人给挤对出了老窝。玄机子招街，是说袁军长一帮残兵败将下天津卫来寻找靠山；哪有那么肥的猪？谁肯拿出那么多的钱？不拆哈哈爷的老庙，是说不掘哈哈王爷的祖坟；放不出那么多的油，是说他不肯出钱给袁军长筹措军款。饭香，吃得要趁热，是说不能迟疑。最后他一筷子将烧鱼夹到碗里，是说要让得胜的奉军让出地盘。唉，我师父简直就是活神仙，道道儿他是全划出来了，可这天下人怎么会听我们

调遣呢？主笔，您可得想办法呀！”

刘洞门用心地听着，不时心领神会地点点头，“对，对，只能这么办！我明白，我明白，真是神机妙算，气死诸葛亮！”

“主笔，您得救我师父呀！”鬼谷生唯恐刘主笔不肯卖力气，便急急地央求。

“你师父相面，我办报，我们两人就是一个人，没有他，我在天津卫就混不下去，我怎么能不救他呢？”

说罢，刘洞门操起笔来就写了一条消息，早就印好小样的报纸临时换条新闻：“柴猪堡战火未平息，德王爷祖茔遭觊觎……如此如此这般这般据消息灵通人士透露云云云云……”

七

哈哈王爷不识地舆图，至今每看见地舆图总要哈哈笑。刘洞门认真地将一张地舆图社印制的大地图铺在案上，可着性地糊弄哈哈王爷，他将大拇指按在一个地方，指着密密麻麻的小字对哈哈王爷说：“这儿就是柴猪堡。”

“我不管什么柴猪堡、柴狗堡，我家祖坟在四子王。”

“这儿，就是四子王。”刘洞门按在地舆图上的大拇指未动，随即伸出食指，巴叉开手往远处伸去，食指按的地方，就是哈哈王爷家的老祖坟。

“这么近？”哈哈王爷吱棱从太师椅上站起来，双手按在条案上，俯下身去看地舆图。

“所以传言奉军威胁你府上祖坟，不是没有根据。”刘洞门见哈哈王爷吓呆了，这才将手掌抽回来，对哈哈王爷仔细述说，“早以先，阎锡山的一个军长守在柴猪堡，十几年没动你家祖坟……”

“他仁义。”哈哈王爷赞叹着，“我当早送他一份厚礼。”

“如今这军长被奉系军长打跑了……”

“这就是奉系军人的不对，人家的地盘，你凭白无故地抢过来，没道理。”哈哈王爷主持公道，自然对世事有个评议。

“为什么要做没道理的事？”刘洞门问着。

“因为他不讲理。”哈哈王爷回答。

“他贪图那地界之内的金银财宝，地上的金银财宝，地下的金银财宝。”

“啊！”哈哈王爷紧张地吸一口长气。

“知道孙大麻子掘老佛爷皇陵的事吗？”刘洞门凌厉的双目直视着哈哈王爷质问。

哈哈王爷打了个寒战，孙殿英掘慈禧墓的事太可怕了，不光盗走了全部下葬的金银财宝，还将老祖宗剥光了衣服仰面朝天抛在了棺材板上，溥仪和北洋政府打了一场官司，才重新将慈禧的尸体收殓下葬。

“赶紧给我将阎锡山的那个老军长找回来，给他钱让他招兵买马把那个什么堡收回来，就算是我买个洋枪队护卫祖宗坟茔。列祖列宗在上，不是子孙不孝，是这世道太坏了呀，人人都惦着掘人家祖坟，这些断子绝孙的强盗！皇上退位，江山易主，老朽我死皮赖脸还活在世上，为的就是为祖宗看守这一处坟茔，倘我家祖坟有个不测的灾殃，老朽我还活着作嘛呀！”说着，哈哈王爷声泪俱下，他似看到了自家祖坟被掘的惨像，他家祖辈是和摄政王一道进关的，皇上死了下葬时有啥，他德王爷祖上死后下葬时也有啥，他家的祖坟顶得上一个大金矿呀！哈哈王爷再不敢哈哈了。

刘洞门见哈哈王爷已经咬钩，便婉言告辞出来，找小神仙设法往聚合成为无非子送信。

…………

无非子在聚合成饭庄被袁军长已经囚了七、八天了，这一些日子袁军长四处碰壁，筹措军款招兵买马的事连个影儿都没有，这年月英雄豪杰遍地皆是，正在春风得意之时的好汉还愁拜不上门子呢，累累若丧家之犬的袁军长去哪里投靠山？

袁军长白天东奔西跑，晚上垂头丧气地回来，每日后半夜他便来到无非子的客房，和无非子扯闲篇拉闲嗑。

“都怪我这人莽撞。”想起吃败仗的往事，袁军长万般悔恨地说着，“人家都劝我应该在军部养一位术士，不是俺只相信自己火力旺，是俺怕阎锡山疑心我要自立炉灶。阎锡山心胸狭窄，有人说他的肚量如同汾河湾，又细又浅又弯弯绕，倘若我养了术士，他非得除了我不成。早若是有神仙这样的相士在我身边，何至于我落到这步田地？”

“胜败乃兵家常事。”无非子劝解他说。

“可是没有似我败到这等份儿上的，让人家来个扫地出门，事后我才知道是上了当，那姓荣的本来是替张大胡子阅兵去的，是从我境内借路……”

无非子听着不置可否，只自言自语地沉吟道：“兵者，诡道也。《孙子》讲用兵之道，至理名言，兵家借路过境，其用心也恶，未必不怀诡计，何况袁军长久据柴猪堡，自然是刚愎自用，如此荣军长便故意在你眼里揉砂子，激之令怒，袁军长便不顾本谋了。”

“神仙，你是活神仙！”袁军长站起身来，举起右手向无非子敬了一个军礼，“活神仙你跟我走吧，我明里作军长，你暗里作军长，用兵动武我全听你的，你叫我进我就进，你让我守我就守，你让俺打哪一个，俺就打哪一个，神仙给我作诸葛亮吧。”

“无非子不出山、不下海，只坐在相室里不出山门一步。”无

非子语音平和地说。

“唉!”袁军长深深地叹息着,“我信了神仙断给我的一个‘进’字,这许多日我四处联络,连一点门路都没找到,我不疑惑神仙的话不灵验,必是我的时运还没到时辰。反正这些日我也没事,神仙细细地给我批一卦吧。我听说神仙批一卦是两千元,如今我是穷光蛋呀,等来日我时来运转,我高高地给神仙送上二十万。”

无非子也是闲得睡不着觉,便在座椅上正襟危坐地端好架势,微微合上眼睛说道:“好吧,这一卦我分文不取,只算我交个朋友。”

“也算我识位真人。”袁军长也规规矩矩坐好,等着由无非子批示命相。

“拿纸笔来。”无非子一声吩咐,早有人送上来宣纸笔砚。无非子将宣纸铺好,娴熟地只不多时间便画成了一幅伏羲六十四卦方位图,随之他便将两手在六十四卦图上比来比去,无非子将袁军长的命相断清了。

“神仙有话直说。”袁军长万般虔诚地等着。

“先甲三日,后甲三日。”无非子只顾自己说着,似是对面压根儿没有袁军长一般。“先甲三日,幸也,前事过中而将坏,则可自新以为后事之端。初二二上,九五,兑下坤上,有贵人,三日至。”

“有贵人?”袁军长欠着屁股半站起身来,“是贵人来找我,还是我去找贵人?”袁军长急切地追问。

无非子根本不理睬袁军长的询问,只管自己睡觉去了。

“报告。”无非子刚走,有人就悄声禀报袁军长,“一位老王爷求见。”

“放你妈个屁!”袁军长一口唾沫吐在地上,“天还没亮呢,

他见我干吗？看好了，别是张大胡子派下的刺客！”

“报告军长，小的盘问过，他说有要事，只能对军长一个人说。”

“我不见！”袁军长狠狠地将房门摔上。

只是那个副官忠于职守，他万般柔顺地推门进来，俯身在袁军长耳边嚓嚓嘁嘁地不知嘀咕了几句什么，最后只见袁军长腾地迈开大步，随着副官往外走，一面走着还一面唠叨：“会有这种事？邪门儿。”

…………

“哈哈哈哈……”约莫着到了中午，袁军长兴高采烈地来到了无非子的客房，他将上衣脱下来信手抛在沙发椅上，然后开怀大笑着对无非子说着：“神仙真灵，你说三日内不出门户必有贵人，天还没亮，贵人就找上门来了。一位德王爷，拿他的开平煤矿股票作押，给我在大通借了一笔款，百多十万，指名让我招兵买马收复失地。王爷有约法，这笔款只能买军火，只能作军款，不许我吃喝玩乐，收复柴猪堡之后立即还清。你说也怪，这个王爷干嘛非要我去收回那片地盘？他说那地界里有他家祖坟，驻守这许多年，我咋不知道？人说凡是王爷府的祖坟里都有国宝，等收复柴猪堡我还真得找找这块宝地。你瞧瞧，我早认准只要下天津卫必能找到一条活路，这地方藏龙卧虎，谁不想找个好汉为他打天下呀？没说的，柴猪堡也好大一片地势，他王爷不是惦着做皇上吗？等有了地盘，俺给他立个号，照着宫殿的样儿给他盖个宅院，每日也给他演习上朝下朝的典礼。谁爱玩什么就由他玩什么好了，干嘛非得按着一个法儿，弄得人人别别扭扭老大不高兴。段祺瑞愿意做总理，由他设总理衙门；袁大头想做皇帝，随着他自封是洪宪；黎元洪愿意当大总统，孙传芳喜欢做联军司令，谁说自己是啥，谁就是啥，共和

嘛，一共二和，不共不和就过不上好日月。神仙，你说说我这些话够不够个胡博士？别以为我是粗人，我敬重念书人，凡是完全两级小学毕业的，在我那儿起码是县长，若是胡博士肯去柴猪堡，俺给他盖圣人府。”说到得意处，袁军长喜笑颜开，如今他筹措到了军款，用不了多久他又能回柴猪堡做他的地头蛇去了。“我已经下了命令，打道回府，这一层楼房我还包着，还得留几位副官和银号打交道，还要和洋行买军火。我得走，我要去带兵打仗。神仙哩，你还得住在这里，几时捷报传来，我又收复下柴猪堡了，这儿的人便几时护送神仙回相室。不是我和神仙为难，谁让你这样灵呢，我怕你再去给别人算命相面，说不定张胡子要找你，给他批批命相，这柴猪堡守得住守不住呀？神仙知道我的底，再去给他批八字，我又让你们玩儿了。万一攻不下柴猪堡咋办哩？那时王爷担保借我的钱也花光了，阎锡山更恨得我咬牙切齿，张胡子的人也不肯放过我。那时我再回来找神仙，我一根绳儿，神仙一根绳儿，咱两个脸冲着脸地就吊在这屋里。我哩，算是个脓包无能，神仙哩，算是说话不灵，咱两个就都别在这世上蒙人了。”

袁军长露出一副流氓相，直到现在他还觉得这事太奇巧，他怀疑是无非子耍他，压根儿他就拿自己错当成张作霖的部下荣军长，一个“进”字说错了，才将错就错，顺水推舟，设个陷阱诱他往下跳。等着瞧吧，袁某人也不是好惹的，无非子自作自受，吃不了兜着走吧。

八

噗簌簌，无非子流下了眼泪儿。

袁军长带着左膀右臂几员武夫走了，临走前无非子扎扎实

实地给他算了一卦，这一卦算得他必须先奔西北，西北地界有几个师的兵力因找不到有奶的娘几乎已沦为流寇，只要带上钱到那里就能拉出兵马，保证袁军长麾下还能有精兵强将。至于围攻柴猪堡的时辰，无非子算得是在四十天之后，四十天之后的哪一天？批不出个准日子，有几个吉日可以供作选择，但还要根据军情而定，但四十天之内不可用兵，因为袁军长这一步流年运气，印堂若班超，光熙精舍如武王，自印堂至光熙还差四十天的光阴，一切要好自为之。对于无非子的批相，袁军长记在心头，此次出师不成功便成仁，一定要杀出威风。

聚合成饭庄这一层楼客房只留下十几个人，其中大多是文职，每日操办军款、军火，且和各派军阀势力时时调整关系，还为袁军长刺探情报。空荡荡一层楼房只住着十几个男人，来来往往的女宾却多达四五十人。花界女郎最讲义气，投靠到一家门下，不将这门这户吃穷吃败吃垮吃光，决不会三心二意再去寻找新欢。袁军长住在聚合成时，一批随员，卫士，呼啦啦一群汉子，花呼哨一帮女流。如今大多数汉子走了，女流却没有减少，几个女宾包围一个好汉，如此就没有人顾得无非子了。

宋四妹这时才来到聚合成饭庄和无非子相会，一番卿卿我我之后，无非子对自己的相好吐露了真情。

“人生在世，成败本来无足轻重，有盛便有衰，有圆便有缺，有盈便有亏，四大皆空，宇宙本只一个无字。”无非子自我宽慰地感叹着，“只是我不该衰得这样早，也不该败得这样惨，我还没有给你挣下一笔产业，鬼谷生日后还要打着我的幌子混事由，我一败涂地，他如何闯江湖呀！”

无非子虽然一番花言巧语将混星子袁军长说得天晕地转，又一番巧安排将哈哈王爷推进陷阱，终于保全下了自己一条性命；但他深知，袁军长尽管有了一笔巨款，但要想东山再起，也

决非易事。张作霖本来不会久居关外，他好不容易调兵遣将在关内打出天下站稳脚跟，凭袁军长重新集结的一帮乌合之众也决不会再逼得张作霖让出山河。而正在得意之时的荣将军，已是越打越胜，越胜越勇。兵家贵在一个“威”字，四面楚歌，风声鹤唳尚且能击溃千军万马，如今只要凭借荣军长的大旗就足以令人闻风丧胆；袁军长卷土重来不过是鸡蛋碰石头，最后必是粉身碎骨，死无葬身之地。

“现如今是顾不得那许多了，总得想个办法逃出袁军长的监禁呀!”宋四妹对无非子一片真情胜过扎髻夫妻，无非子叹息她陪着抽泣，无非子掉眼泪她陪着哭鼻子。

“袁军长可以大摇大摆地在聚合成饭庄包下房子设兵部，他就能买下黑道上的人置我于死地。不是我不能跑，在天津卫混这么多年，家家饭庄旅舍的后门地道我了如指掌，可是我溜出去容易，保活命难。这许多日子，倘我稍微流露出一点跑的意思，这聚合成后门就挨着海河，半夜三更将人装麻袋里沉到河底的事不是比扔根柴禾棍还容易了吗？”

“咱两人跑，上海有我的姐妹。”

“嘘!”无非子忙抬手捂住宋四妹的嘴巴，“你到了上海可以混，我呢？这江湖上吃子平饭，江南江北两不来往。”“子平”者也，就是江湖术士们对自身职业的称谓，如厨师称自己为勤行，胡编瞎掰的称自己为作家，招摇过市之徒称自己是明星一般。

“唉，那就真没活路了？”

宋四妹坐在床上双手托着腮，娇滴滴地歪着脑袋瞅着无非子，无非子看着宋四妹超凡的美貌面容，心中更觉自己的责任重大。

“一定要设法让袁军长收复柴猪堡，否则我休想逃出他的虎口。”无非子心事重重地说。

“逃出虎口之后，你更名改姓，我帮你做个小生意，这码头上不会饿死咱们的。”宋四妹一片真情，准备与无非子同舟共济一起过穷日子，而且还要做他的贤内助。

“不吃子平饭了？”无非子向宋四妹问道。

“谁还信你呀？将一个落魄武夫错看做是常胜将军，给一个吃了败仗的丧家犬批了个‘进’字，你还怎么好意思再设相室作相士？”宋四妹不无同情地对无非子说着。“那相室咱不要了，找个主儿兑出去，小神仙另起炉灶，换个名儿先去马路边上摆卦摊，求左十八爷成全着他，我再给他找几个‘敲托的’、‘贴靴的’。你没听说吗，南市刘半仙卦摊就常有一个披麻带孝的女人去哭拜，喊着叫着地说：‘神仙的卦真灵呀，昨日说孩儿的爹有飞来横祸，当晚就被电车轧死了。神仙再给我们孤儿寡母指条明路吧。’其实，那个哭喊的女人是他儿媳妇。嘻嘻。”宋四妹说到开心时，破涕为笑，笑得软软的身子八道弯儿。

“让我无非子从此销声匿迹，我还有点不甘心。唯能化险为夷者，方为大丈夫；欲扭转乾坤者，必先置于死地而后生，我一定要让袁军长收回柴猪堡！”说话时无非子用力地挥着拳头。

“你坐在这客房里，能有本领让袁军长收复失地？你若是道士行了，会妖术，坐在屋里一发妖术，千里万里呼风唤雨撒豆成兵；你一念咒，如今守柴猪堡的官兵就瘫成一堆烂泥，机关枪也不响了，装甲车也不转了，呆看着袁军长大摇大摆地坐收江山。”

“要想办法，要想办法。”无非子反背着手在客房里转来转去，他一双手用力地搓得咯咯响，两弯眉毛紧紧地锁成一条直线。

“你想办法吧，只要你能想出办法，我就去给你跑腿。”宋四妹一本正经地说着，“我这人也就这么点能耐，交际花嘛，能

成全事。”

…………

布翰林多日见不到无非子，心中郁郁不乐，每日下午他还是准时来无非子相室闲坐，盘问小神仙鬼谷生，问他师父躲到什么地方去了。

布翰林来找无非子，多年来只是研究学问，布翰林精于《易经》，写过一部《易经布注》，自己掏钱在扫叶山房活字版印了五百册，如今还堆在自家下房里没有拆包。无非子研究《易经》自成一家，两个人由史论易，由世论易，彼此谈得极是投机。老实讲，若不是为和无非子共同弘扬国粹，布翰林是不肯屈尊来无非子相室的。布翰林看不起哈哈王爷，正是这些草包王爷，直到自家亡了天下，还没闹明白世界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八国联军打进家门，还不相信世界上居然还有什么意大利、奥地利，布翰林将这等人看得如行尸走肉一般。对于刘洞门，布翰林更视若一介无赖，满嘴没有一句实话，倘若你看见他冲着一个人喊爹，你可千万别相信那个人是他的爸爸，一旦他发现被他唤作爹的人原来是个穷光蛋，立即一脚便将他远远踢开。至于那个左十八爷，布翰林从来不正眼看他，渣滓，非同类也。

偏偏无非子不见了踪影，布翰林觉得日月都没了光彩。

“听说你师父有个要好的女子，是不是两个人躲起来过荒唐岁月去了？”布翰林百无聊赖地问鬼谷生，一双眼睛还在相室里查看，看来看去果然不见有无非子的踪迹，这才想起了他素日不屑一提的女子。

“学生放肆。”未回答布翰林的询问，鬼谷生先向翰林施了一个拱手大礼，“子不敢言父，徒不敢言师，我师父此去一月有余，学生也是疑惑他必是故意躲避一桩什么事情。”

“这事倒是有的。”布翰林摇头摆脑地回答，“民国十三年二

次直奉战争，吴佩孚自不量力要做中原霸主，其时冯玉祥将军已经率部入京，你师父料定吴佩孚必败。偏偏吴佩孚派下人来接你师父进京批命相面，为他看看武运造化，那一次你师父便躲了起来，对外放风说是老母去世回原籍守孝，其实是悄悄地住进了日租界。不如此何至于就结识了这位宋四小姐呢？直到吴佩孚大败远去江南，段祺瑞任执政大总统，你师父才又回到了相室。”

“翰林圣明。”鬼谷生诡诈地睨视着布翰林故意询问，“你说这次我师父躲谁呢？”

“躲孙传芳？孙传芳任五省联军司令，正在得意之时呀！”布翰林掐着指头自己默叨着，“躲张宗昌？张宗昌不到天津来，天津也没他的行馆。躲靳云鹏？靳总理有日本势力做后台，北洋各路好汉无论谁胜谁负都得捧着他当家主事。那，你说他躲谁呢？”

“学生不才，实在看不出什么门道。”鬼谷生耍个滑头回避开布翰林的询问，趁布翰林闭目思忖的当儿，跑走开应酬门面去了。

没有无非子陪翰林说话，布翰林实在觉得无聊。可翰林不似无非子那另外的几个好友，不来无非子相室，还各有各的去处；布翰林除了在无非子相室闲坐之外，其它便再没有一个去处。大街上市声鼎沸，翰林乘包月车穿过街衢，犹如赴汤蹈火一般，坐在车里闭着眼睛，但满耳还是摩登女郎的笑声和商店收音机放出来的丧邦之音；逛商店，布翰林都叫不出那些洋货的名称，看着那些上百元一条的劳什子领带，看着那些伤风败俗的女人衣裙，布翰林只恨自己不该活到如今这一大把年纪，居然还要亲眼看到人变成了禽兽。此外，什么舞厅、真光电影院、弹子房、赛马场、回力球社，罪孽，罪孽，皇帝在位时，何

以就没想到早把这类孽障除掉！

所以，尽管无非子相室不见了无非子，空空荡荡，相室里还坐着布翰林，一个人坐在太师椅上，翻阅相书，品味《易经》，喝茶，闻鼻烟，看报。无非子爱看报，相室里有许多报纸，什么《庸言》、《申报》、《民国》、《北洋》甚至还有《369 画报》，以及许许多多没一篇正经文章的小报。布翰林看报是一目十行的，只有《庸言》报看得仔细，因为这《庸言》报的主笔是老熟人刘洞门，文若其人，报若其人，读《庸言》报就似当面听刘洞门说谎话一般。

不知为什么，这《庸言》报最近忽然对奉阎战局极是关注。头一版几乎全是奉阎战争的消息，什么专电、专稿，还有一幅一幅的大照片。读过这些天的报纸，布翰林得知一位袁大将军集结了数十万精兵，正浩浩荡荡地向奉军驻地调兵遣将。这位袁大将军得民心，所到之处民众列队欢迎慰劳，袁大将军的队伍纪律严明，一兵士因向小贩索要纸烟一支已被军法处判处当众重责四十军棍。而且袁大将军善用兵，是黄埔首届高材生，在德国研究军事多年，其关于战争学的专著已在英国出版，等等等等，看来，这位袁大将军马上就要成事了。

此事非同小可，布翰林放下报纸，悄悄地来到了春湖饭店。

春湖饭店是张作霖在天津的行馆，或者可以爱称是奉军的老窝，一个庞大的办事机构，还有一个严密的特务体系，张作霖神不知鬼不觉地常来天津，来天津就住在春湖饭店，而这位布翰林，便是张大帅的一位密友。

张作霖立足东三省，脚踩两只船，一只船是日本的军国主义势力。日本军国主义势力觊觎东三省，对这一片沃土早就垂涎三尺，张作霖占据东三省，允许日本军国主义势力得利益，日本军国主义势力是张作霖的后台老板。张作霖脚下踩的第二只

船，是原来旗人势力的上层人物，因为关外毕竟是努尔哈赤的老家，而布翰林又是旗人势力上层知识分子的头面人物，高高地捧着布翰林，张作霖的江山就坐得稳当。对于张作霖的礼贤下士，布翰林是感恩戴德，中国读书人历来遵循士为知己者死的道德准则，所以暗中布翰林总给张作霖看着动静。

“翰林来得正好。”在春湖饭庄的密室里，布翰林见到了秘密潜来天津的张作霖，张大帅拉住布翰林，推心置腹地就要说知心话。

“大帅，我正有要事找你。”布翰林风风火火地坐在大沙发椅上，开门见山地对张作霖说着，“我估摸着大帅在天津。”

“翰林有什么指教？”张作霖谦恭地问着。

“我想，大帅此番来津，必是为了和阎锡山的战事吧？”布翰林察看着张作霖的面色问着。

“翰林圣明。雁北打起来了。”

“莽撞，莽撞。”布翰林双手拍着沙发椅靠手说着，“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你看看这篇文章。”说着，布翰林从怀里取出一张《庸言》报，这是他从无非子相室带出来的。

张作霖莫明其妙地接过报纸，布翰林帮他展开报纸，指着一小段文字给他看。张作霖虚合着眼睛看看报纸，那上面的标题是：雨亭遇柴堡，大将军不畏地名乎？

“什么意思？”张作霖抬头问道。

“雨亭是大帅的大号，柴猪堡或可称作柴堡，自古大将忌地名，雨亭，柴堡，你不以为这地名不吉吗？”

“还有一个猪字。”张作霖刚刚拿下柴猪堡，自然不服，他争辩地大声说着。

“就在这一个猪字上呀!”布翰林一挥手，激动地站起身来，“张大帅生于光绪元年，即公历一千八百七十五年，是年的干支

是乙亥。大帅你属猪!”

“啊!”张作霖吃惊地吸一口凉气。

布翰林顺势又走上一步，对着张作霖大声说道:“今年大帅四十八岁，又是本运年。”

“啊!”张作霖又是一声惊叹。

“张雨亭生于乙亥，四十八岁上，又逢亥年，偏偏要去攻打柴猪堡，莫非你忘了要三思而后行的至理名言了吗?”

“翰林赶紧找人给我相面算命吧。”张作霖气馁地说着,“听说天津有个无非子……”

“他躲起来了。”布翰林又坐了下来，万般无奈地说，“我本来还疑惑，他躲的是哪一个，如今明白了，他躲的就是你张大帅呀。无非子，你真是神仙呀!”

九

住在聚合成饭庄的一套客房里，无非子将一个斗大的“进”字，写在一张一丈二的宣纸上，悬挂在墙壁上，每日坐在这个“进”字的对面，仔细端详。只是要说清楚，尽管习惯上手写体的“进”字已经有了好几种写法，但无非子规规矩矩写的是正体：進。

只有宋四妹能和他说贴心话，她见无非子每日冲着这个“进”字发呆，便好奇地问着:“你犯的哪家子神经病?不就是一个字吗，还能看出个大美人来?”

无非子不理睬宋四妹的奚落，仍呆瞧着这个“进”字回答说:“这个‘进’字将我绊倒了，我还得扶着这个‘进’字站起来。”

袁军长离津一个月，消息传来，如今已是威震一方的人物。

原来游窜在陕、晋一带地方的几个旅，穷得开不出军饷，靠掏老百姓的鸡窝过日子，袁军长财大气粗，一股脑买过来，收编成什么师什么旅什么团，发新军衣买新枪炮添置军车，没几天功夫便折腾出一派非凡的气势。再加上天津有《庸言》报，北京有《神州报》添枝加叶一阵吹嘘，连正在北伐路上的国民军都估摸着山西、陕西一带的袁将军不是个好对付的人物。恰好这时，说来也怪，张作霖突然由柴猪堡前线调回兵马，未及月余，柴猪堡几乎变成一座空城了。于是袁军长长驱直入，一时间柴猪堡大军压境，荣军长已经向张大帅再三告急了。

无非子给袁军长断的这个“进”字，又成了子平学界的一大佳话。《庸言》报上几篇文章吹捧无非子料事如神，他居然给一个被杀得片甲不留的败将批了一个“进”字，就是由这一个“进”字，这个败将时来运转又成了气候，无非子下一步就要给民国政府卜测吉凶了。

袁军长收复柴猪堡，已成定局，不出十天，捷报就要传来，因为无非子嘱咐过袁军长，四十天之内不可用兵，所以前线上袁军长憋足了一口气，准备一举成功。张作霖这边，终于布翰林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找到了无非子，无非子料定四十天之内柴猪堡尚且天地交泰，不会有突降的灾难。但在七七之后，火王星南移，此时金星暗淡，水星无光，张大帅不宜用兵，倘此时柴猪堡有战事，请张大帅好自为之。百日之后，火王星下沉，金星突亮，水星体升中天，那时日有紫气起东北，亘西南；夜有赤星自西南入，其光烛地，该正是秋风爽战马肥士卒勇，莫说是一个小小的柴猪堡，只怕大半个中国都要非张大帅莫属了。

“袁军长一旦收复柴猪堡，他决不能慢待你，狠狠敲他一竹杠，咱俩远走高飞算了。”宋四妹终归是妇人之见，只盼着无非子能发笔小财，俩人躲到什么地方过小日子享福去。

“早以先我也曾这样想过，那时我性命难保，只盼着能闯过这道‘坎儿’，再不吃江湖饭了。”无非子燃上一支烟，细细地品着味道说着，“可住在这客房里审时度势，我看出这中国的压轴戏还在后头呢，一个小小的袁军长掀不起三尺的浪头，我只吃他一口饭便洗手不干，岂不是太冤枉了吗？你看当今之势，七十二路诸侯大起大落，鹿死谁手，谁主江山，如今还看不出来眉目。乱世出豪杰，豪杰们都是豁出一条性命碰运气，成者王侯败者贼，所以这几年相士们都发了财。我如何能眼巴巴看着这后面的一块一块肥肉让别人叼走呢？我还要干，我还要干大事业，来日说不定哪位帝王之材靠我保佑着收了天下，我，就是刘伯温了。哈哈！”无非子说到得意处，自己放声笑了起来。

…………

在袁军长离津后的第四十一天，消息传来，袁军长收复柴猪堡，荣军长望风而逃，张大帅前线收兵，阎锡山犒赏袁军长，奉系军阀吃败仗了。

哈哈哈哈！

无非子相室一片喜气洋洋，无非子大摇大摆地回到了自己的相室，大把钞票拍在桌上。小神仙鬼谷生得赏银二千元，几个看相室的佣人每人二百，四间相室扩大到八间，换装上荷兰国的玻璃百穗吊灯，铺上波斯国的男工手绣地毯。宋四妹买了钻石戒指，而且几位老友也各有馈赠，刘洞门一辆新包月，左十八爷一只翡翠板指，哈哈王爷一只纯种法国鬈毛小巴狗，布翰林一部宋版《易传》。至于无非子自己得了多少钱财，外人就不得而知了。

“哈哈哈哈！”哈哈王爷自然又笑了。

无非子相室入夜又铺开麻将桌，无非子、哈哈王爷、左十八爷、刘洞门又摆开了方城之阵。布翰林因奉系军阀失势心中

稍有不悦，比平日走得更早，回家品玩那部宋版《易传》去了。麻将牌桌上四个人喜笑颜开，耍得比两个月之前还要开心。

“这个姓袁的小子够义气。”哈哈王爷搓着麻将牌连连赞叹，“果然是收复了柴猪堡立即清还债务，我的股票都提出来了，他还再三问我老祖坟在什么地方，好派兵为我把守。”

“王爷。”刘洞门向着无非子笑笑，侧目对哈哈王爷说着，“你可千万别告诉他准地方呀，兵家有胜有负，当心他败时顺手牵羊。”

“我比你明白，刘爷。”哈哈王爷万分自信地说，“带兵打仗的发财，一靠抢掠搜刮，二就是靠掘人家祖坟，哪个军人不挖古墓呀，我见过的太多了。哈哈哈哈……”

“这场事可把我吓傻了。”左十八爷将一张东风拍在桌上对无非子说，“干着急，使不上劲呀。按理说聚合成饭庄就和我自己开的买卖一样，囚人救人的事咱不是没经过手。可这次是军界，他妈的兵痞，不讲理的祖宗，咱这百八十个哥们儿递不上手呀！”

“十八爷帮了大忙啦。”无非子仍是万般感激地说着，“当天下午就接上了线儿。”

“没嘛，没嘛。”左十八爷得意洋洋地说，“反正这么说吧，只要在天津卫，无论是丢了东西丢了人，明道上暗道上，都瞒不过我。还记得那年英租界乔总督撞上‘高买’的事吗？从汽车走下来，左边一个随从，右边一个秘书，后边是四个保镖，过边道进家门一共不到十步远，领带上的钻石别针没了，偷的不是东西，让你见识见识世面，没两下子别来中国摆大尾巴鹰。乔总督服了，托人求到咱爷们儿名下，我说好办，明天中午十一点，原地方给你挂上。你猜怎么着？到了第二天，乔总督挺胸站在边道上，前后左右站着暗探，他自己死盯着自己的领带。就

看见马路当中有个小孩打水枪，乔总督怕溅着水珠，身子一摇晃，你猜怎么着，钻石别针又别在了领带上。打从那以后，乔总督再见到我左十八爷，远远地先抱拳作揖，这事不吹牛吧？”

“亲眼所见，亲耳所闻。”刘洞门连连答应着，说话时还翘起大拇指。

“就是跟挎枪的丘八们没法儿。”左十八爷不无遗憾地摇摇头，“唉，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呀。”左十八爷一番叹喟，众人都觉合理，一致认为不可与兵家论纲常。

四圈麻将牌依然是打到东方破晓时刻，哈哈王爷依然是输了二百元大洋，左十八爷、刘洞门、无非子依然是各赢五十、六十、七十元不等，四个人在佣人侍候下洗过脸，和往日一样，又到了各自找各自去处的时候了。左十八爷这些日子早晨忙，正在码头上成全一笔大交易，货在船上，总找不准上岸的时辰，左十八爷已经在口儿上活动七八天了，说是三五天之内警察署放一个“冷子”，那时买卖成交，便是成千上万的好处，所以话没得说几句，左十八爷便匆匆走了。哈哈王爷天亮之前必须赶回府去诵经敬香，坐上包月车也走得没了影。相室里只还有刘洞门和无非子两个人，刘洞门神秘地从上衣口袋掏出一个纸条交到无非子手里。

“什么？”无非子向刘洞门问道。

“电报稿。”刘洞门一本正经地回答。

“什么电报稿？”无非子莫明其妙地又问。

“奉系的荣军长撤出柴猪堡，全军兵马驻扎在古北口一带操练。”

“他当然不会回关外，好不容易给自己打出一片地盘，他还会乖乖回到张作霖眼皮下边去挟尾巴过日月？”无非子看着电报稿回答。

“所以我劝神仙兄长是不是应该躲避几日？”刘洞门一面整理衣饰一面说着。

“为什么？”

“倘若那荣军长住在古北口无聊，一高兴要来天津玩几天，那时倘找到神仙相士，这一阵报上没少张扬神仙给袁军长指点迷津的神通，万一他恼羞成怒……”

“谢谢洞门仁兄提醒，我只是怕这个荣军长不肯到相室来找我呢。哈哈！”

“怎么，你在等他？”刘洞门大吃一惊。

“洞门仁兄且看下回分解吧，我还有好生意作，主笔还有好文章写呢，哈哈哈哈。”

说笑着，无非子送刘洞门走出相室，刘洞门摸不着头脑，胡里胡涂，只得怏怏去了。

说来也怪，今天无非子没有去赴宋四妹公馆的约会，却回身坐到相室里，端端正正地读起了《易经》。

…………

“师父，大事不好啦！”

小神仙鬼谷生去万顺成早点铺喝锅巴菜，才咬了一口烧饼，一抬头正看见天祥商场后门黑压压百多十人恶汹汹往里闯。清晨七点，天祥商场还没有开始营业，看夜打更的伙计自然要上来阻拦，没想到这些人蛮不讲理，半句话不说冲上去就动老拳。鬼谷生看了一眼，心中已觉察到凶多吉少，喷香的锅巴莱没喝一口，拔腿就往天祥商场里钻。噔噔噔急急急快如风，一口气跑进相室，才放开嗓音喊叫一声，不料却被四个大汉四只大手一齐抓住，鬼谷生才要挣扎，只觉得硬邦邦的什么家伙顶在了后腰眼儿。我的妈！鬼谷生哼了一声，早瘫成一堆烂泥，再不出声了。

呼啦啦几十个军人涌进了无非子相室，这些人一个个青面獠牙，眼睛里布满了血丝，活像是恶狼才吃了死人。为首的一个身佩武装带，腰挎着盒子炮大军刀，亮锃锃马靴地板上狠狠踹着，破口便是大骂。

“妈拉巴之（子），丫头养的什么无非子，你给我爬出来。”

声音惊天动地，满天祥商场的人都当是晴天打下了霹雳，许多人跑来围在无非子相室门外看热闹，彼此悄声猜测无非子到底惹怒了哪路的英豪?

唯有相室里没有反应，无非子明明就坐在内间相室里，莫说他平日只是装聋，就算他从生下来就是一点声音听不见，这恶汹汹一干人等扰起的恶浪也能把他打个大跟斗。偏偏他似是什么也没有听见，什么也没有感觉到，仍坐在案前读《易经》，伸出舌头舔舔手指，他还慢条斯理地翻了一页书。

当地一声，为首的那个少壮军人狠狠地踢开了内室的木门，顶天立地一只黑宝塔，这个活似狗熊挎战刀一般的豪杰站在了无非子面前。

这时，无非子才缓缓撩起眼皮，似是无心地向来人望了一眼，然后双手微微地拱在一起抱拳作了个揖，吸足一口气，方才语调平和地说道:“无非子恭候荣军长多时了。”

“你个猴小子就是无非子? ”来人一巴掌拍在书案上，凑过身子，鼻子对着鼻子问着。

“不才便是。”无非子回答。

“谁给你报信说你荣爸爸今日要来? ”

“出口不逊，恶语伤人，非礼也。”无非子虚合上眼睛自言自语地说着。

“来人哪!”荣军长一声喝叫，早有八个丘八拥上来，从左右两侧抓住了无非子。“把无非子这丫头养的给我押走，天津卫

不是咱的地界，弄到古北口军营里我一刀一刀剐了他！”

荣军长话音未落，八个军人早不费吹灰之力便将个瘦骨嶙峋的无非子绑了起来。

“哈哈哈哈。”无非子一没有惊慌，二没有反抗，反而爽朗地放声笑了。

“你笑啥？”荣军长揪住无非子衣领问着。

“我笑荣军长恩将仇报，误伤了暗中助你的真人。”

“你说啥？你还是我的恩人？你暗中还助着我？亏你说得出口，那姓袁的小子让我打垮了，夹着尾巴逃到天津来，你批了他一个‘进’字，他才又招兵买马回柴猪堡跟我拼命。”

“这才是我暗中助你。他袁某人身为一介武夫，柴猪堡一箭之仇他必是怀恨在心，你虽然夺得了他的地盘，可此人一日不除，你一日不得安宁。你盘踞柴猪堡追他尚愁鞭长莫及，我让他回去自投罗网，难道不正是暗中助你吗？”

“呸！”荣军长可不是凭他无非子花言巧语能糊弄的人，“你把嘴跟屁股眼子一样，开着花地翻，你批的那‘进’字咋个解？”

“我批的这‘进’字原是劝他就此罢休，不要再跟荣军长过不去了。”

“瞎扯吧，你当我不识字？‘进’就是前进，前进！杀呀！”荣军长向无非子表演了一番冲锋陷阵的功夫，果然，这“进”便是前进。

“差矣，进者非进。”无非子被人绑住了双臂，说话时只能靠摇头摆脑表示得意。

“胡掰吧，进咋成了不进？”

“那里有纸和笔，请荣军长写个进字。”无非子支起下巴，示意给荣军长放笔墨的地方。

“写就写。”回过身来，荣军长操起笔来，在铺在案上的宣

纸上写了一个“進”字。荣军长的墨宝是螃蟹体儿，但字写得横平竖直，且又是正体繁字，没有什么挑剔。

待荣军长放下毛笔，无非子又虚合上眼睛，似平日批命相面时那样操着抑扬顿挫的语调说着:“这“進”字，里面是个佳字，外面是个走字，我明明告诉他三十六计走为上，他偏偏以为是我让他进军发兵收复地盘。是我无非子批错了命相，还是他不识我无非子的真言呢？”

“啊？”荣军长呆了，他一双手插在腰间，冲着自己写的那个“進”字端详了半天，他越看越觉得无非子说得有理，越看越觉得这个“進”字原来就是以走为佳的缩写。“三十六计，走为上？来人哪，给神仙松绑!”

七手八脚一阵黑旋风卷过去，无非子又端起了神仙架势，他整理好长袍马褂，将被绳儿系着皱巴巴的衣袖舒展平整，重新在太师椅上坐好，摇头摆脑地说道:“既然求问神明，就当深思神明的指点。袁军长一介鲁莽，得了一个‘进’字便以为吉星高照，所向披靡了，其实他根本不知道‘进’字作何解释。”无非子说着话将一双胳膊举起来，让长袖褪至肘间，露出一双手背上暴着青筋的大手，比比划划地说下去。“君子之‘进’，君子进德修业。他袁某人刚刚被杀了个落花流水，即使不是天意灭你，你也当暂且偃旗息鼓，进业修德，思想自己何以失德失道失助失时失势，进而悟彻做人的道理，从今后知天命守本分，再不可有分外之念。这个‘进’字，不正是劝他不可轻举妄动吗？而且，进者，尽也，《列子·黄帝篇》有言，‘竭聪明，进智力’，此所谓聪明、智力已经竭尽了，从此不能再成大业。更何况进退维谷也是‘进’，进寸退尺也是‘进’，偏偏他袁某人只将个‘进’字当作是率兵出征，他不明明是自找身败名裂吗？”无非子越说越得意，他已经将一个“进”字解得全无进意了。

“神仙圣明。”荣军长终于心悦诚服了。他立即向着无非子立正站好，一双马靴重重地撞了一下靴子后跟，清脆一声响，荣军长向无非子致了个军礼。“神仙别和我一般见识，只当我是个粗鲁人，刚才犯混脾气，神仙多包涵，您老若是觉着不出气呢，就扇我两个大耳光之（子）。”不等无非子动手，荣军长先抡起巴掌抽了自己两记耳光，看看无非子似是消了气，荣军长才又说道：“不管怎么说，我算是让姓袁的撵出来了，我这脸面往哪儿搁呀？”

“如此又是荣军长多虑了。”无非子活动着刚刚被绳儿勒疼的手腕，慢慢说着，“当初荣军长强攻柴猪堡，杀得袁军长丢盔弃甲，最后他只身逃到天津，八方筹措才借到军款，这才又收买下散兵游勇重回柴猪堡；而荣军长放弃柴猪堡未伤一兵一卒，只是张大帅忌星相，这才调虎离山，以荣军长的兵力……”无非子话到唇边不说了，这时鬼谷生献上茶来，无非子抿一口清茶，算是驱散刚才的一阵晦气。

“有话，神仙只管说，拿回柴猪堡，我给神仙打一百个金嘎(gǎ）子。”

“既然张大帅有令调荣军长出关……”无非子莫测高深地故意挑逗。

“嗐，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呀……我咋不杀回去呢？神仙，你快给我算一卦吧。”

“算完了。”无非子收拾案上的纸笔，看也不看荣军长一眼，只向门外招呼：“送客！”

“啊？！”荣军长呆了，“这就是算完了？好歹神仙也得批我个字呀！”

“你自己刚才不是说出那个字了吗？”无非子向荣军长反问着。

“我说啥了？”荣军长寻思好久，终于他还是想了起来，“我说了一个‘回’字。”

“你把这‘回’字写下。”无非子又补充一句。

荣军长立即在纸上写了个“回”字，写好后，他呆望了一会儿，心领神会地说着:“神仙的心意我明白了，这次我杀回柴猪堡，要把柴猪堡里面设一个包围圈，外面再设一个包围圈。上次我吃亏就在只围了三面，给姓袁的留了一条逃路，这才给自己留下了后患。这次我大圈紧，小圈缩，给姓袁的来个全军覆没，活捉住姓袁的，杀头祭刀。”

“送客!”无非子又说了一声,然后便劳累万般地颓然坐下，再不说一个字了。

“谢谢神仙。”荣军长只得告辞了，走到门外他返身对无非子说，“今日先送神仙两千元大洋压惊，来日必有重谢。”

“送客……”

无非子最后无力地呼唤了一声……

高　买

一

公元一千九百零一年，清光绪二十七年，有几桩非凡的事件震惊了天津卫的三教九流父老乡亲，也震惊了古国中华的天朝龙廷。一时之间沸沸扬扬，很是让天津城和天津卫的老少爷们儿出尽了风头。

对于清朝政府丧权辱国的卑劣行径，天津人早恨得咬牙切齿，自 1840 年鸦片战争失败以来，每次朝廷和洋人宣战，最终都是以在天津派员向洋人求和为结局。一次一次的卖国条约全是在天津签订的，什么中英天津条约、中法天津条约、中俄天津条约，等等等等不一而足，好像天津这方宝地原来是古国中华走背兴字的地方，风水先生

称这类地方为扫帚尾巴，狮子老虎到了这地方都患半身不遂，天仙美女降到这地方准变丑八怪。天津爷们儿不服，大家伙儿说咱这地方是九河下梢，有名的水旱码头。上有三沽：直沽、西沽、丁字沽；下有三洼：南洼、北洼、团泊洼。南有挂甲寺，唐太宗征辽，在此挂甲登程，挂甲寺内有四景：拱北途岑，镇东晴旭，安西烟树，定南荷风。西有铃铛阁，护佑着沽上沽下津门故里的善男信女。海光寺初名普陀，建寺之前夜有白光，高烛数丈，大士像从京师万善寺延致，“随处潮音”乃圣祖赐额。除此之外还有望海楼，天后宫，大红庙，小红庙，老龙头火车站，万国铁桥大码头……这地方能不吉祥吗？自打开埠通商以来，商贾云集百业兴旺，谁到了天津谁发财，天津卫这地方遍地是大元宝，连叫化子都吃精米白面酱猪肉，真是享不完的荣华富贵。

可是天津人还是被人蒙在鼓里了，莫看天津街面上店铺毗邻，莫看租界地里正大兴土木，莫看商号里满满地摆着绫罗绸缎洋广杂货，莫看白花花的银子沿着街面流过来流过去，其实这天津卫凡是摆出来卖的物件，全是些不值钱的破烂，真正的大宗交易却只在神不知鬼不觉之间暗中进行，一宗生意谈妥，半壁江山易主。什么买卖如此兴旺？卖国！

卖国的买卖没有老百姓的份儿，有了赚头，分红时也落不到老百姓头上，而且越是朝廷忙着卖国，老百姓才越是盼着治国，于是乱世奸雄和治国英豪应运而生。当然，有时候乱世奸雄当道，也有的时候治国英豪主政，因之才时而如此时而如彼，搞得天昏地暗。最可怜是老百姓浑浑噩噩，糊里糊涂，他们竟也分不清哪个乱世，哪个治国，终日只是指望在台上的能多办些好事，自己也好体验体验生逢盛世的幸运。最可怕的是乱世奸雄和治国英豪竟会集于一人之身，老百姓就傻了，天津卫讲话：“瘪”了。

如此，就出了一位如此这般出类拔萃的人物——袁世凯。

袁世凯怎样起家的，这里按下不表，单说袁世凯出任直隶总督之后，按照圣上推行变法的旨意，在天津执意推行新政，他筹饷练兵，变革军制，考核吏治，兴办学堂，改革司法，创建实业，推行立宪，试办自治。而此中最为难能可贵者，是袁世凯要维新民风，治理地方，彻底铲除天津地方的种种弊端。

袁世凯由天津起家，对天津地方的种种恶习嫉恶如仇，他认定天津有四大害，一曰混混，二曰盗贼，三曰鸦片，四曰娼妓。此四害不除，天津城无新政可言，天津城也永不会有什么幸福美满新气象。

说起天津的混混，真可谓可恶之极，寻衅闹事，聚众斗殴，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抽黑签，跳油锅，两根手指从火盆里捏出个烧得红红的大煤球悠哉游哉地点烟袋，眼望着两根手指被烧得冒出两股白烟，面不变色心不跳，依然谈笑风生洋洋自得。可恨！袁世凯一声令下，把满天津卫的混混全收进了大牢，一个个提审，一个个用刑，压杠子、打板子、烟熏火燎，服输的，大堂上跪下磕个头，开枷松绑，乖乖地爬出去，从此改邪归正，再不许在街面上耍混不讲理。果不其然，这一着真见成效，成百上千的英雄好汉们一个个全“孙子”了，此中也有几条好汉，至死不低头，结果还真被袁世凯给活活收拾死了。为表彰袁世凯治理混混有功，天津人送了他一个比混混还混混的雅号——混世魔王。

下一步，混世魔王袁世凯要整治盗贼了。

作维新人物，就要有维新的招数，变法维新，推行新政的一大特征，便是政以民为本，变圣上旨意、官家命令为民众要求。为此，袁世凯总督于天津创立了天津议事会，这下一步治理盗贼，要先由民众代表出面向总督大人呼吁，然后总督大人

才能下狠手。

这一天直隶总督衙门开府议事，袁世凯自然着朝服于大堂上正襟危坐，两班衙役肃立左右两侧壮威，各位帮办、署理、阁僚、师爷更是各就各位面色如铁。议事开始，行过官礼，一位议事老人由衙役导引步入议事堂，面对袁世凯，从腰间取出一卷文稿，音色朗朗地读将起来。

这位议事大人，姓杨，名甲之，号蕉亭，是清史馆一名赫赫有名的编修，袁世凯到天津立议事会，便延请杨编修出任议事代表，参与治理朝政。议事会的规格高，议事代表和总督大人平席平坐，且天津议事会只设议事代表三人，杨编修德高望重，顺理成章便成了首席人物。

“变法以来，累经三月，总督大人劳心焦思，几废寝食。推行新政，成效卓著，津门七十二沽黎民安居乐业，政通人和，真乃百年未有之国泰民安景象。唯天津地处九河下梢，八方民众杂处，其中刁民者流，作恶多端，或聚众斗殴，或为匪为盗，骚扰乡里，民不聊生，此辈一日不除，天津一日不宁。如是，本参事受议事会之托，专此向总督大人提出奏议，于此华洋交替之际，严防盗贼乘间思逞。为治理地方，着即日组办巡警局，立捕快，设缉拿，根除盗匪，及至蟊贼扒手。遇有可疑之人，不问平日操何职业，不问初犯惯犯，立即拘之于狱，着其习艺务劳，弃恶择善，革心洗面，重作新人，于其屡教不改者，则动用严刑，着其老于狱中，再无作恶之机……”

读一句，蕉亭老人得意地抬一抬头，向各位幕僚们显示自己非凡的风韵，直到后来，蕉亭老人已是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类似发表演说一般。袁世凯坐在大堂上看着心里似也不太舒服，他看不惯这类不知好歹的书呆子们在朝廷大臣面前的放肆大胆，但推行新政，则要有行新政的襟怀，看不惯也要看，听

不进也要听,明明知道不玩这套把戏我也是该干什么就干什么,但总也要耐着性子把戏唱完，把台步迈稳当了，然后自己才能表示采纳民众奏议，干一番整治人收拾人的勾当。

“为此,”蕉亭老人干咳一声,立即就要宣读治理盗贼的具体奏议了，忽然他抬起头来，目光向袁世凯座位背后的公堂墙壁上望去，似乎他看到了什么异常的现象，声音嘎然止住，眨眨眼睛，咽一口气，活像是忘了台词。大堂两侧众人先也没有十分注意，仍然等着蕉亭老人继续宣读议折，谁料杨甲之老人竟目瞪口呆地傻站在袁世凯的对面，不眨眼不喘气，呆成一根木桩了。

顺着蕉亭老人的目光,众人向袁世凯座椅背后的墙壁望去,“啊!”地一声,众人也随蕉亭老人一起被什么异常现象吓呆了。

墙壁上秃光光,用来标志袁世凯身份的朝廷赏赐的黄马褂,不见了。

几位师爷吱棱一下从座椅上跳了起来，这还得了，没有这件黄马褂，袁世凯就是一介草民，他有什么资格耀武扬威地坐在总督大人的宝座上?没有这件黄马褂，参议大人又在向谁宣读奏议?没有这件黄马褂，这两班衙役，满堂官员，岂不成了在唱戏?

糟了，倘若是哪个师爷忘了今天将黄马褂悬在堂上，总督大人再宽厚，也要问罪杀头。平日，黄马褂悬得稍稍偏了一点尺寸，还要重责四十大板呢，今日居然忘了悬黄马褂，岂不是将总督大堂变成了黑衙门?

“退堂!”

袁世凯是个何等精明的人物，他没有回头，只看着蕉亭老人惊慌失措的神态，只看两侧衙役师爷个个全身颤抖的恐惧模样,只看报界记者匆匆忙忙连写带画的情景,他知道出了差错,

而且这个差错不小，且必是出在自己的身上。他估摸着此事与自己的私房有关，说不定是自己嘴巴上留有粉脂的残痕。袁世凯有正妻一人，姨太太九人，最新又得了位宠物儿，立为十一姨太，这小东西爱咬人，袁世凯早提防说不准哪天会当众出丑，急急忙忙，抬手捂住嘴巴，袁世凯喊了一声“退堂”!

“总督大人恕罪，小的们罪该万死。”大堂里黑压压一班人等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

“不是尔等的过错。”袁世凯一挥手宽恕了众人。

“这明明是太岁头上动土!”蕉亭老人双手挥动，这才提醒了手足无措的众人，这场惊变，原来是故意有人给新到任的总督大人“栽面儿”，天津卫讲话，这叫马前泼水，煞一煞你的下马威。明知道总督大人要动手收拾盗贼了，先迎面杀你个措手不及，横一道门坎儿，有本事迈过去，才是你的天下。

“蕉亭老人息怒。”反过来，倒是袁世凯来劝慰议奏根除盗贼内患的杨甲之编修老人了，“天津卫的世面，我见识过，这摘黄马褂的能人，如今必还在这大堂之内。”

“啊!”众人一片唏嘘，禁不住彼此张望，看看谁是这个偷黄马褂的大胆贼人。

“大胆的刁民，你听着。”袁世凯双目环顾四周，不知向着什么人，大声地说起话来，“我一不捉你，二不罚你，只着你三日之内将圣慈的恩赐完璧奉还，有话当面见我，本总督视你是条好汉。退堂。”

…………

堂堂一位总督大臣，何以肯屈尊面见一个梁上君子?此中有分教:

中华古国，礼仪之邦，扒、偷、盗、窃，均为人所不齿，儒家老祖宗，至圣先师孔子过于盗泉，渴而不饮，给后人留下了

渴不饮盗泉水，热不息恶木荫的美名，致使后来如我辈者，抗日时期不食“味の素”，抗美时期不喝可口可乐，壮矣哉，谁谓人心不古？自然也有一时不明真相误饮盗泉水、误食盗食的，怎么办？也有楷模，史载：东方有爰旌目其人者，饿于道，孤父之盗曰丘，见而怜之，下壶餐以餔，爰旌目餔后问曰：“子何为者也？”盗丘答曰：“吾孤父之人丘也。”爰旌目君大惊曰：“嘻！汝非盗邪！胡为而食我？吾义不食子之食也！”于是这位正人君子双手据地尽力呕吐，没吐出来。后来呢？有的说他“遂忧而死”，也有的说他也就算了，只是记取教训，再逢饥不择食之时，先要向施舍衣饭的人问一声：“汝盗乎？”

如此这些固然都说的是不饮盗泉，不食盗食的君子作为，其实哩，圣人生而大盗起，堂堂古国，也是既有圣贤又有贼。周朝，那是被孔圣人推崇的最讲究礼仪，最崇尚忠义的时代，周朝出了大政治家，出了大圣人，同时也出了大盗，而且这位大盗十分得意，夸口说自己“名声若日月，与舜禹俱传而不息。”请看，留芳千古和遗臭万年的客观效益是等同的。纵观一部中国五千年历史书卷，越是盛世，盗贼越多，五千年的昌盛史，竟还伴着五千年的偷盗史，以至于使只记仁义道德的史书，有时也不得不记载下几桩偷盗事件，而且说得玄乎些，这几桩偷盗事件居然是改变了历史进程的事件，非同小可。

中国的第一大偷，发生在史前期，后来传说是发生于上界，那就是孙悟空偷蟠桃，为此才引起了一场恶战。如果孙悟空不偷蟠桃，太上老君不会收他在八卦炉中，倘他不炼就一双火眼金睛，谁又能护佑唐僧去西天取经？倘若唐僧不去天竺国给咱们取回那几本经卷，咱们至今必是陷于水火而不知，你道可怜不可怜？

从此之后，圣人不绝，盗贼不息，有的人一面做圣贤还一

面偷东西，有的人自己做圣贤，却指使别人去偷东西。昔有孟尝君者，好养士，平日便养着鸡鸣狗盗之徒，最终这几个盗贼还真帮他解了困厄，夜为狗，入秦宫取出狐白裘，这才把这位大圣大贤救了出来，你看这圣贤与偷盗岂不就成了姐妹职业了吗？再以后，蒋干盗书，堂堂一位军师、参谋长，居然亲自出马去偷东西，实在丢人。更有甚者，明明是偷人家物什，还要为自己遮掩，如草船借箭。借，要双方同意，而且还要打借条，立字据，有利息，还要有归还日期，明明是趁着江上的蒙蒙大雾，偷潜入对方的水域，虚张声势将人家的箭支偷来，却偏要避开一个“偷”字，说是借箭，天公有灵，到底没让他成事。

偷、扒、盗、窃，这几个字着实是太难听了，至于那个“贼”字，连偷东西的人自己都忌讳，中国人不肯干那种伤害他人尊严的事，轻易不骂别人是贼，只称是扒手、偷儿，再文雅些，称作“高买”，至于那个“贼”字，那是咒骂乱臣奸佞的。《三国演义》里骂董卓为贼董卓，因为他篡了汉室的天下，京剧里皇帝老子动不动地就指着一个人的鼻子骂：“老贼呀！”那就意味着这个人该杀头了。

从字义上讲，偷东西的人即称之为贼，但中国人决不肯轻易骂人为贼，轻谩一些的称呼“扒手”，天津人称“小绺”，官称为“剪绺”，江湖黑话称之为“瘪三码子”，指的全是暗中伸小手将别人的钱财“绺”走据为己有。称之为“绺”形象而又生动，还表现出了那种淘气的神态。高雅一些，称梁上君子，进入二十世纪以来，偷东西的不上梁了，于是便有了更高雅的称谓：高买。

真是一个雅号，这“高买”二字简直就是中华古老文化的结晶，洋人无论如何也组合不出这个词来。洋文讲词根、词尾，高就是高，买就是买，是高高兴兴地买，还是高高雅雅地买，一

定要含义确切。中国文字则不然，高买就是高买，既不是高兴地买，也不是高雅地买，是买东西不付款，不掏钱。买东西不给钱，高不高？高！真是高，这就叫高买。

就在袁世凯丢黄马褂的第三天，总督府门外就来了这么个非凡的人物，自报门户：高买陈三，求见总督大人，负荆请罪。

袁世凯没有穿官服，只穿一件藕色长袍，外罩一件棕色马褂，看上去不像是一位封疆大臣，倒更像是一位和善老者，因为倘是穿官眼，一位是总督大人，一个是偷了总督大人黄马褂的盗贼，那就要公事公办，轻则收监治罪，重则杀头问斩。陈三也没有行大礼，只深深地打个千，便退后一步，乖乖地站着，等袁世凯问话。

袁世凯虚眯着眼睛向陈三望去，只见这陈三约莫四十岁年纪，瘦瘦的身躯，一不像莽汉，二不似强梁，三分像个账房先生，七分像个乡绅宿儒，脸上没有横肉，双目不见凶光，面容倒显得格外的安详和善。看他身体不轻巧，未必会窜房越脊，跑起来也未必如草上飞，看他双臂轻垂无力，不像是能举什么千斤的重量，一把骨头架子，既不像有硬功底子，也不像会什么轻功，平平常常，不惹眼，带着三分窝囊相。

“圣慈的恩赐是你请走的？”袁世凯半信半疑，轻蔑地从嘴角流出一丝声音。

“陈三有罪。”陈三又是一拜，只一只巴掌在地面触了一下，象征性地施了一个大礼。

“想干什么？”袁世凯问。

“求总督大人给哥们儿弟兄留一碗饭吃。”陈三话音平和，但一字一字非常清晰，不卑不亢，既有央求，又不低三下四。

“有话你明说。”袁世凯由众人侍奉着燃上水烟袋，斜着眼睛望望陈三，顺声说着。

“总督大人推行新政，”陈三躬身肃立，毕恭毕敬地回答，“市面平定，百姓安居乐业，这是小民们的造化，如此一要感激皇恩浩荡，二要感激总督大人治理有方。”

袁世凯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只吱吱地吸着水烟，由陈三述说下去。

“论到天津的混混，实在是可恶之极，这等人每日无是生非，欺凌百姓，打起群架来便是你死我活，折腾得众百姓叫苦不迭。混混们打架肇事，一不为糊口养家，二不为立足谋生，他们争的只是个人气势，壮的是自家威风，只想称霸一方，为非作歹，这等孽障一日不除，天津卫一日不得安宁。”

“偷窃蟊贼最是可恶！”袁世凯恶汹汹打断陈三的狡辩，狠狠地瞪了陈三一眼，那凛凛然的气势，也真令人不寒而栗。

只是陈三似是什么也没有听见，又什么也没有看见，他依然用那伶俐的口齿侃侃地说着：“七十二行，尚有君子上梁，老祖宗知道后辈有不事耕作者，才留下了这一桩也算是糊口谋生的行当。常言道：市井无偷，百业皆休；乡里不偷，五谷不收。有偷百业兴旺，无偷百业凋敝，偷不进五女之家，是说五女之家无以维持生计，偷儿不进，并非吉祥，实乃晦气绕梁家道败落。且天津卫地处九河下梢，市面繁荣，商贾云集，只凭君子交易，便宜被人家沾走了，肥水进了外人田，有高买于中有所获取，也是为本乡本土省下一些财力，否则这一行万八千人该由谁供养。治盗、治匪、治混混，那一类人等不忠不孝，为非作歹，治一个少一个，乡里多一分安宁。只是这高买一行，倘若断了活路，天津卫表面看来人人君子模样个个圣人打扮，只怕到那时真要不知有多少户人家走投无路，或举家自尽，或铤而走险，那岂不是市面更加动乱，日月越为不宁了吗？”

“天津卫吃这行饭的有多少人？”袁世凯的怒气似消了一

些，他以冷冷的口气询问。

“陈三放肆，在这天津地方，吃高买这行饭的，全都拥戴陈三，总督大人面前容陈三冒用一个‘老’字，黑道上称我是老头子，全天津卫路南路北河东河西城里城外，吃黑钱的，少也有一万多人。”

“嗯——”袁世凯暗中吸了一口长气，这许多人如何能全抓来下牢？也没有这么多的牢房呀，更何况这些人即使再可恶，总也不致于到杀头问罪的地步，你一不能杀他，二不能关他，抓起来一放出去，大家白怄一肚子气，他故意和你找别扭，说不定哪一天朝上召见，急匆匆丢了什么奏文，丢了顶戴花翎，那才真要给自己惹下大祸了。但袁世凯嘴硬，他决不肯在陈三面前败了自己的气势，便依然壮着神威说道：“莫说是一万，就是十万八万，我也要铲除干净！”

陈三没有争辩，仍然心平气和地说着：“常言道，事情不可作绝，与人方便，自己方便，总督大人高抬贵手，这行人就有了饭吃。退一步说，纵然总督大人真的铲除了天津高买，到那时上海帮、汉口帮见到天津遍地淌油，他们便会蜂拥而来，这许多人来无影去无踪，沙锅捣蒜，干的是一槌子买卖，做的是‘绝户活’，到那时真不知要给总督大人惹下多少麻烦，只怕总督大人连个穿线儿的都找不到，这推行新政，安定乡里又从何谈起呢？”

“哈哈哈哈！”冷不防，袁世凯朗声地笑了起来，嗳地一下，袁世凯又突然止住笑声，伸着一根手指戳着陈三的鼻子尖说道：“好一个狡猾的陈三，你休想用花言巧语迷惑本府，我来问你，你一不瘫二不废，明明有织布耕田经商贩卖的光明大道不走，何以偏要干这些损人利己的勾当？”

“回禀总督大人的示问。”陈三上前又施了一个大礼，才又

娓娓地述说起来，“逼良为娼，这便是许多人误入吃黑钱险途的缘故。不是吾辈不愿耕田，只是我辈无田可耕，天津卫地界本来地少人多，即使从东家能租上三亩两亩田园，辛劳一年也依然是养不活一家老少，上是二老双亲，下是妻子儿女，堂堂七尺须眉怎忍心看他们挨饿？经商要有财力，织布要有手艺，贩卖还要有个小本钱，我这等人两肩膀扛着个脑袋，还要养活一家老小，从乡里父老手指缝间拾些残羹剩饭，一不伤天害理，二不打家劫舍，况且天津卫遍地淌着白花花的银子，养活这一些人，本来不费吹灰之力，何必一定要逼人走绝路呢？”

“听说天津卫的高买个个都身怀绝技，你既然夸下海口自称是什么小老头子，那你就在我面前露一手吧。”对于陈三的一番陈辞，袁世凯置若罔闻，一时高兴，他要给陈三出个难题，要他在众目睽睽之下作一番表演。

“陈三不敢。”本来陈三还要为自己的本行们争辩，突然间袁世凯换了话题，没有准备，他忙上前一步又给袁世凯施了个大礼。

“瞧见了吗？”袁世凯拍拍马褂的大衣口袋，硬邦邦，衣袋里有个沉甸甸的物件，顺着袁世凯的手掌望去，金灿灿一条表链系出来，金表链挂在马褂衣襟的纽绊上。“这乃是圣上的恩赐，荷兰国进贡的珐琅自鸣钟。”果然，是一件价值连城的怀表。

袁世凯招了招手，让陈三过来看仔细，又让身旁左右的差役、仆佣们也看仔细，然后他细丝丝地冷笑着对陈三说：“你能在我不知不觉之间，将这件自鸣钟取下，刚才你一番诡辩就算有了三分理，高买这一行，不在惩治盗匪之内；倘你笨手笨脚取物时被我察觉了，或是被这许多人看出破绽，国法不容，我立即差人将你拿上大堂用刑问罪，天津卫吃黑钱的，有一个算一个，我全要捕拿下狱。”

“总督大人难为陈三了。”陈三诚惶诚恐，连连地给总督大人作揖施礼。

“你们瞧，他怯阵了。”袁世凯笑着对身旁的人说，“你们都给我提着点精神儿，谁当场抓住他，重赏。哈哈哈！”

袁世凯开怀地笑着，他身旁的衙役、仆佣们更是团团将他围住，一是不给陈三下手的机会，二也是想在总督大人面前立功请赏。

“你动手呀！”袁世凯催促着陈三。

“动手呀！总督大人赏脸，你莫不识抬举。”衙役、仆佣们也在一旁催促。

陈三自然畏畏缩缩，似是在琢磨总督大人到底是真想开开眼界，还是要故意抓自己的破绽，犹犹豫豫，战战兢兢，他就是不敢靠近袁世凯的座椅，只远远地站在一旁支支吾吾，样子十分可怜。

“我看你是诓世呀！”等了好长时间，陈三就是不肯下手，袁世凯哈哈大笑几声，一挥手，翻了脸。“来人哪，把这个贼子拿下去！”

“喳！”衙役们早等着这句话，当即七手八脚就向陈三扑过去。陈三一时惊慌，噗通一声跪在袁世凯身旁，双手扶着袁世凯座椅的靠背，一迭连声地苦苦哀求：

“总督大人息怒，实在是小的不敢造次，圣上的赐物佩在总督大人的身上，小的如何敢触犯贵体，只请总督大人将这件自鸣钟交到小人手里，容小人于总督大人不知觉间再奉还原处……”

“好，就依了你的恳求。”说话间，袁世凯伸手到马褂衣袋里去取自鸣钟，谁料，他手掌在衣袋里抓挠了两下，竟木呆呆地停在了衣袋里。好长时间袁世凯一动不动，眼睛眨也不眨，连

嘴巴也微微地半张了开来。

顺着袁世凯的手掌望去，众人这才看清，原来挂在袁世凯马褂衣袋边上的那条金灿灿怀表表链已不知什么时候不翼而飞了。

“总督大人息怒，陈三放肆了。”跪在袁世凯座椅旁边的陈三一对手掌伸开，手掌间托着一件珐琅自鸣钟，那条细细的表链垂下来，正在陈三手掌下面微微晃动呢。

二

袁世凯爱才，而且用人唯贤，恰值推行新政，效法西洋东瀛，天津府设巡警局，巡警局内设捕快，于是这位陈三——天津卫大偷小偷黑钱白钱的祖师爷，名震江南江北的高买，便做了天津巡警局的捕快帮办。

从此，陈三开始为朝廷当差，穿的是官服，吃的是俸禄，堂哉皇哉的地方官员。袁世凯的新政不讲品，陈三一直也没闹清自己的品位。总督府全体官员开会议政，没有他；参加各类庆典，没有他；逢到喜庆吉日封爵晋升，也没有他。平日他不去巡警局，不见招呼也不许他进巡警局，往昔如何打发日子，如今一切照旧，只在有事找你的时候，陈三才敢使用自己的官号——捕快帮办。

捕快帮办办什么差？捕人呗。捕哪一个？自然是黑钱白钱。捕革命党，没有陈三的事；捕拿奸细，也没有陈三的事，察勘商行铺面，敲竹杠，分不到陈三的头上，陈三办的就是以偷治偷的差事。袁世凯推行的新政，如果说和朝廷的旧政有什么区别的话，那就是朝廷以读书人治天下人，清朝再加上一个以满人治天下人；新政的“新”字，就在于治什么人用什么人，治

贼，用贼头；治混混，用混混头；治税，用奸商；治地方，用痞子。那么读书人还有用处没有？有，治读书人时再用读书人，治起来格外得门道，那才是治得准，治得狠。

果然卓有成效，自从陈三出任捕快帮办以来，天津市面安静多了。这倒不是陈三为治理天津市面下了什么力气，而是陈三因身为高买这一行当的老头子，有他在位，就谁也不敢做出圈儿的事。

各行有各行的规矩，各行有各行的门道，中国之大，江南江北干高买这一行的各成体系，上海、广州、汉口的帮派，非内里人不得而知，只天津卫的内情，天津人也未必人人都能略知一二。

作贼行窃，不是什么人都能干，更不是什么人都配干的，黑钱，高买，只是作贼行窃的一个小小分支，作贼行窃有三十六条道，黑钱高买是其中最本分、最仁义、最体面的一条道。

窃贼不是盗匪，二者泾渭分明。有典可据：“凡财物所有权之在人者而我取之也，以强力行之者为盗，其得之也曰抢；以诡计得之者为贼，其得之也曰窃。”为盗者，沦落于草莽之中，或隐于树后，或伏于墓中，遇有孑身而过者，操梃而出，劫其所有，可憎可恶。然大律颁定，凡只图财而不害命者，不杀，故此类盗匪多以恫吓为能事，从不敢白刀子红刀子地认真比划。此外尚有趁火打劫者，偶见时机，顺手牵羊，类似后来的“业余”者辈，则民不告，官不究，偶尔为之，何必认真。至明火执仗，成群结伙，携刀带枪，聚众成势，则非同小可了。初起时，与官府勾结，所得不义之财按例分赃，渐至势众，令官府望而生畏，直到占了一个山头，霸了一方地界，再壮声威，真有改朝换代夺了江山的。只是到那时便与盗无干了，千家万户颂圣恩，黎民百姓还要给他磕头哩。

至于窃贼，则更有一番分教：

窃贼一行，行于陆者十二：曰“翻高头”，越墙贼也。曰“开天窗”，掀瓦入室贼也。曰“开窖口”，掘洞贼也。曰“撬排塞”，撬门锁也。曰“踏早青”，侵晨窃物也。曰“跑灯花”，薄暮行窃也。曰“铁算盘”，行窃于商场也。曰“收百物”，乘人不备见物即取也。曰“扒手”、曰“插手”、曰“对买”，曰“拾窝脖儿”，乃偷鸡贼也。行于水者有三：曰“钻底子”、曰“挖腰子”、曰“掉包”。行于空者，无，人没有翅膀，飞不上天空。可见，没有人的地方，不会丢东西。

如今论到“高买”，十二宗里有三宗，扒手、插手、对买。即不飞檐走壁，不穿房越脊，不盗洞，不入室，不拧门撬锁，不顺手牵羊，靠的是眼神儿、手法，作的是活。在行窃者辈当中，高买是上等人，明来明去，有分教，此谓“走明路”，和“钻黑道”的不可同日而语。而且高买算社会贤达，混到老头子的份上算社会名流，历任地方官到任，拜会地方名绅富贾宿儒，其中也包括高买，名正言顺，称得是位人物。

天津卫的高买最有名，讲仁义道德，辅佐当今圣主，活也作得干净漂亮。说仁义道德，高买有三买三不买，一买商店洋行，不买钱庄银号，二买行商老客，不买婚丧嫁娶，三买金银细软，不买锅碗瓢盆。有了这三买三不买，高买在天津爷们儿当中落下了好人缘，高买干得越欢，百姓看着越解气，所以高买在天津卫，自是鱼儿得水一般。活作得干净漂亮，那是师傅的传授，个人的长进，作完活，连失主都得称绝，神啦！

高买行，规矩大，组织森严，吃哪行，走哪路，人人有自己固定的地界，一个师傅造就一代徒弟，一个小老大带着一伙弟兄，吃三不管的，不许上落马湖下活，尽管这两处地方毗连为邻，有时左脚站在三不管，右脚立在落马湖，就这祥，不是

落马湖的人，明看见落马湖地界有白给的金银财宝，也不许下手去收。“收”了，算抢食，乖乖地给人家倒出去，还要请客赔礼，否则哪门哪宗都有高手，闯入你的地界，不消三天，搅得你人仰马翻。作高买，明说是非法，暗中都连着官府，下了货，三天不许出手，三天之内官府不查问，才算成交。也有笨蛋，下活的时候被主家抓住了，尽管放心，本主只许扭送官府，不许私自发落，倘伤了一根毫毛，当心日后一把火烧了你家独门。送到官府之后尽管放心；不会动用大刑，心照不宣，一律打手板。此中也有分教，一不要招认，只一口咬定“冤枉”，打四十板拉倒，招认了，还要打屁股。第二，不要“咬”人，还有张三李四，咬出一个人来加重四十大板，有时刚要喊“还有谁谁谁”，一阵乱棍便打将下来了，明白是什么道理吗？爷们儿，此事心照不宣。

干高买，要老实本分，老头子不亏待你，日有“日份儿”，月有“月份儿”，一年三大节，五月端午，八月中秋，年关，大小不等的“人份儿”，顶不济够给一家老小换季更衣的。家里再遇到办什么事，或娶或聘，丧父丧母，单独一个大份儿，保证把事情办得体体面面，不能让你在家门口子面前丢了“份儿”。

想吃这碗饭，要自幼拜师，年龄上的挑选严格，哪一年选哪一个属相的，祖宗上传下来谱录，一点儿不能含糊，不过一“循”的不入选，一“循”，即十二地支的一个循环，十二年，也就是十二岁以内的不得上路，更不得入路。市面有一帮无赖养着一些幼童，每日放出去或掏路人的腰包，或到小摊小贩处顺手牵羊拿儿包纸烟拿儿只烧饼，这算不得高买，各门各系各帮各派里没有他们的名分儿，全是些被正宗高买看不上眼的“臭狗屎”。年过十二岁，收为弟子，容貌上还要经过严格挑选，面带凶相的，不要，鼠眉贼目的，不要，皮肤不洁的，不要，人

家见了你就腻歪，躲还来不及，怎容你有机会近身。要面貌和善，尚人见喜，无论如何端详都不似个歹人，而且倘被人当贼捉住，本乡父老一定有人出来搭救。这有黑话，叫“牌儿善”。越是干不见天日的勾当，越要有副慈善容貌，人品好孬在次，人缘好坏在先。于年龄、容貌之外，还要看天分，要机灵，讲的是眼神儿，心神儿，精气神，死羊眼，不要，呆木鸡，不要，三杠子压不出一口气来，不要，痴痴呆呆傻里巴叽迷迷糊糊不死不活的，一律不要。

如此，这人群中出类拔萃者就全被选拔走了，选剩下的也全是些马马虎虎的平庸之辈，直到送进学府去攻读诗书，则全是些榆木疙瘩了。

高买这条道上，组织严密，从路上的“溜子”，到掌管三十、二十个溜子的小老大，再到掌管三十、二十个小老大的老头子，最后到陈三，统管全天津卫的老头子、小老大和成千上万的“溜子”，袁世凯是皇帝老子册封的直隶总督，陈三才是真正的天津卫总督呢。

陈三，又称陈小辫儿，大号陈三福，三十年前，他也曾是个名震京津两地的人物，以孝称名于天下的神童。步入高买行以来，他又一桩桩做下了全天津父老钦敬佩服的壮举。在天津卫，有不知三皇五帝者，没有不知陈小辫者。

那一年，陈三恰好是十二岁，家门不幸，祸从天降，陈三代父服刑，被官家下了大牢。

陈三的老爹原也是个读书人，一部《论语》背得滚瓜烂熟，你无论从中提出哪两个字来，他都能洒洒脱脱起承转合地给你写出一篇八股文来，论功力，本来是给朝廷当差的坯子。只可惜他不走运，正在他踌躇满志准备一举摘取状元桂冠的时候，皇帝颁旨废除科举，陈三的老爹在刚刚兴办起来的邮政所门外

摆下了一张方桌，代写平安家信。

最初兴办邮政的，天津卫只有十几处，西北城角一处，东门脸儿一处，南城根一处，河东一处，老铁桥一处，各租界地还各有一处。天津卫马路街道不规则，人们当时记路，就以这邮政所作标志，从东门脸邮政所奔南城根，南城根邮政所旁边有个小字摊，对面便是一个大杂院，如何如此。南城根邮政所旁边的那个小字摊的“主笔”，便是陈三的爹。据陈三的记忆，那时他家日月极苦，爹爹每天收入微薄，遇上兵荒马乱家人离散时投书问安的人还多些，逢上国泰民安，三天五日不见有一个人来求写书信。混不上饭，陈三的老娘便躲在家里给日租界火柴厂糊“洋火盒”，起早贪黑忙一天，小黑屋里火柴盒堆积如山，得到的报酬，依然是可怜得很，一家人只能靠喝粥度日，从来没吃过煮鸡蛋，否则，何以后来陈三因要吃熟鸡蛋而走上终生作高买的道路呢。

一天下晌，陈三正在家里帮妈妈糊火柴盒，乱哄哄门外传来一阵喊叫：“快来看呀，捉拿法国奸细！”

奸细，与陈家不相干，且又连着法国，两厢离着十万八千里，街面上的人无论怎样闹，陈三也只作没听见，一心只忙着手里的活计。

“咚”地一声，陈家小黑屋的破木门被一些恶汉从外面踢开了，举目望去，刺眼的阳光下四个差役拿着令牌，提着红黑二色相间的哨棒，恶汹汹地闯进门来，陈三的母亲还没有闹明白是发生了什么事，又“咚”地一声，陈三的老爹被人从门外推了进来，双脚没站稳，一骨碌摔在了炕沿边，嘴巴正拍在糨糊盆里。

“冤枉，冤枉呀！”一阵哭喊，陈三和他老娘才看清这个倒在炕沿边的男人是自家的当家人，母子二人急匆匆扑过去伸手

搀扶，“啊呀”又是一声喊叫，陈三和他老娘同时发现，原来陈三的老爹双臂被一条绳儿绑住，而且鼻青脸肿，明明是刚遭过一阵毒打。

“抄!”领班的差役一声吆喝，几个差人七手八脚便将满屋的火柴盒踢得漫天飞扬，砸桌子踹板凳，将屋顶都捅了个大窟窿，也不知找到了什么赃物，最后还是将陈三的爹连同如山的铁证一起带走了。

冤枉！何止是冤枉？荒唐！穷得在邮电所门旁摆小字摊的一介文丐，何以一夜之间便作了法国奸细？此中自有许多缘故，当今法国人占了广西地界，朝廷吃了败仗，智勇非凡的大清兵马被法国洋枪队杀得屁滚尿流，岂有此理。想我大清，君是明君，臣是忠臣，兵是强兵，将是良将，何以就会被人打败了呢？败，只因为法国洋枪队派出奸细刺探军情，有国人卖身为奸认贼作父，查！查来查去，果不其然前不久几十封密信投往广西一带，一样的信封信纸，一样的笔体字迹，一封信说我大清“病已膏肓，危在旦夕”，另一封催促法国发兵，事不宜迟！再一封信一张中药方，什么车前当归，熟地伏苓，水陆二仙……等等，明明是给法国洋枪队出谋划策，暗示法国人尽早出兵，而且要分水陆二路，到了熟地，自然能找到潜伏的内应人物，够了，这法国奸细不是陈三的老爹，还能是他人吗？

法国奸细可恶，但是不能杀，因为万一真是法国奸细，杀了不好交待；收入大狱，陈三的老爹骨瘦如柴，百病缠身，囚死在牢里，待明日真地法国人大动干戈，也要有一番麻烦，官府特殊恩准，允许代父“顶缸”。顶缸者，代人受过也，不知出自何典，据查始见于元曲《陈州粜米》杂剧：“州官云：‘好，打这厮！你不识字，可怎么做外郎那？’外郎云：‘你不知道，我是雇将来的顶缸外郎。’”但属十恶者不许代父顶缸，或雇人顶

缸，偏偏这法国奸细属时髦罪犯，不在律典的十恶不赦之内。如是，天成全小陈三作了大大的孝子。

顶缸者坐牢，要比本犯减刑一半，且家中出了顶缸的孝子，又可再减三成，算来算去，小陈三只消坐五年牢，便可救下老爹一条性命。皇恩浩荡，竟让陈三的老爹身为奸细又能逍遥法外，终日怡然自得地在家里陪他的老伴糊火柴盒。

“孝子！大大的孝子！”

大狱里，号子中的“龙头”冲着哭哭啼啼的小陈三翘起了大拇指。中国牢狱，一个笼子里放一个死囚犯，其它的囚犯三年五载你来我去，只有这个死囚一直坐在这个笼子里，顺理成章，他便作了龙头（笼头）。龙头相当于土霸王，他暗中勾着狱卒，在号子里称王称霸，无论谁有了好吃的全要先孝敬他，他终日有烟有酒有鱼有肉，还有人为他铺床叠被捶腿放睡，他在牢中的势派不低于总督大人在总督府的势派，而且他也有权下令责罚犯人，众囚犯一起下手，能把不服龙头管教的囚犯整治得服服帖帖。

有着龙头的庇护，小陈三在号子里役受一点委屈，饭食比在家里吃得还好，龙头有令，“一日三餐，号子里的饭先由陈三吃，吃剩下的大家才能分着吃，而且他不倒便桶，不打扫号子，紧挨着龙头舒舒服服地睡着，活赛小公子。

陈三受宠，渐渐地胆儿就大了，依仗着龙头的威风，他也想欺侮欺侮人，“嗖”地一下，他从一个囚犯的手掌心里抢过两只鸡蛋，在墙上磕了两下，剥着鸡蛋皮就要吃。

“放下！”龙头一声吆喝，急匆匆从小陈三手掌里打飞了那两只鸡蛋，“吃不得”，龙头一把将小陈三拉过来，关切地说。

“这么香的鸡蛋，怎么吃不得？”小陈三嗅着自己的手指，那上面还沾着鸡蛋的香味，看看地上早被龙头用力碾成烂泥的鸡

蛋，极是惋惜地问道。

“当心毒火攻心。”龙头耐心地对陈三解释，“你看。”龙头示意小陈三观察刚才手掌心上托鸡蛋的囚犯，这时那个囚犯仍蹲在墙角处，一双手掌心里又放上了两只生鸡蛋。

“他刚刚过了热堂。”龙头对陈三说着，“一双手掌各挨了四十竹板，被打得皮开肉绽，买通狱卒，这才买来八十只生鸡蛋，托在手掌心处治疗。生鸡蛋托在你手掌心里，托十天仍然是生的，托在他手掌心里，半天时间便熟了，这样一来能减轻疼痛，二几来是怕毒火攻入血脉，倘那样就要留下内伤了。”

“哦！”小陈三吸了一口凉气，不由得多看了那个囚犯一眼。

“小兄弟，你过来。”那个囚犯向小陈三苦笑了笑，招呼陈三过去坐在他的身旁，“我叫吴小手，二十刚过。”这个囚犯向陈三做着自我介绍，“犯下了该打手掌的罪过。”

“犯什么王法要打手掌？”陈三问。

“手掌惹下的祸，自然要打手掌。”吴小手回答着，说话间他还将手掌上的鸡蛋转动一下。

“手掌会惹什么祸呢？”小陈三疑惑地问，“写字？”然后他又自己回答。

“哈哈哈哈！”坐在远处的龙头笑了，“写字虽说也是手掌惹下的祸，可那就不能只打手掌了。”笑过之后，龙头向陈三狡黠地眨眨眼睛，作出一副神秘深奥的神态。

小陈三没有追问吴小手到底犯下了什么该打手心的罪过，只凑过去仔细看他那一双被打得皮开肉绽的手掌，那手掌肿得活似熊掌一般，手指肿得似蜡烛，厚厚的手掌变成黑紫色，离得好远都觉出有一股热气正从那手掌心里蒸发出来，难怪把生鸡蛋托在这样的手掌心上不多时会变成熟鸡蛋，就是一只活鸡倘若被这双手掌抓住，不需多时也会烤成熟鸡。看着这双手掌，

小陈三实在觉得可怜，哆哆嗦嗦地，他伸出手掌来想抚摸抚摸吴小手，为他减轻一些疼痛。

“唉哟，我的宝贝儿。”突然，吴小手似发现了什么奇迹，冲着陈三喊了一声，陈三以为是吴小手怕别人碰他，忙把手缩了回来。吴小手立即又冲着他说道：“宝贝儿，快把你小巴掌伸出来。”

天津人称被人喜爱的孩子为“宝贝儿”，不知小陈三带着什么人缘儿，吴小手一眼就喜爱上了他，待小陈三又战战兢兢地把一双手掌伸到吴小手面前，吴小手忙探过身子仔细地对小陈三的手掌端详了起来。

小陈三心里直发“毛”，他闹不清自己的手掌何以会这么值得端详。陈三瘦小，自幼没吃过饱饭，骨骼没有发育健壮就枯萎了，而且从他六七岁开始，每日就帮着妈妈糊火柴盒，他妈妈每天糊五千个火柴盒，小陈三能糊六千五百个，小手指头的灵活劲令人看了眼花缭乱，而且最最神奇的是他的十个手指能同时干几件活计，折纸，抹糨糊，吃饼子，揉眼睛，挖鼻子，抓痒痒，捉臭虫，杀虱子，街坊们全说小陈三的手是万能手。

“爷！”吴小手看过小陈三的一双手掌后对笼头说着，“瞧小宝贝儿这双手，多灵秀，细、柔、薄、软，您老再瞧，二拇指、三拇指，四拇指，一般长短，俺们小时候为了把二拇指抻得和三拇指一般长，吃的苦头比大姑娘缠小脚还厉害，您老瞧瞧，人家宝贝儿这双手，活活是聚宝盆呀！”

“过来。”笼头向陈三招招手，小陈三从吴小手身边退了回来，“别理他，陈三是正经孩子，代父服刑，皇上知道了都要封个孝字，来日必是个人物。过二年满刑出去了，凭一把子力气，做一个堂堂正正的汉子，走到哪也挺胸脯，不能被别人看‘扁’了。”所谓“看扁了”，就是受歧视的意思。

“爷，别断了孩子的前程。”吴小手仍蹲在墙角处双手托着生鸡蛋和笼头争辩，“宝贝儿真有这等天分，别误了吃香的喝辣的的造化，你堂堂正正的一条好汉，还不是受小人气一时气不愤手重砸了天罡（打死了人），才落到这步田地，替圣上看大笼……”

“我的事，你少管。”笼头恶汹汹地打断吴小手的话，“反正你休想在这孩子身上打主意。宝贝儿，陪爷喝酒来。”说着，笼头将小陈三拢到怀里，顺手还抓给他几颗落花生。

“我看他怪可怜的。”小陈三仍看着吴小手一双红肿的手掌摇头。

“我若是天津府，”笼头没生好气地咒着，“就把他那双‘爪子’剁下来。便宜了他，作下那么多缺德事，打一阵手心放出去，人家陈老先生不过是代人写了几封信，却要送儿子来坐两年牢，人家陈老先生的手是手，你吴小手的手不配叫手！”笼头一面“咂咂”地品着酒，一面冲着吴小手数落着，话语中充满了蔑视。

没过多少时间，吴小手就走了，牢笼里又恢复了平静，从此再没有人夸奖小陈三的一双小手似聚宝盆。渐渐地小陈三把吴小手忘了，也把自己一双灵巧非凡的手看得和别人的手没什么两样，他只盼早一日出牢，回家去帮着老娘糊火柴盒。

光绪十五年，慈禧“归政”，把自己原来代为操持的政事移交给了皇上，从此光绪皇帝名副其实地要治理天下了，平冤狱，便成了收买人心的头一桩政务。小陈三的爸爸一介文丐，代写书信而被陷害是法国奸细，本身已属冤枉，又让儿子代父服刑，更是冤上加冤。小陈三的老爹无罪，小陈三无过，朝廷也没有任何错误，一笔糊涂官司勾销，小陈三出狱回家，又成了大清国的忠顺臣民了。

这时候，小陈三已经十七岁了，坐了六年大狱，虽说受尽煎熬，但他到底还是长大成人了。临出狱时，仍是那个老笼头还嘱咐他许多话，劝告他到了外面安分守己、本分作人，万万不要做触犯王法，违背圣训的坏事。

天津城已不似小陈三入狱时的样子了。老城区仍是终日罩在一团尘雾里，城外的租界地却是一片西洋景象，俄租界盖起了俄国式的庄园，英租界盖起了小洋楼，法租界最醒目矗立起了天主堂。挟着个小蓝布包，陈三急匆匆地赶路回家，走出西头弯子习艺所，穿过南门外，拐过海光寺，到了老西开，他想象自家那间小黑房该还是原来的样子，黑漆漆矮屋里老爹老娘还在忙着糊火柴盒,他担心自己的突然出现会惊吓着二老双亲，便想先在胡同口外观望观望，遇有老街坊出来让他先给老娘报个信……

老西开还是老西开，只是他家的那间小黑屋不见了，连原先街坊邻里们住的那一片矮房都不见了，就在原先的地方盖起了好几幢大楼，大楼上镶嵌着大红字：救世军，育婴堂……陈三不知道这是些什么地方，但他知道这绝对不是他原来的家。

问遍所有的人，谁也说不出这一带的老住户搬到什么地方去了，五年前这一带地界就被征用，一片哭喊声强拆了民房，法国巡捕的一阵乱棍打散了求告无门的居民,从此便再没有音信。至于其中有一户人家姓陈，那就更谁也记不得了，还是陈三提起了当年的那桩官司，老西开出了个法国奸细，这才有人恍惚想了起来，说果然是这个法国奸细把这一带地界卖给了法国，后来听说这对奸细夫妇被接到法国享清福去了，法国皇上还给他们封了顶戴花翎，如今每年有几百两的俸禄……呸！陈三狠狠地吐了一口唾沫，一甩袖子，转身走开了。

说天津卫养人，是指养那些不该养的人；说天津卫不养人，

自然是指不养那些本来该养的人。多少青皮混混地痞流氓社会渣滓，都在天津卫“抖”起来了，又多少老实本分汗珠子落地摔八瓣的七尺汉子，又在天津卫被活活饿死，陈三就被逼得走上了绝路。在天津卫混事由，讲的是有帮派，有门户，有哥们儿，有靠山，卖煎饼馃子，也没有你摆摊的地方，出个难题，拿只臭鸡蛋去“摊”煎饼，鸡蛋敲开，流黑汤，好好的鸡蛋到你手变臭了，抡起扁担来就砸摊儿，不识相的要“挣搓”，先砸断你一条腿再评理，没王法的地方就认胳膊根儿，蛮横自带三分理，这就叫天津卫的规矩。

陈三想卖柴禾，一担干柴挑在肩上，只觉着背后一股浓烟呛人，回头张望，只见扁担后面的那捆柴禾被人不知什么时候点着了。放下担子忙扑火，众人围上来起哄看热闹，再抬头，扁担前边的那捆柴禾被人抱走了。陈三拉脚皮车，在马路上闲逛的混混伸手抢过车垫子，顺势抛到了电车顶上，拉着脚皮车飞跑起来追电车，马路两旁站满了闲人拍着巴掌叫好，难得遇到这么开心的“乐子”。天津卫最爱看穷人上吊，光棍投河，什么人走在路上不小心被香蕉皮儿滑倒了，立即引起市民的一片开怀大笑，“哏”也！

陈三心里明白，自己的老爹老娘该早已不在人世了，老爹去世时，老娘没给自己往狱中报信，怕自己在牢里伤心；待到老娘去世，已是没有人想起该给狱中的陈三报信了。只是连个坟头都找不到，天津卫边沿上许多乱葬岗子，全是地方善局收尸安葬的，只有一个小土包，没有石碑，最初也立块木牌牌的，写上名姓，一阵风吹倒了，不久便成了野坟。去到城隍庙，陈三敬上两炷香，燃上四支蜡烛，摆上一盘供品，先给老爹的亡魂磕了四个头，再给老娘的亡魂磕了四个头，“孩儿不孝。”抬袖子拭去满脸泪痕，从此便开始单枪匹马闯荡天下了。

他如何找得到正经差事呢？如今兵荒马乱，列强乱中华，百业萧条，民不聊生，哪里还会有得以糊口谋生的事由？租界地正在大兴土木，但那是包工，先要立下卖身契，然后才能干小工，管吃管住，分文报酬没有，而且病、死不管，三天两日总有从楼顶上失足摔死的，除了山东逃荒的灾民，天津人谁也不肯进那条死胡同。此外呢，便只能帮着脚行们推车上坡，年纪小的行，帮着将大货车推上高坡，一把小钱抛过去，一窝蜂拥上去每人能抢到一枚，十七八岁的男子汉，实在不好意思混在孩子们当中丢那份脸。只是挨饿的滋味太苦了，每天总要想“辙”挣一碗粥喝，也算是天无绝人之路，华人进租界地要有“针票”，没有针票的便要在胳膊上打针，陈三走投无路，便终日在租界地栅栏外等候，凡有要进租界地又不愿打针的人，便招手让陈三过去，给上一枚大钱，告诉他针票上该写什么姓名、年龄，然后陈三便到免疫署去代人“顶”针，签下针票来再交给主家。生意兴隆时，陈三一天能挨二十几针，也不知都免了什么疫，到了吃饭的时辰照样饿着饥肠咕咕响。

越逛，市面越熟；越混，认识的人越多，没有多久，陈三便在针市街一带找到份准差——为绸缎庄扛货卸车。绸缎庄进货，比总督大人出巡还隆重，货车停在门外，主家掌柜亲自出来验货，成色对，数量对，证明这一车绸缎没有在路上失窃，没有掉换成色，然后卸货入库。针市街人山人海，一不能让货车停在门外误了生意，二也是怕趁火打劫的顺手牵羊，三更怕有冤家对头忙中作手脚，成匹的绸缎里塞进几只蟑螂，一夜之间全库的存货便全被咬成小洞，所以绸缎庄卸货入库，比火会救火还要紧张。主家吃“口儿”的脚行打开场子，凡是卖工的有多少算多少，扛一件发一只签子，陈三劲大，能一哈腰上十二件，一趟跑回来，顶多再扛一趟，货车就卸完了，最多不过抽

一袋烟的时辰。货车走了，闲杂人等再坐在阴凉处，等着另一家绸缎庄来车进货。

凭着一身的傻力气和厚厚道道的好人缘，陈三在针市街站稳了脚，卸车进货时，脚行头先关照陈三，他扛一趟货，跑回来，还能轮上个货底儿，其他的人就只能扛一趟了，所以陈三总是比别人收入多。挣得多了不能自己实落，吃饭时给脚行头孝敬四两酱牛肉，自己呢，便只好啃干饼子了。

这一天和平日没有什么两样，早早的，陈三又来到针市街，脚行头那里“道了常”。道常者，依然如故也，往日如何扛货入库，今天还照旧干。早晌，元隆绸缎庄一车丝绸，一阵旋风般抢着卸完了，扛了两趟，二十四只签子，算一算，中午饭有了，能给脚行头省出来两只熏鸡蛋。临近中午，原以为没活干了，忽然间一阵吆喝，大排子车在众人簇拥间跑来，停在瑞蚨祥门口，脚行围上去，主家出来，绕着车子走一遭，成色数量无误，卸车。

陈三第一个跑了过去，一、二、三、四、五，一口气装了十二件，直起腰背，颠一颠双肩，一路小碎步，颤颤巍巍地向库房跑去，主家回头望望陈三，对他饱满的精神气十分欣赏。一阵风跑进库房，在库房门外卸下十几匹绸缎，返身陈三就往回跑，他想趁着货底儿再扛一趟。

“你踩了我的鞋!”

突然，一个人横着走了过来，匆忙中只见这人穿得好体面，长衫马褂，一只手搓着一对雕花健身核桃，一只手提着一只鸟笼，明明是一位有钱的大闲人，人群忙乱中他似是已从瑞蚨祥绸缎庄里走出来，掌柜的还远远地向他拱手送行，不知怎么的，他冲着陈三喊了一声，硬是怪陈三踩了他的鞋。

陈三冤枉，明明自己抬起来的脚还没有落地，何以会踩上

这位贵人的鞋呢？没时间争辩，快赔个礼罢了，他还要忙着再抢一趟活干。

“小的有罪。”陈三哈腰打了个千，又上前半步弓下身子说道，“我这儿给您老提鞋了。”

“不用你，知罪就行。”这位贵客好和善，没有让陈三为自己提鞋，他自己半弯下身子用那只提着鸟笼子的手去提鞋后跟，只见他撩起长衫后襟，漫不经心地提了一下鞋跟，放下长衫后襟，返身还向掌柜的打个招呼，然后便悠哉游哉地扬长而去了。

一桩转瞬消逝的奇异事端使陈三吓呆了，他突然变成一尊石像，半张着嘴巴，额上渗出了汗珠。刚刚，就在他弯腰要为那位贵客提鞋的时刻，也就在那位贵客自己撩起长衫后襟自己提鞋的时刻，陈三正好半弯着腰往下看，那位贵客也正好弯着腰往下瞧，闪电一般，一二三，多不过三秒钟的时间，嗒嗒嗒，瑞蚨祥正面店堂里的荷兰国大立钟响了三下，陈三清清楚楚地看见，那位贵客用那只还提着鸟笼子的手，一二三，从货车上抽下三匹绸缎，只见晃了一下白光，那三匹绸缎飞快地被挂在了长衫里面，待到长衫垂下，贵客转身向瑞蚨祥掌柜道别，一切都又恢复得平平静静了。

高买，听说过，没见过，这次开了眼界，如此利落，如此洒脱，如此神奇，如此漂亮，令人目瞪口呆。和撂地变戏法的表演一般，玩的是手疾眼快，使观赏的人不敢喘气，就在聚精会神众目睽睽之下，明摆着的物件变没了，没得无影无踪，一星星破绽看不出来，这叫“滴水不漏”。只有他的帮衬看得出破绽，没个帮衬什么戏法也变不成。想到这儿，陈三出了一身冷汗，莫非自己今天就做了高买的帮衬，天津卫说是“垫背的”？可刚才那个偷绸缎的人自己压根儿没见过，不认识，亲戚邻里之间也想不起有这么个模样来，难道他不怕被自己看出破绽来

报告官府？越想越糊涂，越琢磨越是琢磨不透，陈三就这么木呆呆地站在那里。

就在陈三发呆的时候，后来的人抢了第二趟活，陈三今日上午少挣了十枚大钱。

三

餐桌上摆的大菜，陈三说不上名来，全香，全好吃，全是肉，有鸡，有鱼，再有看不出形状来的就不知是什么了。又是在这么大的饭庄里，陈三从来没有见过，只素日从门外走过来走过去，听见里面熙熙攘攘热热闹闹，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今生今世还有造化进来摆一次“谱儿”。可如今，你瞧，这不真就来了吗？堂堂正正地坐着，跑堂的伙计鞠躬哈腰地端茶送饭，一盘一盘的大菜往餐桌上放，“够了，够了。”狼吞虎咽的陈三连声地唠叨着。

说来也真是巧，下晌散工后，陈三回家的路上，被人从背后拍了一下肩膀，回头一看，面熟，似在什么地方见过，细端详，记不起来了。看看衣衫穿戴，这人好气派，陈三自知自己没有这等体面的朋友，才入冬，灰鼠皮袍子，褐色马褂的衣襟边上反镶着胎羊皮，礼服呢风帽，风帽上大红珠子，瞧神态不是钱庄大亨就是富贾士绅。低头看看，陈三松一口长气，自己没踩着这位爷的脚。

“小的挡了您老的路。”陈三谦恭地将身子闪向一旁，忙给这位爷让道。

“不认识我了？”陌生人站在陈三的对面，让他仔细端详容貌。

“小的眼拙。”陈三打了个千，忙致歉地说，“侍候过的爷多，

周济过小的的爷也多……”

“你再想想。”陌生人索性把风帽摘下来，露出一条长长的辫子。“你代父顶缸的时候……”陌生人提醒陈三回忆坐大狱时候的往事。

“唉哟！”陈三猛然拍了一下巴掌，似是想起了什么，但立即他又安静下来，退后一步说着，“小的倒是想起了一个人，只是不敢认。”

“你说。”陌生人拍着陈三的肩膀鼓励他。

“小的代父顶缸的时候，在大狱里遇到过一位爷，名叫吴小手，只是那和爷有什么相干呢？”陈三犹犹豫豫的似是自言自语。

“宝贝儿，好机灵，我就是吴小手。”

哈哈哈哈，一阵开怀大笑之后，吴小手领着陈三去澡堂洗澡，又顺路在估衣铺给陈三买了件长衣服，打扮一番之后，吴小手领陈三来到这天津卫最有名最排场最阔气的大饭庄，一间单间雅座，摆下了这一桌大席，直吃得陈三天昏地暗，顺着汗毛孔往外渗油。

“吴爷这样发旺，”吃到肚皮撑得滚圆滚圆之后，陈三才想起了正经话题，“好歹让陈三在您老手下作份差事，陈三保准尽心尽力。”

“想跟我干？”吴小手诡谲地眨眨眼睛，似笑不笑地问着陈三。

“我哪里配和吴爷一起干事由？”陈三低着头吞吞吐吐地说着，“吴爷只派给小的一宗力气差事就是了，无论是什么看家护院，拉车装货，反正文墨事我不行，我不会记账，不认得字，我只是眼神好，手巧，跑得快。”

“你既然想和我搭伴儿，咱俩人如何分账呢？”吴小手紧盯着陈三的眼睛问。

“唉哟，吴爷，小的怎么敢和您老分账？好歹管饭就行，给

不给月钱都没关系。吴爷，您老收下小的吧，陈三满身的力气，只求有个准事由，饿不死就念佛。吴爷，小的先谢您了。”说着，陈三站起身来向着吴小手就是一拜。

“好。”吴小手终于拍了一下手，“我派你个差事吧。”

“谢吴爷！”吱棱一下，陈三站起身来，未曾派下差事，先分主仆名分，垂手恭立，陈三等着吴小手的吩咐。

“我派你的差事不累，不脏，也不需文化。”吴小手将身子依在座倚靠背上，像是掌柜的吩咐伙计干活一般向陈三发话，“这份差事极容易，今后无论你在什么地方遇见我，你就给我做一件事。”

“吴爷吩咐。”陈三俯身等候。

“踩我的鞋。”吴小手话音平和地说。

“什么？ " 陈三没有听清，忙躬身再问。

“踩鞋，踩我的鞋后跟。”吴小手还伸手指着自己的一双鞋向陈三解释。

“您老说嘛？ ”陈三一双眼睛瞪得滚圆滚圆，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吴爷玩笑了。”突然，陈三扑哧一下笑了，他猜想吴小手在寻自己的开心。

“今日早上，你不是踩过一次我的鞋了吗？ ”吴小手面色严肃地对陈三说。

“今日早上？ ”陈三抬手摸着后脑勺，晕头转向地暗自思忖，“我？我踩过吴爷的鞋？ ”唠叨着，回忆着，陈三抬眼观望着吴小手，渐渐地，他的目光由疑惑变成惊讶，由惊讶变成胆怯，“吴爷，您老不是说笑话吧？ ”

陈三自然不会忘记前晌在绸缎庄门外发生的那场惊心动魄事件，他当时只是被那神速的表演惊呆了，根本没去看那位高买的面貌，此时此刻，偶然邂逅的吴小手自称是偷绸缎的高

买，陈三更为之惊讶不已了。

“哈哈哈。”吴小手笑了，“若不是前晌上路作活时你为我作了眼罩，干嘛我买这件长衫酬劳你，还请你来这里坐大席？”吴小手说着，轻轻地摇摇头，颇为自己出色的表演得意。“果然我没看错，够机灵，我才喊叫你踩了鞋，立时你就弯腰站住了，正好挡了管事的眼神儿，好搭档。”

“哦！”突然，陈三觉着一阵恶心，双手扶着腹部，他几乎呕吐出来，不知不觉间自己给偷东西的盗贼作了帮衬，自己穿了贼衣，吃了贼饭，立时他全身的血液都沸腾了。他只觉肌肤滚烫，只觉肌肉痉挛，只觉心脏跳得急促紊乱，他觉得自己变成了一只老鼠，变成了一个令自己厌恶的歹人。

“吴小手！”陈三盛怒之下把那件长衫脱下来，直向着吴小手抛了过去，长衫落在餐桌上，将桌上的残羹剩饭溅得遍地油污。“你看错了人，我陈三人穷志不穷，活得堂堂正正，死也死得堂堂正正，我决不干那种被人点脊梁骨的歹事。人各有志，你干你的高买，我做我的小工，你发财金山银山我不眼馋，我忍饥挨冻流落街头用不着你可怜，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从今往后，我不认得你吴小手，你也不认得我陈三，两不相干了，爷！”说罢，陈三拂袖便要抬脚迈步。

“别发火呀，陈三。”吴小手平伸胳膊拦住陈三的路，然后才慢条斯理地说道，“干高买不缺德，逼得堂堂正正的汉子走这条路，才缺德。你爹一辈子念书，到最后被活活饿死，埋在了乱葬岗子里，连个坟头都没处去寻，他们缺德不缺德？你一个七尺汉子，终日连个正经差事都找不到，吃这‘顿’没那‘顿’，他们缺德不缺德？他们为富不仁……”

吴小手还要为高买伸张，不料陈三早用力拨开他的双臂，抢先走到了门边。“你休巧语花言，无论怎么说也是偷，也是贼，

作贼的全说自己是劫富济贫，有志气的穷人才不希罕这种接济。我不干，死也不干!”说罢，陈三噔噔噔地大步流星扬长而去了。

“哈哈哈!”吴小手不但没有恼怒，反而开怀地笑了，冲着陈三的背影，吴小手大声地说着:“我劝不服你，有人会劝服你，没关系，几时想回头，尽管来找你吴爷，告诉你个‘驻脚儿’（住址),你吴爷住三不管地界忠孝大街仁义里积善胡同一号……”

…………

半个月之后，陈三将一双肿得似熊掌一般的手掌揣在袖子里，缩着肩膀来到忠孝大街仁义里积善胡同一号，找到吴小手，开门见山，横下一条心说:“吴爷，你收下我吧。”

吴小手没有追问陈三回心转意的原委，回身从箱子里取出一包草药，塞到陈三怀里，又嘱咐他说:“用井水熬了泡手，要泡到手掌心蜕了皮，再长出嫩肉，回来你就随我上路作活。千万记住，要用井水，万一错用了河水，泡出来的手指就硬成了钢条，那就成了废物。”

陈三接过这一包草药，眼窝一阵发酸，不由得泪珠儿簌簌地涌出了眼眶。

“别掉泪了，宝贝儿，趁着好年纪，干几年，混到小老大、老头子的份上，就享清福吧。下海吃黑钱，全是官府打出来的。”

陈三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他的一双手掌似握着一对火球，火辣辣地烧得疼痛难忍。过堂时，竹板子嗖嗖地打在手掌上，他咬得牙关咯咯响，打一下，公堂上的府尹问一句:“你偷了未偷?”问一句，陈三回答一声:“没偷!”啪，啪，又是一阵木板飞上飞下，陈三的手掌溅出了鲜血。

官府审案，只在一个“审”字，既然针市街商号将你扭送

来了，人人都说是你偷了三匹绸缎，府衙门便按这桩偷案审你。“你偷了没有？”反反复复就问这一句，既不问丢失绸缎时你在什么地方，也不问当时还有什么人在附近出没，更不会派人出去查访，找找人证物证，公堂上只有一个“审”字，小小刁民从实招来，不招，大胆，用刑。所以公堂上不需三言两语便下了家伙，打一下，审一句，不招认，再打，仍不招认，还打，也不会活活打死，犯什么上法，用到什么刑，历来有约定俗成的章法，滚热堂，就是咬住一个“不”字，把该你承受的刑罚都承受下来，没有口供不能判，放了拉倒。

陈三只记得那件打人手掌的木板已变成乌黑的颜色，是一块花梨木，二尺长，二寸宽，一寸厚，在公案上拍一下梆梆响，第一下打在手掌心上疼得人全身打颤，第二下再打下来，手掌心便绽出了血丝，手掌要自己伸着，胳膊要自己举着，倘抗刑，便要将手掌垫在木案上，那真要将骨骼打得粉碎了。

“冤枉！”陈三不停地喊叫着，明明是诬陷，绸缎庄掌柜封库时发现少了三匹绸缎，找到脚行头，脚行头只管卸车，不管数量，在场监工的管事不见有闲杂人等闹事，想来想去，大家说有个老客卸货时从门前走过，还有个干小工的陈三故意踩了他的鞋，没错，准是那么回事，就是他，扭送官府，不能轻饶！

“打！”越是喊冤，府尹越是喊打，“不是你，还能是谁？”

啪！啪！啪！

打一下，陈三的全身抖一下，嘴里喊一声“冤”，回答一句“我没偷！”心里骂一句娘，发誓出去一定狠狠地偷，偷，偷！

明明没偷，却抓来打手掌，你打吧，你今日打一下，我来日偷一次，否则那才是白吃了冤枉板子，这偷，明明是官家打出来的。

过了几遭热堂，一共挨了三次打，每次四十板，只因为陈三一口咬定没偷，官家便不能按窃贼发落，送进大狱，煞煞性

子，半个月再放他出去。偏偏这次又被送进原来那个囚笼，原来那个笼头见陈三又回来了，亲热得不得了，立即着别的囚犯出钱买了生鸡蛋，让陈三托在手掌上治疗。

“我没偷。”陈三在笼里还向笼头解释。

“我知道。”笼头连连点头回答，“真偷了，就不会挨打了。”

“什么道理？”陈三不解地追问。

“这还不懂？不过是一层窗户纸么，真偷了东西，你要去孝敬地方，孝敬捕快，你偷的越多，他们的‘外快’越多，他们的差使越肥，他们恨不能你天天上路干活，怎么舍得送你到这里来吃板子呢？”

“啊！”陈三心里突然亮了一下，“我来这里吃板子，原来是因为没孝敬到他们头上。”

“明白了就好，日后就不致于吃眼前亏了。”笼头万般疼爱地抚摸着陈三的肩膀说，“宝贝儿，命里注定该你吃这行饭，吴小手早就看中你了，他知道你不会甘心随他吃黑钱作高买的，才故意去你干活的地方惹事，逼你走这条路。如今你也只能走这条路了，出狱之后，谁还雇你作小工呀？”

陈三深深地叹口气，安详地坐在了墙角里，此时此刻，他心里变得万般平静，一切烦恼立时云消雾散了。

跟着吴小手，陈三在家里练了一年踩鞋。

踩鞋还要练吗？最先，陈三也这样问过。还不就是你从对面走过来，我迎着你走过去，趁乱乎劲我在你鞋后跟上踩一脚，将你一只鞋踩下来，你骂一句，我道一句情，然后半弯下身子遮住众人视线，趁势你抓着什么往长衫里挂什么。吴小手笑了笑，回答说：“那是十二三岁的雏儿干的差使，你都十七八岁，该轮上雏儿踩你了，长能耐吧，二爷。”

给陈三作搭档的雏儿叫瘪蛋，只有十二岁，是吴小手从街上捡来的，三九天夜里缩在老爷庙庙门外，又饿又冷，已是奄奄一息了。那时节陈三正没事，终日在家里将养着瘪蛋，头一个月时间里，瘪蛋连话都不会说，待到三个月后瘪蛋恢复好了之后，吴小手就传授他踩鞋。

头一遭上路，瘪蛋踩鞋看错了地方，本来是瞄着皮货店去的，正有买主将皮袍子从店里拿出来，在阳光下照看成色，陈三往前走心里犹豫放慢了步子，瘪蛋心里紧张又快走了两步，待到二人擦肩时，“唉哟，你踩了我鞋！”陈三喊过一声，瘪蛋求饶地道过歉情，然后弓下身子给陈三作眼罩，陈三也撩起长衫下摆，抬头再看，原来身边的店铺是寿衣店，袍套靴帽，凤冠霞珮，全是成殓死人的，吐口唾沫，陈三直起腰走开了。

“这样吧，我高抬举你一步。”半个月后，吴小手冲着陈三说话了，“你虽还没有熬到小老大的份上，可你不能和别人比，你自己单独上路吧，养活个瘪蛋，一个月交我二十元。”

二十元，陈三吸了一口凉气，从他陈三生下来，至今也没见过二十元龙洋凑到一起是个什么样子，一袋面粉是二元龙洋，一个月如何能挂来这么多的“货”？去他的，甩手不干，如今不行了，被卖出去，全天津卫丢的东西全诬赖在你一个人的头上，那可就不是打手板的事了。

说是高抬举一步，并不是吴小手在陈三面前讨好，一点玄虚也没有，吃黑钱作高买，前三年只能干二仙传道，本事练出来，师傅赏识，后三年才能一佛出世，那就比干二仙传道自在多了，自己也能留下些“体己”，有些零头就可以不缴了。整整六年干出了名分，一个人既能手下利落，又能眼神灵活，还能借道、踩路、挂货、分水，作到摘、挂、捋、抻天衣无缝，这才能混到童子引路的份儿上，这就如同大商号立分号一般，一

个人当家作主了。

论功夫，陈三的活漂亮，当着上三辈下三辈的面，一锅水烧到沸腾，哗哗地翻气泡，薄薄一片肥皂片扔下锅去，两根手指“唰”地伸到沸水里，闪电一般能将滑溜溜的肥皂片夹出来，肉皮儿不变色，就这么利索。论干净，一件纺罗长衫高高地挂在衣服架上吊起来，从上到下十几对纽绊结得严严实实，陈三只从旁边漫过，抬脚落脚迈一步的时间，两根手指一溜烟从上往下一口气将十几对纽绊解开，垂吊在屋檐下的纺罗长衫不摆不颤不摇纹丝不动。绝活！老三辈少三辈没有人不翘大拇指的。

偏偏一个人上路之后，陈三一连半个多月没挂上大买卖，也看准了几个窝子，也瞄住了几个老客，也和瘪蛋过了手势，自己也走了过去，瘪蛋也迎了上来，关节处也踩掉了鞋，只在临动手前，陈三心里闪过一个念头，这不是缺德吗？再横下心来想干，人们围上来了。

“师傅，老头子那里交不上差，怕咱们的日月不好过吧。”瘪蛋见陈三每日空着一双手垂头丧气地回来，便好心地一旁劝告。这时他师徒二个已经另立了一个家，靠近吴小手住的忠孝大街仁义里积善胡同旁边，陈三住的是福禄大街圣贤里富贵胡同一号。这富贵胡同一号是个大杂院，谁也说不清这大杂院中有多少户人家，没有大门，院墙坍倒的地方就能自由出入，小矮房破棚铺，黑洞洞少也有一百多间房，这院里住着做小生意的，卖煎饼馃子肥卤鸡的，还有在杂耍园子唱玩艺儿的。同院住的人互不来往，彼此不问姓名，见面不打招呼，一天二十四小时人出人进，从来没安静过。

是啊，莫说是吴小手那里交不上二十元龙洋，连自己和瘪蛋的肚子都填不饱，好歹算是个住处，每半月交一次房钱，当时交不出来当时滚蛋，等着搬进来住的就跟在二房东的身后，

胳膊下夹着条破棉被，家当全带来了。

“师傅，吃这行饭，手软了不行。”瘪蛋小小的年纪倒很有见识，“您瞧，街面上一家家金店，绸缎店，皮货店，那屋里挂的，架子上摆的，不都是给咱爷们儿准备的吗？咱爷们儿不去拿，留给谁呢？”

“你嘴硬吧。”陈三不和瘪蛋争辩，只双手托腮蹲在地铺上发呆。

“心善就要挨饿。”瘪蛋像个老婆子似地一个劲唠叨，“我心善，险些没死在大马路上，您老心善，白吃了手板儿。”

“你闭上嘴吧！”陈三心烦地呛白瘪蛋。

瘪蛋不理睬陈三的喝斥，仍然没完没了地说下去：“咱也不贪财，咱也知道自己没有发财的造化，有了钱，咱也不会消受，我只是见了钱就仇恨，见了值钱的东西就眼红，我只想把钱抓过来撕掉，把那些值钱的东西放火烧掉，谁也别有钱，谁也别发财，都穷，都穷，都穷得吃不饱穿不暖，全成穷光蛋。”

“呸！”不爱听瘪蛋说疯话，陈三恶汹汹地吐一口唾沫，一个人跑到街上闲逛去了。

东马路，西马路，估衣街，竹杠巷，在热闹地界逛了一大趟，天时近了黄昏，陈三回到住处，从一处断墙土堆上迈进大杂院，东拐西拐，左绕右转，不远处就到自己的矮棚铺了。远远地从自家棚铺里传出来女人的哭声，最先，陈三并没有注意，这富贵胡同一号大杂院里一年三百六十天日日夜夜哭声不绝于耳，死人的，挨饿的，卖儿卖女生离死别的，这户人家那户人家轮流地哭，可是渐渐地陈三又觉着可疑，这女人的哭声明明是从自己的矮棚铺里传出来的。真怪，自己在世上孤单一人，何以会有人钻进自己屋里来哭？慢慢地走过去，用心向屋里望，黑洞洞地什么也看不见，伸手撩起半截布帘，问一声：“这是谁呀？”

没有人答言，却只见一个女人向着自己咕咚一声跪下了身子。

“你这是作嘛？”陈三慌了，他怕惹是非，忙向后退，忽然瘪蛋跑过来将陈三拉进屋里。

“师傅，这是我姐。”瘪蛋指着跪在地上的女人向陈三说。合一会儿眼，适应了屋里的黑暗，再睁开眼睛，陈三才看清跪在自己面前的女人满面泪痕，瘦瘦的身子，苍白的面色，一件大红袄，一条大绿裤，衣襟上别着一条紫帕子。

“恩人，你就是我家的大恩人呀！”瘪蛋的姐姐一连给陈三磕了三个头，说话时还抽抽噎噎地哭泣着。

“有话慢说，别这样，别这样。”陈三上前就要搀扶瘪蛋的姐姐，但在他看清瘪蛋的姐姐多不过只有十七八岁的时候，便又胆怯地缩回了手。

“我叫五姑娘。”瘪蛋的姐姐自我介绍地说。陈三听着暗自叹息一声，唉，你听听这名字，怕什么来什么，如今又沾上了一个姑娘。

“你就用饭碗喝水吧。”陈三退到屋角处，把一双手背在身后憨声憨气地说。

“这孩子有病。”五姑娘坐在地炕边沿上，搂着弟弟瘪蛋对陈三说，“有人说他没有长寿数，我就把他养在班子里，老鸨娘天天骂闲街，这孩子有志气，趁我、趁我那么着的时候，一个人溜了出来，一连几个月找不着，我当他不在人世了，兄弟，你干嘛还活着呀！”说着，五姑娘和瘪蛋姐弟两人搂在一起放声哭了起来。

“别哭，别哭，这不又见着面了吗？”陈三不会劝人，只愣头愣脑地说些傻话。

“我兄弟刚才全对我说了，说您老对他好，我就这么一个弟弟，只等他几时活够了寿数，我也就不活了。”五姑娘拭拭泪水，

长一句短一句地向陈三说着,“我也没别的恳求,有个对不对的,您老别打他,这孩子五痨七伤,没有几载的长限了,我不能让您老养活他,刚才兄弟对我说了,您老的手运也不好,连‘份儿银’都交不上,我这有五元龙洋,算是替他交的饭钱,只等他有个三长两短时您老给我报个信,我就感恩不尽了……”

哭着,说着,五姑娘又要跪地上给陈三磕头,突然间陈三一声吼叫,地动山摇,矮棚铺震得哗哗响,一阵黑风荡起,陈三纵身从五姑娘身上跃过去,噔噔噔一溜大步,他从矮棚铺跑了出去,转瞬间便消失了踪影。

待到夜半,陈三一个人回到住处时,当地一声踢开破木门,不等瘪蛋问话,叭叭叭,三匹绸缎甩在地炕上。“×他奶奶!”陈三恶狠狠地骂了一句,随之山崩地裂一般,一个醉醺醺的陈三跌倒在了地炕上……

四

三十而立。

陈三在天津高买行称雄,正是在三十岁的年纪,从此他一把老头子金交椅稳坐了十几年。

那时,本来是陈三的师傅吴小手称雄津门,一天傍晚,冒冒失失一个气度非凡的人物,找上吴小手家门来“盘道”。“盘道”本来是帮会中的黑话,天津卫会馆林立,什么闽粤会馆,湘鄂会馆,江浙会馆比比皆是,山西人怕吃亏,不与外省人交往,自己单立了一个山西会馆,各地人到天津谋生立足投会馆,必要到会馆盘道,说明门户,讲清行帮,从此有了护佑。高买行,不分祖籍,四海之内皆兄弟,路过天津一时窘迫想凑点盘缠,未下活之前先要找到当地的老头子盘道,否则不光一分钱拿不到,

反而要被人扭送官府吃官司。

“阿拉曾毛来。”来人是个上海人，精明非凡，一双眼睛炯炯有神，容貌漂亮，仪表洒脱，看着讨人喜爱。

“久仰久仰。”吴小手忙拱手作揖让坐献茶，“久闻大名，如雷贯耳。”其实全是恭维话，天津人就是虚话要的花哨，无论见了什么人都先把对方捧上云端，三句话“递”过去，牙碴子不对，再将你摔下来。这叫先礼后兵。“大码头过来的码子，请问曾爷是哪一口？”吴小手在大师椅上正襟危坐，先发制人，提出了一串的问题。

“黄浦江跑黄鱼，瘪三码子不出门。”曾毛来大言不惭，说明自己决非扒手偷儿之流。“里口为文，外口是武，窃口、盗口不入流。在下是外滩的飞口。”

吴小手自然知道，上海的“飞口”和天津的“高买”不相上下，人人身怀绝技，而能在外滩作飞口，就更是了不起的人物，不由得吴小手又拱手施礼作了个大揖，“如雷贯耳，如雷贯耳。”这次是出自内心的恭维了。

一番询根问底，一番对答如流，上海来的飞口曾毛来不假，天津卫的吴小手是真，江南江北两雄相遇，吴小手心中犯了嘀咕，“曾爷千里迢迢北上到津，敢问有何见教？”

“弟在外滩，时运不济，承蒙相士点化，要北上闯一道坎儿，此番冒失打扰，想冀托诸公福庇，在贵地小作勾当。”曾毛来也是拱手作揖连连施礼，原原本本道明了来意。

打野食的。吴小手暗中鄙夷地瞥了曾毛来一眼，不外是在上海混不下去了，想到天津来找点外快。无可奈何，高买行有这个规矩，在本乡本土人缘没混好，或是流年运气不佳，只好到外面地闯荡几个月，待到时来运转再回老窝。自然，在外边闯荡不能求大发旺，要守当地高买行的规矩，由主家给你定出

地点，定出范围，定出时间，定出数额，还得定出孝敬老头子的“份子”，一切不得自作主张。

“这样吧。”吴小手暗自琢磨一番之后，不无慷慨地对曾毛来说道，“天津卫这地方也是僧多粥少，比不得上海，每日三十万、五十万地活动。曾爷既然一时不便，我们也应尽地主之谊，新近天津盖了个大商场，曾爷就在那商场里作些活，以三千为限……”吴小手给曾毛来定出限额，允许曾毛来在天津“下”三千元的“活”，数字不谓不大，对上海人的特殊面子，汉口、广州来的“溜子”，没有过五百元大坎儿的。

“哈哈哈哈。”曾毛来未等吴小手说完话，竟放肆地大声笑了起来，“吴老哥玩笑了，我曾毛来上海帮响当当一代宗师，三千五千是休想打发走开的。”

“那，曾爷的意思？”吴小手忽然一个冷战，他看出此人来者不善，立时警觉地半欠起身子，狡黠的眼睛向上翻动，扬着细嗓询问。

“这个数。”说着，曾毛来伸开巴掌，将五根手指伸向吴小手。

“五千？”吴小手反问。

“一万五千！”曾毛来回答。

“明明只五根手指，何以还有个一万？”吴小手不服气地诘问。

“这巴掌才是个整数，我伸给你看的是一巴掌外加五根手指。”曾毛来得意洋洋，为海派高人果然胜北方佬一筹而盛气凌人。

“领教，领教。”吴小手双手拱拳作揖大拜，重新坐定，又摆出一方老头子神态，在过津溜子面前不能失了板眼，“好吧，一言为定，一万五为限。”

“吴老兄义气!”曾毛来对吴小手的慨然应允表示钦佩。

吴小手受到曾毛来恭维并不显十分得意，他依然冷静非凡地说:“只是，这一万五，按天津卫的规矩，要一手活。”

一手活，吴小手的意思是说只能“买”一遭，就是只能偷一次，一下手，就得值一万五千大洋，不能慢慢地偷，今日三百，明日五百，待到凑足了一万五千元你再走人。那样，天津爷们儿的“鸟食罐儿”岂不被你砸了?

“好，吴兄的‘船头靓’。”曾毛来半欠起身子向吴小手施了个大礼，赞赏吴小手处事果断，“多谢吴兄关照，事成之后，曾某再来叩谢辞行。”事情谈妥，无须多话，曾毛来起身，抖擞一下长袖，抱拳、作揖、正冠、举足，回身便要出门。

“七日为期。”在曾毛来身后，吴小手补了一句，暗示他倘七日内“下”不了一万五，乖乖地你给我滚蛋，别在天津卫起腻。

嗵嗵嗵，一阵脚步声，曾毛来大摇大摆地走了。

眼巴巴望着上海滩的瘪三码子来天津卫打野食，一万五千大洋白白流进他人的腰包，天津爷们儿咽不下这口气，明摆着往咱爷们儿眼里揉沙子，得给他来个“栽儿”。“栽儿”者，栽跟斗之简称，意思是要给他来个下不来台，丢他的丑，揭他的底，给他个难堪。

正在血气方刚的陈三找到吴小手，“决不能让他在咱爷们儿地界里称王称霸”。但高买行不兴动手，不似脚行们抢地段，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更不许大家伙一阵乱棍把闹事的野种打死，这出戏要文唱，还要唱得有板有眼有腔有调有神有韵有滋有味，该如何一种唱法，如今就看陈三的了。

“标”上曾毛来，陈三尾随他在天津卫转，整整三天，曾毛来在天津踩道访路，他得找到个一下手便能拿到一万五千大洋

的地方。而且只身一人，没带“帮活的”，上海滩拆白党那套使不来，乘上八抬大轿，带上仆佣，前呼后拥走进金店，小两口要给老夫人贺寿得看几件金器，一件一件全不中意，最后说先送去请老夫人过目，仆佣留下，只大少爷和少奶奶携带金器回府，孩子留给女佣抱着，金店掌柜送到店门外，眼看着两位贵客乘轿去了。乖乖，等着吧，活等了大半天不见人影，问仆佣：“你们少爷呢?”仆佣才哭天抹泪地回答：“谁认得他哟，半路上拉我们来这里说是做零活的，这怀里的孩子是向邻居借来的。”

天津卫不吃这套，大宅门的恶少们，个个有名分儿，整天花天酒地在市面上泡，谁也假冒不了，自称是什么什么大公馆，八大家，没门儿，想看货有人送上门，连根毫毛也休想带走，有能耐的自己动手下活，是牵是挂是绺是带，遮住主家耳目，全归你所有。曾毛来，既然你单枪匹马想闯天津卫，有本领你就露两手吧。

第四天，曾毛来坐进了大舞台，好眼力，果然不凡。一手下一万五，没那么轻巧，老龙头火车站来往客商，谁身上也不能带这么多的现货。北马路金店，全是些精巧的小物件，耳环、金镯、戒指，两手全捧走，也够不上一个整数。至于绫罗绸缎，那更无足挂齿了，你不能把几百匹丝绸全挂在身上吧。唯有这大舞台，虽说是个戏楼，但油水大，天津卫几桩大生意，全是在这儿做的。

大舞台，位于天津城南，穷极奢侈，可与颐和园之大戏台媲美，门外车水马龙，每晚演戏时，更是半街骏马半街轿，好不威风。戏院内，灯火辉煌，亮如白昼，非津京名角不得登台，无论孙菊仙、谭鑫培皆以在大舞台献艺为荣，天津戏迷不叫好，算不得是个角儿，天津戏迷就是这么刁钻。而且大戏台首倡妇女观剧，楼上包厢，一家一户自是老爷太太少爷少妇同厢同席，

楼下散席，男左女右，中间宽宽一条甬道，有卫道者巡察往返，倘男宾席有不安分者侧目斜视女宾，概以有伤风化论处。

在大舞台楼上楼下转了一趟，陈三发现果然有一件宝物价值连城，而且绝对不仅只值一万五千大洋。什么东西如此金贵？贝勒爷的云龙板指。板指，是戴在大拇指上的饰物，而且必须是有身份的人才能佩戴，戴上板指，大拇指就要直挺挺地翘着，一副老子天下第一的神态，满天津卫敢戴板指的，多不过十几位爷。帮会老头子戴板指，多不过是件玉器，有精细的雕琢，但值不了几个钱。贝勒爷曾经是朝廷派出的巡洋使节，出洋前朝廷特赐了一块云龙翡翠，一方纯正碧绿的翡翠，上面伏着四条云龙，经过工匠精雕细琢，将翡翠玉石的云龙条纹凸出来，果然神态万千，四条云龙盘绕成一只板指，戴在直挺挺大拇指上，敢在德国皇帝面前充老大，天朝公使，同化蛮夷之邦来也！

陈三断言，曾毛来必是奔贝勒爷的云龙板指来的，因为大舞台再没有其它值钱的物件，你就是将一台《跳加官》的大红袍全偷走，也凑不上一个零头。好，既然如是，就且看他如何动作。头一天，曾毛来坐在楼下散座里，待到一出《草船借箭》唱到诸葛亮邀请鲁肃上船吃酒，曾毛来起身从男宾席走了出来。往来于男宾席与女宾席之间维持风化的好事之徒，以为他想趁机出来瞧名门闺秀，一步拦上来就要询问。曾毛来挥着手将来人推开，说了句：“上楼给贝勒爷请个安。”

稳稳当当四方步，曾毛来走上楼来，东瞧瞧西望望，抬手招过茶房师傅，掏出些碎铜板吩咐茶房师傅说：“给贝勒爷包厢里添四样果品。”茶房师傅点头哈腰称是，转身曾毛来又下楼去了。哈哈，陈三心中暗自一笑，他看出门道来了：此次上楼，曾毛来是踩道，明天，他该动手下活了。

果不其然，第二天大舞台开戏，曾毛来一身黑燕尾服，戴

着茶色水晶墨镜，戴着雪白的手套，手里搓着汉白玉健身球，大摇大摆地坐进了楼上包厢。楼上楼下一片惊讶，这是位什么爷？吃洋饭的，从租界地来，除了租界地工部局的官员，还没见中国人穿这身行头。了不得，楼上各包厢的富贾士绅纷纷起身致礼，连太太小姐们都微微示意，楼下散座男女宾客同时起身，向着楼上的这位吃洋饭穿洋服的爷深深地一鞠躬，连舞台上的场面都全体起立给这位爷打了个大千。开场锣鼓响起，曾毛来气宇轩昂，目不斜视，大有头一遭看京剧眼界大开的神态。紧挨着曾毛来的包厢，贝勒爷一个劲地往这边飞眼儿。

“二爷万福。”舞台上《坐宫盗令》，杨延辉一曲西皮二六唱得正酣，茶房师傅推开包厢小门走了进来，他将一托盘干鲜果品放在曾毛来下手茶几上，然后恭恭敬敬地打个千禀告道：“仁记洋行买办董五爷给爷敬茶。”

敬茶者也，不是这位董五爷亲来包厢给这位爷斟茶倒水，他只是出了一元银洋交茶房师傅送上来一份果品，请这位爷喝茶的时候品品味道。这叫尽点孝敬，谁让人家有钱有势呢，明看见在楼上包厢里坐着，装不知道，那叫目中无人，日后当心踢了你的鸟食罐。

曾毛来头也没有点一下，对那位董五爷的孝敬毫不理睬，依然傻呆呆地看他的戏。

茶房乖乖地退出去，自然是去那位尽孝敬的董五爷那里禀告说这位爷向董五爷致谢，董五爷一高兴，免不了要赏茶房师傅几个零钱。

“二爷万福。”过了些时间，又一名茶房师博托着银托盘走进了曾毛来的包厢。茶房师傅向曾毛来施过大礼之后，将银托盘放在茶几上，银托盘上放着一张帖子，“贝勒爷请爷屈尊移座品茗。”

好大的面子，贝勒爷是龙种，皇帝爷的亲属，血脉里流的是皇族的血液，贝勒爷今日看在这套洋大礼服的面子上，须知，进贝勒爷的包厢就和进紫禁城、王爷府一样，在包厢里侍候着的全是随身的太监。

曾毛来起身整理一下蝴蝶领结，抖擞一下礼服，将长长一条辫子甩到背后，托一下水晶石茶色眼镜，抬起文明杖，仪态端庄，启步向贝勒爷包厢走去。茶房师傅缩肩弓腰，虚呆着半口气，猴儿一般跟在后面护送，及至包厢小木门外，茶房师傅提着小公鸡嗓禀报道：“禀报贝勒爷，贵客求见。”

大摇大摆，曾毛来走进贝勒爷包厢，见了贝勒爷，曾毛来一不下跪，二不叩头，他只是将胸脯高高地挺起来，拉着长声怪调说了一句：“你好！”随之便将一只右手舒开伸了过去。幸亏贝勒爷出洋见过世面，他知道此乃西人之握手礼也，匆匆忙忙便伸过手去握住曾毛来的大手。握住曾毛来的右手之后，贝勒爷忙拉他坐在自己身旁，他怕这位洋场人物转身向自家宝眷伸手行握手礼，那时，还礼也不是，不还礼也不是，真让洋场人物挑出不是，弄不好又要割地赔款。

“贝勒兄别来无恙。”哟，听曾毛来这口气，他和这位贝勒爷还是老交情，贝勒爷侧目望望曾毛来，不认识，无论在哪里都没见过。

“老眼昏花，实在是……”贝勒爷翘着大拇指，眼睛盯着自己的云龙板指说着。又是看在这身洋服的面子上，否则，和贝勒爷称兄道弟，瞧不将你肚里的牛黄狗宝挤出来才怪。

曾毛来似笑不笑地摆摆手，依然是慢条斯理地说着：“真是贵人多忘事呀。何况，彼时彼际，贝勒爷身为天朝使臣，德皇威廉也是一国之君，贝勒爷当然不会记住德皇身后的翻译官了。”说着，曾毛来一口痰吐在地上，随之还轻轻地咳了一声。

贝勒爷的身子暗自颤了一下，他似是忆起了当时的情景，只是那时自己在德皇面前只是赔礼致歉，为一桩侨民案件求德皇宽宥，战战兢兢，诚惶诚恐，他哪里还记得翻译官的面孔?

“莫非，莫非，莫非又有什么交涉吗? ”贝勒爷吸着水烟，声音咕噜咕噜地问着。

“不为公务，不为公务。”曾毛来向贝勒爷解释本翻译官此次来华决非又要摊牌，“在外面住得久了，想家，想家。”

“那就好，那就好。”贝勒爷长吸一口气，一场虚惊云消雾散，“来日设宴，为翻译官接风。”说着，贝勒爷端起了茶盅。

和贝勒爷说话，只能三言两语，曾毛来自然起身告辞，整理蝴蝶领花，扶正水晶石茶色眼镜，舒平衣服，捋捋胡须，然后告别，伸出右手，行握手礼。

“再见。”曾毛来不说“留步”，上了句维新词，贝勒爷拉住曾毛来右手往包厢外送，他还是怕这位洋爷告别时和夫人、小姐行握手礼。

走出贝勒爷的包厢，曾毛来回到自己包厢，此时，一出《坐宫》唱罢，下一出换戏换角，翻译官大人不爱看，起身走了。下楼时，这位翻译官大人还特意慢条斯理地戴上一副白手套，伸伸手掌，抓抓手指，表示手掌里什么东西也没有。

茶房师傅自然恭恭敬敬地在身后护送，走出包厢楼层，走出回廊，走到楼口，才抬步，忽一个二愣子匆匆从楼下跑上来，茶房刚要喝喊“让路”，不料那二愣子已侧身从曾毛来身旁挤了过来。楼道狭窄，二人抢路时，曾毛来身子微微晃了一下。曾毛来身为德皇御前首席翻译官，当然吃不下这个眼前亏，盛怒之下，扬起拳头就向二愣子砸去，二愣子匆忙中自卫，双手抱住了曾毛来的拳头，争执之中茶房师傅上来推开了二愣子青年，幸好翻译官曾毛来没有再计较，又握着拳头向二愣子青年晃了

晃，走去了。

这位在楼梯口撞曾毛来的二愣子，不是外人，就是万能手陈三。

“我的云龙板指!”曾毛来才走出大舞台，楼上贝勒爷一声呐喊，大拇指上的云龙板指不见了，惊天动地。大舞台掌柜、领班全跑了出来，活像是戏院里着了火一般。立时，封住楼上包厢，提着汽灯查看，呼啦啦，又有几个茶房围上来钻到椅子下面去找，一时间乱哄哄，连戏都演不下去了。

“禀报贝勒爷。”话声扬起，陈三一个大千礼施过，前腿弓，后腿跪，恭恭敬敬地侍候在贝勒爷的包厢门外。

“什么人？”贝勒爷正在火头上，恶汹汹地回身喊叫，吓得包厢里的小太监全身抖擞。

“小的给贝勒爷送云龙板指来了。”陈三半跪在包厢门外，双手平伸，掌心向上，双手当中，贝勒爷的云龙板指闪闪发光。

“啊!”一声惊叫，包厢里的太监一呼啦跑出来将陈三团团围住，颇有官人们怕跑了什么要犯一般，唯恐陈三来这里欺骗贝勒。钻进座椅下面寻找板指的茶房师傅们也跑了出来，将陈三围住，一双双冒贼光的眼睛闪出妒嫉，只怨恨这枚板指没有被自己找到。

“怎么一档子事？”贝勒爷忘了王爷的架势，粗声粗气地大声询问。

“禀报贝勒爷。”陈三礼法周全地低声述说，“刚才在贝勒爷包厢里吃茶的那个人，其实是上海来的高买，他趁王爷疏忽，施握手礼时绺走了这枚云龙板指。小的知道这枚板指是贝勒爷的爱物，见他将云龙板指握在手间下楼时，小的硬从他手掌心里把贝勒爷的板指抠出来了。”

“他就那样乖乖地由你抠？”贝勒爷是何等的精明，他唯恐

再出来个歹人用假板指骗他。

“他当然将贝勒爷的板指攥在手心里。”陈三恭恭敬敬地禀报，“可他戴着白手套，趁他挥拳打我时，我用个软木瓶子塞将贝勒爷的板指换了下来。”

一把从陈三手里抓过云龙板指，贝勒爷连同福晋、格格们一番辨认，真货无讹，一家人这才舒下一口气来。

“哎哟，宝贝，贝勒爷日后一准疼你。”一没有问陈三的姓名，二没有问陈三的住址，贝勒爷抓着云龙板指，携带福晋、格格们扬长而去了。

五

从此，天津卫多了一位陈三爷。

陈三爷何许人也？就是万能手，陈小辫，陈三。吴小手哩？让贤，自愧弗如，洗手不干了。有陈三爷坐镇天津卫，避邪，南来北往的过路溜子，都不敢在天津卫炸刺儿。

坐上高买第一把金交椅，当上了老头子，陈三爷再不二仙传道，一佛升天，童子引路地动手做活去了。头一个月，陈三爷娶了瘪蛋的姐姐五姑娘为妻，班子里交的赎金是大洋二千元。第二个月，陈三爷在日本租界地买了一所小楼，楼上、楼下、假山、流水，比大太监小德张在英国租界地买的房子不相上下。第三个月，陈三爷坐上了包月车，一名车夫，一辆脚皮车，专侍候着陈三爷，脚皮车车把上两盏大灯，灯罩上写着一斗大的“陈”字，大马路上跑起来，天津卫爷们儿全往边上躲闪。

这么大的排场，这么大的开销，陈三爷有多大的进项？反正这么说吧，没数儿。开平矿务局总办，仁记洋行掌柜，正兴德茶庄老东家，天津府道台，谁的收入也比不得陈三爷。各路

小老大的“份银”有限，只够日常开支，柴米油盐菜，如此而已。各个商号，按一年三大节，规规矩矩有陈三爷一份例银，钱多钱少因生意而定，不成文的章法，陈三爷算一份股。我的天爷，满天津卫有名有号的大商户千多家，每家每号都算陈三爷是一份股本，陈三爷岂不成了天津卫第一大阔佬了吗?

没错，就是这么一档子事。从小处说吧，自从陈三更名为陈三爷，一年三百六十天，他就没在家吃过晚饭，家门口投帖子的排成号，不三不四的地方，陈三爷连睬都不睬，实在推托不开，又必须亲自“道常”的，有时一晚上陈三爷要赶三家大宴。元隆王记登瀛楼大宴上用一杯酒，告辞出来，包月车一路小跑赶到斗店吴记正阳春吃一片烤鸭，告辞出来，再乘包月车赶到全聚德，明日瑞蚨祥分号开张，陈三爷匆匆赶来用了一道点心。

有时候，陈三爷自己心里也敲小鼓，他担心自己在天津卫闯荡这许多年，秦琼卖马，败走麦城，落魄时那份蔫巴样，不会没有人瞧见过，何况针市街扛活，还被人扭送到官府治罪，如今依然那个陈三，只多了一个爷字，真让人识出庐山真面目来，岂不要大庭广众之下丢丑吗? 差矣，陈三爷，如今既然做了陈三爷，市面上的人早把当年的陈三忘了，更何况当今陈三爷袍子马褂，绫罗绸缎地穿着，坐着包月车，胸前挂着金怀表，世人们是只识衣冠不识人的。此一时彼一时，同一副容貌，穿着号坎儿就是人夫，穿上龙袍就是皇帝老子，你有胆量穿玉皇大帝的衣冠，连神鬼都给你下跪磕头。无论天上地下，大家都认着一个理儿，认错了容貌，多不过落个寒碜，倘若认错了衣冠，弄不好真会惹出杀身灭门之祸来。呜呼哉，邪!

如此这般，当新任直隶总督袁世凯大人要在天津推行新政，图谋根除窃贼的时候，能够挺身而出，要为天津卫高买行

争下一碗饭，从总督大人治下为高买行留下一条活路的人，只能是非陈三爷莫属了。

在直隶总督府巡警局捕快帮办任上，陈三爷好不清闲，他没有公务在身，一不奏折、二不议政，除非高买行出了什么大案，什么什么个了不得的人物丢了件了不得的物件，找到陈三爷，三日为期，完璧归赵。高买行的行规，下活后，原物三日不出手，倘三日后才来追问，对不起，就是皇帝老子的玉玺，也休想追回去了。而且，还有一条行规，只送东西不送人，不知不觉间下的活，要不知不觉间送回去，失手走板，以后自己就别吃这行饭了。

平平安安，在陈三爷治下，天津卫度过了十几年太平日月。天下太平者，是说商贾巨富没有遭大劫大难，开市前三天的大小商号没丢过东西，过路的达官贵人没失过爱物，高买行内部也没有人互相倾轧，更没有人敢和陈三爷争这把金交椅。这十来年，陈三爷的小日子过得不错，昔日的五姑娘如今做了陈三太太，每日里珠光宝气地前晌里聚些老姐们儿搓麻将，下晌里有丫环陪着去小梨园听什样杂耍，非凡的仪态，非凡的容貌，居然被维新的《369 画报》捧为津门第一名媛。瘪蛋哩，干正经营生去了，陈三爷有的是大洋钱，给他内弟在小站新军里买了个官位，如今已是耀武扬威一介武夫了。

这十年期间，清室祚覆，宣统退位，中华民国迁都北京，昔日的直隶总督袁世凯做了第一任大总统。陈三爷呢？自然早免了捕快帮办的官衔，自自在在地做起中华民国国民来了。

没了官衔，陈三爷依然受到各界民众的敬重，上至英国租界地工部局，日本租界地三友会馆，下至华界地内的劝业商场、天祥商场、谦祥益、瑞蚨祥，无论是华商、洋行，家家户户依然按例给陈三爷送“份银”，轮流排定日期，家家户户还要为陈

三爷摆宴，陈三爷自然是乐于护佑众生，一心地只为维持天津地面尽力。

天津卫这地方，很有几位避邪的人物，只要这位爷坐在那里，那里便平安无事。久而久之，人们都称这类人物为平安太岁。其中有团头、粪头，还有贼头，婚丧嫁娶，红白喜事，必得将这三位头面人物买通，团头在主家门外立一根花花棒，粪头在花花棒旁边立一根新扫帚，贼头不设标志，暗中都下了嘱咐。否则，你这里花轿抬到门口，新嫁娘才要下轿，呼啦啦一帮乞丐围上门来，这个敲牛胯骨，那个往自己头顶上拍砖头，还有的一根铁链锁从胳膊肌肉中间穿过来，唏哩哗啦，这堂喜事看你如何办？粪头更厉害，你这里才摆上酒席，主宾座次才刚排好，举杯祝酒，恰这时大粪车来了，停在大门外找上风头掀粪车木盖，这酒这肉还有什么味道？贼头呢？那就更无情了，办喜事不偷新娘，办丧事不偷棺材，别的，留心着吧，让你人人身上减轻些重量。

所以，陈三爷忙得不可开交，这家请，那家请，民国以来商业振兴，无论哪家商号开张，都要请陈三爷去坐镇。在店堂里坐一天，陈三爷没那么多时间，不过是乘坐包月车来到门前，双手抱拳作揖施礼，“发财，发财。”不吃菜，不闲坐，只要“道常”一趟，保你开张前三天平平安安，陈三爷呢，也自然得一份好处。例银更有分教，双份八十，共计一百六十元大洋，一份八十酬劳陈三爷大驾光临，另一份八十元大洋请陈三爷代为打点各路的弟兄，倘不是各位成全、关照，陈三爷坐得也不会如此轻松。大有大份，小有小份，人人都得沾点油水；有吃鸡的，有喝汤的，人人都得尝点滋味。人皆此心，物皆此理，全是这么一档子事。

只有一处地方要劳烦陈三爷陪坐，拍卖行。这拍卖行是维

新的生意，洋毛子性急，中国人卖东西寄放在一处店铺里，标上价钱等候顾主，价钱合适，您买走，两厢勉强不作生意，有的是时间再等新买主，所以古玩店里有的古董标上价钱愣三年没卖出去，还不着急，反正越老越值钱。洋毛子卖物件恨不能我这一摆出来就能卖出手，没人给价钱，他自己急得拿小木槌敲桌子，有人看中了，无论给多低的价钱，主家都不恼火，看着便宜自然有人往上涨价，涨到差不离了，再没有人开口，梆地一声，类似中国大老爷公堂断案，就这么定了，是便宜是上当，梆地一声，算是拍下来了。

小拍卖行，自然不敢劳烦陈三爷大驾，天津卫新开的最大拍卖行，立森拍卖行，每逢星期六拍卖，必请陈三爷坐镇。陈三爷不买，不给价，不搀和事，不看顾主、卖主，不看物件成色，不评头品足，只悠哉游哉地坐着，为的是维持平安。为什么单单立森拍卖行要由陈三爷亲自出面坐镇？道理很简单，立森拍卖行做大交易。立森拍卖行成交过开平矿务局的矿井，成交过胶东铁路的一处路段。每次拍卖，立森拍卖行都亮出件稀世的珍宝，秦始皇熬常生不老药的沙铫，武则天行乐时敲击的布面手鼓。洋人吓呆了，中国人看傻了，谁也没想到中国还有如此值钱的宝贝，你三千，我一万，真有几千万一件的好货，可有个卖头呢。

这一日又和往常一样，陈三爷在立森拍卖行坐了一下午，他也没留心今日下午都成交了些什么交易，只觉得拍卖行里人声鼎沸，一个留长胡子的外国人站在椅子上挥臂喊叫，一个胖胖的黄发碧眼洋婆捂着鼻子“喵喵”地哭，整整一个下午，吵得人疲惫不堪。

下午四点，这一日该卖的物件都成交了，立森的华掌柜和洋掌柜同时向满堂贵宾宣布说：“诸位阁下，本行受人之托将拍

卖一件宝物，今日先请诸位过目，下次开行论价。”

话音刚落，呼啦啦便有八名彪形大汉从内室出来将陈列拍卖品的地方围了一个大圈，这八名彪形大汉一个个横眉立目左望右看，活似官军护法场一般威严。见拍卖行内没有异相，主家又一声吩咐，这才有四名伙计小心翼翼地缓步抬出一个大玻璃罩，玻璃罩一件碧绿闪光宝器光彩夺目，闪出熠熠亮斑。

“啊!”早有洋女士一声尖叫,呼啦啦全场宾客都站起身来,后面的看不见，索性登上座椅,“啊!”“啊!”惊叹声此起彼伏,人们为亲眼看到的景象惊呆了。

“不虚此生啊!”一个中国人喊了一声,随之泪珠簌簌地涌流出来，抽抽噎噎，声音哽咽。那个富绅断断续续地自言自语:“只听说过有这件宝物,不敢奢求今生今世还能看到,造化呀,造化!”说罢，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他几乎昏厥了过去。

“万岁，万岁!”一个洋人站在座椅上，摇着一双胳膊嗷嗷地喊叫,“如果我是皇帝，宁肯舍弃半壁江山，也不会卖出这件宝物。一言为定，这件宝物我们要了，价钱太贵，我们一国凑不齐，我们可以联合别的国家一起买，买到之后属两国共有，每个国家展览一年。”

“啊！伟大，伟大!”整个立森拍卖行一片沸腾，喊叫声震得大屋顶哗哗地直落尘土。

只有一个人对此无动于衷。陈三爷，他压根儿没撩眼皮往宝物上瞧，管他是什么物件呢，你有八名彪形大汉保镖，我坐在这里不让高买行的能人给你偷天换日，谁买谁卖，全与自己不相干，反正坐一下午，有八十元大洋酬金。

“贼子呀！呸！可耻的贼子!”正在众人为能亲睹宝物光彩而如醉如痴地发疯的时候，人群中一位白头发、白眼眉、白胡须的老人大喝一声，从座椅上跳起来就往前蹿。跟在他身后的

似是这位老人的仆佣，忙追上来将老人拦腰抱住，战战兢兢地连声劝慰。

“老编修，这里不是自家翰林府，使不得，使不得呀!”

“可耻的贼子，我与你不共戴天!”老编修正在发怒，谁也劝慰不住，在仆佣的拦阻下，他还是挥舞双臂，银白的头发颤颤抖抖，雪白的胡须哆哆嗦嗦，老人又气又怒，一双手颤得十指瑟瑟，他已是不能克制了。

一阵骚乱，众人的目光都集中在老人身上，老编修想扑向被拍卖的宝物，无奈仆佣抱得紧。立森拍卖行见有人出来闹事，主家一个眼色，八名保镖早护送着四个伙计抬着宝物退到后房去了。

“贼子！贼子，可耻的贼子!”老编修还在破口大骂，但此时他声泪俱下，已是泣不成声了。

陈三爷还是不动声色，他猜测这件宝物必是老编修的传家宝，不慎被什么人偷了出来，或者是儿孙不成器，败家，拿这件宝物换了个姨太太，所以老编修才来这里大闹拍卖行，没用，谁让你没看住呢？除了房产田地，一切没有文契的东西，落在谁的手里便归谁所有，有能耐将阎王老爷的生死簿偷来，全天下人的小命便全捏在你手里。

咕咚一声，老编修昏倒过去，跌在了仆佣的怀里。

活该！陈三爷暗自唾了一口，起身走出了立森拍卖行。

“我不走，我不走，天公有灵，今日就让老朽杨甲之死在这里吧!”

老编修被仆佣搀扶着走出拍卖行，站在马路边上死活不肯登马车，一屁股坐在地上哭着喊着地非要寻死。这一来可吓坏了仆佣，他双膝跪在地上恳求老编修登车回府，有什么想不开的事，到家里再找人合计。

“贼子！贼子！”老编修还在声嘶力竭地骂着，此时他已经哭喊得没有一丝力气了。

听见有人在大庭广众之下捶胸顿足地骂贼，陈三爷心里就老大不高兴，又听见仆佣们称这老人为编修，老编修且自报门户说是杨甲之，灵机一动，陈三爷想起来了，这就是十几年前袁世凯就任总督大臣时，奏本上书参议除盗的那个议政大员。真是冤家路窄，这些年早想访访这位蕉亭老人，后来清室退位，民国维新，他没有找到靠山，每日只在家中读书清谈，满屋里的旧书实在不值得下手，否则决不会让他平平安安地活到今天。

“老爷子这是骂谁？”陈三爷索性先不回家，一步凑过来，似是好奇地向杨甲之询问。

“我骂那窃国的贼子！”杨甲之见自己撒疯居然吸引来了看客，自然疯得更为起劲，只是一旁侍候的仆佣怕老编修惹祸，忙一步过来向陈三爷解释：

“这位爷，您老忙您的正差，我家老爷子肝火盛，他只是骂我们这些不中用的家奴。”

“我没问你。”陈三爷一把将杨甲之的仆佣推开，仍然向着怒不可遏的老编修询问：“你们家嘛值钱的玩艺儿丢了？”

“老朽一介书痴而已。”老编修摇头摆脑，恨不能一番表演能多吸引来几位看家，好借机放些忧国忧民的厥词，无奈天津卫的爷们儿都太忙，人们宁肯去看猴戏，也舍不得时间来听书呆子骂闲街，所以无论老编修怎样作腔作势，到头来也只有陈三爷一个人等着他答话。

“老朽既老且病，一贫如洗，两袖清风。”在仆佣的搀扶下，老编修向陈三爷娓娓道来，“如渭南陆子所言，吾室之内，或栖于椟，或陈于前，或枕藉于床，俯仰四顾，无非书者。”

“别对我‘拽’文，我不懂。”陈三爷不耐烦地打断老编修的话。

“我家老编修是说，翰林府里无论架上、橱里、桌上、床上，只有书。”到底是书香门第家里的仆佣，耳濡目染，好歹也算半条书虫子。

“有人偷你书了？”陈三爷又问。

“窃书不为偷。”老编修拉着长声地回答。

“有人偷你家钱财了？”

“老朽一文不名。”老编修回答得潇洒得意。

“你一没丢书，二没丢钱，干嘛豁着一条老命在这里骂贼？”陈三爷气汹汹地追问。

“彼窃钩者诛，窃国者为王侯，诸侯之门而仁义存焉。”老编修似吟诗论文，似向皇帝老子派下来的大臣奏本议政，抑扬顿挫，说得有滋有味，有韵有律。

“我是一个字也没听懂。”陈三爷甩着袖子说着，只一双眼睛眨个不停。

“老编修是说，拿了邻居的一把镰刀，大家都骂他是贼，可是窃国的奸臣，却当了大官。”还是仆佣为老编修作翻译，翻译成白话口语之后，仆佣还加上自己的一些按语：“这可是与时局无干，老编修不过是背诵一段圣人的古训，谁也别起疑心。”

“我明白。”陈三爷点了点头，“偷镰的是贼，偷锅的不是贼。当然啦，偷了锅，就要用锅烧饭，吃人家的嘴短，谁还敢骂贼呀！”

“非也，非也。”老编修的仆佣居然也摇着双手说起之乎者也来了。

“这位学子。”老编修一把抓住陈三爷的手，推心置腹地说起了知心话，“既然你也憎恨窃国的贼子，就听我慢慢地对你说

来吧。”

就在附近，有一家茶楼，老编修拉着陈三爷找到一处僻静的座位，伙计为两个人泡上一壶新茶，老编修对陈三爷一五一十地讲了起来。

“请问学子尊姓大名。”老编修平静下来心情，双手抱拳致意，要和陈三爷做朋友。

“姓陈，名三。”

“三？”老编修打了个冷战，没想起曾有哪位贤人叫这么个名字。不过天津人齿音重，三与山混音，老编修又一点头，“好名字。”山、杉、善，无论哪个字都不错。

“杨甲之痛斥窃国贼子，承蒙老年兄赏识，果然人生得一知己，足矣。”说着，杨甲之眼窝又有点微微变红。

强忍住满腔委屈，杨甲之这才对陈三爷讲起他今日骂贼的原因：

“窃国者谁？”老编修自以为诡谲地眨一眨眼，不须陈三爷回答，他便又接着往下说，“当今民国大总统——袁世凯。”

吱棱一下站起身来，陈三爷似被蝎子蜇了一下，捂着屁股就要走，“你怎敢辱骂当今的圣上。”陈三爷对旧主无可怀恋，他只知皇恩浩荡，从不问皇上是谁。

老编修一把将陈三爷拉着重新坐下，既来之则安之，今日不听老编修把话讲完，陈三爷休想脱身。

“袁世凯初受总统职权时，居铁狮子胡同，其属僚有献媚者，谓私邸不足为总统公府，由是，袁世凯蓄意为自己营造宫城。京城童谚，有谓‘颐和园’实为‘与乎袁’之兆也，如今，他要将前朝的宫廷作私家的房产了。袁世凯放言：‘昔天子四海为家，吾习于欧化，以三海为家。’何谓三海？辽建燕京，引玉泉山水入城，汇为池沼，池上跨玉蝀桥，桥北为北海，桥南为

南海、中海，你瞧，他要搬到宫里去了。”

“人家有那份造化。”陈三爷对新朝万岁爷住在哪里不感兴趣，只无心地为袁大总统辩护。

“迁居是假，篡位是真，老袁他要称帝了。”老编修越说越恼怒，此时已是激愤得全身哆嗦，须发颤抖了。

“老爷子，您老是越说越不沾边了。”陈三爷不耐烦地打断老编修的话，只想问清他何以骂贼。

“为了称帝，他明里紧锣密鼓地立什么筹安会，论国体议建制，暗里正在大兴土木，修清华宫，改建正阳门楼，只此两项工程就要耗资百万金，而且由德人包修……”

“这和贼有什么关系？”陈三爷几乎是立起身子询问，若不是看老编修是一员翰林，他早一脚蹬上座椅，一手插在腰间要口出不逊了。

“如此，他们便将宫中的宝物尽偷出来变卖，说是筹措经费，实则是趁火打劫，以饱私囊。君不见这一阵天津拍卖行常有国宝标卖？一件一件，全落到了洋人手里，洋人出钱买了你的国宝，再包工修宫城将他给你的银子赚回来，趁此机会老袁做了皇帝，华夏古国，复兴无望矣！”感慨着，老编修潸然泪下，又是泣不成声了。

“原来，你骂那些窃国的臣子。”听了半天，陈三爷这才明白其中奥秘，刚才因老编修骂贼烧起的无名火也立即消散了。站起身来，他抱拳作了个揖，向老编修告辞地说道：“那些事，我陈三就管不着了。”

“你不能不管！”老编修一把抓住陈三爷的衣袖，蛮不讲礼地叫喊，“难道你看着这国宝流失就无动于衷？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尔堂堂七尺须眉眼巴巴看着这件绿天鸡壶被洋人掠走，尔何颜面对这四万万同胞？”

“什么壶？”陈三爷走不脱，只是无心地问着。

“绿天鸡壶，此壶乃唐朝遗物，据史书记载，唐天宝时，工部集天下名匠数千人，以金箔镶嵌宝石，又雕镂精刻而成，历时五年，价值连城，为大唐国宝，代代相传。至宋时，赵姓皇帝更视为奇珍，深藏于宫城之内，连皇帝都不得随意赏玩。忽必烈氏入主中原，此国宝被一大宋老臣收藏，密封于泰山顶上的一座庙宇里，直到朱元璋氏称帝，为搜寻这件宝物不知砍了多少人头……”

“值多少钱？”陈三爷愣冲冲地问。

“庚子赔款，德国将军瓦德西扬言以绿天鸡壶抵百万两白银减除赔款，大清朝廷没有答应。”

“还是老皇帝有骨气。”陈三爷连连称赞。

“他担心后边还有更大的赔款。”老编修拭拭眼角回答，“谁想到，老皇帝留着的家底没舍得用，如今竟被当国的贼子盗出来了。”

“可恨！”陈三爷也有些生气了。

“学子啊学子，咱们得把这件国宝留下。”老编修抱着陈三爷的胳膊央求，“我早立下誓言，绿天鸡壶失散之日，便是我老朽杨甲之殉国之时，我早备下了这八尺白绫，下次立森拍卖行开行拍卖绿天鸡壶，只待槌音落下，成交定板，我便将这八尺白绫悬在立森拍卖行门口投缳自尽。”说着，老编修从怀里扯出一条白绫绸，够不够八尺长，没人丈量，反正用来上吊自尽，必定绰绰有余。

“老人家，使不得，使不得。”仆佣忙上来解劝，匆匆将那条白绫抢过去。

“老爷子，想开些吧，皇上都退了位。”陈三爷见老编修哭得伤心，便也在一旁劝解。

“学子此言差矣，帝制，早该被废除，我虽是前朝国史馆编修翰林，但我深明大义，天下大事，顺应潮流，科学民主已是大势所趋，不废帝制，复兴无望。我只恨那些贪权的奸佞，前面废了他人帝制，后面又要立起自家帝制，为此他们窃卖国宝博取洋人欢颜。绿天鸡壶，杨甲之枉为男儿，枉生为七尺须眉，竟不能为四万万父老，不能为子孙后辈保住你镇守国运，可耻呀，可耻！”说着说着，老编修放声地哭了起来，哭泣中他还挥手劈打自己嘴巴，直吓得仆佣紧紧将他抱住，唯恐老编修发疯。

“快护老爷子回府吧。”看老编修痛不欲生的样子实在可怜，陈三爷也动了恻隐之心，只是他想不出能安慰老人的办法，只好劝老编修回家休息。

六

“五十万！”一位大腹便便的胖洋人，双手举过头顶，瓮声瓮气地喊叫着。

立森拍卖行里似烧开了锅，黑压压华人洋人挤得水泄不通，有买主，有保镖，有随从，有瞧热闹的，也有想顺手牵羊找点小便宜的。人群中前几排，全是要买绿天鸡壶的大阔佬，清一色洋人，东洋人、西洋人，日本人出价很谨慎，三百五百地往上加，美国人瞎起哄，瞅冷子往上涨个千儿八百的，够了火候又老半天不吱声，英国人步步紧逼，有人涨价他就加码，只有德国人一杠子抡死人，一猛子加到了五十万元。

绿天鸡壶，直到今天陈三爷才算开了眼，内行里的门道，他不懂，只壶身上镶的宝石，他明白全是天下稀有的珍宝，其中最大的一块有核桃那么大，碧绿闪光，活赛一只小灯泡，宝石上映现出千奇百怪的光彩，看得人直打冷战，其它镶在金片上

的宝石就更不计其数了，灯光下一时变一种颜色，真是神奇，妙不可言。看着和一只鸽子相仿佛的金壶，真就值一百万元吗？陈三爷闹不清其中的奥秘。这些日子，陈三爷满天津卫古董店里穷蹓，也见到几件鸡壶，也金光灿灿，也镶着珍珠宝石，便宜得很，看上去比这件绿天鸡壶还作实。什么是真？什么是假？大家全认这件壶，它就成了宝物。

坐在自己固定的座位上，陈三爷依然对拍卖行内发生的一切漠不关心。主持拍卖的老板立在一张木桌后面，把一只小木槌高高地举在头顶上摇晃，时不时地似要往下敲，遇到冷场，他自己先提着嗓门喊叫："五十万，五十万，加到五十万啦！"

拍卖行大木桌旁边，摆着的就是绿天鸡壶，四四方方一只大玻璃罩，八名彪形大汉站在八个位置，只许远看，不许近瞧，连主持拍卖的掌柜都休想靠近，连只猫儿狗儿都溜不到边上。放心吧，除非民国陆军总长亲自统率十万兵马真刀真枪地比划，谁也休想把这件宝物抢走。

"我家老姻兄在河间还有五百亩地，全是上好的良田。"颤颤巍巍，老编修杨甲之又站了起来，在价钱涨到四十万的时候，他把自家的房契、地契全亮出来了，而且有文书，只要老编修想卖，买主当即交付现洋，加上老编修的一些贴己，他是今天立森拍卖行唯一和东洋人、西洋人争买绿天鸡壶的华人。有骨气，老编修给一次价钱，拍卖行里满堂爆发一次呼喊，中国人为能有个中国人替自己豁命感到骄傲，只是老编修底子薄，他经不住洋人叫阵，又一阵旋风，涨破了四十万，老编修有气无力地坐下了。

"那不是你的产业，不能算。"拍卖行掌柜不买老编修的账，不承认老编修在五十万价码上涨出的五百亩良田。

"我家姻兄和我是忘年交，一人救国，九族相助，何况我家

姻兄也是位文坛名家，他撰写的《十叶余墨》，想来诸位都曾研读过吧？”老编修据理争辩，甚至于搬出学者盛名唬人，该也是到了技穷的地步了。

“六十万!”一个洋老太太对身边的随从俏声说了句什么，那个随从大声地喊了起来。

咕咚一声，老编修无力地瘫软在座椅上。

“六十一万!”一个矮个子日本人喊了一声，然后还得意地捋了一下仁丹胡须。

“六十一万五千元。”一个美国人嗷嗷地喊叫，“先生们，你们不要再加价钱了，无论你们谁加价钱，我都比他再涨一千元。”说罢，他调皮地眨眨眼，似是来这里看什么把戏。

“不!”老编修似是缓足了力气，又一声喊叫站起身来，“你们谁也不能买，这是中华古国的国宝，抢走了不是你们的光荣，只能是你们的耻辱。你们有骨气的国人会质问你们，这样珍贵的稀世宝物，为什么我们不自己设法制造，偏偏要把人家的东西抢回来。即使是今朝你们抢走了，这也不能永远归你们所有，有朝一日我中华古国复兴昌盛，那时我们还要再把它赎回来，你们岂不仍是一场空吗？”老编修振振有词，只乞求众买主就此罢休，五十万价码上，把这件绿天鸡壶由老编修买走。

“七十二万，七十二万啦!”拍卖行掌柜的喊声压下众人的喧闹，他的面孔早兴奋得紫红紫红，今生今世他第一次经手这样的大交易，按例提成，这次他发财了。

“我再加五百。”人群中的日本买主斯斯文文的插言打断了拍卖行老板的喊叫。还没容拍卖行老板报出价码，故意捣乱的美国人把礼帽抓在手里挥动着呐喊：

“我说过的，我在所有买主的价钱上面加一千。”说罢，他翘起二郎腿燃着了雪茄烟。

“抢劫，这明明是抢劫!”老编修气急败坏地捶胸顿足，只可惜他有气无力的悲鸣被拍卖行里鼎沸的喧嚣吞没了，没有人理睬他的义愤。

陈三爷不动声色地坐着，他只感觉拍卖行里这里一阵喊叫，那里一阵呼号，一阵一阵声浪席卷过来席卷过去，活赛是庙会上着了火，闹腾腾天昏地暗。坐在他固定的座椅上，侧目向老编修睨视，老编修如痴如迷的神态着实看着可怜。倾其家产，在四十万、五十万的坎儿上，他递过价钱，过了五十万大关，他似只被咬败的鹌鹑鸟，再不敢吱声了。拍卖行里，价码涨一次，老编修打一下冷战，五十万，五十五万，都像是一把一把钢刀刺在他的心上。老编修身边，今天多来了几个人，看穿衣打扮，其中坐在他身边的必是他的公子，杨公子见老爹面色苍白，汗珠子巴嗒巴嗒地往下滴，便心疼地劝解老爹爹及早回家，眼不见心不烦，免得眼看着国宝流失心如刀剜。只是老编修至死不肯离座，他一次一次地推开众人搀扶的手臂，将一根手杖在地上戳得噔噔响。“滚开！身为铁血少年，你不能以身家性命拯救家国，居然还要阻拦我舍身力争，可耻!”买不下绿天鸡壶，老编修只有以骂自己儿孙出气了。

“八十万!”一位高个子的英国绅士腾地一下站起来，将礼帽挑在文明杖上飞快地旋转，晴天一声霹雳，他一下子将价码提到八十万。

“啊!”满拍卖行一声惊呼，随之又是鸦雀无声，人们被这可怕的价码吓呆了。寂静了许久时间，轻轻地响起座椅移动声音，一位洋老太太由众人搀扶着退场了，临走时她还回头向那件绿天鸡壶看了一眼，又万般惋惜地摇头叹息了一番。随着这位洋老太太，又有几位绅士甘败下风，垂头丧气地退出了竞争。

“八十万、八十万，八十万啦!”拍卖行老板喊得岔了声，

他的木槌已经是快要落下来了。

“啊！”一声呼号，众人随声望去，人群中发生小小的骚乱，老编修昏过去了。七手八脚，杨公子和众仆佣忙给老编修捶背捋胸，好长好长时间，老编修才舒出一口气来。“贼子呀，卖国的贼子！”老编修最后咒骂了一声，又不省人事，杨公子和众仆佣小心翼翼地搀扶着老编修，缓缓地向门外走去。

拍卖行里又恢复了平静，老板重复一次刚才的价码，那位英国绅士得意洋洋地两眼望天，拍卖行里又是鸦雀无声。

“一、百、万！”一字一字，一直争执不休的德国人大步走到拍卖行大桌案前面，伸出一只老铁拳，梆！梆！梆！一连砸了三下桌案，蹦出了三个字，价码到了一百万。

英国绅士被德国人当头一棒击得昏头转向，将礼帽戴在头上，大步流星，他逃之夭夭了。

“一百万，一百万，一百万啦！”

一连喊了七声，没有人再涨价码，拍卖行老板挥起木槌猛击桌案，拍案成交，一百万！

德国人胜利了，他趾高气扬地从怀里掏出个小本本，又从衣袋里拔出自来水笔，刷刷刷，大笔一挥，一张支票开出来，顺手递给拍卖行总账，买成了。

“送德租界！”德国人发下一声命令，然后拍卖行老板、总账陪德国人走进八名彪形大汉的警卫圈，俯身向玻璃罩里看看，平安无误，绿天鸡壶光彩夺目地在玻璃罩里放着。

“陈三爷辛苦。”拍卖行老板走过来向陈三爷施过礼，早有伙计将两个大红包送了过来，陈三爷没有推让，将两个红纸包收起揣进怀里，拍卖行老板亲自送陈三爷向门口走去，途中拍卖行老板还另给陈三爷加了一份茶钱，陈三爷也理直气壮地收了下来。

八名彪形大汉护送着绿天鸡壶，在陈三爷身后走着，德国人一双眼睛死盯着这件宝物，唯恐它会长出翅膀飞走。

“老编修上吊了!”一声凄厉喊叫，拍卖行门口乱作一团，陈三爷止步向前望去，果然立森拍卖行大门门楣上，一条白绫套在横梁上，老编修双手抓着丝绫，挣扎着往脖子上套。

“滚开!”拍卖行老板火了，他一步跳过去，向着老编修的家人大骂，“从半个月前你们就跟我捣乱，看我立森行好惹怎么的，有嘛话明处说，少来这套卖死个子!”

“老板恕罪，恕罪，这是我家的事。”杨公子一面抢救父亲，一面向拍卖行老板致歉。乱哄哄，霎时间拍卖行门前围上了千八百人，路人里三层外三层将立森拍卖行围住。嘛事? 嘛事? 天津人什么事都爱打听缘由。

围观的路人和抢救老编修的仆佣挡住了陈三爷的路，陈三爷身不由己向后退了一步，恰好这时护送绿天鸡壶的八名彪形大汉走了上来，前挤后拥地把陈三爷夹在了当中。

“我还有事!”陈三爷才没有心思看热闹，他见前面出不去，返身便往拍卖行里面走。转回身来，八名彪形大汉挡在面前，陈三爷性急，用胳膊分开八名大汉，急匆匆从八名大汉的保卫圈中间穿了过去。恰这时，不知为什么，抬玻璃罩的伙计脚下没站稳，呀地一声身子歪在陈三爷身上。陈三爷回身将他扶正，幸好，这才保住他没有滑倒，否则准得把玻璃罩摔个粉粉碎。

…………

“陈三年兄，绿天鸡壶被洋人抢走了，我不活了，不活了!”

直到陈三爷找到老编修府上来问候病体，老编修还在房里哭着喊着地要以身殉国宝，而且放言三天之内或者投缳，或者跳井，此外别无选择。

“陈大人，您老快劝劝我家老人吧。”杨公子急得团团转，一个劲地给陈三爷作揖打千，求他劝慰劝慰这位疯老爷子。

“老编修。”陈三爷安抚得杨甲之安静下来，这才开始好言劝导，“绿天鸡壶已然被洋毛子买走了……”

“是抢，不是买。”老编修忙给陈三爷纠正语病，说话时双手还在剧烈地抖动。

“买也罢，抢也罢，反正到了人家手里了，你老也只能往开处想吧。”

“事关国人尊严，我是永远想不开的。”老编修用拳头砸得桌子震天响，吓得杨公子忙将一个座椅棉垫铺在桌子上。

“嘛叫尊？嘛叫严？”陈三爷没有听懂。

“绿天鸡壶是华夏国宝，倘这件国宝于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时遭劫，也还是清朝腐败，列强蛮横；可如今到了民国，四万万同胞竟护不下一件国宝，来日德国政府将绿天鸡壶陈列于博物馆展览，四万万同胞还有什么尊严可言？”

“老编修为国？”陈三爷问道。

“为国！”老编修朗声回答。

“老编修为民？”陈三爷又问。

“为民！”老编修理直气壮。

“不是为了自家发财？”陈三爷还问。

“国贫民富，复兴无望，我杨甲之一家，谈何发财？”老编修不明白陈三爷的提问，只含含混混地作些回答。

“我是说老编修想将这件国宝据为己有，若干年后再取出来卖个大价钱……”

“荒唐，荒唐，那才是小人襟怀。”老编修摇摇头说，“苍天在上，倘我杨甲之得到这件绿天鸡壶，我立即将其藏于深山古刹，待来日我古国昌盛，有圣人治世，我再将这件国宝献给四

万万同胞，一不求功，二不求名……”

“老编修在上，受陈三一拜。”说话时，陈三爷向老编修施了个大礼。

“拜我的什么？”老编修疑惑地问道。

“我拜你到了这般倒霉年头，居然还有心爱国爱民。”

“人人皆爱中华。”老编修回答。

“将绿天鸡壶从宫中偷出来卖的人就不爱中华。”陈三爷说得有理。

“尔等国奸，非我族类。”

“我也马马虎虎。”陈三爷自谦地说。

“年少识浅，来日自当深明大义。”老编修又劝慰陈三爷不可过于自谦。

“既然如此，我有几句话要和老编修私下谈谈。”陈三爷见老编修已经冷静下来，便想对他往深处说几句知心话。

“你们都退下。”老编修吩咐公子和仆佣退下，关上房门，屋里只剩下了老编修和陈三爷两个人。

中间一张花梨雕花八仙桌，老编修和陈三爷按主宾位置坐下，老编修洗耳恭听，以为陈三爷必有什么指教。

“吃我们这行饭的本来不许管闲事。”陈三爷神气十足地坐好，也学着学究们的神态，拉着长声说起话来，“可是老编修一片忠忱感天动地，即使是块石头，也要动心的。”

“也不过就是动心罢了。”老编修无可奈何地叹息着，眼窝里莹莹地又闪动着泪光。

“列强欺我中华太甚，国奸贼子又趁火打劫，难得有老编修一片爱国之心，我再不能袖手旁观了。”

“谢谢陈三年兄一片热忱，只是你我身单力薄，绿天鸡壶还是被洋人抢走了。”

“不，我把它留下了。”

说话间，不知陈三爷如何一撩长衫，魔术一般，那件光彩夺目的绿天鸡壶从天而降一般放在了八仙桌上。老编修先是眼睛一亮，立即他双手扶案站起身来，哆哆嗦嗦戴上老花镜，俯身过去仔细端详，只见他目光忽明忽暗，脸上的肌肉一紧一弛地抽搐着，嘴角剧烈地抽动一下：“哈哈哈，这是假的。”

“假的？”陈三爷一顿足跳了起来，“这是我亲手从大玻璃罩子里边偷出来的，如何会是假货？”一时慌乱，陈三爷道出了自己的家底。

老编修触电一般转回身来，伸出一个手指对着陈三爷的鼻子尖询问：“真是玻璃罩子里的那件？”

“这还错的了吗，我故意在抬玻璃罩子的伙计背后绊了一脚，趁他身子打晃，我上去扶住玻璃罩子，瞒天过海，我拿一件假壶把那件真壶换过来了。”

“真的？”老编修此时没有细琢磨陈三爷何以有这番换壶的本领，他早被眼前这件绿天鸡壶迷住了，战战兢兢，他伸手去触摸，似触摸狮子老虎，轻轻地摸一下，他立即缩回手来，这才抬眼望望陈三爷说：“若是真壶，壶体注入清水之后，便有丝竹之音微动，悠扬悦耳，且壶体上有四颗含水珠，立即闪出异彩……”

没等老编修将话说完，陈三爷早将一碗清水注入了绿天鸡壶，水碗刚刚放下，陈三爷盖上壶盖，梦境一般，绿天鸡壶里传出了动听的音响，似远山的钟声，似寺庙的磬音，听着令人心旷神怡。定睛再看壶身，果然有四颗珍珠一时比一时明亮，不多时这四颗珍珠竟发出了晶莹的光彩，光彩闪动，使整个客厅都四壁生辉。

“真品，珍品，这是真的绿天鸡壶呀！”老编修瘫软在坐椅

里，双手捂面，呜呜地哭出声来，他哭得似一个孩子，肩膀一抽一抽，哭得那样天真。

“哦!”陈三爷长舒一口气，这才放心地说着，“是真品就好，总算没白下手。”说罢，陈三爷也咕咚一屁股坐了下来。

委屈过一阵之后，老编修这才冷静下来，此时此际他才琢磨这件绿天鸡壶何以到了自家的方桌上，眨眨眼，他似刚刚听见了一个什么难于启齿的字，还说什么瞒天过海……

“请问陈三年兄的高就。”打过几次交道，老编修一直以为这位陈三爷也是位前朝的遗老，虽说身上多一些粗俗气，斯文得又不够板眼，但也总没想到要问问他的职业。如今他竟然有能耐夺回被洋人抢走的宝物，该也到问问底细的时候了。

“贼!”陈三爷回答得干脆利落。

老编修摇了摇头，以为陈三爷没理解自己的提问:“我是问老年兄在哪行恭喜? ”

“做贼。”陈三爷直愣愣地做答。

“玩笑了。”老编修苦涩地笑着。

“说谎是小狗子，作贼，偷东西。”

“啊!”老编修惊呆了。瞪圆了眼睛，半天时间他才琢磨过滋味来:“义侠，义侠也! 为国为民截回我国珍宝，何以曰偷。”

“我不是光偷这一回，我偷了三十来年了。”陈三爷唯恐老编修误认他不是盗贼，便使劲地向老编修作自我介绍。

“苛政猛于虎，逼良为娼，逼民谋反。”老编修终于想出了为陈三爷开脱的话语。

“老编修这话说得对。”陈三爷连连点头称是，“我一辈子最恨偷东西，可我做了一辈子贼，心甘情愿，本心本意要偷的，这大半辈子只有这一次。偷完这次，我也就洗手不干了。”

“义侠，义侠呀!”老编修肃穆威严地站起身来，双手从帽

筒上取来风帽，端端正正戴在头上，然后双手捋髯，正衣冠，舒袖，恭恭敬敬地向着陈三爷施了一个大礼。“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成仁者谓之忠，就义者谓之勇也！”老编修摇头摆脑地吟哦起了诗文。陈三爷自是什么也没听懂，他只是一再阻拦老编修不要给自己施礼，老编修此时已是癫狂发疯，陈三爷越是劝阻，他越是作揖躬身地向着陈三爷礼拜起来：“义侠呀！义侠！”

…………

“老朽不才，只是有一些疑惑，还要向义侠请教。”唏嘘过一番之后，老编修这才向陈三爷询问高买行内的门道。

“您老人家瞅着这事太玄？”陈三爷微微含笑地反问老编修。

“真让人百思而不得其解，凭你孤身一人，何以瞒过保镖的八员大汉，又何以从四名伙计的手里将绿天鸡壶真品换取出来？”老编修对陈三爷的绝技已是折服，只是他不知其中奥妙。

“此中有老编修一半功劳。”陈三爷回答。

“我？”老编修惊讶地半张着嘴巴，伸出一根手指点着自己的鼻子，“我动作迟缓，老眼昏花，呆痴胡涂……”

“老编修有所不知，干我们这行的，巧取时靠童子引路，强求时要有寿星搭墙。”

“何谓童子引路？”老编修对此一窍不通，便从《三字经》上问起。

童子引路嘛，并不费解，陈三爷向老编修作了解释，解释之后，陈三爷又引申说：“这寿星搭墙，可全靠天意，有寿星在前面搭墙，迎面的人冲不过来，我这里才能回身踏破八卦阵，否则就无法动手。”

“搭墙何以非要寿星不可？”老编修一生训诂考证，凡事都要问个水落石出。

“嗐，这道理还不懂吗？童子搭墙，挡不住阵势，唯有一位老寿星横在前面，豁出一条老命耍赖皮，无论前边的人，后边的人，谁也不敢碰这副老骨头架子。如此，我才能回头转身，这才是千载难逢呀……”

“哈哈哈哈……”老编修听罢，放声地笑了，“百无一用是读书，杨甲之一生碌碌无为，没想到终于还是显了一次身手，真是天生我才必有用啊！哈哈哈！”老编修笑得好不开心，前仰后合，两行老泪已经缓缓地流下了脸颊。

杨甲之辞别家人，隐进山林，落发做和尚去了。天津卫只传说老编修因痛心于国宝流失，从此看破红尘，再不问天下盛衰兴亡，然而此中的奥秘只有老编修和陈三爷知道。直到若干年后中国昌盛，民主共和，人们于兴修寺院时发现了老编修的一纸遗书，这才致使几乎失散的国宝重见天日。此后，这件珍品展览于博物院中，供后人世代瞻仰。

据云老编修于遗书中还谈及其为义侠陈三撰写的传略一文，只是几经查询均未见到书稿，其中或有赞颂溢美之词，可惜后人不得而知了。

陈三爷呢，从那之后也销声匿迹了。据传说公元一千九百一十五年袁世凯称帝之后，曾派下亲信到天津找他，因为德国人于翻修清华宫之后向老袁讨债，老袁一口咬定当年早以绿天鸡壶一件作押抵偿还经费，但德国人却赖账说那件绿天鸡壶不过一件儿童玩具而已，注入清水之后不仅不见音乐声响，反而哗哗地四面漏水，四颗含水珠也不过玻璃球罢了。彼中国兮，从唐朝就做假货。

查来查去，说那天在立森拍卖行坐镇的高买老头子是陈三爷，老袁想了想说，他不认得什么陈三爷，倒是记得有一个陈

三，当年在他的麾下任过捕快帮办。快去天津找他，着他三日之内找回绿天鸡壶，否则以欺君之罪惩治。

出来迎见袁世凯亲信的，是陈三爷的夫人，老五姑娘。她从内室抱出一个匣子，对洪宪皇帝的钦差说，几年前陈三离家时曾嘱咐过家人，说几时官家来人，便将这只匣子交出，官家要找的物件，便在这木匣之中了。

当即，洪宪皇帝的钦差打开木匣，木匣中一方红布，红布内包着一只干瘪的断指，多年风干，至今只留下一层黑皮和几段碎骨了。

嗟乎，高买陈三，功过是非，便留待世人评说了。

1990 年初冬，天津

蛐蛐四爷

一

天津卫每年秋季玩蛐蛐的爷们儿有成千上万，但是其中玩出了名份的，只有两位爷：其一是家住河北小河沿的余四爷；另一位便是余四爷玩蛐蛐的搭档、蛐蛐把式常爷。常爷是仆，余四爷是主，天津卫大名鼎鼎的蛐蛐四爷，指的则是这位余四爷。

余四爷大号余之诚，父辈是行伍出身，威震一方的余大将军。这位余大将军于张勋复辟清室时，曾被封为一等护国公，常威大将军，原是打算着实地把破碎的江山护一家伙的，谁料天公不作美，还没容得余大将军施展武略，张勋便倒台逃之夭夭了；无奈，余大将军只得自立旗号，

从此走南闯北打天下，总惦着有朝一日能面南登极。

按理说，身为余大将军第四员虎子的余之诚，应该住在余大将军的府邸里面，而被天津人称为余家花园的余将军公馆就在新开河畔占据着几十亩田地，只是余之诚的宅邸却在余家花园的地界之外。不过，这倒不妨碍他身上流着余氏宗族的血脉，因为说不定余将军暗中有位什么宠爱因不能安置院中，便只能于近处另设一处宅门。不过，论势派，余之诚的家不次于余将军的大花园和分别设于租界地的几处公馆，余之诚和他的母亲吴氏住着一套三进院落的大青砖瓦房，院里回廊、花园、假山、小溪应有尽有，母子二人起居饮食处处要人侍候，前院后院男女佣人少说也有三四十名，其中光是侍候老太太晚上念经做佛事的丫环就有四个，你想想该是多大的气派。

说来也可怜，余之诚生来没见过自己的父亲。余之诚只知道父亲生前率兵打仗，在广袤的华夏大地上放过几把火，杀了不少人；所以余之诚的母亲从随了余姓人家之后便吃素念佛，每晚向着佛像磕一百个头，为战死沙场的老爷赎罪超生。有人说余之诚的父亲战火中丧生之后，连尸身都没有找回来，后来在余家坟茔下葬的只是一套衣冠，后院佛堂旁边至今还有一间大房供奉着余之诚父亲的遗像，穿着长袍、马褂，十足的儒子斯文，只有在跪拜父亲遗像时，母亲吴氏才指着父亲的大像片对儿子说：“看你先父眉宇间有一股杀气，一生的罪孽皆隐于其中。”说罢，老太太又看看儿子的双眉，因余之诚满面善相才终得释然，“阿弥陀佛，余姓人家从此永结善缘。”

余之诚在余氏弟兄中排行第四，按照家谱辈份，余姓人家的这一代，男子命名皆从于一个“之”字，老大余之忠，老二余之孝，老三余之仁，老四便是余之诚。但是，因为之诚自幼便和母亲单独住在一处宅院里，所以和上面的三个哥哥几乎没

有什么来往，余族家规，每年除夕祭祖，春节贺拜，清明上坟，四位男子汉共聚一堂，衣冠齐整，道貌岸然，强忍着性子演上一天正经戏，一场表演结束，四兄弟彼此连个招呼都不打，立即作鸟兽散，便各奔各的玩处去了。老大余之忠到底有什么喜好，一家老小谁也说不清，只是余氏人家的一大半财产已然断送在他手里了。老二余之孝别无所好，只知一个赌字，而且不押宝，不推牌九，不掷骰子，只打麻将牌，最光荣记录，他在牌桌上竟然连坐了七天七夜，当然要有人捶背，有人捶腿，有人按摩，不停侍候，最后若不是前方传来余老爷子阵亡的消息，他还能再坐七天七夜，就这样在赶到老龙头火车站跪迎老爹灵位的时候，他手里还捏着一张八条。老三余之仁跪迎老爹灵位的时候，紧挨在二哥余之孝的下位，见到老爹灵位，痛不欲生，当即哇地一声哭了起来："父亲大人九泉瞑目，此仇不报，孩儿誓不为人！"哭着便去衣兜里掏手绢拭泪，呼啦啦一连串抻出来十几条花手绢，一条比一条艳，一条比一条香，当即便把手捧先父灵位的大哥余之忠逗得噗哧一下笑出了声。只有老四知礼，他不大哭不大闹，只一声声瓮里瓮气地抽泣，而且手里没捏麻将牌，兜里没揣花手帕，绝对的一板正经。但是，灵位从老龙头火车站迎到，当场孝子们要封鞋披麻戴孝，就在主办丧礼的执事给余之诚更衣的时候，只听见余之诚的衣襟里传出来了"嘟嘟"的叫声。最先众人以为是有人捣乱，故意在余氏人家举家痛哭的时候玩一点小小游戏，当即余大将军生前的贴身得宠马弁"刷"地一下便拔出了军刀，谁料这"嘟嘟"之声越听越真，越响越近，最后还是大哥余之忠见过世面，他低声向远处的四弟传话道："山东母大虫，好货。"随之，余之诚也悄声地向大哥回答说："若不怎么不放心托付给别人呢，老娘说不让我揣来的。"谁料余之诚的回答惹恼了大哥余之忠，立即他便沉下

脸来，怒气冲冲地向老四余之诚斥责道:“什么老娘? 吴氏，那是你娘，太夫人说了，迎灵位不许十二的来，她没过门!”

余之诚在弟兄们之间受气，就因为这个根儿不正，对自己被承认是余氏后辈，而且余之诚三个字被堂堂正正地写进神圣无比的家谱之中，他感到喜出望外。当年余之诚降世时太夫人曾经告过话:“是男是女的只管养着，吃余家的饭，不算余家的人。”的的确确，若是把所有被余大元帅所染而生下来的男女童子都写进余氏家谱的话，那余氏宗族这一辈至少也能成立一个加强营，名不正言不顺的，给上几个钱打发走就完了，有的连姓余都不允许。前几年太夫人从浙江买来一个丫环，领进家来越端详越像余大元帅，方脸，塌鼻子，细眼睛，仔细盘问，这丫环说妈妈原是个乡下女子，一天夜里村里过兵……不容分说，太夫人好歹给这个丫环一点钱，派个人把她送回老家去了，太夫人倒不是怕这个丫环敲诈，她是害怕自己的几个孽障儿子万一哪个起了歹心做下什么缺德事，自己对不起祖宗。

凭余之诚一个偏室小子，何以能被太夫人收认为子，并入了大排行，姓了余，进了之字辈，还忠孝仁诚地得了名号? 没有别的原因，他的八字好，甲寅、乙寅、丙寅、丁寅，年月日时居然全赶在了一个“寅”字上。而且甲乙丙丁排列有序，余大元帅帐下的八卦军师一算，此子大贵，来日必成大业。好不容易蒙上个有用项的宝贝，不能让外人捡了便宜，如此，这个余之诚才敢大摇大摆地出入余家花园。当然，余之诚的生母知趣，她深知自己出身寒微，虽然也得过余大元帅的一夜宠爱，但是武夫霸道，强占民女的事本来不算稀奇。说来也不知是余家捡了个便宜，还是余之诚的母亲捡了个便宜，十月怀胎，居然生了个命相大贵的儿子，从此余之诚的母亲吴氏虽仍未能被认定为是妻妾偏室，但总还有了个不高不低的身价，再加上这吴

氏本分，从生下余之诚之后便吃斋念佛，一心为余大元帅赎罪，久而久之，便连余大元帅的正夫人也不忍心打发她走了。

余之诚果然出息，从小到大，至今已是而立之年，没有沾染上一星儿恶习，不嫖不赌不抽，无论前三个哥哥和后几个弟弟如何胡作非为，余之诚一概不和他们搀和，这些年来余氏家族数不清的后辈惹下了不知多少数不清的祸灾，从吃烧饼不付钱到玩相公，从买烟土到买人命，忙得官府几乎天天来余家公馆交涉，但是其中没有一件与余之诚有关。就连太夫人有时都觉得于心有愧，逢年过节地就让人给之诚送过来个三万两万的，“买蛐蛐玩吧，好歹惹个祸，也得赔人家个十万八万的。”

男子汉而玩蛐蛐，实在是绝对的圣贤；争强好胜之心，人皆有之，而身为一个堂堂七尺须眉，他居然把争强好胜之心交付在了蛐蛐身上，你想他心中除了忠孝廉耻仁义道德之外，还会再有什么？全世界各色人种，只有黄脸汉子玩蛐蛐。也不是所有的黄色人种都玩蛐蛐，东瀛日本大和民族就不玩蛐蛐，他们尚武，讲武士精神，喜欢人和人比划，动不动地便要分个强弱高低。只是华夏汉族的黄脸汉子玩蛐蛐，谁强谁弱，谁胜谁败，咱两人别交手，拉开场子捉两只虫儿来较量，我的虫儿胜了我便胜了，你的虫儿败了你便败了，而且不许耍赖，你瞅瞅，这是何等地道的儒雅襟怀！

余之诚玩蛐蛐从断奶的那天开始，但是余之诚爱蛐蛐，却是与生俱来的天性。据背着太夫人自称是余夫人的余之诚的生母回忆，余之诚生在头伏，偏又苦夏，吃的奶少，吐的奶多，临到过百日时已瘦得成了一把骨头，活赛只小猫。谁料秋风初起，蛐蛐鸣唱，小之诚一头扎在娘的怀里，两只奶子轮番地吃，蛐蛐叫得越欢，他吃得越多，待到蛐蛐叫得没精神了，小之诚早变成了大胖娃娃了。可叹蛐蛐短命，只有三个月的命限，人称

为是百日虫，一天天听不见蛐蛐叫了，小之诚又不肯好好吃奶了。情景禀告进余家花园，禀报到太夫人房里，太夫人传下旨意，给十二房里的之诚买越冬蛐蛐。派出人马，遍访津城，一只一只买来了上百只越冬蛐蛐，十二房室内蛐蛐叫声又起，小之诚又咕咚咕咚地吃起奶来了。从此，余之诚先是不听蛐蛐叫不吃奶，后来是不听蛐蛐叫不吃饭，再后来越演越烈，余之诚已是不听蛐蛐叫不读书，不听蛐蛐叫不起床，不听蛐蛐叫不入睡，不听蛐蛐叫不叫娘，不听蛐蛐叫不给老爹的遗像磕头，不听蛐蛐叫不相亲，直到洞房花烛，他还是不听蛐蛐叫不娶媳妇，不听蛐蛐叫不拜天地了。

余之诚七岁开始养蛐蛐，每年养多少？不知道，以蛐蛐罐说，每十只为一“把儿”，多少“把儿”？不知道。反正第三进后院，全院都是蛐蛐罐，每年蛐蛐罐换土，新土要用大马车拉，有人估计余之诚一个人把半个中国的蛐蛐全养在自己家里了。逢到夜半，余家宅邸后院的蛐蛐一齐鸣叫，近在咫尺的老龙头火车站，火车拉笛声，没听出来，致使南来北往的客商总是登错了车。

“这是哪里打雷呀，怎么一声声连下来没完没了？”火车站上候车的旅客将嘴巴俯在另一个旅客的耳边，扯着嗓子喊叫地询问。

“你问嘛？噢，是问这扑天盖地的响声从哪里来呀？告诉你吧，这是河北蛐蛐四爷余之诚家的蛐蛐叫唤，听清楚了吗？”

“哎哟，我的天爷！”

二

蛐蛐四爷余之诚养着万八千只蛐蛐，这该要用多少人侍候

呀？说出来又是令人吃惊，一百名童子，用常威大将军余大将军当年在世时常用的语汇：一个营的弟兄。这些童子全是每年三伏一过招募来的，进了余家府邸，从此要直到头场大雪才结账回家，干上一季一百多天，一个童子能赚上一年的吃喝，比做小买卖、拉小绊儿赚得多。在余家府邸，侍候蛐蛐的童子集体住在另一处跨院里，一日三餐烧饼馃子可着肚量吃，不立灶，吃不上什么鱼肉青菜，河北大街单有几家烧饼店馃子铺每到秋季专给余家府邸包伙，偏偏这群童子胃口大，不知道饱，一只烧饼一根馃子不停歇地吃，早点吃十分钟，午饭吃半个钟头，晚饭吃到天黑，据不科学估算，这一百名童子每天要吃掉五千只烧饼，五千根馃子，哪里是养蛐蛐，明明是养蝗虫。

负责管理这一百名童子的，是位名震一方的老把式，姓常，没有名号，上上下下齐称他是常爷，九河七十二沽共尊为天津异人。

从余之诚七岁开始玩蛐蛐，常爷被请来余府做蛐蛐把式，至今已经三十多年了，这三十多年光阴，常爷吃在余府，长在余府，他已经成了余氏府邸的第三号人物了。第一号主子，自称是余夫人的吴氏，大权在握；第二号主人，余之诚，顶门立户；第三位半主半奴，便是这位常爷。主家敬重他，奴辈哄着他，久而久之，常爷早成了举足轻重的人物了。

说到这位常爷，还果然是与众不同，人极瘦，精气神足，前半年睡不醒，后半年不睡觉，只到秋风一起，他是日日夜夜提着十足的精神头，整整四五个月不睡整夜的觉，每天夜里直到要黎明丑时已过，蛐蛐们洒洒脱脱地齐声吼叫过一通之后，常爷这才在童子们侍候下彻上一壶清茶，舒舒服服地半躺在大躺椅上由童子们捶腿捶背，虚眯上眼睛似睡非睡地休息片刻。刚刚躺到旭日东升，他又抖擞精神忙起来，指挥着这一百名童子

给蛐蛐们喂食了。

人人都知道常爷古怪，他有三大爱好，第一，爱金货，满嘴的金牙，稍一张口便金光闪闪，两只手除了一对大拇指之外，共戴着八只大金戒指。天津人称戒指为“嘎子”，常爷的绰号叫八嘎子，常爷不喜欢这个绰号，谁管常爷叫八嘎子，若是被常爷听见了，常爷能把他的须子翅子大腿一古脑全拆下来。第二宗爱好，常爷好干净，过分地癖好清洁其实是一种病症，常爷有几双鞋，一双在宅院里穿，回到自己房里，立即又换上在屋内穿的一双布鞋，每日清晨入厕，常爷要里里外外全换上整套的行头，再穿上去厕所的鞋子，然后这才似皇帝上朝一般地直奔厕所而去，从厕所回来，原套衣裤脱在室外，早在小跨院外就换上了平常穿的便鞋，然后无论是三伏三九，都要在院里大洗一番。也是人家常爷有福，吃的少拉的少，这若是遇上个造粪机器，一天光往厕所跑，那得活活把常爷累成了无常鬼。常爷的第三大爱好：品茶。常爷认为世上最洁净的东西只有茶叶，常爷不仅喝茶，常爷还吃茶，一日二十四小时，嘴里总要嚼上一片清茶。为了调理蛐蛐，常爷不吸烟不喝酒，据常爷说蛐蛐这玩艺儿最是歹毒，有一丝烟味、酒味便要失去天分秉性，有一等鸦片烟鬼、酒色之徒也自不量力地要玩蛐蛐，无论多珍贵的蛐蛐一到他们手里，不多时便被熏坏了。有人不明白此中道理，还总揣着蛐蛐上蛐蛐会去咬斗赌钱，其实十个去了十个输，白给人家送金银财宝。常爷所以能在天津卫众多的蛐蛐把式中称雄，贵就贵在这不抽不喝不赌不近女色诸般好品德上了。但是好茶不是癖。这算得上是一种雅兴，为什么经过常爷调理的蛐蛐一个气死一个地全是英雄好汉，就因为常爷身上有一股青山绿水的气味，所以无论多混账的蛐蛐也听常爷摆布，服。

常爷有了这三大爱好，对于常爷，人们还有三个不知道。第

一，人们不知道常爷会不会说话。这倒有趣了，除了哑巴，人怎么能不说话不出声？但是，常爷就不说话不出声，在余府宅邸，他只和余之诚一个人说话，而且还是在后院里一个人也没有的时候说话。蛐蛐把式这一行，规矩太多，类若徐庶进曹营，为什么一言不发？就因为徐庶侍候的不是曹操这只虫王。所以，只要院里有一个童子，常爷连见了余之诚也不说话。晚上，余之诚找到常爷，对常爷说："明日老地道蛐蛐会，找一个勇的下圈。"下圈，就是把两只蛐蛐放在一个大罐里斗，斗个你负我胜，斗个你死我活。常爷领到主子旨意，一声不出，第二天早早就把一只蛐蛐调理到一见了敌手便会拼命的地步，送上去，回头就走。平日吩咐童子们干活，常爷一用手势，二用眼神儿，有的童子跟着常爷干了一季活，临走时都说常爷不是哑巴，少说也是个死聋子，压根儿就没听见他说过话。对于常爷，人们第二件不知道的事，是不知道常爷有没有家室。常爷才进余氏府邸时只有二十岁年纪，如今三十年光阴过去，按道理说常爷该娶妻了，该生子了，该有家业了，但对此，余之诚不知道，余府宅邸里上下人等也不知道。第三件是人们不知道常爷的右手成年累月地缩在袖里干什么？这可是天机不可泄漏，常爷只将左手伸出袖外，右手白天黑夜缩在衣袖里，而且不停地蠕动，干什么？不知道。半身不遂？不可能，常爷的右胳膊和右腿利索极了，只有右手不停地在袖里活动。当然，常爷的右手值钱，蛐蛐上阵之前，蛐蛐下圈之后，都要由常爷使右手持"芡"撩逗。"芡"，古字为"莰"，即是逗蛐蛐的"葭"，有的以鼠须粘在竹签上，有的以葭草中之细弱且又柔韧者"炼"成，是撩逗蛐蛐拼死搏杀的一种用具。这蛐蛐把式的功力全在于使用"芡"的秘招绝活上，而常爷又是以右手持芡的，所以他的右手常年缩在袖筒里，其中是有大讲究的。

凭了这三大好，三不知，常爷在天津卫被公认为是头把蛐蛐把式，在余府里哄着蛐蛐四爷玩了三十年蛐蛐，有人估算常爷少说赚下了两千亩良田，说不定在乡下的财势比余之诚大。但在余府里，常爷是个奴才班头，依然吃的是主家的赏赐。当然，余之诚不会怠慢常爷，每年给多少工钱，连余之诚自己也说不清；但是，实实在在，余之诚如今的一大半财产，还都是常爷给他赚来的呢。

蛐蛐四爷余之诚头一遭带着常爷下蛐蛐会的那年，余之诚只有十七岁，而常爷却已经三十七八岁了。那一年常爷调理出了一只“棺材头”，这只蛐蛐头方且大，一只身子竟然几乎一半是脑袋，身子短、粗，莫说是一只蛐蛐，就是牵一头老牛来，也休想把它顶过个儿来，腿脚硬，弹得起跳得高，全身带着一股混不讲理的神色。对方当然也不是平平之辈，一只乌头金，有讲究：“乌头青项翅金黄，腿脚斑狸肉带苍；牙钳更生乌紫色，诸虫见了岂能当？”据对方讲，这只乌头金的上辈是蜈蚣与蛐蛐配出来的，无论是真是假，天下无敌。

过戥子，双方不差一毫一分，活赛西洋大力士打擂台之前的称量体重，全是重量级。上场交锋，对方带来的蛐蛐把式也是骨瘦如柴，人长得比蛐蛐还黑，两眼冷峻，面色铁青，活赛阎罗王。蛐蛐下圈之前，双方的蛐蛐把式用芡撩逗，常爷胸有成竹，不慌不急，把轻易不露出袖来的右手伸出来，轻轻地用三根手指捏住芡竿儿，一下，两下，三下，只见常爷右手手指上的四只戒指闪呀闪地发了一道光，当即对方的蛐蛐把式便回头对自己的主家说：“爷，免吧！”免，就是高挂免战牌，认输，不上阵，不下赌注，栽的只是面子，不输钱。但对方的主家不服气，“下圈”，他冷冷地一声下了命令，随之双方赌注讲好，两位把式退出，蛐蛐会的评判博士坐在正位，两只蛐蛐立即从两

侧送到圈中，“咬！”决斗场合，双方主家不许出声，只是暗中发号施令，谁料还没容众人看清场面，早见圈里一道黑光闪出，嗖地一下子，那只不可一世的乌头金也不知是怎么一档子事，风儿一般地被余之诚的“棺材头”从罐里给扔了出来。众人顺势向圈里望去，“嘟嘟”，“棺材头”正在振动双翅为自己不费吹灰之力取得的胜利洋洋得意呢。

这场厮杀，余之诚赢了多少？常爷不知道，蛐蛐把式的规矩，只知胜负，不问输赢。只是回到府邸，余之诚给常爷送过来一只小金元宝，常爷一声不吭，照收不误。

何以世上有这许多顶天立地的男子能把自己的身家性命、名誉财产和终生的前程全押在两只蟋蟀的厮杀上了呢？此中真是让人费解，说是赌博，赌博的游戏有千千万，有文赌、有武赌，文赌的斯斯文文安安静静你一张东风我一张红中地抓来抓去，武赌有赤胸露臂足踏矮凳喝五吆六大喊大叫地掷骰子推牌九押宝，一是靠运气，二是靠智谋，那才是品不尽的赌场乐趣。两只蟋蟀厮杀，说到科学上，是成虫蟋蟀发情期为争夺配偶而进行的一场格斗，其实败的虽然还要仍为鳏夫，胜的也尝不到床第之欢，白让你咬一场，还是撩逗你，撩逗得七窍生烟，又拉上阵去，心想这次倘若得胜自必有美色赏赐了吧，拼杀一场得胜下来，依然装在小罐里熬你的火性。可是有人就是爱看斗，自己没本事斗，没资格斗，便各自捉只虫儿来斗，以此也算是一种心理补偿。余之诚的好养蛐蛐，莫非就是他先父大人的遗传？人家余大将军生为人杰死为鬼雄，叱咤风云，纵横沙场，血肉横飞，不枉为一生豪侠；生了几个儿子，一个比一个窝囊，唯一有点武夫气的，只有这个四儿余之诚，还只是斗蛐蛐而已，唉，家道衰败，振兴无望了。

余之诚有志气，胸怀鸿鹄之志，统帅千军万马，成者为王

败者贼，他有那份胆量没那份机遇。如今北伐成功了，军阀易帜了，青天白日满地红，吃民国的卖民国的都归顺了民国。北洋英豪除了几个成势占山为王的，摇身一变又被委以省长、司令的要职之外，大部分都解甲归田，不少人寓居天津租界地当了寓公，信佛的信佛，念经的念经，有经商的，有办学的，文人下海，武夫上岸，在中国只有反串的角色最好看。余之诚呢？吃祖辈的产业，他是庶出，沾不上边，轮不到个，余大将军留下的财产由太夫人把持着，嫡出的几个儿子分享，余之诚连骨头都啃不着。经商？没有资本；办学？没有声望；唯一能干的营生，便是养蛐蛐，调教出一只虫王，可以包打天下，虽不似老爹那样显赫于世，至少也能落个气顺。每年几场大战，余之诚是长胜不败，几十年光阴下来，余之诚个人的财势，早压过一街之隔余家花园里的祖辈遗产了。余之诚凭着自己寒微的出身，得了一位异人常爷的辅佐，这养蛐蛐岂不是又好玩又开心又舒畅又实惠了吗？

三

秋风愈劲，秋日愈深，夜半三更，余之诚走到后院，已经要披上银鼠皮袍了。

这一年，常爷调理出来了一只常胜大将军，有分教：头方如斗，阔项驼背，脚长腿大，项间堆着一层绒绒的黑砂毛，翅有血筋相绊，一对虎牙，色如红花，全身青雾漫罩，放在阳光下细看，通体竟是血红颜色。珍品，上品，上上品，果然是人中的刘邦、项羽、朱元璋。蛐蛐谱所载，宋太祖登极称帝，开国为建隆，时在公元 960 年，山东鲁王进贡一只，赵匡胤一心治国，不喜玩物，当即吩咐宫人拿走喂鸡去了。三百年后，南

宋摇摇欲坠，时在公元 1250 年，蟋蟀宰相贾似道得一只，由是贾似道视此虫为天神降世，每日以宫女肉身喂养蚊子，以蚊子喂养蜘蛛，再以活蜘蛛喂养常胜大将军，如此便留下了千古的骂名。再五百年，公元 1700 年，清圣祖在位，太平盛世，国泰民安，正是康熙四十年，辽金故里异象环生，又有人得到了一只常胜大将军，直杀得汉人一个个俯首称臣。如今，又过去了将近三百年，也不知是华夏大地又要发生什么大乱，余之诚家的蛐蛐把式常爷，也不知从哪里又弄到了一只，真是到了天下要么大兴要么大败的时候了，何以这五百年才出一只的常胜大将军又降世了呢?

据蟋蟀谱所载，这常胜大将军乃胡蜂所变，胡蜂作恶一年，冬蛰未死，第二年再能从土里钻出来，便是蟋蟀常胜大将军了。何以这胡蜂在土里睡了一年就变成了蟋蟀，无从解答，这就和胡蜂何以能钻进土里越冬一样，全是千载难逢的稀罕，没有稀罕便不成其为世界，年年如是岁岁这般，日月岂不就要索然寡味。

自从得了这只常胜大将军，常爷便一连三个月下来，至今未曾上床睡过觉，这只常胜大将军只要在那只五百年的老瓦罐里一动，常爷无论身在什么地方，立时心间便是一沉。说来也忒奇了，世间难道真有这等感应吗?

但是对于常爷来说，此生此世能调理出一只常胜大将军来，已是不枉此生无愧祖先了。为了给常胜大将军选一只罐，常爷费了不知多少心血，他先一只一只罐地选来选去，什么官窑名瓷彩绘描金，直到七宝烧，蟋蟀盆四周镶上了无数的珍珠宝石，常爷连看也不看地扔到了一旁。余之诚明白常爷的心意，他知道凡是那等价值连城的蛐蛐盆，其实是主家摆阔气的，真正的虫王只要一放在里边，立时便变得萎靡不振了。那是公子哥的玩器，抱在主家怀里，显的是个威风，至于里面的蛐蛐，下不

得圈，只听见谁的猛虫一叫，立即便抱头鼠窜了。

“常爷，你瞧这个盆如何？”

终于余之诚把一只宋朝官窑烧制的王府盆找出来了，这只盆看着极是古朴，呈褐紫色，圆形，底部有兽足四只，飞边盖，盖上有锦纹阳花，底部有“宣和年制”四个字，盆边还沾着许多泥土，看得出来是件出土的古物。

突然一下，常爷的眼睛亮了，如果常爷愿意说话，此时此际他必会大呼一声之后，再向余之诚说道：“宝物，真是无价的宝物，府上何以还有这样的宝物呢？”

这只蟋蟀盆，足足八百年的历史，余之诚的老爹草莽英雄，家里开宗立族的老古董，只有余大将军老爹喝水的一只水瓢，其余的一切古董玩器，全是余大将军走南闯北从大门大户搜罗来的。那时大船小船不停地往家里运，一箱一箱的，从金银财宝、绫罗绸缎到名人字画、古玩玉器，还有一次从南方运来了一只小木箱，木箱也不讲究，普普通通，打开一看，里面放着一缕短毛，极柔极细，又呈嫩黄色，一家老小端详半天认不出是什么宝物，有人说是金丝，金丝也不致于这样珍贵地专放在一只箱里保存呀，有人猜是什么天兽的毛须，普天之下凤有羽龙有鳞，什么毛毛如此值钱呢。猜来猜去不知费了多少心思，最后还是太夫人见过世面，她一挥手当即对众说道：“什么值钱的宝物呀，这是大门大户的风习，一辈人之中头一个男孩生下来时，要把剃下来的胎发妥善保存，来日待这个顶门立户的弟子百年之后，再把一缕胎毛一起埋下。”呸，余大将军什么东西弄到手都往家里送，再送真的就要送女子的秽物了。

当然，其中还是有用的东西多：这只宋代的蛐蛐盆，不就是一件国宝吗？而且看得出来，还是一件出土的玩器，宋代一位显赫生时爱玩蛐蛐，死了下葬，便把他最喜爱的一只蛐蛐盆

放在棺材下边了。一埋近千年，原来烧制时的火性全埋没了，这只蟋蟀盆已是融透了地气，常胜大将军住在这只盆里，就和住在荒郊野外的那座荒冢里一般，明明似鱼儿游在水中。

所向披靡，百战不殆，一路杀来，未及至秋末，余之诚早赢到手十几处房产和无数的金银财宝了。至于主家赢了多少财物，常爷还是一字不问，按照余家的老规矩，无论胜了一场赢多少钱，照例赏给常爷一只金元宝，九钱九。一只金元宝净重一两，一两合十钱，何以要铸成九钱九？图的是九九的大吉，十则为满，盈则溢，满则亏，中国腻歪这个十字。这一年秋季常爷发财，一只常胜大将军给他挣来了后三辈的吃喝。

按道理说，到了这等份儿上，蛐蛐会上便不会再有人跟蛐蛐四爷余之诚叫板骂阵了，无论什么河东的河西的，也无论是什么二郎神霸一方下山虎混江龙，一个个谁也不敢和余之诚的常胜大将军较量了。谁能咬败这只虫中王呀，常胜大将军斗疯了，咬狂了，上得阵去还没等要开招数早已把对方治得服服帖帖，看常胜大将军在盆里一副战犹未酣、杀得不过瘾的神态，也让人觉得碰不上对手的英雄，原来最可怜。

从蛐蛐会里抱回来常胜大将军，常爷躺坐在后院的大躺椅上，噗簌噗簌地暗自流下了眼泪儿，恰这时余之诚赶来后院给常爷送元宝，看见常爷的伤心神态，一时弄得懵懵懂懂。

“常爷，有嘛事年底见。”余之诚猜测是常爷嫌赏赐太少，本来么，一次单刀赴会，余之诚少说也赢个十两八两的；小赌注，一千两千大洋，蛐蛐四爷余之诚没有闲时间哄你玩。可是每次只酬谢常爷一只小金元宝，太黑了，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有什么急用项，常爷只管到账房上去支，老娘有过吩咐的，凡是常爷支钱，无论是多大的数，一律照付。”

在余家府邸，余夫人当家，早以先余夫人吴氏就是太夫人

房里的一个丫环，替太夫人掌管体己，代管各房里的日常花销，所以自幼练就成理财的一把好手。如今儿子尽管大了，但他一心只知玩蛐蛐，钱上的事还是余夫人操持。

常爷没有回答余之诚的询问，只心事重重地又叹息一声，然后便引着余之诚走到后院正中的一只木案上，那木案上放着那只宋窑的蛐蛐盆，这只蛐蛐盆里养的就是常胜大将军。

缓缓地，常爷将盆盖掀开，一左一右，常爷和余之诚一齐向盆中望去。

蛐蛐盆里，常胜大将军绷紧了六条腿支棱地立着，一双后腿更是几乎蹬翻了盆底的泥土，看得出来，它全身无限的力量正在期待着迸发。和所有的蛐蛐不一样，别的蛐蛐在盆里罐里闷了一天或是一夜时间，忽然盆盖被人掀开，突发的光亮铺天盖地充满整个空间，再加上一股新鲜的空气扑入。所有的蛐蛐都要为之一振，一个个都要兴奋得跳跳蹦蹦，更有卑贱者辈还会振动一双翅膀嘟嘟地鸣唱起来，一种媚态令人生厌。只有常胜大将军不同，它对于阳光和新鲜空气似是毫无感觉，盆盖掀开，它一动不动，尾向盆中，头顶着盆壁，一对虎牙龇开，似是在向主家询问，这次你又送来一只什么样的脓包，沙场无敌手，枉为虫王也！

余之诚明白了，他也陪着常爷叹息了一声。

“虫性便是人性。”沉吟了片刻，余之诚对常爷感慨地说着，“人生在世，百战不殆，称雄天下的人，其实最是可怜；横行天下，所向披靡，为所欲为，说一不二，遍天下没有对手，是个喘气的就得服服帖帖地听他辖制，他一皱眉，便是人头落地，他一动怒，便是血洗城池，世上的人一听说他的名字便不寒而栗，没有一个人敢在他面前说个不字，他可以指鹿为马，他可以把黑的说成白的，把方的说成圆的，他想要什么，立即便能得到

什么，想要月亮，不敢给星星，想要嫦娥，不敢给西施，终日泡在甜言蜜语之中，你道这种人心里想什么？怕他的人都以为他得意，其实他自己觉着活得不带劲。”余之诚说得头头是道，常爷也连连点头。“就拿我说吧，”余之诚又接着往下说，“我喜好蛐蛐，小时候一年盼秋天，到了秋天盼老娘带上自己回乡下姥姥家，到了姥姥家盼跟表兄弟结伴去地里捉蛐蛐，捉到个好蛐蛐又盼着早点回城来找人斗。可是现在呢？不等秋风起，一百名童子早有人给招募齐了，不等我过问，成千的蛐蛐早送到府里来了，有时我都觉得不带劲，恨不能自己亲自下荒地再去捉一只。到了蛐蛐会，赴局，头一场，看得高兴，不知是输是赢，蛐蛐在圈里斗，我在圈外攥得拳头咯吧咯吧响，可是几局下来，场场都是我胜，没精神了，懒得看了，懒得去了，有时见对方下赌注，我都嫌麻烦，走这个过场干什么呢？索性你们把这些钱财房产乖乖地送到咱余家大院里来算了，多清爽多省事。正儿八经地将常胜大将军下了圈，还没咬上一个回合，对方死了，肚儿朝天了，莫说是常胜大将军，就是我都恨不能跳到圈里把那个无能之辈踢起来再咬上一口，没那份本事你别上阵呀，上阵来交不上手，你这不是撩人的火吗？可怜呀，可怜，我的常胜大将军。”

余之诚一番叹谓，宋窑老盆里的常胜大将军自然是一个字也听不懂，但它却一直一动不动地头顶着盆壁立着，那样子不像是一只活虫，像是一只蟋蟀的标本，像是一具干尸，像是一只期待着扑食的猛虎，像是一条期待着搏击波浪的蛟龙，像是一声期待暴响的惊雷，像是一座期待爆发的火山，常胜大将军，只要它一蹬后腿，这只宋窑老盆便立即会被它撞得粉粉碎。

无可奈何，常爷只得无精打采地将盆盖扣上，深深地叹息一声，看看后院中确实没有其他人，常爷这才向余之诚问道：

“之诚记得前年的那只天牛吗？”

说来也是蹊跷，华夏礼仪之邦，一切总是君臣父子主仆等级森严，臣子效忠君王，儿子孝顺父亲，仆人服从主子；可是偏偏一到了这蛐蛐道上，或者说得雅些，是在这吟蛩谱系，一切的规矩礼法便全被颠倒过来了，君臣父子不提，只在这主仆之间，主子要称把式为爷，而把式却直呼主子的名号，有时还叫乳名：“二梆子，明日带上这只去斗。”明明是奴欺主。

只有余之诚习惯，本来么，常爷初来余府做蛐蛐把式的时候，余之诚还被举家上下人等称之为是“四儿”呢，两个字合成一个音，拖着长长的儿音，听着就不尊贵。如今余之诚三十多岁了，常爷再叫他“四儿”不合适了，这才直呼他的大名，之诚。

“怎么不记得呢？”余之诚勾起了伤心事，目光中罩上了一层乌云，“那也是长胜不败的虫王，只剩明日一局，蛐蛐会就要封局了，一连咬了几十局，天下无敌，谁料第二天掀开盆盖一看，死了，是自己在盆里撞死的，这虫性也和人性一样，光收拾手下败将，它就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哪儿硬就往哪儿撞了。”

只是，如今的常胜大将军也是只剩下最后一局了……

前面说过，按照常理，常胜大将军到了这个份儿上，是不该再有人敢出来叫阵了，由它稳操今年虫王胜券，待到立冬之日一到，寿终正寝之后，好生发丧它一场也就是了。

但是偏偏一张帖子送到余家府邸：“余之诚大人台鉴，秋日愈深，战事渐息，胜负成败，已见分明，惟不才杨来春以一员朱砂虎誓与余之诚大人之常胜大将军一决雌雄，并以黄金二十两布局设阵，为此恭候屈尊光临。”明明是叫阵，不去，就要乖乖地派人给对方送去二十两黄金，这叫规矩板眼。既不敢应阵，

又不送谢礼，那是耍赖，从今后休想再在蛐蛐会上露面，连市井胡同里的童子都不屑于和你斗蛐蛐，三尾巴腔子“母”，嘛难听数落你嘛，栽了。

杨来春是个什么人物？他怎么就敢来老虎嘴里拔这颗牙？他又有多大的财势？哪里来的二十两黄金下赌注？他哪里来的这么大胆量？

杨来春，一介草民而已。天津卫有八大家，杨家算是一家，但姓杨的人多了，人家那有名望的杨家祖辈上吃俸禄，这个杨来春的杨家，祖辈上卖菜。卖菜的人家怎么出了个玩蛐蛐的后辈？此中没什么奥秘，蛐蛐吃蜘蛛，每天早晨要餐露水，而且是落在嫩草叶尖上的那滴露珠。杨来春的老爹早晨寅时进城卖菜，天亮前在菜园里下菜的时候，小来春在田边上捉蜘蛛割嫩草，父子两个都上足了货，再一个挑担，一个挎篮地往城里走，杨来春的老爹沿街叫卖青菜萝卜，杨来春挨门挨户去送嫩草露珠活蜘蛛。给蛐蛐送食的人免不了会喜爱上蛐蛐，几年光阴，待到杨来春过了而立之年，在天津卫养蛐蛐玩蛐蛐的爷们儿之中，早已是声名显赫了。

杨来春苦孩子出身，他调理出来的蛐蛐全是自己捉来的，他没有本钱每年下山东走包头，稍微有个价钱的蛐蛐，他也买不起。但是杨来春会调理，这几年他很是调理出了几员名将。不过杨来春不似余之诚，每年必在蛐蛐会上坐镇，天不怕地不怕，谁不服气和谁来；人家杨来春自在，调理出来了骁勇大将，今年就出来搀和搀和，没调理出来名堂，就整整一年不露面，蛐蛐会上也没人指名道姓地给他下帖子，更没有人等他下局定虫王，杨来春是个无足轻重的人，俗称是个“油子”。

但是，蛐蛐会上，最可怕的就是这类油子，他们时来时不来，今年冒出个张三，明年又冒出来一个李四，老世家全不知

他们的底细，进的是哪路货？调理的是哪套路数？谁的徒弟？什么把式？一概不知。也许就是蒙世，人模狗样地怀里揣个盆儿罐儿地来了，看着有利可图，瞅冷子叫阵下圈，三下两下，被人家咬败了。输个十元八元，从此销声匿迹，一猛子说不定几年看不见他的影子。也有的能招架几局，但没有后劲，赌注大了，大局快定了，他们也就退避三舍了，没那么大财势，赢得起输不起，天生是赚小钱的货色，成不了大气候。至于似杨来春那样，一路青云能够叫阵要争虫王宝座的，也是五百年出一个，天下奇闻了。

杨来春，一介市井闲散，哪里来的二十两黄金敢和余之诚叫阵？倘若这二十两黄金是他自己的，他早用它置买家产、开布店、贩米粮，再不必终日挟着蛐蛐盆低三下四地在蛐蛐会里吃残羹剩饭了；倘若这二十两黄金不是他的，他又哪里有胆量借来孤注一掷，何况还是准输不赢，二十两黄金白送给了余之诚，日后他又该如何偿还？也许，说不定这个杨来春不过是个替身，他背后受高人操纵，让他赌就赌，是输是赢由主家承担。不过也有另一种“码密”，一个平民百姓得了一只猛虫，向他买他不肯出手，那便合伙下局，一局多少赌注，输赢两家或四六、或三七地分成，一只蛐蛐发两户人家。

且不问杨来春是个什么人物，又是个什么背景吧，眼睁睁他是向余之诚叫阵了，而且是向余之诚百战百胜的常胜大将军叫阵了。

四

“之诚，‘崴’了。”

当当当，一阵急促的敲窗声，常爷把余之诚从睡梦中叫醒，

余之诚一骨碌从床上跳下来，未及披衣就往院里跑，活像是前院失火，更赛过老娘归天。

常爷会遇到什么“崴泥”的事呢？不外就是蛐蛐，凭着一种直觉、余之诚已经猜测到这件崴泥的事就出在常胜大将军身上，昨日晚上就见它头顶着盆壁，大有撞盆之势，说不定此时它早已悲夫壮夫地“风萧萧兮易水寒”了。走进院来，常爷连个招呼也不打，返身引着余之诚就往后院走，才跨进后院回廊，便听见一阵“嘟嘟”的躁叫！是常胜大将军，它正在盆里发疯呢。

余之诚先是深深地舒了一口气，为常胜大将军依然健在感到欣慰，但一听常胜大将军的躁叫，余之诚心中又是一沉，天躁有雨，人躁有灾，这虫躁，便是有祸了。听着常胜大将军发疯般地躁叫，说得准确些是吼叫，令人感到无地自容，何以这天下就没有把一只能与常胜大将军对阵的豪杰造就出来？既然没有造就出强者，何以还偏先有了一个强中强？常胜大将军生不逢时，怀才不遇，它已是在骂天骂地骂父骂母骂自己了。

随着常爷，余之诚来到跨院正中的大案上，好大的一只宋窑老盆，盆盖掀开，西沉的月光下，常胜大将军立在盆的中央，振翅吼叫，看它全身绷得紧紧的每一条腿，看它一对触须早立起来如同一双钢条，不难估料，只要它再一发疯，当地一声，常胜大将军就要以一死谢天下了。

“常爷要想个办法呀！”余之诚可怜巴巴地向着常爷央求着。

常爷何以会不想办法呢？你看就在这张大案上，宋窑老盆旁边还放着一只大盆，但这只蛐蛐盆里空空荡荡，倒是在蛐蛐盆外躺着一只死蛐蛐，肚子朝天，身子已是僵了。

“这不是那只青龙吗？”余之诚走在路上未必能认出混在人

海里的亲手足兄弟，但每年他养的这些蛐蛐，至少其中的几位名家勇将，他都能叫上名来，认出样儿来。

“一个月之前，我拿青龙调教常胜大将军。”常爷把僵直的死青龙托在手心里，对余之诚说，“论个头，牙口，精神头，青龙和常胜大将军棋逢对手、将遇良才，谁料想上得阵去只几个回合，青龙的一条大腿便被常胜大将军咬了下来。”

对于那场厮杀，余之诚记忆犹新，那一天下晌，他两个人把童子们全撵出后院，一人手里使着一根芡子，分别撩逗常胜大将军和青龙，两只虫下到圈里，你来我往，张牙舞爪，看得余之诚全身血液沸腾，眼看着常胜大将军咬住了青龙的一条后腿，余之诚五根手指也掐住了自己的大腿，一道黑光闪过，青龙被常胜大将军从盆里高高地扔出来，余之诚心疼地张开双手去接，突然间几滴鲜血从余之诚指甲上滴了下来。莫非蛐蛐断腿也要流血吗？不是，是余之诚观阵时暗自使劲，不知不觉中把自己腿上的皮肤抓破了。

青龙败下阵来之后，常爷没有将它扔了去喂鸡，他反而将青龙恭恭敬敬地放到盆里，沐浴，净身……这倒又有个分教了，蛐蛐赴会，无论胜负，下得阵来都要有一番安抚，胜要沐浴，败要治伤，此时最忌下食，万不可似养狗，稍有作为，便要立即赏赐有加。蟋蟀者，豪杰者也，人好斗，争名夺利，蟋蟀不知有名不知有利，其好斗乃绝对英雄豪气也，下阵后立即喂食，拿咱爷们儿儿戏了，下次再上阵，必是吊儿郎当。胜者沐浴，井水净器，以手搅之，使水旋转不已，此时置虫水中，任其娇跳，类若巴黎汽车拉力赛胜者之喷香槟酒，得意非凡，礼仪隆重，拿哥们儿当人，下次更为卖命。败者沐浴医伤，即取童便清水，和匀，以水槽盛之，提虫后腿，倒置槽中，须臾提出，再以清水洗净，后以青草研汁敷于伤处，重放盆中，以光荣负伤挂彩待

之，待复出，便一亡命徒也。

把青龙放在一只盆里，放在一个阴凉处，整整三十天，常爷没有理它，每日只让童子给他吃青豆瓣，连一点荤腥油水也摸不着。虫儿有灵，它自知凭自己一员勇将何以受此冷落，心中便最是仇恨难消，养精蓄锐，它早盼着再重新披挂上阵复仇雪耻了。

将青龙扔在一旁，常爷心里可总想着它，虫也，人也，越是败将，越是狠毒，背水一战，哀兵必胜，孤注一掷，破罐破摔，讲的全是反败为胜的个中奥秘。留下一只青龙，倒不是指望它来日去打天下；卷土重来，大多是有前劲没后劲的猛夫，只有前三脚的凶悍，没有厮杀较量的功力。留下青龙来，只有一个用场，来日有了虫王，于它百战百胜之日，于它不可一世之时，青龙放出来煞一下它的威风，好让它心中也有不得志时，再上阵，不敢轻敌。

狂躁的猛虫是不能上阵的，与杨来春下局的日子越近，常爷的心里越是没底儿。你想想呀，那杨来春也不是等闲之辈，他是不会把二十两黄金往海里扔，更是不会拿自己当鸡蛋往石头上碰的。杨来春选定今年蛐蛐会最后一局和常胜大将军叫阵，要的就是你骄傲必败的最后结局，想那杨来春必是将他的猛士胜胜负负地调教到了极好的关节，只等着你一路杀来过五关斩六将的豪杰夜走麦城。此计最奸最毒，依然是虫性者人性也，当你无法战胜对手的时候，你就宁肯光哄着他宠着他依着他，一直要到他发疯的时候你再收拾他，那就比捉只虫儿还要轻易。

已是夜半三更，常胜大将军又在躁叫了，一声声撕心裂腑，躁得常爷都要蹦起来撞墙。搓着一双手掌，常爷围着宋窑老盆绕了几十个圈儿，唉呀，忽然灵机一动，我何不将那只青龙请来煞一煞常胜大将军的威风？一个月前，青龙与常胜大将军对

阵，几个回合被常胜大将军抛出圈来，至今在个小罐罐里不得志地已是坐了一个月的冷板凳了，放它出来，如同放猛虎下山，凭它一股豪气，只要上得阵去先把常胜大将军顶个跟斗，然后便“抬”出来，扔去喂鸡，也算是英雄有了用武之时。

不容分说，常爷立即走到后院墙脚处，俯身将一只小罐儿取来，罐儿里“当”地一声，震得常爷手腕颠了一下，好，青龙已是感应到自己报仇雪耻的时刻到了。托着小罐儿放到宋窑老盆旁边，常爷手持芡子，先触青龙触须，青龙立即弓腿缩背，作好了迎敌的准备，然后再打开宋窑老盆，用芡子触一下常胜大将军的尾部，有分教，这明明是下偏手，激青龙之勇，而灭常胜大将军之志，常胜大将军不理睬，仍头顶着盆壁静立。随后常爷再用芡子去撩逗青龙，激得青龙怒不可遏，然后将手指下到罐儿里“抬”出青龙，迎面放在常胜大将军盆中。常胜大将军似无觉察，青龙已是杀气腾腾，振翅，躁叫，先退一步，再将触须立起，缩紧身子，跃起，猛然向常胜大将军扑去。谁料，就在青龙以万夫莫挡之势冲将上来的时候，常胜大将军分开一对牙钳，只一口便死死地咬住了青龙的项部，随之，常胜大将军将青龙用力地抡起来，猛猛地向盆壁砸去。常爷见状不好，才要伸下手指抢救青龙，谁想此时那常胜大将军早一个甩头便将青龙抛了出来，青龙落在盆外的案子上，动也不动，已是不知什么时候被常胜大将军咬死了。

“唉!”常爷摇摇头叹息了一声，“偏你命里注定要落个粉身碎骨呀!”常爷不是惋惜青龙，常爷是为常胜大将军担忧。本来，落到这个结局，常胜大将军便可称王了，天津卫各处蛐蛐会封局，有身份的爷们儿出来大宴庆祝，彼此杀了一个秋天有输有赢，最后封局再言归于好，约定明年再战，此时虫王的主家受众人贺拜，虫王也最后再受人瞻仰赞叹一番之后，众人散去，或

经商或读书或念佛或赴沙场各奔前程。只虫王主家自己去忙着为他的虫王定制纯金小棺材一只，因为无须多日，他的虫王便要寿终正寝了，那时他不好生发丧虫王，明年便无颜再见七十二沽老少爷们儿了。

只是，常胜大将军，常胜大将军呀，你还未到称王的时候，最后一搏，明明是凶多吉少，天津卫俗话，见好就收，于此，你是不能了。

“唉!”看看青龙的尸身，听过常爷的叙述，余之诚也随之叹息一声，“哪里会有不败的豪杰?唯能于最后得胜者，才可独享尊荣，常胜大将军呀，你是因英雄气盛才自取身败下场的。”余之诚和常爷都已意识到，常胜大将军是必然以失败而自取灭亡了，一只猛虫，终生无敌，百战百胜，则最终必气死，躁死狂死。弱者之能制服强者，则就是这物极必反的道理。无可奈何，余之诚已是没有回天之术了，听天由命，那就等着输吧。

二十两黄金，对于余之诚说来算不得什么大赌注，只是今年未能津门称雄，余之诚实在太窝囊了，虫王的尊荣已是独享多年了，明明是煞我余之诚的威风，说不好从此一蹶不振。有很多玩蛐蛐的大户，就是于发旺之时突然急转直下，最后竟落到流落街头的地步的。

心中聚着一团郁闷，余之诚不愿再回房睡觉，信步走出跨院，信步走过回廊，又信步走过前院，走出大门，他已经来到自家府邸院外，来到他家院后的河边上了。

新月西沉，天地一片混沌，曙色未醒，阵阵秋风颇让人感到一阵凄凉。看看河道，涟漪微起，潺潺的河水流得无声；看看河畔的树林，树影婆娑，反显得更是宁静。再看看远处的朦胧天色，余之诚似看见了那茫茫苍穹下面的余家花园，想起大权独揽的太夫人，想起了三个不可一世的哥哥，又想起了那院

中上上下下各色人等对自己的歧视目光。没有谁拿自己当人，把自己和自己的生母扔到一个宅院里，从来就没有人过问过余家四少爷是读书还是做官，每年只允许在春节时让自己进府给太夫人请安，平时连那院子都进不得的。生为七尺须眉，当有男子气概，自己虽不能做刻苦攻读的学子，也不知发迹暴富的诀窍，幸好老天爷造了一种虫儿，还给了余之诚一条奋发的道路，几年时间小有施展，只待有上三年五载，说不定余之诚也能成个人物，到那时余家花园便会来人请自己进府共享余家子孙的荣华富贵去了。

只是，谁料，世上没有如此好捡的便宜，眼看着，今年就要“栽”在一个叫杨来春的市井无赖手里了，从此一败涂地，只怕日后自己连姓余的资格也没有了。

左思右想，眼窝一阵发酸，不觉间泪珠竟然涌了出来，恰这时一阵寒风袭来，余之诚打了一个冷战，裹紧衣服，眨眨眼睛，突然，余之诚被河畔上的奇异景象吓呆了。

一片灰暗之中，河岸边明明有一个人影在走动，缩着肩膀，抱着胳膊，低垂着头，肩膀还在一动一动地抽泣。作贼？不像，这人影并不四处张望，好像不是躲避官家的缉捕；渡河？也不像，此时此际河道里没有一条渡船，看他又不带焦急神态，似也不是忙着有什么事情要做。那么，这个人在河边要做什么呢？余之诚站在高处观望，这个人缓缓地走了一段路，停住，万般痛苦地用力顿足，急转身回来，匆匆地又往回跑，跑了没有几步，又停住，摇头叹息，举头望天，抽泣，捶胸，似是无声地号啕……跳河！余之诚心中一震，河岸边的这个人要投河寻短见，他已是轻生自弃了。

也不知从哪儿来的一股劲，余之诚拔腿便向河岸跑去，救人要紧，人命关天，绝不能眼望着一个人死在自己面前，“站住，

你站住，身体肤发受之父母，你不可自践呀!”大声喊着，余之诚就向河畔跑下去。谁料河边上的那个黑影突然发现有人跑来，他竟于犹豫之中下了决心，返身便向大河投去。灰暗之中，只见一个人影跃进，双臂伸开，咕咚一声便激起一阵水花。“救人呀!”余之诚一阵风跑下堤来，俯身从河边的烂泥里把那个要投河的男子拉了上来。也是那个男子投河心切，他离着河道好远就起身跳跃，只一双鞋子甩到河里，身子却摔在了河边的泥塘里。

“这位君子，有什么为难的事，先和我回家歇息再说，无论是什么天塌下来的难事，啊，啊，你是，你是……”余之诚一面搀扶这个投河的男子，一面为这个男子拭去脸上的烂泥，一点一点，那个男子显露出了面容，余之诚望着大吃一惊，立即他便喊了一声:“大哥，你这是怎么啦？”

…………

“四弟，我没法活啦!”

余之忠冲着余之诚唤了一声四弟，吓得余之诚险些没瘫在地上；自从余之诚以无可辩驳的存在降生人间，而且又堂哉皇哉地姓了余，并在三个哥哥的后面排在第四的位置以来，大哥余之忠就从来没承认过他是一个“弟”。面对面说话，总是“喂，喂”地称着，活赛是对待佣人小子，“喂，我说，那东西不是你摸的。”无论什么东西，都不许余之诚摸。实在不能不有个称呼了，“四儿”，长长地一个尾音，连老四的名分都挨不上，道理很简单，在余之忠的眼里，余之诚压根儿不算是余家的人。

但是如今，顶门立户的余家大爷却要投河了，而且也是老天故意捉弄，将大爷余之忠从河床里拖上来的，不是别人，正是他平日看不上眼儿的“四儿”，真是糟践人。

“大哥如此拂袖而去，究竟是殉国呀，还是殉职？”余之诚

不敢直问大哥何以沦落到投河自尽的地步，嫖娼？赌博？都欠体面。堂堂余姓后辈，即使跳河投缳，也只是殉国殉职的悲壮英烈。只是殉国呢？时刻不对，大清国早完了，二十年后再有人出来为大清国殉身，于情于理都不太通，为当今的民国自殉，民国好好的，还不到殉的时候。那么殉职，带兵打仗，落荒而逃，丢失城池，街亭失守？他余之忠没有这份差事呀。殉什么呢？殉情？余之忠只知有色，不知有情，殉它个屁！

“我，我。”余之忠说着，双手在胸间猛烈地捶打，“四弟，我，我让蛐蛐给害了！”终于，余之忠才道出了自己活不下去的原因。

“啊！”这下，余之诚真瘫在地上了，幸亏地上有个矮凳，他一屁股便坐在了小凳儿上，“大哥何以有此雅兴？”余之诚还是恭维着余之忠，不敢询问大哥怎么上了这份鬼当。

“嗐，我哪里会玩蛐蛐呀！”余之忠平静一下心情，一五一十地向余之诚讲述着事件原委，“我下不起那份精神，我也没那些时间，可是我每年都要在蛐蛐会里得个十万八万，我有大花销呀。”

“明白，明白。”余之诚连连点头，他知道大哥与父亲相比，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父亲讨生母为妾，立为十二房；大哥比父亲加一倍，四十岁才过，已经立了二十四房，当然中间的许多房打发了。但大哥不比父亲，父亲打发婢妾，只消一个开拔了事，带兵转移，一走拉倒，大哥没有兵权，且又赶上了平等共和，要想打发一个女子，必得律师法院地折腾一番，余家大院的一大半财产，就是如此被大哥打发掉的，你说他这一笔一笔花销去哪里讨呀？！

“自己不喂养，不调理蛐蛐，我就买。”余之忠向他的四弟说着。

“明白，明白，我全明白了。”余之诚忙点头回答，有这么一说，这叫买虎逞威，看准一只虫王，一路上看它横扫千军，最后到决战之时，出一笔重金买下来，三几场拼杀，分雌雄定胜负，不仅把买虫王的钱捞了回来，还能发一笔大财，这比起自己喂养，自己调理来，可是又省力、又发财的美事呀！

“今年，我买了一只混世魔王，四十两黄金呀，从入秋下局，它就一次也没败过……”余之忠抖擞着一双手掌，痛苦万般地说着。

“最后一局……”余之诚从矮凳上半站起身子，昂头向余之忠询问。

“败了。”余之忠沮丧地回答。

“虫呢？”余之诚一把抓住大哥的手问。

“还在我怀里。”余之忠撕开衣襟掏着。

“给我！”活像是发疯一般，余之诚从余之忠怀里掏出一个小罐儿，立时他的眼里闪出两道光芒，紧紧地将小蛐蛐罐举在胸前，余之诚返身便向院里跑去，一面跑着他还一面大声喊叫：“常爷，常爷，天不灭我，吉星高照呀！”

五

依照惯例，今年天津卫最后一局蛐蛐会，仍然设在天后宫大街的一山堂，天后宫大街中央是娘娘庙，也就是中国男女共同的母亲妈祖的佛堂，通往娘娘庙的东西南北四条大街，一年三百六十天不散的庙会，丝绸皮货，金银细软，土特产品，川贵药材，直到煎饼馃子锅巴菜高家少爷的冰糖葫芦、石头门坎大素包，应有尽有。一山堂每年深秋的一场蛐蛐决斗，从一个月之前就挂出幌子，一方四尺见方白布，上面用红布缝上一个

大字："王"，大旗下面一张黄纸，上面写着两只虫王的名号，还写着两只虫王各自的战绩。幌子一经挂出，天津卫的八方居民便开始往一山堂云集，你说这个胜，他说那个强，于是一山堂主人便于众人间穿针引线，赌注随意，多至百八十两少至三角两角，反正是赌胜负，赌一赔一；再赌斗局，你赌三局之中前两局胜，他赌三局之中前后两局胜，再有的赌第一局败，然后转败为胜，后二局连胜，如是，赌一赔五；再细分教，赌回合，赌结局，越分越有讲究，最高者是赌一得百，万一被蒙上，那是要发大财的。

一山堂者，取一山不留二虎之谓也，无论两只虫王各自如何不可一世，既然下到圈里，两相厮杀，最后必是一胜一败，平分秋色的事于人世可有于虫中绝无。打到半路上一琢磨不划算，握手言和，咱两家别给人家瞧笑话了，除了智力最发达的人之外，斗牛、斗鸡、斗鹅、斗虫，都不会出现这种结局。

早在双方虫主赴会的前三天，一山堂便打扫得一尘不染，而且用兰香整整熏了三天，堂厅之内已是一片幽香，再加上楠木大雕花案，双方主家的大楠木座椅，一山堂主人决斗评判的太师椅，还有无数观众赌家的梨木座椅，堂厅之内更是一股陈年木器味道，令人心旷神怡。而且一山堂的规矩，进得堂来，不许吐痰，不许咳嗽，不许抽鼻子，不许打喷嚏，不许交头接耳，不许说话，不许走动，胜家不许喝彩，败家不许叹息，反正这么说吧，除了眨眼喘气之外，堂厅里的人，谁也不许发出一丝声音。

一山堂宽敞的大堂厅里，疏疏朗朗地坐满了百十位赌客观众。带住，一山堂每年虫王决战，下赌的人成千上万，何以堂厅之内只坐着百十人？不必大惊小怪，下赌的人多着呢，赌个百八十元的也想挤进来看个热闹，你有那份闲情，人家还没功

夫侍候呢。一山堂老规矩，赌注在一两黄金以下的，不得观阵，人山人海只在大门外聚着，专门有一位执事唱战，“对芡!”是说双方虫主开始撩逗蛐蛐了，“下圈!”是说两只虫王放到一只盆里了，“动须”，“踐翅”，“对牙”……报告的是战局变幻，执事唱一声，众人“啊”地惊呼一声，每一点点变化，都牵动着万千人的心。

百十名赌客观众坐定须臾，一山堂主人出场了，这位一山堂主人年在八十以上，但却鹤发童颜，着布衣布袜布鞋，面色平和，无喜无怒无怨无恨，目不斜视，挺胸直背，看着就令人崇敬，一副中国老者主持公道的神态。一山堂主人坐定，似坐禅，似入静，须臾，两位虫主，并双方把式从南北两侧走进堂来。

又要带住，看来这一山堂的大堂厅不是东房便是西房了？正是，蛐蛐会大厅，不能设在南房、北房，设在南北方向的堂厅，双方虫主则要分别从东西两侧入厅，从东方入厅，自然吉祥，日出扶桑；从西侧入厅，忌讳，中国人祖祖辈辈把西边看作是阴曹地府，无论是到西方去，还是从西方来，都不会有好结局。

今天，余之诚是带着常爷从北边进到堂厅来的，余之诚双手捧着宋窑老盆，蛐蛐会规矩，无论是什么皇亲贵胄，哪怕你是当今万岁，来斗蛐蛐，也得自己抱着蛐蛐盆，防的是你输了不认账。这就和死了老爹，无论多金贵、多体面的人物都得亲自戴孝帽子一样，雇个人来代劳，死了的老爹可以不认，老爹留下的地契不可不要。

余之诚走到案前，将蛐蛐盆放在案上，就近坐在一张大椅子上，随后常爷走过来，高高地一扬胳膊，长长的衣袖褪下来，露出了青筋累累的胳膊和一只带着四只大戒指的手掌，手指间掐着一把“芡”子，他要下芡儿了。

对方杨来春，干巴人，穿着并不考究，更是自己抱着盆，将盆放在案上，抬左手将右胳膊衣袖挽起来，拾起一只“芡”子，他也准备撩逗蛐蛐了。原来这个杨来春既是虫主，又是把式。蛐蛐会里最毒不过这种死光棍，虫子一只，人命一条，一股脑地就全交待在这儿了。

一山堂主人稍稍起身，向双方老盆望望，抬手唤来执事，将两只虫王“定对”，先比头，次比腿，兼比色，再比丝，用戥子称过体重，察看了牙齿，证明不是钢牙，又验明翅下没有隐藏暗器，不致于像人间那样，仇人相见明打不是“个儿”，便暗中下黑手，专找要命的地方踢，虫儿到底光明磊落，胜也胜在明处，败也败得明白，不似人间那样，不见有什么真功夫，人家便胜了，明觉着咱极强，胡里胡涂地就被对方给玩败了，输了也窝囊。

“定对”妥切无误，执事退出，堂厅里已是静得不光能听见人们的呼吸声、心跳声，那是连人们血脉里血液的流动声都能听出来了。人，生而好观斗，两强相遇，斗鸡，叽叽咯咯，其势太凶，其状太惨，满天鸡毛飘飞，四周血渍斑斑，令人毛骨悚然；斗牛，其景也壮，其搏也狠，但牛能耕田，每日多少斤青草黑豆地喂养，真若因戏斗而死，主家舍不得，且牛也体大，天津城里拉来两头公牛，实在还找不到一处令其相斗的旷野空地。两虎相斗据说最壮观，最好看，最过瘾，你有那份胆量吗？况且万一两只恶虎于相互厮杀之前先共同约定将这伙看热闹的好事之徒先吃下肚去，然后彼此再分胜负，你道咱生为人也不是白让两只野兽给耍了吗？所以，中国人选定斗蛐蛐下赌观阵，实在是最最聪明不过的事了，人也，万物之灵欤！

坐在太师椅上，余之诚心地平静，就在他五步之遥，常爷开始下“芡”，一根长芡在手，常爷要大显神通了。

蛐蛐把式的成色品位，全在这“芡”上的功夫，会下芡，弱者能够战胜强者，不善使芡，英雄能变成脓包。蛐蛐把式下芡勾斗，犹如孙子用兵，诸葛施计，那是有一番天分在的，而且练习使芡，各家蛐蛐把式各有传授，全是秘而不宣的绝活。“持芡先提丹田气，把芡神仙使巧力；下芡犹如船使舵，勾芡诸葛施妙计”，你瞧，这蛐蛐把式的用芡，可比安邦治国还要复杂不知多少倍呢。

说到使芡，常爷在天津卫首屈一指，往明白浅显之处说吧，一根芡长六寸，下面系着一寸半长的细芡草，用厚厚的双层黑布蒙上常爷的眼睛，再领着常爷在院里打一百个窝窝旋儿，停下脚步，领着常爷的手下芡触蛐蛐，当即，常爷能给你说出这只蛐蛐的形状、体重，什么头，什么项背，什么腿，什么翅，什么牙口，什么触须。解下蒙眼的黑布，倘若有半丝半毫的差错，常爷跪在地上给你磕头拜师。

常爷怎么练就的这一手绝活？家传？不是，他爹老子河坝上扛活的，一辈子没玩过蛐蛐。师承？不是，常爷单枪匹马侍候着余之诚，从来没听他说过有什么师傅。与生俱来的？难说，常爷的右手，手指比普通人灵活得多，普通人活动手指，无论多么灵活轻快，别人看着总是五根手指，常爷活动手指，天花乱坠，耍得只见一团闪光，活赛是几十根手指在飞旋，令人眼花缭乱。怎么练就的这份本领，不是说过的吗，常爷一只手掌，除了大拇指之外，每个手指上戴着一只五钱重的戒指，而且一年三百六十天，常爷的右手缩在袖里蠕动，夜里睡觉，被窝里手指也在活动。如何活动？天机不可泄露，连余之诚都说不清楚。

杨来春久经沙场，他胸有成竹地高悬肘，低下芡，技法娴熟，似画伯泼墨，似书家挥毫，提、掺、点、诱、抹、挽、挑、

带、兜，一套全活用到了家，他盆中的蛐蛐早被撩逗得似上阵的猛士，下山的猛虎，激浪的蛟龙，争夺食物的蝼蚁，争当县令的大学士，那是不杀个你死我活不会善罢甘休的。杨来春抬头望望一山堂主人，一山堂主人平平举起双手，手掌心对着手掌心一拢，下圈！一山堂里的虫主、看客，一个个的头发全竖立起来了。

大堂之内，静得似死了一般，圈里的虫王动一下须，声音便震得似响起惊雷，百多人的眼珠几乎要从眼窝里暴出来，一道道目光全聚在决斗场中，那里一对虫王正在交锋。

常胜大将军，今天出奇的骁勇，一反常态，它今天居然尾部向着圈壁，头部向着盆中，明明是一副豁命的亡命徒神态。杨来春暗中一震，不觉间咬紧了牙关，咯吧一声音响，随着圈内常胜大将军的一口狠咬，杨来春一伸脖子，他早把一颗被自己咬碎的牙齿，连同鲜血，用力地咽下肚里去了。

…………

“不可能！”直到杨来春的猛虫被常胜大将军咬得肚皮朝天，僵直地死在了圈里，杨来春还是不相信自己的失败；他一双拳头握得骨节咯咯响，当地一声砸下来，正砸在自己的蛐蛐老盆上，哗地又是一声，那只蛐蛐老盆已被砸得粉粉碎，而拳间的鲜血正在滴滴地往下流。

如果说头一局，杨来春的猛虫还招架了些时，那么常胜大将军在第一局取胜之后，第二局一对阵，便对杨来春的猛虫发下了一连串的攻击，先是抡了个跟斗，再咬紧项颈，抛起来，跌下去，狠狠地一对钳牙勒到对方的头颅里，再一个翻跳，杨来春的猛虫便再也不动弹了。

“不可能！”杨来春又是一声大吼，他一双脚狠狠地在地面上顿着，震得满堂厅里的椅子案子哗哗作响。

一声不吭，一山堂主人起身而去，剩下主家和看客们的输赢，就由执事们清理去了。

杨来春泪流满面，手扶着墙壁，拖着瘫软的身子往外挨，“完了，完了，全完了!”好不容易挨到院来，杨来春一屁股跌坐在一山堂门外的石头门墩上。大丈夫输得起赢得起，响当当一条好汉，但杨来春没有这份气节，胜了，小人得志，家门口子喝五吆六；败了，立时就孙子，横躺在地上要赖，不怕寒碜。

余之诚趾高气扬，苍天成全，本来常胜大将军的气数尽了，谁料大哥余之忠的一条败将单条虎，瞅冷子送进常胜大将军的宋窑老盆里，还没容常胜大将军看清对手，上来打个措手不及，单条虎把常胜大将军顶了个大跟斗，常胜大将军跳身起来再想拼杀，常爷把单条虎从盆里抬出来，狠狠地扔在地上，一抬脚，把那个亡命徒踩成了一堆泥。要煞常胜大将军的威风，常爷费煞苦心没有找到强手，今天半路上杀出来个程咬金，一头顶在常胜大将军身上，摔倒的是虫，心疼的是常爷，一辈子没吃过这种窝囊气，你想他能不把单条虎踩死吗?

常胜大将军吃了窝心拳，横下心来报仇，只是对手不见了，随之盆盖合上，等呀等呀，终于等到对手出现了，仇人相见分外眼红，虫儿又不知道此次杨来春的猛虫不是昨日咬它的那只单条虎，疯了，有谁跟谁来，常胜大将军的威风又来了。

胜了这最后一局，常胜大将军做了天津虫王，功成名就，常爷将它放进一只金笼里，说是奉养，其实是等死去了。余之诚加倍赏了常爷两只金元宝。他自己得了多少?不知道，明的赌注是杨来春的二十两黄金，暗中，一山堂主人分给了余之诚三成的赚头。“码密”还有多少?外人不得而知。反正凭着这几笔进项，余之诚将大哥余之忠买猛虫的五十两黄金的债还上了，那原是用余家花园房地契作的抵押，还有几笔蛐蛐会欠下的赌债，

共六十两，也还清了。唯有大哥余之忠赌输的一位宠幸娇女，叫小翠的烟花女子，那是余之忠花四两金子从班子里买出来的，四弟余之诚说等蛐蛐会封局之后再将翠嫂赎回来，余之忠说，嗐，算了，已经跟胜家走了一个月了，再赎回来也没意思。

险些儿将老宅院余家花园输掉，又一连欠下了几十两黄金的债，还搭上了一个心爱的女子，余之忠决心跳河，也不算一时糊涂。只是余之忠到底是个养尊处优的大公子，凡事总是有人代他去做，如今轮到自己要亲自跳河，实在也太难为他了，幸亏是他距河太远，起跳太早，倘若真能跃起身来一步到位，只怕待余之诚赶来，他早就被湍急的河水冲走了。

“四弟!”

从一山堂出来，余之诚踌躇满志，正盘算着从今年冬天到明年夏季这九个月的时光如何打发，不料路上迎面走过来余之孝、余之仁二位哥哥，两个人一齐拱手施礼，满面赔笑地冲着余之诚施了一个大礼。

这若是在以前，余之诚又要吓一跳，幸好这几天和大哥余之忠相处，自己已经适应了这个“四弟”的身份，所以这才在二哥、三哥的抬举面前没太惊慌，泰然处之，一腆脸，便把个四弟的名分受下了。

“走走走，全聚德。”两个不成器的哥哥半路上拦住自己，不外就是讨钱花罢了，二哥好赌，三哥爱嫖，多大的家势也经不住他们折腾，看见自己这二年发了财，自然要来骚扰。

全聚德里一桌酒席摆好，余之孝、余之仁、余之诚兄弟三个越说越热乎，无须多时，他三个人已是热乎得真似一母所生的同胞兄弟一般了。

“四弟，有件难于启齿的事，我和之仁合计多时，真不知该如何与你商量。”酒过三巡，已是到了说正题的时候了，二哥之

孝这才万般为难地对余之诚说着。

“自家手足兄弟，也没什么不好讲的话，二哥三哥用多少钱，直说吧，反正我是刚替大哥还了债。”余之诚答应着，同时提醒两个哥哥的价码儿别开得太高。

“嗐，你怎么想到钱上去了？”三哥余之仁接过话茬儿说着，“听大哥平日念叨，当初老爹不是没有打算，只是他老人家身遭横祸，家中许许多多的事都没个正式的交待，这才委屈了十二姨太和四弟，这许多年一直在外边住着，不知内情的人，还说是我们上面这三个哥哥太霸道呢。”

余之诚打了个冷战，没有想到，这二位哥哥何以今天提到了这么一个多年来大家都避而不谈的问题。十二姨太吴氏一直不被认为是余大将军的妻妾，百年之后连余家茔园都不得进，只能被当作野鬼埋在乱葬岗子里去，而自己虽被写进家谱，承认了老四的地位，但到底因为是庶出，而且太夫人一直没发下过住进府来的旨意，所以也一直是名不正言不顺地在外边住着，连人们问自己是不是余大将军的儿子，都不敢如实回答，实在是太窝囊。

“太夫人有了什么吩咐吗？”余之诚诚惶诚恐地询问，目光中充满着一种期待。

“嗐，老娘八十五了，连猫吃耗子还是耗子吃猫的事都闹不清楚，她还有什么吩咐呀！”二哥余之孝说着，“若说得有个人吩咐，那是大哥说了算，你救了大哥一条命，又保住了余家花园一片祖产，我替大哥做主，明日你就和十二姨太一同迁进府来，待到老娘归天，咱们就恭扶十二姨太正位，就这么定了！”

“我娘？归正位？”余之诚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他向二哥、三哥询问着，“前边还有几位过门的姨太呀！”

“四娘，七娘，来路都不正，只有十二姨太是咱们老娘带过

来的陪房丫环，名正言顺，四弟，若不是因为你小几岁，我们就推立你为大哥了!”老三余之仁说得更直率，如今什么老大老二老三，依仗的全是老四一个人，有钱腰板硬，谁有钱谁当家。

“二哥，三哥!”尽管余之诚明白，今天这一切全是自己一个人打出来的江山，但对于这个打出来的江山能是这个结局，他依然是受宠若惊；当即，他便站起身来冲着二哥、三哥拱手施了一个大礼，然后感激得声泪俱下地大声说着，“人生在世，争的就是一个名分，之诚能在余家茔园里给生母争得一个穴位，能给自己争得一个余姓后人的身价，也算得是不枉为人，不虚此生了!”说到动情处，余之诚咕咚一下跪在了二哥、三哥面前，效仿余家开祖宗祠堂祭祖的大礼，拜谢两位哥哥对自己的无量宏恩。

六

十二姨太吴氏迁居余家花园之后，不到一个月的时间一连操办了两宗丧事，真是显示出了非凡的才干。

头一桩丧事，是太夫人归天。说来也怪，太夫人胡里胡涂在床上瘫坐了许多年，不知道白天黑夜，不知道春夏秋冬，虽说是老得到了火候，但却全身没有一点疾病，凑凑合合，少说还能有十年的寿数。谁料吴氏进府之后，头一件事便要去叩拜太夫人，太夫人好不容易撩起眼皮往下一看，真是不可思议，也不怎么一回事，她那阵竟然明白过来了，顺手抓起床上的一只方枕，举起就向吴氏砸去，方枕举过头顶未及抛出，当地一声落下来，砸在了自己的头顶上，“嗷”地一下，太夫人就断了气。

太夫人的丧事办了七七四十九天，停灵在头进院，设灵堂，每日和尚、道士、喇嘛、尼姑地轮番念经，今天扎个纸牛烧了，

明日扎个纸马烧了，纸扎的男女佣人更是烧了无数，倘这些纸马纸牛纸人真的到了冥府都有了生命，凭太夫人在世时的那点精神头，还真是操持不过来。反正排扬是够了，算得上是天津有史以来的几宗大丧事之一，前来吊唁的上至政府官员、各界贤达，下至远近亲朋、各方人士，每日出出入入的少说也有千八百人。这一来自然累坏了几个孝子，之忠、之孝、之仁、之诚，再下面的什么之礼、之义、之智……终日守在灵堂旁边，只等门外吹乐一响，不问来者是谁，立即一起齐声哭娘，其情其景，煞是好看。

太夫人出殡那天，殡仪队列长达二里，浩浩荡荡，前不见头，后不见尾，殡仪所过之处，各方人等还设路祭灵堂，闹得全天津市沸沸扬扬。偏偏天津人又爱看热闹，千千万万人涌到街头，全城空巷。“瞧人家这辈子”，众生对于余氏太夫人的结局无不钦羡赞叹。

太夫人的丧事才操办完，未出半月，吴氏又在余家花园办了一桩丧事,这桩丧事为谁？余家花园还有人到了大限？没有，人人都结结实实的，但这桩丧事确确实实是一桩丧事，谁？蛐蛐，常胜大将军寿终正寝了。

立即，刚刚被扶正为夫人的原来的十二姨太吴氏传下来吩咐：厚葬。于是，这第二桩丧事便又沸沸扬扬地操办起来了。

吴氏要厚葬常胜大将军，原因不言而喻，是常胜大将军给他儿子之诚赚到了大钱，是常胜大将军给之诚争来了余家四子的地位，更是常胜大将军的一路搏杀，才把她一个奴婢出身，又没有名媒正娶的姨娘争到了夫人的宝座，你说，她能委屈常胜大将军吗？

那还是前不久的事，太夫人下葬之后，三天圆坟，圆坟回到余家花园，开祠堂，供太夫人的灵牌归位，从此余家祠堂里

便又多了一个灵位，在早于多少年前去世的常威大将军余大将军灵位下侧，放上了太夫人的灵位。悬影，将一轴太夫人恭坐在太师椅上的全身画像，敬悬在余大将军的右侧，此时钟磬齐鸣，香烟缭绕，祠堂里好生庄重肃穆，从之忠开始，之孝、之仁、之诚、之礼、之义……再有之忠、之孝的小儿子，所有余姓人家的男子都跪在祠堂里向太夫人的灵位和遗像叩头礼拜。之忠、之孝、之仁三兄弟有了妻室，妻子也跟着丈夫一起大摇大摆地走进祠堂祭祖，几个姨太太，对不起，谁也没资格进去，全跪在祠堂门外，随着里面唱礼师傅的喝令一起磕头，姨太太们的位置自然是排列有序，二、三、四、五……直到吴氏十二房，谁也不能往前篡位。二姨太神态很是得意，太夫人没有了，顺理成章，自己就要升迁了，她只等几个男子出来宣布太夫人遗嘱，由二姨太主持家政，那时她就是个人物了。等呀等呀，好不冗繁的一场大礼结束，之忠、之孝、之仁、之诚依次从祠堂出来，众位姨太也随之起身，这时只见老大余之忠面向众位姨太太挺直胸膛，正冠展衣，然后干咳一声，便拉着长声喝道：“太夫人遗嘱，余家宗室由原十二姨太主持家政！”

“啊！”内府大院里一片嗷嗷喊叫，几个姨太太当即把之忠围在了当中，但是几个男子之中没有人站出来说大哥伪造太夫人遗嘱，余之忠的宣布有效，谁闹的欢，谁日后的日子不好过，不如顺水推舟，只盼日后这位新继位的夫人别对自己过于苛刻也就是了。

哭的哭，笑的笑，余家花园里演出了一出改朝换代的闹剧，众位姨太一琢磨，此中也有道理，吴氏原是太夫人从娘家带来的陪房丫环，这么大的财势无论交给谁，太夫人九泉之下都不会瞑目，遗嘱交待由吴氏接替自己主持家政，此中也有一定道理。

立即，吴氏搬进了太夫人原来居住的正房，在吴氏的主持下，太夫人遗留下来的衣物体己，公平分配，各个房里都捡了不少便宜，一个一个，吴氏再悄悄地将上面的几房姨太请来，“这是我给你特意留下的一点玩物，留着给孩子们要去吧，”或金饰、或玉器、或自鸣钟怀表，买得各房都服服帖帖。对于余之忠，吴氏自然还要尊他为一家之主，夫亡从子，吴氏只管女人奴婢之间的事，余之忠的权威，不会有一点威胁，至于钱，吴氏就都揽过来了，太荒唐了招架不起，吃喝玩乐，不必发愁。

一切一切都安排停当之后，一天夜深，吴氏把自己亲生的儿子余之诚唤到了房里。

“儿呀，你可知道宋太祖赵匡胤的故事吗？”吴氏向儿子问道。

“孩儿知道。”自从迁住到余家花园之后，余之诚已是斯文多了，“千里送京娘，赵匡胤是个不背旧情的男子。”

“我是问你赵匡胤陈桥兵变、黄袍加身的事。”吴氏面色庄重地追问。

“赵匡胤率兵出征，至陈桥驿站，众将起事，以世宗年幼为由，推戴赵匡胤为新主，且黄袍加身，受群臣贺拜。”余之诚多少读过几部史书，再加上连本大套地去宝和轩听书，对于赵匡胤从人家孤儿寡母手里夺天下的事，多少有些了解。

“赵匡胤登极称帝，尊奉他的母亲为太后，太后不光没有高兴，她反而流下了眼泪。当即就有人问太后，母以子贵，如今你儿子做了皇帝，你怎么反而郁郁不乐呢？这时老太后便回答众人说，我儿子做了皇帝，如治国有道，那么这个皇帝宝座是再尊贵无比了；可是倘若他没有做皇帝的造化，只怕日后连个平头百姓的福分都没有了。”

咕咚一下，余之诚跪在了吴氏的面前，一股寒意，袭得他

打了一个冷战:“之诚感激母亲教诲,今后一定事事当心,好自为之。”

“谁要听你这些?”吴氏一挥手打断了儿子的话,语重心长地继续说着,“我们母子二人能有今天,说是蛐蛐给挣来的,其实还是志气争来的,不能含辛茹苦、不能惨淡经营,养几只虫儿,何以会有这等的发旺?只是我儿当知,在今日之前,你是只知调理蛐蛐,只知造就凶猛,寻找战机,以勇取胜,以智取胜,说来说去是和蛐蛐打交道;可是从今之后,你身在余家花园之中,上有三个哥哥,下有一群弟弟,身左身右姑舅姨姐,一个一个心黑手狠,你可是从此就和虎狼打交道了。三个狗食哥哥,不会久居人下,一群姨娘姐妹,又时时冷枪暗箭,人可是不像蛐蛐那样好对付呀!”

“儿子记住。”余之诚答应着,那声音比铅还要沉重,“我早估料到余家花园里的日子不会轻松,玩蛐蛐,无勇不逞雄,玩人,老娘在上,恕儿子口冷,那可是无毒不丈夫呀!”

“罢了!我儿不凡!”说罢,吴氏起身将儿子扶起身来,母子二人这才结束了这场令人毛骨悚然的谈话。

…………

为常胜大将军办丧事,自然不会似为太夫人办丧事那等排场,门外不可贴丧门报,不能设灵堂,不能穿孝服,也不会有人来吊唁,莫说是市政官员不会来,连亲戚朋友也不会来。当年南宋的蟋蟀宰相贾似道,视斗蛐蛐为军国重事,他的蛐蛐死了,也没办过大典,死只蛐蛐,那是比轻于鸿毛还要轻的。但经总是要念的,到余家蛐蛐茔园临时搭个棚,找些野道士念了一堂经,为常胜大将军超度,怕这位常胜大将军因一生咬伤、咬死过不少同类,到了阎罗王那里不受待敬,给小鞋穿事小,下辈子只怕连再生为蛐蛐的德性都没有了。人死之后都诅咒下辈

子可别再生而为人了，虫儿兽儿死了，人们又都希望它们来世能好歹混上张人皮披披，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这点上，人不厚道。

为下葬常胜大将军，太夫人吴氏自己掏出只一两重的金元宝，为常胜大将军打了一只小金棺材。遵照吴氏的吩咐，将余家茔园旁边的半亩农田以余之诚的名义买下来,作为蛐蛐茔园，统由看坟茔的佃户一并照看，从此，余姓家族也有了自家的蛐蛐茔园。下葬的那天，吴氏和儿子余之诚，还有常爷分别雇了轿子马车，赶到城外祭奠，百感交集，吴氏还嘤嘤地滴了几滴眼泪。

“常胜大将军在上，小的给你磕头了。”

咕咚一下，突然一个汉子向着道士们念经的经棚，向着装殓有常胜大将军遗骸的小金棺材闯过来，跪在地上，一连磕了三个头。

“什么人？”吴氏看看儿子，看看常爷，又看看眼前跪在地上的不速之客，大声问着。

余之诚也是觉得诧异，谁会跑到这郊外荒野来给一只死蛐蛐磕头呢？必是歹人，他暗中探访常胜大将军葬在何处，好夜间来偷金棺材。其实他笨了，安葬虫王的金棺材那是偷偷埋葬的，蛐蛐不似人，死后留个坟头，立个牌位，为了留给后辈来扫墓摆供敬香烧纸，蛐蛐死了只深深地找个地方埋下，地面上虽说也立个碑石，但碑石离着小金棺好远；而且金子极重，据说埋在地里的金子自己会“跑”的，不消许久，这只小金棺材便跑得无影无踪了，任你多少人在原地方挖土，也是休想再把这只小金棺材挖出来的。

“这不是杨来春吗？”常爷认出了自己的手下败将，对余之诚说。

“他来干嘛？”余之诚问过之后，便向杨来春招手喊道：“杨爷，你过来。”

“余四爷。”杨来春乖乖地从地上爬起来，忙跑过来向余之诚施个大礼，这才毕恭毕敬地说着，“担戴不起，免了那个‘爷’吧，你只叫我来春就是。”

“你干嘛要赶来给常胜大将军磕头？”吴氏坐在轿子马车里问着。

“这位是太夫人吧？”杨来春忙转过身去向吴氏施礼，“来春给太夫人请安了。我来给常胜大将军磕头，是我杨来春给虫王谢罪来的，凭我一个无能之辈，当初怎么就有胆子跟常胜大将军叫阵，我自不量力，输的应该！”

“服了？”余之诚问着。

“早就服了。”杨来春回答，“只是我有一件事不明白，难道这世上真有一局不败的虫王吗？依我当时的估算，这位常胜大将军，到了败阵的时候了。”

“这你就不知道了。”余之诚得意地说着，“有的事，你也没必要全知道，今后只管安分守己就是了，别总盯着强人较量。”

“谢谢余四爷开导，杨来春已发誓今生今世再不玩蛐蛐了。”杨来春低三下四地回答。

“过来。”轿子马车上，吴氏看杨来春可怜的样子动了恻隐之心，当即便对杨来春说着，“看你败家之后无以为生，这点零钱给你，做本钱做个小买卖，或是买辆洋车去拉座，好生糊口谋生去吧。”

“谢谢太夫人。”说着，杨来春又跪在地上，冲着吴氏一连磕了三个头。

七

自从吴氏主持家政以来，余家花园里各门各户相处得还算祥和，吴氏虽说是丫环出身，但终究是大户人家的奴婢，跟随主子多年，耳濡目染，早有了主政的才干，应该说也是自学成才。如今一旦拥为一家之主，那才是挥洒自如，上上下下打点得没一句怨言。

只是，余家花园的日月待到吴氏接管的时候，早已是只剩下一具空架子了，十几年时间太夫人卧床不起，家中的万贯家财早被几个儿子挥霍得一空二净。太夫人去世，吴氏入府，男佣女婢一齐伸手向吴氏要钱，说是他们的工钱已是一连两年没有发放了。吴氏问到账房，账房的先生托着大账簿给吴氏看，一笔一笔只有钱数没有名项，今天大先生支五千元，明天二先生支四千元，支钱去做什么？不能问，都说是太夫人的吩咐。“夫人，你说说这家势能不败落吗？”账房先生用手背拍打着账簿对吴氏述说，无可奈何。“原来是个空窟窿。”吴氏也只能是一阵感叹。

先掏出余之诚这几年的积攒把浮债还上，再各方核对，该收的收，该要的要，半年光景，余家花园又恢复了当年的威风，瘦死的骆驼比羊肥，好歹折腾折腾便依然是一门大户人家。当然，要给各房立规矩，哪些花销可以去账房支取，哪些花销不能支取；而且，大先生立外宅，二先生赌博，三先生嫖娼，一律不列为计划内必保项目，有本事赚，随你如何去荒唐，吴氏不管不问，没本事赚钱，老老实实在家里吃白食，反正一日三餐依然是酒肉大宴，几位爷嘴馋，还可以单独点几个菜，厨房单独安排。

令人为之欣慰的是，余府里的几位先生倒确也改邪归正了，大先生不往外跑了，二先生不去赌博了，三先生不逛班子了，诸位先生终日就是呆在余家花园里打发光阴，于是乎有人喝酒，有人品茗。大先生余之忠整天陪着几位姨娘打麻将，另外的几位姨娘又凑在一起玩纸牌，余之诚呢，依然春夏冬三季睡觉，秋风一起打起精神来，玩蛐蛐。

如今常爷也迁到余家花园来了，在花园的一角，吴氏为常爷盖了一个小跨院，紧挨着小跨院便是佣人们住的下房，侍候蛐蛐的童子一百名就挤在那一排红砖房里，依然是一日三餐烧饼馃子随便吃。最近几天，正对着余家花园后门一连开张了三家烧饼房，一家打芝麻烧饼，一家打油酥烧讲，还有一家山东吊炉烧饼，这种烧饼又大又厚又硬，一只烧饼半斤面，吃的时候要双手抱着啃，有人伸手想分一半，就得用斧子劈。

“四弟，我也跟你学点调理蛐蛐的诀窍吧。”秋季来到，成千上万只蛐蛐送进余家花园，一百名侍候蛐蛐的童子募招进府，常爷一身十足的精气神抖起来，余之诚一腔的心血又扑在了他的蟋蟀身上，大哥余之忠来跨院找到余之诚，心诚意切地对他的四弟说。

“大哥。”余之诚陪着余之忠一只一只地观赏他今年的珍奇猛虫，一面在跨院中走着，一面对余之忠说着，以大哥的身价，只能作玩蛐蛐的主子，那调理蛐蛐的苦差事，连我都是吃不消的，苦呀，全是从小练的功力，家传的手艺，蛐蛐把式，也是一门行当。”

“这些年我只是买蛐蛐打天下，十次有九次吃了大亏，这就和靠招来的兵马打江山一样，没有亲兵休想把权势夺过来。”余之忠思量着自己的一次次惨败，说得极是痛切。

“大哥玩蛐蛐虽也是一种雅好，只是，只是，只是这句话我

不知当说不当说。”余之诚犹豫着，明明是有难以启齿的话说不出口。

“嗐，我都败到这个份儿上了，你还有什么话不能说的？这是你厚道，养着我，还供奉着我，倘你霸道，一脚把我踢出去，这余家花园还不就是你一个人的天下？”

“大哥说这种话，可真是骂我不忠不悌了。”余之诚立即慌得心惊肉跳，忙拱着一双手对余之忠解释，“余家花园里立着祖宗祠堂，家谱上明文写着大哥为一家之主，我财势再大，也不敢妄为呀！”

“哈哈哈。”余之忠笑了笑又说下去，“我不过开个玩笑罢了，看把你吓的。四弟，大哥只把你一人看作是手足呀！”

抚慰了一番，余之忠还是要余之诚把刚才唇边的话讲出来，被追问得无奈，余之诚也只好直言了。

“依之诚的愚见，大哥玩蛐蛐，立于一个赌字，大哥是买虫王设擂台，以称王称霸之名，行设赌聚财之实，此所谓急功近利，亵渎灵虫，自然就只有一败再败，直到不可收拾了。”

“那你又是如何玩蛐蛐呢？”余之忠问。

“蟋蟀之为虫也，暖则在郊，寒则附人，拂其首而尾应之，拂其尾而首应之，此为解人意处，感人心也。君子之于爱虫，知所爱则知所养，知所养才知其可近可亲。之诚爱蟋蟀，每年也赴局厮斗，但之诚是先知蟋蟀之可爱可近，且顺其天性，才设局戏赌，如是才得灵虫之助，之诚发迹，实为灵虫报我知遇之恩也。”一番道理，讲的是自己本来是一腔的心血给了蟋蟀，视为友视为朋视为知己，然后顺乎其本性，征伐天下，这和买只蛐蛐来便想赌博发财的肮脏心地相比，不是有天壤之别了吗？

“茅塞顿开，茅塞顿开，从今后我就随着四弟一起爱物惜物赏物玩物了吧！”余之忠想屈尊与蛐蛐为伍，他要培植自己爱物

的情致了。

只是，说得轻巧做时难呀，余之诚爱蛐蛐，不听蛐蛐叫不吃不睡，余之忠就办不到，见了鸡鸭鱼肉连星星月亮都不顾了，先吃饱了再说，一只鸡腿啃完，手里举着鸡骨头忽然询问："咦，蛐蛐叫了没有？"蛐蛐有灵，和这种人能一个心吗？夜里睡觉，余之忠也学着听蛐蛐叫，但是听着听着就睡着了。可是人家四弟余之诚就不然，听着听着就披上衣服出来了，哪只叫得欢，哪只叫得弱，哪只喂的什么食，哪只有了什么病，顺着蛐蛐的叫声，他和常爷一齐细心查找，这份情致，那是强迫自己学得来的吗？

"没劲，没劲！"囚在余家花园里打了半年的麻将牌，又听了一个月的蛐蛐叫，余之忠实在觉着这日月太索然寡味了，他伸着懒腰，打着呵欠，无精打采地自己唠叨，翻翻报纸，晚上中国大戏院马连良唱《断臂》，走出花园，正好外面停着一辆洋车，唤过来坐上去，直奔中国大戏院而去。才看了半出，又从戏院走出来，"回家"，还是来时的那辆洋车，说是停在这里等着拉"回座儿"的，"没劲，没劲！"坐在洋车上，余之忠还在闹没劲。

看戏没劲，就去看电影，真光电影刚刚时兴，虽说光有人影动，没有个唱腔对白，但旁边有大留声机放曲子，也怪有趣。全是外国毛子，一个好胖，一个精瘦，你打我耳光，我踢你屁股，逗得看客们哈哈笑。"没劲，没劲。"从电影院出来，坐在洋车上，余之忠还闹没劲。

第三天晚上，余之忠又从余家花园走出来了，恰好门外又停着一辆洋车，正是这两天拉自己看戏看电影的那辆洋车，招手唤过来，坐上车去，"去哪儿？先生。"车夫问着，余之忠想了片刻回答说："哪儿开心，往哪儿去。"

大街小巷，拐弯抹角，走了一阵时间，洋车停下来，余之忠举目望望，一处民宅。这算是什么开心的地方？不是饭馆，不是舞厅，不是妓院，不是暗门子，明明是一户本分人家，这里有什么好开心的？余之忠正在犹豫，恰这时这家民房的两扇木门打开，随之一个娇滴滴的声音传出来：“之忠，我等得你好苦呀！”

一听声音，余之忠的眼泪就涌出来了，眼前一阵晕眩，他抬手扶住了墙壁，小翠，就是在人海的喧嚣中，余之忠也能听出小翠的话声，这就和余之诚能在一万只蟋蟀的叫声中听出他的虫王叫声一样，小翠，余之忠半生半世最疼爱的女子，原以为这辈子再也见不到了。

一番悲戚，一番温存之后，余之忠突然把小翠从怀里推开，这时他忽然想起了一件旧事：“我不是将你输给一个叫杨来春的人了吗？”

“你看看这几日给你拉车的人是谁？”小翠一面拭着泪痕一面向余之忠问着。

“怎么，是杨来春，好一个恶毒刁钻的歹人，他赢了我的女人，还把我拉来……”

“大爷，你先听我细说。”小翠将余之忠按在椅子上，又给他泡了一杯香茶，这才一五一十地对余之忠说道，“杨来春虽说是个鲁莽粗人，可他最知仁义道德。你一局蛐蛐会败阵，将我输给他之后，他把我迎过门来，一直尊为大嫂对待，从没有动过我一发一指。他说我是余家大爷的妻室，凭他一个市井无赖，只有尽力供奉之职，而不敢存半分歹念。他说咱们余姓人家，上一辈是统帅千军万马的元帅，这一辈又是七龙八虎的大户人家，余大爷一时背运，来日必能时来运转，到那时，他还要靠余大爷提携呢，天老爷先给了他一个对余姓人家尽忠尽义的时机，

这是他杨姓人家几辈子的造化呀!”

“世上会有这事? ”余之忠惊讶地问着。

“杨爷，你进来。”小翠隔着窗子呼唤。

“回禀大夫人，来春在。”门外，杨来春毕恭毕敬地站着，明明是一副拜见主子的奴才相。

“杨先生，你进来。”这时，余之忠也认出这个给自己拉了几天车的车夫是杨来春了，凤凰脱毛，他不能再摆余家大少爷的威风，尊一声杨先生，他真是要感激杨来春的恩德了。

“余大爷在上,来春给你打千儿了。”杨来春施了一个大礼，依然远远地站着回话,“来春侍候嫂夫人半年多了，今天我将大先生请来，想接回府去，我再去给您雇一辆车，若是说再候几日，小的依然是恭恭敬敬地供奉着。”

“不急，不急，我还得安排安排呀!”余之忠忙摇着手说着。“那一局是两万元大洋。”余之忠终生不忘，他的小翠是抵二万元大洋的赌债才被杨来春接走的。

“唉哟，大先生，您还提的什么钱呀。”杨来春又是深深地打了一个千儿，说着。

“如今余家花园里常爷给你调理出了这么一茬猛虫，秋日一过，金山银山地，余家大少爷不又成天津的首富了吗? ”小翠娇滴滴地依在余之忠肩上，酸溜溜地说着。

“嗐，那是人家老四的。”余之忠回答。

“哎呀，我的大先生，你可真是呆了。”说着，小翠抬手在余之忠的肩上轻轻地拍了一下，随之又酸酸地说着，“家谱上，之字辈，忠孝仁诚，那可是白纸黑字呀……”

“忠、孝、仁、诚……”余之忠不解其意，还在用心地琢磨着此中的道理。

…………

当当当当。

一阵紧促而又杂乱的钟磬声突然响起，立时，余家花园腾升起不祥的凶气，当家立户的大爷余之忠发下话来，男女仆佣，非余姓人家本宗本系一律别院回避,余家花园要开祖宗祠堂了。

这倒怪了，一不因过年祭祖，二不为过世的家人奠灵，平白无故地，祖宗祠堂是开着好耍的吗？要么是分支分宗，弟兄几个各自分立门户，来祖宗祠堂磕头谢罪；要么是一支什么断了来往的本族本宗续家谱，一家人在祖宗祠堂里行礼认亲，可是这么大的事，不能事先没有一点传闻。此外呢？或是女子不贞，男子乱伦，或为盗、为娼，以及做了种种有辱门第的勾当，则一定要开祖宗祠堂问罪惩处，而在祖宗祠堂里，只要有凭有证，那是可以将罪人活活打死的，而且官家不可干预，那是人家的家法。

这弟兄几个，姨娘多人有谁触犯了家规呢？没有，各门各户都老老实实，至于男人们的吃喝嫖赌，那是全华夏黄脸汉子的权利，不仅不以为耻，还得说是人家的能耐。真是莫名其妙，余家花园何以突然要开什么祖宗祠堂。

“之诚，咱没事吧？”匆匆忙忙，吴氏跑到儿子余之诚房里来询问，虽说吴氏自太夫人去世后受命主持家政，但她毕竟因没有明媒正娶，算不得是余姓人家成员，非余姓子孙别院回避，那是对她也不例外的。慌慌张张穿戴齐整之后，她来找儿子询问，怕儿子一时心盛，不知不觉间做了什么触犯家法的荒唐事。

“我有什么事？”余之诚胸有成竹地反问着。确确实实，在余家花园里，余之诚是弟兄中间最干净、最本分的一个。玩蛐蛐，今年入秋以来，常爷调理出了十几只猛虫，几场蛐蛐会咬斗下来，连余家花园明年的开销都有着落了。何况此时离决斗定虫王的时间还远，真正的大赚头还在后边呢。大哥二哥三哥

还指望之诚为他们恢复昔日的荣华富贵，莫说是之诚无可挑剔，就是有点什么小过错，上面的哥哥下面的弟弟也要护着他。

袍子马褂穿戴齐整，余之诚大摇大摆地往余家大院最深处的一进院子走去，此时的余家花园里早已不见人影，闲杂人员避去，男子们往祖宗祠堂云集，一进一进院落难得地陷入了一片安宁之中。安宁得没有一丝动静，连房檐上的猫、房檐下笼里的鸟都变得六神无主，似是一齐在猜测今天会发生什么大事。

走进祖宗祠堂，只觉一股寒气袭人，一股潮气夹杂着一股老木器味和香味蜡烛味混合成一种凝重的怪味，死一样地压上人的心头。第一遭见识开祖宗祠堂律家法的大场面，余之诚有点毛骨悚然，看看正堂上高悬的列祖列宗的画像，再看看画像下正襟危坐的也不知是哪儿冒出来的据说都是余氏家族祖辈成员的老人，又看看一个个见了猫的鼠儿一般分两侧站立的余姓男子和正娶入室的女子，余之诚预感到今天必会有什么大的事端爆发，一场大祸不知就会落在谁的头上了。

合上一会儿眼睛，平定一下心绪，再睁开眼睛，祖宗祠堂里的情景看得更清了，正面坐着老人，全都是长长的胡须，其中有一个不停地摇头抖手，明明是半身不遂，但是开祖宗祠堂律家法，只要有一口气，抬也得把人抬来。在几个老人的下方，端坐着大哥余之忠，今天他已经晋升到了家长的位置，而且既然成为家长，那他是不会有罪的。

家长座席的下侧，立着两个凶汉，不认识，不是余家花园里的佣人，体壮如牛，每人右手戴着一只又黑又硬的牛皮手套。余之诚不由打了个冷战，这就是“家法”，有的宗族以戒尺为“家法”，一尺长二寸厚的硬木板，一下一下能把罪人打得皮开肉绽，余姓人家行使最严厉的家法治家，以牛皮手套掌脸，据母亲吴氏对自己说，上一辈就用牛皮手套活活打死过一个孽

障，罪行是乱伦。

再看看分列两侧站立的男男女女，一个个头也不敢抬，人人都在心中嘀咕是不是自己的什么勾当败露了，说到掌脸，这余家花园里的男男女女人人都够资格，随便抓过一个来，先左右开弓打几十个嘴巴,然后再唬他问:“知道你犯了什么罪吗？”当即坦白交待，一五一十准能说出一大堆你压根儿就不知道的缺德事来。

找到自己的位置，余之诚站在男子一侧，垂手恭立，等着看今天的热闹。

“敬香!”照拂祠堂的执事唱过一声礼，立即一位最老的老人点燃了香火。

“祭祖!”随着执事的又一声唱礼，噗噗噗所有的男男女女都跪在了各自面前的蒲团上，一叩首，二叩首，三叩首，行了三个大礼，然后起身站好，各自展展自己的衣服。

“我怕。”突然，一个才几岁的男孩早吓得哭出了声，那是二哥之孝的儿子，二嫂忙将他紧抱在怀里，用自己的手绢捂住了孩子的嘴。

祠堂里鸦雀无声，余之诚低着头看看，几乎每个人的身子都在发抖，当然只有余之诚心地坦然，他胸有成竹地显得极是自信。

“列祖列宗在上。”划破祠堂里的宁静，一个老人哆哆嗦嗦地站起身来，回身向着墙上的祖宗画像，呜噜呜噜地叨念起来:“某年某月某日，不孝后辈某某率余姓宗族全家儿孙律家法明家规，以惟家族万世不衰!”

被认为是宗族代表的老人念过一段词令之后，慢慢悠悠，他转回了身来。

祠堂里，已是紧张万分，一个个估计家法难容的人哆嗦得

衣服都发出了窸窣的声音。

“余之诚。”老人喊了声老四的名字。

“啊!”余之诚明明听见祠堂里所有的人同声情不自禁地长嘘了一声，立即所有的人一起抬起了头来，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余之诚，余之诚眨眨眼睛，脚正不怕鞋歪，即使是有个什么诬告，事有事在，什么屎盆子也扣不到自己的头上。

“余之诚在。”余之诚答应着，向前走上来三步，站到中央，面对着家长们的座位，依然是坦坦然然。

“余之诚，你可知罪？”那位族长老人似乎是要喝斥，但他面部肌肉早已呆滞，想凶，凶得没有威严，再加上嗓音沙哑，想喊，更喊得没有气势。但是按照常规，这一声质问是极厉害的，足以吓得人失魂丧胆。

余之诚挺了一下胸膛，心中暗自骂着:“老不死的东西，我他娘的有什么罪？”但是这里到底是祖宗祠堂，儿戏不得，放肆不得，他只能乖乖地回答着说:“余之诚清白。”

“掌脸——”老人嘴巴蠕动了一下，发下了惩处罪人的吩咐，余之诚还没听见老人刚才是嘟囔了一句什么话，突然只觉眼前一阵黑风兜起，铺天盖地一道黑光闪来，黑压压牛皮手套落在自己的脸颊上。嗖地一下，余之诚的身子在原地打了一个旋儿，身子失去平衡，他跌倒在了地面上。

钻心的疼痛，活像是从脸颊上撕下了一层肉，余之诚眼前早腾起了一片金星，趴在地上似是觉得自己死了，但疼痛的感觉又活活煎熬着人，使出全身力气，余之诚站起来，睁开眼，坐在祖宗画像下面的族长们不见了，眼前竟是一片刺眼的光明。

“转回身来。”又是那个族长的声音。

摇摇晃晃，余之诚这才发觉自己站反了身子，忙转回来，仍然面对着族长。

“余之诚!”按家法的规矩,审问一次要唤一声罪人的姓名,怕问错了人。

“余之诚在。”余之诚哆嗦着回答。

“你可知罪? ”又是族长的一声质问。

“余之诚清白!”

话音未落,随着族长的一声“掌脸!”又一个凶汉走上来,挥起牛皮手套又狠狠地抽了余之诚一个耳光,这一下余之诚被打蒙了,鲜血从他的嘴里流涌出来,耳边响起了一片啸鸣,他想挣扎,但是没有力气,他想争辩,已是发不出声音了。

“余、之、诚、清、清、清白。”趴在地上的余之诚只是哼哼叽叽地说着。

“掌脸!”

按照家法,前三句审问罪人,遇有争辩便要掌脸,掌脸三下之后,仍不知罪,族长就要取出罪证,此时即使罪人再认罪,那也是万万不会饶恕了。

余之诚一连被打了三记脸颊,人早被打得半死,此时无论有罪还是无罪,对他已是无所谓了,他只趴在地上,任由血水从嘴里、从鼻孔里、从脸颊上流下来。

“你自己来看。”

说着,族长将一张文契,扔在了余之诚面前,余之诚强爬起半个身子伏上去看,认出来了,这是余家茔园的地契,去年为埋葬常胜大将军,他又买了一分荒地,一并归在了余家茔园的地契里了。

“余之诚清白呀!”余之诚看见余家茔园地契,一股怒火烧将起来,凭了这张余家茔园的地契,能派上自己什么罪名呢?

“余之诚。”族长又唤了一声,“跪下。”

站不起来,余之诚便爬着跪在了地上,强忍着疼痛,他不

仅要为自己争辩，他还要就在这祖宗祠堂里把陷害自己的恶人抓出来，老大？老二？老三？你想置我于死地，我今天要看你死在我的眼前。

“余之诚，你好大胆！”族长老人还是强支撑着力气喝斥，“你私自将余家茔园由七亩改为七亩一分，还私自埋葬下一只蟋蟀，从此之后，蟋蟀岂不就成了余姓子孙的祖先了吗？你先父大人的墓碑上刻的是常威大将军，你那只猛虫的墓石上刻的是常胜大将军，这常威大将军和常胜大将军岂不就成了手足弟兄了吗？我们去茔园祭祖，是叩拜列祖列宗，还是叩拜你的那只恶虫？”

“啊！”一下子，余之诚瘫在了地上，这可真是不可饶恕的罪孽了，祖宗坟茔里何以埋了一只蛐蛐呢？这明明是将余家后辈全说成是蛐蛐的子孙了。你们家祖坟里埋着一只狗，这本来是一句骂人的话，自己怎么就在祖坟里埋了蛐蛐呢！

尽管那一分荒地是按蛐蛐茔园买下来的，因为挨近余家茔园，就一起写入了茔园地契，因为地在郊外，且地下又埋着一只纯金的小蛐蛐棺材，要有个人照看，就顺便委派看祖坟的佃户一并照料了，尽管尽管尽管，无论有多少尽管，如今也是有口难辩呀，明明是文契一张，余家茔园领地七亩一分，茔园内有列祖列宗坟头若干并蛐蛐坟头一处，一并受余姓子孙叩拜……

八

当鲜血淋淋、血肉模糊的余之诚被拖出余家花园大门，扔到大河边上的时候，他已经是奄奄一息不省人事了。与此同时，一伙家人奉命又从后跨院里将吴氏一阵乱棍撵将出来，吴氏哭

着喊着扑到儿子身上，一口气没喷出来，好久好久，她才喊了一声“天”!

手下留情，还是因为余之诚还要养活他的生母，族长才发话没有把他活活打死，虽说留下一口气，但却受到了最严厉的惩处，革除族籍，把余之诚的老四位置从之字辈弟兄中间抹掉，只当作从来就没有过这么一个人。从此之后，余之诚活着不是余家人，死了不是余家鬼，他姓的那个余，和余大将军的子子孙孙姓的那个余毫无干系。五十年后的现代文明对于这种惩罚有了一个准确的词汇：滚蛋!

一步一步，好不容易才苏醒过来的吴氏搀扶着儿子走下了河边，俯身下去掬起一把一把河水，为儿子洗去脸上的血渍。远处堤岸上，看热闹的民众成千上万，“余家花园开祖宗祠堂处置孽障后辈!”“犯下哪条家法了？”“没听说吗？祖坟里埋蛐蛐了。他爸爸的墓碑上刻的是常威大将军，蛐蛐的墓碑上刻的是常胜大将军，清明节扫墓，一家人进了茔园脆在常胜大将军碑石下这个哭爹那个哭爷，哭了半天说哭错坟头了，常威大将军的坟头在那边了，差一个字儿，把爹认错了。嘻!”“少你娘的拾乐，当心你的狗头。”“老少爷们儿，散散吧，清官难断家务事，少惹是非。”

“咽下这口气，儿呀，咱们走!”吴氏果然是一位刚烈女子，她一面为儿子洗伤，一面劝慰儿子，“是儿不死，是财不散，咱没有那份造化，承受不起这个福分，这么个大宅院，怎么能让咱们这等贫贱出身的奴婢当家理政。只怪我们当初发了几笔横财便忘了天高地厚，晕晕乎乎地就真的以为自己成了个人物，其实呢，咱连个棋盘上的卒子都不是，卒子到底是十六位君臣兵马中的一员，咱不过是个信手捡来压在棋盘角上的石子儿，下完棋拾起棋子收起棋盘抬脚一踢就把石子儿扔了，你以为若不

是自己刚才压着棋盘，一阵风吹翻了他的棋局，他们谁也休想得胜，可人家说凭你一个石子儿，真放到棋盘上，你往哪儿摆？儿呀，别后悔当初怎么就荒唐到要给蛐蛐立茔园，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这儿挑不出你的错，那边还能挑出你的错，七狼八虎地一起盯着你，你能得平安吗？那时把咱母子迎进余家花园，是人家日月眼看得要败了，别当是咱母子俩命里注定有这步富贵，就似个佛龛似的，见众人跪在下面冲着你磕头便以为自己的道行大，其实人家拜的是佛像，没了那尊佛像，你不过是一把柴禾，扔在灶里一把火就烧了，连点灰都不剩。现如今，人家的败字过去了，用咱母子俩的血汗钱把窟窿堵上了，眼看着日月又要兴旺了，人家当然就觉着你碍事了，留你在余家花园，低头不见抬头见，心里总欠着你三分情，你以为是救他于危难之中便有了功，其实他如今最忌讳你总记着他倒霉时候的那点事，不除了你，他坐不安卧不宁，心里总是有一块病。咱走，早走一天，早一天清静，咱没有那份品性，不到最后一刻，怀里抱着的这个热火罐儿，谁也不舍得扔下。都说是得撒手时且撒手，该罢休时要罢休，可是谁也是嘴巴上说得轻巧，真到做时又做不到：说是见好就收。什么时候是好？好了能不能再好？就这样好呀好呀地好到最后，变成了一场空。变成一场空就好了，无牵无挂了，也就无忧无虑了，住在余家花园为他们操持家政，终日提心吊胆，唯恐哪房里打点不好落下埋怨，如今我们什么也不怕了。亲的热的凑成一台戏，不容易，你敬着我我敬着你，撕下一张面孔，不就是一个骂吗？他们骂咱无祖无宗，咱骂他们断子绝孙，今天给你余家坟地埋个蛐蛐还是抬举你呢，死了找不着坟地的日子在后边呢。儿呀，长本事，长志气，咱们和他们姓的不是一个余，他们姓余，是余家生的，余家养的；我们姓余，是余家坑的，余家害的。从今往后，儿子你做了皇帝，

咱灭他的族；做了乞丐，咱饿死不登他家门，日月长着呐，慢慢走吧，谁也别以为成败胜负就这么定了，早着呐，我的儿呀!”

整整一天时光过去，直到夕阳西沉，余之诚才躺在河边上挣扎着撩起了眼皮，这大半天时间，吴氏为儿子治理脸伤，先是用河水洗，又是央求停靠在河边的渔家，借船上的锅灶炒了黄土，敷在余之诚血肉模糊的脸颊上，求爷爷告奶奶请来了江湖医生给余之诚刮了前胸后背防止毒火攻心，又打了几只生鸡蛋，一匙一匙地喂到余之诚的嘴里，终于这才护理得余之诚起死回生，一条年轻轻的人命保住了。

使用全身仅有的一点力气睁开眼睛，余之诚似是感到一阵晕眩，立即又闭上眼睛，又似是在努力回忆这一天发生的可怕变化，渐渐地余之诚似是明白了此际的处境，串串的泪珠涌出了眼角。哆哆嗦嗦的余之诚抬起手来，摸索着抓住吴氏的手，嘴巴蠕动着，他似是要说话。

“儿呀，我是你娘。”吴氏以为儿子是在唤自己，便凑过身子和儿子说话，“心里委屈，你就哭，有力气，你就喊，如今谁也管不着咱母子俩了，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

余之诚对于吴氏的安抚毫无反应，他的嘴巴还是蠕动着，吴氏把耳朵贴在儿子的嘴边，终究也没听见他要说嘛话。

“你要喝水？儿呀，忍着点，一喝水就又要流血了，过一会儿，娘去给你讨半碗粥喝，肚子里没食不行呀!”如今，吴氏和余之诚已经沦为乞丐了，原来搬进余家花园之前的老宅院本来是余家的房产，被扫地出门的人是没权利居住的，这可真应了吴氏当初说的那句话，一旦被他们斗败了，那是连过贫贱日月的福分都没有了。

努力地挣扎着，余之诚支撑起了身子，胳膊无力，他又跌倒在了河堤上，吴氏过去想搀扶他，他的嘴巴还在蠕动，明明，

他有话要说。

“儿呀，有嘛话，你说呀，谁还欠着你的债？哪儿还存着体已？余家花园里的东西你是莫指望了，一根柴禾棍也不归咱有了。你说呀，你说嘛？”吴氏紧紧地把耳朵贴在儿子的嘴边，儿子还是蠕动着嘴巴，要说，要说，只是说不出声儿。

深深地吸一口气，余之诚又支撑起身子，瞪圆了一双眼睛，似是在喊叫，终于，吴氏这才听清楚儿子微弱的声音在呼喊：“常爷！”

刷地一下，吴氏的泪珠落下来了。

“儿呀，常爷留在余家花园里了。你是主，他是仆，如今你不是主了，他可依然还是仆，当然不是你的仆，是余家花园里的仆。就是他有心跟你，余家的霸道儿子也不会放他出来，他成了余家花园里的摇钱树了。”

“常爷，常爷……”声音含混不清，但却情深意重，余之诚从鬼门关闯过来，才见到阳间的人，头一个他最想的就是常爷。

吴氏和余之诚一步一步地搀扶着沿街走去，走累了就找个背阴处坐下来歇歇，走饿了就向街旁的商号和民家乞讨些残羹剩饭，整整走了三天时间，母子二人才走出天津城，穿阡陌渡洼塘，这才来到吴氏的故里，距离天津卫五十里地的吴庄子。给老本家磕头借了半间窝棚，这母子二人才总算没有死在天津城，又有了安身之处。

半间窝棚位于吴庄子边上，白天阳光穿过顶棚上的洞洞照射到窝棚里，夜晚躺在干草堆上能看星星，所好的是余之诚的伤势明显好转，尤其夜深人静，荒地上的蛐蛐叫声连成一片，余之诚不光忘了脸上的疼痛，有时还很是精神。

“娘，你听。”夜里睡不着觉，余之诚用心地聆听着外面的蛐蛐叫声，不时地对吴氏作些提示，“正北方向，有一只青尖头，

叫的声音多‘老绷’呀，这只青尖头乌爪，白钳，白牙，调理好了，准能咬一阵子的。”

“你就死了那份玩蛐蛐的心吧，”吴氏凑在油灯下给儿子缝着破衣衫，头也不抬地说，“不玩蛐蛐，你发旺不到那个份儿上，不到那个份儿上，你就没法进余家花园称霸，不进余家花园你落不到这个结果，你呀，成于斯，败于斯，留下一条命，将养好身子，跟叔叔伯伯们租上二亩地，好生过平安日月吧。”

“娘，你还是不知儿子的心呀！”余之诚半躺半坐地偎在草堆上的破棉絮里，语重心长地对吴氏说，“为赌而养虫者，必败，因爱虫而争王者，最终才有一人得胜。孩儿爱蛐蛐，知蛐蛐，调理蛐蛐，世上说是玩蛐蛐，其实是哄着蛐蛐玩。世上有势利小人，总想以一虫之勇掠人财物，因此他们才设局下赌，一局一局地不知害了多少人家。孩儿每年也去蛐蛐会下局，从心里说不是为钱，是要去狠狠地收拾一下那些贪钱的人，斗得他们一败涂地，教训得他们一生再不敢玩蛐蛐，休想让他们从蛐蛐身上捡得便宜。自然了，爱蛐蛐的人都是心高气盛，不调理出虫王来死不甘休，虫王称霸，主家称雄，要的是这个天下无敌的尊荣。”

“你呀，别再梦想那份尊荣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你自幼喜好蛐蛐，我也别太难为你了，等到伤好之后，捉几只来自己玩，我不干涉，再去赴什么蛐蛐会，我可不答应。”

秋风乍起，余之诚的伤口愈合了，尽管吴氏把镜子和一切能照影的玻璃全藏了起来，但是凭着抬手摸脸的感觉，余之诚早知道自己已变得其丑无比，从母亲总是回避自己的目光中，余之诚更证实了自己的预感，自己已经变成七分似鬼的妖魔，当年那个白嫩俊秀的余之诚早已不存在了。

趁着母亲去村里干活的功夫，余之诚悄悄从窝棚里走出来，

才一抬头，余之诚明明听见地头边一群孩子同时惊呼了一声，然后便一窝蜂地逃散而去了。余之诚下意识地摸摸脸颊，一道棱，一个沟，一块疤，难怪孩子们害怕，连自己都没有勇气到河面上去照照自己。

夜里，余之诚点燃了一盏罩子灯，披上件破棉袄，然后提着灯对吴氏说："娘，我出去找点活干吧。"

"夜半三更的，你这是干吗呀？"吴氏忙堵在门口拦住儿子，不让他出去。

"娘。"余之诚推开吴氏的胳膊说着，"我不能让你靠缝衣服赚来的钱养活呀，好歹我要做点事。你说租地种，脸变成这个吓人样子，我也不愿意和人走动，就是种了园子，挑进城里卖菜，人们也不会来买我的菜。别的本事不会，趁着这秋虫正猛，我去捉些蛐蛐，将它们调理得出息了，还能赚钱来养活你，总不能饿死呀！"

听得儿子一番述说，吴氏倒也觉有理，深深地叹息一声，又挽着衣襟拭拭眼角，身子闪开，她着着儿子提着灯走进荒地去了。

天无绝人之路，天津俚语，余之诚又有了"饭辙"了。饭辙者，吃饭的门道也，有饭辙，便是能糊口谋生了。不出半个月的时间，余之诚很是捉了几只猛虫，稍事调理，转手之间便是三元两元的进项。有了钱，吴氏是个精细人，先买了米粮，又买了锅灶，再推倒窝棚盖起一间砖房，头一年，母子两个的日月就算又支撑起来了。

只是，吴氏悄悄地看着儿子的暗中变化不称心了，"你这是要干嘛？"忍无可忍，她向儿子愤愤地质问。

余之诚倒没有讲吃讲穿，也不敢好逸恶劳，只是他不知从哪里弄来几个铁圈儿，一个一个地戴在了手指上，这明明是怀

恋往日的荣华富贵，一定要戴两手的戒指，没有金的，就用铁的代替，算是过过瘾吧。

“您问这？”余之诚坦坦然然地举起两只手掌，伸开十只手指，那两只手上除了一对大拇指外，每根手指上都套着一个小铁圈儿。

“戴不起金的，咱就不戴，也不怕人家笑话！”吴氏脸色愠怒地责备着。

“哈哈哈！”余之诚不但没恼火，反而笑出了声，“您以为我是想戴戒指？我才没那么贱，我这是为了调理蛐蛐。”

“哦！”吴氏一拍脑门儿，想起来了，当年常爷一双手就是戴了八只戒指。

“调理蛐蛐，抬手要高，下芡要轻，手上没有重量，使起芡来就没准儿，所以蛐蛐把式们全是两手的金货，谁手上的金货重，谁的手艺高，谁调理出来的蛐蛐就成气候。”

“嗐，金货还不好办吗？你戴八个，我戴十六个，比着戴呗。”吴氏消释了心头的疑惑，平心静气地和儿子议论。

“除了戴金货之外，还得有家传的绝技，您瞧。”说着，余之诚从衣兜里掏出来一把赤豆，哗地一下撒在炕沿上，立时连滚带蹦，赤豆撒满了一炕遍地。

“这有嘛新鲜的，红小豆，煮饭、做豆馅，谁没见过赤豆呀！”吴氏不以为奇地说。

“娘，你再瞧。”说着，余之诚用右手的大拇指、食指、中指三根手指从炕上提起了三粒赤豆，然后在指间飞快地摆动着。

“你这是干嘛？”吴氏不解地问。

“这是绝窍。”余之诚极是神秘地对吴氏说，“为什么常爷调理出来的虫王天下无敌？就是因为常爷用芡有独家的传授，别人捏起芡来，提、掺、点、诱、抹、挽、挑、带、兜，将盆里

的蛐蛐调理一遍，常爷也是一样的时间，他能使芡如飞地调理两遍，多一番调理，蛐蛐多一番的火性，下得圈来，它岂不是要凶猛异常了吗？常爷这手绝活怎么练的？他独得的秘传是以小豆三粒，用三指捻搓，使其滚动捻搓至熟，直捻成煮烂的熟豆，此时用芡，才是手指灵活了。”说话间，余之诚一番捻搓，只见三根手指之间，有三颗赤色豆粒滚动如飞。“娘，您尝尝。”说着，余之诚将一粒赤豆放进老娘口中，吴氏用牙床一咬，喷香，明明和微火煮熟的赤豆一个味道。

“啊！”吴氏不由得惊叹了一声。

“娘，有了这手绝招，我就能东山再起。”余之诚极是得意地对吴氏说着，“他余家老大不是留下常爷给他调理蛐蛐吗？这遍天津卫，能用三根手指将三颗赤豆捻搓至熟的真把式，只有我和常爷两个人会，这可真是棋逢对手，将遇良才了，明年秋天蛐蛐会，要有好戏看了。”

“休想！”吴氏一挥手打断了儿子的话，面色冷峻地对儿子说，“你捉蛐蛐，调理蛐蛐，以此养家糊口，咱依然是本本分分地吃的是平安饭，他们谁从你手里买去了蛐蛐下局，是赢是输，与咱无干。赢了，成了一方首富，咱不去要一分一文；败至卖儿卖女，没有咱的半分过错，心里坦坦然然，平安就是福。早以先也怪我不本分，总想活出个人样来争口气，明看着你是玩刀玩火，也就跟着想捡个便宜。荣华富贵，迎进余家花园主持家政，太夫人的房子也住了，上上下下奶奶主子地也叫着了，那时刻可真比听歌还要舒畅呀，可是就应了那句水满自溢、月盈则亏的古训。现如今，你就是皇帝老子派下人来迎我进宫去给他当护国娘娘，我也不去了，我跟儿子平平安安地过日子，这辈子再没有一丝一毫的奢望了。儿呀，荣华富贵由着他们享去吧，咱认命了！”

吴氏说着，余之诚听着，但在心里，余之诚依然愤愤不平。明明自己能奔到那一步，且又是被恶人陷害而一败涂地，不争那份荣华富贵，还要报那一箭之仇，今生岂可如此罢休?

忙了一个秋天，余之诚辛辛苦苦又有了点积攒，入冬之后，白天不敢出门，他就夜间下到冰封的河塘里铲苇子。天津城里人冬天取暖烧煤球炉子，只有烧饭还是依旧用芦苇烧灶，贴饽饽熬鱼，非得烧芦苇的大灶才能熬出味道，余之诚在天津父老的传统固执生活习俗中混一碗饭吃。每日天亮之前，他便挑着一担芦苇进城去卖，卖一担芦苇赚回二斤棒子面钱，母子两个就又有了饭吃。

乡下人挑芦苇进天津去卖，只能卖给苇子行，不许走街串巷，苇子行的大柜将乡下人的苇子收下，然后他再卖给小贩，乡下人卖给苇子行的芦苇是一担一百斤给二角钱，小贩从苇子行买出苇子却一担一百斤二元钱，到了市上卖给市民是一担一百斤二元二角，两头都是得点饿不死的小利，大利就由一进一出的服务部门独吞了。

数九寒冬，余之诚将一担苇子送到苇子行，到柜上领到两角钱，顺手把绳子挽成一个绳套，吊在扁担的一头，将扁担斜架在肩上，他得立即往回返，倒不是家里有什么事，他是要在天明之前离开天津城。否则待到天亮，天津卫的老少爷们儿一走出家门，他就休想再从人群里逃出来了；这也不是天津人真多到这样水泄不通的地步，这是因为天津人爱看新鲜，老老少少男男女女一天全想找乐，见个胖子，围上去看半天，见个瘦子，又围上去看半天，见着单眼皮看半天，见着双眼皮又看半天，反正这么说吧，天津人只要发现个什么与自己不完全一模一样的人，就必定要围上去看个没完没了。你想想，走进这么个好看热闹的城市里，余之诚的一副疤痕累累的脸，能不被人

围观吗?

匆匆地往回赶路，余之诚把厚厚的毡帽拉下来护住耳朵，一双手揣在衣袖里，缩着脖子躬着身子跑得飞快。偏偏今天回家的路上顶风，西北风卷起的雪花迷得余之诚睁不开眼睛，好在路是熟了，过一片洼地，过一片农田，还有一片树林，过了树林就是笔直的大路了。

进了树林，风似是弱些了，余之诚抖了抖衣服上的积雪，又呵着热气暖暖一双冻僵的手，低下头来又忙着赶路，只是昨夜一阵风雪，林间的路不见了，凭着平日的印象，顶着风一直走，倒也不致迷路，反正吴庄子就在正北方向。只是树林中间路是弯弯绕绕的，找不到路，弄不好就要在林子里绕半天。还好，谢天谢地，余之诚在林间地面的积雪上面发现了脚印，必是有卖柴的人比自己出来的还要早，追着这行脚印走，准能从林子里绕出去。

低着头弯着腰缩着脖子，余之诚全神贯注地寻找雪地上的脚印，说也怪，前面走过去的这个人说不定也是迷了方向，他竟是东南西北地在林子里胡闯瞎撞，要么就是喝醉了酒，天太冷，进城送苇子，怀里揣个酒瓶子，一路走一路喝，喝到半路上，醉了，就在林子里乱绕了，那就跟着他绕吧，反正他能绕出去，自己也能绕出去。

但是，突然脚印没有了，这可又是怪了，钻到地里去了？爬到树上去了？脚印就这样没有了，抬头看看，不见人影儿；四周望望，白茫茫一片。“哎哟!”一声无力的呻吟声吓得余之诚几乎失魂丧胆，沿着呻吟声在雪地上寻找，不远处，一株大树根上，一个衣衫褴褛的男人跌倒在雪地里，风雪交加，他已快被积雪埋成一个大雪球了。

不容分说，余之诚一步跑过去，俯身将倒在雪地里的男人

扶起，轻轻地拂去他脸上、身上的积雪，扶着他坐了起来。

“快爬起来动动身子，这样要冻死的。”余之诚把雪地上的人拉起来，鼓励他活动身子，借着雪光和远远的晨曦，余之诚只看出这是一位老人，而且又是病弱的身子，此时已是要支持不住了。

“我，我要不行了。”老人挣扎着站起来，只能倚着树站着，他大口大口地吸着气，说话的声音极是微弱。

“就是不行，也不能倒在林子里呀！”余之诚把嘴巴凑到老人身边说着，“大爷，你是哪村哪庄的人？我背你回家。”

“我、我……”老人连连地摇着手，缓足了一点力气，这才又对余之诚说，“人家说，过了林子，前边就是吴庄子。”

“对呀，大爷，我就是吴庄子的人。”余之诚忙着对老人说。

“你，你也别管我了，赶紧，赶紧，你到吴庄子去给我找一个人。”老人哆哆嗦嗦地说。

“吴庄子的人我都认识，你找谁呀？”

“余、余之诚。”才说出余之诚三个字，老人身子一溜，便又跌倒在雪地里了。

九

余之诚从余家花园里被扫地出门之后，大先生余之忠把常爷当神仙一般地供奉了起来，大厨房里单独为常爷立了小灶，一日三餐山珍海馐地吃着，常爷不喝酒不吸烟，喝酒血热，调理蛐蛐不能入静；吸烟口臭，蛐蛐不和你亲近，不受调理。但是大先生是酒鬼烟鬼，只要他一进小跨院，满院的蛐蛐叫得都变了声，常爷视大先生为瘟神，有话也只领他到院外来说。

说常爷怀恋旧主，言过其实，中国人的一臣不事二君，不

能演绎为一仆不事二主。一仆不事二主，说的是在同一个时期里不可同事二主，只要岔开时间，谁给钱，谁就是主子。仆人奴婢可以卖来卖去，卖到新主子手里，你光跟人家玩一仆不事二主的古训，那不是找挨鞭子抽吗？所以君臣父子之忠，兄弟手足之悌，待人之仁，律己之信，对于主仆关系全不适用，为人之仆只要一个“义”字，戏曲里无数的义仆救主故事，便规范了为仆者的伦理标准，对任何一个主子，都要做到一个“义”便够了，终生终世别忘了报答一个一个主子对你的恩德。

为余之忠效劳，常爷没什么怨言，而且酬谢比余之诚优厚，余之忠对常爷有过交待：“调理蛐蛐的事，我一窍不通，我也不喜爱那玩意，我忙，顾不上，什么叫呀，咬呀，没劲。养蛐蛐调理蛐蛐的事就全交给你了，反正一年你得给我调理出来一只虫王，我看咬蛐蛐比开个金矿还实惠呢，膀不动肩不摇，不用操心不用费力，不耽误吃喝玩乐，到时候黄澄澄的金子就往家里流，你说说老祖宗怎么就想出这么一手高招儿呢？你说是不是，常，常，哎呀，我管别人叫爷叫不出口，日后，我就叫你常头儿好了，头儿就是爷，爷就是头儿，是不？”

有吃有喝有穿有戴，还有优厚的酬谢，住在余家花园里，常爷应该是别无他求了。只是入秋以来，待到小跨院摆满了蛐蛐罐蛐蛐盆，常爷感到了一种可怕的孤单，往常和余之诚做搭档，秋风一起，两个人便形影不离，一起观赏，一起评头品足，一起观战，常爷每到得意之时，两个人便一同高兴得彻夜不眠。如今为余之忠效劳，余之忠不闻不问，他关心的只是一只虫王，至于其它许许多多猛虫的神、勇、色、形，全然不去理睬，这就和一个花把式栽了满院子花，而主家找他要的只是最后的一捆草根用以点火一般，一腔的心血白费了。多少难得的猛虫就这样白白地成在常爷一个人面前，败在常爷一个人的面前，又自

生自灭地死在常爷一个人的面前了，主家要的只是一只虫王，而要这一只虫王还只为了去赢房产赢黄金赢人家的娇妻美女。“缺德，缺德，我这是缺德呀!”烦闷到不可忍耐，常爷便一个人在小跨院里跺着脚大声喊叫。

“这玩艺儿能做虫王？”

最最令人不能忍受的是，当常爷把自己精心调理成的一只猛虫，放在宋窑老盆里送到余之忠手里的时候，换来的却是余之忠怀疑的询问和猜测的目光。

“大先生。”常爷固执，他也是不习惯称别人为爷，过去对四爷，直呼其名，叫之诚，如今对大爷，对不起，不能叫之忠，就叫大先生。“这普天之下人人都知作假，只有调理蛐蛐的把式不知作假。唉，跟大先生费这番口舌，我都觉着脸上发烧。”

“常、常、常头儿，你可别多想。”余之忠忙对常爷解释，“你要知道，这一局可是四十两黄金呀，胜了，咱就发了，败了，我可又得跳河去了。”

“信得过你常爷，抱着宋窑老盆你只管单刀赴会；信不过你常爷……”说着，常爷伸手便去余之忠怀里夺宋窑老盆，其势大有要当众将这只猛虫活活摔死的气概:“大先生另请高明吧!”宋窑老盆没有夺过来，常爷返身走进他的小跨院，当地一声把院门关上了。

“常头儿，常头儿!”余之忠着急地在外面狠命拍门，但小跨院里毫无反应，常爷犯了手艺人脾气，他不理睬余之忠了。

当天晚上，余之忠在内府大花厅设宴向常爷赔礼致歉，常爷不喝酒，便以茶代酒，三杯之后，余之忠一副情真意切的神态对常爷说:“常，常……唉呀，这个爷字我就是说不惯，常头儿，白天的事，你别见怪，我知道你的脾气，每年不调理出一只虫王来，莫说是对不起主家，就是连自己都对不起。今年感

激你一番辛苦，也该让我余之忠尝尝称王称霸的滋味了，明日蛐蛐会下局，还是一山堂，到时候我抱盆，你下芡，咱两人可是要荣辱与共了呀!”

“之忠放心,我当年如何对待之诚,如今我如何对待之忠。”常爷不喝酒，只吃菜，对于明天的大战胸有成竹。

“听玩蛐蛐的爷们儿说，每日下局的前一天夜里，常、常、常头儿要一个人住在院里修身养性，还要练一番指上的功夫……”余之忠提醒常爷，明日不可马虎上阵。

“这种事,之忠就不必操心了。”常爷依然是诚诚恳恳地回答着。

“此次下局，可是事关重大呀，对手是一位当今权贵的少爷，有钱有势的衙内，他不怕输，无论怎么赢他，都有四万万同胞替他掏钱；咱，咱可是输不起呀，输了便是倾家荡产、卖妻卖女、流落街头……”说着，余之忠目光中闪动出无限的恐惧。

“既这样,我劝之忠还是把这局免了吧。”常爷眼皮也不撩地说着。

“不能，千载难逢的机会，怎么能让他跑掉呢，我只求常、常、啊啊，求常头儿明日尽心尽力，下芡时用到功夫……”

“吃饱啦!”常爷一抹嘴角站了起来，返身就要往外走。

“常、常……”余之忠一步从椅子上跨过来，迎面将常爷拦住，他向着常爷深深地作了个大揖，然后万般信赖地说道:“拜托了，拜托了，事成之后，我有重谢。”

“如何一个谢法? ”常爷停住脚步问着。

“由常爷说。”余之忠回答。

“既然如此，我可就开口了。”常爷说着。

“金山银山，在所不惜。”

“我一不要金银，二不要房产，我只为一个人求份人情。”

“谁？”余之忠问。

“之诚!”常爷语声冷峻地说，“听说他母子两个现在住在乡间以贩柴为生，明日一山堂得胜之后，求之忠把他原来住的那个宅院还给他，至于认不认他为手足，那是你们府上的事，我只求给之诚母子一条活路。”

“好说，好说，一切好说。”余之忠一拍常爷的肩膀，军中无戏言，就这样定了。

为了准备明天一山堂决战，夜里躺在小木板床上，常爷已经捻搓熟了九粒赤豆，前三粒捻搓了足有两个小时，小豆在指间觉着发烫了，送到齿间一咬，烂熟如泥，再捻搓三粒，又熟了，又捻搓三粒，又熟了。看看窗外月色，知是进了后半夜，听听院里的虫鸣，也是一阵一阵叫过之后，此时也安静下来了。尽心尽力，不光是手艺人的本分，还报答余之诚的知遇之恩，能把原来那套旧宅院还给余之诚，岂不就成全了一户人家?

昏昏沉沉，常爷已经睡着了，多年的习惯，他临战前夜最后三粒赤豆，是在睡梦之中捻搓至熟的，人睡着，手指不停地捻搓，把手指的每一个骨节都运动得自如，明日上阵下芡，自然要胜于对手。

睡着，睡着，捻搓着，捻搓着，夜色已是愈为深沉了。

“哈哈哈!”突然，一阵狞笑声将常爷从睡梦中惊醒，猛地睁开眼睛，眼前一片刺目的灯光。闭上眼睛，再睁开，似是灯光下有两副狰狞的面色，抬手要揉揉眼睛，被子里的手已经被人紧紧抓住，想动已是动不得了。

“常头儿，常头儿，我估摸着你有一手绝招儿吧。”听这声音好熟，睁开眼睛仔细看，认出来了，杨来春。而在杨来春的身边还站着一个人，不必辨认，他就是余之忠。

已经是不必再去猜测了，余之忠一直不相信常爷会真心为他效力，所以暗中串通了那个成全了他与相好女子缘份儿的杨来春，一定要让常爷相信此番下局也对他至关重要。夜里，余之忠设宴将常爷调出小跨院，杨来春趁机埋伏在个隐蔽地方，待到常爷恍恍惚惚入睡之后，杨来春悄悄打开跨院小门让余之忠进来，二人一起闯进常爷房里掏窝，这一掏窝，果然掏出了常爷的绝招儿手艺，他指间正捻搓着三粒赤豆，杨来春是内行，一层窗户纸捅破，他明白何以常爷调理出来的虫王百战百胜了。

“其实，你杨来春一个人摸进来就是了，何必带着主家。”常爷没有反抗，他反而极是平静地下得床来，有条不紊地穿衣服。

“我一个人摸进来，你说我是偷艺的贼子，一棍子将我打死，连官府都不用惊动；如今有主子在，看你敢动我一根毫毛！”杨来春一副小人得志的神态，不可一世地对常爷说着。

一件件地穿好衣服，再俯身将小木床上的行李卷起来，常爷返身向屋外走去。

“好，够板！”杨来春阴阳怪气地连声赞叹，“不必主家下逐客令，自己知道一文不值了，告老还乡吧。”

“哈哈哈！”常爷的背后，传来了余之忠的笑声，“下贱的奴才，你居然敢插手主子的家事，让余之诚东山再起，休想！”

常爷不争辩，不反抗，只挟着自己的小行李卷，一步步地向院外走去。

…………

不幸的是，一口闷气，常爷得了不治之症，为求医买药，常爷用净了自己的所有积蓄，最后身无分文寄住在小店里，每日已是衣食无着了。

渐渐地到了冬天，常爷知道自己的大限已近，这时他只有

一个愿望，死前见一面余之诚。在小店里和来往的过客询问，终于常爷打听到余之诚母子如今住在吴庄子，常爷还打听到了去吴庄子的路线。一日早晨趁着天好，常爷走出天津，直奔吴庄子而去。谁料，下晌突然下起了大雪，常爷一路疲劳，又迷了路，在林子里绕到半夜，最后体力不支，便倒在了雪地里。

一步一步地将常爷背到吴庄子，给常爷暖过身子，又喂常爷吃了一点米粥，常爷这才将自己这大半年来的经历一五一十地讲给了余之诚母子二人。吴氏和余之诚听着，万分感动，抽抽噎噎地，吴氏哭出了声音。

常爷和余之诚重聚之后，似是遂了人生的最后愿望，心情颇是平静；只是病情急转直下，没几天的工夫，常爷已是奄奄一息了。看着常爷病危，余之诚心焦如焚。爱莫能助，回天无术，余之诚便一时不离地守候在常爷的身边。

“之诚、之诚。”一天夜半，病危的常爷强挣扎着把余之诚拉到怀里，一面抚摸着余之诚的头发，一面老泪纵横地勉强说着，“之诚、之诚，你过来，过来……”

余之诚估摸着常爷是有什么话要对自己说，便将脸颊贴近到常爷的耳边，常爷用力地呼吸了好长时间，最后又睁开眼睛看了看余之诚，这才重重地叹息一声。过了一会儿，常爷强支撑着欠起身子，使出最后的一点力气将嘴巴挨近到余之诚的耳边，嘴巴动了一下，又动了一下，明明是他在余之诚的耳边说了两个字，然后便咕咚一声身子倒下来，常爷最后闭上了眼睛。

“啊！”余之诚惊呼了一声，不是因为常爷的死，而是为了常爷刚才在他耳边说的那两个字。

“之诚，之诚，常爷死了！”一旁的吴氏看见常爷咽了气，忙过来用一方白布盖在了死者的脸上，回身她还推着发呆的儿子，提醒他快为常爷操办丧事。

“啊，啊!”余之诚已经呆成一块木头了，他一动不动地还是傻坐着，半张着嘴巴，瞪圆了一双眼睛，明明是失去了知觉。

“之诚、之诚，你可不能被常爷勾去了魂魄呀!”吴氏哭着，喊着，用力地在儿子的身上掐着，“天哪，护佑着我可怜的儿子吧，我们没得一分福，不存一丝歹念呀!”

尾　　声

常爷去世之后，余之诚几乎变成了一个哑巴，终日一声不吭，只是默默地做活计。

吴氏是个精明人，她估摸必是常叔临咽气之前对余之诚说了什么不能外传的话，儿子一心只在琢磨常爷的嘱托，世间的事已经是完全顾不上了。

“之诚，常爷死前对你说了什么? ”吴氏几乎是每天都要追问一遍，但儿子至死也不回答，他只是呆坐着发愣，有时把一锅的饽饽烤成黑炭，他还傻里巴叽地往灶里添柴。

冬去春来，靠余之诚全身使不尽的力气，母子俩的生活一点点地好转了起来，有了吃喝，缝了几件粗布衣，在吴庄子里又混出了人缘儿，日月已经是又有了光彩。

只是今年余之诚早早地便又作下了养蛐蛐、调理蛐蛐的准备，他除了卖柴种地之外，其余的时间几乎全用在秋天养蛐蛐的事上，也不知他又是从哪里弄来了那么多的罐罐盆盆，就近他又取来了干净的黄土，秋风才起，嘟嘟嘟，余之诚房前屋后的盆盆罐罐里又唱起了蛐蛐的鸣叫，从此余之诚彻夜不眠，精心地侍奉他的这些宠爱。

对于儿子重新玩蛐蛐的癖好，吴氏不加干涉，一次次她还和儿子一起欣赏两只猛虫的厮杀咬斗，余之诚什么事也不回避

母亲，调理蛐蛐，制芡子，捻搓赤豆，全是当着母亲的面做，吴氏不鼓励，不阻拦，只是冷眼看着。

果然，时至深秋，余之诚终于调理出了一只猛虫，这只猛虫不仅在吴庄子所向无敌，还把附近十几个庄子的虫王们咬得狼狈不堪。虫王，行家估摸，凭这只猛虫，余之诚今年能横扫天下，闯天津卫，争作虫王，大丈夫，要争气。

这一天早晨，余之诚穿上老娘给他缝制的粗布衣，怀里揣着一只蛐蛐盆，盆里养着他的猛虫，挑着一担柴禾，他又要进城了。

“之诚!”吴氏一声吆喝，把儿子唤了回来。

“娘!”余之诚当然知道母亲为什么唤他回来，当即，他放下柴担，返身进屋，咕咚一下跪在了吴氏的面前。

“将你的蛐蛐放下。”吴氏伸出一双手，要向儿子索回他怀里的蛐蛐盆。

“娘!”余之诚护紧衣襟，几乎是恳求地说着，“血海深仇，不可不报，今天约好下局的正是那个余之忠，他带的把式杨来春。”

“常爷调理蛐蛐的传世绝招儿，早被人家破了，你能用手指将三颗赤豆捻搓至熟，人家也能，你有什么本事就一定会胜？”吴氏极是严峻地问着。

“娘，你看!”说着，余之诚从衣兜里掏出三粒晶亮的珠子，吴氏进过名门府第，一眼她便认了出来，那是三颗珍珠。

跪在吴氏的面前，余之诚将三颗珍珠捏在三个手指之间，手指飞快地捻搓起来，刷刷刷，那在指间旋动的三颗珍珠，随声落下一片粉尘，捻搓着，捻搓着，待余之诚再将三根手指伸到吴氏面前，那指间的三颗珍珠不见了，而地上，却落满了一层粉末。

“娘，这就是常爷临终前的嘱托，常爷嘱咐孩儿，世人只知捻搓赤豆至熟，而常爷百战百胜，决胜一局之前，他要将三颗珍珠捻搓成珍珠粉，为此下芡的手指才更为灵活，自然是能称雄天下。”

“儿呀！”说着，吴氏抓住了儿子的手，立时一串串泪珠涌出了眼窝，泣不成声，她一字一字地对余之诚说着，“他毁我母子的仇要报，咱母子两个也不能总这样清贫，我儿有志有勇，英雄豪气，不白生为七尺须眉，有你这样有志气有恒心的儿子，娘也就别无它求了！”说着，吴氏一把将儿子拉在怀里，紧紧地抱住余之诚的肩膀，大哭出声。

“啊！”一声撕心裂腑的呐喊，余之诚几乎是发疯般地从吴氏的怀里挣扎出来，他伸出左手，紧紧地抓住自己的右手，一阵难以忍受的疼痛使他脸部的肌肉抽搐跳动，从他的右手腕处，滴滴的鲜血流了下来。就在刚才吴氏将儿子紧紧抱在怀里的时刻，突然间一声刺心的声响，吴氏从怀里冷不防掏出一把剪刀，一下子，将儿子右手的食指剪断了。

“娘！”余之诚握着鲜血淋淋的右手，哭喊着又跪在了地上。

“儿呀！”吴氏更是心疼万分，她咕咚一下跪在儿子的对面，将儿子的头抱在胸前，失声地哭着，一声声述说，“不要去下什么蛐蛐局一山堂，咱胜了，他已经败了，儿呀，别怪罪娘心狠，这份荣华富贵，咱不争了。天下由那几个孽障糟践去吧，咱只求平安度日，和他们，咱认了。不争了！”

“不争了！不争了！咱们不争了！我的娘呀！”余之诚在母亲吴氏的怀里，哭得已是岔了声。

…………

1993年春，天津。

作者附志：

促织之道，博大精深。文中种种叙述，小说家言而已，祈方家切勿追究。捻搓赤豆一事，秘谱中确有记载，但当今之时，蛐蛐咬斗，胜者哈哈一笑，败者不过脸上贴一纸条则罢，辛苦至此，大可不必。至于捻搓珍珠一事，纯系作者杜撰，雅好蟋蟀诸公，万万不可认真。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惜之，惜之。切切。

寒儒林希叩拜再拜三拜

1993 年春，天津

婢女春红

一

每一个奴婢都有一本功劳簿。

堂堂男子，生而为奴，实在也是可怜可悲。远古之年，群落相争，胜者烧杀抢掠，败者，男为奴、女为婢，由此，中国便有了奴婢；而且，中国的历史有多少年，中国的奴婢也就存在了多少年。只是，这里要说明的是，奴婢不同于奴隶，为奴隶者，可以“起来”，而为奴婢者，却又是不肯起来。他或者是她，就是要凭着自己的这本功劳簿，无论主人的权势有多大，也无论是主家的门楼有多高，他或者是她，都可以理直气壮地出出进进，也敢于在门口说三道四，为什么？他、或者是她，在这个家里虽然只是奴婢，但却是有功

之臣。

我们侯姓人家是天津卫的一家大户，祖辈上出过大官，到了我祖父这辈，虽说是不入仕了吧，可是在天津卫也还是有权有势的人物，我家祖父只坐在家里，历届的天津市市长到任之后，第一件事，就是专程到我家来，拜会侯老太爷，然后，这位父母官大人才能到任再烧他那三把火。何以这位侯老太爷就有这么大的威风？说不清。这，你只要看一看我们家大门门楹上的那一方木匾，你也就知道是什么原因了，那一方木匾上面只写着四个大字："佑我黎民"。什么人物居然可以保佑天津卫七十二沽黎民百姓的平安？侯老太爷。

我们家这么大的派儿，满天津卫，上至当今父母官，下至平民百姓，直到青皮无赖，地痞流氓，哪一个敢在侯家门外要威？又哪一个敢在侯家院里喝五吆六？只有一个人，那就是我们家的老仆：吴三代。

吴三代是什么人？不是告诉你了吗，他是我们家的仆人，也就是我们家的奴仆。而奴仆，那就是主家的私有财产，可以买卖，可以打骂，他等那是连起码的人身自由都没有的。而对于如吴三代这样的家奴说来，就是被主家活活打死了，官家都不能过问，那就和打死一条狗一样的，过去的一句老话，你还不如一条狗，骂的就是这类奴仆。

但是，吴三代就不同，在侯家府邸里，吴三代就是半个主子，他不吃大灶上做的饭菜，他和主家吃一样的饭菜，不同的只是吴三代不上正桌，他自己在厨房里有一张小桌，一日三餐厨娘给他早早地摆好饭菜，晚上还有一壶老酒，酒足饭饱之后，吴三代回到他自己的房里，小下人还要为他端来一盆洗脚水，他要舒舒服服地烫烫脚。估摸着吴三代没有什么事情好做了，我们这些小弟兄们才来到下房找吴三代说故事。吴三代知道的

事情真多，从上古开天辟地，到如今的民间传说，他一讲就是一个晚上，直到我们各个房里的妈妈到下房里把我们找走，我们还是不舍得离开吴三代；这时吴三代就哄着我们小弟兄说："明天早早来，我给你们说老家里捉'仓官'的故事。"

这里，要说明两个词：第一，"妈妈"，这里的"妈妈"可不是我们的母亲，我们管母亲叫娘，"妈妈"，指的是我们房里的女佣人，譬如我们房里的女佣人姓陈，我们就叫她是陈妈，婶婶房里的女佣人姓张，我们就叫她张妈。当然，各房里的女佣人也有没出嫁的，这就不能叫"妈"的，对于这类没出嫁的女佣人，我们就直呼她的名字，后来母亲房里的女佣人，也就是吴三代的女儿，没有出嫁，我们就叫她春红。第二个词："仓官"，就是田鼠，没有什么好多说的。

女佣人，旧称为婢，但自从共和以来，"婢"这个称呼没有了，就说我们家吧，也没有人深究这类人是什么地位，也没有一个名分，就是各房里的"人"罢了。你瞧，这不就是平等了吗？有皇上的时候能这样吗？

如此，有些话也就说清楚了，吴三代是我们家的老仆，吴三代的女儿又是我们房里的佣人，这样吴三代就有两代人在我们家为奴为婢了。不光是他们父女两个人呢，吴三代的父亲原来就是我们家的老奴。

如是，就要说到吴三代的功劳簿了，吴三代所以在我们家享受特殊待遇，究其原因，那要从吴三代的老爹说起。吴三代的老爹叫什么名字？没有人对我们说过，我们只见老人们说起他时都带着几分敬重，大家全称他老吴叔。

这位老吴叔在我们家当差的时候，我们都还没有生出来呢，那时候我母亲都还没有进侯家的门，若不，吴三代每逢不高兴的时候就甩闲话："你才来几天？"那意思明明是说，他吴三代

在侯家已经是开山老祖了。

老吴叔在我们家当差的时候，只有三十岁，开始也就是一个仆人罢了，每天只做些粗活，按年从账房领一份工钱。此外呢，平日，他们是连主子的面都见不到的。据老祖父对我们说，老吴叔在我们家当差，那是非常认真肯干的，无论分给他什么重活，他都会好好地去做，从来没让主家挑出过半点差错，在我家几十名仆佣之间，老吴叔是最勤快的一个。星移斗换，转眼之间，老吴叔在我们家干了十多年，他已经四十多岁了，这时我们的老太爷就把他找到内府来做些零活儿，因为内府里也有些重活，那是女佣人做不了的，可是年轻的男仆人又不能让他们进内府，如今老吴叔四十多岁了，当了这么多年的差，也看出是个老实人，这样就把老吴叔召到里面来了。老吴叔进到内府之后，各种活计做得更加认真，让他看夜，他能一整夜不眨眼地各处查看，经他查看出来的事端可是为数不少，一次后院里佛堂，也不知是谁上香之后没有等香烧完全就离开后院径自去了，夜里一阵风把香火吹到了柴垛上，幸亏老吴叔发现了，这才避免了一场大灾，想起来就让人后怕。

老吴叔在我们家呆的时间越久，做的活越多，他的功劳簿上记的功劳也就越多，渐渐地他也快成了一员功臣了。这时老吴叔不仅按年从账房里领一份工钱，他还不断地得到全家人的各种赏钱。因为各房里无论让老吴叔做什么事，主家都要多少给他一些报酬，老吴叔把这些零钱存起来，每年回家时就带回家去，听说老吴叔已经在乡下买了好几十亩地，凭着这些田地，他是完全可以在家里享福的，只是乡下人的传统，只要有能挣钱的地方，就不吃家里的饭，这样，老吴叔才还是在我们家里当差。

那是在我父亲才六岁时候发生的事，那一年天津发大水，

也不是整个的天津卫全被水淹没了，只是大河里的水太大，河水涌出了河面，连平日走车过人的大桥上，都是半人深的水，这样，天津河东河西就断了来往，谁也不敢过河，明看见大桥的栏杆横在水面上，可是谁也不敢下桥，只怕一个浪头打过来把人卷走，因为河水的流势是太猛了。

偏偏这时我父亲得了一种什么病，而我们家又住在河东，遍河东的医生请到了，服了不知有多少药，可就是不见效应，眼看着人是一天天地就要不行了，这时可真地急坏了我的祖父和祖母，他老二位每天只守在父亲的小床旁哭，一点办法也想不出来。偏这时，也不知是谁说了一个主意，这个人说就在河西有一位老世医，专治我父亲得的这种病，而且人家是药到病除，保证能把小哥治好。可是，谁又能过河去把这位医生请来呢？再说就是你派人去请人家，人家也不肯跟你来呀，那一大半被淹没在水下的桥，有谁敢过，你总不能让人家医生舍下自己的性命，来救你家小哥的性命吧？没有一点办法，眼睁睁就只有看着孩子夭折了。

恰这时，就在我的父亲眼看着就要不行的时候，一天早晨，老吴叔一步闯进到了屋里来，好在他已经是老仆了，祖母也拿他当自家人看待，所以也就没有喝斥他“何以如此放肆”。

“老太爷”，老吴叔闯到屋里之后，咕咚一下就跪在了祖父祖母面前，他向着我家老祖父祖母施了一个大礼之后这才说道，“二位主子，老吴头这许多年在府上吃闲饭，总也没有个报答主子恩德的时候，如今你老二位若是信得过奴才，你老就让奴才过河去把那位医生请过来吧。你老放心，奴才知道，有那等心怀叵测的人想赖主子一笔钱财，他等就越是要在这时刻向主子敲诈，明说是去做什么事，其实只是铤而走险，就是舍出了性命，也给自己的后辈挣出了吃喝。只有我吴老头一片忠心，我

过河去请医生，请到了不要主子一文钱的赏赐，半路上倘被大水卷走，现在我就给主子立下字据，不要主子的一文赔偿，我就是看着小主子不能就这样没有了救治，就是舍了我一家人的性命，也要把小主子的性命保下来呀。”

“可是，如今就连大桥之上都是水深过腰，你又该如何走过去呢？”老祖父自然希望能有人肯过河把那位医生请过来，此时听到老吴叔自告奋勇要去河西请医生，他便急切向老吴叔问着。

“老太爷放心，我自有办法。昨天奴才到河边去过，本意是想雇一只船的，可是河水太急，如今已是连船都不敢渡了。只是看着看着奴才忽然突发奇想，我想人们为什么不敢在桥上走呢？”

“不是怕水势太猛吗？”这时我的老祖父对老吴叔说着，“已经有许多过桥的人被河水卷走了。”

“对了，奴才也听人这样说过。”老吴叔回答着说，“可是，奴才又想，倘若过河的人在腰间系上两个大铁球，再细心地抓牢大桥的栏杆，那水势就是再大，该也是不会被冲走了的吧？所以，你瞧，奴才早找了两个大铁球，一个足有五十斤，把这两个大铁球系在腰间，我想水势就是再大，我也是不怕了。”说着老吴叔还给老祖父做了一个表演，好让老祖父相信他必能完成任务。

“不行，”老祖父还是不相信地说着，“就是你过得了河，那医生也是不肯随你过到河这边来的。”

“老主子，你放心吧，只要我过得去河，我就能把老世医请过河来的。我给他下跪，求他救我家小主子一条性命，我保证让他过河的时候滴水不沾，我把他背过河来，事成之后，我再把他背过河去，这一来一去，倘衣服上有一个水滴，就撕下我

一块人皮来给他赔偿。老主子，你就让我去一趟吧！”说着，老吴叔连连地向老祖父央求，就像是救他自己的亲人似的。

老祖父见老吴叔如此诚恳，求医心切，他也就只能答应让老吴叔去冒一次险了；这时，我家的老祖父从柜里取出两只金元宝，随手交给老吴叔说：“过河之后，见到医生，你只管对他说，这两只金元宝只是一点表示，孩子病好之后，我一定另有重谢。”说罢，老祖父就把这两只金元宝交给老吴叔，让他带在身上过河请医生去了。

老吴叔走了之后，我家的老祖父和老祖母只看着荷兰国的大珐琅座钟等消息，过了一个钟头，又过了一个钟头，就是一点消息也没有。等呀等呀，一直等到天快亮了，还是不见老吴叔回来。这时家里的人就有人说话了。有的人说老祖父太相信老吴叔了，他是看着我们一家人着急，就起了歹心想坑钱，老祖父也是太心善，只凭他一说就把两只元宝交给了他，说不定，他拿上这两只元宝跑走了呢。七嘴八舌地自然说什么的都有，老祖父只是一双眼睛看着我的父亲可怜的样子，万般着急，他已经是在椅子上坐不住了，便在房里转过来转过去地匆匆走着。

“咕咕咕”一声鸡啼，天亮了，这时小床上我的父亲大人忽然睁开眼睛，向我祖父和我的祖母二位说了一声：“父母亲大人，孩儿去了。”说罢就闭上双眼，再不出声了。

“我的心肝宝贝儿子呀！”当即，老祖母就哭了起来，我的老祖父也是慌了手脚，只是一个劲地大喊：“来人呀！来人呀！”呼啦啦，满宅里的上下人等全都跑来了，可是祖父又说不出把这些人全都叫来有什么事，大家就这样呆呆地立着，谁也不敢出声。

“快让开路，医生来了！”也不知是谁一声大喊，人们立即闪出一条路来，随之一阵风，老吴叔背着一位医生从大门外跑了进来。那医生进到房来，什么话也来不及说，他只往我父亲

大人的小嘴里塞了一粒药丸，然后才坐下来给我的父亲大人把脉。也真是神医可以妙手回春了，就在这位老世医给我的父亲大人把脉的时候，只见我的父亲大人嘴巴动了一下，我的老祖母俯下身去一听，立即传出话来说："他要喝水。"

天爷，小爷说话了，起死回生，侯家的小少爷病情好转了！立时就有人送上了水来，有温的，有烫的，有冷的，各种温度的水都有，只由我的老祖母选用，你就说说，这家里的仆佣多了，是多顶用吧。

医生看过病之后，又开出了方子，立即就有十几个人自告奋勇地要出去买药。当然，不多时，药就买来了，也当即就煎好了，送上来，让小爷服下肚里，没过半个钟头，小爷的嘴角一动，他先笑了。这里医生对我的老祖父和老祖母说："孩子算是得救了，你们只要把这几服药按时给他服下，三天之后，保证他能吃些东西的，只是你们万不能给他什么东西吃，一定要饿他三日，直到他饿得一点力气也没有了，你们再给他一碗老米粥喝，千万记住，一个月之内，不能给他肉吃。"明白吗？我父亲大人得的病，就是由吃肉太多引起的。

嘱咐过这些话之后，医生还要回家，他怕家里人不放心，一定要立即回河西去。老吴叔请医生来的时候，早就说好了的，看过病人之后，当即就送医生回家，二话不说，老吴叔背起医生就走。这时有人说了一句话："别背了，车子备在门外了。"可是车子只能把医生拉到河边，过河还是要老吴叔把医生背过去。

就这样，一辆胶皮车拉着医生，老吴叔跟在车子后面，他们就这样走了，老祖父还给了医生一笔钱重谢，还再三地说了感谢的话，这才送医生出了家门。

眼看着孩子的病情好转，一家人都开心得忘了送医生回家的事，只到了晚上，老祖父才想起问一句："老吴头回来了没有？"

这时，大家才想起，老吴叔一行人已经离家有一整天时间了。

赶紧派出人去找！老祖父才要派人，这时，门外一个人慌慌张张地跑了进来，大家一看，原来是刚才拉车的人夫。这个拉车的人夫神色万般恍惚、上言不接下语地对老祖父说："老爷，大事不好了，老吴叔让大水给卷走了！"

"怎么？你说什么？"老祖父一听，当即就慌了，他赶忙向回来的人问着。

一五一十，拉车的人向老祖父述说了老吴叔遇难的经过：

胶皮车把医生送到河边，老吴叔把医生背在背上，又在他自己的腰间拴牢了两个大铁球，这才双手抓牢大桥的扶手，一步一步地向对岸走过去，拉车的人说，他眼见着老吴叔走过桥去，他还看见老吴叔走上了对面的河岸，把医生背在背上，快步地向远处走去了，那就是他送医生回家了。过了好长时间，拉车的说："我想等老吴叔回来，就把他拉回来吧，这一趟他也够累的了。只是，等呀等呀，终于看见老吴叔的影子了，也见他扶着大桥的栏杆下了大河。只是，好大的一个浪头呀，哗地一下，就把大桥拦腰冲断了，只见天塌一样，一座大桥就从中间分成了两半……"那拉车的人还说，他眼睁睁地看见老吴叔一双胳膊向上摇了两下，然后就不见了，老吴叔被大水给卷走了。

…………

我父亲的病好了，老吴叔却死了，老吴叔以自己的一条命，换下了我父亲的一条命，自然也换下了后来我的一条更小的命，你说说，我们一家人该如何感谢老吴叔吧。当然，我们要给老吴叔家一笔钱，一笔数目很可观的钱，幸好老吴叔的尸身在挂甲寺认出来了，因为天津的挂甲寺有一个大漩涡，无论在哪里淹死的人，都要在挂甲寺漂上来，如此才不致于让尸体入海。这样总算把老吴叔安葬了，我们也算对老吴叔的后人吴三代有个交待。

本来，到了吴三代这代，他是完全可以不到我们家来做仆人了，老祖父给他在乡下买了四十亩地，让老吴叔的后辈有了生活保证。当然，就为了这四十亩地，后来吴家的后辈人当上了地主，几辈人挨改造，很是脱胎换骨了好几十年，其实这个吴姓地主，是我们家给造就的，也算是为了革命做了一点贡献，为农村提供了一个反面教员；因为我是我们家为城市人提供的反面教员，不是得城乡兼顾吗？所以也就要早早地给农村预备一个。

不过，据吴三代说，在乡下做地主，绝不比在城市里给我们家做仆人舒服，当地主，也要早早地背着个粪筐出去拾粪，也要下地干活，也是舍不得吃舍不得喝，根本就不能拿鞭子打农民，也不能强奸妇女。乡下的地主，如果说他们和农民有什么区别的话，那也就是每逢过年，地主有一件棉长衫穿在身上，而贫苦农民，则还是小棉袄，别的，也就全都一样了。后来说的那个把喜儿逼成白毛女的地主分子黄世仁，那不光是地主，那是恶霸，是土匪，有皇上的年头，那种人也是要杀头的，只是国民党太腐败罢了，才没人管这类的坏蛋，他可是给地主人家的脸上抹了黑了。

吴三代把他的四十亩地租出去，自己到我们家来过半个主子的生活，他是有功之臣的后人，自然要享受特别待遇，当然他是不会做重活的，也就在院里各处关照关照罢了，前面说了，他和我们吃一样的饭菜，住一样的房。不过那时候在房子上似乎不分等级，不像现在，什么级住什么房，还有什么不同的设施，正级的有洗澡间，副级的有坐式马桶，处级以下的全是蹲坑。那时候人们的觉悟太低，房子呗，给三代一间，就这样吴三代一个人就住了好大的一间房。而且还有更多的特权哩，别人称我父亲是大老爷，吴三代见了我父亲叫大先生，别的仆人

称我们是小少爷，吴三代就可以直呼我们的名字，别的仆人见我们太淘气了，只能婉转地向我们的母亲告状，只有吴三代，他可以把我们好一顿教训，事后也不用向主子禀报。你说他这不明明就是我们家的一个成员了吗?

吴三代是和我父亲同一年成的家，而我的母亲又是和吴三代的女人同一年生的头一个孩子，我母亲生了一个男孩，吴三代的女人生了一个女孩，我哥哥的名字是老祖父给起的，一查家谱，这一辈排在了一个“红”字上，长门长孙，就起了个名字叫红松；吴三代的女人生下了一个女孩，也要我老祖父给起名字，这已经就是吴三代的特殊地位了，否则一个作奴才的，你家生的孩子为什么要劳烦主家给起名字，就叫小臭儿是了。只是，他不是吴三代吗?老祖父一翻书，说就叫春红吧，这样吴三代的女儿就有了一个文雅的名字。

小春红十岁那年，我的老祖父有一天把吴三代找了来，让他坐在书房的椅子上，让佣人给他上了一杯茶，然后这才对吴三代说道:“三代呀，你已经是四十岁的人了，家里的事你也不能只交给一个女人去管，总在我这里住着，我也是怕对不住你一家老小，无论什么要求，你只管说，我看，你还是回乡下享几天福去吧。”这样，我的老祖父自然又给了吴三代一笔钱，也算是我们对他们吴姓人家的一点报答。

吴三代哩，自然也是想回家过几天好日子去了，只是，他提了一个条件，他对我老祖父说:“老主子该还记得，我家的小春红已经是十岁的孩子了，我想，总让孩子一直住在乡下，也是不得长见识，若是大奶奶不嫌弃，我想把她送到府上来，也让她出息出息。”是呀，乡下人么，他总是不愿意让女儿白吃他家的饭，说是送到我们家来长见识，其实就是省下一个人的粮食，让我们替他养着女儿。

这还有什么不好办的呢？不就是多一个人吃饭吗？再说我母亲在生了两个儿子之后，正盼着能有一个女儿作贴心人呢，领来吧，就这样，春红就进了我们的家门。

二

母亲把春红接到我们家之后，第一件事，就是送她进学校读书；只是这年春红已经是十岁的孩子了，按道理说，那是要上三年级了，可是她一个字不识，就只能从一年级开始上学。而那一年我六岁，却已经是二年级的学生了，这样她就和我在一个学校里，她是一年级，我是二年级，上学放学我们两个人一起走，那才真是让人难堪之极。反正我是想尽一切办法不和春红一起走的，出门的时候一前一后，走出家门不远，我就放开鸭子跑了，春红呢，她初到城市不敢在马路上跑，过马路的时候还要东张西望，这时，甩开春红，我早就跑得没有影儿了。

春红在学校里读到三年级，她就不去了，这可不是母亲不供她读书，是她自己说什么也不肯去学校了，她说脑袋疼。从上一年级开始，她就没考过 60 分，人家教师都感到奇怪，一年级的教师就向我问："你们家出来的孩子，怎么还有不及格的呢？"这时，我就向教师解释："春红不是我们家的孩子，她是我们家一个仆人的孩子，其实她人是极聪明的，除了读书不行之外，她可聪明了。"真是这样，同是一道算术题，譬如：16×5=？，写在纸上，春红不会做，可是让她心算，一眨眼，她就算出来了。你问她是怎么回事？她说 1 斤是 16 两，5 分钱 1 两，16 两，你就是买了 1 斤，那还算不出来吗？算不出来那就要挨骗的。至于认字，春红简直就不行了，一直到三年级，春红连五百个字还认不下来，你就说她有多笨吧。就是这么笨，人

家还闹头疼，一念书就双手抱着脑袋，一副活受罪的样子。最后母亲说，算了吧，你就别去学校了。这一下，春红解放了，高兴得她活赛是当上了大班长，眉开眼笑的，乐得拢不上嘴。

春红不上学了，就在母亲的房里做些零活，母亲是不把她当佣人使的，因为母亲房里有一个佣人，我们都叫她小刘妈。小刘妈是母亲嫁到我们家来的时候，从外婆家带过来的陪房佣人，和母亲亲得就像一个人似的，在母亲房里当着半个家。这样的佣人，那是终生终世不可能离开我们的。只是呢，家丑不可外扬，就在春红到我们家第三年，小刘妈有一天对我母亲说：“少奶奶，我还是走吧。”母亲一听，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当即就向小刘妈问道：“他刘妈，你说什么？”谁料母亲这一问，小刘妈反而抽抽噎噎地哭了。母亲还以为是什么佣人欺侮小刘妈，于是便对她说道；“有什么委屈你的地方，你只管对我说。”可是小刘妈就是什么话也不说，光是一个劲的掉眼泪儿，哭了好一阵时间，小刘妈才对母亲说：“少奶奶，这些年你对我的好处，我是一辈子也报答不了的，若不是实在呆不下去了，那是十头牛也休想把我从你身边拉走的。只是，我怕日后对不住少奶奶……”说着，小刘妈又哭了起来。

母亲什么话也不再问了，只是给了小刘妈一笔钱，放她回家了。小刘妈临走的时候，还再三地查看了我们兄弟两个四季的衣服，还再三地嘱咐母亲好多的活，从夏天的扇子到冬天的炉火，小刘妈都作了安排，最后才又流着眼泪，从我们家走了。为了辞退小刘妈，我的老爸很是发了一阵火，一连好几天他不出屋，只一个人在屋里生气。母亲也不理他，由他爱怎样就怎样。佣人过来问母亲：“大先生这几天不想吃饭，该给大先生做点什么呢？”这时母亲就向佣人说：“给他端一盘鱼刺去，他不爱吃腥吗？”佣人自然不敢给我的老爸端鱼刺的，他们只给他烧

鲤鱼吃，一连吃了二十多天鲤鱼，我的老爸不想吃腥了，这时他就一个人出去了，也不知在哪里住了半个月。后来到我的老爸回家之后，我的母亲至少有一个月没和他说话。

小刘妈走了之后，母亲再也没有找到个可意的佣人，年老的吧，母亲思想维新，不爱听老人的唠叨；找个年轻的吧，自己房里又有一个那么没出息的人，真是让人不放心；无可奈何，有的事就只好让春红去做了。

这一下，春红可是来了精神儿，反正春红这人在这方面就是一把好手，什么事只要是交给她去做，不用你再费唇舌，一定能做得让你万分的满意；久而久之，有许多该做的事，不用母亲说话，春红就替母亲想到了，她可真是成了母亲的好帮手。就说给各房里做衣服的事吧，现在外面时兴什么衣服？哪个姑姑要做什么样子的衣服？春红一桩一桩都想得周周到到，不等姑姑们说话，不到时候，新衣服就做好了，这时春红就把新衣服给姑姑们送到房去："我们奶奶给姑姑做的衣服，也不知姑姑喜欢不喜欢？"姑姑一看，正中下怀，"唉呀，我们大嫂几时变得这样精明了。"姑姑当然非常高兴，你说这小春红是个何等精明的人儿吧。

春红这样能干，母亲当然是求之不得的了，从此母亲就更是不问朝政，只一心做她爱做的事了；这样小春红就一天比一天更能干，母亲也就一天比一天更胡涂，渐渐地，在我们房里就发生了一次彻底的政变，大权旁落，春红成了当家人了。

母亲出身于名门，自幼只知琴棋书画、诗词歌赋，根本就不知世间的艰难；母亲有三大喜好，一好读书，二好画荷花，第三就是喜好给我们弟兄讲唐诗。说起母亲给我们弟兄讲唐诗，那才真是一种享受，母亲讲起唐诗来，她自己先就陶醉了："世间居然有这样美丽的景色，又有这般清逸的文字，真是人间的

一大幸事呀!”讲着讲着，母亲就把我们小弟兄忘了，她简直就是自我欣赏地只顾自己说着:“古人为诗，贵在意在言外，使人思而得之，‘国破山河在’，明无余物矣;‘城春草木深’，明无人迹矣;花鸟平时可娱之物，见之主，闻之而悲，则时之可知矣。”听这样的人讲唐诗，你说是不是一种享受?每天晚上母亲给我们讲过唐诗之后，她就要一个人坐在灯下读书了。母亲的优点，是对我们弟兄极度相信，她以为她读书的时候，我们也一定是在读书，所以这时她是从来不过来查看我们的。当然我们也不会辜负母亲的信赖，我们确实也是在房里读书，只是我们没有读经文，我们在看《三侠剑》，那才是过瘾。哥哥说别告诉母亲，我说要想不让我告发，你就得明天再找一本更有趣的书来，果然第二天哥哥就又带回来一本书:《鹰爪王》，嘿，我一夜就看了大半本，第二天上学差点迟到。

母亲越是给我们讲唐诗，越是自己读书、画荷花，她也就越是不问家里的事，不问家里的事，她就更不会问外边的事。据母亲后来说，有一个月，账房居然报上账来，说是这一个月全家上下用了三包大米。母亲当然不会查问的，只是小春红找到母亲，对母亲说:“奶奶，你知道这三包大米是多少斤吗?”母亲当然说不清，这时小春红就对母亲说，这一家老少上上下下若是能一个月吃下三包大米,一个人一天就是要吃二十斤米了。母亲一听就笑了:“天爷，莫说是一天吃二十斤米，就是让我一天吃二两米，我都是吃不下的。”好了，小春红说奶奶你就不要管了。第二天小春红就去了大账房，小春红见了管事的人，大大方方地就对先生说:“我们奶奶想问一声，现在外边的米价是多少?”这一问，先生当然就明白了，这哪里是大奶奶问米价呀?这明明是你小春红找碴儿。当即，先生就回答小春红说:“禀复大奶奶的示问，大奶奶当然知道，咱们府上吃的是暹逻国进贡

的红米，这种米外面是没有价钱的。”这一说，小春红没话了，以她的知识，她只知稻米、粳米的价钱，她怎么会知道暹逻国进贡的红米是什么价钱呢？当然，小春红这一问，也是给账房一个警告，第二个月，买米的开销，就没有这么大了。

小春红长到十八岁，她已经是我们家里的实权人物了，只要小春红对下面的人说一句：“我们奶奶说，让你到上房里去一趟。”立即，这个人就要吓得出一身冷汗，因为他知道“我们奶奶”是不问家里的事的，“我们奶奶”既然有话问你，那一定是你做了什么错事，这时你被轰出府门的时候也就不远了。所以，在我们这个大宅院里，小春红成了大管家，小春红说什么，“我们奶奶”信什么；“我们奶奶”想做什么，小春红就一定能为她做到。于是，久而久之，小春红就成了“我们奶奶”的马前卒，也成了‘我们奶奶”的传令兵，还成了“我们奶奶”的军师——诸葛亮。

…………

就在这一年，我们老祖父大人仙逝，他老人家乘鹤而去了。老祖父大人仙逝，自然要大办丧事，按照不成文的习俗，像我们这样的人家，老大人仙逝，那是至少要停灵七期，以让儿女好尽孝心的。这里的所谓“期”，也就是七天的时间，停灵七期，就是去世的老人要在家里设灵堂，停放七期四十九天，然后才能下葬。而一般的民家，老人去世最多就只能停灵三期，无论你家里多么有钱，为老人办丧事，超过三期，官家就要来人过问了：“你们是什么人家，居然停灵过三期？知道什么人物才可以停灵三期以上吗？我们警察局长的老爹去世才停灵五期，你们这是要造反呀怎么的？”这一问，就谁也不敢张狂了，放满三期，早早地入土为安吧。可是，我的老祖父去世，却可以享受停灵七期的待遇，在这七期四十九天之内，每天上午、下午要

各有一堂经，晚上还要有各种的祭奠仪式，那是要整整 49 天都要有内容的，还不能单调，还不能小气，天津、北京、河北各地的佛道二家那是全请到了，还有人送了一堂喇嘛经。佛家念经、道家念经，我们是早就不感到新鲜了，只有这一台喇嘛经倒真是有趣，经台上念经的喇嘛们穿着黄袍，还把一只胳膊露在外面；最有趣的是，就在这一台喇嘛经的经台两旁，一边有一只大喇叭，喇叭很长，吹喇叭的老喇嘛坐在经台上，两个小喇嘛抬着喇叭筒，喇叭口越过跪在前面的人，正好伸到我们小弟兄的头上，那声音可是真响，等到这一台喇嘛经念完，我们几个小弟兄至少有三四天谁也听不见谁说的话，大家全变成小聋子了。

当然，无论是佛家、道家，还是喇嘛念经的时候，我们一家人都要跪在灵堂下面，一个挨着一个，那是一点差错也不能有的，着重孝的人，一个人有一个博士先生照应，该跪在什么地方，到时候博士先生就搀着你跪下了。我们小哥们没人管，当然我的哥哥因为是长门长孙，自然那是有地方的，而我就按一般分子对待了，由自己记着地方。好在我们家的院子铺着方砖，我们几个小哥就各人记着自己的方砖。我呢？我就在自己的方砖上写上我的名字："小二"，我弟弟就在他的位置上写上他的名字："小三"，这样小四、小五，直到小十八。怎么这么多的小字辈？不是大家庭吗，光是本家的叔叔就是六位，堂叔伯呢？都加在一起，到了孙子辈，有这第几十个，不算是多了。据说天津一家大户人家办丧事的时候，孙子辈的人，居然有 120 多个，你就说说他们家是多大的势派吧。

为去世的人办丧事，对于孩子们说来，那固然是十分有趣的，可是对于成人们说来，那可就不是一件轻松的事了，而在这些不轻松的人们之中，我们的母亲是最不轻松的一个。

按照我们家不成文的传统，一个家庭的老当家人一去世，下

一辈人就要分家，我们不像农村人那样，老人去世之后，土地由长子继承，其他的弟弟还是和大哥在一起，大哥代替原来老爹的地位，一个人说了算。我们家从祖辈上就留下了这么一个传统，老人一去世，一面办丧事，一面也就把家分了，然后各门各户自立门户，一户侯姓人家，变成了好几户侯姓人家，也算是壮大了势力。所以，从老祖父一咽气，我母亲就对我父亲说，让他准备和叔叔们分家，可是我的父亲大人从来不问家事，按他的想法，索性分家的时候由着几个弟弟先分，分剩下的，也就是没人要的，再归自己。母亲呢？毕竟是一个妇道，而办丧期间，我父亲因为是长子，那是不能与任何人单独接触的，实际上这位长子就和受隔离审查一样，他完全失去了自由。我想老户人家留下的礼法，也是有它一定理由的，把长子隔离起来，也是不能让他一个人独吞祖辈的财产。父亲不能出来和弟弟们分家，这样，分家的时候，我们这一房，就要由母亲出面，而我们的母亲又是不食人间烟火，对于财产上的事，一点情形也不了解，这一下，几个叔叔就勾结在一起，他们要出坏主意了。

正是在母亲为分家的事犯愁的时候，春红又对母亲说："姑奶奶来了，我怕别人照顾不好姑奶奶，惹姑奶奶生气，所以我想奶奶这边的事，让他们照应着些是了，我呢，就照应姑奶奶去好了。"母亲当然不好阻拦，姑奶奶，就是我们的姑母，是我父亲的姐姐，也就是我们家的大姑奶奶，那是祖父祖母在世时当半个家的人物，几个叔叔最怕她，她虽然已经早就不是我们侯家的人了，可是她仍然有权力在侯家发号施令，那是谁也不敢违抗的。为老祖父办丧事，最难侍候的也就是我们的姑奶奶了，她说如何办这场丧事，你就不能有一点差错，有一点她不满意的地方，她就能让棺材在家里停上十年。姑奶奶么，就是这时候才有威风。

春红是在姑奶奶一下车就跟在姑奶奶身边去了的，从这时开始，姑奶奶的吃喝住穿，一切就由春红包下来了。大门外一传进来“小吹”的声音，那就是说又有人吊唁来了，所有孝子全要出来陪祭，这时，春红就给姑奶奶早备好了斗篷，又要穿得暖和，又不能遮住孝衣，那可是要费一番心计；而且，什么人来了，姑奶奶要出来陪祭，什么人来了，姑奶奶只要作个表示，再什么人来了，姑奶奶根本就不必露面，一切一切春红都给姑奶奶安排得万无一失，一场丧事，姑奶奶既没有失板眼，又没有太吃苦，这实在是春红的一大功劳。

把姑奶奶服侍好了有什么好处？因为服侍不好姑奶奶，她就要让你歪嘴，有的人家，姑奶奶闹丧，只是死去的老人入殓，就能让孝子倾家荡产。我们的一门远亲，老人去世的时候把姑奶奶惹恼了，入殓的时候，姑奶奶立在材头，只是老人嘴里的那颗珠子，就总是不称心；最后孝子给姑奶奶跪下，请姑奶奶说个话，到底是要什么珠子？姑奶奶说了，要一颗避水珠。天爷，避水珠只有皇宫里有，你让一家平民百姓去哪里找？闹事么，要的就是一个水平。

我们家的姑奶奶就好说话，再加上春红的一番精心照料，老祖父成殓的时候，姑奶奶只是不停地点头，一再称赞母亲的一番安排，从寿衣到铺的盖的，嘴里的珠子，手里的九连珠，陪葬的东西，一切一切都满意。直到成殓的师傅们“叮叮”地钉上材板，众人一起跪下哭成一片，几个等着姑奶奶闹事的叔叔气得直在地上砸拳头。这时，母亲才明白为什么春红要离开母亲，去专心侍候姑奶奶了。“还是我们小春红好，事事都替我想到了。”

而且最最重要的是，有春红在姑奶奶身边，几个叔叔根本就没有办法和姑奶奶接触，春红把姑奶奶给看起来了。后来春

红对母亲说，有好几次，叔叔们当中的非凡人物已经到了姑奶奶的房里，而且已经和姑奶奶说到了正事，只是这时，春红一声“守灵”，她走过来把姑奶奶架走了，因为这时候该姑奶奶去守灵了。

把姑奶奶送到灵堂之后，春红就没有事了，因为这时姑奶奶的身边有博士侍候，春红那是不能上灵堂的。春红离开灵堂之后，一闪身就到了母亲的房里，她把房门关好，悄声地对母亲说：“五先生、六先生和四先生一起串通，三先生没去，九先生说他是和大老爷站一边儿的。”这样，春红把姑奶奶身边看到的情报，向母亲作了汇报，这样，到分家的时候，母亲对于敌我双方的情况，也就有了一些了解。小春红的情报可是太重要了，她不仅能探听情报，各房里的佣人还要向她主动地报告各种动态，因为在侯家府邸里，所有的佣人都怕春红，春红说要“下”谁，谁就休想再在侯家做事了，所以，所有的佣人都要主动讨春红的好，什么事情不要等春红去问，各房里的佣人要主动地向春红报告。你说说，这一下，我母亲还能不占主动地位吗？

掌握了准确情报，母亲就胸有成竹了。果然，就在停灵到第五期的时候，几个叔叔向母亲发难了。他们把母亲请到一间屋里，让母亲在中间坐下，然后一个个地再对老祖父的去世表示一番悲伤，这时，他们就开始发动进攻了。

“大嫂，我们几个想听听大嫂的打算，我们也不知道父亲大人在外边到底有多少产业？也不知账房里到底有多少钱财？”

母亲呢？当然是说不清的，但她也知道，这时不能让对方看出自己的心中没数，便做出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对他们说：“再有两期就入土为安了，到时候你们就听我的吧。”说完，母亲就做出要走的样子，起身就往外走。

“大嫂，”这时叔叔中心计最多的九叔抬手把母亲拦下了，“我们几个有一个打算，大嫂若是没有自己的打算，我们想就按这个办法分好了。大嫂看，房产，一共是十处，这处老宅自然是要由大哥大嫂承继了，其余的几处呢，大嫂也就不必过问了……”这明明是阴谋，这处老宅院已经有几十年了，就根本不是一笔产业，倒是老祖父新在租界地买下了房子，还正在好时候，他们说不让母亲管，明明是他们要把好房子分了。

“别的呢？”母亲先不表明态度，只是先向他们问着。

“别的，我们也都问清楚了，不就是咱们弟兄六个吗？平分六份就是了，先由大嫂挑，大嫂挑剩下的，我们几个再分。”听着，也实在是蛮有理。

母亲当然不会当场就同意的，于是就想方设法地拖延时间，可是几个叔叔早就定好了主意，他们是一定要在今天把分家的事定下来不可的了。此时，他们见母亲执意不肯答应，一个个就开始要撕面皮，他们说话的声音就一点点野起来了。

正在母亲被几个叔叔包围起来，四面楚歌的时候，突然房门从外面推开，几个叔叔一抬头，只见姑奶奶进来了。这可真是怪了，他们向母亲突然发难的事，姑奶奶何以就会知道了呢？一下子，几个叔叔慌了手脚，他们已是不知所措了。

“你们这是要闹丧呀！”姑奶奶没等坐下，就向几个叔叔大声地喝斥着说道，“你大哥正在主持丧事，你们就把大嫂围起来，向她发难，说，这是谁出的主意？”一拍桌子，姑奶奶发火了。果然这一手好厉害，立时，几个叔叔就不敢说话了，胆子小的叔叔就想往外溜，姑奶奶当然不放他们走，她就立在门口，放声地向他们几个训斥：“反了你们了，老爹辛辛苦苦一辈子挣下的家业，真就能这样让你们几个分了吗？就是分家，你们也得给我把话说清楚，这些产业分开之后，谁也不许变卖，都得给

我说出个道道来，我才答应你们分家；而且如今维新了，新法律规定，分家时不能平分，长子分家产的一半，余下的无论是几个弟弟，再分那一半，你们休想趁着大嫂不知道外边的情形，就早早地把生米作成熟饭，从我这儿就不答应。”

“啊？！”几个叔叔全慌了，他们没想到姑奶奶会知道外边的新法律，一下子打乱了他们的如意算盘。“姑奶奶，那可不行，我们五个才分一半……”

“你们是逼我请律师怎么的？”姑奶奶向着几个叔叔一问，他们几个再没有人敢说话了。

我的天，好厉害的姑奶奶，这个家就按她的办法分开了，我们这房当然继承了一半的产业，从现钞、房子，到字号，都没吃亏。如此，我们才有了好多年的好日月。

只是，在办完丧事，姑奶奶临走的时候，她才对我母亲说了几句知心话：

“这春红可不是个一般的孩子，好厉害呀！这许多日子，她把几个弟弟和我隔开，让他们谁也和我说不上话，到了那一天，我正在屋里歇盹呢，忽然春红把我摇醒，我当是又来了吊孝的人，谁知是春红告诉我说，后边几个孽障把你围起来，正闹着分家呢。我说这怎么可以，大奶奶又不是精明人，那还不要吃亏呀？这样，我就忙着往后面跑。就在春红送我进后院的路上，她对我说，现如今分家可不同以前了，她找过一个律师，人家说，分家时长门长子独得一半的祖产。我还怕她是乱说，到了后边，我也是壮着胆子就这么说了，没想到还真把几个孽障给镇服住了，原来他们早就知道长门长子继承一半的事，你说说，这不是唬他们吗？”说罢，姑奶奶笑了。只是，最后姑奶奶又对我母亲说：“春红精明，自然是你的好帮手，可是你可不能不提防着她呀！”

母亲当然不在意，当时，她就对姑奶奶说：“她再能也是个丫头，过不了几年，也该给她找个主儿嫁出去了，反正我对得起她，到时候好好陪嫁她也就是了。”到底母亲是个名门闺秀，她是不可能想到世间会有那些不可见人的污浊事的，而这种污浊事，又让她只能俯首忍让，直到最后，让她完全受制于人、彻底失去自卫能力，而不得自救了。

三

祖父大人仙逝，弟兄们分家之后，我们家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我们当然仍是住在老宅院里，分到我们这支名下的财产到底有多少？我们不得而知，只是知道一家什么皮货庄是由我们独有了。其实我们家的经商，那是根本就不用我们管的，也就是当初开业的资本由我们出，只要一找到合适的人，我们就再也不过问了，字号里只是每年向我们交上来多少盈利也就是了，一切商业上的事情完全无须我们参与。一这种经营方式，对大户人家说来，自然是最为轻松的，颇类似后来的承包制。我们只是一个老东家而已。

分家之后，几个成家的叔叔自然就和我们分开了，虽然分家的时候也是闹得面红耳赤，可是到了分手的时候，又一个个泪眼汪汪地难舍难离，那真是又是表态、又是发誓，一再地说什么虽然家是分了，可是心却永远不会分开，天下无二侯，有了什么事情，只要大哥大嫂一声令下，众弟兄赴汤蹈火，在所不辞。于是一家人又一起吃了一桌酒席，最后又吃了分家的面条，表示长长久久的意思，然后就作鸟兽散了。我们呢，自然也就清静多了，只有九叔和我们在一起，因为九叔没有成家，如今正在大学读书，老嫂如母，母亲也是把他和我们一般看待的。

几乎用了整整一年的时间，我们家才于分家之后，理出了一些头绪。在春红的一手策划下，我们家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首先，把大账房撤销了，祖父在世时一切虚张声势的东西全都免掉了，就连什么大厨房、小厨房也全都合在一起了，至于佣人，那更是少了许多，除了母亲房里的春红之外，也就是留下了有限的几个佣人，也不分什么内宅外宅了，一个男佣人，什么累活全是他一个人干，还有一位“妈妈”就把一切细活全包下来了，也算是精简机构吧，我们家已经变成小户人家了。

就这样经过春红一年多时间的整理，我们家果然有了许多起色，开支自然就节俭多了，母亲为此对春红更是感激不尽，拿她也就更当作是亲生女儿一般看待了。也就是在这时候，有一天春红对母亲说：“奶奶，家里的事也就算有些眉目了，奶奶也该再找个亲近的人，我也想慢慢地就该退身了。”母亲当然明白春红的意思，她是说她已经到了成婚的年龄了，她想离开我们家，找个合适的人家嫁出去。

“春红，娘不会亏待你的。”母亲把春红当成亲生的女儿，母亲自然也就知道该如何安排春红的亲事。按照一般的情形，像春红这样的贴身使女，她的婚事就要由主家为她操办，就是连婆家也要由主家为她找好的，因为这样的使女都是从小就被领进家门的，她们多年来已经和她们的家庭几乎失去了来往，家里已经不过问她们的事了，所以主家就必须把她们像亲生女儿一样地嫁出去。其实哩，也就是向主家要一笔嫁妆。

我们家呢？力主维新，所以对于春红的婚事，母亲早就说过，婆家由春红自己拿主意，陪嫁由母亲一手全包下来。春红自己也同意母亲的安排，因为春红的父亲吴三代又不同于一般的仆人，他对他的女儿是永远有父权的，女儿的终身大事，还要吴三代拿主意。可是，让春红永远在我们家住着，也是不好

找人家呀，母亲就说，到了时候先让春红回到乡下去，几时在乡下说好了婆家，再告诉我们，母亲再为她办婚事。这可是真够自由的了。

眼看着春红该到离开母亲的时候，母亲自然是舍不得。而且，春红走了之后，也还要再找一个人到母亲房里来作事，这时，母亲就想起了原来她的陪房丫头，我们叫作小刘妈的那个人。于是便派人去找到她，小刘妈表示说只要是太太的一句话，她自然还是愿意回来的，何况这些年她在乡下早就变成一个乡下女人了，早年的那点风韵该也是不见了，太太身边的“那个人”自然也就不会再打她的主意了。这样，经过一番来往，最后定下来，春红再在家里呆上半年，只等小刘妈一来，母亲就让她回家，总算对她有了一个交代。

也没有用半年的时间，小刘妈把她的家作好了种种的安排，后来就到我们家来了。小刘妈重新出现在我们家的时候，我都几乎认不出来了，我只见母亲房里来了一个黑布衣裤的老太婆和母亲说话，等到我进到母亲房里的时候，这位老太婆还向我笑了笑，然后她一把拉住我的手，向我问道：“还认得我吗？”我愣了，一时不知说什么，最后还是母亲向我提醒说：“这不是刘妈妈吗？”这时，我才想起来，天爷，七八年的时间，小刘妈竟然变成刘婆婆了。她虽然和我母亲是同龄人，可是，如今看上去她至少比我母亲要老十岁。

刘妈反正是来了，至于春红什么时候走，那就由她自己定吧，母亲是不会催她回乡下的，这些年的有功之臣么，愿意住多少时间，就由她住多少时间吧，好在已经是什么活也不找她做了，她就和母亲在房里说话。母亲为了报答春红这些年的帮助，可是给春红买了许多东西，穿的用的，保证她回到乡下之后，还和住在城市里一样，生活上不会有一点的不方便。虽说

做嫁妆是以后的事，可是这次母亲也给春红买了不少的衣料，还给了春红一笔钱，让她带在身边用。

只是，说来也怪，刘妈没来的时候，春红总是催问刘妈什么时候来，可是到刘妈真的来了，春红又不说走了。最初母亲以为是春红舍不得离开母亲，但是渐渐地又觉得有点不对劲，因为母亲发现，平日爱说爱笑的春红突然变得不说话，而且眼圈总是红红的，明明是她一个人偷着哭过。

"春红，你若是不愿意离开我，你就只管在这里住下去。当初找刘妈回来，也是你说要回乡下，女大当嫁么，这也是人之常理，如今你已是二十岁的人了，我还能留你几年呢？"一天，母亲把春红找到身边，知心地对春红说着，"不过，你若是想，就在我身边等你父亲给你找人家呢，那就等他几时找到合适的人家，你再离开我……"母亲说着，还唯恐春红多心是母亲催她回家，一句一句说得那样小心，还亲亲热热地拉着春红的手。只是谁料母亲说着说着，就只见春红眼圈渐渐地又红了，不多时，她竟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

母亲当然也跟着哭了："孩子，你当是我舍得离开你吧？说良心话，我已经是离不开你的人了，你就是我的耳目，你就是我的主心骨儿，我真想不出来，这个家没了你会是一个什么样子，这一家人的衣食住行又该如何安排？只是，没有办法呀，春红，人不是都要长大吗？"母亲越说越伤心，母亲对于春红的长大，实在是太难过了。

谁料母亲的一番安慰，反把春红说得放声地大哭了起来，她一头倒在母亲的怀里，一抽一抽哭得几乎断了声。这时，母亲开始有点觉得不对劲了，母亲抚着春红的脸，更加亲近地对春红说着："有什么舍不得的人，你只管对我说吧。"

人之常情，一个人从小在一个地方呆得太久了，谁能没有

一个舍不得的人呢？母亲估计，这个让春红舍不得的人可能是我，因为我比春红小五岁，从春红一进门，她就拿我当成亲弟弟看待，如今自己长大了，眼看着自己就要离开这个家了，可是你总不能把人家家里的宝贝儿子带走呀，再说，再过几年，人家也要娶媳妇儿呀，跟在你的身边算是怎么一回事呢？没有办法，舍不得，也要舍得。

母亲劝来劝去，春红就是一句话也不说，她只是把头埋在母亲的怀里一声一声地哭着，哭了好长好长的时间，也不知是怎么一回事，突然春红一回身，“哇”地一下，她竟吐了起来，而且这一吐竟不可收拾，一迭连声地，她吐了遍地。

正在外面干活的刘妈听见房里有人呕吐,立时就走了进来，刘妈刚要问是发生了什么事，没想到母亲的一声喝斥，竟把刘妈吓得退了出去。

母亲最初见春红呕吐，还以为是她哭得时间太长，但当母亲发现情形不对的时候，正赶上刘妈要进屋，立时，母亲就是一声喝斥：“出去！”立时，就把刘妈拦在了门外。随之，母亲就把房门紧紧地关上了。

直到晚上，当母亲重新推开房门，让刘妈把春红搀走之后，我再进到母亲的房里，这时，母亲几乎已经变成一个呆子，她一声不吭地只是坐在椅子上，一双眼睛直直地望着墙。脸色变得那样苍白，简直就像是刚刚得了一场重病。

“娘！娘！”这一下可是把我吓坏了，我以为母亲必是被什么突然发生的事气坏了，我听人说过，一个人是可以被突然发生的事气死的。于是，我忙着摇晃母亲的身子，可是她还是一动也不动地坐着，就像是完全失去了知觉一样。

过了一些时间，刘妈回到母亲的房里，刘妈见我吓成了这个样子，便忙着过来安抚我。她把我搂在怀里，不停地抚着我

的头发说:“小弟弟不害怕，母亲过一会儿就会好的，小弟弟先去吃饭，让刘妈在这儿跟母亲说说话。”刘妈很是费了一番说教，才把我从母亲身边哄走，我才离开母亲，就听背后传来母亲的哭声:“天啊，这不是作孽吗？”吃过饭后，待我再回到母亲的房里，又只见母亲已经倒在刘妈的怀里，放声地大哭了起来。

…………

春红没有走，母亲让刘妈给她收拾了一间房子，从此她就住了进去，有时候我想找春红说点什么事，刘妈就把我拦在门外，不让我进屋去见春红。母亲呢，自从那次和春红说过话之后，她再也不见春红了，她连后院都不去了，因为春红的房子就在后院里。而且母亲再也不去前厅吃饭，一日三餐总是刘妈把饭菜给母亲送到房里，前厅里只有我们和父亲在一起吃饭。父亲吃饭时也不说话，只是低着头给什么吃什么，平日他总是说这不是味道，那不是味道，突然他变得给什么就老老实实地吃什么了，明明是犯了什么错误。我发现父亲的变化之后，觉得十分有趣，吃饭的时候我就故意地和父亲开个小玩笑，有时故意向他作个小鬼脸，父亲也装作没有看见，他是一点威信也没有了。

我是到了最后才发现有问题的。突然一天夜里，我被一片忙乱声叫醒，这时我就听见院里有人在走动，是刘妈的声音，她一再地说什么“见动静了，见动静了”，然后又听见有人说“接生婆来了，接生婆来了。”一听说是接生婆来了，我就知道这和我已经是没有太多的关系了，于是我也就又睡觉了。

第二天早晨，当我醒来时，我就听见从后院里传出来小孩的哭声，我当然知道这是有人生小孩了。谁生呢？我们家只有三个女人，刘妈正在照顾我们去学校，母亲说是正在生气，刘

妈说母亲直闹心疼，已经派人请医生去了。还有一个有可能生小孩的人，那就是春红，可是她还没有出嫁呀，按照一般的情况，没出嫁的女人，一般是不生小孩的。

许多日子之后，当春红从后院走出来的时候，她已经完全变成一个大人，见到了我，她远远地就避开，就像是不认识我似的；其实我也是没闹明白究竟是发生了什么事，但我从情感上已经和春红拉开了距离，我觉得她不再是我的朋友了，到底是什么原因？我不知道，反正我是再不能找她一起玩了。

而且，我于观察春红的时候，却意外地发现，春红再不到母亲的房里去了，母亲房里有了刘妈，一切的零活就全由刘妈做了。春红也想做点什么，但她不敢进母亲的房门，就只能做些粗活，扫扫院子呀，洗洗衣服呀什么的，房里的活，母亲也不叫她了。这时，我以为春红是应该回乡下去了，可是，从此再没有人提春红回乡下的事,似乎她要在我们家永远住下去了。这其间，吴三代倒是来过，那一天我正在家，只说是吴三代来了，这时就只见刘妈匆匆地迎了出去，没等吴三代走进内院来，就把吴三代拦在影壁外面。也不知刘妈和吴三代说了一些什么话，等我得到消息，跑出影壁要找吴三代说话的时候，我就看见吴三代立在二门外狠狠地抽打自己的嘴巴,还不停声地骂着："孽障，孽障呀！"骂过，吴三代就走了，无论我在后面如何喊他，他都装作没听见，只匆匆地跑走了。从此，吴三代再没有到我们家来过。

春红呢？自然就住下了，一天一句话也不说，活活变成了一根木头。有时候，我也想把事情的原委搞清楚，于是我就想法地去接近春红,可是每到春红发现我在故意找她说话的时候，她便立即匆匆地跑开；所以，很长时间，我也没把事情调查清楚，就这么胡里胡涂地过了许多年。

…………

知耻近乎勇，我的老爸可是从此就勇起来了，他经过一段时间的自我反省之后，对于自己这几年的所作所为，找到了一个原因，据他后来对我母亲说，他所以对自己缺少自律能力，这完全是他的生活过于封闭，这些年他和外界几乎断了往来，一个男人在家里与世隔绝的时间太久了，他自然就失去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于是这时候就容易做出荒唐事来。为此，他决定出去做点事情，倒不是为了挣钱，主要是为了和外界沟通一下来往，把自己送回到大世界中去。这样，很可能他就要变成一个新人了，而这个变成新人的我的老爸，说不定还能对国家做出点什么有贡献的事情来。

母亲对于我老爸改过自新的决心，根本就不予理睬，无论我老爸对她说什么，她都是连一声也不吭地呆坐着，好在我老爸也不管她到底是听见没听见，过一些日子，他正式地对母亲说，他要到塘沽去了。

塘沽离天津五十里，是一个大港口，如今各国的船只都在塘沽靠岸，塘沽早就成了一个经济繁荣的小城市了。正好日本国的一家大坂公司要在塘沽设立一个分公司，他们要找一位中国人做公司的全权代表，而这个全权代表又必须会说日本话，还要精通英语，又要上过大学，还对国际贸易有一些了解，找来找去，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人。恰这时，他们也不怎么就知道天津有一位侯先生可以出任此职，于是就派下人来把我老爸请出去了。当然，在大坂公司任职，那是要住在塘沽的，这样也正好给他一个自我再次反省的机会，每天除上班办公之外，就一个人坐在塘沽的公司公寓里好好地进行自我检讨，用不了多少时候，他就能重新做人了。

母亲呢？乐不得他有了一个去处，还是什么话也没说，就

由我的老爸走了。我的老爸离家那天的景象实在是太悲惨了，只听说是车子来了，这时就只见我老爸一个人走出了房门，只有一个佣人给他提着一只大皮箱。母亲只当是什么事情也没发生，就坐在她的房里画她的荷花。春红呢？那就更不敢出来了，刘妈也是装作没听见，就由我的老爸一个人没趣地往大门外走。唉，这时，我才明白，一个人若是人缘儿混不好，那可实在是活得太没劲了。这时，倒是我动了恻隐之心，于是便跟在老爸的身后为他送行，走出大门之后，我老爸还回过头来向我笑了笑，我也向他笑了一下，然后他便坐到车上去了。拉车的，立时就要走，我的老爸好像还要等一个什么人，这时我明白了，我立即就小声地对我老爸说着："你是不是想见见春红？"谁料，这时我的老爸居然掉下了两滴眼泪儿来。我一想这可是太可怕了，我的老爸居然还有眼泪儿，也许是他舍不得离开我们吧？这时我忽然想起了一支歌，于是就给我的老爸唱了起来："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海之角，知交半零落，一瓢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还。"我的老爸听我一唱，就更伤心了，抽了一下肩膀，他似是还拭了一下眼角，然后就由车夫拉他走了。

老爸走了之后，母亲又恢复了往日的精神，她又开始有说有笑了："咱们就好好过吧。"好像母亲把我的老爸开除出去了。从此，母亲又每天自己画荷花、读书，还给我们弟兄讲唐诗。只是，母亲如今除了给我们讲唐诗之外，还给我们开了一门讲如何做人的课程，也没有正式的教材，就是由母亲说教，一讲起来就没个完，听得我们一点兴趣也没有，母亲还是一个劲地讲呀讲呀，直到讲得她自己涌出了眼泪儿，这时才算讲到了一个段落，我们也才算解放，然后我们就可以回房去读我们的武侠小说去了。

老爸走了大半年时光之后，正赶上九叔放暑假，姑奶奶到我们家来，对母亲说：“你也要派个人去看看他爸爸呀。”母亲说：“有什么好看的，他一去半年不回家，只来信说是公事太忙，我还让人去看他，我也是太没有志气了。”这时姑奶奶就说：“你不让人去看他，我派个人去。”当即，姑奶奶就决定让九叔去塘沽看望我的老爸。九叔放假离不开我，这样他就提出要带我一起去塘沽，我当然乐不得出一趟门呢，第二天我们就坐火车到塘沽去了。

对于这次出门，我是不抱太大希望的，塘沽固然是有的，至于塘沽有没有一个大坂公司，这就没有信心了。因为我听我的老爸在家里和一个来找他的朋友说过，也不知是谁，跟他的老爹要了一笔钱，说是去德国念博士，他哪里是去德国呀，一头他就住进了皇宫饭店，直到把钱花光了，才让人家撵出来。回到家里之后，他的老爹问他，你的文凭呢？你猜他说什么？他说，本来只差一个月就可以拿下文凭来了，可是万没有想到，就在他快要毕业的时候，一场大火把那个学院给烧光了，若不是他跑得快，连小命都没有了。他老爹一听儿子在外面遇到这么一件事，而且还化险为夷，当即就往他脸上吐了一口唾沫，还说他们没发你文凭，我就给你挂个奖章吧，就这样，他老爹给他脸上挂了一口臭痰。“哈哈。”说着，我的老爸还笑出了声来。

听过这样的故事，我对老爸的是不是就在塘沽，早就不抱信心，好在他在不在塘沽都不是我的过错，我就是随着九叔出来看看塘沽的，能看看大海，也是不虚此行。也是我老爸本分做人，到了塘沽我们一问这里有没有一个大坂公司，当即就有人把我们领到了一个地方，一看大门外还真有一块大坂公司的铜牌子，进到门里再一问：“这里有没有一位侯先生？”看门的

老人立即就站了起来，毕恭毕敬的地向我们问着：“二位是经理的什么人？”这一下，我的精神上来了，我马上对看门的人说：“你快告诉侯先生，就说他们家的小二来了。”

对于九叔和我的到来，老爸真是高兴极了，老爸把我们送到了一处地方，给我们开了一个房间，好气派的房间呀，有电扇，有无线电，还有大沙发，大软床，墙上还挂着画，完全和天津租界地里的大公馆一模一样。依我看，这地方已经是很不错了，可是九叔好像是从姑奶奶那里领到了任务，这时他就对我老爸说：“我们还是住到你那里去吧。”

“我也是就住在这里的呀。”我老爸极其平静地回答九叔说，“我一个人在大坂公司做事，何必另有一处地方呢？这里就是大坂公司的公寓，里面住的大多是日本职员，大家处得极好。”说罢，我老爸说他的公事忙，没有再和我们说什么，立即就走了。

这一走，我们可是再也找不到我的老爸了，一连好几天也不知他去了哪里，我们就在公寓里等他，一直也没有等来。只是在等我老爸的时候，我们对这处公寓里的情形有了一些了解，这所公寓，白天悄无声息，很难看见一个人影，可是一到了晚上，这里就热闹开了，男男女女出出进进，所有的房间里都有人在喝酒，还有女人在唱，一阵一阵的哗笑声，让我听着打冷战。九叔说：“咱还是快走吧。”还没容九叔定下走的日期，一天晚上九叔就让一个日本人拉到他房里去了，那日本人让好几个日本女人跪在九叔的面前向他敬酒，还有一个日本人对九叔说：“不会喝酒的人，男子汉的不是。”幸亏九叔的智谋高，说了几句圆滑的话，立即就跑出来了，这若是换了我，非得让日本人给灌醉了不可。

第二天，天一亮，九叔和我就想回天津，可是离开塘沽，总要向我老爸说一声呀！只是，九叔无论如何也是找不到我的老

爸了，问谁，谁也说是不知道。那我的老爸到哪里去了呢？总不会失踪吧？最后问到公寓看门的老头儿，这时这位老人才对我们说：“侯先生在家里呀！”这时也是怪我多嘴，我当时就对这位老人说道：“侯先生的家是在天津呀！”谁料，这一问，老人警觉了，他忙着改口说道：“是呀，是呀，先生的家是在天津，塘沽没有侯先生的家。”然后，老人就再也不说话了。

回到天津，九叔把在塘沽的所见向姑奶奶和母亲作汇报，母亲听后噗哧一下笑了：“他算是鱼儿得了水了。”然后什么话也不说了。倒是姑奶奶皱着眉头似是自言自语地说着：“不行，说不定他在塘沽又有了家了，要么让他回来，要么得去一个人看着他。”

让我的老爸回天津来么，母亲说就不必了，既然真有这么一个大坂公司，他又愿意在里面做事，回到家来，也是无事生非，就让他在塘沽住着吧。去一个人管住他，倒也是一个好主意，可是让谁去好呢？

也不知姑奶奶是和母亲如何商量的，一天，姑奶奶和母亲把春红叫到房里来，两个人一起对春红说着：“你在这家里也是这么多年了，算什么名分呢？也不好说，如今大先生一个人在塘沽，好好做事呢，也许他就学好了，真若是随波逐流地下去，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连你也没有个吃饭的地方，尽你的本分，你就到塘沽去吧，想进侯家门，你就好好地把大先生看好了，大先生若是学坏了，你也该自己另找个去处了。”

听姑奶奶和母亲这么一说，春红立即就跪下了，这时她一面哭着一面对姑奶奶和母亲说着：“春红是个有罪的人，姑奶奶和奶奶到底是积善人家出身，这才成全了春红的面子，留在府里还是吃呀穿地没有一点慢待，春红就是下辈子做牛马，也报答不尽奶奶和姑奶奶的恩德呀！奶奶和姑奶奶让春红去塘沽，

不是春红不听奶奶和姑奶奶的吩咐，春红实在是不敢从命的，和大老爷在一处，可是让春红如何处呀？”

“行了，行了，你就别跟我演戏了。”母亲听得不耐烦了，“不是说让你去了吗，也没人送你，明日早早地你就去吧。姑奶奶还有什么吩咐吗？我是没有话好说了。我看，你也就下去吧。”

说完，春红还要再说什么，这时刘妈走过来，把春红领出去了。

四

春红乘火车到了塘沽，走出车站之后，叫了一部胶皮车，她就到了大坂公司的单身公寓。这就不对了，她为什么不去大坂公司，而要到大坂公司的单身公寓？而且我的老爸白天又一定是在大坂公司上班，你到大坂公司的单身公寓去找谁？你瞧，这就看出水平来了，若不，怎么就说春红不是一个凡人呢？

胶皮车把春红拉到大坂公司的单身公寓，春红走下车来，大大方方地就往门里走，走到门房外，她一把就推开了房门，冲着里面的一个人就问道："你是看门的什么大爷吧？侯经理让你找一辆车把我送到家里去。"说罢，春红就把我老爸的一张片子交给了那个看门的人。

看门的人一听，这人好大的口气，一句客气话也不说，上来就传圣旨，让他找一辆车把这个人送到经理的家里去，想来这个人必是大有来头。当即看门的人就对春红说："经理的家是在天津呀！"

“让你送我到侯经理家里去，你就别再让我费话，我就是从天津家里来的，去天津的家，侯先生也不会让你给我找车呀。”春红说得理直气壮，明明是她知道侯先生在塘沽还有一个家。

看门的人自然不敢找车把这个人往侯先生在塘沽的家里送，他把春红交到他手里的名片翻过来倒过去地看了半天，确实是侯经理的名片无误，这时，这个看门的人才向春红问道："小姐是侯经理的什么人？"

谁料，这时春红突然把名片从看门人的手里夺了过来，立即转身就往门外走，嘴里还没生好气地说着："你不管就拉倒，我自己会找车的。"

这一下，看门的人慌了，侯先生交下来的公差，他居然不办，看来你是不想吃这碗饭了，立即，他忙着跑过来，向春红说着："不瞒小姐，侯先生在塘沽虽说是有一处住处，可是我们是不敢随便把人往那里送的。"

"我知道，上次九爷和小少爷来的时候，就是侯先生自己把他们领去的，不也是你给找的车吗？"

"车子是我找的，可是那是说去车站的呀？"看门的人还是不肯给春红找车，便对春红说着。

"对你自然是说去车站了，能说是到家里去吗？算了，我也没时间和你胡缠了，我们先生也该办完公事了，我还是到公司去找他吧。"说完话，春红又要往门外走。这一次，看门的人相信她了，他立即走到门外，叫来一辆车子，又对拉车的人说明了地址，然后就看着春红坐上车子走了。

好一个大胆的春红，她怎么就知道侯先生在塘沽又有一个家呢？你想呀，这还用费心吗？上次九先生和小少爷来，侯先生只让他们在公寓里住了好几天，而侯先生自己却一直没见面，他能去哪里呢？必是他还有一个住处。而且侯先生那样的人，能一个人住在一个地方吗？所以，春红早在火车上就想好了计策，若是下车之后直接就找到侯先生，说不定侯先生又会把她放到公寓里的，可是让侯先生把她领到他的家里去，侯先

生当然也是不肯；所以，只能来一个假传圣旨，于是她就想好了这个主意。公寓看门的人地位最低，告诉他是侯先生交下来的差事，借他点胆量，他也不敢不办，就这样，春红不费什么力气，一下子，就找到了我老爸在塘沽的家。

果然不出春红的意料，当车子把春红拉到一处地方之后，春红只在院里说了一句:“侯先生说外地老客的这份礼，就送到家里来吧。”立即，从房里就走出来一个好不妖艳的女人，她一出来就向春红说道:“那你就交给我吧。”

“你是侯先生的什么人？”春红向着这个女人问道。

“那还用问吗？”那妖艳的女人好生得意地回答着说，“在塘沽，我就是侯太太。”

“你真是侯太太？”春红又向这个女人问了一问。

“哟，这还有说假的？不信，你进屋来看看，桌上摆的就是侯先生和我的合影照片。”说着，这个女人就把春红领进到了屋里。

春红走进屋里一看，一下子，她就笑了:“没想到，这地方还真够阔气的。”说着，春红又仔细地看了看桌上的大照片，确实无误，果然是我老爸和这个女人的合影照，再看看屋里的家具，也真是够水平，一屁股，春红就坐在了大沙发上。

那个妖艳的女人还等春红把什么礼物交给她呢，谁料，这时春红向着她说话了。

“你真是侯先生在塘沽的太太呀？”

“看了半天，合算你还是不信呀？”那个女人还要再一次证明自己的身份，她才要把照片拿给春红看，不料，“呸”地一声，春红一口唾沫就吐在了那个女人的脸上；随着，春红又板下一副脸来，向着那个女人便破口大骂了起来。

“不要脸的东西，你也敢说自己是侯太太？向你明说了吧，

我就是我们奶奶派下来和你算账的。”说着，春红抓起一只花瓶就向那个女人扔了过去，幸亏那女人对这类场合已是久有经验，一闪身，她就躲开了，否则，真让这只花瓶打着，少说也要砸个大包。

“你……”那女人还要和春红争执，恰这时，我的老爸从外面走进来了，一听见屋里有摔花瓶的声音，我的老爸就知道必是有了情况，没敢多说什么，他只是向春红问道：“你怎么找到这儿来的？”

春红看也不看我的老爸一眼，只是怒气未消地说着：“我们奶奶说了，辞了这儿的差事，无论有几个吧，一块就都领回家算了。”

我的老爸什么话也不说了，当即他就对那个女人说：“你说个条件吧，反正你也看见了，家里来人了，你若是愿意跟我呢，就得一起回天津，你若是觉得回天津的日子不好过呢，说个数，我也就对得起你了。”

没费多少麻烦，那个女人拿了一笔钱，带上她自己原来的东西，乖乖地就走了。

“我的小祖宗，你怎么就知道我在这儿又有了家？”待那个女人走了之后，我的老爸向春红问道。只是春红才不回答我老爸的话呢，她只是对我的老爸说道：“奶奶说了，让我在这儿侍候老爷，我呢，只是个奴婢，有什么不称心的地方，老爷再对奶奶说，让奶奶再给老爷换个人来。”

“你就别和我演戏了，我算服了你了。”我的老爸再也没有说什么，只是乖乖地坐了下来，随手他把衣服脱下来扔在了地上，然后便对春红说：“这个女人真懒，就是不洗衣服，你瞧，都脏成这个样儿了。”

…………

出使塘沽，一炮打响，春红立下了汗马功劳；为此，母亲对她的态度也改变了。春红呢，自然很知分寸，她是不会在塘沽久住的，每隔些日子，她就回来住些时间，和母亲说说塘沽的情形，再做些什么活计，直到母亲说："春红，你该到那边看看去了。"她才肯走。而且走后不会过太长的时间，我的老爸就必要回来一趟。对于我老爸的回家，母亲可不像对春红那样宽容了，她理也不理我的老爸，就这样木木呆呆地把我老爸"木"走，也不问他下次什么时候回来。

不过，母亲心里有数，一次我听见她对姑妈说："幸亏是春红，若不，还不知他会荒唐到什么地步呢！有春红在身边，他也有个人照顾了，有些事也就知自爱了。唉！"说过之后，母亲还叹息一声，似是对于我老爸的自爱仍然不甚满意。

正如母亲所言，有春红在身边，我的老爸是已经非常自爱了，他自爱的主要表现，就是他在大坂公司的工作受到了大坂公司董事长的赏识，他们说他们终于在中国找到了一位能力最强的人；为此，大坂公司对我老爸就更是重用。那时候是不知道评先进呀什么的，反正就知道给钱，我老爸在大坂公司一个月的薪水，合当时的市价，是一百袋面粉，以当今的价钱估算，大约也在二万元以上吧，应该是高薪待遇了。有了这么多的收入，我老爸也已经不再胡花钱了，按时春红把钱给我母亲送回家来，母亲连看都不看，就收下了；也就是靠这些钱，我们家才能维持如此庞大的开支。

家里也就是这么几口人，还谈得上什么庞大开支呢？说起来也是的，家里面也就是九叔读大学，哥哥读高中，我读初中，还有一个刘妈，再有一个车夫，那是用不了多少钱的；而且你们别忘了，我们又是分了家的呀！

分了家，不是日月更轻松了吗？按道理说，确实是应该这

样的，可是，诸君应该知道，我的那几位叔叔不是爱花钱吗？没过二年的时间，他们早就把他们各自名下的产业花光了，买卖也“黄”了，钱也没有了，房子也卖掉了，怎么说呢？反正就是穷了。有时候，母亲也是不明白，她常说，分到他们各自名下的钱也为数不少呀，就是坐吃，也够吃上几十年的呀！只是，母亲后来才知道，我的这几个叔叔各人有各人的爱好，而他们的共同爱好，就是爱请客，无论是多少人，也无论是什么花销，一句话：“我包了”，就算是全算到他一个人的账上了。什么事你全包呀？吃饭，喝酒，就算是一百个人吧，包下来也没有多少钱呀。只是他们净包那个没有名堂的大花销，泡舞厅，一高兴，今天的花销他全包了，你说说舞厅一晚上是多少钱吧。说五叔“包”的还邪乎，他一高兴，把一个戏班全“包”下来了，从角儿，到行头，跟包，全“包”下来了，戏码由他一个人定，他爱听哪出，就给他唱那出，戏园子里前三排的座，全由他一个“包”下来了。你说说老祖父留下了那点财势，能够让他们‘糟”几天呀，就是留下半个亚细亚来，也不够他们“糟”的呀！

他们一个一个地把钱花光了，怎么办？回来找大嫂呗。大嫂不是好说话吗？别看大嫂对大哥不留情面，对小叔们，大嫂可是从来也不说二话的，只要小叔说出条道儿来，老嫂如母么，那是一定要想法办到的。

除了九叔之外，一共有三个叔叔从家里分了出去，如今这三个叔叔再回来向母亲要钱，你说这开销该是多么庞大吧。到这时，母亲才想起春红当初在分家时出的主意是多么重要了。若不是春红知道长子要分一半,还不就是大家平分算了？那时，几个不成器的叔叔再挥霍一空，我们家也就没有几天的好日月了。这样，主要的产业还在我们这里，就是养着几个叔叔，也还能吃上一阵子的，总不致于败落吧。

只是，我的这几个叔叔是不肯好好过日子的，若只是养着他们，不就是每天三顿饭吗？还能把我们吃穷了吗？可是，他们还要出去看戏，有的还有销魂的去处，就这样，他们每天都要向母亲要钱。老嫂如母么，你不给，他们就捣乱，就说闲话，要不，就几个一起哭我死去的老祖父，似是老祖父一死，他们就没人管了："爸爸呀！你老不能扔下我们不管呀！"哭声惊天动地，谁也休想劝开。没有办法，给钱呗，要多少钱，就给多少钱，谁让你是长门呢？你总不能看着他们受穷不管呀，别管他们是为什么受穷的吧。

有一次，正好我的老爸回来，春红也跟着一起回来了，一家人也算是团聚吧，就难得地在一起吃晚饭。晚饭才摆好，忽啦啦一阵风，我的几个叔叔一起闯进来了。刘妈见他们来了，就忙着摆筷子让坐，谁料，这几个叔叔谁也不坐，他们一起就站在了我的老爸面前，蛮不讲理地就向我老爸问着："大哥，你说个主意吧。"

我老爸当时一愣，还以为是他们要闹事，便眨着眼睛问道："你们这是要干吗？家，不是已经分完了吗？"

"明说吧，大哥，家是分完了，可是钱我们也花光了。如今我们几个打算一起去要饭，也不是沿街乞讨，就是到各家商号去要点施舍，也不多，就是几角钱，反正我们是不能挨饿呀！"

这一说，我的老爸明白了，他们还要要赖，钱花光了，就来个恶吃恶打，要的是混横不讲理，你说怎么办吧？你不管，我们就去要饭，给侯姓人家丢脸，也给你侯先生丢人，你在大坂公司作经理，你弟弟在天津作乞丐，让你在外面没脸见人。

"你们说个办法吧。"我的老爸总是念手足之情，便对几个弟弟说，让他们说个数目，到底一个月要多少钱。

"大哥既然让我们说，那我们可就不客气了。"几个叔叔中

最不讲理的一个代表大家说话了，“我们也不难为大哥，老九不是正在读书吗，大哥每个月给老九多少钱，也就给我们多少钱。”

天爷，亏他们想得出来，那时候一个人上大学，一个月就要一两黄金，那是多大的开销呀，你们几个也每月各要一两黄金，这不是敲诈吗？

“不行。”这时，我的老爸说话了，“虽说我这里还有一些产业，虽说我在大坂公司做事，可你们这样花钱，谁也是养不起……”

“得了吧，大哥，”那个最不讲理的叔叔当即就向我的老爸说道，“你少荒唐几天，就够我们用的了，你在塘沽做的那些事，当我们不知道怎么的，光在女人身上，你花了多少钱？”

“行了，行了，几位爷，别忘了，这可是当着孩子们的面呀！”忽然，春红说话了，“想吃饭的，现在就坐下先吃饭，有什么话，吃完饭再说，你们总不能让我们奶奶和我们少爷们饿着呀？不吃饭的，就先到正厅里去坐着，有人给你们送茶，过一会等我们老爷吃完饭，再过去和几位爷说话。”

经春红这么一说，几个叔叔不好再闹了，他们只能退出去，等我们在这里吃饭。待到几个叔叔出去之后，春红才对母亲说：“奶奶有什么主意吗？”

“我有什么办法呀？一群孽障，多少钱也不够他们糟的。干脆，你把他们聚到塘沽去吧。我自己还一身的病，哪里有精神儿管他们？”母亲无可奈何地说着。

“我不要他们！”我的老爸一拍筷子，当即就表示反对，“我在大坂公司有公事，又不是玩。”

“你不要他们，我更不要！”母亲当然不肯罢休，“你明明是想把人活活累死，你不知道我有病吗？天天让这些人来缠我，用

不了多少日子，你也就快过上好日子了。”说着，母亲又掉下了眼泪儿，这一下我的老爸不再说话了，他知道自己有不对的地方，所以每次母亲掉泪，他都不敢争辩。

“我看，就按照奶奶的吩咐好了。”这时春红说话了，“和几位爷说好了，凡是能自立的，就留在天津，只是以后不要再到府上来找奶奶要钱，凡是不能自立的，就随着老爷去塘沽……”

“放屁！”突然，我的老爸又发火了，他冲着春红就是一声臭骂，然后就厉声地向她问道，“到了塘沽，你管着他们呀？”

“我哪里配管什么人？”春红一点也不着急地说着，“我只是说，把几位爷聚到塘沽，给他们各人找一份差事，让人家经理掌柜的管着他们。如果这时他们再不好好做事，被人家辞下来，那他们也就没有理由再向咱们要钱了，给你分了家，又给你找了事由，你都没混好，这还能怪谁呢？咱们这叫仁至义尽，到最后就是他们真的做了乞丐，我们也是理直气壮，谁也不会说我们的不是。再说塘沽又是个小地方，到了那里，就是有钱，也没地方糟去，那儿不似天津，多少钱都不够用，像五爷那样，一个人听戏包半个园子，塘沽也不兴这种做法，再说塘沽那地方又野，谁敢胡作非为，一准有人出来和他要胳膊根。几位爷为什么在天津横行？容春红放肆说一句话，就是府上在天津的威风太大了。到一个新地方，没了祖上的威风，就是胆子再大，只怕几位爷也不敢混闹了。”

果然春红说得有理，我的老爸再也不说话了，一切就由春红安排吧。就这样，我的几个叔叔，我们的四先生、五先生和六先生便一起到塘沽去了。

母亲这边还担心这几个弟弟会不会在塘沽惹事，但是半年之后，塘沽传来消息，说这三个叔叔全都变好了。真是让人不敢相信，何以这三位爷就学好了呢？是谁有这么大的能耐把他

们三个管好的呢？问到春红，春红只是一笑，然后便说起了三位爷学好的经过。

先说四先生，四先生没有别的毛病，就是一个懒惰，早晨要睡懒觉，谁叫他，他也是不肯起床，他要一直睡到上午十点，然后才起床洗漱吃早点；就为了四先生的睡懒觉，四奶奶可是着过急的，睡懒觉，那是要误事的，什么差事也不能做了。好几次，人家给四先生找到了公事，可他就是因为要睡懒觉，就是不肯去按时上班，最后自然是被人家辞下来了，所以就一直在家里呆着。到了塘沽，我老爸给四先生在一家报关行里找了一份差事，报关行呢，那是要到上午 9 时半才上班的，一般说也可以让四先生多睡一会儿了。可是，四先生那是不到 10 点不起床的，最初我老爸还担心他给人家误了事，可是，不到半个月，我们的四先生就再也不睡懒觉了。我老爸也觉着奇怪，还以为是人家报关行里的规矩严，再一问，也没什么太严的规矩，头几天四先生也是睡过了时间，可是后来四先生就再也不肯睡懒觉了。什么原因呢？很简单，这里的报关行，一律是早晨 9 点开饭，开饭时间只有半个小时，过了时间饭堂把大门一关，谁来了也不给开，而且下一顿饭要到下午 4 点，因为中午正是报关行最忙的时候，谁也没有时间吃饭。前几次四先生睡到 10 点，也没人说话，不过就是自己挨饿罢了，可是这一直饿到下午 4 点的滋味可是不好受呀，没过一个星期，四先生再也不肯睡懒觉了。为什么？他饿苦了，饿得满眼冒金星，一双手连笔都拿不动了。那么，他为什么不出去买点东西吃呢？没告诉你吗？塘沽这地方小，只有几家饭铺，而且离报关行太远，不坐车根本就没法去，所以只要早晨吃不上饭，你就要一直饿到下午 4 点，人是铁饭是钢的道理，我们四先生是深为了解的，这样，再不用人去管，他自己就早早地起床了。这样，我们就知

道了一个治懒的最好办法，那就是一个字：饿！

五先生不懒，他就是爱听戏，在天津听戏时他一个人包半个园子，摆的是个“谱儿”。但是到了塘沽之后，他再到戏园子里听戏的时候，就只买一张票了。何以他就知过改正呢？也没有谁对他做思想工作，一开始他也是多买了两张票，至少把左边和右边的两个座位的票买了下来，我们五先生听戏不是嫌别人身上的汗味儿吗？在天津敢买下前三排，到了塘沽我只买三张票还不行吗？大爷我有钱。

只是，有一次就在五先生听戏的时候，扑嗵扑嗵，一左一右，就在五先生的两旁坐下了两个恶汉。我们的五先生看看左边的恶汉，再看看右边的恶汉，才说了一句：“知道这两个座位是谁的吗？”没等五先生把那两张票拿出来，一左一右的两个恶汉一人一拳头就向我们的五先生打了过来，“小子听清楚了，就是金銮殿里的龙椅，只要没人坐，咱爷爷也敢去坐！知道这是嘛地方吗？这是塘沽，知道塘沽是谁的天下吗？左边的爷他叫混江龙，右边的爷我叫浪里蛟，有来头，你也报上个名来，强龙斗不过地头蛇，知道吗？别提你在天津卫的威风，到了塘沽，就是咱爷们儿的天下，老老实实地别炸刺儿，一个人听戏买三张票，塘沽没见过这样的规矩！今天给你两拳是看你家大爷在大坂公司的面子，明天再这样，可别怪咱爷们不客气！”一下子，五先生就老实了，从此之后，再看戏，他就只买一张票了。

我们六先生呢？好赌。在天津谁也管不住他，到了塘沽，他还是要去赌，可是他只去了一次赌场，连一分钱的赌注也没下，老老实实地他就出来了，而且从此再不进赌场的大门。谁把六先生赌博的恶习给治好的？也没什么人，就是那次六先生走进赌场的时候，才要下赌注，这时，他就在赌桌上看见了两根刚剁下来的手指头，鲜血淋淋，还正冒着热气呢，一下子，就把

我们六先生吓跑了。

塘沽这个地方就是好，无论什么人送到这里都能变好，后来本人就是被送到距离塘沽只有十公里远的盐滩上来脱胎换骨的，果然见效，没到盐场之前，我还拒不认罪，到了盐场之后，不到一个星期，我就重新做人了。这时我才明白我原来的那几个叔叔何以一到了塘沽就变成了一个新人的道理。原因就是塘沽这地方风水好，它很可能是原来太上老君收孙猴子的八卦炉，那是无论什么妖魔鬼怪都能治服的。

五

春红的功劳簿上已经有了一页一页辉煌的记录：明说是照料我的老爸在塘沽的生活，其实是看管着我的老爸，让他只能安分地在大坂公司做事；而且她还把几个不成器的叔叔聚到塘沽，逼着他们改了多年的恶习，这真是让母亲为之感激不尽了。无论春红过去曾做下了什么错事，母亲也不再计较了；再说那根本就不是春红的过错，只是看人家好欺侮罢了，主子做的恶事，却怪人家奴婢不本分；只是，谁让春红是奴婢呢？

从此，几乎每天都有令人兴奋的好消息从塘沽传到天津来，其中最使人为之骄傲的事是，我的老爸在大坂公司越来越受到日方的重用，如今我的老爸已经有权出席日本大坂公司的理事会了，而且他还是日本大坂公司理事会中唯一的外国人。每次我的老爸去日本出席理事会，日本方面都要请我的老爸给日本雇员作讲演；而我老爸讲演的题目就是《唯自尊自爱才是自强自立之本》，听得日本雇员们一个个激动不已，连连向我的老爸鞠躬敬礼。日本大坂公司的董事长还送给我老爸一把日本宝刀，上面刻着两个汉字：至圣。

至于我的那几个叔叔呢？有我的老爸给他们作楷模，他们自然就更加老实作人了，一个个全都在塘沽好好地作事，再不找我们家里要钱了。

如果以我的看法，这本来正是母亲求之不得的好事呀，母亲应该高兴才是。可是，有一天在姑奶奶和母亲说话的时候，我居然听见姑奶奶劝我母亲不要生气,而母亲还哽哽咽咽地哭着，明明是她在生什么人的气。只是，谁会让母亲生气呢？这家里没有别的人了呀，哥哥是母亲的命根子，那是绝对的亲信，连我都比不上，莫说是生气，就是哥哥把房盖揭下来，母亲都要为之鼓掌欢庆的。我呢？更是讨母亲的欢心了，母亲宠爱我还嫌不够，母亲何以会生我的气呢？那么家里还有一个刘妈，可刘妈简直就是母亲的亲兵，她处处迎合母亲还怕母亲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她是绝对不会让母亲生气的。那么，到底谁又惹母亲生气了呢？这可真是太让人费解了。

然而，母亲还是真的在生气，而且越来越重，到最后竟气出了病来。反正我就是只见刘妈每天晚上用沙锅熬药，熬得满院里都是药味，熏得我连算术题都做错了，第二天挨教师的骂。教师说我不是不会做算术题的人呀，只是教师是不知道，你就是把阿基米得放在我家院里来，天天晚上拿熬药的味儿薰他，他也是发明不了他的那个定理的，那股熬药的味道，让人觉得电灯都不亮了。

而母亲就每天晚上喝那一碗一碗的药汤，喝得我一阵一阵地替她咧嘴，母亲咽一口药，我的嗓子眼儿就咕噜一下，母亲一碗药喝完，我的肚子早让凉气涨成了一个大皮球，那要放好多好多的屁，才能把一肚子的凉气放出来呢，真是活受罪。

只是，母亲的病一天天地重起来了，每次医生给母亲看病，我都在跟前，我就听医生说母亲的病由郁闷而生，而且医生还

说母亲生的闷气，是一种对任何人都说不出的气。据医生说，这“气”是有许多种的，有的人生气，喊几声也就过去了，还有的人生气，过些日子自己也就忘记了，再有的人生闲气，那是根本就不必管他的，让他做点什么事情，一忙，就没有时间生闲气了。而世上最可怕的就是生闷气，这种气，无法驱散，无法化解，也说不出，就是在心里聚着，久而久之，就一定要聚成大病，到那时就是请神医，也已是无济于事了。

为了照顾生病的母亲，春红从塘沽回来了，因为母亲生病之后，房里的事情自然就多了，刘妈可以做零活，可是请医生，买药，还要一个专人，再加上许多家里的事，什么这家的寿日，那家的红白大事呀，母亲是照顾不过来了。这样，春红就说：“还是让我回来吧，奶奶身边的事，也只有我才知道如何做的。”于是春红就回来了。

说来也怪，春红一回来，母亲的病就有些好转了。后来有的叔叔说母亲的病是春红气出来的，我坚决反对，这是我亲眼看到的，有春红在身边，母亲的病情就有明显的好转，春红一去塘沽，母亲的病就重。你说母亲是被春红气病的，那为什么看不见春红的时候病就重，春红一回来母亲的病就好些了呢？母亲生我老爸的气，爸爸在她身边，她就有病，爸爸一离开，母亲就没病，这才是一看见你就有气呢！可是，母亲何以是看不见春红就有气，而春红一回来，就没气了呢？诸位明白人，你们知道这是什么原因吗？反正我是不明白的。

虽说母亲有春红无微不至的照顾，母亲的病有了一些好转，可是过一些日子，母亲更加感到不适了，这时又请到了许多医生，医生也说不出什么道理来，只是给开了许多调理的药，让母亲慢慢地吃着，等她自己康复。

一天，当姑奶奶看母亲来的时候，春红把姑奶奶请到一间

房里之后，向姑奶奶说着:“又是春红放肆了，本来这话是不应该春红说的，只是春红看奶奶的病情一天天地重下去，心里实在是太难过。有病乱投医么，既然请了这么多的医生都说不出个道理来，姑奶奶说是不是该换个办法给奶奶看看了？”

“你说什么办法好呢？”姑奶奶问着。

“这话，春红在塘沽对老爷说过的，老爷说他不能作主，还要请姑奶奶拿主意。”春红低声细语地对姑奶奶说着。

“什么事，连他都不敢作主？”姑奶奶更是不解地问着。

“在塘沽，春红对老爷说过的……”

“唉呀，你就把那些虚词免了吧，什么老爷呀，春红呀的，咱如今不是为大奶奶的病吗？”姑奶奶有些着急了，她发下话来让春红有话只管直说就是。

“春红是这样想的,既然奶奶服了这么多的汤药都不见效，春红说是不是就该到西医那里去看看。春红听说，如今有些病，老法子已经是看不出了，人家西医有什么照相机器，一照就把人的五脏六腑都能看清的。若是没有病呢，我们再吃平安药，也就放心了；若是有什么病呢，我们也不致于误了治……”

“既然这样，那明天就把大先生找回来，连那几个叔叔也找回来，大家一起商量商量，我也是说，别再光喝汤药了。”

有了姑奶奶的话，春红立即动身去塘沽把侯姓人家的几位男子召了回来，大家在姑奶奶的主持下，也算是会议决定：送母亲去西医医院看病。请西医来给母亲看病，那真是和爆发一场革命一样呀！因为那时候，西医被认为是一种邪说，何况西医治表、中医治本的说法更是根深蒂固，如我们这样的老户人家，人们是不会相信西医的。

母亲去马大夫医院看病的那天，我们是全军出动的，那真是兴师动众了，我的老爸和姑奶奶是主帅，几个叔叔是副帅，哥

哥和我更是重要人物，刘妈和春红给母亲作护理，一行人就到了马大夫医院。

那时的马大夫医院，就是现在中心医院的一个分院，在我的印象里，那时的马大夫医院几乎没有几个医生，也没有几个护士，马大夫医院里鸦雀无声，连我们自己的呼吸声都听得出来。不像现在的中心医院分院，里面熙熙攘攘，护士唤病人要用高音喇叭，音量小了，还听不见，你就说说如今的医院是多大的威风吧！

在马大夫医院里经过一番检查，马大夫将我老爸、姑奶奶和我哥一起请到医生的房里，也不知马大夫对他们说了些什么话，待到我老爸、姑奶奶和哥哥从里面出来的时候，只看见哥哥哭着，我的老爸面色苍白，姑奶奶手扶着墙，全身已经没有了一点力气。

母亲的病必须动手术，而且现在就要留下来住院。

母亲动手术的那天，马大夫医院大门外停了几十辆汽车，我们一家，姑奶奶一家，几个叔叔的各自一家，还有外婆家，舅舅家，姨姨家，以至于其他的远近亲朋，成群结队地就全来了。因为那时候人们把做手术看得极其可怕，一个人居然被医生切开腹部，而且把身体里的一块病变切下来，这太不可思议了。这样重大的事件，人们不在现场，那是太不礼貌了。只是马大夫医院太小，除了直系亲属之外，其他人就在门房里等着，还有一些人被姑奶奶动员说着回了家，并且保证说一旦有了什么变化，一定会通知他们的，决不会忘了亲人的关心。

母亲是上午 10 点被推进手术室的，手术室外面只有爸爸、姑奶奶、哥哥和我，此外就是刘妈和春红了。刘妈和春红是照顾我们几个人的，关照着我们喝水，穿衣，有什么事情，她们再出去找人。手术室里面的事，我们是一点消息也不知道，大

家只是一起看着墙上的大钟，嘀嘀嗒嗒，一声一声都似在我们的心上砸下一只重锤，让人窒息得全身发冷，有生以来，我第一次知道什么叫作担心，只怕得一双手不停地发抖。

正是在我们大家紧张得喘不上气来的时候，手术室里走出一位护士，对我们说道：“请近亲进来。”我们当时以为是手术作完了，让我们进来看看，谁料当我们走进手术室的时候，那位护士才对我们说：“手术中出现了意外情况，病人大出血，而现有的血浆又血型不对，所以必须立即给病人输血。”

“输我的血！”第一跑上前去的，是哥哥，他不等护士验血型就往手术室里跑，倒是护士一把拉住了他，说着就把他的袖子撸起来，随着又对我们大家一起说：“病人的血型是AB型，这种血型的人很少，大家都要抽上点血去化验，”说着，护士一个人一个人地把我们的血都抽了一点，又作了记号，在每个人的血样上写下了名字。但这时护士还不肯走，她对我们说：“AB型的血很难找，听说你们来了许多人，是不是也抽他们的一点血样作些化验？”

“好吧！”立即我和哥哥就跑了出来，到了门房处，我们对几个叔叔说要每个人抽一点血样去作化验，你猜怎么着？除了九叔当仁不让地走了进去之外，其他的我的那几个叔叔竟没有一个人应声。

“怎么？你们平日不是总说母亲是你们的老嫂吗？”我急了，当场就要和他们分辩，只是那几个叔叔都为自己辩解：

“你是知道的，我也是有病呀！”

“我根本就不能抽血的，我一看见血就晕。我想，我就别再给你们添麻烦了。”说得好生有理，反正他们就是不肯抽血是了。

回到里面，哥哥把外面的情形对姑妈说了一遍，气得姑妈当即就骂道：“这群狼心狗肺的东西们，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呀，

他们得不了好下场的。”

但是，时间不等人，那位护士急忙从我们几个人的胳膊上抽走血样，然后便又进到手术室里去了。

过了不长的时间，手术室的房门被推开了，刚才的那个护士走出来。她拿着一张单子，看着单子上的名字，唤了一声：“春红。”

这时，我亲眼看到的，春红的眼睛里竟然闪出了一种奇异的光彩，是一种骄傲的光彩，是一种得意的光彩，就像是一把干柴突然被火星点燃起火一样，春红一下子兴奋得几乎不能自己。而且不要忘记，那时候人们把抽血看得和杀头一样可怕，那是人们对西医还不认识的时候，中国人把血看得和生命一样珍重，人们认为一个人被抽了血，那是要短命的，把自己身上的血输到另一个的身上，就是把自己的生命献给了另一个人。而现在春红竟为自己能给母亲输血而得意非凡，可以想见她是多么希望自己能把她生命的一部分变成母亲生命的一部分了！立即，没有向护士再说什么，春红就向手术室走了过去。

只是，我万万没有想到，这时候哥哥竟似发疯一般地向春红冲了过去，他一把将春红抓住，然后就一步站到了护士的对面，瞪圆了一双眼睛，恶凶凶地向护士说道：“你为什么不叫我？”

幸亏那时候的护士知道自己是护士，她一点也没有和哥哥发脾气，只是和颜悦色地对哥哥说：“医学上的事情十分复杂，你只能服从医生的决定。”然后就带着春红走进手术室去了。

护士把春红带进手术室之后，哥哥一下子就扶在墙上放声地大哭了起来，他哭得那样伤心，明明就是自己受了侮辱一般；说来也怪，我虽然没有为自己的不能给母亲输血而感到过于气愤，但就在我的心里也对春红产生了一种嫉妒，我真恨不能一

步就闯进到手术室里去把春红从里面拉出来，然后我再把自己的血输给母亲，这时我就对医生说："医生，无论用多少血，你都尽管抽吧，我是母亲的儿子呀!"

然而事实就是和人们想的不一样，母亲的儿子不能给母亲输血，却让一个母亲最恨的人，把她身上的血输给了母亲；母亲此刻已经被麻醉过去了，她是不知道的，而我们这些亲生骨肉，在这个无法令人接受的事实面前，却只能像哥哥那样放声痛哭了。倒是姑妈了解哥哥的心情，她把哥哥搂在怀里，抬手抚着他的头发安慰着说："只要能把你母亲的生命抢救过来，就是我们全家人最大的幸福；春红的血，我们是会付给她钱的，无论她要多少钱，我们都会付给她的。"

经姑妈这么一说，哥哥才稍微安静了一些，这时听见哥哥把头埋在姑妈的怀里狠狠地说着："给她钱，把咱们家的钱都给她，让她滚蛋!"多年来一直压在哥哥心底的仇恨，终于爆发出来了。

…………

手术之后，母亲的身体极度虚弱，整整在床上躺了三四个月，病情才开始轻了一些。虽然母亲的精神明显好转，但我们在母亲手术之后，就被马大夫找到了手术室里，听马大夫对我们说明母亲的病情。据马大夫说，母亲得的是一种绝症。马大夫的话，等于宣布了母亲的寿限，那就是说，母亲最多已是活不过五个年头了。

哥哥哭了，我哭了，姑妈哭了，我的老爸也哭了，而且我的老爸还一面哭着一面骂自己："我对不起她呀！我有罪呀!"看着老爸哭的样子倒也可怜，只是我和哥哥谁也不去劝他，我们什么话也没和他说，就一面哭着一面和姑妈一起从马大夫医院出来了，坐到车里，姑妈还说要等我的老爸一会儿，这时就听

哥哥狠狠地说道："开车，走!"立即，我们就走了。

母亲的身体情况一天比一天好了起来，到了春天，母亲已经走到院里来了，她那么有兴趣地看看院中的花草，还到我们房里看了看，并对刘妈把我们照应得这么好表示了一番感激，又把我和哥哥的成绩单拿到手看了看，然后才回到自己房里去。母亲身体恢复得这样好，既有医生的功劳，也还有许多其他的原因，而此中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我的老爸从母亲做过手术之后，自己果然改过自新了。为了照顾母亲的身体，春红再也不去塘沽了，我老爸就一个人和他的三个弟弟住在那里，最初母亲和姑妈也是不放心，但是让九叔到塘沽去过几次，每次九叔回来都说我的老爸确实快变成一个圣贤了，他不仅自己自重自爱，他还把几个叔叔管得规规矩矩。一次，那个六叔也不知在外面做了什么荒唐事，被一个女人诈去了不少的钱；为此那个用他作事的地方一定要把他辞掉。这事被我老爸知道之后，我的老爸说辞掉事情不重要，重要的是以后如何做人。当即，我的老爸把那个六叔好一番管教，而且我的老爸还动用了老大哥的威风，逼着这个六弟在他的同事面前请罪。那时候是不兴开批评会呀什么的，我的老爸就摆了一桌酒席，把人家公事房的人都请了去，由我的老爸亲自给人家公事房的人一一斟酒，还让他的六弟站在一旁，不让他说一句话，斟过酒之后，我的老爸把他自己的酒杯举过头顶，然后对众人说："我身为大哥治家无方，因此才出了这么一个孽障弟弟，有什么对不住众位的地方，诸位只管对我一个人说，我这里向众位谢罪了。"说罢，就向众人鞠了一个大躬。

这一下满塘沽都轰动了，人们都说："你瞧，到底是人家书香门第呀，弟弟做了错事，大哥出面自责；这样，就是再不知道理的人，也不敢再做错事了呀，若不怎么还得是老户人家呢，

家风就是好!”就为了这事,塘沽的各界人士几乎要给我们家再挂一块匾,连词儿都想出来了:“圣贤家风”,只是后来到我们家一看,我们家门外的匾太多了,没有地方再挂了;这样才拉倒了。

只要我的老爸和他的几个弟弟严于律己,不做荒唐事,我们家就没有犯愁的事,母亲也就不会生气。至于我和哥哥,那是绝对的中华精英,读书、作人,除非是后来有人把是非颠倒了一个“个儿”,否则,我们就是中国传统美德的化身。在家里我们最知孝敬长辈,在外面我们与人为善,学业上,我们更知上进。在学校里,哥哥是高中第一名,我是初中第一名,有一年上面非要初高中合一起,出一个全校第一名,为这事,老校长找到教育局长,非要辞职不可,最后没办法,只好来个并列第一,我们哥俩全都上去了。你就说说,这有多露脸吧!

有了这样好的条件,母亲的身体恢复得就更快了,母亲常说:“若是我的一场病,真能让他们弟兄知道自重自爱,就是吃些苦,我也是不冤的;我们这样的家庭是万万不能败下去的呀!”母亲的伟大,就是她为了这个家,贡献出了她的一切。她真是愿意用自己的生命让我的老爸和他的弟弟们良心发现地好好作人,这个家是不能败在他们手里的,只要有一辈人不成器,让这个大家庭败下来,日后再想重振家威,那就是不可能了。

塘沽的事不用母亲分心了,而在母亲身边的人,更是让母亲高兴,我和哥哥那是不必说了,刘妈是母亲从外婆家带来的陪房丫头,她本来就是母亲的心腹,唯有一个春红因为一件事情让母亲生气,但那本来不是她的过错,甚至于她是一个受害的人,就因为人家春红是奴婢,所以主子做下的坏事,反要把罪过扣到人家的头上。

尤其是在母亲得知春红给母亲输血的时候,竟然晕倒在病

床上的时候，那就对春红更加感激不尽了。在马大夫医院，在母亲苏醒过来之后，那个不知底里的护士当即就对母亲说:“为了没能给母亲输血，儿子急得放声痛哭，我说女儿的血不是都一样吗? 一进到手术室，女儿就说:‘医生，无论用多少血，你老只管从我身上抽，你老连问都不必问我，就是把我身上的血全抽净了，我也是心甘情愿的。’当时我在一旁听着，心里就是一阵难过，我是没有母亲的人，我最知道女儿对母亲的感情是多么真切了。”护士的话说得母亲眼圈都红了，她也没有对护士说那个给她输血的人不是她的女儿，那是一个不知是什么身份的人。

就这样，这些年母亲在心里和春红的一切隔阂全都消释得荡然无存了。为了向春红表示感谢，也是为了使哥哥的心里能得到平衡，母亲身体稍好之后，便把自己的首饰匣子给春红抱了出来。

可是，当母亲把她的首饰匣子放在桌上的时候，春红连看也不看一眼地只是对母亲说着:“奶奶以为春红就是这么不值钱吗? ”说得母亲再也不知如何是好了。当即，母亲只能对春红说道:

“这些年我也没想到送你件什么东西，如今就随你选几样吧。”

只是，人家春红根本就没有把那些首饰放在眼里，什么话也没说，人家春红就走出去了。

尾　　声

对于哥哥和我说来，世界突然失去了光明，就在母亲患病的第三个年头，她溘然长逝，离开我们而去了。

操办母亲的丧事，我的老爸应该是无可挑剔了，他给母亲买了最好的楠木棺材，买了最好的凤冠霞帔，还定打了一副金九连环，母亲身上的首饰，更是应有尽有，连舅舅都对我们说："你父亲别管过去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吧，发丧你母亲那是一片真心了。"只是，这样的真心有什么用呢，哥哥和我才不会因此原谅他呢。

因为母亲不是一家之主，为她办丧事只能停灵五期，也就是三十五天，比为祖父办丧事时的停灵七期，少了十四天。当然，在这三十五天之内，也是一天一堂经，也是处处有大排场，也是满街的花篮，也是一院子的孝服，更是哭声不绝，母亲的好人品，令全族的人都怀念不已，没有一个人不说母亲的好话，没有一个人不是真心地为母亲落泪。

哥哥是长子，他的孝服最重，从母亲一"倒头"，就来了一位"博士"专门地侍候着他一个人，无论什么时候来人吊孝奠灵，他都是第一个出来，跪在母亲的灵旁磕头。我呢？是二儿子，当然也是有一个"博士"专门地侍候着我，每次出来跪灵，我都是跪在哥哥的下位，一起向前来奠灵的人表示感激。还有一个人也穿了重孝，谁？就是春红生的那个女孩，从她生下来，就交给一个佣人带着，如今她已经长到四五岁，她是以女儿的身份"承"服着孝的；虽然同父异母，但她的母亲没有资格作母亲，我们的母亲才是她的母亲，这样她因为身上有侯家的血统，也就自然是母亲的女儿了。

然而，正在我和哥哥为了母亲去世而万般难过的时候，就听说是家里出一件事，为了这件事，几乎闹得地覆天翻，差一点出了人命。

什么大事闹得这样凶？

也不是什么大事，就是春红想要一件孝衣。

按道理讲，只有亲人才能穿孝服，刘妈是母亲带过来的陪房丫环，那是可以按晚辈看的，尽管刘妈比母亲小不了几岁，但主仆之间就是两辈人，她自然有权穿一件孝服的。当然不是重孝，只是一双白鞋，头上有一条白布缠头，就这样，刘妈已是十分骄傲了，她比那些没资格穿孝服的佣人，就高出了一个等级。而春红呢，论身份，她只是老吴三代的女儿，根本就没有仆人的资格，就算是母亲房里的佣人，她也只是一个仆婢而已，那是不能按亲属对待的。所以在姑奶奶定孝服的时候，就没想到给春红也做一件孝服。这样，在全家都“承”服之后，就把春红给显出来了。

那是在母亲去世后的第三天，姑妈一一查点了“承”服着孝的人们之后，向主事的师傅说了一句：“全齐了”，这时再有人来，那就是只敬呈白花，而不再“承”服着孝了；谁料姑妈的话声刚落，春红立即就找到姑妈房里，噗嗵一下就跪在了姑妈的面前，姑妈还以为她要向姑妈发难，在母亲去世之后，为了她当初的救过母亲的性命索要报酬；万万没有想到，春红跪在姑妈的面前，立即就哭成了一个泪人儿。

“姑奶奶在上，春红有件事还求姑奶奶成全。”春红一面哭着一面向姑奶奶说着。

“有什么话，你就说吧，反正我们侯家是欠着你的。”姑奶奶不无防备地说着，心里还在估摸着春红到底有可能提出什么要求。

“姑奶奶容我放肆，春红在奶奶房里侍候奶奶这许多年，奶奶对春红的恩德，那是春红下辈子当牛作马也报答不尽的；春红没有别的要求，只求姑奶奶赏给春红一件孝服，也算是春红在世上回报了奶奶的教养之恩。”

“什么？你要给奶奶服孝？”这一下，可真是把姑妈吓了一

跳，立即，姑妈就对春红说道，“春红，不是姑奶奶没想到你，你看刘妈不是已经‘承’服着孝了吗？可是你不能和刘妈比，刘妈是你们奶奶从娘家带过来的，身为奴婢，她就可以着孝；可你呢？你原是侯家老仆的后人，在奶奶的房里，你虽然也是一奴婢，可你和奶奶没有什么关系的，让你‘承’服着孝，就等于认你作了偏室，也就是你成了我们侯家大先生的妾。三妻四妾么，这也是名正言顺的事。可是你又忘了，你可是侯家老仆的后人呀，宠婢为妾，那是有悖于家法的。给你头上带一条白布，也不是怕你日后争什么产业，我们大先生在，将来他还要‘续弦’，那是谁也休想分什么出去的；可是，你‘承’服着孝的事，万一被族里知道，那我们侯姓宗族就要开祖宗祠堂向大先生问罪的，你把侯家老仆的后人立为偏室，那以后谁还给你侯姓人家作奴作仆呢？你作皇上，没有人作你的臣子，你作武将，没有人作你的亲兵，为什么？因为人家怕你霸占人家的妻女。你明白吗？春红。”

姑妈虽然对春红说了这许多道理，但春红就是要为母亲“承”服着孝，她跪在姑妈的面前不肯起来，一声声地向姑妈央求着说：“姑奶奶就高抬贵手，成全了春红的一片诚意了吧，春红跟奶奶这许多年，奶奶无论要赏给春红什么，春红都没有收下，如今，春红就是向姑奶奶要一条白布条，让春红系在头上，再穿一双白鞋，为奶奶尽一分婢女的本分，这样，此生此世，春红也就无所求了。”

“不行！”姑妈当然不肯答应春红的要求，便斩钉截铁地回答着说。

“姑奶奶若是不肯答应春红的要求，春红就一头撞在大门上，春红听说，奴婢为主子殉命，那是可以立为养女的。”春红说着，真地就要去寻短见。只是，姑妈一把就拉住了她，当即，

严厉地对春红说道：

“那就是乱伦！”一拍桌子，姑妈大声地向春红喝斥着说，“你生的孩子，你们奶奶已经认下做了女儿，你还有什么资格再做你们奶奶的女儿？春红呀，到底你只是个奴仆的后辈，这名门望族里的事，你是不知道的。你莫只看这些人家里乱哄哄地今天出点这个事，明天又出点那个事，可是无论如何乱，我们都乱不了一个根本，这个根本，就是‘名分’二字。不要以为你是有功之臣，你就可以入正统，无论到什么时候，仍然主是主，奴是奴。中国什么都能乱，只有这‘正名’两个字不会乱。没有名分，还有什么章法呢？你看到了，几堂丧事，无论一个家族有多少人，这一‘承’服着孝，是近是疏，就全分出来了。分出什么来了呢？分出来的就是名分，乱了名分，不光是乱了家法，也乱了国法，臣是臣、君是君，明君是君，昏君也是君；忠臣是臣，奸臣也是臣。你说你在这家里是有功之臣，主子去世了，让你‘承’服着孝不是理所当然的事吗？不行，名不正，理也就不顺，到什么时候也不要忘了你的奴婢身份。好自为之，你也就不要再争了。不知自爱，你争，也没有用。就是姑奶奶发善心让你为奶奶‘承’服着孝，到了外边，也会有人把你头上的白布带扯下来，而且还要对你问罪。你是个明白孩子，春红，这种事，你是知道该怎么做的。”

“可是，可是。”春红一下子说不出话来，她跪在地上，挺直了身子，就和姑妈争辩，“姑奶奶不是不知道，那孩子是大先生把春红堵在屋里，按在床上强迫着春红才有了的呀！春红怕毁了侯姓人家的名声，这些年不敢说出真相……”

“那你也就不必再说了，你说出来也不会有人相信的；知道自爱，你就咽下这口气，替人受过，大家相安无事，侯姓人家不会亏待你，不知自爱，就是你说了出去，侯姓人家的名声也

不会毁在你的手里，人家只说你是想讹诈，才故意往我们圣贤人家的头上栽赃的，最后也就是把你送个地方，或者是给你找个人家，让你一生一世作苦婆子，再也休想吃香的喝辣的，享这份本来不该你享的荣华富贵了。”听姑妈这样一说，春红再也不说什么了，她一下子止住眼泪儿，一声不吭地站起身来，拍拍膝盖上的土，随后便无声地走出去了。

…………

母亲去世后的第二年，父亲又续娶了“填房”，我们有了继母。父亲又有了妻室，当然还是名媒正娶。我们的这位继母是一家大地主的女儿，原来信佛，曾立志终生不嫁的，只是后来家里出了孽障儿孙，没几年时光家道败落了，这时候再信佛也没多大的意思了，于是就只能出嫁了。

我们的这位继母，也是一个知书达理的人，对于我们兄弟也算很是说得过去了。只是，我们自己的心理不好平衡，于是，第一个是哥哥出走了，随后我也住校了，家里已经是变得没有当年的生气了。

就在哥哥和我离家之后不久，家里传来消息说，春红也带上她生的孩子走了。出走之前，春红什么话也没说，只是在前一天晚上，她拿了一个梯子，立在我们家的大门外，然后自己爬到门槛上，把我们家大门外高悬的几方匾额拭得没了一丝尘土，而那几方匾额，一方上刻的是“诗书传家”，另一方匾额上则只刻着两个字:“正名”。

一杠一花

一

自从有了天津卫，天津卫的地面儿就没有平静过一天，闹闹哄哄，时时总像是要出什么大事一样。其实还真就是这么一回事，明明你出门时看着平平静静的，街上也没有什么人，就是偶尔有一个人走过来，看那面色也不带凶相；可是走着走着，你就听见背后一声喊，再一回头，一条汉子倒下了。也不知道是谁把他弄倒的，他身边儿也没有任何人，反正他就是倒下了，再也爬不起来了。这时候，你千万可别过去打听；“这位爷，你是自己跌倒的，还是被别人给鼓捣倒的？”只装作是什么也没看见，麻利儿点，你快走人，这就算是你知道天津卫是一个什么地方。老朽在天津

住了这许多年，深知道天津卫这地方，不是好呆的，进了天津卫，看见打架的，别劝；看见糊弄人的，别笑；看见恶心人的事，你可是千万别吐，只要是你一恶心，立即就有人过来了：“怎么着，反胃？”说着，胳膊根儿就露出来了。所以，学乖点，进了天津卫，你就溜边儿，人多的地方少去，无论什么热闹，你也是少看，平安就是福，这就是老朽我在天津卫混了这许多年，至今还能落个全须全尾得出来的经验。

怎么着天津卫这地方好人就不敢抬头？很简单，天津卫地处九河下梢，历来是有河就有霸，有九条大河在天津流，那么至少也要有九位混江龙在天津称王称霸；只要有一位英雄好汉称雄，老百姓就够受的了，天津爷们儿头上有九条好汉称雄，你说说天津卫这地方，好人还敢喘气儿吗？人家说了，看着这儿不好，你走呀，天下大着哪，此处不养爷，自有养爷处么；可是咱不是没有地方好去吗？但妨有个地方收留咱，咱也不至于至今还在天津卫“窝”着，窝得人七窍生烟。没法儿，谁让咱没有本事呢？

当然，天津卫也不是人人都没有本事，天津人若是全都没有本事，那天津卫早就被山东汉子给蹚平了，山东好汉为什么放着天津不进，反而要冒着生命危险去闯关东？这就是因为天津这地方进不来。你莫看武老二三碗老酒下肚敢走景阳岗，你让他喝六碗老酒，再给他吃一只豹子胆，他也未必就敢下天津。得了吧，林爷，经你这样一说，这天津卫岂不就是遍地虎狼了吗？不是这么一回事，天津卫一只老虎也没有，天津人不吃人，也不咬人；可是天津人不吃人、不咬人，未必就不琢磨人。要知道琢磨人可是比吃人、咬人还要厉害多了。“穿林海，跨雪原”，杨子荣唱得是何等的豪壮，可是一旦有一个会琢磨人的人躲在林海雪原之中，他杨子荣就再也不敢那样唱了，蔫溜儿地

走吧，有什么事，进了威虎厅再说，座山雕是一个大傻冒儿，你说你自己是老九，他就信你是老九。开个小玩笑，倘若座山雕是天津人，他杨子荣也不敢上威虎山。

说正经的——

天津爷们儿陈老六走了一趟杨柳青，回来就抖起来了。

陈老六走了一趟杨柳青，怎么就抖起来了？这是后话，没有别的事，你就耐心地往下听。

陈老六有好几个名字，他的本名叫什么？无关重要，也没有人想打听，打听出来也记不住，大家只知道他除了叫陈老六之外，有时候还叫陈六爷，也有的时候叫陈六儿。三个名字，三种身份，三个场合，三种活法。抖起来的时候，人们叫他陈六爷，抖不起来的时候，人们叫他陈老六。抖出祸来的时候，人们叫他陈六儿。

这一连好几年，陈六儿混得不怎么样，连老婆都被混跑了，就一个人在一个叫不出地名来，也看不出是房子来的地方窝着，窝得陈六儿一点精神儿也没有了，每天早晨他睡到十一点，为什么他如此贪睡？也不为什么，就是为了省一顿早饭。

陈老六怎么就这样没辙？不是陈老六没有本事，是陈老六没有机会。陈老六自认为是治世的英豪，还可能是乱世的奸雄，只是治世的时候还没到，而乱世的如今又出了太多的枭雄，陈老六两头赶不上，就只好窝在天津卫，连每日的饭辙都没有。

可是，不是常说天津卫饿不死人吗？没错儿，到如今陈老六什么事也不做，不是还活得好好的吗？怎么他就没有饿死呢？他什么正经差事也不做，每日就是游手好闲地在街面上闲逛，脸面上还不带饥色，嘴头上还有一层油，你就说说是谁养活着他吧？说来说去，还是天津卫好。进了天津卫，喝西北风都能活，不像那些穷地方，汗珠子不掉地上摔八瓣，就休想混上吃喝，

天津卫这地方，有本事的也混不出大名堂，没能耐的也饿不着。

陈老六自己说，他若是混好了，能主管六国总理衙门。可是如今哩？他一国总理衙门也管不着，他就是光棍一条地活着，每天睁开两只眼睛，还不知道今天的饭辙在什么地方。可是陈老六一天也没挨饿，天天都能混上饭吃。而且还不光是有饭吃，还有戏看，有时候还有几分威风，陈老六怎么就有这么大的本事？他怎么就能够在天津卫吃白食、看蹭戏，还能打便宜人？天津卫好地方，天津卫调教出来的，就是这类英雄好汉。

什么地方调教这类英雄好汉？没有专门的学校，也没有函授部。天津卫调教这类人物的地方有两处，一个是三不管，第二个地方，就是胡向口上的小酒馆。三不管调教这类人物，看的是真本事，小酒馆调教这类人物，从基础知识学起，类似后来的培训班。陈老六是小酒馆里的常客，每天晚上陈老六在外边混了一天，腰里有了两角钱，找个姐儿吧，不够数，看场戏吧，又犯不上花钱，做什么也不合算，就一头进了小酒馆，一壶酒，正好两角钱，没有下酒菜，就向掌柜“寻”一粒花生米，如何就叫做是“寻”？这个字是作者想当然想出来的，就是向掌柜的要一粒花生米，天津人说是“寻”，但是发“新”的音。

有分教，凡是这种酒客，天津人通称他们是一杠一花，也就是一壶老白干、一粒花生米。酒壶算是一杠，花生米算是一花，到晚上天津小酒馆里的常客大多是这类一杠一花，也就是最穷最穷的穷光蛋。

天津卫，每一条胡同口都有一家小酒馆，小酒馆没有字号，就是一间小房，最狼狈的连个窗户都没有，就是一张桌子，四条板凳，春夏秋冬有一个小火炉，天津爷们儿不喝凉酒，几十只酒壶在一只锅里放着，锅里的水总是冒着热气儿，喝完一壶再换一壶，也用不着掌柜的动手，你只管自己从锅里取出一壶

就是。只是算账时你可别想打马虎眼，你换壶的时候，老板在一旁看得清清楚楚，少一分钱，你也休想从这个门走出去。

每天晚上到小酒馆来喝酒的，人不多，大多是老熟人，今天有你，明天有他，有钱的爷们儿就每天必到，大家见了面，也就是互相打个招呼，谁也不多说话，各人喝各人的酒。喝酒的人知道，言多语失，何况酒后吐真言，万一说出什么不中听的话，惹出是非来，不好了断；所以彼此都有个防备，一进门，就不说话。可是不说话憋得难受，瞅冷子就往外冒，冒出来也不是一句整话，没头没尾，没有一个完整的意思，愣头愣脑，如此，就是冒出句不中听的话，谁也挑不出刺儿来，这就是天津卫小酒馆的特种语言。

这一天晚上小酒馆里照旧生意兴隆，陈老六没事儿，还是第一个走进小酒馆的，坐下来，照旧，一杠一花，一壶老白干，舍不得一口吞下去，就一点一点地吮。一粒花生米，掰成四瓣儿，才往嘴里放了一瓣儿，就看见进来一个人，在陈老六对面坐下了，坐下之后把帽子往桌上一放，就摇了一下头："是条汉子，不混出个人模样来，不回家。"说完，就自己从锅里取出了一壶酒。

陈老六抬头向刚刚落坐的人看了一眼，没说话，只是眨了眨眼睛，又吮了一小口酒。

"杨柳青市面上兴旺。"陈老六也是自言自语。他听对面那个人说话是杨柳青口音，就顺情说好话，恭维杨柳青人的日子好过。

对面的人也没答理陈老六，只是自己喝酒，这位爷像是有事，没功夫在小酒馆里泡，一扬脖，就把一壶酒喝下肚去了。站起身来，把一张票往账桌上一放，回头就走，走到门口，又说了一句话："吴大头，我佩服你！"说罢，就走得无影无踪了。

就这么着，第二天，陈老六下了一趟杨柳青。

杨柳青，距离天津六十里，是天津西边的一个大镇，杨柳青第一有名的是杨柳青年画，第二有名的是石家大院。石家是杨柳青镇上的第一大户，有钱有势，归属于天津八大家之列，出过状元，出过名士，后来的电影艺术家石辉，就是石家大院的后人。当然这与本文无关，这里就按下不表了。那么这杨柳青第三有名的是什么呢？杨柳青镇第三有名的，就是出了一个人物，吴大头。

吴大头是个什么人物？听名字还听不出个四五六来吗？好人有叫“大头”的吗？袁世凯后来叫袁大头，那是因为光洋银元上有他的头像，那头像很大，又是一个光头，人们就叫他袁大头。此外哩？此外中国再没有第二个大头了，史书上没有大头，政界、军界，再至于文界、花界全都没有大头，但民间，却有数不清的大头。一切被人看不起的人，大家都喜欢叫他大头，当然，这要他得长着一颗大脑袋瓜儿。

吴大头的脑袋瓜子就长得大，所以全杨柳青镇里的人都叫他吴大头。这个吴大头是杨柳青镇有名的无赖，专门和高门楼的人作对，杨柳青镇最高的门楼是石家大院，所以这个吴大头就因为和石家大院作对，而深得杨柳青镇人的拥戴。诸位须知，一个人要想出名，最近的道儿，就是和高门楼作对。高门楼么，因其门楼的高，而不得人心，穷人进不得高门楼，自然就恨高门楼，所以在中国最有号召力的事情，就是砸高门楼，一呼百应，历来如此。

吴大头和石家大院作对，他也没有多大的脓水，人家石家大院里的人出来，年少的是去学校，年长的去进天津卫赴宴，无论是老是小，他都不敢拦截。吴大头和石家大院作对，就是逢年过节，他拉上一口老母猪，按在石家大院门外，杀猪。老母

猪一叫唤，引来好多人，这时候吴大头再说些闲话，算是为民众出了气。吴大头一面绑猪一面大声地喊着:“我让你肥，长这么肥干吗? 不就是等着这一刀吗? ”说着，他又举起了手里的杀猪刀。这一下果然有效，看热闹的人一起叫好，随之就有人向石家大院紧紧关着的大门抛石头。随后，吴大头一刀下去，把一口肥猪杀死，血渍四溅，把石家大院门外溅了一地的血。吴大头走了之后，人家石家大院出来人清扫，把血渍洗干净了，这时吴大头就说自己胜利了，老百姓也说吴大头给自己出了一口气。

到底，吴大头没有“后戳儿”，单枪匹马地和人家高门楼犯拧，胳膊扭不过大腿，最后也没得着什么便宜。七十二计，走为上，吴大头一走了之，发下誓言，不混出个人样来，不回杨柳青。就这样吴大头卖兵走了，去了奉天，在张大帅麾下做了一员丘八。本来张大帅手下多一张嘴和少一张嘴，也觉不出来，只是吴大头生来嗓门大，就凭着他会喊操，第二年上，他的肩上就扛上了真正的“一杠一花”，有人说是当了排长，也有人说是当了排副，反正也算得是带兵的人了吧，一些在杨柳青混不上日月的人，就纷纷投奔吴大头去了。这期间陈老六也去过一次奉天，到了军部，说是找吴排长，兵营门外站岗的大兵说:“长官带兵进山了。”陈老六也没问长官进山是保护老百姓去了，还是抢劫老百姓去了。没有地方好住，他又一个人回到天津来了。

可是,你听小酒馆里那个人明明是说:“吴大头,我佩服你。”看来，这吴大头如今是狗熊穿袍子，他要成人了；就这么着，陈老六第二天下了一趟杨柳青镇。又过了一天，到了晚上陈老六再走进小酒馆，众酒友一齐吆喝了一声“哟呵”，表示大家一起大吃一惊。为什么大吃一惊? 陈老六也不是每天必须到小酒馆

来的人物，就算是有一天他没来小酒馆，也不至于就令众人如此吃惊，但今天陈老六比往日不同了，怎么个不同？陈老六今天戴了一顶奉军的军帽。

军帽，诸位想必全都见过，后来的文化大革命，凡是体面的人物，全都有一顶军帽，只是咱们解放军的军帽全都是布做的，官兵也没有任何分别。而当年奉军的军帽，就和后来人民战士的军帽大不一般了。奉军的军帽，一色黑，大帽沿，大帽壳，当兵的是白帽带，当官的是红帽带，张大帅身为司令，他的帽子是金帽带。那么陈老六从杨柳青带回来的这顶军帽是什么颜色的帽带呢？当然是红色的帽带，倘若是白帽带，小酒馆里的人也就不“哟呵”了。

其实，原先奉军的军帽也是设计得没有学问，白帽带当然全都是当兵的了，金帽带又只有张大帅一人，那么这红帽带下边的人可就多了，从一杠一花少尉排副，到满金三个花的上将军长，全都是红帽带，这就叫两头小中间大，总司令张大帅就是一个人，金帽带，下边的战士，无论多少人，全都是清一色的白帽带，只有中间这一些人，珍珠玛瑙土坷垃，全都是红帽带，这一下就给有的人钻了空子了。当然啦，在军营里，人家不能光看你的帽带，是什么军衔，还得有肩章，可是出了兵营，不带肩章，这就只凭一顶红帽带的军帽看威风了；“奉军的长官”，无论什么人，全包括进来了。

不过小酒馆里的人，就是看见陈老六今天戴了一顶红帽带的军帽，也就只是“哟呵”一声罢了，“哟呵”完了之后，各人还是喝着各人的酒，谁也不问陈老六是怎么就得了这样威风的一顶军帽，倒也是有人说了半句话：“还得说是万金油的牌儿正，一杠一花。”再往下就不说了。万金油，就是后来的清凉油，用一只小盒装着，有个头晕牙疼呀什么的，抹上一点就管用，到

了夏天，它更是祛暑的良药。万金油的牌儿正，是因为万金油是老虎牌的，人们常说万金油牌儿正，就是说这件事是“唬（虎）牌的”，蒙人。至于下面的那个一杠一花，也许是说陈老六是一杠一花的老酒友，也许是说这顶军帽算是一杠一花的军官帽。

陈老六没跟人犯顶，你怎么就知道我没在奉军里面混出了一个小官当当？你怎么就断定我不是奉军的军官？没关系，是骡子是马，要拉出来遛，走着瞧，这年头就认帽子，有了这顶帽子，就有了三分的运气，咱们慢慢来。

在小酒馆，陈老六没占上便宜，喝了一壶酒，伸手向对面的酒友“寻”半块豆腐干，那个人特小气，明明掰下一大块来了，眼看着也快送到陈老六手里了，他还是咬了一小口，一点不给面子。就冲着这顶红帽带的军帽，你也不能这样看不起人。拉倒了，往远处看，谁知道谁会走到哪一步？

走出小酒馆，到了马路上，警察看了陈老六一眼，没敬礼，只是向他摆了一下手：“边儿走。”没拿陈老六当一杠一花看待。陈老六好汉不吃眼前亏，上边道。边道上卖烟的老百姓倒吓了一跳，那是一个老太太，她见到陈老六走上了边道，立即就走上来一步，用身子把小烟摊挡住了，她是怕陈老六拿烟不给钱，这才算是没有委屈陈老六一杠一花的身份。陈老六响当当一条好汉，从来不做那种狗食事，看也没看老太太一眼，就走过去了。从大马路一直走到头，到了河边，没有地方好去，原道走回来，又走到老太太的小烟摊旁边，想要一支烟，又张不开口，一咬牙，走过去了。

“哟，出门没带烟卷。”一个酸溜溜娇滴滴的声音，拦住了陈老六，抬头一看，不是外人，老相识，宋四妹。

“四妹，是你呀。”陈老六向宋四妹说着，顺手接过来宋四

妹递过来的烟卷。“你看，想买盒烟吧，没带零钱。”

“行呀，一杠一花。”宋四妹没有问陈老六何以出门不带零钱，倒是她看见了陈老六头上的那顶红帽带军官帽，至少是一杠一花的少尉排副，估计也做不上大官，便就酸溜溜地向陈老六说着。

“别拿我找乐儿了。”陈老六和宋四妹不说谎话，他点着了烟卷，低着头说道，“若是真混上一杠一花，我还能够到这时候还在街上逛吗？戏园子，饭馆子，哪儿不是人去的地方呀。”

“得了吧，你还想骗我？”宋四妹还是一口咬定陈老六混得不错，“你是公差在身，那些地方不能去，再说又想找点大便宜，这才戴着官帽子在街上逛。”

“你是说我这顶帽子呀。”说着，陈老六就把帽子摘了下来，顺手把帽子夹在了腋下。

“走，走，上我那儿说说话去。”说着，宋四妹拉着陈老六就走。

“不行，没对你说吗，我没带零钱。”陈老六挣扎着往后退，只是宋四妹把他拉得太紧，无论他如何挣扎，他也还是被宋四妹拉走了。

二

宋四妹一个人单枪匹马在天津卫混事由，不容易。她不进班子，不下海，就是自己在北方饭店里包着一间房，凭着人缘儿，凭着好时光、好容貌，也就算是吃香的、喝辣的，一点没有委屈自己。只是最近一段时间，天津卫地面上太平稳，政界不换人，军界无磨擦，生意上也没有大起大落；如此，宋四妹的日子就欠了一点火勃。类如宋四妹这种人，最希望天下大乱，

为什么中国人说“乱世出佳人”？就因为一到乱世，美人就有了用武之地，成者王侯要美人，败者为贼，也要找美人，所以每逢乱世，美人又出名又发财，这才算是到了“偶尔露峥嵘”的时候。

宋四妹和陈老六的关系，没有一点感情。宋四妹二十岁，陈老六三十岁过了头，宋四妹眉清目秀，陈老六大黑狗熊，两个人压根儿就不是一路人。可是宋四妹有用得着陈老六的地方，离开了陈老六，宋四妹在天津卫就寸步难行，所以过个一、两个月，宋四妹就得把陈老六请来说说话，然后再吩咐他去办点什么事。宋四妹什么时候用陈老六？那就不用说了。没有陈老六，宋四妹哪里会有这么多的朋友？所以每到宋四妹朋友不够多的时候，她就把陈老六找来，让他给自己介绍几个朋友，如此，宋四妹的日月就有了保证。再有宋四妹用陈老六的时候，那就是宋四妹想甩掉她的一个什么朋友了，这个朋友当然自己不肯走，那么多的钱都花在宋四妹的身上了，怎么说走就走呢？这好办，把陈老六一请来，那个该走的朋友就走了。宋四妹最最需要陈老六的时候，是宋四妹遇到麻烦事的时候，譬如一个什么人“骠”上宋四妹了，或者是有个什么人天天来找宋四妹“罗唣”，把陈老六一找来，逢凶化吉，事情就迎刃而解了。有一次，一个小警察暗中要找宋四妹的便宜，宋四妹当然“盘靓”，好歹也打发过他，可是这个警察没完没了，他还是从心里真爱宋四妹。这样，宋四妹就把陈老六找来了，如此这般一说，陈老六再找到那个小警察，开门见山，陈老六对那个小警察说：“你别跟人家起腻，人家是混事由，你一个月那点进项，养得起人家吗？”这一说，那个小警察明白了，见好就收，拉倒了。

这次，宋四妹找陈老六，没有任何事情求他办，倒是宋四妹给了陈老六二十元钱：“老六，带上这二十元钱，明天你就去

泡澡塘子、进戏园子，吃饭馆子，哪儿惹眼，你就往那儿去，你还别小气，你就大把大把地花钱，钱用完了，你再到我这儿来拿，也用不着跟我报账，你就可着性儿地花吧。”

“你混事由不容易，我不能花你的钱。”陈老六眼圈里含着眼泪儿，没有去接宋四妹送过来的钱，他以为是宋四妹心记和自己好，如今看着自己没辙，就起了恻隐之心，想周济自己，于是便拿出钱来让他花。到底陈老六是条汉子，老爷们儿不花女人的钱，何况还不是自己娘们儿的钱。

“嗐，傻子，我的钱能让你白花吗？”说着，宋四妹把钱塞进了陈老六的腰包。陈老六有志气，一把又把钱掏了出来，随之就给宋四妹送了回去。

“我日后还不起，你还看不出来吗？一时半时的，我不会有什么发旺。”陈老六说着，还向后退缩着。

“我不是让你去花钱，我是让你出去给我挣钱。”宋四妹又把钱给陈老六送了过来，仍是娇滴滴地说着。

“我一个大老爷们儿，怎么给你挣钱呢？”陈老六不解地问着。

“你如今不再是以前的陈老六了，你已经是一杠一花了。”宋四妹向陈老六撒娇地看了一眼，提着嗓门对陈老六说。

“我早就是一杠一花了。”陈老六以为宋四妹是说他喝酒时一壶老白干，一粒大果仁，于是就立即应声着说。

“我不是说你喝酒一杠一花，我是说你这顶帽子一杠一花。”宋四妹从陈老六的头上取下来那顶帽子，向陈老六说着。

“嗐，快别说这顶帽子了，这是我从吴大头那里捡来的。吴大头的脑袋瓜子大，这顶军帽他戴着不合适，在家里放着也没用，我又少一顶帽子，这样我就顺手牵出来了。”

“牵出来，就有用。”说着，宋四妹把这顶帽子在半空中摇

了一摇，又是得意地向陈老六说着。

“我不懂。”陈老六懵里懵懂地向宋四妹说着。

“你不懂，就听我说呀。”说着，宋四妹拉着陈老六坐在了自己的身边。

…………

从北方饭店出来，天时刚到黄昏，陈老六没有地方好去，腰包里又有宋四妹给的那二十元钱，而且宋四妹还说了，哪个馆子大，你就去哪家馆子吃饭；哪个戏园子阔，你去哪里看戏；哪家澡塘子气派，你就去哪里泡。罢了，咱就照着四妹说的办，看看到底有什么便宜。

头一站，当然要去吃饭，登瀛楼饭庄阔，凭着腰包里的那二十元钱，陈老六敢进，可是看看自己这一身粗气，陈老六又没有那份胆子；还有起士林餐厅，满堂的外国人，陈老六也没吃过西餐，就知道外国人吃面包抹黄油，还有洋葱头炸牛排，可是那要穿西装，陈老六没有那套行头，也还是不敢进。想来想去找了一个中偏高一点的地方，进去了，果然没受冷遇：“二爷喝酒，里面请。”也没说“二楼看座”，就让到楼下散座里了。

就坐之后，陈老六把红帽带的军帽往饭桌上一放，伙计过来倒是也看了一眼，可是没带出吓一跳的神态来，然后就把搭在肩上的毛巾拿下来，给陈老六把饭桌擦干净了，“二爷用点嘛？”说着，伙计就开始给陈老六报菜名，也没报太高的名菜，就是爆三样、熘肝尖、红烧肉、四喜丸子之类的家常菜。陈老六听过之后，就向伙计问道：“你报的这四样菜，总共多少钱？”

伙计看了看陈老六又说：“看二爷这块头，两道菜就够了，多不过一元五毛钱，还加上两壶酒。”

“我若是想照着五元钱花呢？”陈老六一拍红帽带的军帽，向伙计问着。

“哟，那您老就不能这样吃了，五元钱半桌大席，您老一个人用，我给您老换成春风杨柳、平湖秋色，外加一道百鸟朝凤，最后是一盆三潭印月。”

“得了吧，我还是来一碗红烧肉吧。”陈老六不知道那些菜名都是什么名堂，他就知道三潭印月是一小盆丸子汤，至于百鸟朝凤是什么菜，他就想象不出来了，万一端上来一百只鸡脑袋，那可是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一碗红烧肉端上来，满堂的客人全向着陈老六看，陈老六知道众人不是看他的军帽，众人是要看他如何一个人把这一大碗红烧肉吞下肚去。陈老六没含糊，大显身手，一低头，就把一大碗红烧肉扫光了。吃完之后，一抹嘴唇，陈老六才想起来不应该吃得这样快。可是没有办法，这不是头一遭吗？再来就可以慢慢吃了。

吃得满面红光，陈老六结账，也就是才花了一元四毛钱，基本上还算是低消费，没有引起什么震动。站起身来走人，才走到门口，后面伙计喊了一声：“二爷留步。”陈老六想，这回没吃白食呀，你让我留步干吗？回头一看，伙计正拿着他那顶官帽子追了出来：“二爷，你的军帽。”说着伙计把那顶人家留着没用的红帽带军帽交到了陈老六的手里。

“上当。”走出饭店之后，陈老六一摇头，后悔了，一顿饭用一元四毛钱，陈老六自己没这样破费过，一元四毛钱，就可以在小酒馆泡一个星期。再说，就是上等的后座，也才六毛钱一斤，一元四毛钱，二斤多肉，买到家里自己烧，比他饭店里烧的还有滋味，至少不至于烧得这样甜，如今的饭店学南味，什么菜都放糖，其实红烧肉要多放酱，那样吃起来才不腻。再说了，伙计明明看见这顶红帽带的军帽了，怎么一分钱也没少算？莫非他就不怕军界的人吗？

拉倒了，到别处找便宜去吧。

饭店旁边，正好有一家澡塘子，走上一步，里面的伙计已经把大门帘撩起来了，陈老六一想，不对，洗澡不能戴军帽，不戴军帽，谁知道你是一杠一花？进了澡塘子，人人都得脱光腚，人若是一光了腚，那也就分不出高低贵贱来了，不是要货卖一张皮吗？脱下这层皮，谁也唬不住人了。所以，澡塘子不是蒙世的地方。那么去哪里蒙世呢？走，不远处有一家戏园子，大舞台，不高不低，今天演的是《大闹天宫》，是说孙猴子刚当了弼马瘟，也是一杠一花，嫌官小，要求破格提拔，玉皇大帝不拿它当一回事，它就无法无天地来了一次大破坏，一定要求给个职位。好，就看这出戏。进得大舞台戏园，先也是伙计抬头看了一眼陈老六脑袋瓜子上边顶着的红帽带军帽，果然也不似吃惊的样子，就把陈老六领到一个位儿上去了。散池，也不算太偏，可也不是正座前排，别看你陈老六今天戴上了一杠一花的红帽带军帽，戏园子里的伙计不认你，要想在这里吓唬人，还得胸前再挂上一块小牌牌，要么肩膀上再真地扛出点什么杠杠来。光凭一顶红帽带的军帽，休想在这里捡着便宜。

大大方方，陈老六坐在了座位上，伙计送过来了茶壶，新泡的小叶，正兴德包茶叶的印花纸，还在茶壶上套着呢。这就行，平日进大舞台，没享受过这么高的待遇，个人专用的茶壶，那是只有够身份的人才有的，没身份的人，看戏不许喝茶，这些人也不渴，少喝点也少尿点，免得惹人讨厌。如今陈老六有资格喝茶了，自己没说话，茶壶就送过来了，凭什么？人家还不就是看在这顶红帽带军帽的面子上了，好生儿地戴着，千万别摘下来，帽子一摘下来，说不定这壶茶就要被伙计端走了。陈老六摸摸脑袋瓜子，军帽还顶在头上，好像后边的人也在小声地叽咕，说是前边人头上的帽子挡住了台上的戏，可是听听又

不像是说自己，他们没有这么大的胆子，那是说戴毡帽的那个，戴军帽的，挡了你的视线，你也不敢说。

台上孙悟空那里大闹天宫，台下陈老六暗自在笑世上的人太势利眼，明明还是那个陈老六，一没有学到什么魔法，二没练会什么功夫，怎么一夜之间，就有了威风。“阿嚏！”陈老六打了一个喷嚏，声音极大，痛快，听戏的人也没有人说话，大家只是向陈老六看了看，台下的灯黑，没看清脸儿，就看见脑袋瓜子上顶着一顶一杠一花的军帽，没有人敢吱声了，人们又把头转了回去。

这出戏看得痛快，虽然也花了票钱，也花了茶钱，手巾把送过来三四次，算是孝敬陈六爷的一点意思，伙计没收钱，还给陈六爷鞠了一个大躬，“六爷关照。”陈老六一点头，就出来了，心里觉出来一股儿甜意，脚下就有点晕乎。

走出戏院来，一阵凉风又把陈老六的晕乎劲吹跑了，得了什么便宜？不就是打了一个喷嚏吗？戴上这么一顶帽子，就为了打一个喷嚏，也太不值得了。打喷嚏哪里不能打？找一个公共厕所，伸长了脖子，放开嗓子，爱怎么打，就怎么打，何必一定要戴上这个一杠一花？不对，若是只为了让自己到戏院来打个喷嚏，宋四妹不至于给自己二十元钱，这点钱，她也是来得不易。一定这顶军帽还有大用处，自己还要开发开发一杠一花的威风。

陈老六戴着一杠一花的军帽在天津卫逛了三天，一点什么是非也没搅起来，陈老六自己也觉着没什么意思了，又赶上天热，他真想把这顶帽子丢了。第四天，宋四妹给的那二十元钱快花完了，陈老六也不想再去见宋四妹了，男子汉，不能总花老娘们儿的钱。拉倒吧，钱还是要自己去挣。

晚上，陈老六又进了三不管，这次他把军帽夹在胳肢窝里

了，走着走着，走到了一个地方，瞎话杨说书，进去听听，陈老六就一步迈进了书场。

瞎话杨是三不管有名的说书艺人，只是他一不说《三国演义》，二不说《水泊梁山》，他说什么？他说瞎话。怎么就叫是说瞎话呢？就是他没有一定的“话”，他想说什么就说什么，瞎话杨站在书案后边，一拍惊堂木：“请了。”随之向各位听书的爷作一个大揖，这就开始说起来了。他说什么呢？不是说过了吗，他说瞎话。

瞎话杨说书，没有一定的段子，他说时局，说社会新闻，说天下奇谈，说直奉战争，说北洋政府，说洪宪皇帝，还说世界大战。瞎话杨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开口就说天下事，能把人说得瞠目结舌。当然瞎话杨说的事，一多半是瞎话，他说直奉战争先从天津曹家大院说起，先说曹家的老人是怎样夜里做了一个梦，第二天夫人就对老爷子说最近身子有点不方便，十个月之后，一天夜里下大雨，这时候就看见半空中飞过一条黑龙，随之“哇”的一声，曹家大院里就降生了一个婴儿，这个婴儿降生的时候，正赶上一声霹雳巨响，把厨房里的菜刀都震到地下来了，这时曹家老人就说，这孩子玩刀来了，所以日后才有了这一场混战。是瞎话不是？诸位看官自己琢磨去吧。

坐在书场里，陈老六没有心思听瞎话杨说书，心里只想着自己的事情，戴了三天的红帽带军帽，也算是一杠一花了，可是一点便宜没有得到，白花了宋四妹的二十元钱，下一步该如何走？没了主见。还是照旧过穷日子吧，还要再找个发迹的机会，看不出眉目来。正胡思乱想之向，就听见瞎话杨一拍惊堂木：“请了。”他又说起来了。

“话说天津卫，地处九河下梢，八方居民杂处，满街上跑大洋钱，大河里捞元宝，这才是天下太平，百业兴旺景象。”瞎话

杨说书，先说大好形势，这和我们后来说书不一样，我们是先说坎坷曲折，最后才说光明尾巴。为什么两家的活做得不一样？因为现在听的是最后结局，受尽艰辛的最后都得到了重用，蒙受不白之冤的最后也都得到了平反，坏事做尽的，最后被钉上了历史的耻辱柱，而主持公道的，最后还是没有受坏人的蒙蔽，没有这个大团圆，审查通不过，有了这个大团圆，无论前边如何乱套，最后也还是显示出了优越性。而瞎话杨说书的时候，就和如今我们做活的法儿不一样了，瞎话杨得先把好话说在前边，留到最后再说，听书的爷没有那么大的功夫，听得不耐烦了，一抬屁股走了，回到局子之后，一道令，就把你的书场封了，说你给当局栽赃。这时，你说后边留着包袱呢，马上就要说你的好话了，可是，他说没有那么大的功夫等你，先封了你的书场再说。所以瞎话杨做活的时候，要开篇定板；而到了我们做活的时候，要的才是收篇看活。诸位看官，你们说说是不是这么一回事？

今天瞎话杨开篇之后，说到的是时局。

“各位看官请了，想当年，直系、奉系一场大战，打得是何等的难解难分！到最后，一路英雄，一路好汉，一个得胜、一个凯旋，两家人分据关里关外，关里是天时地利、关外是歌舞升平，果然是中国人好福气，关里关外都是忠良当朝，日月一天比一天兴旺。可是这中国的事，福祸难料，吉凶难分，谁又能料到，无意之中，就在这神不知鬼不觉的时候，奉系军人又悄悄地进关了呢？且住，你瞎话杨又在说瞎话了，你道是奉系军人进关，难道这直系军人就坐视不管吗？对了，诸位这就要听我瞎话杨细细地评说了。近日以来，我瞎话杨在市面上常常见有奉系的军官走动，官不大，身份不高，一杠一花，大摇大摆地进戏园子、澡塘子、饭馆子，进到里面也不闹事，也不扬

威，就是告诉天津地面一个信儿，奉军的队伍又下来了。”

“啊！”立即，全书场的人一片惊呼，天下又要大乱了。

瞎话杨一套瞎话，把整个一个天津卫说得民心惶惶，没过多少时间，满天津卫就传开奉军进关的消息了。消息说，奉军的先行部队已经到了杨柳青镇，有人说是一个排，有人说是一个营，到了陈老六一天晚上又到宋四妹住处来找宋四妹的时候，市面上已经传言说是到了一个旅的兵力了。可是到底天津人见过世面，就是有人说杨柳青镇上驻着一个旅的奉军兵力，天津人也没把这当作是一回事，老百姓照旧各人忙着各人的营生，生意字号照旧是有买有卖，市面上一点什么变化也看不出来。

如此，只是苦了宋四妹的一番心计，没沾上什么便宜，听陈老六说过市面上的情形之后，她也没了主见。

“我明白，你这是想挂腥儿开高气儿。”陈老六一番话挑明了宋四妹的如意算盘，“放出风来，说是奉军先头部队已经进关，市面上一定就要有动静。怎么个动静？老百姓就要抢买米面，生意上就要有大出大进，这一下，你宋四妹的日子好过了，商人们就要到你这里来谈生意，发了财的人，也要到你这里来寻开心。这叫一活百活，市场上一活，你们这种生意就跟着一起活。对不对？四妹，天津市面活不活，看什么？就是看花界的日子红火不红火，你们这里热闹，天津市面上就活，你们的门前一冷清，天津市面就萧条，这事瞒不了我。”陈老六极是自信地说着。

陈老六说的话，没错，就是这么一个道理；只是其中有两个黑词，要向大家做一些交代，不交代清楚了，大家没有这么高的水平，也还是闹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挂腥儿”，是一种操作方式，市面上本来没什么事，有一个人出来挂点腥，就是制造一点事端，说不定市面上就活了。挂腥儿，类若后来的“炒”，

无论是人、是事，只要一挂腥儿，立即就会有个起色，市面上没事，挂点腥儿，就会引起一场震动。一个人没什么能耐，出来一个人给他挂点腥儿，说不定就会身价百倍。所不同的是，过去会挂腥儿的，只是宋四妹这类人。而如今会挂腥儿的，则常常是一些文人，越是有学问的人越会挂腥儿，一是给别人挂腥儿，二是给自己挂腥儿，挂上腥儿，就抖起来了，不著名的就著名了，说不定还会由此得道，那就更不一般了。

懂得了什么是“挂腥儿”，那就不难理解什么是“开高气儿”了。挂腥儿，只是制造事端，而开高气儿，那才是自己发财得实惠呢，宋四妹的得意算盘，想先用陈老六这顶一杠一花的官帽子把事端制造起来，然后自己再从中渔利，说不定就会得点大便宜。只是呢，事情挑起来之后，也没看出起色，也没有人来找宋四妹搭桥，也没人来找宋四妹说事，就像天下太平无事一样。

不能够!

三

公元 1926 年，时在春夏之交，南方传来北伐军挥师北上的消息，天津市面已是开始动荡不安了。而恰在此时，又有种种社会花絮点缀其间，天津卫越逢乱世越红火，天津人已经在等着发生什么大事件了。

什么事情把天津卫搅得沸沸扬扬？不是什么正经事，只是一天早晨，天津人突然在大街上看见有八辆花车鱼贯而过，向着正西杨柳青镇的方向驰骋而去了。

二十年代的天津花车，就是轿子马车，一匹高头大马，拉着一辆木制马车，马车上装点着打着花结的两条红绸，看着果

然绚丽多姿；只是天津人心明眼亮，乘坐这类花车的仕女绝无名门闺秀，更无良家女子，乘坐这类花车过市的，全都是花界女子。

八辆花车，八位花界女子，直奔杨柳青镇而去。做什么？第二天小报上就登出了消息：《八姐妹春游杨柳青镇》，虽然北伐战事正紧，但天津卫混事由的姐妹，却正是要在这乱世一显风采。

八姐妹春游的发起人是宋四妹，为八姐妹做导游的却是陈老六，八姐妹到杨柳青去，说明杨柳青镇此时正有人在等着这八位美女，否则春暖花开，天津市里也正是客人多的好时节，八姐妹干吗放着生意不做，却偏要到杨柳青镇去游春？不必讳言，杨柳青镇也有美女，不必天津卫的美女下凡，人家也一样风光；而且杨柳青镇到底也是一个小镇，呼喇喇一次去了八位美女，没有几十两黄金，谁又能招架得起？说明了吧，杨柳青有大生意好做，所以人家这八位姐儿，才会投奔到那里去的。

三天之后，八位仕女再乘着花车回到天津，气象果然就不一般了：先说这八位仕女的神色，那才是一个个春光满面，看着真是滋润异常，正如鲜花得到春雨一般，连眼睛里都闪着异光。再看这八位仕女的穿着，那更是一个个如花似玉，人人是全新的绸缎，不是挥金如土的大爷，这年月谁掏得出这么多的钱？而且最最重要，这八位姐儿，每个人都从杨柳青镇带回来了四、五只金嘎子，还有玉镯子，那才是全身的珠光宝气，明眼人看得出来，姐儿们是发了大财了。

这一下，明眼人看出来了，北伐军一路杀来，北洋军阀气数已尽，稍稍有些眼力的聪明人，都表示决不和北伐军对抗，只有奉系没有退路，于是就做出了一副要和北伐军血战到底的气势。你瞧，眼见着直系军阀盘据华北无战意，奉系军人就派下

先头部队探路来了，过不了多少日子，说不定奉系军阀就要乘虚而入华北，到那时华北就成了奉系军阀的天下了。

而且，这还不仅仅是人们心中对于时局的猜测，更重要的还有大报小报的一番哄闹，一下子，历来平静的天津地面，也开始有些动荡不安了。春暖鸭先知，最先是大宅门的老少爷们儿把家眷送往南方，果然是中国男子汉，先把家属远远地打发走，只留下一个人，也就豁出去了。又过了些日子，大马路的商家加固门脸了，在大木门外加了一道铁门，那就是说，就是过兵，除非你向他大门开炮，否则你是休想把他大门砸开了。又过了一些日子，大户人家开始往租界地转移金银细软了，也不知是哪一户人家开的头，就只见一辆一辆装满大箱子的人力车，往租界地拉，车子两旁还有人保镖，明明是护送金银财宝。

“这是怎么一回事？”糊里糊涂的老百姓就相互询问开了。

“说是天下不太平了。”看出一点端底来的有识之士，就对众人说着。

“还能如何不太平呢？”看破世道的人，又自言自语地问着。

“诸位、诸位，报纸上可是这样说的。”于是就有识字的人出来，给大家读他才买来的小报，那小报上说奉系军阀就要进天津了，而且他们还要拉着队伍在市面上走，无论走到哪里，只要是一声令下，他们就可以进民宅，抢商号，胡子兵，历来是不讲理的祖宗。

“天下大乱了，天下大乱了。”一片唏嘘，人们散开，又各自找自己的饭辙去了。

中国的事，有人怕天下大乱，还有人怕天下不乱；天一下大乱，百姓遭殃；天下不乱，英雄无用武之地，一身的本事要不开，也就得不着便宜。

天下大乱，什么人得了便宜呢？先从小处说，头一个得便

宜的，是卖砖瓦的字号，连多年卖不出去的老砖瓦，都被人们抢购一空了。人们为什么抢购砖瓦？临街住的人家要把门窗砌死，有大户人家住的胡同，还要把胡同口砌死，这一下，青砖、红砖就成了抢手货。再一个发财的，是做小工的，平时他们除了修房之外，几乎没有多少活计好做，而如今每一条胡同都想封死，做小工的就成了红人儿，类若后来的天王牌明星，而且出场费越来越高，一个工竟然要到了八角钱。再有呢？再有，发财的就更多了，做铁门的，看夜的壮汉，米面铺，什么什么生意都兴旺了，许多人也就发财了。那么往大处说呢？往大处说，得便宜的人就更多了，只是那些人得便宜老百姓看不出来，而且人家明明是得着便宜，嘴上还说是为老百姓操心，当然，那是人家的造化，你想给老百姓操点心，人家还说你不配呢。但是，如今唯一没有得着便宜的，倒是那个戴着一杠一花军帽、把事情搅到这般地步的陈老六，除了宋四妹给他的那 20 元活动经费之外，他是一点好处也没得着。你说说他冤也不冤？

“呸！”一拍桌子，陈老六发火了，“什么奉系军阀进关，放屁，全都是老谣，其实就是吴大头带着几个相好的回了一趟杨柳青镇，和奉系军阀压根儿没有一点关系。我到杨柳青镇去过，也看见了吴大头，他好像是说他不想干了，根本就不是先行军。你们算是上了鬼当了。”陈老六拍案而起，想把事实真相当众公布，一场奉军进关的谣言，不知多少人发了财，而这个谣言的炮制人，陈老六自己却没有得到一点便宜，气愤之极，陈老六要当众戳穿这个阴谋了。

再至于八姐妹游春，那就更是糊弄人了，宋四妹带着她的相好姐妹去了一趟杨柳青镇，吴大头倒也是请她们吃了一顿饭，至于她们回来之后，穿在身上的新衣，那是她们原来的老家底，那些首饰也全是假的，你们可千万不要信那些姐儿们的话，姐

儿们若是想糊弄人，那法儿才多着呢。

怒气冲冲，陈老六从他住的大杂院走出来，正想找个地方把事实真相张扬张扬，才走到南市大街南口，就见有一行人正在向人们打听："请问，有一位陈六爷是在这里住吗？"

南市大街里的老住户，没有人不认识陈老六，可是一听说是找陈六爷，人们疑惑了；再看看这几位打听陈六爷的人物，一位位长衫马褂，不可能是陈老六的朋友，所以人们也没有把陈六爷和陈老六连在一起。正好，陈老六从大杂院里才走出来，老邻居们就向陈老六问道："老六，你知道有位陈六爷是住在这里吗？"陈老六想着刚才的事，心里正烦，立即就没有好气地回答着说："少跟我打听事，我是什么也不知道。"

"哟，陈六爷！"立即，那些打听陈六爷的人就把陈老六围住了，不等陈老六说话，人们一拥而上，围着陈老六就走，也没走远，只几步，就把陈老六拥进到一家饭馆里来了。

陈老六被众人拥着往前走，就听见后面的老邻居们吃惊地说："哟，陈老六变成陈六爷了。"

被众人拥进饭馆之后，陈老六一面挣扎着一面向众人问道："嘛事？我不该你们的，不欠你们的，你们揪着我干吗？"

"六爷，先坐下再说。"众人拉着陈老六就围成了一圈坐了下来。

"看茶！"领头的一位爷向茶房发了话，立即就有人送上来了一壶茶，茶水好香，陈老六估摸必是在高末之上。

"六爷尝尝这种茶。"说着，就有人把茶盅送了过来，"极品雀舌。满天津卫今年才进了一斤，这一壶就是大洋一元呢。"

"我×。"陈老六在心里骂了一句，为世上居然有这样贵的茶叶，而自己从生下来又一直没有尝过，甚是气愤，但他没有骂出声来。因为他已经看出一点眉目，这些人一定是有事求他了。

没过多少时间，酒席摆好，看样子全都是春风杨柳、平湖秋色之类的大菜，陈老六说不出名儿来，但知道无论是什么大菜都可以下筷子，当仁不让，陈老六一筷子就把“春风杨柳”里的“杨柳”夹到自己盘里来了——一缕韭菜。

“六爷真是玩笑了，怎么就把这一盘供观赏用的春风杨柳移到自己盘里来了呢？”说着，就有人又把那一缕韭菜从陈老六的盘子里夹回去了。

“上大菜。”那个领头的人下了命令，他一定是怕陈老六再当众出丑，便立即吩咐快些把可以吃的东西送上来。

“上菜！”伙计一声大喊，红烧肉、干烧鱼，一盘一盘地送上来了，陈老六一顿狼吞虎咽，稳住了心神，他这才向众人问道；“你们几位都是谁呀？”

“敝人于敬如，河东区公所的所长。”领头那位先生客客气气地向陈老六做着自我介绍，陈老六一听是区公所所长，当即心里就打了一个冷战，我的天，上回犯事，陈老六就进过区公所，听说审问的那位大人就是区公所的所长，好在他审过的人太多了，未必就记住了陈老六的容貌，咳嗽了一声，稳定一下心情，陈老六听他们往下说。

“我们于所长今天设宴，是想和陈六爷交个朋友。”于敬如才说完话，立即就有一个人过来对陈老六说着。

陈老六也是见过世面的人，他忙对于敬如施过一个大礼，然后这才对于敬如说道：“陈老六一介闲散，承蒙于所长抬爱，也真是高攀了。”

于敬如没再和陈老六客气，开门见山，他向陈老六问道，“听说你最近去过杨柳青镇？”

“回于所长的示问，小的我确实是去过一趟杨柳青镇。”陈老六说着，“可那是人家姐儿们想出去逛逛，找我给带个路。”

“在杨柳青遇见什么人了？”于敬如接着又向陈老六问着。

“我没遇见什么人，人家姐儿们遇见什么人了，人家也不对我说。”陈老六懵懵懂懂地回答说。

“我们随后也去过了。”于敬如又说着。

“你们也游春去了?”陈老六吃了一大块鱼，一面吐鱼刺，一面向于敬如问着。

“重兵压镇，我们哪里有心思游春呀？”于敬如摇着一双手说。

“杨柳青市面这样平稳，怎么就叫重兵压镇了？”陈老六不解地问着。

“陈六爷就不要玩笑了，奉军就要进关了。”于敬如没有直接回答陈老六的话，这时旁边一个人接过话来对陈老六说着。

“老谣。不就是回来一个吴大头吗？”陈老六一摆手回答着说。

“最初呢，我们也没把这当作是一件事。”于敬如说着。

“就是，就是。”众人在一旁答腔。

“后来呢，我们也派下人到杨柳青镇去过一趟，可是那位吴大头，哦哦哦，是吴排副不见了。”

“他能跑到哪里去？”陈老六向于敬如问着。

“这一下，你可以想呀，原来奉军进关的谣传不就是真的了吗？”于敬如还是对陈老六说着。

“那怎么就真的了呢？”陈老六还不明白其中的道理，就又向于敬如问着。

“早以先听说奉军进关的消息，我们没往心里去，到后来，天津卫有人顶着一杠一花的帽子招摇过市，我们也没把这当作是一回事。可是后来又有了八姐妹春游，这一下，事情不可玩笑了，若只是吴大头一个人，他能把八姐妹打点得这样舒服吗?

哈哈哈哈。”说着，于敬如笑了。

“哈哈哈哈。”众人跟着一起笑了，陈老六也跟着笑出了声来。

“等到我们派人下了杨柳青，发现吴大头，哦哦哦，是吴排副不见了，这时，我们才想起这件事麻烦了。”

“有什么麻烦的？”陈老六问着。

“你想呀，吴大头为奉军做先行官，先到杨柳青镇探路号房，如今一切就绪，他回到奉天搬兵去了，吴大头，呸呸呸，我怎么就改不了这个口？吴大排副第一次回杨柳青镇，他是独来独往，可是下一次大军进关，那就要过天津卫了。陈六爷想必也知道这过兵的事吧，他们只要是从路上一过，那就和过蝗虫一样呀，连树叶都给你吃光了。”说着，于敬如拭了一下额头，他额上已经是大汗淋漓了。

“没事，告诉各家商号，把大门关好就是了。”陈老六没把这事看得有多么严重，就满不含糊地说着。

“不行呀，陈六爷忘记了那一年过兵，沿街商号被洗劫一空的场面了？商家的门板有什么用呀，一枪托子就砸开了。”

“换铁门。”

“人家有手榴弹。”于敬如说得心惊肉跳。

“谢谢几位爷赏饭，我正在外面惹惹点事，告辞了。”听到此时，陈老六听出些眉目来了，原来是人们要他出面和吴大头联络，奉军进关的时候，火车直开杨柳青镇，千万别进天津城。端点架子，这事不是吃一顿饭就能说通的，说罢，陈老六站起身来就往外走。

“陈六爷留步。”众人见陈老六要走，就一起站起来把他拦了下来，“正事还没有说完，陈六爷怎么就走呢？”说着，众人又把陈老六拉了回来。本来陈老六还要挣扎，但说话间陈老六

觉得有人似是在他衣袋里塞了一个什么东西，把手伸到衣袋里一摸，有一个小纸包，还有点厚度，这一下陈老六安静下来了，他估摸着这个小纸包里至少也要包着十元钱。

半推半就，陈老六又坐了下来，这才又从头听于敬如对他述说事情的经过。

天津卫，市区内分做六个区，于敬如是河东区区公所的所长。而且，于敬如这个人历来把护佑本区民众的安全看作是本人的第一职责，如今，听说奉军要拉着队伍从天津过兵，他自然就要出面成全本区民众。如何一个成全的办法？于敬如不能率众抵御，唯一的办法就是买通关系，请奉军进津时不要走河东这条路。好在天津有好多条大路，无论走哪条路都行，就是别走河东这条路。

于敬如心黑了，你河东怕奉军洗劫，人家河西、河北就不怕奉军洗劫了吗？不对，那河西的大街上虽然也是商号毗邻，但是河西的商号中有许多是下野的祖宗们开的商号，你奉军过兵时只要稍有冒犯，他一个电报，说不定就会调下什么人来，带上万把人就把你收拾了，就算是奉军善战，可到底天津不是他的老家，出门在外，不是也要找那些好欺的下手吗？那么河北的商家又有什么后台呢？河北没有后台，河北的人野，你奉军只要敢动手，河北就有人出来和你拼命，而且河北只要有一个人出来，后面立即就有成千上万，你惹得起吗？所以，于敬如这才请出陈老六来，买通关节，奉军一旦过兵，只要不从河东走，那就是天下太平。

“其实这个事不难办，只要你们肯出钱，还会没有人出来成全吗？”陈老六听过之后，对于敬如说着。

“话是这样说的呀，不是对陈六爷说过的吗？我们也派人到杨柳青镇去过了，就是没有见到吴大头，呸，你瞧，我又跟人

家吴排副套近乎了。”于敬如摇了摇头，对于自己的不恭，甚为懊悔。

“你们下杨柳青没有见到吴大头，我也是没有地方好找他呀。”陈老六束手无策地对于敬如说着。

“我们当然也不是请陈六爷出面去见吴排副的，可是我们听说天津有人能见到吴排副，你们说是不是？”于敬如向他的朋友们问着。

“对，对，有人能见到吴排副。”众人一起应声说着。

“谁能见到吴大头？”陈老六向众人问着。

“宋四妹。”众人异口同声地回答着说。

“嗐,那还不好办吗?你们出个人找一趟宋四妹不就是了吗?还能和她说说话，嘿嘿。”陈老六诡诈地向众人笑了笑，暗示他们见到宋四妹一定会得便宜的。

“唉唉呀，陈六爷。”众人中一位人物拍了一下陈老六的肩膀，向陈老六说道，“不是不方便吗？”

“那有什么不方便的？就算她宋四妹如花似玉，如今正在走红，可她到底也还是烟花女子，不就是一个钱吗？”陈老六又吞下了一块大肉，赶着舒服劲，大言不惭地说着。

“不是钱的事，不是，不是有个身份的妨碍了吗？啊啊啊？”

哦，陈老六明白了，这些人想见宋四妹，可是又怕事情传出去有损名声，于是这才请出自己，要自己到宋四妹那里去说情。唉哟哟，我的宋四妹你好鬼精哟，到此时陈老六才明白何以她宋四妹拿出二十元钱来让自己在街上走，有分教，这叫直钩钓鱼，咬钩儿啦，爷们儿。

“只是，这事情要活动……”陈老六吞吞吐吐，是想向人们说，办这种事，不能赤手空拳，不出点血，怕是办不来的。

“唉呀，陈六爷把话说到哪里去了。”于敬如不等陈老六把

话说完，就抢先对陈老六说道，“陈六爷这边的好处呢，大家心照不宣了，再至于宋四妹那边呢，请陈六爷给宋四妹捎个话，我们是不会亏待她的。事情只怕难在吴大头的身上，他若是开的价儿太高，那也就不给面子了。不过呢，还要请宋四妹把话给吴大头带过去，大家客客气气，市面上不会拿钱看得太重；如果一定不给面子，区公所无能为力，天津卫市面上也不是没有英雄好汉。”于敬如软中带硬，把丑话说在前面，见好就收，大家相安无事，撕破脸，谁也不是好惹的。

“好说，好说，这事我试试看。”陈老六酒足饭饱，拍拍腰包，好歹得了便宜，顺坡下水，陈老六一口答应下来，要去找宋四妹斡旋。

“小四儿，真有你的。”见到宋四妹，陈老六打哈哈取笑地对宋四妹说了于敬如找到自己的经过，说着，还向宋四妹挤了挤眼，表示他对宋四妹的赞赏。

“他们怎么说的？”宋四妹急着想知道于敬如许下了什么条件，便向陈老六问着。

一五一十，陈老六把于敬如对自己说的话，和盘地对宋四妹说了，宋四妹听过之后，点着了一支烟，才吸了一口，“噗哧”一下，宋四妹竟忍俊不住地笑出了声来。

“天津卫的事，就是跛拐李把眼挤，你糊弄我，我糊弄你。这些人，你不糊弄他，他难受。”宋四妹笑了笑说。

“若说起来，这天下的事也是真哏，最先是我从吴大头那里顶回来了一顶一杠一花的军帽，没几天功夫就传出了奉军要进天津的谣言，原以为闹一阵也就算了，可是市面上还真就有了动静。到如今假戏唱真了，有人就出钱要买通我，要我请我的小四妹出去，到吴大头那里求人情，等奉军进天津时，别走河东那条路。”陈老六说着，也从宋四妹的烟盒抽出一支烟来，洋

洋得意地点上，也吸了起来。

“这天底下的事，全都是哄起来的，除了棒子面一天一个价儿之外，没有一件事是真的。他既然信以为真，咱们也就假戏真唱，吴大头还在杨柳青镇‘猫’着呢，说好了的，除了我之外，他是谁也不见。你瞧，他们找不到吴大头心慌了不是？”

“他们还以为吴大头真是什么先行官呢，瞧他那份‘揍相’，十斤重的大脑袋瓜子，活赛个大窝瓜。哈哈哈哈。”说着，陈老六放声地大笑了起来。

“顺水推舟，你就把话儿带回去，就说我宋四妹说了，想见吴大头，没那么容易，吴大头身负重任，没有张大帅的命令，他是谁也不敢见。再告诉他们，吴大头只和一个人有面子，这个人就是我宋四妹，只是，我是不见钱不出山，休想拿甜言蜜语糊弄我。而且如今我宋四妹子身子不方便，得了点小病，他们若问是什么病？你就说是早上受了一点热、下晌受了一点凉，嘻嘻、嘻嘻嘻。”宋四妹说着，又笑了。

“还是我们小四儿的主意高。”陈老六一拍大腿，把于敬如塞给他的那个小纸包取了出来，打开一看，果然是十元钱，说着，陈老六就把钱送了过来。

“你留着用吧。”宋四妹没有收下钱，反而对陈老六说着，“十元钱就想买通我，没门儿，告诉他们，我宋四妹这些日子不想管闲事。”

“小四儿，你也别开价太高了，于敬如已经把话说在前面了，差不离儿的，一切都好办，太离谱，他也就不客气了。你想连我都给了十元钱，至于你，那能少得了吗？这样吧，我给开个价儿，想让宋四妹出山去见吴大头，少说五十元。”

“呸，”当头，宋四妹就冲着陈老六啐了一口，“你也把我看得太不值钱了，好歹我和一个什么人说说话，也是五十元。告

诉他们，少了一巴掌，我宋四妹不去杨柳青。”

“一巴掌不就是五十元吗？”陈老六向宋四妹说着。

“你陈老六一巴掌是五十，我宋四妹一巴掌是五百。你那是穷巴掌。”

“好，我这就把话带回去。”说罢，陈老六就从宋四妹那里出来了。

第二天一早，陈老六正想去区公所找于敬如传话，也是才走出大杂院，刚走到南市北口，就只见一辆胶皮车停在口外。见到陈老六出来，立即就有人迎了上来，向着陈老六施了一个礼，然后就毕恭毕敬地说道：“陈六爷，没敢到您府上去惊动您，我们在此恭候您多时了。”

“你们是哪儿的？”陈老六怕遇见歹人，便向后退了一步问着。

“天津商会。”来人还恭恭敬敬地说着。

“我又不开字号，商会找我干吗？”陈老六摇了摇头对来人说着。

“既然找到你头上，就一定有事呗，知道商会是什么地方吗？多少人想高攀，还找不着大门呢，今天商会找到你头上来，你这不是眼看着就要交上好运气了吗？”说着，来人向陈老六伸出胳膊，请他上车，然后又向陈老六递过了一张名片，陈老六识不得几个字，不敢接这张名片，就只向来人问道：

“你就说是谁找我吧。”

“商会会长余子鹏。”

“我×。”陈老六又在心里骂了一句，这次是他吓了一跳。余子鹏，好大的名声，在天津卫已经是妇孺皆知的人物了，他不光是天津的首富，而且还是天津卫的第一大善人，而且天津商会又是天津最大的组织，有许多市政府办不来的事，都是由天津商会出面协办的。老百姓敢不听官府的话，老百姓没有和商

会作对的，因为你得罪了商会，就等于你砸了自己的饭碗。你说你不是生意人，可是干哪行不也是要吃商界的饭吗？你拉洋车，商会说不许雇这个人的车，你不就要活活饿死了吗？所以，在天津卫，商会的势力比市政府大，商会会长余子鹏，就是天津的一方首脑，他说让你去一趟，好大的面子，还派下车来，就是丢给你一条小绳儿，你也得乖乖地套在自己的脖子上去见他呀。

车子把陈老六拉到天津商会门口，陈老六从车上走下来，跟着来人又走进了商会大楼，天津商会大楼好高好大，陈老六在门外把鞋底儿擦干净了，又随着来人往楼上走，那楼梯上铺着地毯，陈老六没敢走地毯，就沿着楼梯边儿往上走，连扶手都没敢扶，那扶手太光太亮，陈老六知道自己的手粗。

来人把陈老六领到一间陈老六从来没有见过的大房子里，陈老六只看见这房里好多好多的大沙发，陈老六怕给人家坐坏了，就立在房角儿里，做孙子状，等着商会会长余子鹏出来见自己。

陈老六没有手表，不知道等了多少时间，估摸着也就是一泡尿的功夫吧，门外走进人来了，也没和陈老六打招呼，就没头没脑地对陈老六说道：“你是陈老六吧，余会长说了，你去给奉军的那个吴什么带个信，问问张大帅，去年不是说过了吗？无论什么时候进关，也要直开杨柳青镇的，怎么又扬言要从天津过兵了呢？河东一带，如今已是闹得鸡犬不宁了，河东区公所趁机向字号派捐，商界找到商会来，商会不能不管。见到那个吴什么，你就对他说，奉军有什么过不去的事，只管对商会，干吗让区公所从中渔利？你去吧，有什么回信儿早早地带回来，有你的好处。”说完，那个人就走出去了，随后又过来一个人，就把陈老六领出去了。到了商会门外，那个领他出来的人交给了

他十元钱，也没有说这钱是做什么用的，然后，那个人就走回去了。

从商会大楼走出来，陈老六连东南西北都认不得了，“我×，这个事可是闹大了。”陈老六又在心里骂了一句；随之就抬手在额上拭了一下，这时，他的额上已经滚出大汗珠子来了。

区公所盼着天下大乱，天下大乱了，他区公所好派捐派税；而天津商会却盼着天下太平，天下太平百业兴旺，商会算一个人股，银子就河水一般地往腰包里流。而如今河东区公所张扬奉军要进关，而天津商会又最怕奉军进关，如此，他两家就一起找到陈老六，要他把吴大头下杨柳青的缘由弄清楚，市面上不能总是这样乱哄哄。

“麻烦，这里面有麻烦。”陈老六自言自语地说着，多多少少，他看出了这里面的“猫腻”。其实陈老六就是少点文化，他若是有点文化，他就会知道这里面的麻烦，在哲学上叫作是矛盾，而且这矛盾就是对立面，一个说东、一个说西，不这样，就不成世界。而且陈老六还不明白，这世上的麻烦是相互转化的，有时候这边麻烦多些，有时候就那边麻烦多些，不过无论是哪边遇见了麻烦最后全都是老百姓倒霉，因为天下只有老百姓才能把麻烦变成不麻烦，而老百姓把麻烦变成不麻烦的唯一办法，就是让麻烦的双方都得便宜。不如此，他们就还找老百姓的麻烦。

四

前一次陈老六引路，领着八姐妹去杨柳青镇，沸沸扬扬，就和当年袁世凯登极做洪宪皇帝一样，搅得天津卫动荡不安；这一次陈老六又带上宋四妹下杨柳青镇，他两个是神不知、鬼不

觉，一点也没敢惊动天津市面，两个人来了一个热油炸丸子——蔫溜儿。

陈老六为什么二次带宋四妹下杨柳青？他心里没底了。

第一次，他带八姐妹春游，里面的事，外面不知道，回来之后，也就说是见到了吴大头，而且八姐妹把吴大头侍候得美美滋滋，吴大头也没亏待八姐妹，一人一份厚礼，也就算是还了人情。吴大头款待八姐妹的事小，但是八姐妹从杨柳青带回来的消息重要，奉军真的派下了先行官，奉军进关的日子已经不远了。

本来呢，天津卫讲话，见好就收，陈老六和宋四妹都得点好处，事情也就快凉下来了，可是万万没有想到，区公所插手进来，一下子，半路上杀出来一个程咬金，这事情就眼看着闹大了。再到后来天津商会过问此事，陈老六觉得非同小可，这事不闹个水落石出，是不行了。

"老六，别怕，天塌下来，有你宋四妹顶着呢。"宋四妹听过陈老六把区公所和商会的事对她说过之后，满不在乎地对陈老六说着，"区公所有区公所的鬼点子，商会有商会的花花肠子，他两家各有各的打算，至于他两家的麻烦，他们自然有他们的办法，不过我倒看出了一着棋，最后他们还得把我搬出来，一个要江山，一个要美人，他们谁也不是吃亏的人。"

正因为要在这场事里得浑水，宋四妹这才跟着陈老六二次下杨柳青。

天津下杨柳青的火车，每天只有一次，早晨六点开车，陈老六和宋四妹睡懒觉，赶不上这趟车；而在军阀混战的年代，还不兴什么长途汽车，百十里之内，就乘坐大马车。所以，天津西车站总是有大马车停着，赶车的伙计不时地吆喝着："下杨柳青哩，一时儿的功夫就到了。"表示他的马跑得快。

天津卫，认识陈老六的人不多，但是认识宋四妹的人不少，为了遮人耳目，陈老六穿了一身小裤小袄，宋四妹扮作一个乡下女人，两个人一路上只小声地说话，活赛是一对乡下夫妻回娘家一样。

陈老六和宋四妹赶到西车站的时候，正是下杨柳青的人最多的时候，每架马车上都坐下了五六个人，赶车的伙计吆喝着："再上一个人就走啦!"拼命地拉客人。陈老六在大马车中间想找一架干净点的马车坐，就在马车之间走了一遭；说也怪，本来赶车的汉子看见有人过来，都拼命地喊叫，唯独今天见到陈老六，倒一个个闭紧了嘴巴，人人都看着陈老六不出声，就好像看吊死鬼一样。不管别人如何看自己，反正今天要下杨柳青，看中了一辆马车，陈老六就招呼宋四妹上车，还没等陈老六把宋四妹扶上马车，呼喇喇，原来已经坐在马车上的人，竟一起从车上跳下来了。跳下车来，他们也不说话，就是各人抱紧各人的包袱，活赛是逃跑一样，匆匆地从陈老六身边跑开了。

"怕我个嘛？"坐上马车，陈老六不解地向宋四妹问着，宋四妹当然也是不解其意，只是向陈老六看了看，似是要在陈老六的身上找答案。

"长官。"宋四妹还没有闹明白众人怕陈老六的原因，倒是赶车的先说了话，"你老若是回杨柳青镇呢，我是心甘情愿地孝敬长官。可是若是派我拉差呢，长官，我也是出来挣钱花的。"

"你说这话是嘛意思，坐车能不给你钱吗？"陈老六冲着赶车的汉子说道。

"不是这个意思，长官不要动怒。"赶车的汉子立即对陈老六说着，"长官看见了，长官才一上车，老百姓们就吓得下车走了，老百姓当然不敢和长官在一辆车上挤的，我呢就孝敬长官一趟，日后，长官也会对我有关照的。"

“嗐，你别拿他当长官看待，他也是老百姓。”宋四妹见赶车的汉子对陈老六毕恭毕敬的样子，心里已经明白是陈老六这一杠一花的军帽把他吓着了，便赶忙向赶车的汉子解释着说。

“长官都说自己也是老百姓，还说自己是百姓的子弟；俺们百姓可从来也不敢这样说，俺们说长官是百姓的父母。老百姓心甘情愿当儿子，能让当儿子就感恩不尽了，就说这位长官吧，他就把百姓当亲儿子看了，看着俺这辆车干净，他一没有骂，二没有打，三没有往下轰老百姓，就是自己带着太太上了车，还要和老百姓坐一起回杨柳青，你说俺们能不孝敬这样的长官吗？”

“我说赶车的，你这是满嘴说了些嘛呀？”陈老六越听越糊涂，便又向赶车的汉子问着。赶车的汉子没敢再多说话，鞭子一扬，就赶着马车跑起来了。

“长官抽烟。”说着，赶车的汉子回过身来，把一盒香烟送了过来，“平时坐蹭车的，顶多也就是一些八尺半，像您老这样的长官，差不多就有自己的车子了。”赶车的说“八尺半”，指的是一般的大兵，因为当兵的无论身高身矮，一律身穿八尺半布做的褂子，所以人们管大兵叫八尺半，戴上军帽，就是一杠一花了，这样赶车的汉子就更不敢慢怠了。

果然是“一时儿”的时间，马车就赶到了杨柳青。才走下高坡，陈老六撩眼一望，杨柳青镇街口上站着四个大兵，走近些一看，又是穿着奉军的军衣，人人顶着军帽，当然全都是白帽带，看得出来，是八尺半。

坐在车上，陈老六向宋四妹看了一眼，暗示她杨柳青镇发生了变化，宋四妹又是何等的精明人儿，她一把就把陈老六头上顶着的那顶一杠一花军帽扯了下来。幸亏赶车的汉子没有看见，否则他非得向陈老六要双份的车钱不可。

“就停在这里吧。”陈老六吩咐赶车的汉子把车子停下，然后扶着未四妹走下车来，陈老六想给车钱，但是赶车的汉子没想到会给钱，立即掉转马头，他又向天津方向跑去了，他还想把这趟孝敬陈老六的损失补回来呢。

“站住!”不等陈老六和宋四妹走近过来，八尺半们就冲着他两个喊了起来。

陈老六没敢违抗，乖乖地就站住了，还向八尺半们鞠了一个大躬。

“哪疙瘩来的？”八尺半们操着东北口音向陈老六问着。

“天津卫。”陈老六回答着说。

“这小娘们儿是你什么人？”八尺半们又问。

“是我娘儿们。”陈老六信口回答着说。

“老总，镇上出嘛事了？”宋四妹见事情奇怪，就走过来一步问着。

“没你的事。”八尺半们冲着宋四妹说着，便又上上下下地看了她好一阵，这才又一向陈老六问着，“进镇做啥？”

“串亲戚。”

“哪疙瘩住？”

“南下坡香油作坊后身往南第二个门儿。”陈老六顺口就回答着说。

“认识镇上的吴大头吗？”奉军站岗的大兵又问着。

“唉呀，不是跟你老说了吗，我们是天津卫的人，今天下杨柳青镇走亲戚，进了杨柳青镇，我们是俩眼一抹黑，谁也不认识。我们也在镇上呆不长，说两句话就走。”陈老六已经看出来杨柳青出了事，便信口开河地回答着说。

奉军的大兵见这两个人也没有什么可疑之处，又盘问了两句，就放他们进去了。走进杨柳青镇，果然见有奉军大兵走动，

数了数，少也有十几个人，还有一个戴红帽带军帽的，显然是带兵进关的人了。陈老六看见真有人戴着军帽，他那顶一杠一花军帽就不敢戴了，偷偷地把军帽收好，他就带着宋四妹在街上遛。

如果是陈老六一个人下杨柳青，直接他就找吴大头去了，可是如今身边还有一个宋四妹，他就怕找不到吴大头，再把宋四妹便宜了别人；所以，一定要先探听到吴大头的消息，然后才能去军部。在街上逛了一会儿，肚子也有些饿了，就近进了一家包子铺，买上两碗肉包子，陈老六和宋四妹面对面地坐了下来。

陈老六抬头见饭铺里人不多，就看了看宋四妹，然后才小声地对宋四妹说："这吴大头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上次见他的时候，也没听他说自己是先行官；怎么就真地下来人了？"宋四妹也是疑疑惑惑地问着。

"这样吧，"陈老六想出了一个主意，便对宋四妹说着，"吃完包子，你先在这儿等我，我到吴大头住的地方去一趟；若是找到他呢，咱们再和他合计下一步的交易，若是找不到他，咱们改日再来。你没看见吗？满街上至少也有好几个一杠一花，这些人若是见着你，还不得把你吞下去。"

"也行，你可是要快去快回。"宋四妹嘱咐陈老六说。

"杨柳青巴掌大的地方，转一圈也用不了多少时间，一时儿的功夫我就回来了。"说着，陈老六才要往外走，饭铺里一个人也不怎么地就认出了宋四妹，那个人向宋四妹笑了笑，然后就自言自语地说着：

"八姐妹又来了。"

"呸！"宋四妹向着那个人啐了一口，随之就对那个人说："少到外面嚷嚷去呀。"

"宋四妹下杨柳青还用我嚷嚷？"说完，那个人就走出去了。

陈老六知道此时杨柳青不能久待，便急匆匆地走出小饭铺，打听吴大头的消息去了。

走出饭铺，正好迎面过来一个奉军的大兵，陈老六迎上去递过一支香烟，然后向那个大兵笑了笑，便亲近地对大兵说道："总爷辛苦。"

奉军大兵接过香烟，由陈老六点着了，吸了一口，随之就伸过手来，向陈老六说道："你也太不够意思了，就半盒烟，还不说全孝敬过来，非得官家自己说话不成？"

"唉哟，我没想到总爷缺烟，我这牌子也不好。"

"咋叫好不好的，冒烟不就完了？"不等陈老六再说话，大兵一伸手，就从陈老六手里把香烟夺过去了。

"总爷奉命进关，连买烟的钱也没有？……"陈老六想套出大兵的话，便东拉西扯地对大兵说着。

"说是办完了差有赏呢。"

"办什么差呀？"

"你想套军事秘密是不？"

"不敢，不敢。"陈老六连连地摇着头说。

"那好好走你的路不就完了？套的什么近乎！"说罢，大兵就走开了。

陈老六碰了一个软钉子，正想再找个人打听吴大头的消息，一抬头，正看见迎面两个戴一杠一花军帽的长官，风风火火地走了过来，这两个军官一面走着，一面四处巡视，两个人还相互说着："正想找个姐儿呢，她就送上门来了。"

陈老六一听，有情况，立即就停下了脚步，那两个军官看了陈老六一眼，随之就向陈老六问道："你看见天津卫下来的宋四妹了吗？"

陈老六没敢回话，就向着两个军官装傻地问着："宋四妹是

干吗的？”

两个军官再没有答理陈老六，就风一般地跑走找宋四妹去了。

待两军官跑得没了影儿，陈老六马上跑回小饭铺，进得门来，看见宋四妹还没被人拉走，二话没说，他拉起宋四妹来，回头就跑，跑出小饭铺，陈老六才对宋四妹说：“两个大胡子正找你呢。”

“死嘎巴儿的。”宋四妹骂了一句，再不敢出声，就跟着陈老六跑了。

东拐西绕，陈老六带宋四妹总算从杨柳青逃了出来，两个人一直等到天黑，才坐上一辆马车，宋四妹把脑袋包着严严实实，陈老六把衣服脱下来，光着膀子，完全像是一个乡下人，两个人这才算没落在奉军的手里。

马车走出来好长一段路，陈老六这才把衣服穿上，谁也不敢说话，就这样一声不吭，一直到了天津卫。直到下了马车，宋四妹这才向陈老六问道：“这是怎么一回事呀？”

“没闹清。”陈老六更是懵懵懂懂地说着。

“说不定，这吴大头真是什么先行官？”宋四妹自言自语地问着。

“反正，奉军是下来人了。”陈老六也是自言自语地说着。

“嗐，咱一不是区公所，二不是天津商会，管他吴大头是不是先行官做什么？咱们不就是唱这出戏吗，就说是吴大头把奉军搬到杨柳青来了，后面的大部队跟着就要进关了，想不让大军过境，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吧。”

“这样说，这出戏咱就唱下去了？”陈老六向宋四妹问着。

“钱还没到手呢，不唱，怎么着？”宋四妹正颜厉色地向陈老六问着。

“我怕，我怕……”陈老六胆子小，他怕惹出大祸来。

“事到如今，蹚着走吧。把你那一杠一花的军帽拿出来，戴上，这不又进了天津卫了吗？天津卫就是咱的天下。”说着，宋四妹把陈老六那顶一杠一花的军帽拿出来，不问陈老六愿意不愿意，一伸手就给陈老六扣在脑袋瓜子上了。

五

当天晚上，陈老六和宋四妹回到天津北方饭店，两个人水也顾不得喝一口，立即就合计着该如何向河东区公所和天津商会回话。

“这个事咱可是不敢胡说八道。”陈老六抹了抹额上的汗珠，对宋四妹说着，“区公所是半个官面，于敬如盼着天下大乱，趁着天下大乱的时机，他得便宜，你回报他说吴大头狗食一个，他饶不了你。天津商会比官面还要厉害，余子鹏盼着天下太平，天下太平了百业兴旺，他商会就发大财。你说说，咱是说奉军进关呢，还是说压根儿就没有这么一回事？反正我陈老六一名闲散，两头我都得罪不起。”

宋四妹一面换衣服，一面似是想着什么事情地对陈老六说：“你说这个吴大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早以先呢，我倒没把吴大头看得有什么能耐，他不就是脑袋瓜子比别人大吗？那顶一杠一花的军帽他戴不了，送给我，也没看出他有什么用意。怎么我戴着这顶一杠一花的帽子在街上一走，就走出了个奉系军阀要带兵进关的消息来了呢？”陈老六懵懵懂懂地说着，“不过呢，我是这样想，吴大头既然在奉军混到了一杠一花，没有点什么原因，他不会回杨柳青；再说，就算是我陈老六混人一个，可是全天津卫上上下下这么多高人，

如何会和我一起犯傻呢？就凭我这一杠一花的军帽，就能乱了天下？人家总要看出些什么眉目来，才会向咱们打听消息的吧？”

“嗐，你想这些干吗？”宋四妹没时间听陈老六唠叨，一挥手打断陈老六的话说道，“反正这步棋不是咱们摆下的，咱不是也去了杨柳青镇了吗？吴大头虽然没见到，可是满镇的奉系军人，咱是看到了，如实对区公所和天津商会说，无论是天下大乱、还是天下太平吧，咱们俩人不全都是混事由吗？反正下一步有咱的生意好做，你就蹚着往下走吧。明天到了区公所和天津商会，你就往‘玄’里说，就告诉他们大兵就要下来了，天津卫大难临头了。”

“你这是让我跟官面闹‘咋猫子’，自古以来，谎报军情，可是要坐大牢的，吃不了兜着走，到时候真把我抓起来……”陈老六还有点胆战心惊地说着。

“放心吧，老六，真把你抓起来，我想办法赎你，官面上，你宋四妹还认识几个人，太大的事办不来，往外保个人呀什么的，还不是难事。”说着，宋四妹换过衣服，顺势往床上一躺，“你也该回客了，这一天，可是把我累苦了。”

“是祸是福，出水再看两腿泥吧。”说罢，陈老六就怏怏地从北方饭店出来了。

第二天一早，陈老六来到河东区公所，才迈进区公所大门，立即就见从门房里走出来一个汉子，陈老六迎过去向着这位爷施了一个礼，然后才毕恭毕敬地向这位爷说着：“我找于所长。”

“行了，你不就是陈六爷吗？于所长这两天公事忙，有什么话，你就对我说吧。”这位爷立在大门口，不放陈老六进区公所，陈老六自然也就不敢往里闯。

“于所长吩咐，有话向于所长亲自禀报。”陈老六没敢往区公所里闯，就立在门口，带着三分精气神儿，向着这位爷说着。

“于所长吩咐，让我在这儿等你，让你有话只管对我说。”这位爷更是带着八分精气神儿，对陈老六说着。

“既然这样，那我就如实说了。”陈老六看看四周，倒是也没有闲杂人等，便要开始将自己在杨柳青镇看到的种种情形向这位爷禀报。

“好了，好了，你也别罗嗦了。杨柳青镇的情形，于所长已经全知道了。于所长让我吩咐你，从今天起，你就在老龙头火车站恭候奉军进关。”

“区公所的意思？……”陈老六向这位爷问着。

“没什么意思，就是让你去老龙头火车站照应着些，见到进关的奉军，快马儿地给区公所报个信。”这位爷回答着说。

“那，这算是什么官差呢？”陈老六莫明其妙地问着。

“就算是区公所巡察吧。可是没有薪水。”这位爷对陈老六说着，还没等陈老六再提什么向题，这位爷就又对陈老六说道，“每天中午、晚上，你到车站后饺子馆去吃一顿饺子，就说记在区公所的账上好了。”

“既然是吃区公所的粮饷，那我算是哪一号呢？”陈老六极是认真地问着。

“你哪一号也不算，你就在老龙头火车站盯着，等奉军进关的风吹过去，就没你的事了。”这位爷带答不理儿地对陈老六说着。

“就算是当一天的差，我不也得有身制服吗？”陈老六想起在各处走动的区公所巡察们的种种神态，就又向这位爷问着。

“你不用制服，只要戴上你那顶一杠一花的军帽就是了。”

“那是奉军的军帽。”陈老六对这位爷说着，只是，话还没有说完，这位爷似是有什么公事，一转身，人家进到院里去了。陈老六正想往里面追一步，偏偏这时走过来一个人，一扬手，就

把陈老六拦下了。

“我×。”从区公所走出来，陈老六又骂了一句，只是心里一寻思，刚要冒出来的火气，也就又消下去了。前几天，于敬如把自己请到饭店，想探听杨柳青的消息，现如今自己到杨柳青镇把消息探来了，他又不见自己了，天知道他这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不过一想到从今之后，自己每天的三顿饭有准地方去吃了，心里倒也踏实了许多，管他于敬如拿自己当人不当人呢，有饭吃就是人上人。一步一步地向火车站走着，陈老六在心里暗想，也许奉军真地就要下来了，什么政治、军事上的事，陈老六没有这么大的学问，他是一概不懂，不过他也听瞎话杨在说书的时候说过，如今军阀们已经是秋后的蚂蚱，没有几天的蹦头了，北伐军一到，他们就要全玩完。这其中只有奉军还要独霸天下，所以趁着北伐军来到之前，他们就要扩大地盘，于是天津卫也就成了奉军要争的地方了。

这一想，陈老六明白了，明白就好办，陈老六也就知道自己对于天津卫负有什么责任了。区公所派自己到火车站做巡察，一不是派自己去收税，二不是派自己去维持治安，他陈老六就管一件事，那就是在老龙头火车站盯着从东北方向下来的火车，见有奉军的先头部队，立即到区公所报告，好让区公所早早地有个准备。为什么不让自己穿制服呢？就是不能让奉军认出自己是官面上的人，戴上一杠一花的军帽，他们以为是吴大头带下来的八尺半，有话好说，就是征收慰劳，也要听先行官安排。

就是这么一回事，想到这里，陈老六再不生于敬如不见自己的气了。

只是，在老龙头火车站泡着，也实在没有多大的意思，从东北下来的火车，上午一趟，下午一趟，听见火车鸣笛，往车厢里一看，一车的老东北，没有一个戴军帽的，就又算是白等

了大半天。从车站出来，陈老六公事在身，也不敢走得太远，就一个人在车站附近遛，好像也没人注意自己，也没人怕自己，偶尔有个把人向自己看看，好像也只看自己这顶一杠一花的军帽，可也没什么吃惊的表示，戴着也就是戴着罢了，什么帽子不是戴呀?

晚上八点，最后一趟从东北来的火车过去，陈老六从车站出来，一个人闷闷地往回走，走到胡同口，看见小酒馆里生意正火，满屋的酒友说得好不热闹，陈老六这才想起，自己已经好几天没进小酒馆了。摸摸口袋，正好还够一杠一花的花销，推开门，走进去，找个座位坐下，从锅里取出一壶老白干，再向掌柜要一粒花生米，一杠一花，陈老六自酌自饮地就喝起来了。

“真不是人揍的。”喝着喝着，就听背后有人骂了一句街，陈老六也没往心里去，喝酒壮胆么，喝多了谁都敢骂，小酒馆里骂街，早就不是新鲜事了。

背后骂街的这位爷倒也没有再往下骂，好像只那一句，也就算是出了气了。酒馆里安静了一会儿，正好又有一位爷喝足了酒，到掌柜的账桌前交过了钱，人才走到门口，又是自言自语地骂了一句:“傻小子，你算是哪棵葱呀!”说完，也就走出去了。

一个骂不是人揍的，一个骂你算是哪棵葱，陈老六把这两个人的话连在一起一想，这里面的“猫腻”就想出来了。头一个骂的，不是自己，因为自己还不够那个份儿;第二个人说的你算是哪棵葱，一片好心，是劝自己别跟着瞎惹惹，没有你的好处。

还没等陈老六把他的想法理出头绪，正好一推门进来一个穿制眼的人，这位爷也不往里面走，他只是站在门口对小酒馆掌柜的说了三个字:“保安费。”

“来了，来了。”不等这位爷再催促，酒馆掌柜欢欢地就把一张钱票送了出去，掌柜的把那张票交到来人手里之后，转身就往回走，可是回头一看，那位爷还立在门口，似是还在等着什么呢。

“哟，你瞧。”突然，小酒馆掌柜拍了一下脑瓜门儿，他似是想起了什么事，这才又从钱柜里取出一张票，然后又走回来把这张新取出来的票交到来人的手里，然后又极是抱歉地说着：“真是老糊涂了，怎么就把于所长家老寿星的生日给忘了呢？爷，麻烦你替我代劳吧，一点小意思，到了那天，我也就不登门贺寿去了。我没有衣服。”说着，小酒馆掌柜还向来人鞠了一个大躬。

来人第二次收下钱，这才转身走了出去。

“大兵压镇，眼看着奉军就要进关了，可是人家于所长还没忘记给娘过生日，果然是天下第一孝子，佩服、佩服。”小酒馆掌柜在自己的座位上重新坐下，这才酸酸地说着。

小酒馆里的酒友们，还是各人喝着各人的酒，对于掌柜的牢骚，压根儿就没人听。过了一会儿，小酒馆掌柜似是话还没有说尽，坐在座位上，他又叹息了一声：“唉。”然后也还是自言自语地说着，“以先保安费是一月一交，现如今保安费是三天一交了。说是保护我的这个小酒馆，呸！什么奉军、直军的，我怕谁呀？我用不着你区公所保护，不就是一坛子酒吗？听见外面过兵，我就往酒坛里掺水。”

“呸！我算是明白了。”喝了一壶老白干，吃了一粒花生米，陈老六的认识水平又提高了。

“合算我是让他们给玩了。”

到现在，陈老六才明白何以区公所把自己派到老龙头火车站去做巡察，原来就是要让天津人感到奉军就要进关了，害怕

奉军进关，自然就需要区公所出面保护百姓，于是就得三天一交保安费，再加上加固商号门脸儿，封堵居民胡同，这一下，钱就流进区公所的腰包里去了。

“不行,我得找宋四妹商量商量去。”陈老六越想越不合算，觉得自己实在是太亏了，直奔北方饭店，他要向宋四妹讨个主意。

走到北方饭店，北方饭店里一片忙乱景象，好像是人人都在准备搬家，就算是奉军就要进关了吧，也不至于就全都要搬出去呀。再说区公所收了保安费，他们能不管客人的安全吗？陈老六闹不明白是怎么一个原因，一直就往楼上走，才走进宋四妹的住房，正看见宋四妹也在收拾东西呢。

“你这是打算干吗呀？”

宋四妹正聚精会神地收拾东西，没发现背后有人，陈老六突然一声询问，倒把宋四妹吓了一跳。

“嗐，你就别问了。”宋四妹还是不停地收拾东西，头也不抬地对陈老六说着，“总哄哄着奉军就要进关了，这北方饭店里住的客商，就全都走光了，楼上楼下，一共才剩下了十几个住户，北方饭店老板看生意不行了，就让客人全住到楼下去，这上面的两层楼，他就不张罗了，不也是省一笔挑费吗？”

“哪，你也犯不上就走呀，好不容易在北方饭店住下，有了常客了，就又要搬家；换到新地方，没有三月、两月的，休想混出人缘儿来，我知道吃你们这行饭的难处。”陈老六替宋四妹着想地说着。

“我的事，用不着你犯愁，眼看着我的运气就要来了。”宋四妹顺势对陈老六说着。

“你去哪儿？”陈老六着急地问着。

“这是军政秘密，我对你说了，你可千万不能往外张扬。”宋

四妹神秘地对陈老六说着。

“我这人，光是我自己编的瞎话还说不过来呢，我哪里有功夫说人家告诉我的正事？”陈老六大言不惭地说着。

“是这么着。”宋四妹往窗外看了看，见左右没有人影儿，这才小声地对陈老六说着：“河东区公所把日月搅得鸡犬不宁，市面的生意眼看着做不成了，这时天津商会自然就要出面干涉，可是那于敬如也不是大傻冒儿，他想出了一个办法……”

“他能有什么好办法呀，那余子鹏也不是好打发的。”陈老六眨着眼睛询问。

“若不，你就是傻小子呢，人家于敬如自然会有高招的。如今正是春暖花开的好季节，区公所就出钱立了一个春游团，让我带着我的八姐妹先到一个地方去等着，人家春游的人随后就到。”

“哟，我明白了。这叫调虎离山，先在远处打窝子，再在窝子里下母子，这样才能把看家虎引出来。于敬如，有你的，佩服、佩服！”陈老六不由得把从小酒馆里学来的词儿就用上了。

“你瞧，都说这年月百业萧条，可是，该发财的照旧发财，该开心的，照样有人哄着人家开心。”宋四妹颇有感触地说着。

“怎么不发财？”陈老六嘟嘟囔囔地说着，“只我这一杠一花的帽子，就让不知多少人发了财呢。”

“你知道这次于敬如把谁哄出去了吗？”宋四妹向陈老六问着。

“余子鹏！”陈老六立即就回答着说，“那是个老不要脸，只要一沾上腥儿，他连命都不顾地就往前靠，于敬如拿你们八姐妹做油子，把商会的人拉出去，这一下，天津卫的市面上就由着区公所兴风作浪了。”

“算了，嘛话也就别说了。”看着陈老六生气的样子，宋四

妹只能安慰，“自古以来就是如此，苦命人折腾，富命人发财，人家有这份造化。看着人家发财咱生气，咱就不兴不折腾吗？不行，你不折腾，就连饭也吃不上。明知道人家得大头儿，咱也得搭上命地给人家折腾，这不是先把我折腾得有饭吃了吗？只是苦了你了。”

“唉。”陈老六无可奈何地叹息了一声，然后才又说起了话来，“再妨我身上有一点人味儿，我也要去找于敬如，我陈老六这顶一杠一花的军帽，是你们让我戴在头上的，怎么你们就一点好处也没有我的呢？我陈老六从杨柳青顶回来这顶一杠一花的军帽，压根儿就不知道有什么用；是你们天天让我在天津卫‘喝蹚’，这才‘喝蹚’出来一个奉军进关的谣传，如今你们发了财，一个忙着给你娘过生日，一个有八姐妹陪着游山玩水，倒把我一个人扔在街面上受穷，有一点良心，你们不也应该给我点好处吗？”

“你可不能和他动恶（凶）的，区公所里有地牢，能关人的，忘了上次你在里面被关了半个月的事了？到最后还是我找出来的人。若不，他于敬如怎么就记得我呢？”朱四妹劝解着陈老六说。

“还得说是你们这种人有本事，无论是多大的人物，都和你们有来往。”陈老六说着，话里充满了对宋四妹的敬重。

看着宋四妹忙得抬不起头来的样子，陈老六也就不好再向她讨主意了，又说了些闲话，陈老六也就从北方饭店出来了。临走之前，陈老六还对宋四妹说道：“有了准地方，你给我一个信儿。”

…………

宋四妹一去没有消息，陈老六再到老龙头火车站来做巡察，也觉得怪不带劲的了，这一连好几天，他无精打采地在火

车站里里外外出出进进，虽说是给区公所当差，可是心里却只惦着宋四妹。自己顶着这顶一杠一花的奉军军帽，非但没给自己带来任何好处，如今连宋四妹也搭出去了，说来真是太不合算了。我这是为谁辛苦为谁忙呀？真他妈想把这顶帽子扔了，自己还回到市面上去混日子。

可是，再一想那区公所也不是好惹的，于敬如派给你一个差事，你不好好干，万一真是奉军下来了，而你又没有给区公所报信，你想想，到时候能饶得了你吗？好歹再糊弄他几天也就算了。过几天，奉军进关的谣传一冷下来，于敬如再给他的老娘忙着过生日，余子鹏春游回来，装模作样地一过问街面的事，这场风波也就算过去了，照样天下太平，天津卫还是天津卫，热热闹闹过日子。

无可奈何，陈老六还是每天到火车站当他的差，一天还是到饺子馆去吃三顿饺子，虽说没什么发旺，可是到底有了吃饭的准地方，也算没白忙活。只是，一连在火车站当了十来天的差，陈老六忘了一条天津卫的规矩：在天津卫，除非你带上什么牌牌儿，若不你穿上制服，否则，你不能总在一个地方立着，更不许总在一个地方遛达。为什么呢？说不清。反正从祖辈上就是这样传下来的。

陈老六呢，也许是觉得自己奉了区公所的命令，腰板硬，于是就忘了这条规矩，可是到底你没穿制服呀！这样，到了这一天，果然就出了事了。

已经是晚上七点多钟的时候了，最后一趟从东北开过来的火车到了站，看了一眼，车里还是不见有奉系军队；陈老六和每天一样慢悠悠地从车站走出来，他想再休息一会儿，也就到了该进饺子馆吃饺子去的时候了。

东瞅瞅，西望望，陈老六百无聊赖地打发时间，谁料想，就

在他站着发怔的时候，就看见从对面走过来一个人，陈老六也没注意这个人是嘛长相，就觉得这个人走到自己身边，迎面推了自己一下。陈老六没有防备，一连向后退了两步，本来呢，迎面过来的人也没用大力气，只是陈老六万万没有想到，就在他向后退的时候，也不知是什么时候，竟然有一个人躬着身子，蹲在了陈老六的身后。陈老六一步没站稳，咕咚一下，先是坐在这个人的背上，然后再从这个人的背上滚过来，一屁股，陈老六仰面朝天跌在了地上。

明白吗？这是做好的圈套，摘你的“眼罩儿”；有分教，这叫狗熊拜佛，朝天不朝地。

“摘眼罩”，是天津卫市井无赖之间的一种相互惩治办法。不伤筋骨，不见血，是一种最轻最轻的惩治办法。一个人得罪了大伙，先摘他的眼罩，看他认不认“式子”，认“式子”从此收敛，吃个哑巴亏，日后也不再找你的事了。不认“式子”，不知收敛，还往下蹚，那下一步，就不会这样便宜你了。

陈老六怎么得罪大伙了？他不就是每天在老龙头火车站做他的巡察吗？再说还是区公所的委派。没这么简单，天津卫这地方每天烧香，还不知会得罪哪位神仙呢。不烧香，你还光在一个地方逛，你说说，能不得罪人吗？

陈老六在地上躺了一会儿，这也有分教，在天津卫跌倒了，别马上就爬起来，就势，先在地上躺会儿，一是舒舒筋骨，二是琢磨琢磨自己是怎么跌倒的。还是开篇时说的那句话，是自己跌倒的，还是被人给鼓捣倒的？如果是自己跌倒的，爬起来走人。如果是被人鼓捣倒的，还要琢磨琢磨把自己鼓捣倒的这位爷是位什么人物？比自己“横”，立马起来谢罪：“我有眼不识泰山，爷指教，哪儿有不对的地方，小的我改正。”如果把自己鼓捣倒的不如自己“横”，先骂一句娘，立马起来，冲过去就

是一拳，先把他治服了再说。

陈老六身子躺在地上，向上一看，了不得，就在自己的四周，满满地站了一圈人，全都是英雄好汉。一个个叉着腰，混不讲理的神态，还有人把脚伸过来在自己身上踩了一下：“朝天拜佛，哈哈。”一句话，把四周的人全逗笑了。

陈老六没有急，没发火，脸没红，心没跳，慢慢地自己爬起来，一没有骂街，二没有发怒，他只是轻轻地拍了拍身上的土，再躬下身去，从地上把那顶一杠一花的军帽捡起来，再戴在头上，这时他的脸上才掠过一丝苦笑，然后才像是自言自语地说着：“全是混事由，不容易。”言外之意，是求几位爷高抬贵手，别太难为自己了。

“知道这是嘛地方吗？”冲着陈老六，走过来一位恶汉，上下打量了一眼陈老六，粗声粗气地向陈老六问着。

“回二爷的话，这是火车站。”好汉不吃眼前亏，陈老六自然懂得这点道理，眼看着人家的人多，而自己又只是一个，问什么回答什么，不算寒伧。

“你一不接人，二不送客，天天你在这儿穷遛达嘛？”那位恶汉昂着脸，向陈老六问着。

“有点公事。”陈老六回答着说。

“别糊弄人来了，公事，不穿制服。”你瞧，人家也不是等闲之辈，知道办公差的人，必得要穿着制服。

“穿制服不方便。”陈老六还解释着说。

“那你就别个牌儿。”后边的人向着陈老六说着。

“牌儿还没有领出来。”陈老六还是毕恭毕敬地回答着说。

“那你这顶一杠一花的帽子，又是从哪里领出来的呢？”说着，一位爷伸手过来，就把陈老六头上的那顶军帽摘下来了。

“那、那……”

“呸!”陈老六正要解释，不料想，那位爷一挥手，狠狠地就把陈老六那顶一杠一花的军帽扔在了地上，陈老六刚想躬身把帽子抢过来，谁料，那位爷一抬脚，又狠狠把那顶帽子踩扁了。

“陈老六，你听好了，你天天顶着这顶一杠一花的军帽在车站逛，你是逛得天津城一片乱乱哄哄，街面上生意也做不成了，天天哄哄着奉军就要进关，谁还有心思买东西呀？本来商会说是要和河东区公所交涉的，可是商会会长余子鹏被河东区公所的所长于敬如给买通了，于敬如给余子鹏找了一个姐儿，陪余子鹏下苏杭二州游山玩水去了。商会会长走了，别人主不了事，这天津卫市面就由着区公所折腾了。”

“几位爷全都是街面上的人，我陈老六也在街面上混了不是三年五载的了。”陈老六说着，一副低三下四的神态，他没敢耍混，这儿不是他陈老六的天下。“奉军进关不进关，与我陈老六没有一点关系，我一没有家眷，二没有字号，光棍一个，我是天不怕，地不怕，光喝西北风，我还能活半个月呢。我怕嘛？可是诸位爷就和我不一样，诸位爷有字号，一天不开张，一天就没法活，再赶上过兵，一遭洗劫，弄不好就要倾家荡产。区公所派我在老龙头火车站给诸位爷打更，为的也是诸位爷的平安……”陈老六低声低气地说着，眼睛还向四面寻视，他想找个机会溜掉，趁个没人注意的时候，一跑了之，明天再也不到火车站来了。

“看你陈老六也是一个受苦人，今天我们不和你一般见识，你戴着这顶一杠一花的军帽在火车站逛，逛得人心惶惶，人家大字号不怕你逛，你越逛，物价越涨，人家越是趁着好价钱卖货。可是我们这些小字号就吃亏了，货卖出来，再想进货，价钱又涨上去了，这一出一进，我们就赔本了。明白吗？你把我

们的生意道给逛没了。”一位爷出来对陈老六说着，让陈老六明白今天为什么要教训他。

“唉哟，几位爷心善，不和我一般见识。我不懂生意道上的事，我就知道给区公所当这份差，一天白吃三顿饺子。”陈老六还是向众人央求地说着。

“从明天起，你另找别的饭辙去吧，再看见你到火车站来，我们可就对你不客气了。”一位爷说着，还扬起拳头在陈老六的眼前晃了一下，表示明天他若是再来，人家就要动武了。

“谢谢几位爷指教，明天我再也不敢到火车站来了。”陈老六连连地向众人鞠躬，然后就从人圈里挤出来，悄无声息地一个人走开了。

…………

在火车站摔了个仰面朝天，摔得陈老六全身筋骨酸疼，沿着大马路缓缓地走着，陈老六一是要舒缓一下身子，二也是要想想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从火车站走出来，不远的距离，就到了劝业场，劝业场是天津最热闹的地方，陈老六没进劝业场，那里面卖的东西，他一样也买不起，他只是毫无目的地走着，想在马路上消磨时间，到天黑的时候，再回家。

劝业场后边，十几家大饭店，比陈老六吃饺子的小饭铺，那是阔气多了，高高的台阶，深深的门洞，没点胆子，谁也不敢往里走。正赶上此刻已经是晚上九点多钟了，饭局一个个地就要散了，大饭庄门外，车水马龙，一伙一伙的客人乘车而去，人家酒足饭饱，又该找销魂的地方去了。

陈老六受了孙子气，虽说肚子里倒也没觉着怎么委屈，反正不如气顺的时候精神，无精打采地他低头走着，也不知什么时候，他就走到登瀛楼饭庄的大门口。陈老六知道这不是他

久留的地方，站得时间长了，就会有人过来撵你。陈老六不敢停留，只加快着脚步往前走，也是冤家路窄，陈老六刚走到登瀛楼饭庄门口，就听见一阵笑声传来，这声音也熟，陈老六一抬头，正和从里面出来的宋四妹打了一个碰头。

“四妹!”陈老六才要喊，可是没喊出来，他知道这地方不是他认亲戚的地方，就是他喊出了声音，也就算是宋四妹听见了他的喊声，可是宋四妹也不会在这个时候，更不会在这个地方认他，装作什么也没看见，陈老六又往前走着自己的路。

倒是宋四妹仁义，也是宋四妹眼尖，再加上登瀛楼饭庄门外的灯多、又亮，只一眼宋四妹就认出了陈老六，宋四妹没有和陈老六打招呼，她只是向着陈老六的背影，小声地说了一句话:“老六，我下杭州去了，余会长说了，回来之后，给我在惠中饭店包房间。”

“行，你算是抖起来了。”陈老六没有回头，他只是在心里说了一句话，随之，就从登瀛楼饭庄门口走开了。

这出戏唱到这里，陈老六才看出来一点眉目，合算，一切一切全都是人家做好的圈套，用自己这顶一杠一花的奉军军帽，搅起来一个奉军就要进关的消息，闹得天津卫人心惶惶，日月不宁；这样，市面上一吃紧，区公所就趁机发财。商会想出面干涉，好办，于敬如买出来八个姐儿，陪着商会会长余子鹏一干人等下杭州，半个月时间，于敬如敛足了钱，余子鹏回来再出面一说话，一场虚惊云消雾散，发财的发财了，开心的开心了，倒霉的只是小商号，赔了老本，误了生意，几年的苦心经营，全泡汤了。而最倒霉的还是老百姓，三天一次保安费，被区公所搜刮得一干二净，再想缓过这口气来，至少也要二年时光；可是，谁知道到那时人家又会想出什么鬼花招来呢?

无精打采地走着，不多时又走到了自家门口的小酒馆，向

里边看看，没有几个人，摸摸口袋，还够一杠一花的钱，推门进去，一句话也不说，找一个没人的地方坐下，再从热锅里取出一壶老白干，伸手向掌柜要了一粒花生米，陈老六又喝起来了。没多少时间，一壶酒喝光，陈老六今天心烦，想再喝一壶，可是往口袋里一摸，空了，无可奈何，只得坐在原地方“闻”（嗅）酒味。闻酒味也是一种享受，有时候比自己喝酒还过瘾，自己喝酒总怕喝光了，闻酒味没有一个“闻”完的时候，几时小酒馆关门，你再自己出来，一分钱不多要，岂不是也得了便宜?

“老六，你那顶军帽呢？”小酒馆掌柜也不知道是想起了什么，就像自言自语一样，他在陈老六背后说着。

“被风刮跑了。”陈老六没说自己在车站被人推了一个仰面朝天的事，就信口编了一个瞎话。

“我早说顶着那样一顶帽子在街上逛会惹祸的，风吹跑了也好。”小酒馆掌柜说罢，就又忙着他自己的事去了。

“唱戏做官。”也不知是哪位酒友,喝着喝着就说了半句话，陈老六也没去想他这句话是说谁。

“不全是护佑着天津卫的黎民百姓吗？”又是一个酒友，又是说了半句话，陈老六还是没往心里去。

“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的那份德行。”就在陈老六身后，又一个喝酒的汉子说了半句话。这次，陈老六再也咽不下去这口气了，腾地一下，陈老六站起身来，一抽鼻子，他蔫溜儿地自己走了。走到小酒馆门外，他听见小酒馆里一片哄堂大笑，再有人骂什么话，陈老六就听不见了。

小酒馆离陈老六的家不远，没走几步，陈老六就走到自己家门口了，好在也用不着招呼什么人开门，陈老六走进房来，把被子拉过来，身子往炕上一倒，立即就睡着了。这一夜，陈老

六睡得好香，他也没有做梦，也没有想什么事，更没有怨恨什么人，也不想今后的日子如何过，反正他陈老六就睡着了。

一篇小说写到这个火候，如果换了一位新潮才子，那才正是出活的地方。新潮才子一定要写陈老六倒在炕上如何思考自己的生存模式和自我价值，这时陈老六会从中国想到外国，会从老祖宗那辈想到现在，然后再想一想各个阶层的人又是一种如何的活法，想着想着陈老六就叹息了："唉。"下面，就"唉"出来了许多思辩呀，哲学呀，等等等等。陈老六会通过自己看到世界，而且还通过现在看到前五百年、后五百年，陈老六能把中国看一个"底儿掉"，能从地球的这边，看到地球的那边，也就是把全世界看穿了。最后，作者再说出自己的看法，以此为芸芸众生指点迷津，使凡是读了这篇小说的人全能得到一点启示，从今之后，无论是谁捡到一杠一花的帽子。也就再不会戴在自己的头上了。

只是，据老朽多年的观察，举凡陈老六这号人，全没有这等水平，他们属于那种吃一堑、不长一智的愚顽之辈，无论遇见什么事，也无论是祸是福，他们一律不去想前因后果，遇见什么事，就是什么事。事到临头，就知道想办法占点便宜，事情过去，就像压根儿没发生过这件事一样，过不了三天两日，他自己就忘光了。诸君一定看见过蚂蚁，那等蚂蚁们不停地在地上跑着，也看不出来有什么使命，也未必就有上边的吩咐，反正它就是要匆匆地跑，跑着跑着，发现了一点什么东西，譬如是死苍蝇呀，鸟屎呀什么的，立即就牢牢地叼在嘴里，再匆匆地往回跑；有时候半路上被人踩死了，窝里的老蚂蚁也不知道信儿，它的同伴儿也不出来找它，死了也就死了，过一会儿连影儿也找不到了；这时候再有一帮蚂蚁跑来，还是匆匆地跑着，还是匆匆地在地上寻着，然后又不知什么原因死在路上了。就

这样，死了一帮，再死了一帮，可是地上还是有那么多的蚂蚁，天下也还是那样热闹、而且这热热闹闹的世界里，也总是有陈老六这样的人。

“过兵喽，过兵喽!”

一阵喊声，把陈老六从酣睡中惊醒过来，睁开眼睛看看，满屋的阳光，估摸着该是十点多钟的时光了，伸伸懒腰，再听听，外面还是一片喊叫，明明是出了什么大事。陈老六坐起身来，再一细听，听清楚了，是外面的人在喊:“过兵喽，过兵喽!”

“你瞧!”陈老六一骨碌从炕上跳到了地下，不由得就说了一句。“早就说吴大头不会无缘无故地下杨柳青的么。”说罢，陈老六披上衣服就往外面跑。

胡同里、大街上，人们发疯一般地往外跑，陈老六裹在人群里，和人们一起跑着，一面跑，陈老六还一面向身边的人询问:“过嘛兵? ”

“说是奉军下天津了，从西车站那边过来的。”跑在陈老六身边的人回答着陈老六说。

“下来多少人? ”陈老六还向那个人问着，可是那个人早跑得没了影儿，陈老六顾不得再问，加快脚步，他超过众人跑到前边去了。

陈老六为什么要往前边跑? 他不是有公差在身嘛。区公所派给自己的官差，自己没敢不当一回事，在老龙头火车站巡察了半个月，没有一点动静，怎么就是昨天晚上自己被人摔了一个仰面朝天，一杠一花的军帽也被人给踩坏了，自己下定决心，再不当这份差了;可是你瞧，还真的就过兵了。快去看看清楚，赶紧往区公所报个信，一是自己没有谎报军情，二是自己没误公事，第三，街面上那些人也不能再说自己是无事生非了。

跑过北马路，再跑过西马路，眼看着快到西车站了，人山

人海，陈老六再也跑不动了。为什么？人们把路口堵死了，莫说是一个汉子，就是一只苍蝇，也休想穿过这道人墙了。

隔着人墙，站在人群外边，陈老六跳起来往远处张望，一跳一跳，果然看见远处有一群大兵正向这边走过来，看得出来，就是奉军的大兵，穿着黑操衣，两个当官的戴着红帽带军帽，一杠一花，剩下就全戴着白帽带的军帽了，还看见锃亮锃亮的军刀在阳光下闪亮，奉军威武，大刀片，看着就吓人。

“闪开，闪开，区公所的，有公事。”陈老六用力地把众人扒开，想往前边挤，只是此时再也没有人要听陈老六的话，厚厚的人墙挡在陈老六的面前，陈老六往前走，一步也移不动，陈老六想抽身出来，去区公所报告，一步也退不出来，死死地挤在当中，陈老六再也休想动一步了。

不看个水落石出，陈老六死不甘心，使出老劲，陈老六低下头，用脑袋瓜子往前顶，这一招果然有效，陈老六居然从人墙后边，挤到前边来了。

我的天，好不威风！

陈老六看清楚了，果然就是奉军的队伍，前面是三个人并肩地走着，中间一个头戴一杠一花军帽的长官，怀里抱着一个大刀片，象征是张大帅的“大令”，大刀片儿锃亮耀眼，旁边两个戴白帽带的大兵护在两旁；听人家说，凭着张大帅的这个“大令”，当班的无论是长官，还是大兵，遇有什么情况，就可以先斩后奏，这把大刀片儿，就是张大帅的命令。

看见奉军果然进了天津，陈老六心里十分得意，你们瞧，我陈老六不是和你们闹“咋猫子”，真有其事，从今之后，你们再别拿陈老六不当一回事了，陈老六说的话，也有真的时候。

左推右搡，陈老六出一身汗，终于，他挤到人圈里边来了，抬头一看，正和抱着“大令”的奉军军官打了一个照面，陈老

六身不由己地把右手举到额前，下意识地向奉军军官行了一个不规则的军礼。奉军军官没有答理他，仍然威风凛凛地抱着大令，在人群里站着。

“长官辛苦。”陈老六站稳了身子，想起了区公所交给自己的差事，想起了区公所吩咐过自己，见到奉军时要说的话，也算是欢迎词吧。深深地吸一口气，陈老六拿好了腔调，才要说话，再一抬头，哟，陈老六看见了他的好朋友，吴大头。

这一下，好办了，全都是老熟人，用不着说客套话了，就明说，河东这一带地方没有什么油水，总爷们还是另走一条路吧。如果总爷们只是下杨柳青镇，那在市里走一圈儿也就是了，好在无论是到了哪里，慰劳总爷的一点孝心，早已是准备好了；而且河东一带地方的慰劳金，还比别的地方薄。河西一带地方要比河东富得多，河北一带地方虽说也穷，可是字号多，一家准备一点，也足够弟兄们分的了。

心里这样想着，陈老六就又向前走了一步，这时他已经看见吴大头的大脑袋瓜子了，可是陈老六也是觉得奇怪，上次在杨柳青镇见到吴大头的时候，他还戴着一顶一杠一花的军帽呢，今天正式发兵进天津来了，他怎么反而倒光着脑袋瓜子了呢？来不及细想，公事要紧，陈老六走上一步，向着吴大头的大脑袋瓜子就喊了一声：“吴排副。”

你瞧，陈老六到底是见过世面的人，无论多近的朋友，公事场面上，不能称兄道弟，要称呼他的官职。果然陈老六这一嗓子管用，也不知是正在想着什么事情的吴大头，缓缓抬起头来，向着远处的陈老六就答上了话。

“老六，是你吗？”

“吴排副，我迎你来了。”陈老六不会说新词，他把“欢迎”二字，只说成是一个“迎”字，反正意思一样，吴大头也

不会见怪的。

“好兄弟，谢谢你送我上路。”吴大头在远处对陈老六说着。

陈老六一听吴大头说是送他上路，立时就打了一个冷战，明明是迎你进关，怎么倒说是送你上路呢？莫非是你们要开拔吗？倒也听说过，奉军也可能是取道天津直奔西北，所以吴大头这才说是送他上路。可是这个词儿不好听呀，天津人给死人送殡，才说是送人上路呢。你说这话，就不怕动摇军心吗？

陈老六做事谨慎，他没敢立即就答腔，仍然是远远地站着，大声地对吴大头说话：“有什么用得着兄弟的地方，吴大哥尽管说话。”

“到如今我也没什么用人的地方了，手头若是宽裕呢，你把哥哥收拾收拾。你若是收拾不起，等掩骨会的人把我收拾了，你给我烧点纸钱。”

“我×！”陈老六越听越不对题，他在心里又骂上了，吴大头今天你怎么光说混话。什么叫做收拾呀？你又不挨砍头……哟！我×，还真是要收拾了，情形不对，在奉军军人的后边，吴大头不光是光着脑袋瓜子，他今天还光着膀子呢，而且两只胳膊被人家五花大绑地绑在背后，后背上还插着一根三尺多长的纸“签儿”，那纸签儿上写着黑字，黑字上还画着红圈儿，看着就有几分凶相。

陈老六认得几个字，揉揉眼睛，他向吴大头背后的纸签儿看了看，我×，那纸签儿上写着的五个大字，原来是：“逃兵吴大头”。

我的天爷，这哪里是奉军进关呀，这是问斩逃兵！出“红差”。

明白了，明白了，陈老六到此时才真是明白了，虽然是明白得晚了一点吧，可是到底陈老六明白了。原来，吴大头压根

儿就不是什么排副，他卖兵到了关外，进了奉军，可是又不想为奉军卖命，也不知怎么地，他就戴上一顶一杠一花的军帽，逃出来了。先逃到他的老家杨柳青镇，躲了一阵时间，奉军下来人捉他，他又不知躲到什么地方去了，莫怪上次自己带着宋四妹去杨柳青镇没见着吴大头呢。这回被人家抓住了，奉军的军规最严，军中遇有逃兵，即使你逃到天涯海角，奉军也一定要派出官兵捉拿归案，而且一旦把逃兵捉到，一律开刀问斩，然后把人头带回奉天悬挂三天。

吴大头，给你贺喜了，这世上的罪，你算是受到头了，总算是受出来了。

正寻思着，奉军开刀问斩逃兵的阵势排开了，呼喇喇一股旋风，早打开了一个杀人场子，人群散开，后面的大兵就把吴大头按在了地上。这时，怀抱“大令”的军官，一步走上前来，上上下下打量了一阵吴大头，就算是验明了正身，随后，这位监斩的军官，还向吴大头问了一句：“吴大头，你还有什么话说吗？”

谁料，此时吴大头非但没有说话，他反而一抬头唱了起来：

“好一名大胆的眉邬知县，孙家庄人命案，你一手遮天；限三天将人犯一齐归案，少一名将尔的人头呀，呀，呀，悬挂在高杆！”唱的是《法门寺》里刘瑾的一段唱词，铜锤花脸，声音宏亮，死到临头还唱得如此有板有眼、有腔有韵，果然是杨柳青镇的一条好汉。

“好！”

众人一片喝喊，也算是传统的中国行刑仪式，杀头历来是最悲壮的景观，被杀头的人不唱两口，看着就不过瘾。

“好！”陈老六也跟着众人一起喊了起来。只是，也不知是为什么，就在陈老六喊好的时候，陈老六眼窝里一阵发热，竟

然有两行热泪，从自从生下来就没有流过眼泪儿的陈老六的眼角处流了下来。

“开斩!”一声令下，人群一阵骚动，咕咚一声，人头落地，吴大头的大脑袋瓜子骨碌骨碌地就在地上滚起来了。

吴大头的脑袋瓜子真大，在地上砸了好深好深的一个大坑。

完!

天津闲人

一

若是有个人冷不怔地出来问你：天津卫出嘛？要答不上话碴儿，你还真被人家问“闷儿”了。天津卫这地方，大马路上不种五谷杂粮，小胡同里不长瓜果梨桃，满城几十万人口，几十万张嘴巴睁开眼睛就要吃要喝，就算天津卫有九条河流横穿而过，即使这九条大河里游满了鱼虾螃蟹，连河岸边的青蛙一起捉来下锅，恐怕也喂不饱这几十万张肚皮。所以，君不见日日夜夜火车轮船不停地往天津运大米白面，城乡公路车拉肩担又不停地往天津送蔬菜瓜果。就这么着，天津爷们儿还吵闹着嘛也买不到，大把的钞票攥在手心里愣花不出去。

你道这天津卫到底出嘛？我心里有数，只是不能往外乱说，张扬出去，我就没法儿在天津呆了。天津爷们儿怪罪下来，大不了我一个人拉着家小逃之夭夭，可天津卫还有我的老宅院，还有我的姑姨叔舅，让人家受我连累，我对不起人。

说顺听的吧，天津卫出秀才，出圣人。有人说瞎掰，你天津卫千多年没出过一个状元，到清朝政府废除科举，天津卫就没一个人上过金榜，所以直到如今天津的文庙不能开正门，你说寒碜不寒碜。其实天津不出状元是因为天津离京城太近，想考状元的早早搬迁进京城住去了，中了状元甩京腔他也不承认自家是天津人，白喝了天津卫的海河水，白吃了这许多年的煎饼馃子，这叫不厚道。再说天津爷们儿从来没把状元看得有什么了不起，好汉子讲的是独霸一方，状元郎不就是给皇帝老子作驸马吗？没劲，认皇后作丈母娘，这姑爷准不好当。

说不中听的话，天津卫出混混，出青皮。有这么回事没有？有。这用不着捂着瞒着，天津混混有帮有派，打起架来不要命，最能耐的叫“叠”了，一双胳膊抱住脑袋，曲膝弓背侧躺在地上，任你乱棍齐下，血肉横飞，打烂了这边，再翻过身来让你打那边，不许喊叫，不许出声，不许咬牙，不许皱眉头。为什么要这样打人？为什么要这样挨打？说不清缘由，这叫天津气派，后来时兴新潮词汇，叫作“天津情结”。

天津卫还总得有些独一无二的人物吧？有。这类人物只在天津能够找到，大江南北，长城内外，东洋西洋，世界各地，只在天津卫才能见到，告诉你长长见识，这类人物叫天津闲人。

闲人者，清闲少事之人也。《清会典·八旗都统》载：“自十有六岁以上皆登于册，而书其氏族官爵，无职者曰闲散某”，这是指的旗人，不在朝廷当差，不吃皇粮，称之为闲散。这和天津闲人不一样，天津闲人于户籍上没有记载，自古以来，天

津人大多没有固定职业，俗称没有个准事由。与天津人交有三不问：一不问家庭地址。天津人爱搬家，一个地方住上一年半载，发旺了，到租界地去租房；人缘混臭了，又得赶忙迁居，总住一个地方的，全是窝囊废。第二不许问操何职业。除了军警宪政穿官服，铁路局、邮政局穿制服之外，其余的天津人什么职业都干，上午还在金城银号当大写，下午就到谦祥益管账去了，还有的上午卖鱼，下午拉洋车，晚上倒泔水，夜里赶晚儿去给死人念经。第三不许问收入几何。上个月收入一万，这个月保不齐就挨饿，这叫抽疯掷骰子，赚的是没准儿的钱。

那么，天津闲人到底是些什么人物呢？古之孟尝君养食客，门下中下等人，不著业次，称为帮闲。荀子曰：闲居可以养志，是以辟耳目之欲，而远蚊虻之声，闲居静思则通。这等闲人或寄人篱下，或静思修身，与天津闲人风马牛不相及，天津闲人者，就是闲人一个，一个闲人，地地道道、凿凿实实的大闲人。

天津有闲人，是因为天津有闲事，闲事多则闲人多，闲人越多闲事也越多。

前面交待过了，天津人爱打架，打架先要有人去挑，不挑打不起来，打起来了还要有人去劝，不劝打不出个结局。谁去挑？自然是天津闲人，“李爷，昨日南市口上新开张一家南味房，挂出招牌卖香糟牛肉。”岂有此理，李爷带上一干人等打上南味房门去。李爷姓李名顺、大号祥藻，犯了咱爷们儿的名讳，明摆着瞧咱爷们儿好欺，打！两句话不对付，真打起来了。打起来就得有人劝呀，这么着吧，香糟牛肉改名南味牛肉，李祥藻二爷每日来南味房取四斤牛肉，这才握手言和。

天津卫百业兴旺，商号一家毗邻着一家。不知哪家商号一时失于检点，夜半三更来了帮无赖将门脸粉刷一新。你当他是用油漆为你粉刷门面？那多破费呀！他用大粪，从公厕里掏来

一桶大粪，连屎带尿，横一扫帚竖一扫帚刷得满墙污秽。第二天太阳出来晒得臭气熏天，倒霉去吧，闹得你三天不开张。怎么办？立即找闲人来了事。先问清是谁干的？不必费事寻访，一准是团头，花子头。这几日去他门前几个叫化子没打点痛快，小伙计无礼，将一张脏钞票隔着门槛抛了出来。佛门底子将门后，慢待了咱乞丐帮，给他点颜色看！成全吧，东说和西说和，讲出条件，明日全天凡是乞丐来“访”，一律每人一角！外加两只馒头一碗粉条炖肉，这样才算消释前嫌，从此相安无事。你说，天津卫没有闲人行吗？

如今要说到的这位天津闲人，姓侯，名伯泰，是笔者祖上的一位老先贤，因为他在同族弟兄中排行第四十六，众人尊称他为四十六爷。天津人说话习惯省略音节，譬如将“百货公司”的“百货”二字合而为一，叫作“百——公司”，那么杨家大院，便称为杨——大院，四十六爷，说着绕嘴，日久天长，大家便只称他为四六爷。好在四六爷脾气和善，随你称呼我是什么爷全不在意，只要说话时别拍肩膀，别称老哥老弟，四六爷概不怪罪。

公元一千九百三十五年，民国二十四年，仲夏五月，侯四六爷刚刚庆了六十大寿，身子骨硬朗，精气神足壮，日月过得好不惬意，从来不懂得什么叫心腻犯愁。论门第，侯姓人家是诗书传家，书香门第，祖辈上有人刻过稿、著过书，上过前朝史传。侯四十六爷，少敏，可惜只敏到十四岁，便再也不敏了，好在家里也不难为他，愿意读书就读书，爱好丹青就画画，致使四六爷背得半部《论语》，写得一手好字，画得一手好竹，而且抚琴对弈，吟诗作赋，这么说吧，凡是文人墨客高雅的游戏，四六爷没有玩不来的。再说到财势，侯姓人家有多大财势？侯姓人家自己都不知道。若是买房产，侯姓人家虽然未必能买半

个天津卫，但买条租界地没问题。四六爷二十岁过生日，正巧府上买了一条胡同，二十套大宅院，给胡同起名字，用的就是侯四六爷的大名，叫伯泰里。至今四六爷侯伯泰还住在伯泰里一号，再造一座金銮殿也不搬家，喜好的是个吉利。只是四六爷没有给侯家财势添加一根柴禾棍，天津卫称这类人为“吃儿”，坐吃祖上的财产，从哇哇落地到呜呼哀哉，一辈一辈吃白食，吃得一辈一辈弟兄肩不能挑担，手不能提篮，只以为馅饼全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侯伯泰大半生坐享清福，相士先生说这和他排行四十六有关系：四平八稳、六六大顺，终生终世不吃苦，不劳累，遇不上坎坷事。其实这倒不能全靠侯伯泰命中注定的造化好，最要紧的是侯伯泰心胸豁达，把世事看得透彻。什么是你对？又什么是我错？天热了一起流汗，天冷时一齐打哆嗦，对的也是一日三餐，错的一个个也没挨饿，只要不干昧良心缺德事，马马虎虎相安无事最是聪明。至于金钱、名声、官爵、地位，哪一样也带不到棺材里去，全都是身外之物。有得便有失，有升便有沉，乱哄哄你登场来我下场，谁玩命折腾谁是大傻蛋。人生在世，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不求吃得好，只求吃得饱，不求绫罗绸缎，只求夏有短衫冬有棉袄，不存害人之心，只求作个和事佬，天下太平，八方和好。

所以，侯伯泰大人一辈子光作好事，除了北洋军阀一场混战，侯伯泰没有劝说调停之外，其余天津卫无论什么大纠纷，没有不求到侯伯泰大人门下来的。侯伯泰不负众望，果然一出面便能使对峙双方心平气和，有的不打不成交，还作了好朋友。

如此说来，天津卫有了侯伯泰，岂不就成了亲善和睦的君子国了吗？倒也未必。侯伯泰大人对于市井纠葛从来不过问，一根葱半头蒜的芝麻谷子官司，随芸芸众生去闹，就算请到侯伯

泰大人的头上，四六爷也压根儿不管，轿子马车停在门外，侯伯泰大人就是稳坐在太师椅上不动身。明摆着嘛，这类事只该请那班晚辈末流闲人去办。

二

上午九点，匆匆忙忙赶到南马路居士林听法师讲了一堂经文，应诸位居士的恳求，四六爷还在佛堂上宣讲了一节《妙法莲花经》，众居士听后人人双手合十连连膜拜，心中自是钦敬侯伯泰修行有素。

从居士林出来，中午十一点，坐上自家的胶皮车，侯伯泰直奔新火车站送前湖南督军王占元乘车南行。虽说是送往迎来，但这个人不能不送，这个浮礼不能不点卯。王占元告别军界之后，寓居天津经商，开了几个洋行公司，如今他早已放下屠刀，立地发财了。为前督军大人送行，侯伯泰也觉得体面，明日报上发条消息，社会贤达侯伯泰的美名又算扬了一遭。

眼看着王占元登上南行列车，挥手告别，汽笛长鸣，火车缓缓而去，侯伯泰匆匆从火车站出来，坐上自家胶皮车，嘱咐车夫直去玉川居饭庄。车夫操起车把，一路小跑行车如飞。

去玉川居饭庄要赶个“饭局”，这个饭局不能不去，设宴的是前北洋政府总理靳云鹏，陪客有天津大律师袁渊圆。什么事？侯伯泰早猜出了七八成，大律师袁渊圆和醇亲王有亲戚关系，袁渊圆大律师见了醇亲王称姑姥爷，在众人向醇亲王施礼之后，袁渊圆还要再施一番家礼，关系自然决非一般。如今前总理大臣设宴请侯伯泰，还同时请来袁渊圆，不用深究，其间一定是这位下台的总理要和前清的皇室拉点什么关系。现如今小皇帝已在关外满洲国称帝，华北局势变化微妙，传言日军迟早

要进关占领平津，早早和日军扶植的傀儡朝廷拉上关系，将来一旦日军进关，免得措手不及。

唉，没办法。坐在胶皮车上，侯伯泰叹息着摇了摇头，心中很是有几分怏怏然，明知道是圈套，明知道是给人家拉皮条作肮脏交易，不情愿也不能推脱，半推半就只能逢场作戏，莫看他们今日扶荷归田，说不准哪天东山再起，赫赫然又是个人物呢。

谁料，四六爷侯伯泰坐在胶皮车上这一摇头，竟摇出了一桩事件，直闹得天津卫满城风雨，鸡犬不宁。

侯伯泰的私用胶皮车，车轱辘大，座位高，车把长。此中有讲究，天津卫市面上跑的胶皮车有两种，一种小轱辘矮座短车把，这种车在华界的只能在华界跑，在租界地的不能出租界。高轱辘胶皮车，车身背后挂着六国的捐牌，在华界和六国租界地通行无阻，而且拉这种车的车夫有权利穿黄号坎，穿上这件黄号坎就证明他注射了法租界的防疫针，打了英租界的免疫苗，种了日租界的牛痘，这么说吧，这类车夫无论进哪国租界地都不会带进去传染病。至于坐在车上的侯伯泰呢，他不穿黄号坎，也不注射各国的防疫针，但因为他乘坐着免疫车夫拉的免疫车，所以也就有了免疫证明，也算是主家沾了仆佣的光。

侯伯泰摇头之前是向左看，彼时胶皮车刚刚走上万国老铁桥，在桥头停车，法国巡捕检查，看是高轱辘胶皮车，敬个外国礼，放行。侯伯泰坐在车上摇头，脑袋向右转过来，彼时胶皮车已经行到桥中，放眼望去，桥下是一条大河。河面很宽，河水潺潺，河岸边黑压压围着一群人，人头攒动，众人正围着一个什么物什议论。

“嘛？”侯伯泰无心地问了一句。

“刚捞上来个河漂子。”车夫没有停步，只目光向桥下望望，

赶忙回答侯伯泰的询问。

“嗐，这可怎么说的。”侯伯泰发了一声感叹，似是对溺水者表示同情。

也是出于好奇，侯伯泰坐在车上欠了欠身子，向河岸边的热闹处望了一眼，居高临下，桥下的情景他看得清清楚楚。

站在岸上看热闹的有五六十人，大家围成一个长圆的人圈，人圈当中，一顶草席苫在一具尸体上，正好一个好事之徒将席子掀开，仰面朝天，地上躺着个大死人。这人似是溺死许多天了，身上泡成雪白的颜色，圆圆的肚子在阳光下发亮，面部五官早腐烂了，一群苍蝇嗡嗡地在上面飞，只看见是个大光头、大胖脸，模糊不清的脸皮令人作呕。

“呸!”车上的侯伯泰恶心地吐了一口唾沫，忙转过脸去，懊悔自己不该细看这种不祥景象。车夫领会主家的心意，急着快跑几步，拉着侯伯泰过了万国老铁桥。

胶皮车停在玉川居大饭庄门外，侯伯泰并没有立即从车上走下来，刚才因为看见河漂子淤在心间的腻味劲，直到此刻还没有化开。这个饭局若不是前总理大臣设宴，若不是关系着华北政局和众人安危，四六爷一准要只道个“常”，施礼便走。今晚上他是一点胃口也没有了，无论什么山珍海味也咽不下去，一合上眼睛就似又看见了那个雪白雪白的大死尸，光亮滚圆的肚皮总是在眼前打晃。

“四六爷闲在。”

侯伯泰正坐在车上犹豫发呆，迎面一个汉子走过来，冲着侯伯泰拱手作了一个揖，这人四十几岁年纪，白净脸，脸庞又圆又平，活赛是一切成片儿的大苹果。他身穿着褐色春绸长袍，上身着紫色缎子马褂，一顶礼服呢礼帽端端正正顶在头上，鼻梁上架着一副圆形水晶养目茶镜，语音有些尖细，斯文得有些

忸怩，手里拿着一把大折扇，忽而刷地展开来，忽而刷地合拢上，大折扇一面画着山水，另一面行云流水地写着一首竹枝词。

“鸿达，你这是去哪儿闲逛？”

侯伯泰比这位鸿达先生长着二十多岁，论辈数，自然不称他是什么爷，什么兄，只是直呼其名。论身价呢，这位鸿达先生更压根儿不能和侯四六爷比，差着十万八千里呢。

鸿达先生姓苏，人称苏二爷，在天津卫，这位苏鸿达二爷只能算是个末等闲人，挑不起来大乱，也成全不了大事，只是每日跟着瞎惹惹，敲锅边架秧起哄，每日混口帮闲饭吃。去年冬天，本来要请侯四六爷出面调停的兴隆颜料局纠纷，侯伯泰不接手，这才轮到苏二爷出面，也不知他后来得了多少便宜。

“赶饭局？”苏鸿达见侯伯泰的胶皮车停在玉川居门外，知道四六爷今日又有一餐美味佳肴，便满面春风弓身站到侯伯泰身旁，只等四六爷说一句：“一块儿来吧。”那时他便会随在四六爷身后大摇大摆地走进玉川居，这玉川居的红烧燕翅，苏鸿达还没吃过呢。

“今日的这个饭局，你就别陪了。”侯伯泰轻轻地拍了拍苏鸿达的肩膀，似是为自己不请他作陪客致歉。“政界的朋友，说话有不方便的地方。”侯伯泰还是向苏鸿达又作了解释。

“不打扰，不打扰，我是从这儿路过。”苏鸿达摇着折扇为自己辩解，似乎遇见侯伯泰完全是偶然。说来也怪，苏鸿达专门在饭庄门外遇见熟人，每日中午，晚上，开饭前他总是在各家饭庄门外闲逛，十次有九次能蹭餐饭吃，都是别人请客，你拉着我，我拉着你，彼此都有个关照。

踱着四方步，侯伯泰缓缓地向玉川居走去，漫过苏鸿达身边时，他嘟嘟囔囔地说着：“若不是总理大臣的饭局，今日我是嘛也吃不出滋味来了。”

“四六爷油腻太厚了。”苏鸿达讨好地接茬说，直到此时他还抱着一线希望，盼着侯伯泰一时来神儿捎带脚将他领进去，今日中午他故意在玉川居门前闲逛，等的就是这顿饭。

“嗐，别提多堵心了。刚才过万国老铁桥，你猜我往下边瞅见嘛了？”侯伯泰说话时还皱着眉头。

“撒网的？”苏鸿达献媚地说。

“那多吉祥呀，网网有鱼，有别扭吗？”

“摸鱼的？”说话时，苏鸿达小步随在侯伯泰身边，再有几步一同溜进玉川居大门，侯四六爷就不好意思往外推他了。

突然，侯伯泰停住脚步，他侧过身来脸对脸地冲着苏鸿达述说道：“大河漂！死尸！挺在河岸上，苫着席，正好我往下瞅的时候，有个多事鬼把苫的席子掀起来了，让我看个满眼。呸，这个丧气！”

“这可怎么说的，这可怎么说的。”苏鸿达连声解劝，刚想再说句什么，再抬头，侯四六爷不见了，只听玉川居大饭庄里一声喝喊：“侯大人驾到！”玻璃大门吱哼哼地摇晃了一下，侯伯泰连影儿都看不到了。

玉川居大饭庄，三层高楼，灯火辉煌，雅士满座，一进门就扑面袭来一阵火勃劲。立在前厅迎候侯伯泰的茶房师傅恭恭敬敬地向侯大人打了个千，叭叭两声响，一左一右将挽在手腕间的袖口抖下来，干脆利索，带着十二分的精气神，返身引路上楼，又是一声喝喊：“步步高升啦，侯大人。”

步步高升，一级一级地走上二楼，二楼大厅门外，前总理大臣靳云鹏和大律师袁渊圆早闻声出来迎候，寒暄施礼，分宾主次序进入大客厅，让坐，问安，前总理大臣亲自带来侍候饭局的女童子早送上来托盘茶盅盖碗。好一盅清香的碧螺春，掀开碗盖，细细的茸毛正在水中漂动，送到鼻子前嗅一嗅，冲淡

一路的疲倦，合上碗盖，女童子将茶盅托走。前总理大臣这才说道：“承蒙侯大人屈尊俯就，翼青不胜荣幸，不胜荣幸。”靳云鹏字翼青，在侯伯泰面前，他都带着几分谦恭。

“总理大臣提携，伯泰只能从命。”

哈哈哈哈，自然是宾主齐声欢笑。

袁渊圆大律师中间凑趣了几句闲话，三个人在沙发上落座。依然是女童子走进来，每人座前摆上了两品下马小吃，下马小吃是酒席前的开胃小食品。今日摆上来的两品小吃，第一品是冰糖槟榔薄荷，镂花雕刻的银盘，一层冰块，一层冰糖，中间放着一枚槟榔，四周镶着薄荷瓣，说是一盘小吃，明明是一朵鲜花，看着就令人心旷神怡。第二品是每人一盏几乎透明的薄瓷盅，里面碧绿的茶水中泡着两枚雪白的鹌鹑蛋，这叫龙井玉圆，一股山香水香花香草香冉冉飘升，立时满屋里都变得幽香怡人。

捏着象牙牙签吃了一片薄荷，啜了一口龙井茶，用小银勺捞起一只鹌鹑蛋，两品小吃尝过，侯伯泰早把万国老铁桥下边的那具河漂子忘到了九霄云外，此时此际他只盼着早一步被让进内厅，那儿一席酒宴早已摆好，想着那诱人的山珍海馐，侯四六爷已是垂涎三尺了。

玉川居里侯四六爷正在燕窝鱼翅地大饱口福，玉川居外，苏二爷正在垂头丧气地扛刀闲逛。

扛刀者，挨饿也。天津卫一半人吃了上顿没下顿，说吃不上饭太难听，有伤大老爷们儿男子汉的脸面，说“扛刀”，似周仓，看着关老爷享尽荣华富贵，自己只扛着大刀一旁站立。苏二爷扛刀，是常事。他虽然正在年轻，一身子的力气，一肚子的坏下水，在天津卫混事由，他本来也能吃香的喝辣的；但他生性好闲，干嘛也没个常性儿，而且他最厌烦按时间给人家当

差，什么早晨清扫门面，卯时开门营业，哪是咱们爷们干的！一个翻身觉睡到中午十二点，起来漱口刷牙打呵欠，又一个瞌睡，下午四点才来精神。吃什么饭？不知道，缸里没米，袋里没面，灶里没柴，穿上长衫往外走，碰上谁吃谁。所以他专门爱去饭店门外闲逛，这叫打野食。

偏偏今天侯四六爷不开面，将自己“干”在了饭店门外。平日侯伯泰可不是这类人，几时在饭店门外遇见苏鸿达，准准的拉他一同赶饭局，苏鸿达半推半就，含含混混地说着：“你瞧，这多不合适，我还，我还……”侯伯泰可是一腔真情：“鸿达。今天这点面子你得给，无论什么要紧的事，你也得陪我这一场，全是外场人，嘛叫合适不合适呀！”这么着，苏鸿达每月准陪着侯四六爷吃半个月的酒席。

今日算“崴”了，看意思是真要扛刀挨饿了。悔不该来玉川居门外闲一逛，玉川居是摆大宴的地方，说不定有自己摆不上高台面的地方，还不如去天一楼、恩来顺去闲逛，牛肉馆门外碰见个卖估衣的，也能吃顿清汤面。如今可怎么办呢？肚子咕噜噜叫，口袋里连买只烧饼的钱都没有，再去小饭铺吧，倒是能遇见熟人，只是人家此时早酒足饭饱，正剔着牙从饭铺往外走着呢。唉，苏鸿达败兴地叹息了一声。

胡思乱想中信步闲逛，鬼使神差，苏鸿达发现自己不知怎么东绕西拐，此时此际，身子已来到了万国老铁桥。哦，他想起来了，刚才四六爷说过万国老铁桥下面挺着个河漂子。手扶着桥栏杆往下望去，嗐，黑压压一大片，人山人海，少说也有千八百人。天津人真是爱看热闹，好歹有点什么芝麻谷子热闹，一围上来便是几百几千人，常常闹得交通断阻，急得去医院瞧病的人嗷嗷叫。

按道理说，苏鸿达此时没有闲情去瞧这份热闹，他肚子还

饿着呢，找地方去好歹讨碗粥喝是正经。可是，看看热闹也许就把肚子挨饿的事忘了，消磨消磨时间，晚上早早地去个小饭铺，门外溜达溜达，抓着个大头，两餐饭合成一餐饭吃，这叫一顿不揭锅，两顿一般多。

走下万国老铁桥，走下河岸，从外层人群挤进去，东推西推，一步步地往里钻。有人不好惹，没好气地呛苏鸿达："抢孝帽子呀!"苏鸿达不争辩、不抬杠、不拌嘴，只是侧着身子往中间蹭，一层人群、一层人群，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出了一身汗，鞋掉了，帽子歪了，足足用了半个钟头，苏鸿达终于挤到了人群中心，双手扶着膝盖，他和这具死尸面对面只有三尺的距离了。

三

"哎哟，面熟呀!"

苏鸿达惊讶地喊出声来。

咔嚓，咔嚓，人圈正当央，小报记者们正忙着拍照。为了查明死者身份，他身上的每一处地方都给翻遍了，什么牌牌什么本本也没有，只穿着白线袜子，阴丹士林布的中式裤子，红布裤带，断定死者不是二十四岁，就是三十六岁，正在本命年。面部五官已是腐烂了，看不出是单眼皮还是双眼皮，嘴巴子的肉早烂了，露出来的后槽牙少了一颗，旁边还有一颗金牙。

"这位先生，这位先生……"

苏鸿达刚说了一句面熟，几十位记者扔掉死人，忙围过来问活人了。镁光灯一闪一闪，上七下下前后左右，不多时早给苏鸿达照了几百张照片，比给死尸照得还多。有的记者更是忙打开小本本，挤过来就向苏鸿达询问：请问先生尊姓大名，哪

行恭喜，死者是你的亲戚？朋友？同乡？同学？同事……

苏鸿达不理睬小报记者的询问，他仍然双手扶着膝盖，半躬着身子细细地端详这具死尸。看一阵咂咂舌头，看一阵在鼻腔里哼出点声音，看一阵皱皱眉头，他似真发现了什么。

“你瞧，本家弟兄认尸来了。”看热闹的人们发出了议论，旁边又有位见多识广的人物议论：“不像是手足弟兄，沾上一点亲的，他要先哭后认人，你瞧，这位爷没泪儿。”

苏鸿达确实没有眼泪。他围着这具死尸打转儿，先站在死尸脚下，细细地从头往脚端详，再站在死尸的头顶，细细地从脚往头顶端详，死尸身上散发出一股恶臭，成群的苍蝇飞起来又落下，苏鸿达似是丝毫没有觉察。周围看热闹的人见苏鸿达一副认真的样子，便一个个全屏住了呼吸，唯恐一点点声音打乱了这位爷的思绪，误了辨认死者的大事，给天津地面又添了一个野鬼。

凭那一身被水泡得膨胀的烂肉，苏鸿达能辨认出什么来呢？与其说他此时此际是在回忆自己亲朋的一副副面孔，不如说他是在琢磨从这具死尸身上能捡点什么便宜。大便宜是捡不到呀，能有人管顿中午饭就行，苏二爷此时此刻肚子正咕咕作响呢。

“哎呀！是他？”

故作玄虚，苏鸿达自言自语地叨念，声音不高，让人能够听得见，又不能让人听得太清。故意地，苏鸿达还抖了抖双手，好像为某位知己的落难表示惋惜。

“先生，先生！”呼啦啦，小报记者早把苏鸿达围住了，有人拉他的胳膊，有人抓他的衣襟，还有人用力地往外挤别人，好从苏鸿达身上抢独家新闻，更有人一侧面孔堵在苏鸿达的嘴巴前面，等着他一出声，立即便是一条消息。

“嗐!”苏鸿达深深地叹息一声，冲着尸体又嘟囔道，“若不是有点闲事，我该送你回家就是了，多喝了几盅酒，有嘛过不去的事？天津卫，还能没咱爷们儿的活路吗？”

“先生，先生，请你说清楚，死者姓名、籍贯、职业、履历、死因……”一个记者抢先抱住了苏鸿达，一张名片递过来：“晨报主笔，我现在聘任你为本报特派记者……”

苏鸿达才不买这些野鸡小报的账，他没好气地把众人推开，返身就往外走，“我该用饭了。”

“洋车，洋车，两辆，全聚德!”晨报主笔追着苏鸿达从人群跑出来，不讲价钱当即雇好两辆胶皮车，绑票一般先将苏鸿达塞进车里，自己又蹬上第二辆车，车夫跑起来，风一般地直奔登瀛楼大饭庄而去。

“先生，先生!”胶皮车后面，还有一帮小报记者追赶着，一个个跑得满头大汗。

一道全拼什锦，一道红烧大肘海参，一盆醋椒鱼，苏鸿达介绍说自己一日之中就是中午胃口好，早点一杯牛奶，晚上一份三明治，中午能吃头牛，不客气，不客气，苏鸿达挽袖，埋头，狼吞虎咽地吃将起来。

晨报主笔并不急于向苏鸿达探听消息，他将雅座单间的房门关牢，嘱咐堂倌万不可泄露自己正在这里宴请挚友。斯斯文文，他先对晨报和本人的种种情况作了一番介绍：“晨报为华北第一大报，资金雄厚，言论自由，凡属当今名流皆为本报撰稿人。本人姓严名而信，言而有信之谓也，主持正义，思想维新，忧国忧民，服务社会，为民众立言为本人第一要务。先生屈尊与晨报及本人合作，必定会身份倍增，且能结识许多当今名士社会贤达，上至前民国大总统徐世昌，前国务总理靳云鹏，津门宿儒侯伯泰大人……”

“好吃，好吃。”苏鸿达将红烧肘子翻过来，两根筷子横着将大块精肉叉起来，张开大嘴，刺溜一声便将半只肘子吞进了肚里。“你不就是想知道那个河漂子是谁吗？”

“不急，不急，事情要原原本本地讲。”严而信打开采访本本，握好钢笔，作好了采访记录的准备。

喂饱了肚皮，苏鸿达才发现自己惹了麻烦，你说那个死尸是谁呢？现如今可不和在河岸边一样了，那时可以装神弄鬼，故作玄虚，此时自己吃了人家的饭，倘再说自己压根儿不认得那具死尸，晨报主笔，报棍子，那是好惹的吗？一努嘴，叫来几个凶汉，编派你吃白食，瞧不把你肚里牛黄狗宝掏出来才怪。

“这个人是谁呢？”苏鸿达托托腮帮子自言自语地说着，“大肚子，虽说是河水灌的，可平常人的肚子绝灌不了这么大，大高个，宽肩膀，秃脑门，镶着一颗金牙……”苏鸿达一一地回忆着死尸的种种特征。

“请问尊姓大名？”

“苏鸿达。哦哦，是我叫苏鸿达，别往本本上记，这可开不得玩笑，明日消息发出去，苏鸿达投河自尽，得，债主子们非发疯了不可，哦，我是说欠我钱的那些人说该不还债了。”

“苏先生哪行恭喜？”严而信问道。

“闲人一名。”苏鸿达回答得潇洒自如。

“福气，福气。”严而信连声恭维。

堂倌送上来一壶香茶，杯盘收拾干净，严而信要听苏鸿达说正题了。

苏鸿达从衣襟口袋里取出怀表，咯噔一下按开表盖，和昨天晚上一样，还是十点欠一刻，一直没走动，立即合上，又揣回怀里，转动眼球望望严而信的大手表。“哦，都过午两点了。”苏鸿达抹着嘴角说。

“我的表慢。”严而信忙解释说。

“我的表也慢。”苏鸿达赶忙也说。

“苏先生必是不愿透露死者的姓名。”严而信看苏鸿达吞吞吐吐，才迎头出击地说着，“本馆可以对此保守秘密，可以先把事件原委向社会渗透，造成一种疑惑，大家就更想知道内情，十天半个月后再稍作暗示，这其间可以招来许多广告……”

“我也没时间陪你十天半个月，我这人脾气爽脆，快刀切豆腐……”

“好，痛快，痛快，我严而信也对得起朋友，一次两清，你讲明事情原委，我当即付清八元大洋……”说着，严而信就打开了大皮包。

八元大洋，苏鸿达的心动了一下，只是随着又是一沉，这具死尸往哪本账上靠呢？一个人不可能平白无故地跳大河。说是躲债，你苏鸿达何以认识这路穷鬼？说是花案，他的桃色事件你如何知道？怎么办？往哪本账上靠呢？心急如焚，苏鸿达一时乱了方寸。突然，他的眼前一亮，好呀，一条妙计闪过心头，他像是落在水中见到一根枕木，大难之中，他得救了。

“老龙头火车站旁边有一个隆兴颜料局……”苏鸿达早先只和那么个地方有过纠葛，他给隆兴颜料局了过一场官司，隆兴颜料局掌柜陆文宗对他不起，钱看得太死，没让他得什么便宜。

“有！”严而信是何等的精明，一点即破，叭地一声，重重地拍了一下桌子，他心领神会了。“好痛快的苏先生，相见恨晚，从今以后你我引为挚友，有事没事只管去报社找我，三百二百的手头不宽裕，只管去报社支取，每周四晚上报社在登瀛楼这里有聚餐会，苏先生得便请赏光出席，这里，八元现钞请收下，聊表敬意……”说着，严而信将八元钞票推到了苏鸿达的面前。

苏鸿达呆了，他不知道眼前发生了什么事，自己不过东拉

西扯，羊胯骨往牛腿上拉，勉强先从隆兴颜料局上扯，谁料严而信竟似得到了什么秘密新闻，一桩交易就这样作妥了。“我苏鸿达立身社会只知信义二字，这不明不白的酬劳，是不能接的。”信手，苏鸿达将八元钞票又推了回去。

“不成敬意，不成敬意。”严而信还是把钱推给了苏鸿达，“我早就料到要出事的，这许多天来我留心各方动态。果然，冤有头，债有主，报应到头上来了。”

“严主笔把话说清楚。”如今是苏鸿达请求严而信说缘由了。

“苏先生讲的隆兴颜料局，掌柜陆文宗，山西人，对不对？手黑，对不对？钱把得紧，对不对？拿钱不当钱，当命，对不对？”

严而信问一句，苏鸿达点一下头，只是他不明白这和河岸上挺着的死尸有什么关系。

“半月之前，隆兴颜料局在本报刊登了一则声明，原文我记得：为声明事，我隆兴颜料局原总账乐无由先生于日前突然出走，今后凡乐无由先生在外一切行为均与本颜料局无关，并自登报声明之日起，断绝本颜料局与乐无由先生的一切关系，今后乐无由先生在外一切升降荣辱概与本颜料局无关，谨此周知，年月日。”

“那又怎么样？”苏鸿达追问。

“那又怎么样？乐无由先生如今投河自尽了，吃人命官司吧，老西儿。”严而信说得眉飞色舞，不必询问，那山西财阀陆文宗必是早被严而信盯上，如今该敲他们的竹杠了。

…………

怀里揣着八元大钞，晕晕乎乎，苏鸿达来到东方饭店，找他的相好俞秋娘共度良宵。

俞秋娘芳龄二十四岁，不过也有人对此提出质疑，五年前

俞秋娘由扬州来到天津单枪匹马混事由，当时的年龄就是二十四岁，何以这一连五个年头她就不长年龄呢？真是少见多怪了，天津卫这地方越活越年轻的还多着呢。

俞秋娘的年龄几何，无关重要，反正姿色不减当年就是了，容貌，身材，气度，神采，全是二十郎当岁的货色，人家不报二十岁，岂不吃了大亏？倒是俞秋娘的事由才真值得研究，俞秋娘一不登台献艺，二不下海伴舞，更没有丫环使女陪伴，就一个人在东方饭店包着房间闲住，哪位大爷有这么大的财势养着她？人家才不稀罕。俞秋娘凭本事靠能耐，人家干的营生只赚不赔，什么营生？说出来你未必明白：放鹰。

打猎？胡扯去吧！胳膊上架着一只秃鹰，荒草地里去蹚兔子？太输面儿了，不明白的事别瞎充大学问，让有身份的人听见了，惹人笑话。那么，放鹰又是一种什么职业呢？天津卫老少爷们儿笑了，这其中有猫腻。

所谓放鹰，就是坑人，瞅冷子看准了门路找准了大头，正儿八经地也禧呀禄地嫁过去，多则三月五月，少则三天五天，卷个包儿跑了，扯个题目散了，刮净你所有的财物，俞秋娘再回到东方饭店来，吃香的喝辣的，至少过三年好日月。

对于苏鸿达，俞秋娘没有一丝情意，走南闯北，见过的经历过的多着呢，谁会将个不成器的苏鸿达看成人物。不过他偶尔来东方饭店玩玩，十元八元，也能沾点碎银子作胭脂钱。今天，外厅里清脆地咳一声，俞秋娘懒洋洋地没起身迎接，苏鸿达早得意洋洋地走进来了。

“泡壶茶喝吧。”苏鸿达理直气壮地将四元现钞放在了桌子上。

“哼！”俞秋娘鼻腔里哼一声，眼皮儿也不撩一下，酸溜溜地说：“马路边上喝大碗茶去吧，是人不是人的也来这儿跟你娘

起腻。”说着，俞秋娘用粉红帕子拭了拭嘴角，嫣然一笑，苏鸿达的魂魄早被勾走了。

“那只是水钱，买茶的钱在这呢。”说着，苏鸿达又将两元钞票放在了桌子上。

“痛痛快快，你就全掏出来吧，别等着我动手，当心撕了你的行头。”行头，指的是苏鸿达身上穿的这件长衫，撕破了，自然就没的换了。

“全在这了。”苏鸿达无可奈何地将最后二元钱掏出来，乖乖地放在了桌上。

“又管了宗什么闲事？”半躺半坐地依在床上，俞秋娘将手帕在指间缠来绕去，娇滴滴地向苏鸿达询问。

“这事，太哏了。”苏鸿达来了精神，炫耀自己的能耐，说得眉飞色舞，“愣从死人身上挤出来了二两油，能耐大了，这叫本事。你说他像谁？说他像谁他就是谁，大河漂子，泡得鼻子眼睛的嘛也看不清了，那个恶心人呀，我刚往隆兴颜料局上拉，人家大主笔就编好了新闻，我算明白了，这大实话全是这么收搜出来的。”接着，苏鸿达将事情一五一十地向俞秋娘仔细地讲述起来。俞秋娘听着，不时地发一阵感叹，似是赞赏苏鸿达的乖巧，又似是在打什么主意。

“茶呢？”说得口焦舌燥，苏鸿达才想起要茶喝，这时俞秋娘欠了欠身子，对苏鸿达吩咐道：“你去找茶房，让他送一壶香片来。”

“回来再跟你细谈。”苏鸿达起身一面往外去，一面还回身冲着俞秋娘作鬼脸，暗示她后面的故事更开心。走出俞秋娘的房间，找到茶房，吩咐过要一壶香片之后，苏鸿达又回到俞秋娘的住房，再推门，门从里面关上了。

“秋娘，秋娘。”无论苏鸿达如何拍门，门里一点声音也没

有，急得苏鸿达直跺脚。“我的礼帽，礼帽。”

吱哼一声，小窗子突然从里面拉开，一阵风儿卷起，苏鸿达的礼帽从窗里被抛了出来，待苏鸿达赶到窗前才要争辩，当地一下，小窗子又牢牢地关上了。

“这叫嘛事，这叫嘛事呀！”气急败坏，苏鸿达返身往楼下走，迎面正好遇见送茶的茶房师傅走上来。

“苏二爷，您的茶。”

“拿个碗来，我在这儿喝两口吧，可把我渴死了。”

四

“买报瞧，买报瞧，种棵葫芦长出个瓢，吃包子咬破了后脑勺，开洼地里的蛤蟆长了一身毛！”天津卫的卖报童子，清一色身高一米五，骨瘦如柴，面带饥色，只要大布袋里还有一张报没卖出去，他就不停地扯着嗓子喊叫。

“买一张《晨报》。”从来不看报的苏鸿达，今日破天荒买了份《晨报》，为此，他还起了个大早，早早地来到大马路十字路口，等着第一个向他跑来的报童。

“报端一则除名广告，河边一具无名溺尸”头版头条，一号黑体字标出了头条社会新闻。苏鸿达心里抖了一下，缺德，全是自己为了混一顿午饭，才把隆兴颜料局和这具河漂子扯到了一起。合上报纸，喘匀了气儿，他在心中暗自为自己解脱。其实呢，他只是东拉西扯地拉闲白，压根儿他也没想给隆兴颜料局栽赃，只是严而信肚子里一挂坏杂碎，你只要有点风，他立时便成雨，大雨成灾，不知就把谁毁了。

“海河水上巡警局于日前捞起一溺水男子，据某不肯透露姓名的辨认者称，此人生前曾供职于本埠某商号任总账，五日前

该商号登广告与此公脱离关系，并称该员不辞而别，其日后一切所为皆与商号无干云云……”

阿弥陀佛，严而信笔下留情，他只称苏鸿达为“不肯透露姓名的辨认者”，否则真说不定会惹出些什么麻烦，而且他也没往隆兴颜料局上引，“某商号”，天津卫商号多着呢，天天有人登广告除名职员，往哪儿查对去?

一片云团消释，苏鸿达压在心头上的石头也搬下来了，沿着马路闲逛，他又得为今日的午饭想辙了。

“苏二爷!”才闲逛了一个多小时，刚走到南市口上，正掂量临到饭口之前该去哪家饭店门外“站岗”，冷不防迎面一个人走过来，拱手作揖，满面春风地和苏鸿达打招呼。

苏鸿达心头一颤，倒霉! 真是不是冤家不相逢，你道站在南市大街口上等苏鸿达的是哪一位? 隆兴颜料局的掌柜，陆文宗。

陆文宗人长得精瘦，一双眼睛炯炯有神，寿星眉毛，细眼睛，大鼻子，鼻头微红，宽嘴巴，明明是吃好东西的福相，只因为节衣缩食总是吃不足，嘴角耷拉下来，带上三分倒霉相。

“陆爷闲在。”苏鸿达忙着向一旁躲闪，“我这儿有个约会，了一桩闲事，咱们改日谈，改日谈。”说着，苏鸿达就想溜。

“苏二爷，文宗在此恭候多时了，鸿顺居的座订好了，牛肉蒸饺。”陆文宗横移一步档住苏鸿达的去路，一扬胳膊，正好从怀里掉下一张报纸，陆文宗忙俯身去拾，《晨报》。

苏鸿达不得不停住脚步，若说去鸿顺居，时辰这么早实在不合算，多溜达几处准能碰上比牛肉蒸饺实惠的地方。可是人人都知道陆文宗抠门儿，他请你吃牛肉蒸饺比皇上为你摆满汉全席还有面子，据颜料局的伙计说，平日隆兴的大锅饭就是窝头菜汤，掌灶的是陆文宗的舅子，汤里面保证不见一星油。

推脱不开，苏鸿达只得随着陆文宗走进了鸿顺居，还真够

派儿，餐桌上居然摆了酒，四样酒菜：水爆肚，羊杂碎，花生米，菜心。

“有一宗闲事要麻烦苏二爷。”陆文宗开门见山，头一巡酒刚下肚，他便将那张《晨报》展开，放在了苏鸿达的面前。

“嘛事？”苏鸿达瞧也不瞧那张报纸，“没一句实话。”一语道破，苏鸿达作了最后裁决，“瞎掰，大睁白眼地糊弄人。”

“是的，是的，是的么！”陆文宗连连随声赞同，“若为这野鸡小报的一派胡言，我也就不麻烦苏二爷了，只是今天早晨，《晨报》刚刚印出来，河岸边便来了个女子，哭天唤地，硬认那具无名男尸是她的夫君。”

“啊！有这事？”苏鸿达将举到半空中的酒杯又放在了桌上，惊愕得半天没说出话来。“来了个小媳妇儿？”苏鸿达举着筷子指点着陆文宗的鼻子尖问道：“她说那个河漂子是她的爷们儿？她是那具河漂子的娘们儿？咦，咦，咦，真是年头改良，嘛哏儿事都有呀！”说罢，苏鸿达自己笑出声来。

“玩笑不得，玩笑不得。”陆文宗一本正经地对苏鸿达说着，“一旦事态闹大，便是一宗人命官司呀！”陆文宗目光中闪过一道疑惧，立时，他又一拍桌子，声色俱厉地说，“不过，我不怕。第一，谁能断定这具无名男尸就是本颜料局日前辞退的乐无由？第二，他乐无由不辞而别，即使是投河自尽，也与本号无关。第三，乐无由在本号供职时，从未向人透露妻子在津居住……”

“陆爷，别往下说了，这事我明白。”苏鸿达摇着筷子打断陆文宗的话，作出一副诡诈的笑，他压低声音说，“这事，只能私了。”

“对，俄（我）就是只（这）个意思。”陆文宗一口山西腔，说得倒也果断。

“嘛心气儿？”苏鸿达神秘地追问。

“啥叫嘛心气儿？”陆文宗不懂。

“打算破多大的财？”苏鸿达仔细解释。

“只（这）个数儿。”陆文宗习惯地把衣袖拉下来，伸过胳膊将苏鸿达的一只手罩进自己的袖口里，两人的手在袖口里各自捏着对方的手指头。

“太少，太少！”苏鸿达狠狠地摇头，“我说和事也不能光摆牛肉蒸饺呀，再说，我若是不管，让你去请侯四六爷，光见面礼就是四百。没门儿，没门儿，陆爷另请高明吧。”

“再加一个！”陆文宗说得咬牙切齿。

“再加个二！”苏鸿达寸土不让。

“好，一言为定！”陆文宗狠狠地掐了苏鸿达一下，二人算是谈成了交易。

当即，陆文宗给了苏鸿达一些现钞，苏鸿达答应就去河岸边了事，并且约定，晚上还在这儿见面，只是酒菜要添四个热炒。“放心吧，陆爷，这事包在我苏鸿达身上，凭苏二爷的三寸不烂巧舌，保你天下太平！”

…………

“我的天呀！我的那个亲人呀！我的那个两小无猜、青梅竹马、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结发夫君，当家的人呀——”

哭丧，在天津卫算得上是一门艺术，哭丧的人既要有鼻涕有泪有真情实感，还要有泣有诉有清醒头脑有来龙去脉有故事情节。会哭的能一句连一句地哭上四个小时，即兴表演的哇哇两声也要使举座震惊；声调要有抑扬顿挫，有板有眼，有腔有调有韵味，神态要有悲有痛有水袖身段，有捶胸顿足手拍地，到了关键处还要撞墙碰碑有招有势。哭丧，那是一宗学问。

海河岸边，万国老铁桥下面，成千上万的人围成里三层，外三层，人群中央，一个披麻带孝的青年女人跪坐在那具河漂子

的身边，抬手轻轻地拍打着盖在死尸身上的席子，另一只手攥着条白布绢子，声声血泪，她哭得好不痛心，感人处，连围观的人都在轻声饮泣。

“我的天呀，我的那个亲人呀！你一撒手不管不顾，抛下妻室水深火热，你可让我怎么活呀！”先交待完自己和死者的关系之后，再说明死者溺水纯系自杀，进而就要叙述本事了。“天理良心，咱没做下伤天害理的事呀，一步一步脚印，丁是丁卯是卯，不贪赃不枉法，咱世世代代都是本分人呀。恨只恨你心善错将歹人当知心，我早劝你不能吃他那碗窝囊饭，财迷老东西把人看成贼，人越给他卖命他越说你贪心，到头来他反目无情，逼你走投无路，这才寻了短见呀！”言简意赅，只十几句话便将事情梗概叙述得清清楚楚。“逼死人命，暗箭伤人，他心毒手狠，丧尽天良呀！我的夫君，为妻我决不能让你蒙受这不白之冤，不闹个水落石出，我死不瞑目，这场官司我是打定了呀！”果不其然，这位女子是要打官司了。

在人群外，苏鸿达暗自盘算该如何调解这桩事件，不过是一具无名的河漂子，若没人看见，顺流而下也就早没事了，偏偏被人捞上来，又由自己顺藤摸瓜扩大了事态，半路上杀出个程咬金，居然人家的妻子出来了，天津卫的事真是要多邪门儿有多邪门儿。如何调解，不外就是一个钱呗。“老少爷们儿闪开些，我是受人之托了事来的，大事化小，小事化无，事情闹大了，天津卫老少爷们儿都不光彩，借光，借光。”

说着，苏鸿达使劲地往人圈里边挤，众人见终于来了位“大了”，自然都忙给他闪出一条道路，何况天津人历来尊敬“大了”这类人物，因为凡事只要有这类人物出面，就一定能迎刃而解，“了”者，了结之意也。大了，便是包揽调解万般纠纷的民间和事佬。

“这位大嫂，”苏鸿达终于挤到人群当中，向着哭丧女子深深地作了揖，十足的规矩板眼，掸掸长衫，正正礼帽，面无嬉笑，一本正经，他是说和来的。“哎呀，烈日之下，荒凉河边，这半日悲痛欲绝，也着实令我等不忍，如家在本埠，我雇辆洋车送您回府暂先休息，这位先人我也找杠房料理收尸，有什么话，您找出人来，我苏鸿达保证秉公调处……”

“我也不活了！”

一见有人出面调解，那女子立即纵身跳起，发疯一般地就往河里钻，众人见她要寻短见，立时合拢来挡成一道人墙，咕咚一声，那哭丧的女子迎面栽倒在了地上。

苏鸿达追上去才要搀扶，想到男女授受不亲，他又停住脚步。就在他俯身过去要再劝解两句的时候，他心中暗自惊叫了一声，我的天爷，这位哭丧的女子你道是谁？原来就是单身住在东方饭店混事由的俞秋娘！

“大、大、大嫂。”如今这出戏是只能往下装腔作势地唱了，只是苏鸿达有些口吃，他的双手呆滞地绞在一起，他变得怯阵了。“事情嘛，已经到了这步田地……”结结巴巴，苏鸿达赶紧现编台词，暗示俞秋娘自己保证不砸锅，假戏真作，顺水推舟，大家心里明白，不外是想敲陆文宗一笔钱财罢了，“来日方长，您还得往宽处想，事有事在，理有理在，天津卫这地方不能让好人受气，不能让善人吃亏。想打官司，天津卫有大法官，有大律师，三年五载，十年八年，打胜了百八十万的赔偿，您后半生也不致于再过清苦日子。想私了，只要你出个口，往来交涉，最终决不能让您委屈。不过呢，依我苏某人的一管之见，打官司要有财势有靠山，凭您一个弱女子，怕也难支撑这么大的场面……”

“我不活了，我不活了！”

突然，俞秋娘从地上发疯般地跳起来，推开挡在面前的人墙，喊着叫着地就往河里冲，众人见状慌了手脚，也顾不得男女有别，忙紧紧地将她抱住。

“崴了，这事算闹大了。”

苏鸿达无可奈何地叹息一声，心中暗想，俞秋娘呀俞秋娘，你的胃口也太大了。

五

“俄（我）就不信只（这）个羊上树！”陆文宗狠狠地拍了一下桌子，怒气冲天，他冲着苏鸿达挽起了袖子。“凭她一个孤单女子，居然要和我隆兴颜料局为敌，打官司，请律师，我陆文宗等着看她的能耐！”

“陆爷，陆爷。”还是想从中调解的苏鸿达，仍然面带笑意地好言相劝，“你有那份财力，只怕没那份人力，一场官司要三五年，有这时间你好生经营颜料局，哪儿赚不出个万八千的？我看，钱财上看开些，二千元，包在我身上，怎么样，痛快不痛快！”

“二百，多一个钱没有。”陆文宗是个舍命不舍财的人物，他从生下来至今，和外界交往没超过二百元的大限，这次自然也不能破例。“你说是乐无由的婆姨，凭据哩？保媒的帖子、成亲的文书，你拿得出来吗？乐无由来无影去无踪，正因为他没有根基，我才不敢留用，山西会馆不认得这个人，闽粤会馆不认得这个人，满天津卫没这个人的户籍，他一个人还道不清个来由，咋着又出了家室？”

“那全是后话，现今眼时话下，陆爷不可怄气犯拧，和为贵，忍为高……”

“我不和了不忍了，走着瞧，是祸是福我一个人担了。”陆文宗横下一条心，坚决不吃这宗哑巴亏，一屁股坐在木椅上，他是一点商量余地也没有了。

“那，那，恕我无能为力了。”苏鸿达深深叹息一声，无奈只得起身告辞了。

“等等。”陆文宗在背后招呼苏鸿达。

“嘛事？”苏鸿达以为是陆文宗回心转意，忙停住脚步返身询问。

“我交你了事的二百元，退回来。”陆文宗伸出一只瘦手，向苏鸿达索要那笔钱。

哆哆嗦嗦，苏鸿达从怀里往外掏了半天，“雇了两趟洋车，一元二角，晚上吃了顿夜宵，买了包烟，祭奠死者，我还烧了一包纸錁，打发乞丐，我还用了些零钱，剩下这一百二十三元五角，两清吧，陆爷。”扔一下一把碎钱，苏鸿达拔腿跑出去了。

“苏鸿达，苏鸿达！”陆文宗在后面大声喊叫，只是苏鸿达早跑得没了影，气急败坏地陆文宗拍了下大腿，狠狠地骂道：“拆白党！”

…………

“怎么样？”早就在不远处路边上等着苏鸿达的严而信，一把将苏鸿达拉进小饭铺，低声嘁喳，他急不可待向苏鸿达询问。

“掰了！”苏鸿达摊开双手，表示事件已没有调解的希望，摇一摇头，目光中充满了绝望神态。“不给面子。”他又补充了一句。

“好！”严而信用力地拍了一下巴掌，“好！”又拍了一下巴掌，眉飞色舞，“有戏！”

谈着话，严而信将苏鸿达拉进一个单间雅座，“不怕苏二爷过意，若是私了，咱中午只吃西葫芦羊肉水饺，大打出手，咱

就有酒有菜。”

严而信心花怒放，有了无头案，打起人命官司，独家新闻由他把持，这其中可就有了油水，机会难得，发财的时运到了。

“别想得太美了。”苏鸿达毕竟是一介闲人，他对于办正事摸不着门道。“人家陆老财说了，他乐无由来无踪去无影……”

“你瞧！”说着，严而信打开大皮包，几份大红折子取出来，亮给苏鸿达看，“这是订婚的换帖，这是结婚的文书，乐无由的居住户籍、乐太太的迁居证明……”

“哪来的乐太太？”苏鸿达不解地询问。

“哎呀，乐先生的妻室，不就是乐太太吗？”严而信拍着苏鸿达的肩膀解释。

“你是说俞秋娘？”苏鸿达眨着眼睛发呆。

“嘘，闺房中的芳名是你称呼的吗？”严而信诡诈地向苏鸿达笑着。

“没那么容易。”苏鸿达还是怀疑，“请律师，呈状子，你出得起钱吗？”

“苏二爷，这可就要看你的本事了……”说着，严而信在苏鸿达腰眼上拧了一下，随之，二人哈哈地一齐笑了。

…………

原湖南督军王占元南行经商返回天津，几位至亲好友要亲自到车站迎接。侯伯泰大人的高轱辘胶皮车才跑上万国老铁桥，就见铁桥上交通堵塞，行人车辆挤在一起，把这座横跨海河两岸的唯一通道堵得水泄不通。

“叮当，叮当！”侯伯泰将车铃踏得震天价响，人们无动于衷，依然不肯让路。“耽误事，真耽误事，赶紧绕东浮桥。”侯伯泰坐在车上发火，只是后面的电车、人力车又涌上来，即使想退下桥去也没有退路了。

“巡警呢？巡警怎么不管？”侯伯泰在车上急得直喊叫，依然是没人理睬，火上烧油，侯伯泰急得在车上直跺脚。

“嘛事？电车轧死人啦？”侯伯泰在车上大声询问，倒是车夫抻着脖子往桥上张望，这才回答侯大人的话说：

“好像，好像是个小媳妇要跳河。”

“拦住，拦住，人命关天，怎么能见死不救呢，天津人就这么点毛病，光嘴上热乎。”

侯伯泰正在胶皮车上感叹，突然人群活赛是被炸弹炸开了一个通道，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直冲过来，咕咚一声，跪在了侯伯泰的车前。

“车上的大爷，您老给贫妇作主呀！天津卫这个地方没有好人呀，逼得贫妇的夫君跳了大河，捞上来曝尸河边没人埋呀。全说天津卫的爷们儿好心肠，呸，留着那挂肠子喂狗去吧，欺弱怕强，踢寡妇门、挖绝户坟，缺德的事全是天津爷们儿干的，有英雄好汉你也站出来说一句公道话，耗子扛枪窝里站，家炕头充硬汉子去吧，呸，白长了七尺身躯，白袍子马褂地说说道道，我算把他们全看透了……”

“咦，这位女子，你不可恶语伤人呀，谁说天津卫没好人？”侯伯泰自然是听着不高兴。

“咔嚓”镁光灯闪出刺眼的光亮，混在人群中的严而信照下了这张民女痛斥天津人的照片，正好侯伯泰想问个究竟，招手便将严而信唤了过去。“怎么回事？”侯伯泰问。

“这位女子的丈夫被天津一家商号逼得跳了河。”严而信回答。

“有这种事？”侯伯泰生气地拍打车扶手。

“曝尸三日又无人掩埋。”

“岂有此理。”侯伯泰跺了一下双脚。

“哭诉冤屈，告官无门。”

“天理不容!”侯伯泰一声吼叫，压下了满桥的喧嚣，立时众人的目光都转过来集中在他的身上。“天津人历来是助人为乐，路见不平要拔刀相助。现如今人心不古啦，丢尽了老天津卫的脸，寒碜，列位，太让人瞧不起了!”坐在胶皮车上，侯伯泰向众人慷慨喟叹，说着，他从怀里掏出一张名片，顺手交给严而信说：“拿我的片子去请出个闲在人来操持操持，请律师，递状子，这场官司无论用多少钱，我包了，天津卫这地界，正大光明!”

六

王占元南行经商返津，带回来了种种消息，其中最最令人不安的消息是，据传南京政府正在和日本军方磋商，国民党华北军分会代理委员长何应钦正在和日本华北驻屯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进行秘密谈判，有可能华北五省宣布“自治”，到那时平津一带不战而降，日本军队就要以占领军的身份开进天津城了。

今日晚上是侯伯泰大人设家宴，请大律师袁渊圆畅饮对酌，餐桌上没有什么大菜，两只素色青花大餐盘，每只餐盘上盛着一只红澄澄的河蟹，一套吃螃蟹的餐具，小锤，小凿小刀，小镊子。清一色的银器，和红澄澄的螃蟹恰好白红相间，愈显得餐桌上典雅富丽。这螃蟹不一般，卧在餐盘上活赛一只铜锣，一对大毛螯盘在头顶上，倘若将螃蟹腿展开对角丈量，横宽一尺四寸，算得上是螃蟹精。

“果然是珍馐，大饱口福，大饱眼福。”袁渊圆大律师体态肥胖，三层下巴，一对垂肩的耳朵，小眼睛，满面赤红的颜色。大腹便便，一对胳膊伸过来，越过大肚子，才刚刚摸到桌子沿，

两只胖手，手背上陷下去指环窝，白白嫩嫩的皮肤，称得上是十足的富贵相。

“胜芳产螃蟹，天下有名，有皇上的年代，一尺四的珍品每年多不过产四五十只，一只螃蟹一只篓，再往篓里打两个生鸡蛋，全部送到宫里，个个活，双层的油盖，自然是龙颜大悦，这才护佑着黎民百姓得享皇恩。现如今，皇帝到关外立满洲国登基去了，这胜芳螃蟹才得以流入民间，也不是人人都有这份口福。今年天津卫一共进了十二只，你一只，我一只，另外十只也是此时刚出蒸笼，前大总统一只，前国务总理一只，日租界土肥原一只，英租界工部大臣一只，意租界一只，法租界一只，真是天下同乐，中外共享呀……”

能吃上这样的极品螃蟹，袁渊圆身为大律师，也是受宠若惊，这哪里是供人吃的物体呀，比唐僧肉都金贵，吃了能长生不老。咂一咂滋味：不凡，醇香、不腻，甜丝丝的，鲜美，没有一点腥味，唉，你说说这中华民国能不让人爱吗。

“侯大人府上，是不是晚辈中有人惹了什么麻烦？”吃着这样的螃蟹，品着陈年花雕，袁渊圆心中也在暗自琢磨，无缘无故，侯伯泰不会赏自己这份面子，用这对螃蟹宴请国民军总司令，少说能换个军长当当。

“你说嘛？”侯伯泰剔着螃蟹腔子问道，“你以为我请你吃螃蟹是烦你打官司？我们家没官司打，也没人跟我们侯家打官司。”

“有理，有理。”袁渊圆连连点头赞同。真是的，这许多年在天津卫打官司，还从来没有人来投诉过侯姓人家，凭侯伯泰大人的财势、权势，子子孙孙无论什么事都不犯法，再说这法律本来就是为了护着人家小爷儿几个才立的，谁也别生气。

“倒是有件条幅，我要请大律师过目。”说着，侯伯泰着人

将一条立轴展开，挂在中堂，洒脱的书法，集录着唐人的旧句。

“袁某不才，于此毫无研究。”袁渊圆是位新派维新人物，懂六法全书，懂希腊罗马的法典，就不懂汉学，唐人旧句，一窍不通。

“我来给你讲讲这四句唐诗。”侯伯泰回头望望挂在壁上的立轴对袁渊圆说。

“不必了，不必了。”袁渊圆连忙摇着双手回答，“反正只凭这份状子打不成官司，没有原告，没有被告，案由，纠纷，伤害……”

侯伯泰不理睬袁渊圆的辞拒，依然抑扬顿挫地读了起来：“黄昏鼓角似边州，客散江亭雨未收。天涯静处无征战，青山万里一孤舟。”

“不懂，不懂，更是不懂。”

“第一句是李益的诗，第二句是岑参的诗，第三句……”

“侯大人，有话您就直说吧，要我干嘛？”袁渊圆直截了当地问。

“去关外。”侯伯泰放下餐具说道。

“满洲国？”袁渊圆细声询问。

“袁公精明。”侯伯泰颇为赏识。

“交给谁？”袁渊圆又问。

“醇亲王。”侯伯泰一字一字地回答。

“讨个什么示下？”袁渊圆问得更是狐疑。

“送到就完。”

袁渊圆呆了，他闹不明白这是一宗什么交易，更闹不清楚侯闲人此遭正在管的是一宗什么闲事，冒着杀头的危险通敌传送暗语，谁知道这幅立轴里隐着什么军事秘密。

“这幅立轴的落款是水竹村人，这位水竹村人是哪位人物，

袁公也不必细问，反正是我管的闲事，能是引车卖浆者流吗？四句诗是什么意思？也说不清楚，华北的局势，想必袁公也心中有数，来日如何安排，也要先探知清楚，有公差的人不便出面……”

“侯大人，不才我实在是不能胜任。再说，容我放肆地问一句，您老人家管这份闲事干吗？倘被南京政府知道了，您老人家依然是社会贤达，我袁某人可就完了，以后谁还找我打官司呀，暗地里通着满洲国……侯大人，咱还是吃螃蟹，吃螃蟹吧。”

“干杯，干杯！”侯伯泰为袁渊圆又斟满一杯花雕，这才知心地再往下说，“袁公呀，下至劝说邻里纠纷，上至调解两国交兵，一桩桩一件件还不全是管闲事吗？有官差、有公职的人反而不好办，谁都知道他吃的是谁家的饭，你靠日本人，我靠英国人，这个代表南京政府，那位是前朝遗老，谁和谁都对不上话碴子，有戏文没戏文的也要端足了架子花的势派，所以天津卫才养着一茬一茬的闲人。我不管闲事，没法，推不开，驳不了这份面子，都是世交，缠得你躲都躲不开。”

几杯老酒下肚，袁渊圆也有些晕乎乎，脸上泛起一层紫红霞彩，他似醉非醉地说道：“既然侯大人如此器重不才，赴汤蹈火我也要在所不辞，正好我如今管着一宗官司，报界全知道我不能分身，如此神不知鬼不觉地去一趟关外，三天五日也不惹人注目……”

“对，这才是明白人说的话。”侯伯泰连连地大声赞扬，“总理大臣有眼力，前次他设宴请大律师作陪，我估摸着来日就必有后文。实言相告，这次请袁公出山，还全是前总理大臣的主意。外场上，你原先忙着嘛还忙着嘛，拿出十足的精气神，告诉小报记者多拍出几张照片来，天天上报，遮住众人的眼目，戏法就由你变去吧，哈哈，哈哈，哈哈哈！”侯伯泰开心地放声大

笑，笑得餐盘里的螃蟹都跟着摇眼珠。

…………

大律师袁渊圆，人称编的圆、说的圆、唱的圆。他自己不以为然，他称自己是好人缘、好饭缘、好财缘。

袁渊圆何以在天津卫被尊称为大律师？原因很简单，是律师便是大律师，谁人自甘称是小律师？谁又肯去请小律师打官司？所以，凡是操诉讼生涯的，都在姓名前面冠以大律师的名号，才下海的雏儿，也是大律师，吃这碗饭，就是这么个讲究。

袁渊圆在天津卫专门包打人命官司，婆婆虐待儿媳妇活活将儿媳妇鞭打致死；儿媳妇虐待婆婆又活活将婆婆饿毙；老华茂鞋店门外的大树杈上吊死了一个无名鬼；德泰昌洋货铺修库房墙倒了砸死了人，无论谁行凶，谁被害，谁先找到袁大律师，谁便胜诉。婆婆鞭打儿媳妇是家法无情，儿媳妇不给婆婆饭吃是孝女报恩；老华茂鞋店门外树杈上的无名鬼是栽赃，墙倒砸死人更是误伤，全不担任何责任。反之呢？反之就麻烦了，婆婆打儿媳妇天理难容，儿媳妇饿死婆母更是大胆忤逆；老华茂门外树杈上挂无名鬼必是事出有因,墙倒砸死人更是暗报私仇。走着瞧，不把你折腾得家败人亡不算甘休，大律师，就有这能耐。

只有这次，袁渊圆觉得事情有些蹊跷，令他百思而不得其解。

十天之前，袁渊圆浏览报纸，见《晨报》社会新闻版刊有一条关于河岸边发现一具无名男尸的消息。当时他一边看报纸一边吃煎饼馃子，一股热气冒上来蒙住了眼镜片，顺势他将报纸推开，便没有再看。无名男尸，天津卫见得太多了，上吊的、投河的、自杀的、被杀的，就似小孩子尿床一样，天津人是不当作一回事的。河岸边停放几天，无人认领，积善堂出面舍一

口狗碰头的薄板棺材，掩骨会抬走到乱葬岗埋掉，从此便再没有人去想他。有时也出点“格色”的，没停几天，死尸被人偷走了，这一来“乐子”大了，免不得一场麻烦。譬如被几个青皮偷走，挂在哪个商号门外的大树杈上，不外是敲一笔竹杠，最缺德是将尸体立在商店门板上，第二天早晨商店一开门，咕咚一声从门外栽进来一个死人，有分教，这叫恭贺发财，给你来个反顶大门闩。

果不其然，五天之前，也是在早晨八点左右，袁渊圆大律师照例是一套鸡蛋煎饼馃子吃早点，餐桌上摊开一张《晨报》，才咬了一口煎饼馃子，袁渊圆呆了，他将煎饼馃子叼在嘴里，双手举起《晨报》，托托眼镜万般仔细地看着报上的一则新闻：“千古奇冤，亲夫含恨死，投诉无门，烈妇不贪生”。好，有生意好作了，无名男尸有了妻子，而且又是蒙冤致死，这不是真地要打官司了吗?

事不宜迟，袁渊圆穿戴齐、漫步走出了事务所大门，你道他去哪里？河边？不对，律师作生意不能到现场看货，他决不能到河边去看过死尸，再看过烈妇，然后再讨价还价。他径直向饭店毗邻的天祥后走去，他要去找一个人，苏鸿达。

找苏鸿达比捉蛐蛐还容易，白天不必听叫，夜里不必灯照，只要在午饭晚饭之前在天祥后几家饭店前稍微一转，准能碰见苏鸿达。

“鸿达。”袁渊圆是新派人物，见了人不称爷，直呼其名，以表示亲切。

“大律师。”苏鸿达今天衣冠楚楚，仪表非凡，脸上一副得意相，看得出来，他这几日没扛刀，而且气顺，日子混得不错。往日只要有人和他打招呼，他立即转过身来尾随在你身后往饭铺里溜，今日他竟面对面和大律师站在饭店门外，那神态似是

他打算请大律师“撮”一顿，“难得闲在。”

“家里的饭菜吃腻了，出来换换口味，鸿达兄若没有其它约会……”

“不不不，我这儿另有个饭局。”苏鸿达的回答令袁渊圆大吃一惊，真没想到，他苏鸿达居然也有肚子不饿的时候。

“时间还早，先陪我去喝二盅。”强拉硬扯，袁渊圆把苏鸿达拉进了美丽美餐厅，这美丽美是个新潮餐厅，很快，侍者便摆上了餐盘，两份相同的俄式便餐：牛排、鱼子酱、酸黄瓜、柠檬泡菜、红油葱头。

幸亏苏鸿达见过世面，刀子叉子用得有板有眼，一杯威士忌下肚，不等袁渊圆询问，他先滔滔不绝地讲述起来：“管了桩闲事，累得胡说八道，本来我是说和事的，没想到粘上了，如今推都推不开。”

“能者多劳嘛。”袁渊圆连声地恭维，“天津卫这地面的繁荣，不就是靠几位热心人维持了吗？各人只扫门前雪，那马路上的雪由谁去扫？马路上堆着雪，又如何过车？如何行路？七十二行不是全要萧条了吗？”

“只是这桩事管不得，人命关天呀！”苏鸿达故弄玄虚地将嘴巴凑到袁渊圆耳边，诡诈地眨着眼睛说道。

“打人命官司？”

“财大气粗！”苏鸿达用力地拍拍胯骨，表示有钱腰板硬。“无论用多大开销，现钞。”

“凭一个孤单女子……”袁渊圆暗自估算这场官司到底有几成把握。

“知道后台是谁吗？”苏鸿达一双眼睛眨得更快，“侯四六爷！”

“侯伯泰大人何以要包打这桩无头案？”袁渊圆将一块牛排

举在嘴边，呆呆地问。

“为民作主。”苏鸿达一拍桌子回答，“这位刚烈的女子把天津卫的老少爷们儿全给骂了，通通是软盖的活乌龟，路见不平，没有人敢拔刀相助，全是欺弱怕强，全是说大话使小钱，全是呜嘟嘟吹牛没真格的，反正这么说吧，天津卫这地方不是好人呆的地方，好人受欺，谁能坑蒙拐骗谁是好汉子，越是青皮混混越有财有势，天津卫呀就是个大粪坑。”

“那咱弟兄们呢？岂不全成了屎克郎？”袁渊圆不服地询问。

“所以侯四六爷才出面管了这件事。”

“侯伯泰大人何以知道这件事呢？”袁渊圆终于把那块牛排送进嘴巴，美美地咂着滋味询问，忙着又举起了第二块牛排。

“巧呀，无巧不成书呀！”苏鸿达也举起了一块牛排，先送到鼻子下边嗅嗅味道，远远地看一眼，牛排上还带着血迹，皱了皱眉头，还是送到嘴里，他也学着新派人物茹毛饮血了。

七

全怪陆文宗钱财上看得太重，千不该万不该，他不该从苏鸿达手里再索回那二百元钱。托人家苏二爷说和事，先交二百元钱带在身边，头一趟碰钉子回来，明眼人都知道，这叫讨价还价，再加二百，说不定就有了门路。偏偏陆文宗认钱不认人，多一文钱不花，居然还跟人家苏二爷要那二百元钱，有这么寒碜人的吗？倘若电车上被人掏了腰包，莫非你还要苏二爷赔偿不成？明明是瞧不起人。

所以，苏鸿达才找到严而信，两人一起鼓捣俞秋娘出来和陆文宗打人命官司。

“有意思，有个意思儿！”严而信伸出手指弹着办公桌说道，

“准备文件的事我包了。什么文凭呀，履历呀，奖状呀，我全能琢磨，难不住咱，只是钱呀，钱……”严而信谈虎色变，开始想到此事非同儿戏。“要有位阔佬作后台，三万五万的得掏出来才行。”

“阔佬？”苏鸿达拍着额头搜尽枯肠，突然眉头一皱，计上心来。他起身搜巡一番，见附近没有闲杂人等，这才和严而信说道：“十天之前侯伯泰去火车站送王占元南下，坐胶皮车过万国老铁桥，这他才看见河岸边捞上来一个河漂子。如今侯爷是早把河漂子的事忘了，可是湖南督军王占元的事他没有忘，过几日，王占元返回天津，侯爷还要坐车去火车站迎接……”

“叭”地一声，严而信在苏鸿达的肩膀上重重地拍了一下，用力过猛，险些没把苏鸿达背椎骨拍断。“苏鸿达，真不愧是天津闲人，有你的，一挂坏杂碎，全天津卫的人全让你玩了，吃得开，这码头就是人玩人的地方。”

不必再细合计，英雄所见略同，心有灵犀一点通，余下的事就各自施展才干去了。丢下苏鸿达，严而信来到东方饭店，找到俞秋娘，对她进行单独采访。

姓甚名谁了哪里人氏？年方几何？与死者何时说媒，何时订婚，何时迎娶，何时成亲？死者何以自寻短见？死前可曾留有遗言……

俞秋娘自然是一一作了回答，只她不再呼天唤地了，她似是颇知世态炎凉。“我算看透了，这天下没有讲理的地方，明明是隆兴颜料局逼死了我的亲夫，可是没有钱还是打不成官司。记者大人，您老想想，我丈夫老实巴交的做事由，凭白无故地他能跳大河吗？那陆掌柜非山西人不用，你辞退我们，我们另谋高就，好汉子不赚有数的钱，你千不该万不该不该登报声明，像是我们坑了你拐了你干了嘛见不得人的事，这明明是不给我

们留活路呀……”

严而信没时间听俞秋娘罗嗦，他直截了当地又追问了几个问题，自认夫妻有什么凭据，有了凭据，法庭上咬得住咬不住。

“不是说民国共和，不动刑法吗？”俞秋娘舔舔嘴唇向着。

“不用刑，连打手板都不许。”严而信拍着胸脯保证。

“不动刑法，我就咬得住，妇道人家，您老知道，连窦娥还招了呢，那是多大的冤屈呀！”

“既然如此，你就要这样去做。”严而信收起采访笔记本，将钢笔插进衣袋里，放低声音，他向俞秋娘面授机宜。

…………

亏得苏鸿达地面上熟，只稍稍地张罗了一下，便招来了数不清的胶皮车、大马车、大汽车、小汽车。早早地来到老铁桥两端，这许许多多车辆便在老铁桥附近缓缓地绕来绕去，俞秋娘站在桥上，双手扶着栏杆，似在观风景，严而信挎个照相机远远地站在桥旁，像是位远方来的新派游客，苏鸿达猫在桥边的一株老槐树旁精心地了望。“叮当”一声，侯伯泰的高轱辘胶皮车向着万国老铁桥跑来了，苏鸿达发个暗号，正巧又有一辆绿牌电车上桥，迎面一辆大马车跑上桥来，横在电车道上。呼啦啦几百辆胶皮车、马车、汽车一齐向桥上涌去，立时，桥上一片人喊马嘶，活活把一座宽敞敞的老铁桥挤得水泄不通。“我的天呀！”恰在此时，俞秋娘一声高腔嘎调，纵身就要往河心里跳……这么着，侯伯泰大人的胶皮车就被困在了桥上。这才有俞秋娘放泼大骂天津卫，侯大人疏财仗义打官司的一出好戏。

苏鸿达暗自拍了一下巴掌，妙，大家伙儿全让我一个人给“玩”了；严而信暗自乐得直抖肩膀，妙，这次我可是把天津卫给“涮”了；俞秋娘暗自心里笑开了花，妙，天津卫的老少爷们全被我一个女子给“耍”了。唯有侯伯泰，他一心为天津卫

打抱不平，一定要伸张公理，要为弱女烈妇撑腰，待到他日后听过王占元从南京带来的种种消息，才暗自又惊又喜，真是天赐的机遇，满天津卫三教九流的这一出好戏，活赛全是我侯伯泰一个人排演出来的。天津卫这地方就是邪，有人说是天津的水好，只要一喝上天津的水，多愚顽的人也会变得聪明，于是谁都想玩人、耍人、涮人、算计人，个个觉得自己最高明，也不知最后谁倒霉。

唯一蒙在鼓里的人，只有一个，陆文宗。他是外来户，而且是山西人，和天津人死合不来，天津人大体上不排外，只排广东人和山西人。天津人认为广东人到天津来只想憋宝，天津卫地上的宝贝全让广东人给“憋”走了。譬如居住在鼓楼下面的一队金老鼠，栖息在铃铛阁上面的一只金夜猫子，老地道下面的避水珠，九河口底下的万年绿毛龟，如今全落在了广东人的手里。那么山西人呢，山西人善理财，把全天津卫老少爷们靠汗珠子挣来的家业，全算计到他小金库去了。据说山西人家家户户院里都有几只大水缸，那大水缸就是放银元的，存满了一缸，夜里就装上大马车往山西运，所以山西越来越富，天津是越来越穷。

《晨报》上登出消息，说俞秋娘请到大律师袁渊圆，状告隆兴颜料局逼死亲夫，陆文宗狠狠地吐了口唾沫，恶汹汹地咒道：“胡扯屎，明明是他自己不辞而别，咋怪我逼死人命，偏不信这天下就没地方讲理。”

总得找出个闲人来成全事呀，陆文宗冥思苦想，没想出第二个人来，还得是苏鸿达。

若说起来，这苏鸿达和隆兴颜料局关系不错，几年前一桩闲事就是苏鸿达给说和的。从那之后苏鸿达常来隆兴颜料局闲坐，东拉西扯地不外就是泡一顿饭吃。吃顿闲饭倒也没啥，只

是柜上这么忙，谁看着苏鸿达在一旁闲坐也心烦，久而久之，伙计当中就有人出来说话了，见到苏鸿达还闲坐在柜上不走，账房上的先生就差一个小力巴儿出来，高高地给苏鸿达敬上一盅茶，客客气气地说："今儿中午，掌柜的有话要对柜上讲，苏先生不见外，就先到厨房去随便用点便饭，中午就不敢挽留苏先生了。"苏鸿达明白，这是撵客，不过总还是因为肚子饿，低三下四地随着伙计去厨房吃碗清汤面，早早地被人送到了大门外。

这次没等陆文宗去请，苏鸿达自己却找上了门来，进店门，过柜台，几声"爷""爷"和老少爷们儿打过招呼，他直奔后院上房，找到了正在捧着《晨报》发呆的陆文宗。

"陆爷。"苏鸿达坐在陆文宗对面，知心地招呼一声，故作深沉地说下去，"事态闹大了，这场人命官司……"

"我等着他。"陆文宗作出一副不含糊的样子，神色镇定地回答说，"乐无由是本号辞退的先生，他与本号没有纠纷，本号的店规，非山西同乡不用，他先来时声称是山西人，俺到山西会馆查对，没这号人，俺辞他，占理不占理？"

"这话，陆爷要到公堂上去对大法官说的。"苏鸿达和颜悦色地回答着，"只是，陆爷如今身为被告，自己不能辩护，民国维新，公堂上要请律师，出庭一次按时间计算，一小时四百大洋。"

"谁付？"陆文宗放下报纸问。

"当然是谁请的律师谁出钱啦！"

"我没钱！"陆文宗斩钉截铁，在钱财问题上他决不含糊。

"没钱就是没理，大法官就定你败诉，败诉就是官司打输了，你就要给人家乐太太赔偿，报上说，要四万大洋。"苏鸿达说着俯身过去在报上寻找那条新闻，陆文宗心烦，将报纸塞到了桌子下面。

“有便宜的律师没有？苏二爷帮我请一个。”无可奈何，陆文宗知道这场劫难已是不能逃脱了，忍痛咬牙，他也只好如此了。

“玩笑了，陆爷。”苏鸿达笑了笑说着，“这律师又不是鞋子，皮鞋十八元，布鞋一元五，草鞋二角，律师，就是一律的讼师，童叟无欺，言不二价。”

“那女子请的谁？”陆文宗问。

“袁渊圆。”

“瞧这名号，一听就不正经，有本分的律师没有？”陆文宗气呼呼地又问。

“这个，我可不敢插手，请到好律师，三分理能打成七分理，五分理能打成十分理，倘若官司打赢了，这场请律师的钱不光不用陆爷破费，全部要由对方包赔，他还得赔偿你的损失，也是四万！”

“啊！”陆文宗眼睛一亮，“这顶得上一年的生意，莫怪人人都这么爱打官司，这四万元钱是赢定了。我占理，她丈夫跳河与本店只字无干，再说，那女子明明是蒙世，乐无由从来就没说过有什么妻室。”

“慎之，慎之。”苏鸿达忙摇着双手解劝，“这话可不能乱说，万一人家摆出凭据，你就要赔偿名誉费，又是四万。”

“那就一共是八万。”陆文宗吸了一口长气，暗自为这八万元胆战心惊，“这官司我打不起，我不干。”

“你不干不成呀，人家告了你。”

“哪有缠着人打官司的道理？真是没处说理。”陆文宗气急败坏地倒在椅子上。

“怎么会没处说理呢？报上好说理呀！”苏鸿达从桌子下面取出《晨报》放在陆文宗面前。

“报上只说一面理。”陆文宗推开报纸。

“你不花钱，人家如何替你说理呢？”

“怎么，这报纸能替俺说话？”陆文宗眼睛亮了一下，下意识地又去摸那份报纸，似是觉得这张《晨报》又有了几分温暖。

“实不相瞒，这《晨报》主笔是我的莫逆，陆爷若是有意思……”

“我摆、我摆宴！”陆文宗立即满口答应着说，“我全懂、全明白，这年月不摆酒席就休想开口，苏二爷出面吧，无论用多少钱，我包下来了，我把真情对报馆说说……”

“光吃饭不行吧，报馆那边不得有点什么表示吗？”苏鸿达侧目望着陆文宗，暗示他不要不通世故。

“好，你先把主笔请来，多大的意思，看事情办到什么程度。”

“好，一言为定，陆爷放心，这事我包了。”说着，苏鸿达伸出一只手来，心照不宣，他是向陆文宗要现钞，好摆酒宴请《晨报》主笔。

陆文宗平生唯谨慎，而且凡事每到掏钱的时候便更要犹豫，他一双手紧紧地揣在袖里，好长好长时间拿不定主意。

“陆爷，您老是没跟人家主笔打过交道，人家那脑袋瓜儿那才叫‘甯’，你这儿只三言两语才提个头儿，人家早千言万语写成了文章。不必你唠叨，人家便知道你打算怎么着，你想说什么，你避讳什么，白的如何说成黑，黑的如何说成白，方的要怎样才能说成圆，圆的又该如何说成方，嘿，活儿作得细，让你一点破绽看不出来，欺世蒙人，瞒天过海，陆爷，你早该开开眼界了。只要钱花得到，他乐无由投河与你有什么关系？他夫妻两个吵架……”

“行，我依了你，早算定我二年要走背兴字儿，破财，俺认了。”陆文宗终于下了决心，哆哆嗦嗦掏出一小叠钱来，交给苏

鸿达去摆宴请严而信，求《晨报》替自己说几句公道话。

…………

苏鸿达好得意，一场官司挑起来，这边吃原告，那边吃被告，天津卫称这套活是一手托两家，没点真功夫的，谁也不敢玩，万一玩砸了，以后就再休想在天津卫混了。

俞秋娘那边，苏鸿达负责请律师，跑报馆，代办各类公证文书，说起来事不少，也算得上五花八门，但路数只有一套：买。有钱就行，只要花到了钱，花到了地方，天下没有买不来的公证文书，没有公证不了的事件。只要白花花的银子倒在大缸里，就连一个人长两颗人头也能找到人证物证，信不信由你，天津卫的事就那么邪乎。有了公证文书，有了律师，有了报馆的社会新闻，俞秋娘乐不得跟着起哄打官司，嘁哩喀嚓，身前身后总有人给照相，登得遍天下玉容倩影，来日混事由都方便。

陆文宗一方，自然也少不得苏鸿达，由他拉皮条，陆文宗认识了严而信。陆文宗将事件真相如实陈述，严而信听着全作笔录。"陆先生，你放心，报纸就是要为民众代言。"一篇采访记尚没有写好，《晨报》先为隆兴颜料局登了整整一个版的广告：西洋真货，英美名牌，零整批发，价廉物美。广告费开出来，陆文宗吓了一大跳，又是请出苏鸿达，这才减了二成，按优待户收费。除此之外，苏鸿达还要走门路，代陆文宗给大法官送礼。大法官董方是天津卫的大人物，陆文宗、苏鸿达者辈是连见一面的福分都没有的。而且董方大法官不会笑，终日板着冷脸，即使是大便干燥，面部肌肉也不能稍有跳动，给董方大法官送礼，比给阎王爷送礼还难，陆文宗身在商界，与"官面儿"没有来往，且"官面儿"最忌与商界来往，两家是井水河水，决不相通。幸好苏鸿达身在各界之外，所以就可以和所有各界来往，与大法官搭线，还得有大贤人搭桥。苏鸿达为俞

秋娘请大律师袁渊圆要向侯伯泰报账，顺手牵羊，苏鸿达又通过侯伯泰打通与法官董方的门路。又玩刀，又玩火，艺高人胆大，什么把戏全是人要的，天津闲人，就这么大的能耐。

“你到底向着谁？”什么事都瞒不过严而信，他见苏鸿达一根竹杠撑两条船，不免要问个究竟。

“我向着钱!”苏鸿达回答得爽朗痛快，“两个人打架，咱不能拉偏手，一场官司打完之后，无论谁输谁赢，双方全是朋友，一个朋友一条路，路多，就有钱。”

“你呀，一没有后台，二没有靠山，终日要把人两面沾便宜，当心日后吃不了兜着走。”连严而信也为苏鸿达担心，觉得他这样走钢丝太危险。

“严爷，你放心，管闲事惹不来杀身祸，多不过被人撕下一层脸皮，日后再长出来，保准比前面那张更厚。”苏鸿达说得得意，眼见得这几日东跑西奔捡了不少便宜，不仅一日三餐有了准着落，而且口袋里还剩了几个积蓄，没有点真功夫，这碗饭也不是好吃的。

八

大法官董方身穿黑色法官长袍，头戴黑色高帽，在黑色长桌后面正襟危坐。果然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视，俨然人而望而畏之，其亦不威而不猛乎？由此，法庭尽管座无虚席，但仍鸦雀无声，大法官铁青面孔散发出的寒气，令人不寒而栗。

天津卫因其特殊位置，设有高等法院，而董方又是这高等法院的首席大法官，平日里民、刑二庭无论什么案件，他是连过问都不过问的，他历来只审理人命官司无头案。俞秋娘控告隆兴颜料局逼死亲夫案，已是闹得满城风雨，非大法官亲自开

庭，民情不得平息，真伪不得甄辨，公理不得伸张，社会不得安定。责无旁贷，大法官董方这才亲自出山，脸色自然带着好大的不高兴。

果然大法官董方明镜高悬，庭议一开始他便向俞秋娘提了一个问题，直问得俞秋娘暗自出了一身冷汗。

“既然你身为乐无由之妻，何以只身寄宿在东方饭店？而饭店旅客登记簿上又只具名俞秋娘，也未登记你夫君姓名、籍贯、职业，何以你竟以河边一具无名男尸，状告隆兴颜料局逼死亲夫？证据安在？”大法官语调平和，即使是质问对方，也不带一点情感，以免给对方造成心理压力，致使被质询人不敢吐露真情。

“民女俞秋娘与乐无由是结发夫妻，只因乐姓人家系旧式家庭，婆母与民妇不能和睦相处，我夫乐无由一不敢违抗父母之命，二不愿伤害夫妻感情，因此才携带民妇出走来津。为躲避社会流言，更怕落个不孝之名，所以才只以民妇姓名登记客店。”

“你有证据吗？”董方冷声提问。

“有。”俞秋娘说着将随身带来的聘书帖子呈了上来，而且其中还有她与乐无由的合影照片。啧啧啧，你说说天津卫什么花活要不出来，照片中的乐无由居然一只手搭在俞秋娘的肩上，真是一对亲亲热热的小夫妻。

大法官将照片转给被告陆文宗，陆文宗戴上老花镜端详了好半天，最后他只能连连点头：“照片上这个男的正是乐无由，他两个照合影咋不往一个地方瞅呢？”

这不干你的事，照片被送回到庭上去了。

传证人。

出庭作证的是东方饭店的茶房师傅，他专门侍候俞秋娘的客房。

“你见到过俞秋娘的丈夫吗？”大法官问。

“常来!”茶房师傅鞠躬哈腰地回答，“开客房的时候就是二位一起来的，男的长得俊巴，精明，带着十分的人缘儿，我心里还估摸，这对小夫妻真‘般配’。不用问，准是婆媳不合，从家乡迁出找地方躲几天。”

“他们夫妇常会面吗？”大法官打断茶房师傅的唠叨，只提实质问题。

“也不常见面，一准是先生的事由忙，这三个多月，总共才来过五六趟。”茶房师傅搬着手指头回答，忽然间他想起了什么，一拍脑门继续说道：“就在出事的前一天，先生还来过，先生吩咐我沏茶，待到我送茶上楼时，先生又从房里出来了，跟我要个杯子在楼梯上喝了一碗茶，谁知道他就这样轻生走了绝路。我当时就看着他眼神儿不对。”

“哧……哧……，”原告席上的俞秋娘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肩膀一耸一耸，再配搭上她今天身上穿的一身缟素，灰布衣裤，白边儿，头上一条白发带，那神韵真带有三分妩媚。

“女士们，先生们。”一番庭讯调查结束，大律师袁渊圆挺身站起，摆开架势，开始为原告辩护。“也许，我们都曾见到过许许多多的生离死别，但是对于我，一个年过半百，也算是久经沧桑的人说来，如此悲怆的事情，还是第一次遇到。一对恩爱的夫妻，心怀着不可告人的委屈，又要在父母面前作孝顺儿子，又要在世人面前维系家庭的声誉。哪里给他们准备了温暖？哪里是他们栖身的乐土？无情的社会，冷酷的人生，哪里去寻找宽厚与同情？人们只知道要清晰的履历，要久居的户籍，要可靠的人保、铺保和种种声誉保证，而对一个备受生活磨难的人，人们竟以无情的手将他推上了绝境，难道这无情的手不该受到谴责吗？难道这无情的手不该承担法律责任吗？……”

袁渊圆滔滔不绝，慷慨陈辞，有理有据，有情有怨，真是字字感人，句句动听。旁听席上不时有人暗暗点头，更有人暗自落泪，为年轻的寡妇弱女子伤心。记者席上，有的记者忙于笔记，龙飞凤舞，在小本本上画着只有他们自己才认得出的速记符号。自然，其中有人也随身带了照相机，但效法西洋，法庭上不得拍照，记者们只得将照相机挂在胸前，等着休庭时争先往外跑，再去抢拍种种镜头。

在记者席里抢了最好的位置，严而信自是十分得意，这桩官司，他第一个抢发了社会新闻，整个事件风起云涌，《晨报》总是消息最灵通、最可靠，很是得市民青睐。早先《晨报》死气沉沉，没人买，没人看，销数比不上专发梨园新闻的小报。这一桩事件，《晨报》大出风头，印数猛增，广告费已由每寸八十元涨到每寸二百元。作为报社主笔的严而信，由此不仅身价倍增，暗地里也得了不少油水，如今他早不穿那套破花呢西服了，英国货，笔挺；小口袋上插着派克笔，美国货，抖起来了。

法庭上，大律师袁渊圆开始向被告陆文宗质询问题。袁渊圆一手扶着法庭的木栅，一手摆出个潇洒的姿势，酸溜溜地拉着长腔，向陆文宗问道：“请问被告，乐无由生前在隆兴颜料局供职，经济上有没有发现有可疑之处？”

“乐先生是个本分人，俺就是因为他不是山西籍才辞退他的。”陆文宗一字一字地回答，随之他又补充说着，“这些事俺对《晨报》主笔都讲过，报上还登了个访问记。”

“什么访问记？”袁渊圆询问。

“就登在前日的《晨报》上，大律师没有见到？”陆文宗呆板地回答。

“我怎么会没有读到？”袁渊圆显然是匆匆地掩饰，立即他又把话题岔开，“我再问你……”法庭上发生了一阵骚动，人们

对袁渊圆的提问议论纷纷。

忙着作笔记的严而信暗自打了个冷战，他不由自主地拍了一下膝盖，妙！袁渊圆没有读前日的《晨报》，果然，他不在天津。

…………

采访过陆文宗之后，严而信写了一篇访问记，将陆文宗述说的种种情形写成文章，准备在《晨报》上发表，如此替原告被告双方申述，才是报纸的客观公正。但严而信先是言而有信，他要先将对原告不利的文字拿去给原告律师看过才能在报端披露，决不能放冷枪出难题。

推开袁渊圆大律师的事务所，严而信觉得今日的气氛有些异常。平日里如花似玉的女秘书，今天居然没涂脂抹粉，没戴耳环，没戴项链，没有了一星儿妖艳的狐气。奇怪，准准是大律师不在，而且不在天津，所以这位小姐今日才不再负有女性使命，她难得随随便便地轻松一天。严而信抽了抽鼻子，架起二郎腿坐在了沙发上。

“大律师今天不会客。”女秘书打了个哈欠，无精打采地说。

“什么时候回来？”严而信装出一副胸有成竹的神态，似是无心地问。

“什么回来不回来的？律师今天不会客。”女秘书冷冷地回答了一句。有案件在身的情况下，律师是不得出门远行的，把正在操办的案件放置一旁，即便是回乡探望父母，也是对当事人的不恭，对于律师本人来说便是失德。

“大律师今天不会客，难道连秘书小姐也不见吗？”严而信酸溜溜地问。

“连我也不见，那又怎么着？”女秘书没好气地呛着严而信。

“想来一定是律师在研究案情。”严而信一面说着，一面观

察秘书小姐的神色。

“大忙忙的，快办正经事去吧，明日也甭往这儿跑。”秘书女郎不耐烦，三言两语便将严而信给“开”了出来。

一定还有桩更紧要的事必须袁渊圆去办。走出袁渊圆律师事务所，严而信在心中暗自琢磨着，什么事呢？家中老母病故？这本来正好向外张扬，大律师高堂仙逝，无头案照审无误，更给这桩案子添了一笔跌宕。然而，大律师袁渊圆是悄悄离开天津的，此事蹊跷。

难道在背后掏钱包打这场官司的侯伯泰大人会容忍这种怠慢吗？就是再借给他袁渊圆三分胆量，他也不敢在替侯四六爷办事的时候悄然离津的呀！此中有诈，袁渊圆出津，必是奉了四六爷的使命，拿了人家的钱粮，就要为人家站岗扛枪，严而信早就猜疑侯伯泰出钱包打人命官司是假，悄悄地他要办一桩大事才是真。严而信是个何等精明的人物，他茅塞顿开，这才发现自己原来也是被人耍弄了。

信步在天津卫大马路、小马路漫游，严而信在心中苦苦剖析这桩奇事。走到日租界旭街，他想起苏鸿达到河岸边去瞧河漂子的时候，正是在侯伯泰去火车站送王占元南行之日。而俞秋娘大闹万国老铁桥，侯伯泰慨然解囊之时，又正是他去火车站迎接南行归来的王占元之时。王占元这一去一归，侯伯泰就给袁渊圆找了一桩遮人耳目的官司，明里袁渊圆大庭广众下抛头露面，暗里他又溜出天津，你说这节骨眼上，嘛闲事非得侯大人亲自操持？又是嘛正经事非得袁渊圆大律师亲自出马呢？

一路走着，一路冥思苦想，过了法租界老西口，来到英租界维格多利公园，啪地一声，严而信拍了一下胯骨，明白了，这其中的把戏，严而信是完全闹明白了。

明白了，就明白吧。天津卫这码头的规矩，无论什么把戏，

看穿了，一律不许说。苏鸿达明明认识坐在河岸边守着无名男尸哭丈夫的女子是自己的相好俞秋娘，假戏真唱，也得顺水推舟去称大嫂好言劝解；严而信明看见地上设着陷阱，大家正望着陆文宗往下跳，他也不能声张，还得一起凑热闹，抓住时机在陆文宗落入陷阱之前，从他身上再找点便宜。不这么着，天津卫便没了热闹，没有热闹，不知又要有多少天津卫爷们儿扛刀饿饭。

…………

大法官宣布休庭时已到中午，急匆匆跑到律师事务所，严而信要专访袁渊圆，请你就首次庭审发表感想。未及寒暄，严而信先就《晨报》发的“陆文宗访问记”向袁渊圆致歉。

“这一连几日我躲进书房准备辩护词。”轻描淡写，袁渊圆把不知道《晨报》发表陆文宗专访录的事绕过去了。而且直到今晨出庭之前他都没有浏览最近几天的报纸，可见他是直到昨天夜里还在“书房”里躲着。

“我想，如果大律师事先读过那篇专访，今天的辩护一定会更精彩。”严而信恭敬地说。

“关于今日的首次庭审，本律师以为……”避开严而信的纠缠，大律师一本正经地发表感想，严而信忙打开笔记本，一字一句飞快地记录着，眼睛紧盯着自己的笔尖。

说了一个开篇，大律师犯了烟瘾，他拉开抽屉取出一只四方漆绘大方盒，打开，取出一只吕宋大雪茄。这雪茄是很金贵的，八只雪茄的价钱顶得上一袋白面，非大阔佬是摆不起这份谱儿的。袁渊圆将雪茄的一端放到齿间咬开，随手从西服口袋里掏出一包火柴，嚓地一声，将一根火柴划着了。

呀！严而信心中暗自惊呼了一声，他一双眼睛亮了一下，握笔的右手打了个哆嗦。你道他何以大吃一惊？原来他看见大律

师袁渊圆用来点雪茄的火柴，是一包满洲国产的旭牌火柴。

旭牌火柴，天津人是听说过，没用过。天津人称火柴为洋火，谓其原属舶来品之类，再通俗一些的称火柴为“玛曲头”，是日本语火柴的音译，因为天津的火柴厂是日本人开的。天津火柴品质粗劣，老大一个硫磺头，火柴盒两侧有粗砂纸，嚓地一声划着了，立时便是一个大火球，一股呛人的硫磺烟升起，酸得人直流眼泪，所以天津人一用火柴就骂日本国。日本人听了天津民众的咒骂之后，不多久便又研究成功了一种保险火柴。这种火柴杆长，除了在专门粘在火柴盒的细砂纸上划燃之外，其它在炕沿、鞋底、砖头上一概划不着，而且没有硫磺烟。一根火柴可以点十几盏汽灯，吸雪茄的人最向往这种旭牌火柴，只可惜，满洲国与关内两封锁，这种旭牌火柴一直没有传过来。

“本律师于初审辩护中……”袁渊圆足足地吸了一口雪茄，精神更加抖擞地说了起来。在一旁发呆的严而信还冲着大律师抛的那根火柴棍发呆，竟连大律师的几点声明都没记住。

“猴小子，跟我玩花活!”暗自在心中骂着，严而信更是得意。如今什么疑团也不存在了，袁渊圆以受理俞秋娘案为遮掩，暗中受侯伯泰派遣，跑了一趟满洲国，去满洲国作什么？拉皮条。华北局势微妙，天津的政客急于投门户、找靠山，于日本人进关已成定局之时，忙着安排自己来日的官运，有人作汉奸，有人附逆，天津卫爷们儿全被蒙在鼓里了。

“为此，本律师重申……”

袁渊圆说到兴奋时提高了嗓音，这才把严而信从痴呆中唤醒过来，他胡乱地在笔记本上比划着，以遮掩刚才的暗自揣度。

九

“这场人命官司，太哏了。”

街谈巷议，天津城三教九流老少爷们儿妇孺童叟，人人都关心着这一桩无头案。每日天未明，卖报的童子便扯着沙哑的嗓子放声喊叫：“快来看，快来瞧，小媳妇上公堂人命一条。”比起报纸文字，童子们的词汇没有逻辑，但市民们一听就懂，大家纷纷跑出来把几份报纸一抢而光。看过报纸，人们便一番评说：豆腐楼、饹粑菜铺、茶汤摊，市民们一人托着一只碗，一面吃着一面评论，有人说小媳妇可怜，有人说陆文宗可恶，有人说乐无由死得冤枉，也有人说此中有诈，既然讨到了如此可心的媳妇，还有什么活不下去的理由要投河？仁兄高见，深屋藏娇居然还要投河自尽，荒唐，荒唐！

而令陆文宗困惑不解的是，他隆兴颜料局的生意却因这场人命官司而变得极是兴隆。天津人爱瞧热闹，一场人命官司，人们早上往东方饭店跑，去看告状的小寡妇；下晌，人们又一齐来到隆兴颜料局，要看看这处凶号，何以就会被缠进了无头案。有人说一看这处颜料局的门脸就不吉利，两座山墙，北面巽三，南面艮六，每隔三年五载必有一次灾殃，最后迟早要毁于一把大火。还有人说这“隆兴”二字听着就别扭，兴隆二字本来是大吉，兴盛而且昌隆，自是胜哉，将两个字颠倒过来，就差之毫厘、谬以千里了。隆，栋隆起而获吉也，《易》传有言：“栋隆，吉”，已是极盛之意；而“兴”呢，“天保定尔，以莫不兴”，极盛之势又加振兴，难道就忘了月圆自亏、水盈自溢的道理了吗？光看门脸，讲不出学问，还要进去端详，走进人家店

堂，如何好意思只东张西望一番便空手出来呢？天津卫老字号的规矩，敬客如宾，顾客走进门来，无论冠盖、布衣，一律先让座、后敬茶，掌柜的要陪过来问寒问暖，道过辛苦，小力巴儿在一旁垂手恭立，听候吩咐。大桶青靛，小包正红，大至十桶八桶，下至一小包颜料，作的是生意，得的是人缘儿。身高七尺，又是胡须又是眉毛的大老爷们儿，怎么能白吃人家一碗茶扑拉扑拉屁股抬腿就走呢？小包墨金、大包赭紫，用得着用不着，买回家去留着过年染门帘，算不得破费。

“这场官司倒是打着了。”惜金如命的陆文宗暗自好不得意，这可比在报上登广告实惠多了，上次《晨报》一则广告，很是被宰了个狗杀头，一腔的血全倒出来了。而这一场官司胜似广告，全天津卫人除了知道鼓楼炮台铃铛阁之外，一知道有个官银号，二知道有个隆兴颜料局。问天津爷们儿，天津市市长是谁，十个人中有九个答不上来；问天津人隆兴颜料局掌柜是谁，连吃奶的孩子都知道：陆文宗。陆老板已是和梨园界的几位老板齐名了。

陆文宗暗自估算了一下，天津卫住着十几万人口，若是人人都来隆兴颜料局走一遭，若是每个人都买走一小包颜料，这一茬生意作完，即使他官司打输了，赔偿费也从生意中赚出来了。对，就这样招呼！这场官司咱是黏黏乎乎地跟你泡上了，今日认账，明日翻车，闹得谁也不知是怎么一档子事，越离题儿，越邪乎，越云山雾障，天津卫才越红火，隆兴颜料局的生意才越有干头。

“恭喜陆老板，贺喜陆老板，陆老板福星高照，此次要发大财了！”

你道这恭维话是谁说的？讲出来，你可莫骂我玩邪，此话出自侯伯泰、侯四六爷、侯大闲人之口，怪哉，怪哉，怪矣哉！

…………

一道帖子送到隆兴颜料局，侯伯泰恭候陆老板屈尊品茗。

陆文宗拿着帖子犯了疑。

侯伯泰的大名，听说过，如雷贯耳，津门首富，第一贤人，乐善好施，爱管闲事，上至皇亲贵胄，下至军政要人，顶顶惹不起的人物都敬仰着侯大人。何以这位侯大人今日下帖子要拿小民陆文宗进府问罪？细思量，自己没惹着侯四六爷呀，虽说陷进了一场官司，但那个跳河的乐无由一准不是侯四六爷的人，稍微和侯大人有些瓜葛，也不致于沦落来隆兴颜料局管账。那么，侯大人有什么事要提自己去晋见呢？荣欤？辱欤？福欤？祸欤？陆文宗手捧着帖子翻了好一阵白眼，刀山火海，如今也是推诿不得了。

翻箱倒柜，找出来一套衣裤，长衫马褂，穿在身上照了半天镜子，没有挑剔，再加上礼服呢千层底儿圆口鞋，俨然是一员老实生意人。想了半天，还是没带礼物，给侯大人送颜料，什么颜色全用不上，人家府上从来不自己煮染任何东西；买果子糕点，又不知道侯大人的口味，听说拜见名人明里送文房四宝，暗里送磨墨的女童子，大多是谣传，不可冒失。

掂量再三，陆文宗一不能爽约，二又舍不得破费，没带任何见面礼，空着一双手来到侯府拜见侯伯泰。仆佣通报之后，吩咐说在书房看茶。陆文宗随着仆佣，这才绕过影壁，往深深的庭院尽处走去。嗐，这侯府的深宅好大气派，回廊，矮墙，院里是假山、小溪，小溪是清清的流水，水上是点点睡莲，水下是悠悠的游鱼，入时的鲜花摆在青石道路的两旁，阵阵芬芳沁人心脾。摇了摇头，陆文宗对此颇不以为然。天津卫的老财讲排场，将钱都用在了“浮文”上，赚得多，花销也多，能挣钱能花钱，更有的打肿了脸充胖子，借钱摆阔气，身穿着绫罗绸

缎，囊中一贫如洗。还是俺们山西人实惠，将银元封在大缸里，把大缸埋在个隐蔽处，心里踏实。平常日月，有钱人、没钱人全是清晨一人一个大粪筐，中午喝糊糊，谁的碗里也没有油腥。逢年过节，老财们有一件体面的长衫，穷人哩，则还是短衣短衫，三天过后老财们将长衫脱下收好，大家还是一个样儿。

“陆大人到。”仆佣在正书房门外止步，身子闪到下侧，垂手恭立地报了一声，陆文宗才要迈步进书房，书房的雕花木格门已从里面无声地拉开了，木门两侧各立着一位婷婷的玉女，不由得陆文宗停了脚步，忙退下台阶，他怕自己错进了哪位小姐的绣房。果不其然，一股幽香飘出，陆文宗用力地憋了一口气。

“唉呀呀，陆老板屈尊寒舍，有失远迎。”亮亮堂堂的声音传出来，真是侯伯泰的书房，陆文宗这才远远地拱手施礼，摆出十足的斯文相，活赛是进翰林院会试，悠悠地走进了书房。

他找俺有什么事哩？坐在八仙桌上侧，望着女童子敬呈上来的茶盅，陆文宗还在暗中寻思。这许多年，虽说和侯伯泰同住在天津卫，可是人家侯大人是闲人，自己是个浊人，两厢从来没有往来，自己没什么事要求侯大人提携，侯大人也没什么吩咐要自己去办，活赛是武大郎见皇上，咱们爷们儿不是一路货。

“文宗客居天津多年，未敢造次冒失给侯大人请安，还望侯大人原谅。”陆文宗背书一般地诵念早就准备下的台词。

“哈哈哈！”侯伯泰笑了，笑得那么开朗，又笑得那样天真，明明是一个没有城府的和善老人。“一天到晚瞎忙，也想不起来见见各位富商巨贾，我不作买卖，生意道上的事一窍不通，我若是开商号呀，连这把胡子都得赔进去。”

“侯大人一生是富贵，自不必像我们这样支撑着门面吃苦受累。”陆文宗忙恭维着说，脸上赔着笑意。

“也是，也是。”侯伯泰捋捋胡子表示赞同，“该操多大的心呀。市面上没人跟贵号找麻烦吧？有什么难处找我，官面上、青门、红门、租界地，咱还都有点面子。”

“嗐，别提了。”陆文宗提起伤心事，深深地叹息了一声，“这不是吗，平白无故地搅进了一场官司。”

“有人琢磨你？”侯伯泰立即面带愠色地向陆文宗询问。

“嗐，全是莫须有，莫须有，三个月之前，本号请来了一位总账，人呢，倒是精明，一手的好字，账面上也清楚……”

“行了，行了，你别说了，说了我也记不住，”侯伯泰从来不听别人讲述事件端倪，更不问原因结果，“这么说吧，是不是归了官面儿？进了法院？”

“都开庭审过一次了。”陆文宗的语调里带着三分的哭腔。

“哪位法官主审？”侯伯泰询问。

“大法官董方。”陆文宗回答。

“嗐，董方，老年兄呀！”侯伯泰一拍桌子笑了，“我的先父和他的老爹同在朝里当差，我的先祖父和他的爷爷是同年同科的进士，我们两个从小一块斗蛐蛐。后来英国公使来天津物色一个人去剑桥学法律，先是选中了我，我不愿意学洋文，这才让给了他。若不，如今我就是大法官了，该多累人呀！”

“既然侯大人与大法官是莫逆……”陆文宗站起身来深深地向侯伯泰施了个大礼，随之他就要讨人情去大法官门下通融。

“坐下，坐下。”侯伯泰让陆文宗坐好，这才又悠哉游哉地往下说，“这种事有这么几个办法，陆老板，你听着呀……”

“文宗聆教，文宗聆教。”

“痛快法子，把那个缠事的东西打出公堂，判他诬告好人，罚他个十万八千的，让他倾家荡产……”

“那只是个穷妇人。”陆文宗忙解释说。

“就是呀，没什么油水。再一个法子哩，我这么说，你自己估摸着合适不合适。案子咱把它挂起来，一不判二不审，隔些日月开次庭，维持着热闹……”

“这，有什么好处呢？”陆文宗不解。

“哎呀，唯有表面上热热闹闹，扑朔迷离，暗地里才能做大生意呀！”侯伯泰身子向陆文宗靠近了一些，声音也低了下来。

“生意？什么生意？”陆文宗的眼睛亮了。

“自然是买颜料了，买军火，就找不到陆老板门下了。”侯伯泰故弄玄虚地眯缝着眼，嘴角细细地挂一丝笑意。“发财啦，陆老板发财啦，货是有多少对方买多少，价钱由陆老板开，一概是黄金付款。”

“有这等事？”陆文宗扶着八仙桌站起来。

“这就是打官司的好处呀！”侯伯泰将陆文宗又按在座椅上，“人家买主说陆老板如今正吃官司，生意上不会惹人注意，而且报上还登了广告，专营西洋货，所以这才找到我头上，说要我一定帮这个忙，管这桩闲事。”

“买主是谁？”陆文宗问。

“满洲国！”

“啊！”陆文宗一声惊呼。

“满洲国出面，货送日本国。”

“倭寇！”陆文宗冷不防质问。

“哈哈哈，那是朱元璋时候的老话了。”侯伯泰挥了挥手说着，“如今叫日军，这话你可千万别往外传，不出一年二载，日军就要进关，天津卫这面青天白日满地红的大旗也挂不成几日了，及早打算，财神爷敲门了，陆老板，千载难逢的好时机呀，哈哈哈……”

…………

复庭。

大法官董方依然正襟危坐，但看得出来，精气神不如以先了。目光中既没有对弱者的同情，更没有对邪恶的仇恨，懈懈怠怠，明明他是在磨、在耗、在拖。

无关痛痒，他先向原告俞秋娘提几个问题，你丈夫既是被逼自尽何以没有写绝命书。俞秋娘回答说，俺汉子是个刚强人，有千言万语也沤烂在心里。随之大法官又向被告陆文宗提了几个问题，乐无由离开隆兴颜料局之前，有没有说过什么绝情的话？陆文宗回答说，他走就走了，临走时只嫌灶上做的饺子没搁香油。庭讯结束，双方律师开始辩护。

“女士们、先生们，世上什么事情最痛苦？世上又什么事情最幸福？失去幸福的人对幸福渴求得会更炽烈，而陷于痛苦的人不敢奢求幸福才是最大的痛苦……”有分教，这叫乌烟瘴气法，放烟幕弹，说废话，东拉西扯，满嘴食火，什么光阴似箭、日月如梭，什么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呵息，旁听席上人们开始打哈欠。没意思，没劲，人们伸伸懒腰无精打采地走了，走来走去连一个人影也不见了。大律师袁渊圆还在滔滔不绝地讲着，讲得满嘴冒白沫，讲得天昏地暗，讲得语无伦次。原告席上俞秋娘也打起瞌睡，身子摇了一下，脑袋险些碰在木椅背上，掏出粉红帕子揉揉眼睛，再努力装出一副思夫的痛不欲生模样。

“啪”地一声，严而信没好气地合上笔记本，将钢笔揣进衣袋里，顺手捡起礼帽，他也悄悄地离开了记者席。

十

上当了，被人“玩”了！

严而信气急败坏地跑回报馆，点燃一支香烟，一屁股跌坐在藤椅里。

及早抽身，倘若《晨报》再纠缠在这场人命官司里，最终必落个赔了夫人又折兵。细想起来，尽管这一阵报纸的印数上去了，也多揽了些广告，但读者、广告户原指望这场人命官司会打个水落石出，或是诬告栽赃，或是逼人致死，是非善恶要最终有个分明，恶有恶报，善有善报，人们要在心理上得到一些满足。但如今，人家明明是人命官司不急不慢地打着，而卖国交易又暗里紧锣密鼓地干着，什么陆文宗、袁渊圆、大法官、大闲人，他们沆瀣一气，合伙要把傻老百姓。

仗义执言吗？严而信才没有那份德性，他越寻思，越觉着自己不合算。为这场官司，他费尽了苦心，准备各项文书证件，制造乐无由和俞秋娘的夫妻合影，原指望大家伙一起靠缺德发财，大份小份，自己也能捡一份便宜。可是如今，陆文宗输不了，俞秋娘胜不了，谁想不打这场官司，大法官还饶不了，粘粘乎乎，一条线上拴一串蚂蚱，跑不了我，也蹦不了你，大家一齐缠着吧。自己不能再和他们缠了，一旦社会识破《晨报》挑起事端遮人耳目，暗中干政治投机，弄不好连老窝都要被人端了。

“严主笔。”兴冲冲，推开房门，闯进来了闲人苏鸿达，这一阵他举着烧饼照镜子——里边外边一起吃，很是得意，衣冠鞋帽，精气神，已然比过去强了不知多少倍。至少面上的饥色不见了，咳嗽一声，堂音宏亮，嘴里还总嚼着青果（橄榄），前

几日一时高兴还镶颗金牙，这颗金牙镶的地方好，没镶在门牙上，是镶在上牙床的血齿上，说话吃饭看不见，一笑便显露出来了，很是增了几分人品。

跑惯了晨报馆，苏鸿达已是随随便便，不等严而信让，自己先抓起一只杯子来倒茶喝。严而信用白眼珠子翻了一眼，他没觉出来，又一屁股坐在藤椅子上，随后抽来份文稿，没头没脑地乱看。

“你放下。”严而信从苏鸿达手里将文稿夺过来，气汹汹地呛苏鸿达。

“咦，这是嘛意思？没做好梦？”苏鸿达歪着脑袋似笑不笑地望着严而信，目光中带着几分诡诈。

“这里是编辑处，不可玩笑。”严而信板着面孔冷冷地说，“以后苏先生再有什么事，请在门房稍候片刻。”

“咦，跟我假正经。”苏鸿达嬉皮涎脸地打趣，“这一阵咱俩人可一起玩过不少地方，谁是嘛变的，可是全瞒不了人。”

严而信不理睬苏鸿达的要贱，埋头只忙着处理文稿，把苏鸿达冷在了一旁。稍稍地，苏鸿达觉着不是滋味了，他将水杯在手心里转着，疑疑惑惑地问道：

“莫非，这场官司俞秋娘输了？”

“不知道。”严而信头也不抬地回答。

“大律师袁渊圆辩护得好卖劲呀！对了，那天休庭时，我找你，你也不知溜哪儿去了，大律师的辩护词文稿在我这儿，他吩咐我交给你，在报上登登。”说着，苏鸿达就掏衣袋。

“我要赶着去采访，苏先生自便吧。”严而信站起来就往外走，手里拿着锁头，示意苏鸿达，他要锁门。

“你这是往外撵我呀！”苏鸿达似是有些明白了，他一把拉住严而信，面对面地询问，“昨天还热热闹闹地忙乎，一夜的功

夫吃错了药，这官司不打了？准是你得够了便宜，可是两头答应我的好处，我还一点儿也没见着呢。你们抽身不玩了，把我干在岸儿上，两头的不是全落在我一个人的头上？不行，有话咱得说明白。天津卫你也扫听扫听（打听打听），玩人，休想玩到我头上！没点根基，咱也不敢在这码头戳着，没两下子，这几年早让人宰了。苏二爷全须全尾，人模狗样，走在街上人们爷、爷地唤着，回到家里邻居们点头哈腰地敬着，天津卫讲话，够板！是大老爷们儿，不作老娘们儿活，不作没屁眼子的事，明来明去，玩的是真刀真枪。姓严的，你听好了，谁不让我痛快，我不让谁痛快，跛拐李把眼挤，你糊弄我我糊弄你。合伙捏窝窝，大家伙全是正人君子；撕破脸皮，全他妈王八蛋。光脚的不怕穿鞋的，我一没有字号，二没有报馆。光眼子上街不寒碜，没有我说不出口的话，没有我做不出来的事！有人夸我脸皮儿薄，有人骂我脸皮儿厚，姓严的，实情告诉你吧，脸皮儿这玩艺，压根儿我就没有！”

就在苏鸿达放泼的时候，严而信一使劲，早将他从屋里推了出来。当地一声，严而信把房门锁好，没有和苏鸿达打招呼，回转身去，一溜烟，严而信跑走了。

…………

“袁先生好。”严而信一溜烟跑到袁渊圆律师事务所，见到大律师，关上房门，打开笔记本，他作好了采访的准备。

袁渊圆打了个冷战，平日严而信采访自己，张口闭口称大律师，今天他只称先生，说不定其中有诈。

“严先生好。”袁渊圆冷冷地答应着。

“近来……”严而信把声音拉得细长，目光中闪动着一种挑逗，凌厉，却又莫测。“近来社会上传言，说有人为天津政界和满洲国拉皮条，不日之内，可能要有华北独立运动。本埠几位

贤达于此颇有微言，以为这位掮客于国难之时押大赌注，怕是凶多吉少。”

咕咚一声，袁渊圆跌坐在了沙发上，他全身哆嗦一下，又努力想镇定自己，掏出手帕拭拭额头，深吸一口气，取出雪茄，取出火柴，低头看见了火柴盒上刺目的“旭”字，又似被蝎子螫了一般，忙把火柴盒抛开，又将雪茄扔在桌上。

“痛快、痛快!”终于，袁渊圆一拍巴掌，对于严而信的单刀直入表示赞赏，“想来严主笔已是拟好文稿了。”

严而信不点头，不摇头，撩撩眼皮，酸溜溜地望着袁渊圆。

“卖多少钱？”袁渊圆怒目反问。

“我想先知道这位掮客得了多少便宜？”

“果然是行家里手，不说外行话。”袁渊圆站起身来在屋内踱步，连连地点头表示佩服，“多少，总得有些蛛丝马迹吧。”

“第一，原湖南督军为作生意突然南下，”严而信搬着指头回答，“第二，侯伯泰突然去车站迎接王占元返津；第三，大律师大发善心受理了一桩无头公案；第四，办案期间大律师一连五天失踪；第五，回津后大律师点雪茄用旭牌火柴；第六，有人发现隆兴颜料局大宗存货外运包头，转道去满洲国；第七，有一卷立轴近日敬悉在满洲国总理大臣郑孝胥的客厅里出现，这卷立轴集唐人句：黄昏鼓角似边州，客散红亭雨未收。天涯静处无征战，青山万里一孤舟……”

“佩服，佩服!”袁渊圆终于心服口服了。“这样吧，我代严主笔去找这位掮客，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五万块钱，严主笔肯不肯迁出天津，扶荷归田，从此坐享荣华富贵？”

“钱一到手，我立即买船票南下香港。”

“好，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

“崴了，崴了，崴了大泥啦！”失魂落魄，一阵急急令，快如风，大律师袁渊圆跑到侯伯泰府上。进得门来，满头大汗，急得嘴巴直哆嗦，抖着双手，半天没说出话来。

“大律师这是怎么了，火烧了眉毛也不致于急成这个样子呀！天津卫，咱还有犯愁的事吗？快用茶，稳住精神慢慢地讲。”侯伯泰吩咐女童子为大律师单泡了一杯极品老君眉，一股幽幽的清香，果然令人心旷神怡。

“侯大人，走了风声了。”呼哧了好一阵时间，袁渊圆这才安静下来，面带惊恐神色，将严而信找他敲竹杠事一五一十地向侯伯泰作了陈述。绘声绘色，他将严而信一副狰狞面孔说得好不怕人！“文章我看了，大题目是：瞒天过海人命官司打得难解难分；暗渡陈仓秘密交易做得热火朝天。他一口价要到五万元，这小子胃口太大了！我就担心这小子日后钱挥霍光了再来敲竹杠。这可不是好玩的，天津多少军政要人的名声要紧呀，侯大人，您老不可袖手呀！”

“摆宴。”侯伯泰一声吩咐，早有仆佣在外面连声答应。

“我什么也吃不下了，侯大人，此事不可儿戏，一旦他把文章登在报上……”袁渊圆依然急得团团转，眼窝红红的，泪珠都快涌出来了。

“有嘛事也得吃了饭再说呀。”侯伯泰拉着袁渊圆就要往客厅走，“今天你来巧了，总统大人赏下来的南洋大翅，我吩咐下的菜单：诗礼银杏、一品海参、福寿燕窝、绣球鱼翅，最后是日本的金钱原汁鲍鱼，不可多得，不可多得呀!”

“侯大人，我吃不下。”袁渊圆确实是一点胃口也没有，一块重石压在心上，他哪里有心思去品尝什么美味佳肴呢？

“放心吧，天塌不下来。走，客厅里还有位客人，该已经入

席了。”

“您老有客人，我更不便陪席了。”袁渊圆使劲地往后缩。

“嗐，不是外人，隆兴颜料局的掌柜，陆文宗。”

“啊！”袁渊圆打了个冷战，冤家路窄，今天一对仇人竟要在这里相逢了。“侯大人，侯大人，您老高抬贵手，这位陆文宗我是绝对不能见的，他见到我，还不得咬我一口呀！”

“他咬你干吗？谢你还谢不完呢！你不和他打官司，他何以会发财？哈哈哈，大律师，你真是明白一世，糊涂一时呀，翻手为云，覆手为雨，这普天之下，不就靠几个英雄好汉折腾吗！什么恩呀怨呀，不刮风下雨，地里能长庄稼吗？前方陈兵布阵，杀得你死我活；后方里称兄道弟，合伙发财分钱的事多着哩，这么大学问，你怎么也犯起傻来了……”

哈哈哈，哈哈哈。

侯伯泰终于把袁渊圆逗得开怀大笑了。

哈哈哈哈！

严而信果然得了五万元大洋，发了停刊声明，关闭了晨报馆，他买了一张船票南下香港。他乘坐的是一艘日本客轮：八木丸号。租的是特等舱，只住他一个人。五万元大洋早换成期票，锁在手提保险箱里。他不与任何人接触，一日三餐只由侍应生送进舱来。离港二日，船驶在太平洋上，一日傍晚两名侍应生依然恭恭敬敬地侍候着严而信用餐，喝了半瓶法国白兰地，吃了一只烤龙虾，用了一份法式烩牡蛎。酒足饭饱之后，严而信点上一支吕宋烟，悠哉游哉地望着两个侍应收拾餐具。餐具收拾完之后，两个侍应先向着严而信深深地鞠个大躬，随之说声对不起，于是便取出一个大麻袋，三下两下便将严而信装在了麻袋里，然后又在麻袋上系上块大石头，一二三，趁着海

浪的一个颠簸，便把装着晨报主笔严而信先生的大麻袋扔到海里去了。

鸣呼哀哉，一代“名记”，就此销声匿迹了。

苏鸿达哩？苏鸿达没去找任何一方敲竹杠，他还等着复庭打官司呢。不知怎么地，他忽然发现《晨报》买不到了，因为和严而信怄着气，他没去晨报馆询问。无事，他便依然在大街上闲遛。

时间已是前晌十点，天津卫半城闲人纷纷上街闲逛，有找饭吃的，有看热闹的，有瞎撞的，更有想出来跟着起哄的。人头攒动之中，苏鸿达来到天津卫最热闹的所在——南市大街街口，正巧一个报童迎面走来，苏鸿达大声唤住了他：“来份《晨报》。”说着，苏鸿达往口袋里掏零钱。

“没有。”报童不多作解释，只答应一声便侧身走过去了。

“这位二爷要看《晨报》？”应声，一个三十几岁的汉子走近来，极有礼貌地询问。

“看惯了《晨报》，这两天没看着，心里还真烦闷，也不知那场人命官司打得怎么样了。”苏鸿达也极有礼貌地回答。

“二爷随我来。”陌生汉子心诚意实地要领着苏鸿达去买《晨报》，苏鸿达自然紧紧地在后面追随而去。走出南市大街街口，绕进一个小胡同，没有一袋烟时辰，苏鸿达便又从那条小胡同里出来了。

我的天爷，出来时的苏鸿达可是和进去时再不一样了。苏二爷的马褂没了，长衫没了，礼帽没了，千层底圆口布鞋没了，丝线洋袜子没了，内衣小褂没了，裤头子没了，赤光光，白条条，一丝不挂的大光腚苏鸿达，被人从小胡同里给推了出来。

“我的天呀！”苏鸿达一手护着前，一手捂后，面向着墙壁，紧紧地蹲下来，身子缩成一团，脑袋低得夹在一对膝盖当中，臊

得连后背都赤红赤红的。

“咦，这位爷这是怎么了？”呼啦啦，围上来几百位闲人，说东道西，人们围观这场千载难逢的热闹。

“马路洗澡！”闲人某甲一语惊人，逗得众人放声大笑。

“嘘——”在场的也有明白人，闲人某乙止住众人的笑声，极是严肃地对大家解释说，“这必是一桩闲事没管好，得罪了有权势的要人。这叫寒碜寒碜。认便宜吧，一不要人命，二不伤筋骨，三不吃皮肉之苦，就是让他在太阳地里晒晒私处，过过风，改过自新吧，往后要少管闲事。”

“好心的爷们呀，积德行善，您老赏我块布头，我好遮住身子回家呀！”苏鸿达苦苦哀求，那神态，那声音也着实透着可怜。

“哎，闲事管不得呀！”看热闹的人只在一旁评说，就是没有人肯舍给苏鸿达一件衣服，众目睽睽，真不知苏鸿达要晒到几时。

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日军在华北发动卢沟桥事变。未及几日，日本占领天津，从此天津百万民众沦陷于军国主义占领军的铁蹄之下。

同年九月，天津建立为特别市，大法官董方依然继任大法官，大律师袁渊圆依然是大律师，隆兴颜料局生意更加兴隆，天津闲人侯伯泰依然是天津第一闲人。

至于那场官司呢？自然也就了结了。侯伯泰大人行善举，给了俞秋娘一千元大洋，令她回乡守节去了。为此，侯伯泰府上又由众人敬献了一方善匾，那匾上刻的四个大字是：佑我一方。

矣焉哉，往矣！

后　记

林　希

也许读者还记得，我本来是一个诗人，当年写的几首诗，至今还似是没有失去艺术生命，有的诗篇还被介绍到国外，也算是对于中国当代文学的积累，作了一点贡献；只是，忽然我发现自己的诗是越写越缺少灵性了，多写一首，或者是少写一首，于己于人都没有什么太大的意思，而自己有时还有一种失落感，就像是一个演员一样，总觉得舞台上的自己不可信了，于是，我不得不承认，我在写诗上是没有什么前途了。

从此罢休退出文坛，我又太不甘心，自己许许多多的生活积累，还都没有写出来，也算是骨鲠在喉吧，鼓起勇气，在小说界强手如林的情况下，我还是拿起笔来，要当众献丑了。

如是，就有了我这许多年一系列的小说作品，开始也是写了一些十分勉强的东西，说是缺少艺术魅力吧，自己也是投入了整个的身心，但就是写不出自己的个性，于是很有一段时间，我也是觉得自己似是江郎才尽了，甚至再不想写文章了。

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契机，使我有了勇气要在地域文学的创作上作一番探索的呢？至今我也是说不清楚，只是我觉得，唯有写这些东西，我才最觉轻松，而写起来又最是得心应手。至于我写的这些东西有什么“教育”意义，直到现在我也是说不清楚，反正我就是这样地写了，而写出来之后，读者还喜欢看，

这样我就写下去了。谁料，由此还一发而不可收拾，一口气我就写了十年，也是一口气，我就写了三百万字。

写到如今，奖也得过，电影也演过，电视也上过，也有学者专家写过评论，就算是也写出了水平吧；这时，就有出版家找到我，想出版我的小说集。于是，按不同作品内容，我先后编了三部专集，大体上收进了我这些年的主要作品。

把这几篇小说编成一部小说集，读者自会看出这些作品有一个共同的追求，这个追求，就是如今行家们所说的那个“天津味”，也就是人们所说是那种“津味小说”。到底这种说法准确不准确？作为一个作家，我是说不清楚的，我只是这样地写了，而且写出了我自己的风格，至于这种写法叫什么派，或者是叫什么“味”，那全不是我的事，我只是要向读者说，别样的东西，我写不好，而写不好的东西，我是没有勇气奉献给读者的。

至于说到“津味小说”，这本来也是有针对性的，因为先有了“京味小说”，而天津作家写天津的小说，自然也就要被人称之为是“津味小说”了。但是，对于这个“味”字，大家却有不同的理解，而我自己则以为，文学作品中的“味儿”，主要的还是指作品中的地域特色，而这个“味儿”，又主要指的是作品中所描绘的地方风习和地域生活气息，离开了地方特色，自然就谈不上什么“味儿”了。由此可见，这个“味儿”，从某种程度上说，可能就是乡土气息。

刻意于追求“味儿”的作家确实也为数不少，但，真正写出“味儿”来的作品又的确为数不多；那么，这个“味儿”就这么难吗？何况，没有这个“味儿”，难道就不是文学了吗？那么，请问，《战争与和平》是什么“味儿”？巴尔扎克又是什么“味儿”？于是，在一些批评家看来，“味儿”是一个低俗的概念，

或者说是一种通俗化现象，对于文学来说，是不可过于倡导的。

这里，涉及到了人们对“味儿”的理解，勿庸讳言，许多年来，在许多人的笔下，文学作品的“味儿”，就是低俗的皮毛。此中，就有大家都还记忆犹新的那些坊间小说，诸如本镇的所谓天津味社会言情小说，以及那些俗不堪耐的吴语小说，再有，则是近人的许多实验，方言小说，还有许多以描写内地神秘生活为特色的传奇小说。

但是，观察许多作品成功的先例，文学作品的这个“味儿”，却绝对不是一种肤浅的表面模仿，文学作品的“味儿”，实质上是一种文学现实，是一种作家笔下重建的艺术真实。

关于京味小说的“味儿”，学者专家们已做过认真的研究，批评家们也写过大量的文章，这里就不再涉及了；至于说天津味的“味儿”，在前二年，这还不是个话题，因为那时候天津味的“味儿”还没有“味儿”出来，这二年，出于几位好事者走火入魔的一番苦干，管它是味儿不是味儿呢，先折腾成气候再说，也算是功夫不负有心人，集束手榴弹也罢，地毯式轰炸也罢，总之是一批作品写出来了；而且这些作品引起了专家学者的注意，到这时，这个“津味小说”似是已经在文坛上有了一席之地了。

那么，做为津味小说作家群落中的一个成员，我又是如何理解这个津味小说的“味儿”呢？我想这应该回过头去，看一看过去几位天津报人小说的作者，在写作天津市井小说的过程中所走过的弯路。的确，对于解放前的天津社会人生，已有不少的人写出过不少的作品，但那些作品并不具备文学品位，也不具有艺术生命力，因而也就从来没有得到过文坛的承认。究其原因，根本的一条，就是那些作品，只向读者展现生活的粗浅现象，而不能创造作家自己的艺术真实。说到展现生活，如

今连本人包括在内的几位朋友，我们谁也比不了那几位前人的“功力”,在那几位前人的笔下,天津卫下九流的形形色色作为，那才真是写得淋漓尽至，从青皮混混到烟花女子，吃喝嫖赌、坑蒙拐骗，那已是写到了家。只是，他们越是写得逼真，他们就距离文学越远，直到最后，他们写了不计其数，结果也没有写出什么气候来。不仅没有写出气候，反而给后人写绝了道儿，使人们一提起天津味，立即就联想到打架骂街，要么就是吸鸦片，玩妓女，稍微斯文一点的，写到租界地的遗老遗少，也不外就是讨小老婆，霸占民女罢了。所以，这津味小说的重建，原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

那么，又是在一个怎样的起点上，新时期文学时代的作家们，开始重新构筑津味小说的“味儿”了呢？那就是在民族优秀文化的基点上，开掘地域文化深层的文化内蕴，也就是探寻作品主人公的文化背景，在民族文化的高起点上，审视作品主人公的生存状态和生存模式，实际上也就是重建一个具有作家艺术个性的生活真实。所以，展现不是“味儿”，而重建才能有“味儿”，天津话，谁都会学，天津事，也谁全能写；但是真正意义上的“津味小说”，首先必须是文学，然后才是这些文学作品中的地域特色。

艺术的“味儿”，是艺术个性成熟的标志，是艺术作品追求完美的象征。人们说一位作家的作品够味儿，这首先是说这位作家写出了自己的风格，写出了自己的艺术个性。那么一个作家群落，能够共同完成一种风格，能够共同写出一种“味儿”来，其原因还是在于作家们相近的艺术情趣和相近的生活积累，偏离了文学创作的根本规律，只去追求表层现象，成功了，也常常只是一种卖弄，而绝不是高品位的艺术现象。

不要轻佻地去追求“味儿”，还是要刻苦地去认识人生，然

后，也许才能成熟为一种“味儿”；当然，这只是具有文化品位的“味儿”，不是低俗的“味儿”。如是，才能成就严肃的文学功绩，而不是浅薄的表层卖弄。

这样，由这部小说集说到“津味小说”，再由“津味小说”说到小说的“味儿”，也只是我自己的一点肤浅看法，写出来，就正于读者专家。至于我自己，只要我还有新的构思，我是一定还要继续写下去的，能不能写出更好的作品，我不立军令状，但至少我可以向读者保证，我不会说假话，我不会写不真实的东西。

读书中文网
www.rbook.net

观者 OCR、校对
2006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一
4:12:51

观者二校
2008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
19:54:04

Ljctt@263.net